





仿古字版

會文正公家訓

世界書局印行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八月初版

會文正公全集 (全四册)

實價 國幣二元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出版者 國學整理社

發行者 世界書局

印刷者 上海大連灣路 世界書局

發行所 上海及各省 世界書局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廣註加圈 活版大字

四部精華

會滌國藩先生選本 陸翔先生增註

經史子集 浩如煙海 讀者從何入手！

本書留四部之精華 集各家之名著

已替讀者——

打開門路 闢成大道

由此推進，不特國學得其捷徑，即整理國故，亦能抓住中心。數千年代術，學藝，文章之精華盡萃於斯。編者將四部書約繁為簡，汰盡留精，而篇篇仍為國學之重心，歷代之名著，使讀者——

節時……省錢

三冊實價一元四角

世界書局發行

目次

諭紀鴻(勤儉自持習勞習苦).....	一	諭紀澤(守家法及看文選).....	一三
諭紀澤(讀書寫字作文做人之道).....	一	諭紀澤(宜通訓詁及詞章限定每月功課).....	一四
諭紀澤(讀書宜虛心涵泳切己體察).....	二	諭紀澤(作文須珠圓玉潤).....	一四
諭紀澤(學詩學字之方法勉其雪己之三恥).....	三	諭紀澤紀鴻(戒舉止太輕勿積銀錢置田產).....	一五
諭紀澤(治經學賦習字之法).....	四	諭紀澤紀鴻(言語舉止要穩重).....	一五
諭紀澤(研究天文學).....	五	諭紀澤(飯後散步爲養生秘訣).....	一六
諭紀澤(宜繙閱校經書籍).....	六	諭紀澤(論文之古雅雄奇).....	一六
諭紀澤(宜先看胡刻文選).....	六	諭紀澤(從短處痛下工夫).....	一七
諭紀澤(宜勉盡愛敬之道).....	六	諭紀澤(述古人之解經說經).....	一七
諭紀澤(寫字之法).....	七	諭紀澤紀鴻(述須以勞字謙字爲重).....	一八
諭紀澤(書法之派別).....	八	諭紀澤紀鴻(述軍情及自己志願與家教).....	一八
諭紀澤(讀書宜知所選擇).....	九	諭紀澤(告軍情囑雇人種蔬).....	一九
諭紀澤(宜分類手鈔體面話頭).....	一〇	諭紀澤(開闢菜園之法).....	二〇
諭紀澤(尙書之真僞).....	一〇	諭紀澤(學書須窺尋門徑).....	二一
諭紀澤(看注疏及寫學法).....	一一	諭紀澤(練習看讀寫作工夫).....	二一
諭紀澤(早辦男女婚嫁事).....	一二	諭紀澤(惟崇儉可以長久).....	二二
諭紀澤(宜早起及有恆).....	一二	諭紀澤(文字之本原及目錄分類之方法).....	二三

諭紀澤（批示所作之凡例並囑女子歸勿奢

後）……………二二四

諭紀澤（胸次須博大活潑）……………二二四

諭紀澤（寄銀爲二女奩資）……………二二五

諭紀澤（述讀詩及小學）……………二二五

諭紀澤（述軍情）……………二二六

諭紀澤（慰其煩勞及述軍情）……………二二六

諭紀澤（勗以有恆及告軍事勝利）……………二二七

諭紀澤紀鴻（謂讀書可以變化氣質）……………二二七

諭紀澤（宜用心詞章之學）……………二二八

諭紀澤（當作書教誠袁壻）……………二二九

諭紀澤（衣食起居勿沾富貴習氣）……………二二九

諭紀澤（宜時時哦詩作字）……………二三〇

諭紀澤（行氣爲文章要義）……………二三〇

諭紀澤（士卒多病）……………二三一

諭紀澤（述軍事在危急之際）……………二三一

諭紀澤（囑來營中省視）……………二三一

諭紀澤（鑽研小學古義）……………二三一

諭紀澤紀鴻（心緒惡劣盼父子一敘）……………二二三

諭紀澤（論四言詩）……………三三四

諭紀澤（俟季葬再來皖營）……………三三四

諭紀澤（論韓公五言詩）……………三三五

諭紀澤（勸妹柔順恭謹）……………三三五

諭紀澤（修石橋）……………三三六

諭紀澤（學文須手鈔熟讀）……………三三七

諭紀澤（告軍情）……………三三七

諭紀澤（須得老成者同伴赴考）……………三三八

致十叔（盡力軍事）……………三三八

諭紀澤（嫁女不應戀母家）……………三三九

諭紀澤（路上不可驚動官長）……………三四〇

寄紀瑞姪（勿忘先世之勤儉）……………三四〇

諭紀澤（一切以勤謙二字爲主）……………三四〇

諭紀澤（述僞忠王已就擒）……………三四一

諭紀澤（已將洪秀全等正法）……………三四一

諭紀澤（試查封建考）……………三四二

諭紀澤（蒙恩封侯）……………三四二

諭紀澤（老人畏亢旱酷熱）……………三四二

諭紀澤（在船清理攔積之事）……………三四三

諭紀澤 (述免造報銷)	四三
諭紀鴻 (以謙敬二事爲主)	四三
諭紀澤紀鴻 (以勤儉二字自惕)	四三
諭紀澤 (夜飯不用葷菜)	四四
諭紀澤紀鴻 (領略古人文字意趣)	四四
諭紀澤紀鴻 (告水災)	四五
諭紀澤 (陳刻廿四史頗可愛)	四五
諭紀澤紀鴻 (作文氣勢須與揣摩並重)	四六
諭紀澤 (服炒米醫脾虧勉閱書有恆)	四六
諭紀澤紀鴻 (女兒姻事成禮地點)	四七
諭紀澤 (給位西先生作墓銘)	四八
諭紀澤 (取書物)	四八
諭紀澤紀鴻 (家眷回湘事)	四八
諭紀澤 (知節齋戒惱怒)	四九
諭紀澤 (告徐州賊勢)	四九
諭紀澤 (鉤刻墓銘)	五〇
諭紀澤紀鴻 (蒔花竹玩山水)	五〇
諭紀澤 (閱聰訓齋語於養身有益)	五〇
諭紀澤紀鴻 (將去巡閱地勢)	五一

諭紀澤 (請吳元甲作教師)	五一
諭紀澤 (囑臘月來徐省覲)	五一
諭紀澤紀鴻 (囑翻查會典)	五一
諭紀澤 (查問關於提督文武兼用歷史)	五一
諭紀鴻 (學字須用困知勉行工夫)	五二
諭紀鴻 (講求入股試帖)	五三
諭紀澤 (作字之法)	五四
諭紀澤紀鴻 (養生之法順其自然)	五四
諭紀澤 (稍留去思)	五五
諭紀澤紀鴻 (體會八德中之渾字與勤字)	五五
諭紀澤紀鴻 (苦心作詩文經策)	五五
諭紀澤紀鴻 (專攻入股試帖)	五六
諭紀澤紀鴻 (宜從古文上用功)	五六
諭紀澤紀鴻 (講求居家規模禮節)	五七
諭紀澤紀鴻 (既知保養却宜勤勞)	五七
諭紀澤紀鴻 (讀史須作史論詠史詩)	五八
諭紀澤紀鴻 (摺片不肯假手於人)	五八
諭紀澤紀鴻 (但有志氣可獎成之)	五八
諭紀澤紀鴻 (家中須講求蒔蔬)	五九

諭紀鴻（讀古文古詩當認貌觀神）……………五九
 諭紀鴻（將進京陛見）……………六〇
 諭紀鴻（不復作官）……………六〇
 諭紀鴻（奏請開缺）……………六一
 諭紀鴻（勿慢近鄰）……………六一
 致歐陽夫人（當爲子孫榜樣）……………六一

諭紀澤（書籍式樣）……………六一
 諭紀澤（告鴻兒出痘及述詩文趣味）……………六三
 諭紀澤（不宜妄生意氣）……………六三
 致歐陽夫人（從勤儉耕讀上做出好規模）……………六四
 諭紀澤紀鴻（示備不虞附二詩四課）……………六四

曾文正公家訓

諭紀鴻（勤儉自持習勞習苦）

字諭紀鴻兒。家中之來營者。多稱爾舉止大方。余爲少慰。凡人多望子孫爲大官。余不願爲大官。但願爲讀書明理之君子。勤儉自持。習勞習苦。可以處樂。可以處約。此君子也。余服官二十年。不敢稍染官宦氣習。飲食起居。尙守寒素家風。極儉也可。略豐也可。太豐則我不敢也。

凡仕宦之家。由儉入奢易。由奢返儉難。爾年尙幼。切不可貪愛奢華。不可慣習懶惰。無論大家小家。士農工商。勤苦儉約。未有不興。驕奢倦怠。未有不敗。爾讀書寫字。不可間斷。早晨要早起。莫墜高曾祖考以來相傳之家風。吾父吾叔。皆黎明即起。爾之所知也。

凡富貴功名。皆有命定。半由人力。半由天事。惟學作聖賢。全由自己作主。不與天命相干涉。吾有志學爲聖賢。少時欠居敬工夫。至今猶不免偶有戲言戲動。爾宜舉止端莊。言不妄發。則入德之基也。（咸豐六年九月廿九日）

諭紀澤（讀書寫字作文做人之道）

字諭紀澤兒。余此次出門。略載日記。即將日記封。每次家信中。聞林文忠家書。卽係如此辦法。爾在省城。僅至丁左兩家。餘不輕出。足慰遠懷。

讀書之法。看讀寫作四者。每日不可缺一。看者。如爾去年看史記漢書韓文近思錄。今年看周易折中之類是也。讀者。如四書詩書易經左傳諸經。昭明文選。李杜韓蘇之詩。韓歐曾王之文。非高聲朗誦。則不能得其雄偉之概。非密詠恬吟。則不能探其深遠之韻。譬之富家居積。看書則在外貿易。獲利三倍者也。讀書則在家慎守。不經花費者也。譬之兵家戰爭。看書則攻城爭地。開拓土宇者也。讀書則深溝堅壘。得地能守者也。看書與子夏之「日知所亡」相近。讀書與「無忘所能」相近。二者不可偏廢。

至於寫字。真行篆隸。爾頗好之。切不可間斷一日。既要求好。又要求快。余生平因作字遲鈍。吃虧不少。爾須力求敏捷。每日能作楷書一萬。則幾矣。

至於作詩文。亦宜在二三十歲立定規模。過三十後則長進極難。作四書文。作試帖詩。作律賦。作古今體詩。作古文。作駢體文。數者不可不一講求。一一試爲之。少年不可怕醜。須有「狂者進取」之趣。此時不試爲之。則後此彌不肯爲矣。

至於作人之道。聖賢千言萬語。大抵不外「敬恕」二字。仲弓問仁一章。言敬恕最爲親切。自此以外。如「立則見其參於前也。在輿則見其倚於衡也。」「君子無衆寡。無小大。無敢慢。」斯爲「泰而不驕。」「正其衣冠。儼然人望而畏。」斯爲「威而不猛。」是皆言敬之最好下手者。孔言「欲立立人。欲達達人。」孟言「行有不得。反求諸己。」「以仁存心。以禮存心。」「有終身之憂。無一朝之患。」是皆言恕之最好下手者。爾心境明白。於「恕」字或易著力。「敬」字則宜勉強行之。此立德之基。不可不謹。

科場在即。亦宜保養身體。余在外平安。不多及。再此次日記封入澄侯叔函中。寄至家矣。余自十二至湖口。十九夜五更開船晉江西省。廿一申刻卽至章門。餘不多及。又示。（咸豐八年七月廿一日）

諭紀澤（讀書宜虛心涵泳切己體察）

字諭紀澤。八月一日。劉會撰來營。接爾第二號信。並薛曉帆信。得悉家中母子平安。至以爲慰。汝讀四書。無甚心得。由不能「虛心涵泳。切己體察。」朱子教人讀書之法。此二語爲精當。爾現讀離婁。卽如離婁首章「上無道揆。下無法守。」我往年讀之。亦無甚警惕。近歲在外辦事。乃知上之人必揆諸道。下之人必守平法。若人人以道揆自許。從心而不從法。則下凌上矣。愛人不親。章往年讀之。不甚親切。近歲閱歷日久。乃知治人不治者。智不足也。此切己體察之一端也。

「涵泳」二字。最不易識。余嘗以意測之。曰。涵者。如春雨之潤花。如清渠之溉稻。雨之潤花。過小則難透。過大則

離披適中則涵濡而滋液。清渠之溉稻。過小則枯槁。過多則傷澇。適中則涵養而勃興。泳者如魚之游水。如人之濯足。程子謂「魚躍於淵。活潑潑地。」莊子言「濠梁觀魚。安知非樂。」此魚水之快也。左太冲有「濯足萬里流」之句。蘇子瞻有夜臥濯足詩。有浴罷詩。亦人性樂水者之一快也。善讀書者。須視書如水。而視此心如花如稻如魚。如濯足。則「涵泳」二字。庶可得之於意言之表。爾讀書易於解說文義。却不甚能深入。可就朱子「涵泳」一語察一二語。悉心求之。

鄒叔明新刊地圖甚好。余寄書左季翁。託購致十副。爾收得後。可好藏之。薛曉帆銀百兩。宜璧還。余有復信。可并交季翁也。此囑。（咸豐八年八月初三日）

論紀澤（學詩學字之方法勉其雪己之三恥）

字諭紀澤。十九日曾六來營。接爾初七日第五號家信。並詩一首。具悉。次日入闈。考具皆齊矣。此時計已出闈還家。

余於初八日至河口。本擬由鉛山入闈。進擣崇安。已拜疏矣。光澤之賊。竄擾江西。連陷慮溪。金溪。安仁。三縣。即在安仁屯踞。十四日派張凱章往剿。十五日余亦回駐弋陽。待安仁破滅後。余乃由慮溪雲際關入闈也。

爾七古詩。氣清而詞亦穩。余閱之忻慰。凡作詩最宜講究聲調。余所選鈔五古九家。七古六家。聲調皆極鏗鏘。耐人百讀不厭。余所未鈔者。如左太冲江文通陳子昂柳子厚之五古。鮑明遠高遠夫王摩詰陸放翁之七古。聲調亦清越異常。爾欲作五古七古。須熟讀五古七古各數十篇。先之以高聲朗誦。以昌其氣。繼之以密詠恬吟。以玩其味。二者並進。使古人之聲調。拂拂然若與我之喉舌相習。則下筆爲詩時。必有句調湊赴腕下。詩成自讀之。亦自覺琅琅可誦。引出一種興奮會來。古人云「新詩改罷自長吟。」又云「煨詩未就且長吟。」可見古人慘淡經營之時。亦純在聲調上下工夫。蓋有字句之詩。人籟也。無字句之詩。天籟也。解此者。能使天籟人籟湊拍而成。則於詩之道思過半矣。

爾好寫字。是一好氣習。近日墨色不甚光潤。較去年春夏已稍退矣。以後作字。須講究墨色。古來書家無不善使墨者。能令一種神光活色。浮於紙上。固由臨池之勤。染翰之多所致。亦緣於墨之新舊濃淡。用墨之輕重疾徐。皆有精意運乎其間。故能使光氣常新也。

余生平有三恥。學問各途。皆略涉其涯涘。獨天文算學。毫無所知。雖恆星五緯。亦不認識。一恥也。每作一事。治一業。輒有始無終。二恥也。少時作字。不能臨摹一家之體。遂致屢變而無所成。遲鈍而不適於用。近歲在軍。因作字太鈍。廢閣殊多。三恥也。爾若爲克家之子。當思雪此三恥。推步算學。縱難通曉。恆星五緯。觀認尙易。家中言天文之書。有十七史中各天文志。及五禮通考中所輯觀象授時一種。每夜認明恆星二三座。不過數月。可畢識矣。凡作一事。無論大小難易。皆宜有始有終。作字時先求圓勻。次求敏捷。若一日能作楷書一萬。少或七八千。愈多愈熟。則手腕毫不費力。將來以之爲學。則手銘羣書。以之從政。則案無留牘。無窮受用。皆從寫字之勻而且捷生出。三者皆足以彌吾之缺憾矣。

今年初次下場。或中或不中。無甚關係。榜後即當看詩經注疏。以後窮經讀史二者迭進。國朝大儒。如顧闈江戴段王。數先生之書。不可不熟讀而深思之。光陰難得。一刻千金。以後寫安稟來營。不妨將胸中所見。簡編所得。馳聘議論。俾余得以考察爾之進步。不宜太寥寥。此諭。(咸豐八年八月二十日)

諭紀澤(治經學賦習字之法)

字諭紀澤。十月十一日接爾安稟。內附隸字一冊。廿四日接澄叔信。內附隸臨元教碑一冊。王五及各長夫來。具述家中瑣事甚詳。爾信內言讀詩注疏之法。比之前一信已有長進。凡漢人傳注唐人之疏。其惡處在確守故訓。失之穿鑿。其好處在確守故訓。不參私見。釋「謂」爲「勤」。尙不數見。釋「言」爲「我」。處處皆然。蓋亦十口相傳之語。而不復顧文字之不安。如伐木爲文。王與友人入山。鴛鴦爲明。王交於萬物。與爾所疑。益斯章解。同一穿鑿。朱子集傳。一掃舊障。專在涵泳神味。虛而與之委蛇。然如鄭風諸什。注疏以爲皆刺。忽者固非。朱子以爲

皆淫奔者。亦未必是。

爾治經之時。無論看注疏。看朱傳。總宜虛心求之。其愜意者。則以硃筆識出。其懷疑者。則以另冊寫一小條。或多爲辯論。或僅著數字。將來疑者漸晰。又記於此條之下。久久漸成卷帙。則自然日進。高郵王懷祖先生。父子經學。爲本朝之冠。皆自劄記得來。吾雖不及懷祖先生。而望爾爲伯申氏甚切也。

爾問時藝可否暫置。抑或他有所學。余惟文章之可以道古。可以適今者。莫如作賦。漢魏六朝之賦。各篇鉅製。且載於文選。余嘗以西征蕪城。及恨別等賦示爾矣。其小品賦。則有古賦識小錄。律賦則有本朝吳穀人顧耕石陳秋舫諸家。爾若學賦。可於每三八日作一篇。大賦或數千字。小賦或僅數十字。或對或不對。均無不可。此事比之八股文略有趣。不知爾性與之相近否。

爾所臨隸書孔廟碑。筆太拘束。不甚鬆活。想係執筆太近毫之故。以後須執於管頂。余以執筆太低。終身吃虧。故教爾趁早改之。元教碑墨氣甚好。可喜可喜。郭二姻叔嫌左肩太俯。右肩太聳。吳子序年伯欲帶歸示其子弟。爾字姿於草書尤相宜。以後專習真草二種。篆隸置之可也。四體並習。恐將來不能一工。

余癱疾近日大愈。目光平平如故。營中各勇夫。病者十分已好六七。惟尙未復元。不能拔營進剿。良深焦灼。聞甲五日疾十愈八九。忻慰之至。爾爲下輩之長。須常常存個樂育諸弟之念。君子之道。莫大乎與人爲善。况兄弟乎。臨二昆八係親表兄弟。爾須與之互相勸勉。爾有所知者。常常與之講論。則彼此並進矣。此論。(咸豐八年十月廿五日)

諭紀澤(研究天文學)

字諭紀澤。二十五日寄一信。言讀詩經注疏之法。二十七日縣城二勇至。接爾十一日安稟。具悉一切。爾看天文。認得恆星數十座。甚慰甚慰。前信言五禮通考中觀象授時二十卷。內恆星圖最爲明晰。曾繙閱否。

國朝大儒。於天文歷數之學。講求精熟。度越前古。自梅定九王寅旭以至江戴諸老。皆稱絕學。然皆不講占驗。但

講推步。占驗者。觀星象雲氣。以卜吉凶。史記天官書。漢書天文志是也。推步者。測七政行度。以定授時。史記律書。漢書律歷志是也。秦味經先生之觀象授時。簡而得要。心壺既肯究心此事。可借此書與之閱看。五禮通考內有之。皇清經解內亦有之。若爾與心壺二人略窺二者之端緒。則足以補余之缺憾矣。（咸豐八年十二月廿九日）

諭紀澤（宜緝閣校經書籍）

字諭紀澤。初一日接爾十二日一稟。得知四宅平安。爾將有長沙之行。想此時又歸也。少庚早世。賀家氣象日以凋耗。爾當常常寄信與爾岳母。以慰其意。每年至長沙。須走一二次。以解其憂。耦庚先生學問文章。卓絕流輩。居官亦愷惻慈祥。而家運若此。是真不可解。爾輓聯尙穩妥。

詩經字不同者。余忘之。凡經文本不合者。沅氏校勘記最詳。凡引經不合者。段氏撰異最詳。爾緝而校對之。則疑者明矣。（咸豐八年十二月初三日）

諭紀澤（宜先看胡刻文選）

字諭紀澤。日來接爾兩稟。知爾左傳注疏。將次看完。三禮注疏。非將江慎修禮書綱目識得大段。則注疏亦難領會。爾可暫緩。即公穀亦可緩看。爾明春將胡刻文選細看一遍。一則含英咀華。可醫爾筆下枯澀之弊。一則吾熟讀此書。可常常教爾也。

沅叔及寅皆先生。望爾作四書文。極爲勤懇。余念爾庚申辛酉兩下科場。文章亦不可太醜。惹人笑話。爾自明年正月起。每月作四書文三篇。俱由家信內封寄營中。此外或作得詩賦論策。亦即寄呈。

寫字之中鋒者。用筆尖著紙。古人謂之蹲鋒。如獅蹲虎蹲犬蹲之類。偏鋒者。用筆毫之腹著紙。不倒於左。則倒於右。當將倒未倒之際。一提筆。則成蹲鋒。是用偏鋒者。亦有中鋒時也。此諭。（咸豐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諭紀澤（宜勉盡愛敬之道）

字諭紀澤。聞爾至長沙。已逾月餘。而無稟來營。何也。少庚訃信百餘件。聞皆爾親筆寫之。何不發刻。或倩人幫寫。

非謂爾宜自惜精力。蓋以少庚年未三十。情有等差。禮有隆殺。則精力亦不宜過竭耳。近想已歸家度歲。今年家中因溫甫叔之變。氣象較之往年。迥不相同。余因去年在家。爭辨細事。與鄉里鄙人無異。至今抱憾。故雖在外。亦惻然寡懽。爾當體我此意。於叔祖各叔父母前。盡些愛敬之心。常存休戚一體之念。無懷彼此歧視之見。則老輩內外必器愛爾。後輩兄弟姊妹必以爾爲榜樣。日處日親。愈久愈敬。若使宗族鄉黨。皆曰紀澤之量。大於其父之量。則余欣然矣。

余邇有信教爾學作賦。爾復稟並未提及。又有信言「涵養」二字。爾復稟亦未之及。嗣後我信中所論之事。爾宜一一稟復。余於本朝大儒。自顧亭林之外。最好高郵王氏之學。王安國以鼎甲官至尙書。諡文肅。正色立朝。生懷祖先生念孫。經學精卓。生王引之。復以鼎甲官尙書。諡文簡。三代皆好學深思。有漢韋氏唐顏氏之風。

余自憾學問無成。有媿王文肅公遠甚。而望爾輩爲懷祖先生。爲伯申氏。則夢寐之際。未嘗須臾忘也。懷祖先生所著廣雅疏證。讀書雜誌。家中無之。伯申氏所著經義述聞。經傳釋詞。皇清經解內。有之。爾可試取一閱。其不知者。寫信來問。本朝窮經者。皆精小學。大約不出段王兩家之範圍耳。（咸豐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諭紀澤（寫字之法）

字諭紀澤。三月初二日接爾二月廿日安稟。得知一切。內有賀丹麓先生墓志。字勢流美。天骨開張。覽之忻慰。惟問架間有太鬆之處。尙當加功。大抵寫字。只有用筆結體兩端。學用筆。須多看古人墨蹟。學結體。須用油紙摹古帖。此二者皆決不可易之理。小兒寫影本。肯用心者。不過數月。必與其摹本字相肖。吾自三十時已解古人用筆之意。只爲欠却問架工夫。便爾作字不成體段。生平欲將柳誠懸趙子昂兩家。合爲一爐。亦爲問架欠工夫。有志莫遂。爾以後當從問架用一番苦功。每日用油紙摹帖。或百字。或二百字。不過數月。問架與古人逼肖。而不自覺。能合柳趙爲一。此吾之素願也。不能。則隨爾自擇一家。但不可見異思遷耳。

不特寫字宜摹仿古人問架。即作文亦宜摹仿古人問架。詩經造句之法。無一句無所本。左傳之文。多現成句調。

揚子雲爲漢代文宗。而其太玄摹易。法言摹論語。方言摹爾雅。十二箴摹虞箴。長楊賦摹難蜀父老。解嘲摹客難。甘泉賦摹大人賦。劇薜美新摹封禪文。諫不許單于朝書摹國策信陵君諫伐韓。幾於無篇不摹。即韓歐曾蘇諸巨公之文。亦皆有所摹擬。以成體段。爾以後作文作詩賦。均宜心有摹仿。而後問架可立。其收效較速。其取徑較便。

前信教爾暫不必看經義述聞。今爾此信言葉看三本。如看得有些滋味。即一直看下去。不爲或作或輟。亦是好事。惟周禮儀禮大戴禮公穀爾雅國語太歲考等卷。爾向來未讀過正文者。則王氏述聞亦暫可不觀也。爾思來營省觀甚好。余亦思爾來一見。婚期既定五月廿六日。三四月間自不能來。或七月晉省鄉試。八月底來營省觀亦可。身體雖弱。處多難之世。若能風霜磨鍊。苦心勞神。亦自足堅筋骨而長識見。沅甫叔向最羸弱。近日治軍。反得壯健。亦其證也。(咸豐九年二月初三日)

諭紀澤(書法之派別)

字諭紀澤兒。廿二日接爾稟並書譜敘。以示李少荃次青許仙屏等。皆極贊美云。「爾鈎聯頓挫。純用孫過庭草法。而間架純用趙法。柔中寓剛。綿裏藏鍼。動合自然」等語。余聽之。亦欣慰也。趙文敏集古今之大成。於初唐四家內師虞永興。而參以鍾紹京。因此以上窺二王。下法山谷。此一徑也。於中唐師李北海。而參以顏魯公徐季海之沉著。此一徑也。於晚唐師蘇靈芝。此又一徑也。由虞永興以溯二王。及晉六朝諸賢。世所稱南派者也。由李北海以溯歐褚。及魏北齊諸賢。世所稱北派者也。

爾欲學書。須窺尋二派之所以分。南派以神韻勝。北派以魄力勝。宋四家蘇黃近於南派。米蔡近於北派。趙子昂欲合二派而匯爲一。爾從趙法入門。將來或趨南派。或趨北派。皆可不迷於所往。我先大夫竹亭公。少學趙書。秀骨天成。我兄弟五人。於字皆下苦功。沅叔天分尤高。爾若能光大先業。甚望甚望。

制藝一道。亦須認真用功。鄧瀛師。名手也。爾作文在家有鄧師批改。付營次有次青批改。此極難得。千萬莫錯過。

了。付回趙書楚國夫人碑。可分送汪易葛三先生。及二外甥。暨爾諸堂兄弟。又舊宣紙手卷。新宣紙橫幅。爾可學書譜。請徐柳臣一看。此囑。（咸豐九年三月二十三日）

諭紀澤（讀書宜知所選擇）

字諭紀澤。前次於諸叔父信中。復示爾所問各書帖之目。鄉間苦於無書。然爾生今日。吾家之書。業已百倍於道光中年矣。買書不可不多。而看書不可不知所擇。以韓退之爲千古大儒。而自述其所服膺之書。不過數種。曰易。曰書。曰詩。曰春秋左傳。曰莊子。曰離騷。曰史記。曰相如子雲。柳子厚自述其所得。正者曰易。曰書。曰詩。曰禮。曰春秋。旁者曰穀梁。曰孟荀。曰老莊。曰國語。曰離騷。曰史記。二公所讀之書。皆不甚多。

本朝善讀古書者。余最好高郵王氏父子。曾爲爾屢言之矣。今觀懷祖先生讀書雜誌中所考訂之書。曰逸周書。曰戰國策。曰史記。曰漢書。曰管子。曰晏子。曰墨子。曰荀子。曰淮南子。曰後漢書。曰老莊。曰呂氏春秋。曰韓非子。曰楊子。曰楚辭。曰文選。凡十六種。又別注廣雅疏證一種。伯申先生經義述聞中所考訂之書。曰易。曰書。曰詩。曰周官。曰禮儀。曰大戴禮。曰禮記。曰左傳。曰國語。曰公羊。曰穀梁。曰爾雅。凡十二種。王氏父子之博古。今所罕見。然亦不滿三十種也。

余於四書五經以外。最好史記漢書莊子韓文四種。好之十餘年。惜不能熟讀精攻。又好通鑑文選。及姚惜抱所選古文辭類纂。所選十八家詩鈔四種。共不過十餘種。早歲篤志爲學。恆思將此十餘書。貫穿精通。略作劄記。仿顧亭林王懷祖之法。今年齒衰老。時事日艱。所志不克成就。中夜思之。每自悔愧。澤兒若能成吾之志。將四書五經。及余所好之八種。一一熟讀而深思之。略作劄記。以志所得。以著所疑。則余歡欣快慰。夜得甘寢。此外別無所求矣。

至王氏父子所考訂之書二十八種。凡家中所無者。爾可開一單來。余當一一購得寄回。學問之途。自漢至唐。風氣略同。自宋至明。風氣略同。國朝又自成一種風氣。其尤著者。不過閩百詩戴東原江慎修錢辛楣秦味經段懋

堂王懷祖數人。而風會所扇。羣彥雲興。爾有志讀書。不必別標漢學之名目。而不可不一窺數君子之門徑。凡有所見所聞。隨時稟知。余隨時諭答。較之當面問答。更易長進也。（咸豐九年四月二十一日）

諭紀澤（宜分類手鈔體面話頭）

字諭紀澤。爾作時文。宜先講詞藻。欲求詞藻富麗。不可不分類鈔撮體面話頭。近世文人如袁簡齋趙甌北吳穀人。皆有手鈔詞藻小本。此衆人所共知者。阮文達公爲學政時。搜出生童夾帶。必自加細閱。如係親手所鈔。略有條理者。即予進學。如係請人所鈔。概錄陳文者。照例罪斥。阮公一代閎儒。則知文人不可無手鈔夾帶小本矣。昌黎之記事提要。纂言鈞元。亦係分類手鈔小冊也。

爾去年鄉試之文。太無詞藻。幾不能敷衍成篇。此時下手工夫。以分類手鈔詞藻爲第一義。爾此次復信。即將所分之類。開列目錄。附稟寄來。分大綱子目。如倫記類爲大綱。君臣父子兄弟爲子目。王道類爲大綱。則井田學校爲子目。此外各門可以類推。爾曾看過說文經義述聞。二書中可鈔者多。此外如江慎修之類腋。及子史精華。端鑑類函。則可鈔者尤多矣。爾試爲之。此科名之要道。亦即學問之捷徑也。此諭。（咸豐九年五月初四日）

諭紀澤（尙書之真僞）

字諭紀澤。接二十九三十號兩稟。得悉書經注疏已看畢。書經注疏頗庸陋。不如詩經之該博。我朝儒者如閻百詩姚姬傳諸公。皆辨別尙書之僞。孔安國之傳。亦僞作也。蓋秦燔書後。漢代伏生所傳。歌陽及大小夏侯所習。皆僅二十八篇。所謂今文尙書者也。厥後孔安國家有古文尙書。多十餘篇。遭巫蠱之事。未得立於學官。不傳於世。厥後張霸有尙書百兩篇。亦不傳於世。後漢賈逵馬鄭作古文尙書注解。亦不傳於世。至東晉梅頤始獻古文尙書。並孔安國傳。自六朝唐宋以來承之。即今通行之本也。自吳才老及朱子梅鼎祚歸震川皆疑其爲僞。至閻百詩遂專著一書以痛辨之。名曰疏證。自是辨之者數十家。人人皆稱僞古文。僞孔氏也。日知錄中略著其源委。王西莊孫淵如江良庭三家。皆詳言之。此亦六經中一大案。不可不知也。

爾讀書記性平常。此不足慮。所慮者。第一怕無恆。第二怕隨筆點過一遍。並未看得明白。此却是大病。若實看得明白了。久之必得些滋味。寸心若有怡悅之境。則自略記得矣。爾不必求記。卻宜求個明白。鄭先生講書。仍請講周易折中。余圈過之綱鑑。暫不必講。恐汗壞耳。爾每日起得早否。並問。此論。（咸豐九年六月十四日）

論紀澤（看注疏及寫字法）

字論紀澤兒。接爾七月十三廿七日兩稟。並賦一篇。尙有氣勢。茲批出發還。凡作文末句要吉祥。凡作字墨色要光潤。此先大夫竹亭公常以教余與諸叔父者。兒謹記之。無忘祖訓。爾問各條。分列示知。

爾問箴五末句。「敢告馬走。」凡箴以虞箴爲最古。其末句曰。「獸臣司原。敢告僕夫。」意以獸臣有司。郊原之責。吾不敢直告之。但告其僕耳。揚子雲仿之作州箴。冀州曰。「牧臣司冀。敢告在階。」揚州曰。「牧臣司揚。敢告執箴。」荊州曰。「牧臣司荆。敢告執御。」青州曰。「牧臣司青。敢告執矩。」徐州曰。「牧臣司徐。敢告僕夫。」余之敢告馬走。即此類也。走猶僕也。朱子作敬箴曰。「敢告靈臺。」則非僕御之類。於古人微有歧誤矣。凡箴以官箴爲本。如韓公五箴。程子四箴。朱子各箴。范浚心箴之屬。皆失本義。余亦相沿失之。

爾問注疏之法。書經文義。奧衍。注疏勉強牽合二語。甚有所見。左疏淺近。亦頗不免。國朝如王西莊鳴盛。孫淵如星衍。江良庭聲。皆注尙書。顧亭林炎武。惠定宇棟。王伯申引之。皆注左傳。皆刻在皇清經解中。書經則孫注較勝。王江不甚足取。左傳則顧惠王三家俱精。王亦有書經述聞。爾曾看過一次矣。大抵十三經注疏。以三禮爲最善。詩疏次之。此外皆有純有駁。爾旣已看動數經。即須立志全看一過。以期作事有恆。不可半途而廢。

爾問作字換筆之法。凡轉折之處。如「」之類。必須換筆。不待言矣。至並無轉折形迹。亦須換筆者。如以一直言之。須有三換筆。以一直言之。須有兩換筆。捺與橫相似。特末筆磔處更顯耳。撇與直相似。特末筆更撇向外耳。凡換筆以小換圈識之。可以類推。凡用筆須略帶欹斜之勢。如本斜向左。一換筆則向右矣。本斜向右。一換筆則向左矣。舉一反三。爾自悟取可也。

李春醴處。余擬送之八十金。若家中未先送。可寄信來。凡家中親友。有慶弔事。皆可寄信。由營致情也。（咸豐九年八月十二日）

諭紀澤（早辦男女婚嫁事）

字諭紀澤。廿一日得家書。知爾至長沙一次。何不寄安稟來營。婚期改九月十六。余甚喜慰。余老境侵尋。頗思將兒女婚嫁。早早料理。袁漱六親家患咯血疾。昨專人走松江看視。若得復原。吾即思明春辦大女兒嫁事。袁鐵庵來我家時。爾稟問母親。可以吾意商之。

京中書到時。有胡刻通鑑一部。留家中講解。即將吾圈過一部寄來營可也。又汲古閣初印五代史一部亦寄來。皮衣等件。速速寄來。吾買帖數十部。下次寄爾。此諭。（咸豐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諭紀澤（宜早起及有恆）

字諭紀澤兒。接爾十九二十九日兩稟。知喜事完畢。新婦能得爾母之歡。是即家庭之福。我朝列聖相承。總是寅正即起。至今二百年不改。我家高曾祖考相傳早起。吾得見竟希公星岡公。皆未明即起。冬寒起坐約一個時辰。始見天亮。吾父竹亭公亦甫黎明即起。有事則不待黎明。每夜必起看一二次不等。此爾所及見者也。余近亦黎明即起。思有以紹先人之家風。爾旣冠授室。當以早起爲第一先務。自力行之。亦率新婦力行之。

余生平坐無恆之弊。萬事無成。德無成。業無成。已可深恥矣。逮辦理事。自矢靡他。中間本志變化。尤無恆之大者。用爲內恥。爾若稍有成就。須從有恆二字下手。

余嘗細觀星岡公儀表絕人。全在一重字。余行路容止。亦頗重厚。蓋取法於星岡公。爾之容止甚輕。是亦大弊病。以後宜時時留心。無論行坐。均須重厚。

早起也。有恆也。重也。三者皆爾最要之務。早起是先人之家法。無恆是吾身之大恥。不重是爾之短處。故特諄諄

吾前一信。答爾所問者三條。一字中換筆。一敢告馬走。一注疏得失。言之頗詳。爾來稟何以並未提及。以後凡接我教爾之言。宜條條稟復。不可疏略。此外教爾之事。則詳於寄實皆先生看讀寫作一紙中矣。此諭。（咸豐九年十月十四日）

諭紀澤（守家法及看文選）

字諭紀澤。初一日接爾十六日稟。澄叔已移寓新居。則黃金堂老宅。爾爲一家之主矣。昔吾祖星岡公。最講治家之法。第一要起早。第二打掃潔淨。第三誠修祭祀。第四善待親族鄰里。凡親族鄰里來家。無不恭敬款接。有急必周濟之。有訟必排解之。有喜慶必賀之。有疾必問。有喪必弔。此四事之外。於讀書種菜等事。尤爲刻刻留心。故余近寫家信。常常提及「書蔬魚猪」四端者。蓋祖父相傳之家法也。爾現因讀書無暇。此八字縱不能一一親自經理。亦不可不識得此意。請朱建四先生細心經理。八者缺一不可。其誠修祭祀一端。則必須爾母隨時留心。凡器皿第一等好者。留作祭祀之用。飲食第一等好者。亦備祭祀之需。凡人家不講究祭祀。縱然興旺。亦不久長。至要至要。

爾所論看文選之法。不爲無見。吾觀漢魏文人。有二端最不可及。一曰訓詁精確。二曰聲調鏗鏘。誦文訓詁之學。自中唐以後。人多不講。宋以後說經。尤不明訓詁。及至我朝巨儒。始通小學。段茂堂王懷祖兩家。遂精研乎古人文字聲音之末。乃知文選中古賦所用之字。無不典雅精當。爾若能熟讀段王兩家之書。則知眼前常見之字。凡宋唐文人誤用者。惟六經不誤。文選中漢賦。亦不誤也。即以爾稟中所論三都賦言之。如「蔚若相如。儻若君平。」以一蔚字該括相如之文章。以一儻字該括君平之道。此雖不盡關乎訓詁。亦足見下字之不苟矣。至聲調之鏗鏘。如「開高軒以迎山。列綺窗而瞰江。」「碧出萇宏之血。鳥生杜宇之魂。」「洗兵海島。刷馬江洲。」「數軍實乎桂林之苑。饗戎旅乎落星之樓。」等句。音響節奏。皆後世所不能及。爾看文選。能從此二者用心。則漸有入理處矣。

作梅先生想已到家。爾宜恭敬款接。沅叔既已來營。則無人陪往益陽。聞胡宅專人至吾鄉迎接。即請作梅獨去可也。爾舅父牧雲先生。身體不甚耐勞。即請其無庸來營。吾此次無信。爾先致吾意。下次再行寄信。此囑。（咸豐十年閏三月初四日）

諭紀澤（宜通訓詁及詞章限定每月功課）

字諭紀澤。二十七日劉得四到。接爾稟。所議論文選。俱有所得。問小學亦有條理。甚以爲慰。沅叔於二十七到宿松。初三日由宿至集賢關。將爾稟帶去矣。余不能悉記。但記爾問種種二字。此字段茂堂辨論甚晰。「種」爲藝也。「種」爲後熟之禾。詩之「黍稷重穋」。說文作「種種」。種。正字也。重。假借字也。「種」與「穋」。異同字也。隸書以「種種」二字互易。今人於「耕種」概用「種」字矣。

吾於訓詁詞章二端。頗嘗盡心。爾看書若能通訓詁。則於古人之故訓大義。引伸假借。漸漸開悟。而後人承訛襲誤之習可改。若能通詞章。則於古人之文格文氣。開合轉折。漸漸開悟。而後人之硬腔滑調之習可改。是余之所厚望也。

嗣後爾每月作三課。一賦。一古文。一時文。皆交長夫帶至營中。每月十有三次。長夫接家信也。吾於爾有不放心者二事。一則舉止不甚重厚。二則文氣不甚圓適。以後舉止留心。一「重」字。行文留心。一「圓」字。至囑。（咸豐十年四月初四日）

諭紀澤（作文須珠圓玉潤）

字諭紀澤。十六日接爾初二日稟。並賦二篇。近日大有長進。慰甚。無論古今何等文人。其下筆造句。總以珠圓玉潤爲主。無論古今何等書家。其落筆結體。亦以珠圓玉潤爲主。故吾前示爾書。專以一「重」字教爾之短。一「圓」字望爾之成也。

世人論文家之語。圓而藻麗者。莫如徐陵庾信。而不知江淹鮑昭則更圓。進之沈約任昉則亦圓。進之潘岳陸機

則亦圓。又進而溯之東漢之班固張衡崔駰蔡邕則亦圓。又進而溯之西漢之賈誼鼂錯匡衡劉向則亦圓。至於馬遷相如子雲三人可謂力趨險奧不求圓適矣。而細讀之亦未始不圓。至於昌黎其志意直欲陵駕子長卿雲三人。冥冥獨造力避圓熟矣。而久讀之實無一字不圓無一句不圓。

爾於古人之文若能從鮑江徐庾四人之圓步步上溯直窺卿雲馬韓之圓則無不可讀之古文矣。即無不可通之經史矣。爾其勉之。余於古人之文用功甚深惜未能一一達之腕下每歉然不怡耳。

江浙賊勢大亂江西不久亦當震動兩湖亦難安枕。余寸心坦坦蕩蕩毫無疑怖。爾稟告爾母儘可放心。人誰不死只求臨終心無愧悔耳。家中暫不必添起雜屋總以安靜不動爲妙。(咸豐十年四月二十四日)

諭紀澤紀鴻(戒舉止太輕勿積銀錢置田產)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在安慶所發各信及在黃石磯湖口之信均已接到。鴻兒所呈擬連珠體壽文初七日收到。余以初九日出營至黟縣查閱各嶺十四日歸營一切平安。鮑超張凱章二軍自廿九初四日獲勝後未再開仗。楊軍門帶水陸三千餘人至南陵破賊四十餘壘。拔出陳大富一軍。此近日最可喜之事。

英夷業已就撫。余九月六日請帶兵北援一疏奉旨無庸前往。余得一意辦東南之事家中儘可放心。

澤兒看書天分高而文筆不甚勁挺。又說話太易舉止太輕。此次在祁門爲日過淺未將一輕字之弊除盡。以後須於說話走路時刻刻留心。鴻兒文筆勁健可慰可喜。此次連珠文先生改者若干字。擬體係何人主意再行詳稟告我。銀錢田產最易長驕氣逸氣。我家中斷不可積錢斷不可買田。爾兄弟努力讀書決不怕沒飯喫。至囑。(咸豐十年十月十六日)

諭紀澤紀鴻(言語舉止要穩重)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十月二十九日接爾母及澄叔信。又棉鞋瓜子二包。得知家中各宅平安。澤兒在漢口阻風六日。此時當已抵家。舉止要重發言要畝。爾終身須牢記此二語。無一刻可忽也。

余日內平安。鮑張二軍亦平安。左軍二十二日在貴溪獲勝一次。二十九日在德興小勝一次。然賊數甚衆。尙屬可慮。晉軍在建德。賊以大股往撲。祇要左晉二軍站得住。則處處皆穩矣。

澤兒字天分甚高。但少剛勁之氣。須用一番苦工夫。切莫把天分自棄了。家中大小。總以早起爲第一義。澄叔處此次未寫信。爾等稟之。(咸豐十年十一月初四日)

諭紀澤(飯後散步爲養生秘訣)

字諭紀澤。會名琮來。接爾十一月二十五日稟。知十五十七。尙有兩稟未到。爾體甚弱。咳吐鹹痰。吾尤以爲慮。然總不宜服藥。藥能活人。亦能害人。良醫則活人者十之七。害人者十之三。庸醫則害人者十之七。活人者十之三。余在鄉在外。凡目所見者。皆庸醫也。余深恐其害人。故近三年來。決計不服醫生所開之方藥。亦不令爾服鄉醫所開之方藥。見理極明。故言之極切。爾其敬聽而遵行之。

每日飯後走數千步。是養生家第一秘訣。爾每餐食畢。可至唐家鋪一行。或至澄叔家一行。歸來大約可三千餘步。三個月後。必有大效矣。爾看完後漢書。須將通鑑看一遍。即將京中帶回之通鑑。仿照余法。用筆點過可也。爾走路近略重否。說話略鈍否。千萬留心此論。(咸豐十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諭紀澤(論文之古雅雄奇)

字諭紀澤。臘月二十九日接爾一稟。係十一月十四日送家信之人帶回。又由沅叔處送到爾初歸時二信。驚悉霞仙先生令弟仙逝。余於近日當寫唁信。並寄奠儀。爾當先去弔唁。

爾問文中雄奇之道。雄奇以行氣爲上。造句次之。選字又次之。然未有文不古雅而句能古雅。句不古雅而氣能古雅者。亦未有字不雄奇而句能雄奇。句不雄奇而氣能雄奇者。是文章之雄奇。其精處在行氣。其麤處全在造句。選字也。余好古人雄奇之文。以昌黎爲第一。揚子雲次之。二公之行氣。本之天授。至於人事之精能。昌黎則造句之工夫居多。子雲則造句之工夫居多。

爾問敘事誌傳之文。難於行氣。是殊不然。昌黎如曹成王碑。韓許公碑。固屬千奇萬變。不可方物。即盧夫人之銘。女孥之誌。寥寥短篇。亦復雄奇倔強。爾試將此四篇熟看。則知二大二小。各極其妙矣。爾所作雪賦詞意頗雅。惟氣勢不暢。對仗不工。兩漢不尙對仗。潘陸則對矣。江鮑徐庾則工對矣。爾宜從對仗上用工夫。此囑。（咸豐十一年正月初四日）

諭紀澤（從短處痛下工夫）

字諭紀澤兒。爾求鈔古文目錄。下次即行寄歸。爾寫字筆力太弱。以後即常摹柳帖亦好。家中有柳書元秘塔。琅琊碑。西平碑四種。爾可取琅琊碑日臨百字。摹百字。臨以求其神氣。摹以倣其間架。每次家信內。各附數紙送閱。左傳注疏閱畢。即閱看通鑑。將京中帶回之通鑑。仿我手校本。將目錄寫於面上。其去秋在營帶回手校本。便中仍當寄送祁門。余常思繙閱也。

爾言鴻兒爲鄧師所賞。余甚欣慰。鴻兒現閱通鑑。爾亦可時時教之。

爾看書天分甚高。作字天分甚高。作詩文天分略低。若在十五六歲時。教導得法。亦當不止於此。今年已廿三歲。全靠爾自己掙扎發憤。父兄師長不能爲力。作詩文是爾之所短。即宜從短處痛下工夫。看書寫字。爾之所長。即宜拓而充之。走路宜重。說話宜遲。常常記憶否。余身體平安。告爾毋放心。（咸豐十一年正月十四日）

諭紀澤（述古人之解經說經）

字諭紀澤。正月十四發第二號家信。諒已收到。日內祁門尙屬平安。鮑春霆自初九日在洋塘獲勝後。即追賊至彭澤。官軍駐牯牛嶺。賊匪踞下隅坂。與之相持。尙未開仗。日內雨雪泥淖。寒霜凜冽。氣象殊不適人意。僞志王李秀成一股。正月初五日圍玉山縣。初八日圍廣豐縣。初十日圍廣信縣。均經官軍竭力堅守。解圍以去。現竄鉛山之吳坊陳坊等處。或由金溪以竄撫建。或徑由東鄉以撲江西省城。皆意中之事。余囑劉養素等堅守撫建。而省城亦預籌防守事宜。祇要李逆一股。不甚擾江西腹地。黃逆一股。不再犯景德鎮等。三四月間。安慶克復。江北可

分兵來助南岸。則大局必有轉機矣。目下春季尙必有危險。迭見。余當謹慎圖之。泰然處之。

余身體平安。惟齒痛時發。所選古文。已鈔目錄寄歸。其中有未注明名氏者。爾可查出補注。大約不出三百名家全集。及文選古文辭類纂三書之外。爾問左傳解詩書易。與今解不合。古人解經。有內傳。有外傳。內傳者。本義也。外傳者。旁推曲衍。以盡其餘義也。孔子繫易小象。則本義爲多。大象則餘義爲多。孟子說詩。亦本子貢之困貧富而悟切磋。子夏之因素絢而悟禮後。證餘義處爲多。韓詩外傳。盡餘義也。左傳說經。亦以餘義立言者矣。

袁庚生之二百金。余去年曾借松江二百金。送季仙九先生。此項祇算還袁宅可也。樹堂先生送爾三百金。余當面祇受百金。爾寫信寄營酬謝。言「受一璧二」云云。余在營中。備二百金并爾信函交馮可也。此字並送澄叔一閱。此次不另作書矣。（咸豐十一年正月二十四日）

諭紀澤紀鴻（述須以勞字謙字爲重）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得正月廿四日信。知家中平安。此間軍事。自去冬十一月至今。危險異常。幸皆化險爲夷。目下惟左軍在景德鎮一帶。十分可危。餘俱平安。余將以十七日移駐東流建德。付回銀八兩。爲我買好茶葉。陸續寄來。

下手竹茂盛。屋後山內仍須栽竹。復吾父在日之舊觀。余七年在家芟伐各竹。以倒廳不光明也。乃芟後而黑暗如故。至今悔之。故屬重栽之。

「勞」字。「謙」字。常常記得否。（咸豐十一年二月十四日）

諭紀澤紀鴻（述軍情及自己志願與家教）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接二月廿三日信。知家中五宅平安。甚慰。甚慰。余以初三日至休寧縣。即聞景德鎮失守之信。初四日寫家信。託九叔處寄湘。即言此聞局勢危急。恐難支持。然猶意力攻徽州。或可得手。即是一條生路。初五日進攻。強中湘前等營。在西門挫敗一次。十二日再行進攻。未能誘賊出仗。是夜二更。賊匪偷營劫村。強中湘

前等營大潰。凡去廿二營。其挫敗者八營。（強中三營。老湘三營。湘前一震字一。）其幸而完全無恙者十四營。（老湘六。震二。禮二。親兵一。峯二。）與咸豐四年十二月十二夜。賊偷湖口水營情形相仿。此次未挫之營較多。以尋常兵事言之。此尙爲小挫。不甚傷元氣。目下值局勢萬緊之際。四面梗塞。接濟已斷。如此一挫。軍心尤大震動。所盼望者。左軍能破景德鎮樂平之賊。鮑軍能從湖口迅速來援。事或略有轉機。否則不堪設想矣。余自從軍以來。卽懷見危授命之志。丙戌年在家抱病。常恐溘逝牖下。渝我初志。失信於世。起復再出。意尤堅定。此次若遂不測。毫無牽戀。自念貧窶無知。官至一品。壽逾五十。薄有浮名。兼秉兵權。忝竊萬分。夫復何憾。惟古文與詩二者。用力頗深。探索頗苦。而未能介然用之。獨闢康莊。古文尤確有依據。若遽先朝露。則寸心所得。遂成廣陵之散。作字用功最淺。而近年略有入處。三者一無所成。不無耿耿。

至行軍本非余所長。兵貴奇而余太平。兵貴詐而余太直。豈能辦此滔天之賊。卽前次屢有克捷。已爲僥倖。出於非望矣。爾等長大之後。切不可涉歷兵間。此事難於見功。易於造孽。尤易於貽萬世口實。余久處行間。日日如坐鍼氈。所差不負吾心。不負所學者。未嘗須臾忘愛民之意耳。

近來閱歷愈多。深諳督師之苦。爾曹惟當一意讀書。不可從軍。亦不必作官。吾教子弟。不離八本。三致祥。八者。曰。讀古書。以訓詁爲本。作詩文。以聲調爲本。養親。以得歡心爲本。養生。以少惱怒爲本。立身。以不妄語爲本。治家。以不晏起爲本。居官。以不要錢爲本。行軍。以不擾民爲本。三者。曰。孝。致祥。勤。致祥。怒。致祥。吾父竹亭公之教人。則專重孝字。其少壯敬親。暮年愛親。出於至誠。故吾纂墓誌。僅敘一事。吾祖星岡公之教人。則有八字。三不信。八者。曰。考。寶。早。掃。書。蔬。魚。豬。三者。曰。僧。巫。曰。地。仙。曰。醫。藥。皆不信也。處茲亂世。銀錢愈少。則愈可免禍。用度愈省。則愈可養福。爾兄弟奉母。除勞字儉字之外。別無安身之法。吾當軍事極危。輒將此二事叮囑一遍。此外亦別無遺訓之語。爾可稟告諸叔及爾母無忘。（咸豐十一年三月十三日）

諭紀澤（告軍情囑雇人種蔬）

字諭紀澤。三月三十日建德途次。接澄侯弟在永豐所發一信。並爾將去省時在家所留之稟。爾到省後所寄一稟。卻於二十八日先到也。

余二十六日。自祁門拔營起行。初一日至東流縣。鮑軍七千餘人。於二十五日自景德鎮起行。三十日至下隅坂。因風雨阻滯。初三日始渡江。即日進援安慶。大約初八九可到。沅弟季弟在安慶。穩守十餘日。極爲平安。朱雲岩五百人。二十四日自祁門起行。初二日已至安慶。助守營壕。家中儘可放心。

此次賊救安慶。取勢乃在千里以外。如湖北則破黃州。破德安。破孝感。破隨州。雲夢黃梅蘄州等屬。江西則破吉安。破瑞州。吉水新淦永豐等屬。皆所以分兵力。亟肆以疲我。多方以誤我。賊之善於用兵。似較昔年更狡更悍。吾但求力破安慶一門。此外皆不慮與之爭得失。轉旋之機。只在一二月可決耳。

鄉間早起之家。蔬菜茂盛之家。類步興旺。晏起無蔬之家。類衰衰弱。爾可於省城菜園中。用重價雇人至家種蔬。或二人亦可。其價若干。余由營內寄回。此囑。（咸豐十一年四月四日）

諭紀澤（開闢菜園之法）

字諭紀澤。六月二十日唐介科回營。接爾初三日稟。並澄叔一函。具悉一切。今年「彗星」出於「北斗」與「紫微垣」之間。漸漸移南。不數日而退出「右輔」與「搖光」之外。並未貫「紫微垣」。亦未犯「天市」也。古驗之說。本不足信。即有不祥。或亦不大爲害。

省雇園丁來家。宜廢田一二坵。用爲菜園。吾現在營課勇夫種菜。每塊土約三丈長。五尺寬。窄者四尺餘寬。務使芸草及摘蔬之時。人足行兩邊溝內。不踐菜土之內。溝寬一尺六寸。足容便桶。大小橫直。有溝有滄。下雨則水有所歸。不使積潦傷菜。四川菜園極大。溝滄終歲引水長流。頗得古人井田遺法。吾鄉一家園土有限。斷無橫溝。而直溝則不可少。吾鄉老農。雖不甚精。猶頗認真。老圃則全不講究。我家開此風氣。將來荒山曠土。盡可開墾。種百穀雜蔬之類。如種茶亦獲利極大。吾鄉無人試行。吾家若有山地。可試種之。

爾前問說文中逸字。今將貴州鄭子尹所著二卷。寄爾一閱。渠所補一百六十五字。皆許書本有之字。而後世脫失者也。其子知同又附考三百字。則許書本無之字。而他書引說文有之。知同辨爲不當有者也。爾將鄭氏父子書細閱一遍。則知叔重原有之字。被傳寫逸脫者。實已不少。

紀渠姪近寫篆字。甚有筆力。可喜可慰。茲圈出付回。爾須教之認熟篆文。並解明偏旁本意。渠姪湘姪要大字橫匾。余即日當寫就付歸。書姪亦當付一匾也。家中有李少溫篆帖三墳記。遷先塋記亦可尋出。呈澄叔一閱。澄叔作篆字間架太散。以無帖意故也。鄧石如先生所寫篆字西銘弟子職之類。永州楊太守新刻一套。爾可求郭蕙城姻叔榻一二分。俾家中寫篆者有所摹仿。

家中有褚書西安聖教。同州聖教。爾可尋出寄營。王聖教亦寄來一閱。如無裒者。則不必寄也。漢魏六朝百三家集。京中一分。江西一分。想俱在家。可寄一部來營。

余瘡疾略好。而癩大作。手不停爬。幸飲食如常。安慶軍事甚好。大約可克復矣。

此次未寫信與澄叔。爾將此呈閱。並問澄弟近好。(咸豐十一年六月廿四日)

諭紀澤(學書須窺尋門徑)

字諭紀澤。爾前寄所臨書譜一卷。余比送徐柳臣先生處。請其批評。初七日接渠回信。茲寄爾一閱。十三晤柳臣先生。渠盛稱爾草字可以入古。又送爾扇一柄。茲寄回。劉世兄送西安聖教。茲與手卷並寄回。查收。

爾前用油紙摹字。若常常爲之。間架必大進。歐虞顏柳四大家。是詩家之李杜韓蘇。天地之日星江河也。爾有志學書。須窺尋四人門徑。至囑至囑。(咸豐十一年七月十四日)

諭紀澤(練習看讀寫作工夫)

字諭紀澤。前接來稟。知爾鈔說文。閱通鑑。均尙有恆。能耐久坐。至以爲慰。

去年在營。余教以看、讀、寫、作四字。闕一不可。爾今闕通鑑。算「看」字工夫。鈔說文。算「讀」字工夫。尙能臨帖否。或臨書譜。或用油紙摹歐柳楷書。以藥爾柔弱之體。此「寫」字工夫。必不可少者也。

爾去年曾將文選中零字碎錦。分類纂鈔。以爲屬文之材料。今尙照常摘鈔否。已卒業否。或分類抄文選之詞藻。或分類抄說文之訓詁。爾生平作文太少。似此代作字工夫。亦不可少者也。爾十餘歲至二十歲。虛度光陰。及今將看、讀、寫、作四字。逐日無間。尙可有成。

爾語言太快。舉止太輕。近能力行遲重二字。以改救否。

此間軍事平安。援賊於十九二十廿一日撲安慶後濠。均經擊退。二十二日自巳刻起。至五更止。猛撲十一次。亦竭力擊退。從此當可化險爲夷。安慶可望克復矣。

余癩疾未愈。每日夜手不停爬。幸無他病。皖南有左張。江西有鮑。均可放心。目下惟安慶較險。然過二十二之風波。當無慮也。(咸豐十一年七月廿四日)

諭紀澤(惟崇儉可以長久)

字諭紀澤。八月二十日胡必達謝榮鳳到。接爾母子及澄叔三信。並漢魏百三家。聖教序三帖。二十二日譚在榮到。又接爾及澄叔二信。具悉一切。

蔡迎五竟死於京口江中。可異可憫。茲將其口糧三兩補去外。以銀二十兩賑卹其家。朱運四先生之母仙逝。茲寄去奠儀銀八兩。蕙姑娘之女一貞。於今冬發嫁。茲付去賀銀十兩。家中可分別妥送。

大女兒擇於十二月初三日發嫁。袁家已送期來否。余向定嫁奩之資二百金。茲先寄百金回家。製備衣物。餘百金俟下次再寄。其自家至袁家途費。暨六姪女出嫁匾儀。均俟下次再寄也。

居家之道。惟崇儉可以長久。處亂世尤以戒奢侈爲要義。衣服不宜多製。尤不宜大鑲大緣。過於絢爛。爾教導諸妹。敬聽父訓。自有可久之理。

牧雲舅氏書院一席。余以函託寄雲中丞。沅叔告假回長沙。當面再一提及。當無不成。余身體平安。二十一日成服哭靈。現在三日已畢。瘡尙未好。每夜搔癢不止。幸不甚爲害。溫叔近患瘧疾。二十二日全愈矣。此次未寫澄叔信。爾將此呈閱。(咸豐十一年八月廿四日)

論紀澤(文字之本原及目錄分類之方法)

字諭紀澤。接爾八月十四日稟。並日課一單。分類目錄一紙。日課單批明發還。目錄分類。非一言可盡。大抵有一種學問。即有一種分類之法。有一人嗜好。即有一人摘抄之法。若從本原論之。當以爾雅爲分類之最古者。天之星辰。地之山川。鳥獸草木。皆古聖賢人辨其品彙。命之以名。書所稱「大禹主名山川。」禮所稱「黃帝正名百物。」是也。

物必先有名而後有是字。故必知命名之原。乃知文字之原。舟車弓矢。俎豆鐘鼓。日用之具。皆先王制器以利民。用。必先有器而後有是字。故必知制器之原。乃知文字之原。君臣上下。禮樂兵刑賞罰之法。皆先王立事以經綸天下。或先有事而後有字。或先有字而後有事。故又必知萬事之本。而後知文字之原。此三者。物最初。器次之。事又次之。三者既具。而後有文詞。

爾雅一書。如釋天。釋地。釋山。釋水。釋草木。釋鳥獸。蟲魚。物之屬也。釋器。釋宮。釋樂。器之屬也。釋親。事之屬也。釋詁。釋訓。釋言。文詞之屬也。爾雅之分類。惟屬事者最略。後世之分類。惟屬事者最詳。事之中。又判爲兩端焉。曰虛事。曰實事。虛事者。如經之三禮。馬之八書。班之十志。及三通之區別。內類是也。實事者。就史鑑中已往之事蹟。分類纂記。如事文類聚。白孔六帖。太平御覽。及我朝淵鑑類函。子史精華等書是也。

爾所呈之目錄。亦是抄摘實事之象。而不如子史精華中目錄之精當。余在京藏子史精華於溫叔處。二十八年帶回。惟尙在白玉堂。爾可取出核對。將子目略爲減少。後世人事日多。史冊日繁。摘類書者事多而器物少。乃勢所必然。爾即可照此抄去。但期與子史精華規矩相仿。即爲善本。其末附古語鄙謔。雖未必無用。而不如徑摘抄

說文訓詁。庶與爾雅首三篇相近也。

余亦思仿爾雅之例。抄纂類書。以記日知月無忘之效。特惠年齒已衰。軍務少暇。終不能有所成。或余少引其端。爾將來繼成之可耳。

余身體尙好。惟瘡久不愈。沅叔已拔營赴廬州。無爲州。一切平安。

胡宮保仙遊。是東南大不幸事。可傷之至。

紫兼毫營中無之。茲付筆二十枝。印章一包。查收。藍格本下次再付。澄叔處尙未寫信。將此送閱。(咸豐十一年九月初四日)

諭紀澤(批示所作之凡例並囑女子歸勿奢侈)

字諭紀澤。昨見爾所作說文分韻解字凡例。喜爾今年甚有長進。因請莫君指示錯處。莫君名友芝。字子偲。號侶亭。貴州辛卯舉人。學問淹雅。丁未年在琉璃廠與余相見。以敬其人。七月來營。復得嚶談。其學於考據詞章。二者皆有本原。義理亦踐修不苟。茲將渠批訂爾所作之凡例寄去。余亦批示數處。

又寄銀百五十兩。合前寄之百金。均爲大女兒于歸之用。以二百金辦奩具。以五十金爲程儀。家中切不可另籌銀錢。過於奢侈。遭此亂世。雖大富大貴。亦靠不住。惟儉勤二字。可以持久。又寄丸藥二小瓶。與爾母服食。爾在家常能起早否。諸妹起早否。說話遲鈍。行路厚重否。宜時時省記也。(咸豐十一年九月廿四日)

諭紀澤(胸次須博大活潑)

字諭紀澤。初四夜接爾二十六號稟。所刻心經。微有西安聖教筆意。總要養得胸次博大活潑。此後更當有長進也。

爾去年看詩經注疏已畢否。若未畢。自當補看。不可無恆耳。講通鑑卽以我過筆者講之亦可。將來另購一部。爾

照我之樣。過筆一次可也。(咸豐十一年十月廿四日)

諭紀澤（寄銀爲二女匿資）

字諭紀澤。接沅叔信。知二女喜期。陳家擇於正月二十日入贅。澄叔欲於鄉間另備一屋。余意即在黃金堂成禮。或借曾家埭頭行禮。三朝後仍接回黃金堂。想爾母子與諸叔已有定議矣。茲寄回銀二百兩。爲二女奩資。外五十金爲酒席之資。俟下次寄回。（亦於此次寄矣。）

浙江全省皆失。賊勢浩大。迥異往時氣象。鮑軍在青陽。亦因賊衆兵單。未能得手。徽州近又被圍。余任大責重。憂悶之至。

瘡癬並未少減。每當痛癢極苦之時。常思與爾母子相見。因賊氛環逼。不敢遽接家眷。又以羅氏女須嫁。紀鴻須出考。且待明春察看。如賊焰少衰。安慶無虞。則接爾母帶紀鴻來此一行。爾夫婦與陳壻在家照料一切。若賊氛日甚。則仍接爾來此一行。明年正二月。再有准信。

紀鴻縣府各考。均請鄧師親送。澄叔前言紀鴻至書院讀書。則斷不可。前蒙恩賜遺念衣一。冠一。班指一。表一。茲用黃箱送回。敬謹尊藏。此囑。（咸豐十一年十二月廿四日）

諭紀澤（述讀詩及小學）

字諭紀澤兒。正月十三四。連接爾十二月十六。二十四兩稟。又得澄叔十二月廿二日一緘。備悉一切。

爾詩一首。閱過發回。爾詩筆遠勝於文筆。以後宜常常爲之。余久不作詩。而好讀詩。每夜輒取古人名篇。高聲朗誦。用以自娛。今年亦嘗間作二三首。與爾曹相和答。做蘇氏父子之例。

爾之才思。能古雅而不能雄駿。大約宜作五言而不宜作七言。

余所選十八家詩。凡十厚冊。在家中。此次可交來丁帶至營中。爾要讀古詩。漢魏六朝。取余所選曹陶謝鮑謝六家。專心讀之。必與爾性質相近。致於開拓心胸。擴充氣魄。窮極變態。則非唐之李杜韓白。宋金之蘇黃陸元八家。不足以盡天下古今之奇觀。爾之質性。雖與八家者不相近。而要不可不將此八人之集。悉心研究一番。實六經

外之鉅製。文字中之尤物也。

爾於小學。蠶有所得。深用爲慰。欲讀周漢古書。非明於小學。無可問津。余於道光末年。始好高郵王氏父子之說。從事戎行。未能卒業。冀爾竟其緒耳。

余身體尙可支持。惟公事太多。每易積壓。癩痺迄未甚愈。家中索用銀錢甚多。其最要緊者。余必付回。京報在家。不知係報何喜。若節制四省。則余已兩次疏辭矣。此等空空體面。豈亦有喜報耶。（同治元年正月十四日）

諭紀澤（述軍情）

字諭紀澤兒。二月十三日。接正月二十三日來稟。并澄侯叔一信。知五宅平安。二女正月二十日喜事。諸凡順遂。至以爲慰。

此間軍事如恆。徽州解圍後。賊退不遠。亦未再來犯。左中丞進攻遂安。以爲攻嚴州保衢州之計。鮑春霆頓兵青陽。近未開仗。洪叔在三山夾收降卒三千人。編成四營。沅叔初七日至漢口。十五日後當可抵皖。李希帥初九日至安慶。三月初。赴六安州。多禮堂進攻廬州。賊堅守不出。上海屢次被賊撲犯。洋人助守。尙幸無恙。

余身體平安。今歲間能成寐。爲近年所僅見。惟聖眷大隆。責任太重。深以爲危。知交有識者。亦皆代我危之。只好刻刻謹慎。存一臨深履薄之想而已。

今年縣考在何時。鴻兒赴考。須請寅師往送。寅師父子一切盤費。皆我家供應也。（同治元年正月十四日）

諭紀澤（慰其煩勞及述軍情）

字諭紀澤兒。三月十三日。據爾二月二十四日安稟。并澄叔信。具悉五宅平安。

爾至葛家送親後。又須至劉陽送陳婿夫婦。又須趕回黃宅送親。又須接辦羅氏女喜事。今年春夏。爾在家中。比余在營更忙。然古今文人學人。莫不有家常瑣事之勞。其身莫不有世態冷暖之擾其心。爾現當家門鼎盛之時。炎涼之狀。不接於目。衣食之謀。不縈於懷。雖奔走煩勞。猶遠勝於寒士困苦之境也。

爾母咳嗽不止。其病當在肺家。茲寄去好參四錢五分。高麗參半斤。好者如試之有效。當託人到京再買也。余近久不吃丸藥。每月兩逢節氣。服歸脾湯三劑。邇來渴睡甚多。不知是好是歹。

軍事平安。鮑公於初七日在銅陵。獲一大勝仗。少荃坐火輪船。於初八日赴上海。其所部六千五百人。當陸續載去。希菴所派救潁州之兵。於初五日解潁郡之圍。

第三女於四月廿二日於歸羅家。茲寄去銀二百五十兩。查收。餘不詳。即呈澄叔一閱。此囑。（同治元年三月十四日）

諭紀澤（曷以有恆及告軍事勝利）

字諭紀澤兒。連接爾十四廿二日。在省城所發稟。知二女在陳家。門庭雍睦。衣食有資。不勝欣慰。

爾累月奔馳酬應。猶能不失常課。當可日進無已。人生惟有「常」是第一美德。余早年於作字一道。亦嘗苦思力索。終無所成。近日朝朝摹寫。久不間斷。遂覺月異而歲不同。可見年無分老少。事無分難易。但行之有「恆」。自如種樹養畜。日見其大而不覺耳。

爾之短處。在言語欠純訥。舉止欠端重。看書不能深入。而作文不能崢嶸。若能從此三事上。下番苦工。進之以猛。持之以恆。不過一二年。自爾精進而不覺。言語遲鈍。舉止端重。則德進矣。作文有崢嶸雄快之氣。則益進矣。爾前作詩。差有端序。近亦常作否。李杜韓蘇四家之七古。驚心動魄。曾涉獵及之否。

此間軍事。近日極得手。鮑軍連克青陽石埭太平涇縣四城。沅叔連克巢縣和州含山三城。暨銅城關雍家德裕溪口西梁山四隘。洪叔連克繁昌南陵二城。暨魯港一隘。現仍穩慎圖之。不敢驕矜。

余近日瘡癬大發。與去年九十月相等。公事叢集。竟日忙冗。尙多積擱之件。所幸飲食如常。每夜安眠。或二更三更之。久不似往昔徹夜不寐。家中可以放心。此信并呈澄叔一閱。不另致也。（同治元年四月初四日）

諭紀澤紀鴻（謂讀書可以變化氣質）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今日專人送家信。甫經成行。又接王輝四等帶來四月初十日之信。爾與澄叔各一件。藉悉一切。

爾近來寫字總失之薄弱。骨力不堅勁。墨氣不豐腴。與爾身體向來輕字之弊。正是一路毛病。爾常用油紙摹顏字之郭家廟。柳字之琅琊碑。元祕塔。以藥其病。日日留心。專從厚重二字上用功。否則字質太薄。即體質亦因之更輕矣。人之氣質由於天生。本難改變。惟讀書則可變化氣質。古之精相法。并言讀書可以變換骨相。欲求變化之法。總須先立堅卓之志。即以余生平言之。三十歲最好喫煙。片刻不離。至道光壬寅十一月廿一日立志戒煙。至今不再喫。四十六歲以前作事無恆。近五年深以爲戒。現在大小事均尙有恆。即此二端。可見無事不可變也。爾於厚重二字。須立志變改。古稱金丹換骨。余謂立志即丹也。此囑。(同治元年四月廿四日)

字諭紀澤(宜用心詞章之學)

字諭紀澤。接爾四月十九日一稟。得知五宅平安。爾說文將看畢。擬先看各經注疏。再從事於詞章之學。余觀漢人詞章。未有不精於小學訓詁者。如相如子雲孟堅。於小學皆專著一書。文選於此三人之文。著錄亦最多。余於古文。志在效法此三人。並司馬遷韓愈五家。以此五家之文。精於小學訓詁。不妄下一字也。爾於小學既粗有所見。正好從詞章上用功。說文看畢之後。可將文選細讀一過。一面細讀。一面抄記。一面作文以倣效之。凡奇僻之字。雅古之訓。不手抄則不能記。不摹倣則不慣用。自宋以後。能文章者。不通小學。國朝諸儒。通小學者。又不能文章。余早歲窺此門徑。因人事太繁。又久歷戎行。不克卒業。至今用爲疚憾。爾之天分。長於看書。短於作文。此道太短。則於古書之用意行氣。必不能看得諦當。目下宜從短處下工夫。專肆力於文選。手抄及摹倣二者。皆不可少。待文筆稍有長進。則以後詁經讀史。事事易於著手矣。

此間軍事平順。沅季兩叔。皆直逼金陵城下。茲將沅季信二件。寄家一閱。惟沅季兩軍進兵太銳。後路蕪湖等處空虛。頗爲可慮。余現籌兵補此瑕隙。不知果無疏失否。余身體平安。惟公事日繁。應復之信。積擱甚多。餘件尙能

料理。家中可以放心。此信送澄叔一閱。余思家鄉茶葉甚切。迅速付來爲要。（同治元年五月十四日）

諭紀澤（當作書教，誠袁壻）

字諭紀澤。二十日接家信。係爾與澄叔五月初二所發。廿二日又接衢州澄侯一信。悉具五宅平安。三女嫁事已畢。

爾信極以袁壻爲慮。余亦不料其遽爾學壞至此。余即日當作信教之。爾等在家。卻不宜過露痕跡。人所以稍顧體面者。冀人之敬重也。若人之傲慢鄙棄。業已露出。則索性蕩然無恥。拚棄不顧。甘與正人爲仇。而以後不可救藥矣。我家內外大小。於袁壻處禮貌。均不可疏忽。若久不悔改。將來或接至皖營。延師教之亦可。大約世家子弟。錢不可多。衣不可多。事雖至小。所關頗大。

此間各路軍事平安。多將軍赴援陝西。沅季在金陵。孤軍無助。不無可慮。湖州於初三日失守。鮑攻寧國。恐難遽克。安徽亢旱。頃間三日大雨。人心始安。穀即在長沙採買。以後澄叔不必挂心。此次不另寄澄叔信。爾稟告之。此囑。（同治元年五月廿四日）

諭紀澤（衣食起居勿沾富貴習氣）

字諭紀鴻。前聞爾縣試幸列首選。爲之欣慰。所寄各場文章。亦皆清潤大方。昨接易芝生先生十三日信。知爾已到省。城市繁華之地。爾宜在寓中靜坐。不可出外遊戲徵逐。

茲余函商郭意城先生。在於東征局兌銀四百兩。交爾在省爲進學之用。印卷之費。向例兩學及學書共三分。爾每分宜送錢百千。鄧寅師處謝禮百兩。鄧十世兄處送銀十兩。助渠買書之資。餘銀數十兩。爲爾零用。及略添衣物之需。

凡世家子弟。衣食起居。無一不與寒士相同。庶可以成大器。若沾染富貴氣習。則難望有成。吾忝爲將相。而所有衣服。不值三百金。願爾等常守此儉樸之風。亦惜福之道也。其照例應用之錢。不可過費。謁聖後。拜客數家。即行

歸里。今年不必鄉試。一則爾工夫尙早。二則恐體弱難耐勞也。此諭。（同治元年五月廿七日）

諭紀澤（宜時時哦詩作字）

字諭紀澤。曾代四王飛四先後來營。接爾二十日二十六日兩稟。具悉五宅平安。

和張邑侯詩。音節近古。可慰可慰。五言詩若能學到陶潛謝朓一種和淡之味。和諧之音。亦天下之至樂。人間之奇福也。爾既無志於科名祿位。爾能多讀古書。時時哦詩作字。以陶寫性情。則一生受用不盡。第宜束身圭璧。法王羲之陶淵明之襟懷瀟灑。則可。法嵇阮之放蕩名教。則不可耳。

希庵丁憂。余即在安慶送禮。寫四兄弟之名。家中似不必另送禮。或鼎三姪另送禮物。亦無不可。然只可送祭席。輓幛之類。銀錢則斷不必送。爾與四叔父六嬸母商之。希庵到家之後。我家須有人往弔。或四叔。或爾去。皆可。或目下先去亦可。

近年以來。爾兄弟讀書。所以不甚耽擱者。全賴四叔照料大事。朱金權照料小事。茲寄回鹿茸一架。袍褂料一付。寄謝四叔。高麗參三兩。銀十二兩。寄謝金權。又袍褂料一副。補謝寅皆先生。爾一一妥送。家中賀喜之客。請金權恭敬款接。不可簡慢。至要至要。賢五先生請余作傳。稍遲寄回。此次未寫覆信。爾先告之。

家中有殿板職官表一書。余欲一看。便中寄來。鈔本國史文苑儒林傳尙在否。查出稟知。此囑。（同治元年七月十四日）

諭紀澤（行氣爲文章要義）

字諭紀澤。接爾七月十一日稟。並澄叔信。具悉一切。鴻兒十三日自省起程。想早到家。此間諸事平安。沅季二叔在金陵亦好。惟疾疫頗多。前建清醮後。又陳龍燈獅子諸戲。做古大儺之禮。不知少愈否。

鮑公在寧國招降童容海一股。收用者三千人。餘五百人。憑行遣散。每人給錢一千。鮑公辦妥此事。即由高淳東

攝會剿金陵。

希帥由六安回省。初三已到。久病之後。加以憂戚。氣象黑瘦。咳嗽不止。殊爲可慮。本日接奉諭旨。不准請假回籍。賞銀八百。飭地方官照料。聖恩高厚。無以復加。而希帥思歸極切。觀其病象。若非回籍靜養。斷難痊愈。渠日內擬自行具摺陳情也。

爾所作擬莊三首。能識名理。兼通訓詁。慰甚。余近年頗識古人文章門徑。而在軍鮮暇。未嘗偶作。一吐胸中之奇。爾若而解漢書之訓詁。參以莊子之詼詭。則余願償矣。至行氣爲文章第一義。卿雲之跌宕。昌黎之倔強。尤爲行氣不易之法。爾宜先於韓公倔強處。揣摩一番。

京中帶回之書。有謝秋水集。可交來人帶營一看。

澄叔處未另作書。將此呈閱。(同治元年八月初四日)

諭紀澤(士卒多病)

字諭紀澤。日內未接家信。想五宅平安爲慰。

此間近狀如常。各軍士卒多病。迄未少愈。甘子大至寧國一行。歸即一病不起。許吉齋座師之世。只名敬身。號藻卿者。遠來訪我。亦數日物故。幸楊鮑兩軍門皆有轉機。張凱章聞亦少瘥。三公無他故。則大局尙可爲也。

沅叔營中病者亦多。沅意欲奏調多公一軍回援金陵。多公在秦。正當緊急之際。焉能東旋。且沅季共帶三萬人。僅保營盤。亦無請援之理。惟祝病卒漸愈。禁得此次風浪。則此後皆成坦途矣。

李希庵於閏八月二十三日。自安慶開行。奔喪回里。唐義渠即於是日到皖。兩公於余處。皆以長者之禮見待。公事毫無掣肘。余亦推誠相與。毫無猜疑。皖省吏治。或可漸有起色。余近日癘疾復發。不似去秋之甚。眼蒙則逐日增劇。夜間不能看字。老態相催。固其理也。(同治元年閏八月廿四日)

諭紀澤(述軍事在危急之際)

字諭紀澤兒。接爾閏月稟。知澄叔尙在衡州未歸。家中五宅平安。至以爲慰。此間連日惡風驚浪。僞忠王走金陵。苦攻十六晝夜。經沅叔多方堅守。得以保全。僞侍王初三四亦至。現在金陵之賊。數近二十萬。業經守二十日。或可化險爲夷。茲將沅叔初九十與我二信寄歸外。又有大夫第信一。慰家人之心。

鮑春霆移紮寧都城二十里之高祖山。雖病弁太多。十分可危。然凱軍在城主守。春霆在外主戰。或足禦之。惟寧國縣城於初六日失守。恐賊猛撲徽州旌德祁門等城。又恐其由間道逕竄江西。殊可深慮。余近日憂灼。迥異尋常。氣象與八年春間相類。蓋安危之機。關係甚大。不僅爲一己之身名計也。但願沅霆兩處。倖保無恙。則他處尙可徐徐補救。此信送澄叔一閱。不詳。（同治元年九月十四日）

諭紀澤（囑來營中省稅）

字諭紀澤兒。旬日未接家信。不知五宅平安如常否。

此間軍事。金柱關蕪湖及水師各營。已有九分穩固可靠。金陵沅叔一軍。已有七分可靠。寧國鮑張各軍。尙不過五分可靠。此次風波之險。迥異尋常。余憂懼太過。似有怔忡之象。每日無論有信與無信。寸心常若皇皇無主。前次專慮金陵沅季大營。或有疏失。近日金陵已穩。而憂惶戰慄之象。不爲少減。自是老年心血虧損之症。欲爾再來營中省視。父子團聚一次。一則或可少解怔忡病症。二則爾之學問亦可稍進。或明年正月起行。稟明爾母及澄叔行之。爾在此住數月歸去。再令鴻兒來此一行。

寅皆先生明年定在大夫第教書。鴻兒隨之受業。金二外甥有志向學。爾可帶之來營。餘詳日記中。此諭。（同治元年十月初四日）

諭紀澤（鑽研小學古義）

字諭紀澤兒。十月初十日。接爾信。與澄叔九月廿日縣城發信。具悉五宅平安。希庵病亦漸好。至以爲慰。

此間軍事。金陵日就平穩。不久當可解圍。沅叔另有二信。余不贅告。鮑軍日內甚爲危急。賊於灣沚渡過河西。梗塞靈營糧路。靈軍當士卒大病之後。布置散漫。衆心頗怒。深以爲慮。鮑若不支。則張凱章困於寧國郡城之內。亦極可危。如天之福。寧國亦如金陵之轉危爲安。則大幸也。

爾從事小學說文。行之不倦。極慰。極慰。小學凡三大宗。言字者。以說文爲宗。古書惟大小徐二本。至本朝而段氏特開生面。而錢坫王筠桂馥之作。亦可參觀。言訓詁者。以爾雅爲宗。古書惟郭注邢疏。至本朝而邵二雲之爾雅正義。王懷祖之廣雅疏證。郝蘭皋之爾雅義疏。皆稱不朽之作。言音韻者。以唐韻爲宗。古書推廣韻集韻。至本朝而顧氏音學五書。乃爲不刊之典。而江（慎修）戴（東原）段（茂堂）王（懷祖）孔（異軒）江（晉三）諸作。亦可參觀。爾欲於小學鑽研古義。則三宗如顧江段邵郝王大書。均不可不涉獵而探討之。

余近日心緒極亂。心血極虧。其慌忙無措之象。有似咸豐八年春在家之時。而憂灼過之。甚思爾兄弟來此一見。不知爾何日可來營省視。仰觀天時。默察人事。此賊竟無能平之理。但求全局不遽決裂。余能速死。而不爲萬世所痛罵。則幸矣。（同治元年十月十四日）

諭紀澤紀鴻（心緒惡劣盼父子一敘）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日內未接家信。想五宅平安。

此間軍事。金陵於初五日解圍。營中一切平安。惟洪叔有病未愈。目下危急之處有三。一係寧國鮑張兩軍。糧路已斷。外無援兵。一係旌德朱品隆一軍。被賊圍撲。糧米亦缺。一係九洲之賊。竄過北岸。恐李世忠不能抵禦。大約此三處者。斷難倖全。

余兩月以來。十分憂灼。牙疼殊甚。心緒之惡。甚於八年春在家。十年春在祁門之狀。爾明年新正來此。父子一敘。或可少紓憂鬱。

爾近日走路。身體略覺厚重否。說話覺遲鈍否。鴻兒近學作試帖詩否。袁氏壻近常在家否。爾若來。或帶袁壻與

金二外甥同來亦好。(同治元年十月二十四日)

諭紀澤(論四言詩)

字諭紀澤兒廿九接爾十月十八在長沙所發之信十一月初一又接爾初九日一稟并與左鏡和唱酬詩及澄叔之信具悉一切。

爾詩胎息近古用字亦皆的當惟四言詩最難有聲響有光芒雖文選章孟以後諸作亦復爾雅有餘精光不足揚子雲之州箴百官箴諸四言刻意摹古亦乏作作之光淵淵之聲余生平於古人四言最好韓公之作如祭柳子厚文祭張畧文進學解送窮文諸四言固皆光如皎日響如春霆即其他凡墓志之銘詞及集中如淮西碑元和聖德各四言詩亦皆於奇崛之中迸出聲光其要不外意義層出筆仗雄拔而已外則班孟堅漢書敘傳一篇亦四言之最雋雅者爾將此數篇熟讀成誦則於四言之道自韓公而自有悟境。

鏡和詩雅潔清潤實爲吾鄉罕見之才但亦少奇矯之致凡詩文欲求雄奇矯變總須用意有超羣離俗之想乃能脫去恆蹊爾前信讀馬汧督誅謂其沈鬱似史記極是極是余往年亦篤好斯篇爾若於斯篇及蕪城賦哀江南賦九辨祭張畧文等篇吟翫不已則生情自茂文思汨汨矣。

此間軍事危迫異常九嶷州之賊紛竄江北巢縣和州含山俱有失守之信余日夜憂灼智盡能索一息尙存憂勞不懈他無所知耳。

爾行路漸厚重否紀鴻讀書有恆否至爲廬念餘詳日記中。(同治元年十一月初四日)

諭紀澤(俟季葬再來皖營)

字諭紀澤二十二三日連寄二信與澄叔驛遞長沙轉寄想俱收到。

季叔齋志長逝實堪傷慟沉叔之意定以季櫬葬馬公塘與高軒公合塚爾即可至北港迎接一切築墳等事稟問澄叔必恭必愨俟季叔葬事畢再來皖營可也。

爾現用油紙摹帖否。字乏遒勁之氣。是爾生質短處。以後宜從剛字厚字用功特囑。(同治元年十一月十四日)

諭紀澤(論韓公五言詩)

字諭紀澤。十一日接十一月二十二日稟。內有鴻兒詩四首。十二日又接初五日來稟。其時爾初自長沙歸也。兩次皆有澄叔之信。具悉一切。

韓公五言詩。本難領會。爾且先於怪奇可駭處。詼諧可笑處。細心領會。可駭處。如詠落葉。則曰。「謂是夜氣滅。望舒竄其圓。」詠作文。則曰。「蛟龍弄角牙。造次欲手攬。」可笑處。如詠登科。則曰。「儕輩妒且熱。喘如竹筒吹。」詠苦寒。則曰。「羲和送日出。恆怯頻窺規。」爾從此等處用心。可以長才力。亦可添風趣。鴻兒試帖。大方而有清氣。易於造就。卽日批改寄回。

季叔奉初六恩旨。追贈按察使。照按察使軍營病故例議卹。可稱極優。茲將諭旨錄歸。此間定於十九日開弔。二十日發引。同行者爲厚四甲二甲六葛畢山江龍三諸族戚。又有員弁親兵等數十人送之。大約二月可到湘潭。葬期若定二月底三月初。必不可不謁。

下游軍事漸穩。北岸蕭軍。於初十日克復遲槽。鮑軍糧路。雖不甚通。而賊實不悍。或可勉強支持。此信送澄叔一閱。(同治元年十二月十四日)

諭紀澤(勸妹柔順恭謹)

字諭紀澤。蕭開二來。接爾正月初五日稟。得知家中平安。

羅太親翁仙逝。當寄奠儀五十金。祭幛一軸。下次付回。

羅婿性情可慮。然此無可如何之事。爾諄囑三妹柔順恭謹。不可有片語違忤。三綱之道。君爲臣綱。父爲子綱。夫爲妻綱。是地維所賴以立。天柱所賴以尊。故傳曰。「君。天也。父。天也。夫。天也。」儀禮記曰。「君。至尊也。父。至尊也。夫。至尊也。君。雖不仁。臣。不可以不忠。父。雖不慈。子。不可以不孝。夫。雖不賢。妻。不可以不順。」吾家讀書居官。世守

禮儀。爾當誥誡大妹三妹。忍耐順受。

吾於諸女。妝奩甚薄。然使女果貧困。吾亦必周濟而覆育之。目下陳家微窘。袁家羅家並不憂貧。爾諄勸諸妹。以能耐勞。忍氣爲要。吾服官多年。亦常在耐勞忍氣四字上做工夫也。

鮑春霖正月朔六日涇縣一戰後。各處未再開仗。春霖營士氣復旺。米糧亦足。應可再振。僞忠王復派賊數萬。續渡江北。非希庵與江味根等來。恐難得手。

余牙疼大愈。日內將至金陵。一晤沅叔。此信送澄叔一閱。不另致。(同治二年正月廿四日)

諭紀澤(修石橋)

字諭紀澤。二月二十一日。在運漕行次。接爾正月二十二日。二月初三日兩稟。並澄叔兩信。具悉家中五宅平安。大姑母及季叔葬事。此時均當完畢。

爾在團山嘴橋上跌而不傷。極幸極幸。聞爾母與澄叔之意。欲修石橋。爾寫稟來。由營付歸可也。禮云。一「道而不徑。舟而不遊。」古之言孝者專。以保身爲重。鄉間路窄橋孤。嗣後吾家子姪。凡遇過橋。無論驕馬。均須下而步行。吾本意欲爾來營見面。因遠道風波之險。不復望爾前來。且待九月霜降水落。風濤性定。再行寄諭定奪。目下爾在家飽看羣書。兼持門戶。處亂世而得寬閒之歲月。千難萬難。爾切莫錯過此等好光陰也。

余以十六日自金陵開船而上。沿途閱看金柱關。東西梁山。裕溪口。運漕。無爲州等處。軍心均屬穩固。布置亦尙妥當。惟兵力處處單薄。不知足以禦賊否。

余再至青陽一行。月杪即可還省。南岸近亦吃緊。廣匪南股竄撲徽州。古賴等股。竄擾青陽。其志皆在直犯江西。以營一飽。殊爲可慮。

澄叔不願受沅之貽封。余當寄信至京。停止此舉。以成澄志。爾讀書有恆。余歡慰之至。第所閱日博。亦須劄記一二條。以自考證。脚步近稍穩重否。常常留心。此囑。(同治二年二月廿四日)

字諭紀澤。接爾二月十三日稟。並聞人賦一首。具悉家中各宅平安。

爾於小學訓詁。頗識古人源流。而文章又窺漢魏六朝之門徑。欣慰無已。余嘗怪國朝大儒。如戴東原錢辛楣段懋堂王懷祖諸老。其小學訓詁。實能超越近古。直逼漢唐。而文章不能追尋古人深處。達於本而闕於末。知其一而昧其二。頗覺不解。私竊有志。欲以戴錢段王之訓詁。發爲班張左郭之文章。久事戎行。斯願莫遂。若爾曹能成我未竟之志。則至樂莫大乎是。卽日當批改付歸。爾旣得此津筏。以後更當專心壹志。以精確之訓詁。作古茂之文章。由班張左郭上而揚馬而莊騷。而六經靡不息息相通。下而潘陸而任沈。而江鮑徐庾則詞愈雜。氣愈薄。而訓詁之道衰矣。至韓昌黎出。乃由班張揚馬而上躋六經。其訓詁亦甚精當。爾試觀南海神廟碑。送鄭尙書序諸篇。則知韓文實與漢賦相近。又觀祭張暑文。平淮西碑諸篇。則知韓文實與詩經相近。近世學韓文。皆不知其與揚馬班張一鼻孔出氣。爾須要參透此中消息。

爾閱看書籍頗多。然成誦者太少。亦是一短。嗣後宜將文選最愜意者熟讀。以能背誦爲斷。如兩都賦西征賦蕪城賦。及九辯解嘲之類。皆宜熟讀。選後之文。如與楊遵彥書哀江南賦。亦宜熟讀。又經世之文。如馬貴與文獻通考序二十四首。天文如丹元子之步天歌。地理如顧祖禹之州域形勢敘。以上所選文七篇三種。爾與紀鴻兒皆當手鈔熟讀。互相背誦。將來父子相見。余亦課爾等背誦也。

爾擬以四月來營。余亦甚望爾來。教爾以文。惟長江風波。頗不放心。又恐往返途中。拋荒學業。爾稟請爾母及澄叔酌示。如四月起程。則只帶袁塔及輿金二甥同來。如八九月起程。則奉母及弟妹妻女合家同來。到皖住幾月。孰歸孰留。再行商酌。目下皖北賊犯湖北。皖南賊犯江西。今年上半年不安靜。下半年或當稍勝。爾若四月來謁。舟中宜十分穩慎。如八月來。則余派大船至湘潭迎接可也。（同治二年三月初四日）

字諭紀澤。頃接爾稟及澄叔信。知余二月初四在蕪湖下所發二信。同日到家。季叔與伯姑母葬事。皆已辦妥。爾自櫛山歸來。俗務應稍減少。

此間近日軍事最急者。惟石澗埠毛竹九劉南雲營盤被圍。自初三至初十。晝夜環攻。水洩不通。次則黃文金大股由建德竄犯景德鎮。余本檄鮑軍救援景德鎮。因石澗埠危急。又令鮑改援北岸。沅叔亦撥七營救援石澗埠。只要守住十日。南路援兵皆到。必可解圍。又有捻匪由湖北下竄安慶。必須安排守城事宜。各路交警。應接不暇。幸身體平安。尙可支持。

聞人賦園批發還。爾能抗心希古。大慰余懷。紀鴻好學否。爾說話走路。比往年較遲重否。付去高麗參一斤。備家中不時之需。又付銀十兩。爾託櫛山爲我買好茶葉若干斤。去年寄來之茶。不甚好也。此信送與澄叔一看。不另寄。奏章諭旨一本。查收。（同治二年三月十四日）

諭紀鴻（須得老成者同伴赴考）

字諭紀鴻。接爾稟件。知家中五宅平安。子姪讀書有恆。爲慰。

爾問今年應否往應科考。爾旣作秀才。凡歲考科考。均應前往入場。此朝廷之功令。士子之職業也。惟爾年紀太輕。余不放心。若鄧師能晉省送考。則爾凡事有所稟承。甚好甚好。若鄧師不赴省。則爾或與易芝生先生同往。或隨畢山鏡和子祥諸先生同伴。總須得一老成者。照應一切。乃爲穩妥。

爾近日常作試帖詩否。場中細檢一番。無錯平仄。無錯抬頭也。

致十叔（盡力軍事）

丹閣十叔大人閣下。前奉賜函。敬審福履康愉。闔潭多祜。至爲慶慰。此間軍事。自去秋以至今春。危險萬狀。四月以後。冀和二浦。次第克復。奪回九江。州要隘。江北肅清。大局極有轉機。不料苗逆復叛。占踞數城。一波未平。一波

復起。而各軍疾疫大作。死亡相屬。幾與去秋相等。餉項奇絀。醫藥無資。茫茫天意。不知何日果遂厭亂也。姪身體適。牙齒脫落一個。餘亦動搖不固。此外視職眠食。未改五十以前舊態。自以菲材。久竊高位。兢兢慄慄。惟是不貪安適。不圖豐豫。以是報聖主之厚恩。卽以是稍惜祖宗之餘澤。

上年恭遇兩次覃恩。已將本身應得封典。馳封伯祖父重五公暨中和公。伯祖母彭太夫人暨蕭太夫人。茲將誥軸。專盛四送回。卽求告知任尊叔。及芝圖榮發厚一厚四諸弟。敬謹收藏。焚黃告墓之日。子姪悉與於祭。茲各寄二十金。少助祭席之資。又參枝對聯書帖微物。略將鄙忱。伏乞哂存。

左君辦硝之事。因採辦諸人。在各縣挖牆拆屋。紛紛釀成控案。東征局司道。乃詳請概歸官辦。不特不能添新委員。卽前此給札者。亦須一律撤回。是以未能照辦。但諸人借湊本錢。分途採買。因此半途而廢。不免吃虧。姪已函告東局主事者。酌量調劑。不令虧本矣。（同治二年七月十二日）

諭紀鴻（嫁女不應戀母家）

字諭紀鴻。接爾澄叔七月十八日信。並爾寄澤兒一函。知爾奉母於八月十九日起程來皖。並三女與羅壻一同前來。

現在金陵未復。皖省南北兩岸。羣盜如毛。爾母及四女等姑嫂來此。並非久住之局。大女理應在袁家侍姑盡孝。本不應同來安慶。因榆生在此。故我未嘗寫信阻大女之行。若三女與羅壻。則尤應在家事姑事母。尤可不必同來。余每見嫁女貪戀母家富貴。而忘其翁姑者。其後必無好處。余家諸女。當教之孝順翁姑。敬事丈夫。慎無重母家而輕夫家。效澆俗小家之陋習也。

三女夫婦若尙在縣城省城一帶。儘可令之仍回羅家。奉母奉姑。不必來皖。若業已開行。勢難中途折回。則可同來安慶一次。小住一月二月。余再派人送歸。其陳壻與二女。計必在長沙相見。不可帶之同來。俟此間軍務大順。余寄信去接可也。（同治二年八月初四日）

諭紀澤（路上不可驚動官長）

字諭紀澤兒。爾於十九日自家起行。想九月初可自長沙。挂帆東行矣。船上有大帥字旗。余未在船。不可誤挂。經過府縣各城。可避者。略爲避開。不可驚動官長。煩人應酬也。

余日內平安。沅叔及紀鴻等。在金陵亦平安。（同治二年八月十二日）

寄紀瑞姪（勿忘先世之勤儉）

字寄紀瑞姪左右。前接吾姪來信。字跡端秀。知近日大有長進。紀鴻奉母來此。詢及一切。知姪身體業已長成。孝友謹慎。至以爲慰。

吾家累世以來。孝弟勤儉。輔臣公以上。吾不及見。竟希公星岡公皆未明即起。竟日無片刻暇逸。竟希公少時。在陳氏宗祠讀書。正月上學。輔臣公給錢一百。爲零用之需。五月歸時。僅用去二文。尙餘九十八文。還其父。其儉如此。星岡公當孫入翰林之後。猶親自種菜收糞。吾父竹亭公之勤儉。則爾等所及見也。今家中境地。雖漸寬裕。姪與諸昆弟。切不可忘卻先世之艱難。有福不可享盡。有勢不可使盡。

勤字工夫。第一貴早起。第二貴有恒。儉字工夫。第一莫華麗衣服。第二莫多用僕婢雇工。凡將相無種。聖賢豪傑亦無種。只要人肯立志。都可做得到的。姪等處最順之境。當最富之年。明年又從最賢之師。但須立定志向。何事不可成。何人不可作。願吾姪早勉之也。

廢生尙算正途功名。可以考御史。待姪十八九歲。卽與紀澤同進京應考。然姪此際專心讀書。宜以入股試帖爲要。不可專恃廢生爲基。總以鄉試會試能列榜前。益爲門戶之光。紀官聞甚聰慧。姪亦以立志二字。兄弟互相勸勉。則日進無疆矣。（同治二年十二月十四日）

諭紀澤（一切以勤謙二字爲主）

字諭紀澤兒。余於廿五日巳刻。抵金陵陸營。文案各船。亦於廿六日申刻趕到。

沅叔濕毒未愈。而精神甚好。

僞忠王曾親訊一次。擬卽在此殺之。由安慶咨行各處之請。在皖時未辦咨扎稿。茲寄去一稿。若已先發。諒與此稿不符。亦無礙也。刻摺稿。寄家可一二十分。或百分亦可。沅叔要二百分。宜先儘沅叔處。此外各處不宜多散。此次令王洪陞坐輪船於廿七日回皖。以後送包封者。仍坐舢舨歸去。包封每日止送一次。不可再多。爾一切以勤謙二字爲主。至囑。頃見安慶付來之咨行稿甚妥。此間稿不用矣。（同治三年六月二十二日）

諭紀澤（述僞忠王已就擒）

字諭紀澤兒。日內北風甚勁。未接包封及爾稟。余亦未發信也。

僞忠王自寫親供。多至五萬餘字。兩日內看該會親供。如校對房本誤書。殊費目力。頃始具奏。洪李二會處治正法。李會已於初六正法。供詞亦咨送軍機處矣。

沅叔已於十一二等日。演戲請客。余亦於十五前後起程回皖。日內因天熱事多。尙未將江西一案出奏。計非五日。不能核定此稿。老年畏熱。亦畏案牘之繁難。

余將來到金陵。卽在英王府寓居。頃已派人修理矣。（同治三年七月初七日）

諭紀鴻（已將洪秀全等正法）

字諭紀鴻兒。自爾西行後。南風甚多。此五日內。卻是東北風。不知爾已至岳州否。

余以廿五日至金陵。沅叔病已痊愈。廿八日戮洪秀全之尸。初六日將僞忠王正法。初八日接富將軍咨。余蒙恩封侯。沅叔封伯。余所發之摺。批示尙未接到。不知同事諸公。得何懋賞。然得五等賞甚少。余借人之力。以竊上賞。寸心不安之至。

爾在外以謙謹二字爲主。世家子弟門第鼎盛。萬目所屬。臨行時。教以三戒之首末二條。及力去「傲情」二弊。當已牢記之矣。場前不可與州縣來往。不可送條子。進身之始。務知自重。酷暑尤須保養身體。（同治三年七月

初九日)

諭紀澤(試查封建考)

字諭紀澤兒。廿三日之摺。批旨尙未到皖。頗不可解。豈已遞至官相處耶。

各處來信。皆言須用賀表。余亦不可不辦一分。爾請程伯敷爲我撰一表。爲沅叔撰一表。伯敷前後所作謝摺甚多。此次擬另送潤筆費三十金。蓋亦僅見之美事也。

得五等之封者。似無多人。余借人之力而竊上賞。寸心深抱不安。從前三藩之役。封爵之人較多。求闕齋西間。有皇朝文獻通考一部。爾試查封建考中。三藩之役。共封幾人。平準部封幾人。平回部封幾人。開單寄來。僞幼王有逃至廣德之說。不知確否。(同治三年七月初九日)

諭紀澤(蒙恩封侯)

字諭紀澤兒。今早接奉廿九日諭旨。余蒙恩封一等侯。太子太保。雙眼花翎。沅叔蒙恩封一等伯。太子少保。雙眼花翎。李少典封子爵。蕭孚泗男爵。其餘黃馬褂九人。世職十人。雙眼花翎四人。恩旨本日包封鈔回。茲先將初七之摺寄回發刻。李秀成供。明日付回也。(同治三年七月初十日)

諭紀澤(老人畏亢旱酷熱)

字諭紀澤兒。初十一二等日。獻酒三日。沅叔料理周到。精力沛然。余則深以爲苦。亢旱酷熱。老人所畏。應治之事。多擱廢者。江西周石一案。奏稿久未核辦。尤以爲疚。

自六月廿三日起。凡人證皆由余發給盤川。以示體卹。爾託子密告知兩司可也。

鄂刻地圖。爾可即送一分與莫偲老。輪船行江說。三日內准付回。另紙繕寫。黏貼大圖空處。

萬篋軒忠鶴臯。及泰州揚州各官。日內均來此一見。李少荃亦擬來一晤。聞余將以七月回皖。遂不來矣。(同治三年七月十三日)

諭紀澤（在船清理攔積之事）

字諭紀澤兒。二日未接爾稟。蓋北風阻滯之故。此間十七日。大風大雨。肅然便有秋氣。富將軍今日來拜。鬯談一切。余擬明日登舟。乘坐民船。不求其快。舟中須作周石獄事一摺。非三四日不能了。沅叔處無一人獨坐之位。無一刻清淨之時。故未辦也。其他積攔之事。皆須在船。一爲清理。到皖當在月杪矣。此囑。（同治三年七月十八日）

諭紀澤（述免造報銷）

字諭紀澤兒。余於十九日。回拜富將軍。卽起程回皖。約百七十里。乃至棉花隄。今日未刻發報後長行。順風行七十里。泊宿。距采石不過十餘里。

接奉諭旨。諸路將帥督撫。均免造冊。造報銷。真中興之特恩也。

頃又接爾十八日稟。鈔錄封爵單一冊。我朝酬庸之典。以此次最隆。愧悚戰兢。何以報稱。爾曹當勉之矣。（同治三年七月二十日）

諭紀鴻（以謙敬二字爲主）

字諭紀鴻。自爾還湘啓行後。久未接爾來稟。殊不放心。今年天氣奇熱。爾在途次平安否。

余在金陵與沅叔相聚二十五日。二十日登舟還皖。體中尙適。余與沅叔蒙恩晉封侯伯。門戶太盛。深爲祇懼。爾在省以謙敬二字爲主。事事請問。意臣芝生兩姻叔。斷不可送條子。致騰物議。十六日出闈。十七八拜客。十九日卽可回家。九月初。在家聽榜信後。再起程來署可也。

擇交是第一要事。須擇志趣遠大者。此囑。（同治三年七月廿四日）

諭紀澤紀鴻（以勤儉二字自惕）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余於初四日。自邵伯開行後。初八日至清江浦。聞捻匪張任牛三股。並至蒙亳一帶。英方伯

雒河集營被圍。易開俊在蒙城亦兩被賊圍。糧路難通。余商昌岐帶水師。由洪澤湖至臨淮。而自留此。待羅劉旱隊至。乃赴徐州。

爾等奉母在寓。總以勤儉二字自惕。而接物出以謙慎。凡世家有不勤不儉者。驗之於內眷而畢露。余在家深以婦女之奢逸爲慮。爾二人立志。撐持門戶。亦宜自端內教始也。余身尙安。癯略甚耳。（同治四年閏五月初九日）

諭紀澤（夜飯不用葷菜）

字諭紀澤兒。接爾兩次安稟。具悉一切。爾母病已全愈。羅外孫亦好。甚慰。

余到清江已十一日。因劉松山未到。皖南各軍鬧餉。故爾遲遲未發。雒河蒙城等處。日內亦無警信。羅茂堂等今日開行。由陸路赴臨淮。余俟劉松山到後。擬於廿一日由水路赴臨淮。身體平安。惟廬念相勇鬧餉。有弗戢自焚之懼。竟日憂灼。蔣之純一軍。在湖北業已叛變。恐各處相煽。卽湘鄉亦難安居。想所以有懲之之法。尙無善策。楊見山之五十金。已函復小岑。在於伊卿處致送。邵世兄及各處月送之款。已有一札。由伊卿長送矣。惟壬叔向按季送。偶未入單。劉伯山書局撤後。再代謀一安視之所。該局何時可撤。尙無聞也。

寓中絕不酬應。計每月用錢若干。兒婦諸女。果每日紡績有常課否。下次稟復。

吾近夜飯不用葷菜。以肉湯炖蔬菜一二種。令極爛如羹。味美無比。必可以資培養。（菜不必貴。適口則足養人。）試炖爾母食之。（星岡公好於日入時。手摘鮮蔬。以供夜餐。吾當時侍食。實覺津津有味。今則加以肉湯。而味尙不逮於昔時。）後輩則夜飯不葷。專食蔬而不用肉湯。亦養生之宜。崇儉之道也。顏黃門（推之）顏氏家訓。作於亂離之世。張文端英聰訓齋語。作於承平之世。所以教育家者極精。爾兄弟各覓一冊。常常閱習。則日進矣。（同治四年閏五月十九日）

諭紀澤紀鴻（領略古人文字意趣）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余於廿五六日渡洪澤湖面。二百四十里。廿七日入淮。廿八日在五河停泊一日。等候旱隊。

廿九日抵臨淮。聞劉省三於廿四日抵徐州。廿八日由徐州赴援雒河。英西林於廿六日攻克高壘集。雒河之軍心益固。大約圍可解矣。羅張朱等明日可以到此。劉松山初五六可到。余小住半月。當仍赴徐州也。毛寄雲年伯至清江。急欲與余一晤。余因太遠。止其在臨淮。

爾寫信太短。近日所看之書。及領略古人文字意趣。所可自據其見。隨時質正。前所示有氣則有勢。有識則有度。有情則有韻。有趣則有味。古人絕好文字。大約於此四者之中。必有一長。爾所閱古文何篇。於何者爲近。可放論而詳問焉。鴻兒亦宜常常具稟。自述近日工夫。此示。（同治四年六月初一日）

諭紀澤紀鴻（告水災）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今日接小岑信。知邵世兄一病不起。實深傷悼。位西立身行己。讀書作文。俱無差謬。不知何以家運衰替若此。豈天意真不可測耶。

爾母之病。總帶溫補之劑。當無他虞。羅氏外孫。及朱金權。已痊愈否。

此間水大異常。各營皆已移渡南岸。惟余所居淮北兩營。係羅茂堂所帶。二日內尙可不移。再長水八寸則危矣。陰雲鬱熱。雨勢殊未已也。

邵世兄處。應送奠金五十金。可由家中先爲代出。有便差來營。即付去。滕中軍所帶百人。可令每半月派一兵來此。不必定候家鄉長夫送信。余託陳小浦買龍井來。爾可先交銀十六兩。亦候下次兵來時付去。

邵宅每月二十金。爾告伊卿照常致送否。須補一公牘否。爾每旬至李宮保處一談否。幕中諸友凌曉風。相見契愜否。氣勢。識度。情韻。趣味四者。偶思邵子四象之說。可以分配。茲錄於別紙。爾試究之。（同治四年六月十九日）

諭紀澤（陳刻廿四史頗可愛）

字諭紀澤兒。廿四日接奉寄諭。知沅叔已簡授山西巡撫。諭旨咨少泉宮保處。爾可借閱。沅叔之病。不知此時全愈否。余須寄信囑其北上陸見之便。且至徐州。兄弟相會。

陳刻廿四史。頗爲可愛。不知其錯字多否。幾何原本。可先刷一百部。曾恆德無事。亦可來營。余又有取閱之書。可令膝中軍派兵送來。錄如別紙。（同治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諭紀澤紀鴻（作文氣勢須與揣摩並重）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紀澤於陶詩之識度。不能領會。試取飲酒二十首。擬古九首。歸田園居五首。詠貧士七首等篇。反覆讀之。若能窺其胸襟之廣大。寄託之遙深。則知此公於聖賢豪傑。皆已升堂入室。爾能尋其用意深處。下次試解說一二首寄來。

又問有一專長。是否須兼三者。乃爲合作。此則斷斷不能。韓無陰柔之美。歐無陽剛之美。况於他人。而能兼之。凡言兼衆長者。皆其一無所長者也。

鴻兒言此表範圍曲成。橫豎相合。足見善於領會。至於純熟文字。極力揣摩。固屬切實工夫。然少年文字。總貴氣象崢嶸。東坡所謂蓬蓬勃勃。如釜上氣。古文如賈誼治安策。賈山至言。太史公報任安書。韓退之原道。柳子厚封建論。蘇東坡上神宗書。時文如黃陶庵。呂晚村。袁簡齋。曹寅谷。墨卷如墨選觀止。鄉墨精銳中所選。兩排三疊之文。皆有最盛之氣勢。爾當兼在氣上用功。無徒在揣摩上用功。大約偶句多。單句少。段落多。分段少。莫拘場屋之格式。或三五百字。長或八九百字。千餘字皆無不可。雖係四書題。或用後世之史事。或論目下之時務。亦無不可。總須將氣勢展得開。筆仗使得強。乃不至於束縛拘滯。愈緊愈呆。嗣後爾每月作五課揣摩之文。作一課氣勢之文。講揣摩者。送師閱改。講氣勢者。寄余閱改。四象表中。惟氣勢之屬太陽者。最難能而可貴。古來文人。雖偏於彼三者。而無不在氣勢上痛下工夫。兩兒均宜勉之。（同治四年七月初三日）

諭紀澤（服炒米醫脾虧勉閱書有恆）

字諭。紀澤兒。福秀之病。全在脾虧。今聞曉岑先生峻補脾胃。似亦不甚相宜。凡五臟極虧者。皆不受峻補也。爾少時亦極脾虧。後用老米炒黃。熬成極鹹之稀飯。服之半年。乃有轉機。爾母當尙能記憶。金陵可覓得老米否。試爲

稽秀一服此方

開生到已數日。元徵信接到。茲有覆信。並邵二世兄信。爾閱後。封口交去。渠需銀兩。爾陸續支付可也。義山集。似會批過。但所批無多。奈於道光廿二、三、四、五、六等年。用胭脂圈批。惟余有丁刻史記六套。（在家否。）王刻韓文。（在爾處。）程刻韓詩（最精本。）小本杜詩。唐刻古文辭類纂。（溫叔帶回。霞仙借去。）震川集（在季帥處。）山谷集（在黃恕皆家。）首尾完畢。餘皆有始無終。故深以無恆爲憾。近年在軍中閱書。稍覺有恆。然已晚矣。故望爾等於少壯時。即從有恆二字。痛下工夫。然須有情韻趣味。養得生機盎然。乃可歷久不衰。若拘苦疲困。則不能真有恆也。（同治四年七月十三日）

諭紀澤紀鴻（女兒姻事成禮地點）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郭宅姻事。吾意決不肯由輪船海道行走。嘉禮儘可安和中度。何必冒大洋風濤之險。至禮成。或在廣東。或在湘陰。須先將我家或全眷回湘。或澤兒夫婦送妹回湘。吾家主意定後。而後婚期之或遲或早可定。而後成禮之或鄉或粵亦可定。吾既決計不回江督之任。而全眷獨戀戀於金陵。不免武仲據防之嫌。是爾母及全眷。早遲總宜回湘。全眷皆須還鄉。四女何必先行。吾意九月間。爾兄弟送家屬悉歸湘。經過省城時。如吉期在半月之內。或爾母親。至湘陰一送亦可。如吉期尙遙。則紀澤夫婦。帶四妹在長沙小住。屆期再行送至湘陰成婚。至成禮之地。余意總欲在湘陰爲正辦。雲仙姻丈去歲嫁女。既可在湘陰。由意誠主持。則今年娶婦。亦可在湘陰。由意誠主持。金陵至湘陰近三千里。粵東至湘陰。近二千里。女家送三千。婿家迎三千。而成禮於累世桑梓之地。豈不盡美盡善。爾以此意詳覆雲仙姻丈一函。令崔成貴等由海道回粵。余亦以此意詳致一函。亦排單寄去。卽以此信爲定。喜期定用十二月初二日。全眷十月上旬。自金陵啓行。斷不致誤。如雲仙姻丈。不願在湘陰舉行。仍執送粵之說。則我家全眷暫回湘鄉。明年再商吉期可也。

鴻兒之文。氣勢頗旺。下次再行詳示。爾母須用茯苓。候至京之便購買。余以廿四自臨淮起行。十日無雨。明日可

到徐州矣。途次平安。勿念。（同治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諭紀澤（給位西先生作墓銘）

字諭紀澤兒。邵世兄開來節略等件。收到。位西先生遺文。亦閱過。本月當作墓銘。出月親爲書寫。仍付金陵交張氏兄弟鈎刻。大約刊刻搨印。須三箇月工夫。年底乃可成事。爾告邵子晉。急急返杭料理葬事。以速爲妙。此石不宜埋藏土中。將來或藏之邵氏家廟。或嵌之邵家屋壁。或一二年後。於墓之址丈餘。另穿一小穴。補行埋之。亦無不可。此次不可待碑成。再定葬期也。（同治四年八月十三日）

諭紀澤（取書物）

字諭紀澤兒。王船山先生書經稗疏三本。春秋家說序一薄本。係託劉韞齋先生在北京城文淵閣鈔出者。爾可速寄歐陽曉岑丈處。以便續行刊刻。劉松山前借去鄂刻地圖七本。茲可取回。尙有二十六本在金陵。可寄至大營。配成全部。全唐文太繁。而郭慕徐處。有專集十餘種。其中有韓昌黎集。吾欲寄來一閱。取其無注。便於溫誦也。又文獻通考（吾曾點過田賦。錢幣。戶口。識役。征權。市糴。土貢。國用。刑制。輿地等門者。）晉書。新唐書（要殿本。晉書兼取李芋仙送毛刻本。）均取來。以便繙閱。後漢書亦可帶來。（殿本）冬春皮衣。均於此次舢板帶來。此囑。（同治四年八月十九日）

諭紀澤紀鴻（家眷回湘事）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家眷旋湘。應俟接筠仙姻丈覆信。乃可定局。余意婚期果是十二月初二。則澤兒夫婦送妹先行。至湘陰辦喜事畢。卽回湘鄉。另覓房屋。覓妥後。寫信至金紀。鴻兒奉母並全眷回籍。若婚期改至明年。則澤兒一人回湘覓屋。冢婦及四女皆隨母明年起程。黃金堂之房。爾母素不以爲安。又有塘中溺人之事。自以另擇一處爲妥。余意不願在長沙住。以風俗華靡。一家不能獨儉。若另求僻靜處所。亦殊難得。不如卽在金陵。多住一年半載。亦無不可。

澤兒回湘。與兩叔父商。在附近二三十里。覓一合式之屋。或尙可得。星岡公昔年思在牛欄大址起屋。卽驪魚壩。蕭祠間壁也。不知果可造屋。以終先志否。又油舖里係元吉公屋。犁頭嘴係輔臣公屋。不知可買莊兌換。或借住一二年否。富託可移兌否。爾稟商兩叔。必可設法辦成。

爾母既定於明年起程。則松生夫婦及邵小姐之位置。新年再議可也。近奉諭旨。飭余晉駐徐州。不去則屢違詔旨。又失民望。遽往則局勢不順。必無成功。焦灼之至。餘不多及。（同治四年八月廿一日）

諭紀澤（知節齋戒惱怒）

字諭紀澤。爾十一日患病。十六日尙神倦頭眩。不知近已全愈否。吾於凡事皆守「盡其在我。聽其在天」二語。卽養生之道亦然。體強者如富人。因戒奢而益富。體弱者如貧人。因節齋而自全。節齋非獨食色之性也。卽讀書用心。亦宜儉約。不使太過。

余入本篇中。言養生以少惱怒爲本。又嘗教爾胸中不宜太苦。須活潑潑地。養得一段生機。亦去惱怒之道也。既戒惱怒。又知節齋。養生之道。已盡其在我者矣。

此外壽之長短。病之有無。一概聽其在天。不必多生妄想。去計較他。凡多服藥餌。求禱神祇。皆妄想也。吾於醫藥禱祝等事。皆記星岡公之遺訓。而稍加推闡。教爾後輩。爾可常常與家中內外言之。

爾今冬若回湘。不必來徐省問。徐去金陵太遠也。近日賊犯山東。余之調度。概咨少荃宮保處。澄叔沅叔信附去查閱。不須寄來矣。此囑。（同治四年九月初一日）

諭紀澤（告徐州賊勢）

字諭紀澤兒。十七日接爾初十日稟。知爾病三次翻覆。近已全愈否。

舢板尙未到徐。而此間羣賊。萃於銅沛二縣。攻破民圩頗多。與微山湖相近。湖中水淺。近郡處又窄。舢板或畏賊。不欲進耶。馬步賊約六七萬。火器雖少。而剽悍異常。看來凶燄尙將日長。吾已定與賊相終始。故亦安之若素。

文輔卿自京來此。言近事頗詳。九叔浮言漸息。霞仙雖降調。而物望尚好。雲仙衆望較減。天眷亦甚平。頃接雲信。婚期已改明年。然則爾今冬亦可不回湘矣。原信鈔去一閱。爾母健飯。大慰。大慰。（同治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諭紀澤（鉤刻墓銘）

字諭紀澤兒。茲將邵位西墓銘付回。其兄之名空二字。爾可填寫。交匠人鉤摹刊刻。季公墓銘。匠人刻出太俗。無深厚之意。余字尚不如是。爾日教張氏二匠。用刀須略明行氣之法。刀下無氣。則順修逆描。全失勁健之氣矣。幾何原本序。付去照收。余十九日覆奏李公入洛。李丁送遷一疏。爾可至李宮保署查閱。此囑。（同治四年九月二十五日）

諭紀澤紀鴻（蒔花竹玩山水）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二十六日。接紀澤排遞之稟。紀鴻舢板帶來稟件衣書。今日派夫往接矣。澤兒肝氣痛病。亦全好否。爾不應有肝鬱之症。或由元氣不足。諸病易生。身體本弱。用心太過。上次函示以節齋之道。用心宜約。爾曾體驗否。張文端公（英）所著聰訓齋語。皆教子之言。其中言養身擇友。觀玩山水花竹。純是一片太和生機。爾宜常常省覽。鴻兒身體亦單弱。亦宜常看此書。

吾教爾兄弟不在多書。但以聖祖之庭訓格言。張公之聰訓齋語二種爲教。句句皆吾肺腑所欲言。以後在家則蒔養花竹。出門則飽看山水。環金陵百里內外。可以徧遊也。算學書切不可再看。讀他書亦以半日爲率。未刻以後。即宜歇息游觀。古人以懲忿窒慾爲養生要訣。懲忿。即吾前信所謂少惱怒也。窒慾。即吾前信所謂知節齋也。因好名好勝。而用心太過。亦慾之類也。藥雖有利。害亦隨之。不可輕服。切囑。（同治四年九月卅日）

諭紀澤（閱聰訓齋語於養身有益）

字諭紀澤兒。爾病已好。甚慰。賊於廿九日。稍與馬隊接仗。其夜即竄蕭縣。初二日。竄又漸遠。現尚不知果竄何

處。各兵既力求寬限。以後即限九日。以八百里之程。每日僅走九十里。想非強人所難。

張文端公聰訓齋語。茲付去二本。爾兄弟細心省覽。不特於德業有益。實於養身有益。余身體平安。惟精神日損。老景逐增。而責任甚重。殊爲悚懼。（同治四年十月初四日）

諭紀澤紀鴻（將去巡閱地勢）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賊自初三四兩日。在豐縣爲潘軍所敗。倉皇西竄。行至寧陵。又爲歸德周盛波一軍所敗。據擒賊供稱。將竄湖北。不知確否。此間俟幼泉游擊之師辦成。除四鎮大兵外。尙有兩枝大游兵。儘數剿辦。但求朱唐金軍遣撤。不生事變。則諸務漸有歸宿矣。

澤兒身體復元。思來徐州省覲。余擬於今冬至曹濟歸陳四府巡閱地勢。現尙未定。爾暫不必來。如余不赴齊豫。爾至十二月十五以後。前來徐州。侍余度歲可也。

彭笛仙在糧臺。爾常相見否。有學問長處。究竟何如。聰訓齋語。余以爲可卻病延年。爾兄弟與松生慕徐。常常體驗否。可一稟及。此囑。（同治四年十月十七日）

諭紀澤（請吳元甲作教師）

字諭紀澤兒。余近日身體平安。擒匪自竄河南後。久無消息。十九日之摺。頃接寄諭。業經照准。

明年寓中請師。頃桐城吳汝綸摯甫來此。渠以本年連捷。得內閣中書。告假出京。余勸令不必遽爾進京當差。明年可至余幕中。專心讀書。多作古文。因擬請其父吳元甲。號育泉者。至金陵教書。爲紀鴻及陳壻之師。育泉以廩生舉孝廉方正。其子汝綸。係一手所教成者也。摯甫聞此言。欣然樂從。歸告其父。想必允許。惟澄沅叔已答應將富托讓與我家居住。明歲將送全眷回湘。吳來金陵恐非長久之局。摯甫由徐赴金陵。余擬派差官送之。爾可與之面商一切。鴻兒每十日宜寫一稟。字宜略大。墨宜濃厚。（同治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諭紀澤（囑臘月來徐省覲）

字諭紀澤兒。彭宮保尙在安慶。松生陪王益梧去。恐無所遇。抑別有他營耶。河南吳中丞疏稱「豫省情形萬難。供職無狀。請另簡賢能。」諭旨又催移營。現因湖團一案。關係極大。必須至徐料理。新年即將移駐河南之周家口。爾可於臘月來徐省觀。隨同度歲。由金陵坐船至清江。在清江雇王家營轎車至徐。余派弁至清江迎接。大約水陸不過十二三日程耳。季泉無病。何必託詞不來。

聰訓齋語。俟覓得再寄。余前信欲乞慕徐齋頭全唐文殘本中韓文一種。爾曾與慕徐說及否。明史亦未帶來。臘月來營。可將此二書帶來。明史即將陳刻本帶來亦可。王氏廣雅疏證。可附帶也。（同治四年十一月初六日）

諭紀澤紀鴻（囑翻查會典）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余明年正月。卽移駐周家口。該處距漢口。八百四十里。距長沙一千六百餘里。距金陵亦一千三百餘里。兩邊皆係陸路。通信於金陵。與通信於長沙其難一也。澤兒來此省觀。送余移營起程後。卽回金陵。全眷仍以三月回湘爲妥。吳育泉正月上學。教滿兩月。如果師弟相得。或請之赴湖南。或令紀鴻陳塔。隨吳師來。余營讀書。亦無不可。家中人少。不宜分作兩處住也。余日來核改水師章程。將次完竣。惟提鎮以下至千把。每年各領養廉若干。此間無書可查。澤兒可翻會典。查出寄來。凡經制之現行者。查典。凡因革之自由者。查事例。武職養廉記。始於乾隆四十七年補足名糧案內。文職養廉記。始於雍正五年耗羨歸公案內。爾細查武養數目。卽日先寄。又提督之官。見明史職官志。都察院條內。本與總督巡撫等官。皆係文職而帶兵者。不知何時改爲武職。廉試翻尋會典。或詢之凌曉嵐張嘯山等。速行稟覆。（同治四年十一月十八日）

諭紀澤（查問關於提督文武兼用歷史）

字諭紀澤兒。蔣大春賣到會典五冊。明史一冊。國初提督尙文武兼用。厥後專用武職。不知始於何時。前明有掛印總兵。以總兵而掛平西將軍征南將軍等印。國朝總兵。亦間存掛印之名。而實無真印。不知何年。并掛印之名而去之。爾試問劉伯山能記之否。水師章程。定於十二日出奏。如其查不出。亦不要緊。凡辦事。不必定講考據也。

(同治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諭紀鴻(學字須用困知勉行工夫)

字諭紀鴻。爾學柳帖琅琊碑。效其骨力。則失其結構。有其開張。則無其掙搏。古帖本不易學。然爾學之尙不過旬日。焉能衆美畢備。收效如此神速。余昔學顏柳帖。臨摹動輒數百紙。猶且一無所似。余四十以前。在京所作之字。骨力間架。皆無可觀。余自媿而自惡之。四十八歲以後。習李北海嶽麓等碑。略有進境。然業歷八年之久。臨摹已過千紙。今爾用功未滿一月。遂欲遽躋神妙耶。

余於凡事皆用困知勉行工夫。爾不可求名太驟。求效太捷也。以後每日習柳字百個。單日以生紙臨之。雙日以油紙摹之。臨帖宜徐。摹帖宜疾。專學其開張處。數月之後。手愈拙。字愈醜。意興愈低。所謂困也。困時切莫間斷。熬過此門。便可少進。再進再困。再熬再奮。自有亨通精進之日。不特習字。凡事皆有極困極難之事。打得通的。便是好漢。

余所責爾之功課。並無多事。每日習字一百。閱通鑑五頁。誦熟書一千字。三八日作一文一詩。此課極簡。每日不過兩個時辰。即可完畢。而看讀書作四者俱全。餘則聽爾自爲主張可也。

爾母欲以全家住周家口。斷不可行。周家口河道甚窄。與永豐河相似。余駐周家口亦非長局。決計全眷回湘。紀澤俟全行復元。二月初回金陵。余於初九日起程也。此囑。(同治五年正月十二日)

諭紀鴻(講求入股試帖)

字諭紀鴻。日內未接爾稟。想闔寓平安。余定以二月九日由徐州起程。至山東濟兗河南歸陳等處。駐紮周家口。以爲老營。紀澤定於初一起程。花朝前後可抵金陵。三月初送全眷回湘。

爾出外二年有奇。詩文全無長進。明年鄉試。不可不認真講求入股試帖。吾鄉難尋明師。長沙書院亦多游戲徵逐之習。吾不放心。爾至安慶後。可與方存之。吳摯甫同伴。由六安州坐船至周家口。隨我大營讀書。李申夫於八

股試帖。最善講說。據渠論及。不過半年。即可使聽者歡欣鼓舞。機洋趣溢。而不能自己。爾到營後。去棄一切外事。即看鑑臨帖算學等事。皆當輟舍。專在入股試帖上講求。丁卯六月回籍鄉試。得不得雖有命定。但求試卷不爲人所譏笑。亦非一年苦功不可。此囑。（同治五年正月廿四日）

諭紀澤（作字之法）

字諭紀澤兒。凡作字。總要寫得秀。學顏柳學其秀而能雄。學趙董恐秀而失之弱耳。爾非下等資質。特從前無善講善誘之師。近來又頗有好高好速之弊。若求長進。須勿忘而兼以勿助。乃不致走入荆棘耳。（同治五年二月十八日）

諭紀澤紀鴻（養生之法順其自然）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接紀澤在清江浦金陵所發之信。舟行甚速。病亦大愈。爲慰。老年來。始知聖人教「孟武伯問孝」一節之真功。爾雖體弱多病。然只宜清淨調養。不宜妄施攻治。莊生云。「聞在宥天下。不聞治天下也。」東坡取此二語。以爲養生之法。爾熟於小學。試取「在宥」二字之訓詁。體味一番。則知莊蘇皆有順其自然之意。養生亦然。治天下亦然。若服藥而日更數方。無故而終年峻補。病輕而妄攻施伐。強求發汗。則如商君治秦。荆公治宋。全失自然之妙。柳子厚所諭「各爲愛之。其實善之。」陸務觀所謂「天下本無事。庸人自擾之。」皆此義也。東坡游羅浮詩云。「小兒年少有奇志。中宵起坐存黃庭。」下一存字。正合莊子「在宥」二字之意。蓋蘇氏兄弟父子。皆講養生。竊取黃老微旨。故稱其子爲有奇志。以爾之聰明。豈不能窺透此旨。余教爾從眠食二端用功。看似粗淺。却得自然之妙。爾以後不輕服藥。自然日就壯健矣。

余以十九日至濟寧。即聞河南賊匪圖竄山東。暫駐此間。不遽赴豫。賊於廿二日。已入山東曹縣境。余調朱心檻三營。來濟護衛。衛出潘軍赴曹攻剿。須俟賊出濟境。余乃移營西行也。爾待母西行。宜作還里之計。不宜留連鄂中。仕宦之家。往往貪戀外者。輕棄其鄉。目前之快意甚少。將來之受累甚大。吾家宜力矯此弊。（同治五年二月

二十五日)

諭紀澤(稍留去思)

字諭紀澤兒。全眷起行。已定十七二十六兩日。當可從容料理。得沅叔二月十三日信。定於三月初間赴鄂履任。爾等到鄂。當可少爲停留。

賊在山東。余須留於濟寧就近調度。不能遽至周家口。紀鴻兒過安慶時。不可輕赴周家口。且隨母至湖北。再行定計。

爾過安慶。往拜吳摯甫之父植泉翁。觀其言論風範。果能大有益於鴻兒否。如其藹然可觀。爾兄弟即定計請之。同船赴鄂。即在沅叔署中讀書。若余抵周家口。距漢口八百四十里。紀鴻省覲。尙不甚難。爾則奉母還湘。不必在鄂久住。金陵署內。木器之稍佳者。不必帶去。余擬寄銀三百。請澄叔在湘鄉湘潭置些木器。送於富坵。但求結實。不求華貴。衙門木器等物。除送人少許外。餘概交與房主姚姓張姓。稍留去後之思。(同治五年三月初五日)

諭紀澤紀鴻(體會八德中之渾字與勤字)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頃據探報。張逆業已回竄。似有返豫之意。其任賴一股。銳意來東。已過汴梁。頃據探亦有攻竄西路之意。如果齊省一律肅清。余仍當赴周家口。以踐前言。

雪琴之坐船已送到否。三月十七果成行否。沿途州縣有送迎者。除不受禮物酒席外。爾兄弟遇之。須有一種謙謹氣象。勿恃其清介。而生傲情也。

余近年默省之「勤、儉、剛、明、忠、恕、謙、渾」八德。曾爲澤兒言之。宜轉告與鴻兒。就中能體會一二字。便有日進之象。澤兒天質聰穎。但嫌過於玲瓏剔透。宜從「渾」字上用些工夫。鴻兒則從「勤」字上用些工夫。用工不可拘苦。須探討些趣味出來。余身體平安。告爾母放心。(同治五年三月十四日)

諭紀澤紀鴻(苦心作詩文經策)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接爾兩人在裕溪口。在安慶。在九江。所發信。知沿途清吉。爲慰。此時想已安抵湖北。沅叔思明誼美。必留全眷湖北過夏。余意業已回籍。卽以一直到家爲妥。富圯房屋。如未修完。卽在大夫第借住。紀鴻卽留鄂署讀書。世家子弟。旣爲秀才。斷無不應科場之理。旣入科場。恐詩文爲同人所笑。斷不可不切實用功。科六與黃澤生。若來湖北。紀鴻宜從之講求入股。湖北有東胡谷。是一時文好手。此外尙有能手否。爾可稟商沅叔。擇一善講者能師事之。余尙不能遽赴周家口。申夫亦不能遽赴鄂中。道遠而逼近賊氛。鴻兒不可冒昧來營。卽在武昌沅叔左右。苦心作詩文經策。（同治五年四月二十五日）

諭紀澤紀鴻（專攻入股試帖）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接爾兩人稟。知九叔母率眷抵鄂。極骨肉團聚之樂。宦途親眷。本難相逢。亂世尤難。留鄂過暑。自是至情。鴻兒與瑞姪。一同讀書。請黃澤生看文。恰與我前信之意相合。屢聞近日精於舉業者。言及陝西路閩生先生（德）仁在堂稿。及所選仁在堂試帖律賦課藝。無一不當行出色。宜古宜今。余未見此書。僅見其所著樞華館試帖。久爲佩仰。陝西近三十年。科第中人。無一不出閩生先生之門。湖北官員中。想亦有之。紀鴻與瑞姪等。須買仁在堂全稿。樞華館試帖。悉心揣摩。如武漢無可購買。或摺差由京買回亦可。

鴻兒信中。擬專讀唐人詩文。唐詩固宜專讀。唐文除韓柳李孫外。幾無一不四六者。亦可不必多讀。明年鴻瑞兩人。宜專攻入股試帖。選仁在堂佳者。讀必手鈔。熟必背誦。爾信中言。一須能背誦。乃讀他篇。一苟能踐言。實良法也。讀樞華館試帖。亦以背誦爲要。對策不可太空。鴻瑞二人。可將文獻通考序二十五篇讀熟。限五十日讀畢。終身受用不盡。旣在鄂讀書。不必來營省觀矣。（同治五年五月十一日）

諭紀澤紀鴻（宜從古文上用功）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沅叔足疼全愈。深可喜慰。惟外毒遽瘳。不知不生內疾否。唐文李孫二家。係指李翔孫樵。入家始於唐荊州之文編。至茅鹿門而其名大定。至儲欣同人而添孫李二家。御選唐宋文醇。亦從儲而增爲十家。

以全唐皆尙駢儷之文。故韓柳李孫四人之不駢者。爲可貴耳。

湘鄉修縣志。舉爾纂修。爾學未成就。文甚遲鈍。自不宜承認。然亦不可全辭。一則通縣公事。吾家爲物望所歸。不得不竭力贊助。二則爾憚於作文。正可借此逼出幾篇。天下事無所爲而成者極少。有所貪有所利而成者。居其半。有所激有所逼而成者。居其半。

爾篆韻鈔畢。宜從古文上用功。余不能文。而微有文名。深以爲恥。爾文更淺。而亦獲虛名。尤不可也。吾友有山陽魯一同通父所撰邳州志清河縣志。卽爲近日志書之最善者。此外再取有名之志爲式。議定體例。俟余核過。乃可動手。（同治五年六月十六日）

諭紀澤紀鴻（講求居家規模禮節）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十六日在濟寧開船。念四日至宿遷。小舟酷熱。晝不乾汗。夜不成寐。較之去年赴臨淮時。困苦倍之。

吾家門第鼎盛。而居家規模禮節。未能認真講求。歷觀古來世家長久者。男子須講求耕讀二事。婦女須講求紡績酒食二事。斯干之詩。言帝王居室之事。而女子重在酒食是議。家人卦。以二爻爲主。重在中饋。內則一篇。言酒食者居半。故吾屢教兒婦諸女親主中饋。後輩視之。若不要緊。此後還鄉居家。婦女縱不能精於烹調。必須常至廚房。必須講求作酒。作醢醢小菜之類。爾等可須留心於蒔蔬養魚。此一家興旺氣象。斷不可忽。紡績雖不能多。亦不可間斷。大房唱之。各房皆和之。家風自厚矣。至囑。至囑。（同治五年六月二十六日）

諭紀澤紀鴻（既知保養却宜勤勞）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在臨淮住六七日。擬由懷遠入渦河。經蒙亳以達周口。中秋後。必可趕到。屆時沅叔若至德安。當設法至汝寧正陽等處一會。

余邇來衰態日增。眼光亦蒙。然每日諸事有恆。未改常度。爾等身體皆弱。前所示養生五訣。已行之否。澤兒當添

不輕服藥一層。共六訣矣。既知保養。却宜勤勞。家之興衰。人之窮通。皆於勤惰卜之。澤兒習勤有恆。則諸弟七八人皆學樣矣。鴻兒來稿太多。以後半月寫稟一次。澤兒稟亦嫌太短。以後可泛論時事。或論學業也。此諭。（同治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諭紀澤紀鴻（讀史須作史論詠史詩）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接紀澤兩稟。并紀鴻瑞姪稟。信入股。兩人氣象俱光昌。有發達之概。惟思路未開。作文以思路宏開。爲必發之品。意義層出不窮。宏開之謂也。余此次行役。始爲酷熱所困。中爲風波所驚。旋爲疾病所苦。此間赴周家口。尙有五百餘里。或可平安耳。

爾擬於明史看畢。重看通鑑。即可便看王船山之讀通鑑論。爾或間作史論。或作詠史詩。惟有所作。則心自易入。史亦易熟。否則難記也。

早間所食之鹽薑已完。近日設法寄至周家口。吾家婦女。須講究作小菜。如腐乳。醬油。醬菜。好醋。倒筍之類。常常做些。寄與我吃。內則言事父母舅姑。以此爲重。若外間買者。則不寄可也。（同治五年八月初三日）

諭紀澤紀鴻（摺片不肯假手於人）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接爾等八月初十日稟。知鴻兒生男之喜。軍事棘手。衰病焦灼之際。聞此大爲喜慰。九月初十後。澤兒送全眷回湘。鴻兒可來周家口。侍奉左右。卽年夏間。澤兒來營侍奉。換鴻兒回家鄉試。

余病已全愈。惟不能用心。偶一用心。卽有齒痛出汗等患。而摺片不肯假手於人。責望太重。萬不能不用心也。朱子綱目一書。有續修宋元及明合爲一編者。白玉堂忠愍公有之。武漢買得出否。若有。而字大明顯者。可買一部帶來。此諭。（同治五年八月二十二日）

諭紀澤紀鴻（但有志氣可獎成之）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接澤兒八月十八日稟。具悉擇期九月念日還湘。十月二十四日。四女喜事諸務。想辦妥矣。

凡衣服首飾百物只可照大女二三女子例不可再加

紀鴻於念日送母之後。即可束裝來營。自坐一轎。行李用小車。從人或車或馬皆可。請沅叔派人送至羅山。余派人迎至羅山。淮勇不足恃。余亦久聞此言。然物論悠悠。何足深信。所貴好而知其惡。惡而知其美。省三琴軒均屬有志之士。未可厚非。申夫好作識微之論。而實不能平心細察。余所見將才傑出者。極少。但有志氣。即可予以美名。可獎成之。

余病雖已愈。而難於用心。擬於十二日續假一月。十月奏請開缺。但須沅弟無非常之舉。吾乃可徐行吾志耳。否則別有波折。又須虛與委蛇也。此論。(同治五年九月初九日)

諭紀澤紀鴻(家中須講求蒔蔬)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余病大致已好。惟不甚能用心。自度難任艱鉅。已於十三日具片續假一月。將來請開各缺。縱不能離營調養。但求事權稍小。責任稍輕。即爲至幸。欲求平捨功成。從容引退。殆恐不能。即謗免於謗議。亦不能也。

拾匪竄過沙河賈魯河之北。不知已入鄂境否。若鴻兒尙未回湘。目下亦不必來周口。恐中途適與賊遇。

鹽薑頗好。所作椿麩子醃菜亦好。家中並須講求蒔蔬。內須講求曬小菜。此足驗人家之興衰。不可忽也。(同治五年九月十七日)

諭紀鴻(讀古文古詩當認貌觀神)

字諭紀鴻兒。爾讀李義山詩。於情韻既有所得。則將來於六朝文人詩文。亦必易於契合。凡大家名家之作。必有一種面貌。一種神態。與他人迥不相同。譬之書家。羲獻歐虞褚李顏柳一點一畫。其面貌既截然不同。其神氣亦全無似處。本朝張得天。何義門。雖稱書家。而未能盡雙古人之貌。故必如劉石庵之貌。異神異。乃可推爲大家。詩文亦然。若非其貌其神。迥絕羣倫。不足以當大家之目。渠既迥絕羣倫矣。而後人讀之。不能辨識其貌。領取其神。

是讀者之見解未到。非作者之咎也。爾以後讀古文古詩。惟當先認其貌。後觀其神。久之自能分別蹊徑。今人動指某人學某家。大抵多道塗聽說。扣槃捫燭之類。不足信也。君子貴於自知。不必隨衆口附和也。

余病已大愈。尙難用心。日內當奏請開缺。

近作古文二首。亦尙入理。今冬或可再作數首。唐鏡海先生歿時。其世兄求作墓誌。余已應允。久未動筆。并將節略失去。爾向唐家。或賀世兄處。索取行狀節略寄來。羅山文集年譜。未帶來營。亦向易芝先生索一部付來。以便作碑。一償夙諾。

紀鴻初六日自黃安起程。日內應可到此。(同治五年十月十一日)

諭紀鴻(將進京陸見)

字諭紀鴻兒。余於十三日具疏。請開各缺。并附片請注銷爵秩。廿五日接奉批旨。再賞假一月。調理就痊。進京陸見一次。余擬於正月初旬起程進京。

余近無他苦。惟腰酸畏寒。夜不成眠。羣疑衆謗之際。此心無不介介。然回思邇年行事。無甚差謬。自反而縮。不似丁冬戊春之多悔多愁也。

到京後。仍當具疏請開各缺。惟以散員留營。維繫軍心。擔荷稍輕。爾兄弟輪流侍奉。軍務鬆時。請假回籍。省墓一次。亦足以娛暮景。

紀鴻在此。體氣甚好。心思亦似開朗。當令其回家事母耳。(同治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諭紀鴻(不復作官)

字諭紀鴻兒。余定於正月初北上。頃已附片覆奏。屆時鴻兒隨行。兩月回豫。鴻兒三月可還湘也。余決計此後不復作官。亦不作回籍安逸之想。但在營中照料雜事。維繫軍心。不居大位享大名。或可免於大禍大謗。若小小凶咎。則亦聽之而已。

余近日路體頗健。鴻兒亦發胖。

家中興衰。全係乎內政之整散。爾母率二婦諸女。於酒食紡績二事。斷不可不常常勤習。目下官雖無恙。須時時作罷官袁替之想。至囑。至囑。（同治五年十一月初三日）

諭紀鴻（奏請開缺）

字諭紀鴻兒。此間軍事。東股任賴竄入光固。賊勢已衰。西股張總愚久踞秦中華陰一帶。余派春霆往援。大約臘初可以成行。

十七日覆奏不能回。江督本任一摺刻木質關防留營自效一片。茲抄寄家中一閱。若果能開去各缺。不過留營一年。或可請假省墓。但平日雖有讒謗之言。亦不乏譽頌之人。未必果准悉開各缺耳。

紀鴻在此。體氣甚好。月餘未令作文。聽其瀟灑閒適。一暢其機。臘月當令與叶甥閱課作文。

爾膽怯等症。由於陰虧。朱子所謂氣清者魄恆弱。若能善睡酣眠。則此症自去矣。（同治五年十一月十八日）

諭紀鴻（勿慢近鄰）

字諭紀鴻兒。此間軍事。任賴由固始竄至鄂境。該逆不能逞志於鄂。勢必仍回河南。張逆入秦。已奏派春霆援秦。本月當可起程。惟該逆有至漢中過年。明春入蜀之說。不知鮑軍追趕得及否。

本日摺差回營。十三日有滿御史參劾。奉有明發諭旨。茲鈔回一閱。余擬再具數疏婉辭。必期盡開各缺而後已。將來或再奉入覲之旨。亦未可知。

爾在家料理家政。不復召爾來營隨侍矣。

李申夫之母。誓有二語云。「有錢有酒款遠親。火燒盜搶喊四鄰。」戒高貴之家。不可敬遠親而慢近鄰也。我家初移嘗托。不可輕慢近鄰。酒飯宜鬆。禮貌宜恭。或另請一人款待賓客亦可。除不管閒事。不幫官司外。有可行方便之處。亦無吝也。此諭。（同治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致歐陽夫人（當爲子孫榜樣）

接紀鳩兒各稟。知全眷平安抵家。夫人體氣康健。至以爲慰。

余自八月以後。屢疏請告假開缺。幸蒙聖恩。准交卸欽差大臣關防。尙令回江督本任。余病難於見客。難於閱文。不能復勝江督繁劇之任。仍當再三疏辭。但受恩深重。不忍遽請離營。卽在周口養病。少泉接辦。如軍務日有起色。余明年或可回籍省墓一次。若久享山林之福。則恐不能。然辦捻無功。欽差交出。而恩眷仍不甚衰。已大幸矣。家中遇祭酒菜。必須夫人率婦女親自經手。祭祀之器皿。另作一箱收之。平日不可動用。內而紡績做小菜。外而蔬菜養魚。款待人客。夫人均須留心。吾夫婦居心行事。各房及子孫皆依以爲榜樣。不可不勞苦。不可不謹慎。近在京買參。每兩去銀廿五金。不知好否。茲寄一兩與夫人服之。

澄叔待兄與嫂。極誠極敬。我夫婦宜以誠敬待之。大小事。絲毫不可瞞他。自然愈久愈親。此間近好。（同治五年十二月初一日）

諭紀澤（書箱式樣）

字諭紀澤兒。余自奉回兩江本任之命。兩次具疏堅辭。皆未俞允。訓詞肫摯。只得遵旨暫回徐州。接受關防。令少泉得以迅赴前敵。以慰宸廑。余自揣精力日衰。不能多閱文牘。而意中所欲看之書。又不肯全行割棄。是以決計不爲疆吏。不居要任。兩三月內。必再專疏懇辭。

余近作書箱。大小如何廉舫八箱之式。前後用橫板三塊。如吾鄉倉門板之式。四方上下。皆有方木爲柱爲匡。頂底及兩頭。用板裝之。出門則以繩絡之。而可挑。在家則以架乘之。而可累。兩箱三箱四箱不等。開前倉板則可作櫃。再開後倉板則可過風。當作一小者送回。以爲式樣。吾縣木作最好而賤。爾可照樣作數十箱。每箱不過費錢數百文。讀書乃塞士本業。切不可有官家風味。吾於書箱及文房器具。但求爲塞士所能備者。不求珍異也。家中新居富坵。一切須存此意。莫作代代做官之想。須作代代做士民之想。門外但挂「宮太保第一區而已。」（同

治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諭紀澤（告鴻兒出痘及述詩文趣味）

字諭紀澤兒。紀鴻病。請一醫來診。鴻兒乃天花痘也。余深用憂駭。以痘太密厚。年太長大。而所服之藥。無一不誤。闔暑惶恐失措。幸託痘神佑助。此三日內。轉危爲安。茲將日記由鄂轉寄家中。稍爲一慰。再過三日。灌漿。續行寄信回湘也。

爾七律十五首。圓適深穩。步趨義山。而勁氣倔強。頗似山谷。爾於情韻趣味二者。皆由天分中得之。凡詩文趣味。約有二種。一曰。詼詭之趣。一曰。閒適之趣。詼詭之趣。惟莊柳之文。蘇黃之詩。韓公詩文。皆極詼詭。此外實不多見。閒適之趣。文惟柳子厚遊記近之。詩則韋孟白傳均極閒適。而余所好者。尤在陶之五古。杜之五律。陸之七絕。以爲人生具此高淡襟懷。雖南面王不以易其樂也。爾胸懷頗雅淡。試將此三人之詩。研究一番。但不可走入孤僻一路耳。

余近日平安。告爾母及澄叔知之。（同治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諭紀澤（不宜妄生意氣）

字諭紀澤兒。鴻兒出痘。余兩次詳信。告知家中。此六日尤爲平順。全家放心。余憂患之餘。每聞危之事。寸心如沸湯澆灼。鴻兒病痊後。又以鄂省賊久踞。口口天門。春霆病勢甚重。焦慮之至。

爾信中述左帥密劾次青。又與鴻兒信。言閩中謠歌之事。恐均不確。余於左沈二公之。以怨報德。此中誠不能無芥蒂。然老年篤畏天命。力求克去褊心。伎心。爾輩少年。尤不宜妄生意氣。着不得絲毫意見。切記。切記。

爾稟氣太清。清則易柔。惟志趣高堅。則可變柔爲剛。清則易刻。惟襟懷闊遠。則可化刻爲厚。余字汝曰劼剛。恐其稍涉柔弱也。教汝讀書。須具大量。看陸詩以導閒適之抱。恐其稍涉刻薄也。爾天性淡於榮利。再從此二字用功。則終身受用不盡矣。

鴻兒全數復元。端午後當遣之回湘。（同治六年三月二十八日）

致歐陽夫人（從勤儉耕讀上做出好規模）

歐陽夫人左右。自余回金陵後。諸事順遂。惟天氣亢旱。雖四月廿四五月初三日兩次甘雨。稻田尙不能栽插。深以爲慮。

科一出痘。非常危險。幸祖宗神靈庇佑。現已全愈。發體變一結實模樣。十五日滿兩個月後。卽當遣之回家。計六月中旬。可以抵湘。如體氣日旺。七月中旬。赴省鄉試可也。

余精力日衰。總難多見人客。算命者常言十一月交癸運。卽不吉利。

余亦不願久居此官。不欲再接家眷東來。夫人率兒婦輩在家。事事須立個一定章程。作官不過偶然之事。居家乃是長久之計。能從勤儉耕讀上做出好規模。雖一旦罷官。尙不失爲興旺氣象。若貪圖衙門之熱鬧。不立家鄉之基業。則罷官之後。便覺氣象蕭索。凡有盛必有衰。不可不預爲之計。望夫人教訓子孫婦女。常常作家中無官之想。時時有謙恭省儉之意。則福澤悠久。余心大慰矣。

余身體安好如常。惟眼蒙日甚。說話多則舌頭蹇澀。左牙疼甚。而不甚動搖。不至遽脫。堪以告慰。順問近好。（同治五年五月初五日）

諭紀澤紀鴻（示備不虞附二詩四課）

字諭紀澤紀鴻兩兒。余卽日前赴天津。查辦毆斃洋人。焚毀教堂一案。外國性情凶悍。津民習氣浮囂。俱難和叶。將來構怨興兵。恐致激成大變。余此行反覆籌思。殊無良策。余自咸豐三年募勇以來。卽自誓效命疆場。今老年病軀。危難之際。斷不肯吝於一死。以自負其初心。恐邂逅及難。而爾等諸事無所稟承。茲略示一二。以備不虞。余若長逝。靈柩自以由運河搬回江南歸湘爲便。中間雖有臨清至張秋一節。須改陸路。較之全行陸路者。差易。去年由海船送來之書籍木器等。過於繁重。斷不可全行帶回。須細心分別去留。可送者分送。可毀者焚毀。其必

不可棄者。乃行帶歸。毋貪瑣物而化途費。其在保定自製之木器。全行分送。沿途謝絕一切。概不收禮。但水陸略求兵勇護送而已。

余歷年奏摺。令胥吏擇要鈔錄。今已鈔一半。多自須全行擇鈔。鈔畢後。存之家中。留於子孫觀覽。不可發刻送人。以其中可存者絕少也。

余所作古文。黎純齋鈔錄頗多。頃渠已照鈔一分。寄余處存稿。此外黎所未鈔之文。寥寥無幾。尤不可發送別人。不特篇幅太多。且少壯不克努力。志亢而才不足以副之。刻出適以彰其陋耳。如有知舊勸刻余集者。婉言謝之可也。

余生平略涉儒先之書。見聖賢教人修身。千言萬語。而要以求不忤不求爲重。忤者。嫉賢害能。妒功爭寵。所謂「怠者能修。忌者畏人修」之類也。求者。貪利貪名。懷土懷惠。所謂「未得懷惠。既得患失」之類也。忤不常見。每發露於名業相侔。勢位相埒之人。求不常見。每發露於貨財相接。仕進相妨之際。將欲造福。先去忤心。所謂「人能充無欲害人之心。而仁不可勝用也」。將欲立品。先去求心。所謂「人能無穿窬之心。而義不可勝用也」。一忤不去。滿懷皆是荆棘。求不去。滿腔日即卑污。余於此二者。常加克治。恨尙未能掃淨盡。爾等欲心地乾淨。宜於二者。痛下工夫。并願子孫世世戒之。附作忤求詩二首錄後。

歷覽有國有家之興。皆由克勤克儉所致。其衰也。則反是。余生平亦頗以勤字自勵。而實不能勤。故讀書無手鈔之冊。居官無可存之牘。生平亦好以儉字教人。而自問實不能儉。今署中內外服役之人。廚房日用之數。亦云奢矣。其故由於前在軍營。規模宏闊。相沿未改。近因多病。醫藥之資。漫無限制。由儉入奢。易於下水。由奢反儉。難於登天。在兩江交卸時。尙存養廉二萬金。在余初意。不料有此。然似此放手用去。轉瞬卽已立盡。爾輩以後居家。須學陸峻山之法。每月用銀若干兩。限一成數。封另秤出。本月用畢。只准贏餘。不准虧欠。衙門奢侈之習。不能不徹底痛改。余初帶兵之時。立志不取軍營之錢。以自肥其私。今日差幸。不負始願。然亦不願子孫過於貧困。低顏求

人。惟在爾輩力崇儉德。善持其後而已。

孝友爲家庭之祥瑞。凡所稱因果報應。他事或不盡驗。獨孝友則立獲吉慶。反是則立獲殃禍。無不驗者。吾早歲久宦京師。於孝養之道多疎。後來展轉兵間。多獲諸弟之助。而吾毫無裨益於諸弟。余兄弟姊妹各家。均有田宅之安。大抵皆九弟扶助之力。我身歿之後。爾等視兩叔如父。事叔母如母。視堂兄弟如手足。凡事皆從省儉。獨待諸叔之家。則處處從厚。待堂兄弟以德業相勸。過失相規。期於彼此有成。爲第一要義。其次則親之欲其貴。愛之欲其富。常常以吉祥善事。代諸昆季默爲禱祝。自當神鬼共欽。溫甫季洪兩弟之死。余內省自有慚德。澄侯沅甫兩弟漸老。余此生不審能否相見。爾輩若能從孝友二字。切實講求。亦足爲彌縫缺憾耳。

附枝求詩二首

善莫大於恕。德莫凶於妒。妒者妾婦行。瓊瓊奚比數。己拙忌人能。己塞忌人遇。己若無事功。忌人得成務。己若無黨援。忌人得多助。勢位苟相敵。畏偪又相惡。己無好聞望。忌人文名著。己無賢子孫。忌人後嗣裕。爭名日夜奔。爭利東西驚。但期一身榮。不惜他人污。聞災或欣幸。聞禍或悅豫。問渠何以然。不自知其故。爾室神來格。高明鬼所顧。天道常好還。嫉人還自誤。幽明叢詬忌。乘氣相迴互。重者裁汝躬。輕亦減汝祚。我今告後生。悚然大覺寤。終身讓人道。曾不失寸步。終身祝人善。曾不損尺布。消除嫉妒心。普天零甘露。家家獲吉祥。我亦無恐怖。

(右不枝)

知足天地寬。貪得宇宙隘。豈無過人姿。多欲爲患害。在約每思豐。居困常求泰。富來千乘車。貴求萬釘帶。未得求速償。既得求勿壞。芬馨比椒蘭。磐固方泰岱。求榮不知鑿。志亢神愈振。歲煥有時寒。日明有時晦。時來多善緣。運去生災怪。諸福不可期。百殃分來會。片言動招尤。舉足便有礙。戚戚抱殷憂。精爽日凋瘵。矯首望八荒。乾坤一何大。安榮無遽欣。患難無遽慙。君看十人中。八九無倚賴。人窮多過我。我窮猶可耐。而况處夷塗。奚事生嗟憤。於世少所求。俯仰有餘快。俟命堪終古。曾不願乎外。(右不求)

一曰。慎獨則心安。自修之道。莫難於養心。心既知有善。知有惡。而不能實用其力。以爲善去惡。則謂之自欺。方寸之自欺與否。蓋他人所不及知。而已獨之。故大學之誠意章。兩言慎獨。果能好善如好好色。惡惡如惡惡臭。力去人欲以存天理。則大學之所謂自慊。中庸之所謂「戒慎恐懼」。皆能切實行之。即曾子所謂「自反而縮」。孟子所謂「仰不愧。俯不怍」。所謂「養心莫善於寡欲」。皆不外乎是。故能慎獨。則內省不疚。可以對天地。質鬼神。斷無行有不慊於心。則餒之時。人無一內愧之事。則天君泰然。此心常快足寬平。是人生第一自強之道。第一尋樂之方。守身之先務也。

二曰。主敬則身強。敬之一字。孔門持以教人。春秋士大夫亦常言之。至程朱則千言萬語。不離此旨。內而專靜純一。外而整齊嚴肅。敬之工夫也。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敬之氣象也。修己以安百姓。篤恭而天下平。敬之効驗也。程子謂上下一於恭敬。則天地自位。萬物自育。氣無不和。四靈畢集。聰明睿智。皆由此出。以此事天饗帝。蓋謂敬則無美不備也。吾謂敬字切近之効。就在能固人肌膚之會。筋骸之束。莊敬日強。安肆日偷。皆自然之徵應。雖有衰年病軀。一遇壇廟祭獻之時。戰陣危急之際。亦不覺神爲之悚。氣爲之振。斯足知敬能使人身強矣。若人無寡衆。事無大小。一一恭敬。不敢怠慢。則身體之強健。又何疑乎。

三曰。求仁則人悅。凡人之生。皆得天地之理以成性。得天地之氣以成形。我與民物。其大本乃同出一源。若但知私己。而不知仁民愛物。是於大本一源之道。已悖而失之矣。至於尊官厚祿。高居人上。則有拯民溺。救民飢之責。讀書學古。粗知大義。即有覺後知覺後覺之責。若但知自了。而不知教養庶彙。是於天之所以厚我者。辜負甚大矣。孔門教人。莫大於求仁。而其最切者。莫要於「欲立立人。欲達達人」。數語。立者。自立不懼。如富人百物有餘。不假外求。達者。四達不悖。如貴人登高一呼。羣山四應。人孰不欲己立己達。若能推以立人達人。則與物同春矣。後世論求仁者。莫精於張子之西銘。彼其視民胞物與。宏濟羣倫。皆事天者性。

分當然之事。必如此。乃可謂之人。不如此。則曰悖德。曰賊。誠如其說。則雖盡立天下之人。盡達天下之人。而曾無善勞之足言。人有不悅而歸之者乎。

四曰。習勞則神欽。凡人之情。莫不好逸而惡勞。無論貴賤智愚老少。皆貪於逸而憚於勞。古今之所同也。人一日所著之衣。所進之食。能一日所行之事。所用之方。相稱。則旁人譴之。鬼神許之。以爲彼自食其力也。若農夫織婦。終歲勤動。以成數石之粟。數尺之布。而富貴之家。終歲逸樂。不管一業。而食必珍羞。衣必錦繡。酣豢高眠。一呼百諾。此天下最不平之事。鬼神所不許也。其能久乎。古之聖君賢相。若湯之昧旦。丕顯。文王日昃不遑。周公夜以繼日。坐以待旦。蓋無時不以勤勞自勵。無逸一篇。惟之於勤。則壽考。逸則夭亡。歷歷不爽。爲一身計。則必操習技藝。磨鍊筋骨。困知勉行。操心危慮。而後可以增智慧而長才識。爲天下計。則必己飢己溺。一夫不獲。引爲余辜。大禹之周乘四載。過門不入。墨子之摩頂放踵。以利天下。皆極儉以奉身。而極勤以救民。故荀子好稱大禹。墨翟拌行。以其勤勞也。軍興以來。每見人有一材一技。而耐艱苦者。無不見用於人。見稱於時。其絕無材技。不慣作勞者。皆唾棄於時。饑凍就斃。故勤則壽。逸則夭。勤則有材而見用。逸則無能而見棄。勤則博濟斯民。而神祇欽仰。逸則無補於人。而神鬼不歆。是以君子欲爲人神所憑依。莫大於習勞也。

余衰年多病。目疾日深。萬難挽回。汝及諸姪輩。體身強壯者少。古之君子。修己治家。必能心安身強。而後有振興之象。必使人悅神欽。而後有駢集之祥。今書此四條。老年用自警惕。以補昔歲之愆。并令二子各自勗勉。每夜以此四條相課。每月終。以此四條相稽。轉寄諸姪共守。以期有成焉。(同治六年九月初四日)

仿古字版

會文正公家書

世界書局印行

曾文正公家書總目

卷一	稟祖父母	一
卷二	稟父母	一二
卷三	稟叔父母	四七
卷四	致諸弟	五二
卷五	致諸弟	一〇四
卷六	致諸弟	一四九
卷七	致諸弟	一九一

曾文正公家書

卷一

稟祖父母（請救濟族人）

祖父大人萬福金安。四月十一日。由摺差發第六號家信。十六日摺弁又到。孫男等平安如常。孫婦亦起居維慎。會孫數日內添吃粥一頓。因母乳日少。飯食難喂。每日兩飯一粥。

今年散館。湖南三人皆留。全單內共留五十二人。惟三人改部屬。三人改知縣。翰林衙門。現已多至百四五十人。可謂極盛。

琦善已於十四日。押解到京。奉上諭派親王三人。郡王一人。軍機大臣大學士六部尚書會同審訊。現未定案。梅霖生同年因去歲咳嗽未愈。日內頗患咯血。同鄉各京官宅皆如故。

澄侯弟三月初四日在縣城發信。已經收到。正月廿五信。至今未接。蘭姊以何時分娩。是男是女。伏望下次示知。楚善八叔事。不知去冬是何光景。如絕無解危之處。則二伯祖母將窮迫難堪。竟希公之後人。將見矣於鄉里矣。孫國藩去冬已寫信求東陽叔祖兄弟。不知有補益否。此事全求祖父大人作主。如能救焚拯溺。何難嗑枯回生。伏念祖父平日積德累仁。救難濟急。孫所知者。已難指數。如廖品一之孤。上蓮叔之妻。彭定五之子。福益叔祖之母。及小羅巷樟樹堂各庵。皆代爲籌畫。曲加矜恤。凡他人所束手無策。計無復之者。得祖父善爲調停。旋乾轉坤。無不立即解危。而况楚善八叔。同胞之親。萬難之時乎。

孫因念及家事。四千里外。杳無消息。不知同堂諸叔。目前光景。又念及家中此時。亦甚艱窘。輒敢冒昧饒舌。伏求祖父大人寬宥無知之罪。楚善叔事。如有設法之處。望詳細寄信來京。茲逢摺便。敬稟一二。卽跪叩祖母大人萬

福金安。(道光二十一年四月十七日)

稟祖父母(告一家病況及同鄉病故事)

孫男國藩跪稟祖父大人萬福金安。六月初五日。接家信一封。係四弟初十日在省城發。得悉一切。不勝欣慰。孫國藩日內身體平安。國荃於廿三日微受暑熱。服藥一帖。次日即愈。初三日復患腹瀉。服藥二帖。即愈。會孫甲三於廿三日腹瀉不止。比請鄭小珊診治。次日添請吳竹如。皆云係脾虛而並受暑氣。三日內服藥六帖。亦無大效。廿六日添請本京王醫。專服涼藥。漸次平復。初二兩日未吃藥。刻下病已全好。唯脾元尙虧。體尙未復。孫等自知細心調理。觀其行走如常。飲食如常。不吃藥即可復體。堂上不必望念。家孫婦身體亦好。婢僕如舊。

同鄉梅霖生病於五月中旬。日日加重。十八日上床。廿五日子時仙逝。胡雲閣先生亦同日同時同刻仙逝。梅霖生身後一切事宜。係陳岱雲黎月喬與孫三人料理。戊戌同年。賻儀共五百兩。吳甄甫夫子(戊戌總裁)進京。賻贈百兩。將來一概。共可張羅千餘金。計京中用費。及靈柩回南途費。不過用四百金。其餘尙可周恤遺孤。自五月下旬以至六月初。諸事殷繁。孫荃亦未得讀書。六月前寄文來京。尙有三篇。孫未暇改。廣東事已成功。由軍功陞官及戴花翎藍翎者。共二百餘人。將上諭抄回前半節。其後半載陞官人名。未及全抄。昨接家信。始知楚善八叔竹山灣田。已於去冬歸祖父大人承買。八叔之家稍安。而我家更窘迫。不知祖父如何調停。去冬今年。如何設法。望於家信內詳示。

孫等在京。別無生計。大約冬初即須借賬。不能備仰事之資。寄回。不勝愧悚。餘容續稟。即稟祖父母大人萬福金安。孫跪稟。(道光二十一年六月初七日)

稟祖父母(告在京中窘狀及孫婦等病情)

孫男國藩跋稟祖父大人萬福金安。六月初七日發家信第九號。廿九日早。接丹閣十叔信。係正月廿八日發。始知祖父大人於二月間體氣違和。三月已全愈。至今康健如常。家中老幼均吉。不勝欣幸。四弟於五月初九寄信

物於彭山岷處至今尙未到大約七月可到。

丹閣叔信內言。去年楚善叔田業賣於我家承管。其中曲折甚多。添梓坪借錢三百四十千。其實祇三百千。外四十千。係丹閣叔因我家景况艱窘。勉強代楚善叔解危。將來受累不淺。故所代出之四十千。自去冬至今。不敢向我家明言。不特不敢明告祖父。卽父親叔父之前。渠亦不敢直說。蓋事前說出。則事必不成。不成則楚善叔逼迫無路。二伯祖母奉養必闕。而本房日見凋敗。終無安靜之日矣。事後說出。則我家既受其累。又受其欺。祖父大人必怒。渠更無辭可對。無地自容。故將此事寫信告知孫男。託孫原其不得已之故。轉稟告祖父大人。現在家中艱難。渠所代出之四十千。想無錢可以付渠。八月心齋兄南旋。孫在京借銀數十兩。付回家中。歸楚此項。大約須臘底可到。因心齋兄走江南回故也。

孫此刻在京。光景漸窘。然當京官者。大半皆東扯西支。從無充裕之時。亦從無凍餓之時。家中不必繫懷。孫現今管長郡會館事。公項存件。亦已無幾。

孫日內身體如恆。九弟亦好。甲三自五月廿三日起病。至今雖全愈。然十分之中尙有一二分未盡復舊。刻下每日吃炒米粥二餐。泡凍米吃二次。乳已全無。而伊亦要吃。據醫云。「此等乳最不養人。」因其夜哭甚。不能遽斷乳。從前發熱煩躁。夜臥不安。食物不化。及一切諸患。此時皆已去盡。日日嬉笑好吃。現在尙服補脾之藥。大約再服四五帖。本體全復。卽可不藥。孫婦亦感冒三天。鄭小珊云。「服涼藥後。須略吃安胎藥。」目下亦復爽如常。甲三病時。孫婦曾跪許裝修家中觀世音菩薩金身。伏求家中今年酬願。又言西冲有壽佛神像。祖母曾叩許裝修。亦係爲甲三而許。亦求今年酬謝了願。梅霖生身後事。辦理頗如意。其子可於七月扶柩回南。同鄉各官如常。家中若有信來。望將王率五家光景寫明。肅此。謹稟祖父母大人萬福金安。(道光二十一年六月廿九日)

稟祖父母(告生一女)

孫男國藩跪稟祖父母大人萬福金安。十五日戌刻。孫婦產生一女。是日孫婦飲食起居如故。更初始作勢。二更

卽達生。極爲平安。寓中所雇僕婦。因其刁悍。已於先兩日遣去。亦未請穩婆。其斷臍洗三諸事。皆孫婦親自經手。會孫甲三於初十日傷風。十七日全愈。現已復元。係鄭小珊醫治。孫等在京。身體如常。同鄉李碧峯在京。孫憐其窮苦無依。接在宅內居住。新年可代伊找館也。謹稟。（道光二十一年十一月十九日）

稟祖父母（請漆書具及告英軍占寧波）

孫男國藩跪稟祖父母大人萬福金安。三月十一日。發家信第四號。四月初十。廿三。發第五號。第六號。後兩號。皆寄省城陳家。因寄有銀參筆帖等物。待諸弟晉省時。當面去接。四月廿一日。接王寅第二號家信。父親叔父手書各一。兩弟信並詩文具收。伏讀祖父手諭。字跡與早年相同。知精神較健。家中老幼平安。不勝欣幸。遊子在外。最重惟平安二字。承叔父代辦書具。兄弟感恩。何以圖報。

湘潭帶漆。必須多帶。此物難辦真假。不可邀人去同買。反有奸弊。在省考試時。與朋友問看漆之法。多問則必能知一二。若臨買時。向紙行邀人同去。則必吃虧。如不知看漆之法。則今年不必買太多。待明年講究熟習。再買不遲。今年漆新書具之時。祖父母書具。必須加漆。以後每年加漆一次。四具同加。約計每年漆錢多少。寫信來京。孫付至省城甚易。此事萬不可從儉。子孫所爲報恩之處。惟此最爲切實。其餘皆虛文也。孫意總以厚漆爲主。由一層以加至數十層。愈厚愈堅。不必多用瓷灰夏布等物。恐其與漆不相膠黏。歷久而脫殼也。然此事孫未嘗經歷講究。不知如何而後盡善。家中如何辦法。望四弟寫信詳細告知。更望叔父教訓諸弟。經理家事。

心齋兄去年臨行時。言到縣卽送銀廿八兩至我家。孫因十叔所代之錢。恐家中年底難辦。故向心齋通挪。因渠曾挪過孫的。今渠既未送來。則不必向渠借也。家中目下費用不缺。此孫所第一放心者。孫在京已借銀二百兩。此地通挪甚易。故不甚窘迫。恐不能顧家耳。

會孫姊妹二人體甚好。四月念三日。已種牛痘。萬無一失。係廣東京官。設局濟活貧家嬰兒。不取一錢。茲附回種法一張。敬呈慈覽。湘潭長沙皆有牛痘公局。可惜鄉間無人知之。

英夷去年攻占浙江寧波府及定海鎮海兩縣。今年退出寧波。攻占乍浦極可痛恨。京城人心。安靜如無事時。想不日可殄滅也。孫謹稟。光緒二十二年四月廿七日。

稟祖父母（告九弟已歸家）

孫男國藩跪稟祖父母大人萬福金安。七月初五日。發第九號信。內言六月廿四後。孫與岱雲意欲送家眷回南。至七月初一謀之於神。乃決計不送。初五日發信後。至初八日。九弟仍思南歸。其意甚堅。不可挽回。與孫商量。孫即不復勸阻。九弟自從去年四月。父母歸時。即有思歸之意。至九月間。則歸心似箭。孫苦苦細問。終不明言其所。以然。年少無知。大抵厭常而喜新。未到京則想京。已到京則想家。在所不免。又家中僕婢。或對孫則恭敬。對弟則簡慢。亦在所不免。孫於去年決不許他歸。嚴責曲勸。千言萬語。弟亦深以為然。幾及兩月。乃決計不歸。今年正月。病中又思歸。孫即不敢復留矣。三月復元後。弟又自言不歸。四五月。讀書習字。一切如常。至六月底。孫有送家眷之說。而弟之歸興又發。孫見其意。是為遂離膝下。思歸盡服事之勞。且逆夷滋擾。外間訛言可畏。雖明知叢爾。螳臂。不足以當車軌。而九弟既非在外服官。即宜在家承歡。非同有職位者。聞警而告假。使人笑其無膽。罵其無義也。且歸心既動。若強留在此。則心如懸旌。不能讀書。徒廢時日。兼此數層。故孫即定計打發他回。不復禁阻。恰好鄭莘田先生。將去貴州上任。迂道走湖南省城。定於十六日起程。孫即將九弟託他結伴同行。此係初八九起議。十四始決計。即於數日內。將一切貨物辦齊。十五日雇車。時價轎車。本只要二十三千。孫見車店內有頂好官車一輛。牲口亦極好。其車較常車大二寸。深一尺。坐者最舒服。故情願多出大錢四千。恐九弟在道上受熱生病。雇底下人名向澤。其人新來。未知好友。觀其光景。似尚有良心者。十六日未刻出京。孫送至城外廿里。見道上有積潦甚多。孫大不放心。恐有翻車陷車等事。深為懊悔。廿三日接到弟在途中所發信。始稍放心。茲將九弟原信附呈。

孫交九弟途費紋銀三十二兩整。先日交車行上脚大錢十三千五百文。及上車現大錢六千文。兩項在外。外買

貨物及送人東西。另開一單。九弟帶回。外封銀十兩。敬奉堂上六位老人吃肉之費。孫對九弟云。「萬一少途費。卽扯此銀亦可。若到家後。斷不可以他事借用此銀。然途費亦斷不至少也。」向澤訂工費大錢二千文。已在京交楚。鄭家與九弟在長沙分隊。孫囑其在省換小船到縣。向澤卽在縣城開銷他。向澤意欲送至家。如果至家。留住幾日打發。求祖父隨時斟酌。

九弟自到京後。去年上半年。用功甚好。六月。因甲三病。耽擱半月餘。九月。弟欲歸。不肯讀書。耽擱兩月。今春弟病。耽擱兩月。其餘工夫。或作或輟。雖多間斷。亦有長進。計此一年半之中。惟書法進功最大。外此則看書。卅六本。讀禮記四本。讀周禮一本。讀斯文精萃兩本半。因周禮讀不熟。故改換讀精萃。作文六十餘篇。讀文三十餘首。父親出京後。孫未嘗按期改文。未嘗講書。未能按期點詩文。此孫之過。無所逃罪者也。讀文作文。全不用心。凡事無恆。屢責不改。此九弟之過也。好與弟談倫常。講品行。使之擴見識。立遠志。目前已頗識爲學之次第。將來有路可循。此孫堪對祖父者也。待兄甚恭。待姪輩甚慈。循規蹈矩。一切匪彝慝淫之事。毫不敢近。舉止大方。性情摯厚。此九弟之好處也。弟有最壞之處在於不知艱苦。年紀本輕。又未嘗辛苦。宜其不知。再過幾年。應該知道。九弟約計可於九月半到家。孫恐家中駭異。疑兄弟或有嫌隙。致生憂慮。故將在京出京情形。述其梗概。至瑣細之故。九弟到家詳述。使堂上大人。知孫兄弟。絕無纖介之隙也。

孫身體如常。惟常耳鳴。不解何故。孫婦及會孫兄妹二人皆好。丫環因其年已長。其人太蠢。已與媒婆兌換一個。彼此不找一錢。此婢名雙喜。天津人。年十三歲。貌比春梧更陋。而略聰明。寓中男僕皆如故。孫在京一切。自知謹慎。伏望堂上大人放心。孫謹稟。(道光二十一年八月初一日)

稟祖父母（論高麗參之功用及與英國議和）

孫男國藩跪稟祖父母大人萬福金安。九月十三日。接到家信。係七月父親在省所發。內有叔父及歐陽牧雲致函。知祖母於七月初三日。因感冒致急。不藥而愈。可勝欣幸。高麗參足以補氣。然身上稍有寒熱。服之便不相宜。

以後務須斟酌用之。若微覺感冒。卽忌用此物。平日康強時。和入丸藥內服最好。然此時家中。想已無多。不知可供明年一單丸藥之用否。若其不足。須寫信來京。以便覓便寄回。

四弟六弟考試。又不得志。頗難爲懷。然大器晚成。堂上不必以此置慮。聞六將來有夢熊之喜。幸甚。近叔父爲孀母之病。勞苦憂鬱。有懷莫宣。今六弟一索得男。則叔父含飴弄孫。瓜瓞日繁。其樂何如。

唐鏡海先生德望。爲京城第一。其令嗣極孝。亦係兄子承繼者。先生今年六十五歲。得生一子。人皆以爲盛德之報。

英夷在江南。撫局已定。蓋金陵爲南北咽喉。逆夷旣已扼吭而據要害。不得不權爲和戎之策。以安民而息兵。去年逆夷在廣東。曾經就撫。兵費去六百萬兩。此次之費。外間有言二千一百萬者。又有言此項皆勸紳民捐輸。不動帑藏者。皆不知的否。現在夷船已全數出海。各處防海之兵。陸續撤回。天津亦已撤退。議撫之使。係伊里布着英及兩江總督牛鑑三人。牛鑑有失地之罪。故撫局成後。卽革職拿問。伊里布去廣東。代奕山爲將軍。耆英爲兩江總督。自英夷滋擾。已歷二年。將不知兵。兵不用命。於國威不少損失。然此次議撫。實出於不得已。但使夷人從此永不犯邊。四海晏然安堵。則以大事小。樂天之道。孰不以爲上策哉。

孫身體如常。孫婦及會孫兄妹並皆平安。同縣黃曉潭薦一老嫗吳姓來。因其妻凌虐婢僕。百般慘酷。求孫代爲開脫。孫接至家住一日。轉薦至方夔卿太守處。託其帶回湖南。大約明春可到湘鄉。今年進學之年。孫見題名錄僅認識彭惠田一人。不知廿三四都進人否。謝寬仁吳光照取一等。皆少年可慕。一等第一。題名錄刻黃生平。不知卽黃星平否。

孫每接家信。常嫌其不詳。以後務求詳明。雖鄉間田宅婚嫁之事。不妨寫出。使遊子如仍未出里門。各族戚家。尤須一一示知。幸甚。敬請祖父母大人萬福金安。餘容後呈。孫謹呈。(道光二十二年九月十七日)

稟祖父母(告升翰林院侍講)

孫男國藩跪稟祖父母大人萬福金安。二月十九日。孫發第二號家信。三月十九日。發第三號。交金竺虔。想必五月中始可到省。孫以下闔家皆平安。三月初六日。奉上諭於初十日大輪考詹。在圓明園正大光明殿考試。孫初聞之心甚驚恐。蓋久不作賦。字亦生疎。向來大考。大約六年一次。此次自己亥歲二月大考到今。僅滿四年。萬不料有此一舉。故同人聞命之下時。無不惶悚。

孫與陳岱雲等在園同寓。初十日卯刻進場。酉正出場。題目另紙敬錄。詩賦亦另謄出。通共翰詹一百二十七人。告病不入場者三人。病愈仍須補考。在殿上搜出夾帶。比交刑部治罪者一人。其餘皆整齊完場。皇上親闈卷。二月十二日。欽派闈卷大臣七人。闈畢。擬定名次。進呈皇上欽定。一等五名。二等五十五名。三等五十六名。四等七名。孫蒙皇上天恩。拔取二等第一名。湖南六翰林。二等四人。三等二人。另有全單。十四日引見。共升官者十一人。記名候升者五人。賞緞者十九人。升官者不賞緞。孫蒙皇上格外天恩。升授翰林院侍講。十七日謝恩。現在尙未補缺。有缺出卽應孫補。其他升降賞賚。另有全單。

湖南以大考升官者。從前雍正二年。惟陳文肅公。一等等第一。以編修升侍講。近來道光十三年。胡雲閣先生。二等等第四。以學士升少詹。並孫三人而已。孫名次不如陳文肅之高。而升官與之同。此皇上破格之恩也。孫學問膚淺。見識庸鄙。受君父之厚恩。蒙祖宗之德蔭。將來何以爲報。惟當竭力盡忠而已。

金竺虔於廿一日回省。孫託帶五品補服四付。水晶頂戴二座。阿膠一斤半。鹿膠一斤。耳環一雙。外竺虔借銀五十兩。卽以付回。昨在竺虔處寄第三號信。寄面信裏。皆寫銀四十兩。發信後。渠又借去十兩。故前後二信不符。竺虔於五月半可到省。若六弟九弟在省城。可面交。若無人在省。則家中專人去取。或諸弟有高興到省者。亦妙。今年考差。大約在五月中旬。孫擬於四月半。下園用功。孫婦現已有喜。約七月可分娩。曾孫兄弟並如常。寓中今年添用一老媽。用度較去年略多。此次升官。約多用銀百兩。東扯西借。尙不窘迫。不知有邯鄲報來家否。若其已來。開銷不可太多。孫十四引見。渠若於廿八日以前報到。是真邯鄲報。賞銀四五十兩可也。若至四月始報。是省

城僞報。賞數兩足矣。但家中景况不審何如。伏懇示悉爲幸。孫晚稟。（道光二十三年二月廿二日）

稟祖父母（報告考差）

孫男國藩跪稟祖父母大人萬福金安。四月廿日孫發第五號家信。不知到否。五月廿九日接到家中第二號信。係三月初一發。六月初二日接第三號信。係四月十八發的。具悉家中老幼平安。百事順遂。欣幸之至。

六弟下省讀書。從其所願。情意既暢。志氣必奮。將來必有大成。可爲叔父預賀。祖父去歲曾賜孫手書。今年又已半年。不知目力如何。下次信來。仍求親筆書數語示孫。大考喜信。不知開銷報人錢若干。

孫自今年來。身體不甚好。幸加意保養。得以無恙。大考以後。全未用功。五月初六日考差。孫妥當完卷。雖無毛病。亦無好處。首題「使諸大夫國人皆有所矜式」經題「天下有道。則行有枝葉。」詩題「賦得角黍。得經字。」共二百四十一人進場。初八日派闈卷大臣十二人。每人分卷廿本。傳聞取七本。不取者者十三本。彌封未拆。故闈卷者亦不知所取何人。所黜何人。取與不取。一概進呈。恭候欽定。外間謠言。某人第一。某人未取。俱不足憑。總待放差後方可略測端倪。亦有真第一而不得。有真未取而得差者。靜以聽之而已。同鄉考差九人。皆妥當完卷。六月初一。放雲南主考。龔寶蓮（辛丑榜眼）段大章（戊戌同年）貴州主考。龍元億。王桂（庚子湖南主考）孫在京平安。孫婦及會孫兄妹皆如常。前所付銀。諒已到家。高麗參目前難寄。容當覓便寄回。六弟在城南。孫已有信託陳堯農先生。同鄉官皆如舊。黃正齋生糧船來。已於六月初三到京。餘容後稟。（道光二十三年六月初六）

稟祖父母（請將銀餽贈戚族）

孫國藩跪稟祖父母大人萬福金安。二月十四日孫發第二號信。不知已收到否。孫身體平安。孫婦及會孫男女皆好。孫去年臘月十八。曾寄信到家。言寄家銀一千兩。以太百爲家中還債之用。以四百爲餽贈親族之用。其分贈數目。另載寄弟信中。以明不敢自專之義也。後接家信。知兌嘯山百三十千。則此銀已虧空一百矣。頃聞曾受恬丁艱。其借銀恐難遽完。則又虧空一百矣。所存僅八百。而家中舊債尙多。

餽贈親族之銀。係孫一人愚見。不知祖父母父親叔父以爲可行否。伏乞裁奪。孫所以汲汲餽贈者。蓋有二故。一則我家氣運太盛。不可不格外小心。以爲持盈保泰之道。舊債盡清。則好處太全。恐盈極生虧。留債不清。則好中不足。亦處樂之法也。二則各親戚家皆貧。而年老者。今不略爲扶助。則他日不知何如。自孫入都後。如彭滿舅曾祖彭王姑母。歐陽岳祖母。江通十舅。已死數人矣。再過數年。則意中所欲餽贈之人。正不知何若矣。家中之債。今雖不還。後尚可還。贈人之舉。今若不爲。後必悔之。此二者。孫之愚見如此。然孫少不更事。未能遠謀一切。求祖父叔父作主。孫斷不敢擅自專權。其銀待歐陽小岑南歸。孫寄一大箱衣物。銀兩概寄渠處。孫認一半車錢。彼時再有信回。孫謹稟。(道光二十四年二月初十日)

稟祖父母(告送率五回家及生女)

孫男國藩跪稟祖父母大人萬福金安。八月廿七日。接到七月十五廿五兩次所發之信。內祖父母各一信。父親母親叔父各一信。諸弟亦皆有信。欣悉一切。慰幸之至。叔父之病。得此次信。始可放心。

八月廿八日。陳岱雲之弟送靈櫬回南。坐糧船。孫以率五妹丈。與之同伴南歸。船錢飯錢。陳宅皆不受。孫送至城外。率五揮淚而別。甚爲可憐。率五來意。本欲考供事。冀得一官以養家。孫以供事必須十餘年。乃可得一典史。宦海風波。安危莫卜。卑官小吏。尤多危機。每見佐雜末秩。下場鮮有好者。孫在外已久。閱歷已多。故再三苦言勸率五居鄉。勤儉守舊。不必出外做官。勸之既久。率五亦以爲然。其打發行李諸物。孫一一辦妥。另開單呈覽。

孫送率五歸家。卽於是日申刻生女。母女俱平安。前正月間。孫寄銀回南。有餽贈親族之意。理宜由堂上定數目。方合內則不敢私與之道。孫此時糊塗。擅開一單。輕重之際。多不妥當。幸堂上各大人斟酌增減。方爲得宜。但岳家太多。他處相形見絀。孫稍有不安耳。率五大約在春初可以到家。渠不告而出。心中懷慚。到家後。望大人不加責。並戒家中及近處無相譏訕爲幸。孫謹稟。(道光二十四年八月十九日)

稟祖父母(告曾孫愛習字及曬皮衣之法)

孫國藩跪稟祖父母大人萬福金安。孫在京平安。孫婦及曾孫男女四人皆好。曾孫最好寫字。散學後。則在其母房中。多寫至更初。猶不肯睡。罵亦不止。目下天寒。墨凍。脫手寫多不成字。茲命之寫稟安帖寄呈。以博堂上大人一歡笑而已。

上半年所付黑狸皮褂料。不知祖父大人合身否。聞狸皮在南邊易於回潮。黑色變爲黃色。不知信否。若果爾。則回潮天氣。須勤勤檢視。又凡收皮貨。須在省城買潮腦。其色如白淮鹽。微帶黃色。其氣如樟木。用皮紙包好。每包約寸大。每衣內置三四包。收衣時。仍將此包置衣內。又每年曬皮貨。曬衣之日。不必折收。須過兩天。待熱氣退盡乃收。

江西家受恬明府。昨有信來。云此銀今冬必付到。不知近來接到否。如未接到。立即寫信來京。再去催取。兌銀之難。往往如此。

同鄉唐鏡海先生。三年以來。連生三子。而長者前以病殤。幼者昨又以痘殤。僅存次子。尙未周歲。良可悼歎。現在京官甚少。僅二十二人。昨十月廿五日。謝恩赴宮門叩頭者。僅到三人。尤非盛時氣象。茲將謝摺付回呈覽。母親生日。京中僅客一席。待明年當付壽屏回家。所需之物。須寫信來。明年會試後寄歸。孫國藩稟。（道光二十四年十一月廿一日）

稟祖父母（報告補侍讀及皇上求雪）

孫國藩跪稟祖父母大人萬福金安。十一月二十二日發十三號信。廿九日祖父母大人壽辰。孫等叩頭遙祝。竊中客一席。次日請同縣公車一席。初七日皇上御門。孫得轉補翰林院侍讀。所遺侍講缺。許乃釗補升。侍講轉侍讀。照例不謝恩。故孫未具摺謝恩。今冬京中未得厚雪。初九日設三壇求雪。四五六阿哥詣三壇行禮。皇上親詣大高殿行禮。十一日即得大雪。天心感召。呼吸相通。良可賀也。

孫等在京平安。會孫讀書有恆。惟好寫字。見閒紙則亂畫。請其母釘成本子。孫今年用度尙寬裕。明年上半年尙

好。至五月後再作計較。昨接曾興仁信。知渠銀尙未還。孫甚著急。已寫信去催。不知家中今年可不窘迫否。同鄉京官皆如故。馮樹堂郭筠仙在寓亦好。

荆七自五月出去。至今未敢見孫面。在同鄉陳洪鐘家。光景亦好。若使流落失所。孫亦必宥而收恤之。特渠對人言。情願餓死。不願回南。此實難處置。孫則情願多給銀兩。使他回去。不願他在京再犯出事。望大人明示以計。俾孫遵行。

四弟等自七月寄信來後。至今未再得信。孫甚切望。嚴太爺在京引見。來拜一次。孫回拜一次。又請到。未赴席。此人尙有狂妄之名。孫己亥年在家。一切不與之計較。故相安於無事。大約明春可回湘鄉任。孫謹稟。（道光二十四年十二月十四日）

稟祖父（欲另尋祖母墳地）

孫男國藩跪稟祖父大人萬福金安。去年十二月十七。發第廿二號信。並輓聯一包。朱心泉誥命一軸。交徐玉山太守。帶交蕭辛五處。想三月可到。又於廿日。發廿三號信。交摺弁。想二月可到。新正十五日。接到家中十一月十九所發信。敬悉大人之病。已愈大半。不知近日得全愈否。孫去冬信言。須參用化痰之藥。不知可從否。

祖母已於十二月初十安葬。甚好甚好。但孫有略不放心者。孫幸蒙祖父福佑。忝居卿大夫之末。則祖母墳塋。必須局面宏敞。其墓下拜掃之處。須寬闊。其外須建立誥封牌坊。又其外須立神道碑。木兜冲原墳。規模隘小。離河太近。無立牌坊與神道碑之地。是以孫不甚放心。意欲從容另尋一地。以圖改葬。不求富貴吉祥。但求無水蟻。無凶險。面前宏敞而已。不知大人以爲何如。若可則家中在近境四十里內從容尋地可也。餘俟續具。孫謹稟。（道光二十七年正月十七日）

稟父母（述到京後之狀況）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膝下。去年十二月十六日。男在漢口寄家信付湘潭人和紙行。不知已收到否。後於念一日。在漢口開車。二人共雇二把手小車六輛。男占三輛半。行三百餘里。至河南八里汊度歲。正月初二日開車。初七日至周家口。即換大車。雇三套篷車二輛。每套錢十五千文。男占四套。朱占二套。初九日開車。十二日至河南省城。拜客就擱四天。獲百餘金。十六日起行。即於是日三更。趁風平浪靜。徑渡黃河。念八日到京。一路清吉平安。天氣亦好。惟過年二天微雪耳。

到京在長郡會館卸車。二月初一日。移寓南橫街千佛庵。屋四間。每月賃錢四千文。與梅陳二人居趾甚近。三月聯會。間日一課。每課一賦一詩。膳真。初八日是湯中堂老師大課題。一智若禹之行水賦。一以一行所無事。則智大矣。一爲韻。詩題「賦得池面魚吹柳絮行。得吹字。」三月尙有大課一次。同年未到者不過二人。梅陳二人皆正月始到。

岱雲江南山東之行。無甚佳處。到京除償債外。不過存二三金。又有八口之家。

男路上用去百金。刻下光景頗好。接家眷之說。鄧小珊現無回信。伊若允諾。似儘妥妙。如其不可。則另圖善計。或緩一二年亦可。因兒子太小故也。家中諸事。都不聖念。惟諸弟讀書。不知有進境否。須將所作文字詩賦。寄一二首來京。丹閣叔大作。亦望寄示。男在京一切謹慎。家中儘可放心。

又稟者。大行皇后於正月十一日升遐。百日以內。禁薙髮。期年禁宴會音樂。何仙槎年伯於二月初五日溢逝。是日男在何家早飯。並未聞其染病。不數刻而凶音至矣。歿後加太子太保銜。其次子何子毅。已於去年十一月物故。自前年出京後。同鄉相繼殂逝者。夏一清李高衢楊寶筠三主事。熊子謙謝訥庵及何氏父子。凡七人。光景爲之一變。

男現慎保身體。自奉頗厚。朱師徐師靈櫬。並已回南矣。詹有乾家墨到京。竟不可用。以膠太重也。擬仍付回。或退

或用。隨便。接家眷事。三月又有信回。家中信來。須將本房及各親戚家附載詳明。堂上各老人煩一一分敘。以煩瑣爲貴。謹此跪稟萬福金安。(道光二十一年二月初九日)

稟父母(謹守保身之訓)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自閏三月十四日。在都門拜送父親。嗣後共接家信五封。五月十五日。父親到長沙發信。內有四弟信。六弟文章五首。謹悉祖父母大人康強。家中老幼平安。諸弟讀書發奮。並喜父親出京。一路順暢。自京至省。僅三十餘日。真極神速。

邇際男身體如常。每夜早眠。起亦漸早。惟不耐久思。思多則頭昏。故常冥心於無用。優游涵養。以謹守父親保身之訓。九弟功課有常。禮記九本已點完。鑑已看至三國。斯文精粹詩文。各已讀半本。詩略進功。文章未進功。男亦不求速效。觀其領悟。已有心得。大約手不從心耳。

甲三於四月下旬能行走。不須扶持。尙未能言。無乳可食。每日一粥兩飯。冢婦身體亦好。已有夢熊之喜。婢僕皆如故。

今年新進士龍翰臣得狀元。係前任湘鄉知縣。見田年伯之世兄。同鄉六人。得四庶常。兩知縣。覆試單已於閏三月十六日付回。茲又付呈殿試朝考全單。

同鄉京官如故。鄭莘田給諫服闋來京。梅霖生病勢沉重。深爲可慮。黎樾喬老前輩處。父親未去辭行。男已道達此意。廣東之事。四月十八日得捷音。茲將抄報付回。

男等在京。自知謹慎。堂上各老人。不必畧懷。家中事。蘭姊去年生育。是男是女。楚善事如何成就。伏望示知。男謹稟。即請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道光二十一年五月十八日)

稟父母(籌畫歸還借款)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彭山峴進京。道上爲雨泥所苦。又值黃河水漲。渡河時大費力。行旅衣服皆

濕。惟男所寄書。渠收貯箱內。全無潮損。真可感也。到京又以臘肉蓮茶送男。渠於初九晚到。男於十三日請酒。十六日將四十千錢交楚。渠於十八日賃住黑市。離城十八里。係武會試進場之地。男必去送考。

男在京身體平安。國荃亦如常。男婦於六月廿三四感冒。服藥數帖全愈。又服安胎藥數帖。紀澤自病全愈後。接又服補劑十餘帖。辰下體已復元。每日行走歡呼。雖不能言。已無所不知。食粥一大碗。不食零物。僕婢皆如常。周貴已薦隨陳雲心回南。其人蠢而負恩。蕭祥已跟別人。男見其老成。加錢呼之復來。

男目下光景漸窘。恰有俸銀接續。冬下又望外官例寄炭資。今年尙可勉強支持。至明年則更難籌畫。借錢之難。京城與家鄉相仿。但不勒迫強逼耳。前次寄信回家。言添梓坪借項內。松軒叔兄弟實代出錢四十千。男可寄銀回家。完清此項。近因完彭山此項。又移徙房屋。用錢日多。恐難再付銀回家。男現看定屋在繩匠胡同北頭路東。準於八月初六日遷居。初二日已搬一香案去。取吉日也。棉花六條胡同之屋。王翰城言冬間極不吉。且言重慶下者。不宜住三面懸空之屋。故遂遷移繩匠胡同。房租每月大錢十千。收拾又須十餘千。

心齋借男銀已全楚。渠家中付來銀五百五十兩。又有各項出息。渠言尙須借銀出京。不知信否。

男已於七月留鬚。楚善叔有信寄男。係四月寫。備言其苦。近聞衡陽田已賣。應可勉強度日。戊戌冬所借十千二百。男曾言幫他。曾稟告叔父。未稟祖父大人。是男之罪。非渠之過。其餘細微曲折。時成時否。時朋買。時獨買。叔父信不甚詳明。楚善叔信甚詳。男不敢盡信。總之渠但免債主追迫。即是好處。第目前無屋可住。不知何處安身。若萬一老親幼子。棲託無所。則流離四徙。尤可憐憫。以男愚見。可仍使渠住近處。斷不可住衡陽。求祖父大人代渠謀一安居。若有餘貲。則佃田耕作。又求父親寄信問朱堯階。備言楚善光景之苦。與男關注之切。問渠所營產業。可佃與楚善耕否。渠若允從。則男另有信求堯階。租穀須格外從輕。但路太遠。至少亦須耕六十畝。方可了吃。堯階壽屏。託心齋帶回。嚴麗生在湘鄉。不理公事。簠簋不飭。聲名狼籍。如查有真實劣蹟。或有上案。不妨抄錄付京。因有御史在男處查訪也。但須機密。四弟六弟考試。不知如何。得不足喜。失不足憂。總以發憤讀書爲主。史宜

日看不可間斷。九弟閱易知錄。現已看至隋朝。溫經須先窮一經。一經通後。再治他經。切不可兼營並鶩。一無所得。右謹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道光二十一年八月初三日)

稟父母(借銀寄回家用)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十四日接家信。內有父親叔父並丹閣叔信各一件。得悉丹閣叔入洋。且堂上各大人康健。不勝欣幸。男於八月初六日。移寓繩匠胡同。北頭路東。屋甚好。共十八間。每月房租京錢二十千文。前在棉花胡同。房甚偏仄。此時房屋爽塏。氣象軒敞。男與九弟言。恨不能接堂上各大人來京住此。

男身體平安。九弟亦如常。前不過小恙。兩日即愈。未服補劑。甲三自病體復元後。日見肥胖。每日歡呼趨走。精神不倦。冢婦亦如恆。九弟禮記讀完。現讀周禮。心齋兄於八月十六日。男向渠借銀四十千。付寄家用。渠允於到湘鄉時。送銀廿八兩交勤七處。轉交男家。且言萬不致誤。男訂待渠到京日。償還其銀。若到家中。不必還他。又男寄有冬菜一簞。朱堯階壽屏一付。在心齋處。冬菜託交勤七叔送至家。壽屏託交朱嘯山轉寄。

香海處。月內準有信去。王睢園處。去冬有信去。至今無回信。殊不可解。顏字不宜寫白摺。男擬改臨褚柳。去年跪託叔父大人之事。承已代覓一具。感戴之至。泥首萬拜。若得再覓一具。即於今冬明春辦就更妙。敬謝叔父。另有信一函。在京一切自知謹慎。男跪稟。(道光二十一年八月十七日)

稟父母(九弟急欲南歸)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八月十四日家信三件。內係得父親信一。叔父信一。丹閣叔信一。十八日男發家信第十二號。不知已收到否。

男等在京。身體平安。甲三母子如常。惟九弟迫思南歸。不解何故。自九月初間。即欲言歸。男始聞駭異。再四就詢。終不明言。不知男何處不友。遂爾開罪於弟。使弟不願同居。男勸其明白陳辭。萬不可蘊藏於心。稍生猜疑。如男有不是。弟宜正容責之。婉言導之。使男改過自贖。再三勸諭。弟終無一言。如男全無過愆。弟願歸侍定省。亦宜寫

信先告知父親。待回信到時。家中諭令南歸。然後擇伴束裝。尙未爲晚。

男因弟歸志已決。百計阻留。勸其多住四十天。而弟仍不願。欲與彭山峒同歸。彭會試罷屈。擬九月底南旋。現在尙少途費。待渠家寄銀來京。男目下告匱。九弟若歸。途費甚難措辦。

英夷在浙江滋擾日甚。河南水災。豫楚一路。飢民甚多。行旅大有戒心。胡詠之前輩扶觀南歸。行李家眷。雇一大船。頗挾重貲。聞昨已被搶劫。言之可慘。

九弟年少無知。又無大幫作伴。又無健僕。又無途費充裕。又值道上不甚恬謐之際。兼此數者。男所以大不放心。萬萬不令弟歸。卽家中聞之。亦萬萬放心不下。

男現在苦留九弟在此。弟若婉從。則讀書如故。半月內男又有稟呈。弟若執拗不從。則男當責以大義。必不令其獨行。自從閏三月以來。弟未嘗片言違忤。男亦從未加以辭色。兄弟極爲堪樂。茲忽欲歸。男寢饋難安。展轉思維。不解何故。男萬難辭咎。父親寄諭來京。先責男教書不盡職。待弟不友愛之罪。後責弟年少無知之罪。弟當翻然改悟。男教訓不先。鞠愛不切。不勝戰慄待罪之至。伏望父母親俯賜懲責。俾知悛悔遵守。斷不改怙過飾非。致兄弟仍稍有嫌隙。男謹稟告家中。望無使外人聞知。疑男兄弟不睦。九弟不過堅執。無絲毫怨男也。男謹稟。(道光二十一年九月十五日)

稟父母(九弟暫不歸家)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十月十七日。接奉在縣城所發手諭。知家中老幼安吉。各親戚家並皆如常。七月廿五由黃恕皆處寄信。八月十三日由縣附信寄摺差。皆未收到。男於八月初三發第十一號家信。十八發第十二號。九月十六發第十三號。不知皆收到否。

男在京身體平安。近因體氣日強。每天發奮用功。早起溫經。早飯後讀廿三史。下半日閱詩古文。每日共可看書八十頁。皆過筆圈點。若有耽擱。則止看一半。九弟體好如常。但不甚讀書。前九月下旬。迫切思歸。男再四勸慰。詢

其何故。九弟終不明言。惟不讀書。不肯在上房共飯。男但就弟房二人同食。男婦獨在上房飯。九月一月皆如此。弟待男恭敬如常。待男婦和易如常。男夫婦相待亦如常。不解因其思歸之故。

男告弟云。「凡兄弟有不是處。必須明言。萬不可蓄疑於心。如我有不是。弟當明爭婉諷。我若不聽。弟當爲信稟告堂上。今欲一人獨歸。浪用途費。錯過光陰。道路艱險。爾又年少無知。祖父母父母聞之。必且食不甘味。寢不安枕。我又安能放心。是萬不可也等語。」又寫信一封。詳言不可歸之故。共二千餘字。又作詩一首示弟。弟微有悔意。而尙不讀書。

十月初九。男及弟等恭慶壽辰。十一日。男三十初度。弟具酒食。肅衣冠。爲男祝賀。嗣後復在上房四人共飯。和好無猜。

昨接父親手諭中。有示荃男一紙。言境遇難得。光陰不再等語。弟始愧悔讀書。男教弟千萬言。而弟不聽。父教弟數言。而弟遽惶恐改悟。是知非弟之咎。乃男之不能友愛。不克修德化導之罪也。伏求更賜手諭。責男之罪。俾男得率教改過。幸甚。

男婦身體如常。孫男日見結實。皮色較前稍黑。尙不解語。男自六月接管會館公項。每月收房租大錢十五千文。此項例聽經管支用。俟交卸時算出。不算利錢。男除用此項外。每月僅用銀十一二兩。若稍省儉。明年尙可不借錢。比家中用度較奢華。祖父母父母不必懸念。男本月可補國史館協修官。此輪次挨派者。英夷之事。九月十七大勝。在福建台灣。生擒夷人一百三十三名。斬首三十二名。大快人心。同鄉何宅盡室南歸。餘俱如故。又呈附錄詩一首云。

「松柏鬻危巖。葛藟相鉤帶。兄弟匪他人。患難亦相賴。行酒烹肥羊。嘉賓填門外。喪亂一以聞。寂寞何人會。維鳥有鸚鵡。維獸有狼狽。兄弟審無猜。外侮將予奈。願爲同岑石。無爲水下瀨。水急不可磯。石堅猶可磕。誰謂百年長。倉皇已老大。我邁而斯征。辛勤共羸糲。來世安可期。今生勿玩愒。」（道光二十一年十月十九日）

稟父母（在外借債過年）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十一月十八。男有信寄呈。寫十五日生女事。不知到否。昨十二月十七日。奉到手諭。知家中百凡順遂。不勝欣幸。男等在京。身體平安。孫男孫女皆好。現在共用四人。荆七專抱孫男。以春梅事多。不兼顧也。孫男每日清晨。與男同起。即送出外。夜始接歸上房。孫女滿月。有客一席。九弟讀書。近有李碧峯同居。較有樂趣。男精神不甚好。不能勤教。亦不督責。每日兄弟笑語歡娛。蕭然自樂。而九弟似有進境。茲將昨日課文原稿呈上。

男今年過年。除用去會館房租六十千外。又借銀五十兩。前日冀望外間或有炭資之贈。今冬乃絕無此項。聞今年家中可盡完舊債。是男在外有負累。而家無負累。此最可喜之事。岱雲則南北負累。時常憂貧。然其人忠信篤敬。見信於人。亦無窘迫之時。

同鄉京官俞岱青先生告假。擬明年春初出京。男便附鹿肉。託渠帶回。杜蘭溪周華甫皆擬送家眷出京。岱雲約男同送家眷。男不肯送。渠謀亦中止。彭山岷出京。男爲代借五十金。昨已如數付來。心齋臨行時。約送銀廿八兩。至勤七叔處。轉交我家。不知能踐言否。嗣後家中信來。四弟六弟各寫數行。能寫長信更好。男謹稟。（道光二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稟父母（便附家中大布及茶葉）

男國藩跪稟父親大人萬福金安。男與九弟身體清吉。家婦亦平安。孫男甲三體好。每日吃粥兩頓。不吃零星飲食。去冬已能講話。孫女亦體好。乳食最多。合寓順適。今年新正。景象陽和。較去年正月。甚爲煖暖。

茲因俞岱青先生南回。付鹿脯一方。以爲堂上大人甘旨之需。鹿肉恐難寄遠。故薰臘附回。此間現有薰臘肉。豬舌。豬心。臘魚之類。與家中無異。如有便附物來京。望附茶葉大布而已。茶葉須託朱堯階清明時在永豐買。則其價亦廉。茶葉亦好。家中之布。附至此間。爲用甚大。但家中費用窘迫。無錢辦此耳。

同縣李碧峯。苦不堪言。男代爲張羅。已覓得館。每月學俸銀三兩。在男處將住三月。所費無幾。而彼則感激難名。館地現尙未定。大約可成。在京一切自知謹慎。即請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道光二十二年正月初七日)

稟父母(九弟擇日南歸)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新正月初七日。男發第一號家信。並鹿脯一方。託俞岱青先生交彭山屹寄轉。不知到否。去年臘月十九。發家信。內共信十餘封。想已到矣。初七日信。係男荃代書。初八早。男兄弟率合寓上下。焚香祝壽。下半日荃弟患病。發熱畏寒。遍身骨節痛。脅氣疼痛。次早。請小珊診。係時疫證。連日服藥。現已大愈。小珊云。凡南人體素陰虛者。入京多患此證。從前彭棣樓夫婦皆患此證。羅蘇溪勞辛階鄭小珊周華甫。亦曾有此病。

男庚子年之病。亦是此證。其治法不外滋陰祛邪。二者兼顧。九弟此次之病。又兼肝家有鬱。胃家有滯。故病勢來得甚陡。自初八日至十三。脅氣疼痛。呻吟之聲震屋瓦。男等日夜惶懼。初九即請吳竹和醫治。連日共請四醫。總以竹如爲主。小珊爲輔。十四日。脅痛已止。肝火亦平。十五日。已能食粥。日減日退。現在微有邪熱在胃。小珊云。再過數日。邪熱祛盡。即可服補劑。本月盡當可復體還元。

男自己亥年進京。庚子年自身大病。辛丑年孫兒病。今年九弟病。仰託祖父母父母福蔭。皆保萬全。何幸如之。因此思丁酉春祖父之病。男不獲在家伏侍。至今尙覺心悸。

九弟意欲於病體起復後歸家。男不敢復留。待他全好時。當借途費。擇良伴。令其南歸。大約在三月起行。英逆去秋在浙滋擾。冬間無甚動作。若今春不來天津。或來而我師全勝。使彼片帆不返。則社稷蒼生之福也。黃河決口。去歲動工。用銀五百餘萬。業已告竣。臘底又復決口。湖北崇陽民變。現在調兵剿辦。當易平息。餘容續稟。男謹呈。

(道光二十二年正月十八日)

稟父母(九弟習字長進)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九弟之病自正月十六日後日見強旺。二月一日開葷。現全復元矣。二月以來日日習字。時有長進。男亦常習小楷。以爲明年考差之具。近來改臨智永千字文帖。不復臨顏柳二家帖。以不合時宜故也。

孫男身體甚好。每日佻達歡呼。曾無歇息。孫女亦好。

浙江之事。聞於正月月底交戰。仍爾不勝。去歲所失甯波府城。定海鎮海二縣城。尙未收復。英夷滋擾以來。皆虞奸助之爲虐。此輩食毛踐土。喪盡天良。不知何日罪惡貫盈。始得聚而殲滅。

湖北崇陽縣逆賊鍾人杰爲亂。攻占崇陽通城二縣。裕制軍即日撲滅。將鍾人杰及逆黨檻送京師正法。餘孽俱已搜盡。鍾逆倡亂不及一月。黨羽姻屬皆伏天誅。

黃河去年決口。昨已合龍。大功告成矣。

九弟前病中思歸。近因難覓好伴。且聞道上有虞。是以不復作歸計。弟自病好後。亦安心不甚思家。

李碧峯在寓住三月。現已找得館地。在唐同年李杜家教書。每月俸金二兩。月費一千。

男於二月初配丸藥一料。重三斤。約計費錢六千文。男等在京謹慎。望父母親大人放心。男謹稟。(道光二十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稟父母(告孫女種牛痘及經濟狀況)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三月初奉大人正月十二日手諭。具悉一切。又知附有布疋臘肉等。在黃菲卿處。第不知黃氏兄弟。何日進京。又不知家中係專人送至省城。抑託人順帶也。

男在京身體如常。男婦亦清吉。九弟體已復元。前二月間。因其初愈。每日只令寫字養神。三月以來。仍理舊業。依去年功課。未服補劑。男分丸藥六兩與他吃。因年少不敢峻補。孫男女皆好。擬於三月間點牛痘。此間牛痘局。係廣東京官請名醫設局積德。不索一錢。萬無一失。

男近來每日習字。不多看書。同年邀爲試帖詩課。十日內作詩五首。用白摺寫好公評。以爲明年考差之具。又吳子序同年。有兩弟在男處附課看文。又金臺書院每月月課。男亦代人作文。因久荒制藝。不得不略爲溫習。此刻光景已窘。幸每月可收公項房錢十五千外。些微挪借。即可過度。京城銀錢。比外間究爲活動。家中去年澈底澄清。餘債無多。此真可喜。

蕙妹僅存錢四百千。以二百在新窩食租。不知住何人屋。負薪汲水。又靠何人。率五又文弱。何能習勞。後有家信。望將蕙妹家事。瑣細詳書。餘容後呈。男謹稟。(道光二十一年二月十一日)

稟父母(兩弟患業不精)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六月廿八日。接到家書。係三月廿四日所發。知十九日四弟得生子。男等合室相慶。四妹生產雖難。然血暈亦是常事。且此次既能保全。則下次較爲容易。男未得信時。常以爲慮。既得此信。如釋重負。

六月底。我縣有人來京捐官。言四月縣考時。渠在城內。並在彭興。岐丁信風兩處。面晤四弟六弟。知案首是吳定五。男十三年前。在陳氏宗祠讀書。定五纔發蒙。作起講。在楊畏齋處受業。來年聞吳春崗說定五甚爲發奮。今果得志。可謂成就甚速。其餘前十名。及每場題目。渠已忘記。後有信來。乞四弟寫出。

四弟六弟考運不好。不必望懷。俗語云。『大伯進得遲。只要中得快。』從前邵丹畦前輩。四十三歲入學。五十二歲作學政。現任廣西藩臺汪朗渠。於道光十二年入學。十三年點狀元。阮芸臺前輩。於乾隆五十三年。縣府試頭場皆未取。卽於是年入學中舉。五十四年點翰林。五十五年留館。五十六年大考第一。比放浙江學政。五十九年陞浙江巡撫。些小得失不足患。特患業之不精耳。兩弟場中文若得意。可將原卷領出寄京。若不得意。不寄可也。男輩在京平安。紀澤兄妹二人。體甚結實。皮色亦黑。

逆夷在江蘇滋擾。於六月十一日攻陷鎮江。有大船數十隻。在大江遊弋。江甯揚州二府。頗可危慮。然而天不降

災。聖人在上。故京師人心鎮定。同鄉王翰城告假出京。男與陳岱雲亦擬送家眷南旋。與鄭莘田王翰城四家同隊出京。男與陳家本於六月底定計。後於七月初一請人扶乩。似可不必輕舉妄動。是以中止。現在男與陳家仍不送家眷回南也。

正月間。俞岱青先生出京。男寄有鹿脯一方。託找彭山此轉寄。俞後託謝吉人轉寄。不知到否。又四月託李景岡寄銀寄箒。託曹西垣寄蓑並交陳季牧處。不知到否。前父親教男養鬚之法。男僅留上唇鬚。不能用水浸透。色黃者多。黑者少。下唇擬待三十六歲始留。男屢接家信。嫌其不詳。嗣後更願詳示。男謹稟。（道光二十二年六月初十日）

稟父母（九弟路上安否）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九弟自七月十六日出京。廿三即有信來京。嗣後在道上未發信來。刻下想已到樊城矣。不知道上果平安否。男實難放心。

黃河決口百九十餘丈。在江南桃源縣之北。爲患較去年河南。不過三分之一。逆夷在江南。半月內無甚消息。大約和議已成。

同縣有黃鑑者。爲口外宣化巡檢。去年回家。在湘鄉帶一老媽來京。因使用不合。仍託人攜帶南歸。現寄居男寓。求男代覓地方附回。途費則黃自出。謝果堂先生已於八月初六出京。住京兩月。與男極相投合。臨別依依。同鄉如唐鏡海俞岱青謝肯堂三前輩。皆老成典型。於男皆青眼相待。何子貞全家已來京。男婦及孫男女身體如常。此次摺差於七月十六日在省起身。想父親彼時尙在省城。不知何以無信。陳岱雲家信言。學院十六封門。四弟六弟府考。渠亦不知。彭王姑墓誌銘。九弟起程時。倉卒未及寫。今寫畢。又無便寄。求告知徵一表叔。正月所辦壽具。不知已漆否。萬不可用黃二漆匠。此人男深惡之。他亦不肯盡心也。彭宮五亦不可用。彼未學過。且太遲鈍。餘俟續稟。男謹稟。（道光二十二年八月十二日）

稟父母（痛改過失）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十月廿二奉到手諭。敬悉一切。鄭小珊處小隙已解。男從前於過失。每自忽略。自十月以來。念念改過。雖小必懲。其詳具載示弟書中。

耳鳴近日略好。然微勞即鳴。每日除應酬外。不能不略自用功。雖欲節勞。實難再節。手諭示以節勞。節欲。節飲食。謹當時時省記。

蕭辛五先生處寄信。不識靠得住否。龍翰臣父子。已於十一月初一日到。布疋線索。俱已照單收到。惟茶葉尚在。黃恕皆處。恕皆有信與男。本月可到也。男婦及孫男女等皆平安。餘詳於弟書。謹稟（道光二十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稟父母（年漆壽材一次）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十二月十四日。奉到十月初七手諭。敬悉一切。芝妹又小產。男恐其氣性太躁。有傷天和。亦於生產有礙。以後須平心和氣。伏望大人教之。朱備之。世兄任實慶同知。其人渾樸。京師頗有笑其憨者。實則篤厚君子也。

漆壽具。既用黃二漆匠亦好。男斷不與此等小人計較。但恐其不盡心耳。聞瓷灰不可多用。多用則積久易脫。不如多漆厚漆。有益無損。不知的否。以後每年四具。必須同漆一次。男每年必付四兩銀至家。專爲買漆之用。

九弟前帶回銀十兩。爲堂上吃肉之費。不知已用完否。男等及孫男女身體俱如常。今年用費共六百餘金。絕不窘手。左右逢源。綽有餘裕。另有寄弟信。詳言之。

正月祖父大人七十大壽。男已作壽屏兩架。明年有便。可付回一架。

今年京察。京城各衙門京察堂官。出考語。列等第。取一等等者。即外放道府。湖南惟黎樾喬得一等。翰林未滿三年。俸者。例不京察。同鄉黃蕘卿兄弟到京後。收到茶葉一簍。重廿斤。儘可供二年之食。惟託人東西太大。不免累贅。

心實不安。而渠殊不介意也。在京一切自知謹慎。男謹稟。（道光二十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稟父母（促四弟季弟師覺庵。六弟九弟下省讀書）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正月八日。恭慶祖父母雙壽。男去臘作壽屏二架。今年同鄉送壽對者五人。拜壽來客四十人。早麵四席。晚酒三席。未吃晚酒者。於十七日廿日補請二席。又倩人畫椿萱重蔭圖。觀者無不歎羨。

男身體如常。新年應酬太繁。幾至日不暇給。媳婦及孫兒女俱平安。正月十五。接到四弟六弟信。四弟欲偕季弟從汪覺庵師遊。六弟欲偕九弟至省城讀書。男思大人家事日煩。必不能常在家塾照管諸弟。且四弟天分平常。斷不能一日無師。講書改詩文。斷不可一課耽擱。伏望堂上大人俯從男等之請。即命四弟季弟從覺庵師。其束修銀。男於八月付回。兩弟自必加倍發奮矣。

六弟實不羈之才。鄉間孤陋寡聞。斷不足以啓其見識而堅其心志。且少年英銳之氣。不可久挫。六弟不得入學。既挫之矣。欲進京而男阻之。再挫之矣。若不許肄業省城。則毋乃太挫其銳氣乎。伏望堂上大人俯從男等之請。即命六弟九弟下省讀書。其費用。男於二月間付銀廿兩。至金竺度家。

夫家和則福自生。若一家之中。兄有言。弟無不從。弟有請。兄無不應。和氣蒸蒸而家不興者。未之有也。反是而不敗者。亦未之有也。伏望大人察男之志。即此敬稟叔父大人。恕不另具。六弟將來必爲叔父克家之子。即爲吾族光大門第。可喜也。謹述一二。餘續稟。（道光二十二年正月十七日）

稟父母（順四弟六弟之意任其來京讀書）

男國藩跪稟父母大人萬福金安。二月十六日。接到家信第一號。係新正初三交彭山峒者。敬悉一切。去年十二月十一。祖父大人忽患腸風。賴神靈默佑。得以速痊。然遊子聞之。尙轉心悸。六弟生女。自是大喜。初八日恭逢壽誕。男不克在家慶祝。心猶依依。

諸弟在家不聽教訓。不甚發奮。男觀諸來信卽已知之。蓋諸弟之意。總不願在家塾讀書。自己亥年男在家時。卽有此意。牢不可破。六弟欲從男進京。男因散館去留未定。故此時未許。庚子年接家眷。卽請弟等送。意欲弟等來京讀書也。特以祖父母在上。男不敢許。以故但寫諸弟而不指定何人。迨九弟來京。其意頗遂。而四弟六弟之意。尙未遂也。年年株守家園。時有耽擱。大人又不能常在家教之。近地又無良友。考試又不利。兼此數者。怫鬱難伸。故四弟六弟不免怨男。其所以怨男者有故。丁酉在家教弟。威克厥愛。可怨一矣。己亥在家。未嘗教弟一字。可怨二矣。臨進京不肯帶六弟。可怨三矣。不爲弟另擇外傳。僅延丹閣叔教之。拂厥本意。可怨四矣。明知兩弟不願家居。而屢次信回。勸弟寂守家塾。可怨五矣。惟男有可怨者五端。故四弟六弟難免內懷隱衷。前此含意不申。故從不寫信與男。去臘來信甚長。則盡情吐露矣。男接信時。又喜又懼。喜者喜弟志氣勃勃。不可遏也。懼者男再拂弟意。將傷和氣矣。兄弟和。雖窮氓小戶必興。兄弟不和。雖世家宦族必敗。男深知此理。故稟堂上各位大人。俯從男等兄弟之情。實以和睦兄弟爲第一。九弟前年欲歸。男百般苦留。至去年則不復強留。亦恐拂弟意也。臨別時彼此戀戀。情深似海。故男自九弟去後。思之尤切。信之尤深。謂九弟縱不爲科目中人。亦當爲孝弟中人。兄弟人人如此。可以終身互相依倚。則雖不得祿位。亦何傷哉。

伏讀手諭。謂男教弟宜明言責之。不宜瑣瑣告以閤歷工夫。男自憶連年教弟之信。不下數萬字。或明責。或婉勸。或博稱。或約指。知無不言。總之盡心竭力而已。男婦孫男女身體皆平安。伏乞放心。男謹稟。 (道光二十三年二月十九日)

稟父母 (盤查國庫巨案)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三月二十日。男發第三號信。廿四日發第四號信。諒已收到。託金竺虔帶回之物。諒已照信收到。男及男婦孫男女皆平安如常。男因身子不甚壯健。恐今年得差勞苦。故現服補藥。預爲調養。已作丸藥兩單。考差尙無信。大約在五月初旬。四月初四御史陳公上摺直諫。此近日所僅見。朝臣仰之如景。

星慶雲茲將摺稿付回

三月底盤查國庫。不對數銀九百二十五萬兩。歷任庫官及查庫御史。皆革職分賠。查庫王大臣亦難賠。此從來未有之巨案也。湖南庫查御史有石承藻劉夢蘭二人。查庫大臣有周系英劉權之何凌漢三人。已故者令子孫分賠。何家須賠銀三千兩。同鄉唐詩甫李杜選陝西靖邊縣。於四月廿一出京。王翰城選山西冀寧州知州。於五月底可出京。餘俱如故。男二月接信後。至今望信甚切。男謹稟。(道光二十二年四月二十日)

稟父母（暫緩兒女聯姻）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五月十一。接到四月十三自省城所發信。具悉一切。母親齒痛。不知比從前略鬆否。現服何藥。下次望四弟寄方來看。叔父之病。至今未愈。想甚沈重。望將藥方病證書明寄京。劉東屏醫道甚精。然高雲亭猶嫌其過於膽大。不知近日精進何如。務宜慎之又慎。

王率五荒唐如此。何以善其後。若使到京。男當嚴以束之。婉以勸之。明年會試後。偕公車南歸。自然安置妥當。家中儘可放心。特恐其不到京耳。本家受恬之銀。男當寫信去催。江西撫台。係男戊戌座師。男可寫信提及。亦不能言調劑之說。

常南陵之世兄。聞其宦家習氣太重。孫男孫女尙幼。不必急於聯婚。且男之意。兒女聯姻。但求勤儉孝友之家。不願與宦家結契聯婚。不使子弟長奢情之習。不知大人意見何如。望即日將常家女庚退去。託陽丸婉言以謝。前男送各戚族家銀兩。不知祖父父親叔父之意云何。男之淺見。不送則家家不送。要送則家家全送。要減則每家減去一半。不減則家家不減。不然。口惠而實不至。親族之間。嫌怨叢生。將來疊生不測。反成仇讎。伏乞堂上審慎施行。百叩百叩。男謹稟。(道光二十四年五月十一日)

稟父母（無法位置妹夫）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五月十二日。男發第六號信。其信甚厚。內有寄歐陽小岑。黃仙垣梁棗莊三

處貨物單。此刻三人想俱到省。不審已照單查收否。男及男婦身體清吉。孫兒亦好。六月十七日。三字經讀完。十八日起讀爾雅。二孫女皆好。馮樹堂郭筠仙皆在寓如常。

王率五妹夫於五月二十三日到京。其從弟仕四同來。二人在湘潭支錢十千。在長沙搭船。四月十二日至漢口。在漢口杉板廠內住十天。廿二在漢口起身。步行至京。道上備嘗辛苦。幸天氣最好。一路無雨無風。平安到京。在道上僅傷風兩日。服藥二帖而愈。到京又服涼藥二帖。補藥三帖。現在精神全好。初到京時。遍身衣褲鞋襪皆壞。件件臨時新製。而率五仍不知艱苦。京城實無位置。只得暫留男寓。待有便即令他回家。男自調停妥當。家中不必挂心。蕙妹亦不必著急。至於仕四目前尚在男寓喫飯。待一月既滿。如有朋友回南。則薦仕四作僕人帶歸。如無便可薦。則亦只得麾之出門。不能常留男寓也。

湖北主考倉少平。係男同年相好。男託倉帶仕四到湖北。倉七月初一出京。男給仕四錢約六千。即可安樂到家。本不欲優待也。然不如此。則渠必流落京城。恐終爲男之累。不如早打發他回爲妥。祖父大人於四月鼻血多出。男聞不勝惶恐。聞率五說祖父近日不喫酒。不甚健步。不知究竟如何。萬求一一詳示。叔父病勢似不輕。男尤星心。務求將病證開示。

男教習庶吉士。五月十八日上學門生六人。二十日蒙皇上御勤政殿召見。天語垂問及男奏對。約共六七十句。今年考差。只剩河南山西三省。大約男已無望。男今年甚怕放差。蓋因去年男婦生產。是踏花生。今年恐走舊路。出門難以放心。且去年途中之病。至今心悸。男日來應酬已少。讀書如故。寓中用度浩繁。共二十口喫飯。實爲可怕。居家保身。一切男自知謹慎。大人不必罪念。男謹稟。(道光二十四年六月廿三日)

稟父母(勸弟除驕傲氣)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六月二十三日。男發第七號信交摺差。七月初一日。發第八號交王仕四手。不知已收到否。六月廿日。接六弟五月十二書。七月十六。接四弟九弟五月廿九日書。皆言忙迫之至。寥寥數語。

字跡潦草。即縣試案首前列。皆不寫出。同鄉有同日接信者。即考古老先生。皆已詳載。同一摺差也。各家發信。遲十餘日而從容。諸弟發信。早十餘日而忙迫。何也。且次次忙迫。無一次從容者。又何也。

男等在京。大小平安。同鄉諸家皆好。惟湯海秋於七月八日得病。初九日未刻即逝。八月二十八考教習。馮樹堂郭筠仙朱嘯山皆取。湖南今年考差。僅何子貞得差。餘皆未放。惟陳岱雲光景最苦。男因去年之病。反以不放爲樂。王仕四已善爲遣回。率五大約在糧船回。現尙未定。渠身體平安。二妹不必望心。叔父之病。男累求詳信直告。至今未得。實不放心。

甲三讀爾雅。每日二十餘字。頗肯率教。六弟今年正月信。欲從羅羅山處附課。男甚喜之。後來信絕不提。及不知何故。所付來京之文。殊不甚好。在省讀書二年。不見長進。男心實憂之。而無如何。只恨男不善教誨而已。大抵第一要除驕傲氣習。中無所有。而夜郎自大。此最壞事。四弟九弟雖不長進。亦不自滿。求大人教六弟。總期不自滿足爲要。餘俟續陳。男謹稟。(道光二十四年七月廿日)

稟父母(教弟注重看書)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八月二十九日。男發第十號信。備載廿八生女。及率五回南事。不知已收到否。男身體平安。家婦月內甚好。去年月裏有病。今年盡除去。孫兒女皆好。

初十日順天鄉試發榜。湖南中三人。長沙周荇農中南元。率五之歸。本擬附家心齋處。因率五不願坐車。故附陳岱雲之弟處。同坐糧船。昨岱雲自天津歸云。「船不甚好。」男頗不放心。幸船上人多。應可無慮。

諸弟考試後。聞肄業小羅菴巷。不知勤惰若何。此時惟季弟較小。三弟俱年過二十。總以看書爲主。我邑惟彭薄暨先生看書略多。自後無一人講究者。大抵爲考試文章所誤。殊不知看書與考試。全不相礙。彼不看書者。亦仍不利考如故也。我家諸弟。此時無論考試之利不利。無論文章之工不工。總以看書爲急。不然。則年歲日長。科名無成。學問亦無一字可靠。將來求爲塾師而不可得。或經或史。或詩集文集。每日總要看二十頁。

男今年以來。無日不看書。雖萬事叢忙。亦不廢正業。聞九弟意欲與劉霞仙同伴讀書。霞仙近來見道甚有所得。九弟若去。應有進益。望大人斟酌行之。男不敢自主。此事在九弟自爲定計。若愧奮直前。有破釜沉舟之志。則遠遊不負。若徒悠悠因循。則近處儘可度活。何必遠行百里外哉。求大人察九弟之志而定計焉。餘容續陳。男國藩謹稟。(道光二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稟父母(京寓慶祝壽辰)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男身體平安。讀書日有常課。自六月底起。至今未嘗間斷一天。男婦如常。漸漸有乳。孫男讀書有恆。已讀爾雅一本。共四本。大約明年下半年可讀完。此書大難。他書則易爲力矣。三孫女皆好。餘亦合室平安。男自七月起。寓中已養車馬。每年須費百金。因郭雨三奉諱出京。渠車馬借與男用。渠曾借男五十金。亦未見還。率五在東昌有信來京。已將錢用完。不知餘銀數用否。若不敷用。陳處挪移自易。然男已不放心。鄒至堂來。望付茶葉一籃。大小剪刀各二把。其餘布匹臘肉之類。俱不必付。蓋家中極難辦。路上極難帶也。初九日父親大人壽辰。京寓客共三席。十一月初三日。母親大人六十壽辰。男不獲在家慶祝。不勝瞻戀。男於壽辰後。作壽屏一架。即留在京張掛。不必付回。諸弟讀書。不知明年定在何處。望於今冬寫信告知。不勝懸望。謹稟。即跪叩父母親大人雙壽大喜。(道光二十四年十月廿一日)

稟父母(寄書物等回家)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男於三月初六日。蒙恩得分會試房。四月十一日。發榜出場。身體清吉。合室平安。所有一切事宜。寫信交摺差先寄。茲因嘯山還家。託帶紋銀百兩。高麗參斤半。子史精華六套。古文辭類纂二套。綬冠紀略一套。皆六弟信要看之書。

高麗參。男意送江岷山東海二家六兩。以冀少減息銀。又送金笠度之尊人二兩。以報東道之誼。聽大人裁處。男尙辦有送朱嵐暄掛屏。候郭筠仙帶回。又有壽屏及考試筆等物。亦俟他處寄回。餘俟續具。男謹稟。(道光二十

五年四月十五日

稟父母（不可入署說公事或與人搆訟）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膝下。十七日接到諸弟四月廿二日在縣所發信。欣悉九弟得取前列第三。餘三弟皆取二十名。歡欣之至。諸弟前付詩文到京。茲特請楊春皆改正付回。今年長進甚速。良可欣慰。向來六弟文筆最矯健。四弟筆頗笨滯。觀其「爲仁矣」一篇。則文筆大變。與六弟並稱健者。九弟文筆清貴。近來更圓轉如意。季弟秀雅。男再三審覽。實堪怡悅。

男在京平安。男婦服補劑已二十餘帖。大有效驗。醫者云。「虛弱之症。能受補則易好。」孫男女及合室下人皆清吉。長沙館於五月十二日演戲。題名狀元南元朝元三匾。同日張挂。極爲熱鬧。皆男總辦。而人人樂從。頭門對聯云。「同拜十進士。慶榜三名元。」可謂盛矣。

同鄉鄧鐵松在京患吐血病。甚爲危症。大約不可挽回。同鄉有危急事。多有向男商量者。男效祖父大人之法。銀錢則量力扶助。辦事則竭力經營。

嚴麗生取九弟置前列。理應寫信謝他。因其平日官聲不甚好。故不願謝。不審大人意見何如。我家既爲鄉紳。萬萬不可入署說公事。致爲官長所鄙薄。即本家有事。情願吃虧。萬不可與人搆訟。令官長疑爲倚勢凌人。伏乞慈鑒。男謹稟。（道光二十五年五月廿九日）

稟父母（專人去取借款）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五月三十日。發第七號家信。內有升官謝恩摺。及四弟九弟季弟詩文。不知到否。

男於五月中旬。染瘟症。服藥卽效。已全愈矣。而餘熱未盡。近日頭上生癬。身上生熱毒。每日服銀花甘草等藥。醫云。「內熱未散。宜發不宜遏抑。身上之毒。至秋卽可全好。頭上之癬。亦不至蔓延。」又云。「恐家中祖塋上有不

潔處。雖不宜挑動。亦不可不打掃。一男以皮膚之患。不甚經意。仍讀書應酬如故。飲食起居。一切如故。

男婦服附片高麗參熟地白朮等藥。已五十餘日。飯量略加。尙未十分壯健。然行事起居。亦復如常。孫男女四人。並皆平安。家中僕婢皆好。前有信言寄金年伯高麗參二兩。此萬不可少。望如數分送。去年所送戚族銀。男至今未見全單。男年輕識淺。斷不敢自作主張。然家中諸事。男亦願聞其詳。求大人論四弟將全單開示爲望。

諸弟考試。今年想必有所得。如得入學。但擇親族拜客。不必遍拜。亦不必請酒。蓋恐親族難於應酬也。曾受恬去年所借錢。不知已寄到否。若未到。須專人去取。萬不可緩。如心齋亦專差。則兩家同去。如渠不專差。則我家獨去。家中近日用度如何。男意有人做官。則待鄰里不可不略鬆。而家用不可不守舊。不知是否。男謹稟。(道光二十五年六月十九日)

稟父母(諸弟願意來否)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六月廿一日。男發第八號家信。不審到否。中言頭上生癩。身上生熱毒云云。近日請醫細看。頭上亦非癩也。皆熱毒耳。用生地煮水長洗。或用熬濃汁。厚塗患處即愈。現在如法洗塗。大有效驗。蓋本因血熱而起。適當鬱蒸天氣而發。生地涼血而滋潤。所以奏功。特此告知。望大人放心。寓中大小平安。陳岱雲之妾。於廿二日到京。其幼子寄在男處養者。渠已於廿四日接歸自養。同鄉各家。並皆如舊。李雙甫先生象鵬。由貴州藩台進京。奉旨以三品京堂候補。雖在渠爲左遷。而湖南多一京官。亦自可喜。

今年考試。想四位老弟中必有入泮者。然世事正難逆料。萬一皆不得售。則諸弟必牢騷抑鬱憤懣不平。此亦人之情也。如果鬱憂。則問四弟六弟九弟三人中。或有願進京者。不妨來京一遊。可以廣耳目。豁心胸。可以敘兄弟之樂。亦男所甚望也。如諸弟不願來。則不必強。恐其到京而急於思歸也。如有一位入學者。則不必。恐家中既辦印卷。又辦途費。銀錢艱窘也。如皆不進。而諸弟又甚願來。則望大人張羅途費。毋阻其發憤之志。而遏其抑鬱之氣。幸甚。如季弟願來。則須有一兄同來。乃妥。

鄧鐵松病勢日危。恐不復能回南。屢勸之勿服藥。渠皆不聽。今之病。皆藥誤之也。去年大人教男寫字。不宜斜脚。男近日已力除此弊。自去年六月起。無論行楷大小字。皆懸腕懸肘。是以力足而不精緻。伏求大人教訓。男謹稟。
(道光二十五年七月初一日)

稟父母(身上熱毒未好)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十四日。接到四弟在省發信。內有大人手諭。具悉一切。不勝欣慰。家鄉近事。及去年分贈之項。至是始昭然明白矣。

男在京平順。惟身上熱毒。至今未好。其色白。約有大指頭大一顆。通身約有七八十顆。鼻子兩旁。有而不成堆。餘皆成堆。脫白皮疥。髮裏及頸上約二十餘顆。兩脅及胸腹約五十餘顆。現以治癬之法治之。有效與否。尙不敢定。幸喜毫無他病。飲食起居如常。讀書習字。應酬亦如常。男婦服補劑漸好。孫兒讀爾雅後。讀詩經。已至凱風。朔望行禮。頗無失儀。孫女及合寓皆平安。

荆七在陳宅。光景尙好。男想叫他回來。不好安置。他亦靦顏不願回來。若男得主考學政。或放外官。則一定叫他回來。帶他上任。京官毫無出息。陳宅有小印結分。故荆七在陳宅。比我家好些。男已將此意告荆七。乞家中並告渠兄弟也。

前次寫升官信。未詳職守。詹事府本是東宮輔導太子之官。因本朝另設有上書房。教阿哥。故詹事府諸官。毫無所事。不過如翰林院爲儲才養望之地。男居此地。仍以讀書爲業。汪覺庵師壽文。准於八月摺差付回。

溫甫弟生子不育。想不免傷感。然男三十始生子。六弟今年二十三耳。叔父母不必憂慮。四弟與常家對親。甚好。男擬寄輓聯一副。輓常老太烟母。亦在下次寄回。同鄉諸家如舊。惟何子貞脚痛已久。恐倉卒難好。鄧鐵松病亦難好。餘俱平安。男謹稟。
(道光二十五年七月十六日)

稟父母(請祖父換藍頂)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念八日接到手諭。係九月底在縣城新發者。男等在京平安。身上癩毒。至今未得全好。中間自九月中旬數日。即將面上全愈。毫無疤痕。係陳醫士之力。故升官時召見。無隕越之虞。十月下半月。又覺微有痕跡。頭上仍有白皴皮。身上尙如九月之常。照前七八月。則已去其大半矣。一切飲食起居。毫無患苦。四弟六弟。用功皆有定課。昨二十八始開課作文。孫男紀澤。鄭風已讀畢。古詩十九首亦已讀畢。男婦及三孫女皆平順。

前信言宗丈毅然家銀三十兩。可將謝山益家一項去還。頃接山益信云。渠去江西時。囑其子辦蘇市平元絲銀四十兩還我家。想送到矣。如已到。即望大人將銀並男前信送毅然家。渠是紋銀。我還元絲。必須加水。還他三十兩可也。蕭辛五處鹿膠。准在今冬寄到。

初十皇太后七旬萬壽。皇上率百官行禮。四位阿哥皆騎馬而來。七阿哥僅八歲。亦騎馬雍容。真龍種氣象。十五日。皇上頒恩詔於太和殿。十六日又生一阿哥。皇上於辛丑年六秩。壬寅年生八阿哥。乙巳又生九阿哥。聖躬老而彌康如此。

男得請封章。如今年可用蠶。則明春可寄回。如明夏用蠶。則秋間寄回。然既得詔旨。則雖誥軸未歸。而恩已至矣。望祖父先換藍頂。其四品補服。俟男在京寄回。可與誥軸並付。湖南各家俱平安。餘俟續具。男謹稟。（道光二十五年十月二十九日）

稟父母（擬爲六弟納監）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男頭上瘡癩。至今未愈。近日每天洗兩次。夜洗藥水。早洗開水。本無大毒。或可因勤洗而好。聞四弟言。家中連年生熱毒者八人。並男共九人。恐祖墳有不潔淨處。望時時打掃。但不可妄爲動土。致驚幽靈。

四弟六弟及兒婦孫男女等皆平安。男近與同年會課作賦。每日看書如常。飲食起居如故。四弟課紀澤讀。師徒

皆有常程六弟文章極好擬明年納監下場但現無銀不知張羅得就否

同鄉唐鏡海先生已告病。明春即將回南。所著國朝學案一書。係男約同人代爲發刻。其刻價則係耦庚先生所出。前門內有義塾。每年延師八人。教貧戶子弟三百餘人。昨首事杜姓已死。男約同人接管其事。亦係集腋成裘。男花費亦無幾。紀澤雖從四弟讀書。而李作屋先生尙住男宅。渠頗思南歸。但未定計耳。

誥封二軸。今年不能用。明年乃可寄回。蕭辛五處已寄鹿膠一斤。阿膠半斤與他。家中若須阿膠鹿膠。望信來京。以便覓寄。男謹稟。(道光二十五年十一月二十日)

稟父母(報告兩次兼職)

男國藩晚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乙巳十一月廿二日。同鄉彭棣樓放廣西思恩府知府。廿四日。陳岱雲放江西吉安府知府。岱雲年僅三十二歲。而以翰林出爲太守。亦近來所僅見者。人皆代渠慶幸。而渠深以未得主考學政爲恨。且近日外官情形。動多掣肘。不如京官清貴安穩。能得外差。固爲幸事。卽不得差。亦可讀書養望。不染塵埃。岱雲雖已得郡爲榮。仍以失去玉堂爲悔。自放官後。摒擋月餘。已於十二月廿八日出京。是夕。渠有家書到京。男拆開。接大人十一月廿四所示手諭。內叔父及九弟季弟各一信。彭蕪庵表叔一信。具悉家中一切事。

前信言莫管閒事。非恐大人出入衙門。蓋以我邑書吏欺人肥己。黨邪嫉正。設有公正之鄉紳。取彼所魚肉之善。良而扶植之。取彼所朋比之狐鼠而鋤抑之。則於彼大有不便。必且造作謠言。加我以不美之名。進讒於官。代我構不解之怨。而官亦陰庇彼輩。外雖以好言待我。實則暗笑之而深斥之。甚且當面嘲諷。且此門一開。則求者踵至。必將日不暇給。不如一切謝絕。今大人手示。亦云杜門謝客。此男所深爲慶幸者也。

男身體平安。熱毒至今未好。塗藥則稍愈。總不能斷根。十二月十二日。蒙恩充補日講起居注官。廿二日。又得充文淵閣直閣事。兩次恭謝天恩。茲并將原摺付回。講官共十八人。滿八缺。漢十缺。其職司則皇上所到之處。須輪四人侍立。直閣事四缺。不分滿漢。其職司則皇上臨御經筵之日。四人皆侍立而已。

四弟六弟。皆有進境。孫男讀書已至陳風。男婦及孫女等皆好。歐陽牧雲有信來京。與男商請封及薦館事。二事男俱不能應允。故作書宛轉告之。外辦江綢套料一件。高麗參二兩。鹿膠一斤。對聯一付。爲岳父慶祝之儀。恐省城寄家無便。故託彭棟樓帶至衡陽學署。

朱堯階每年贈穀四十石。受惠太多。恐難爲報。今年必當辭卻。小米四十石。不過值錢四十千。男每年可付此數到家。不可再受他穀。望家中力辭之。毅然家之銀。想已送矣。若未送。須秤元絲銀三十二兩。以渠來係紋銀也。男有輓聯託岱雲交蕭辛五轉交毅然家。想可無誤。岱雲歸。男寄有冬菜十斤。阿膠二斤。筆四支。彭櫟樓歸。男寄有藍頂兩個。四品補服四付。俱交蕭辛五家轉寄。伏乞查收。男謹稟。(道光二十六年正月初三日)

稟父母(病在肝虛)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初七日。彭櫟樓太守出京。男寄補服四付。藍頂二個。又寄歐陽滄溟先生江綢褂料一件。對聯一付。高麗參二兩。鹿膠一斤。又寄彭荊庵表叔鹿膠一斤。

男等在京合室平安。男病尙未全愈。二月初。喫龍膽瀉肝湯。甚爲受累。始知病在肝虛。近來專服補肝之品。頗覺有效。以何首烏爲君。加以蒺藜淮山藥赤芍茯苓兔絲諸味。男此時不求瘡癩遽好。但求臟腑無病。身體如常。即爲如天之福。今年雖不能得差。男亦毫無怨尤。

同鄉張鍾漣丁艱。男代爲張羅一切。令之即日奔喪回里。黎樾喬於二月十四日到京。

四弟近日讀書專以求解爲急。每日摘疑義二條來問。爲男煎藥求醫。及紀澤教讀。皆四弟獨任其勞。六弟近日文思大進。每月作四書文六首。經文三首。同人無不擊節稱賞。請封之事。大約六月可以用壘。秋冬可以寄家。餘詳四弟書中。男謹稟。(道光二十六年二月十六日)

稟父母(請勿懸望得差)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上次男寫信略述癩病情形。有不去考差之意。近有一張姓醫。包一個月治

好。偶試一處。居然有驗。現在趕緊醫治。如果得好。男仍定去考差。若不愈。則不去考差。總之考與不考。皆無關緊要。考而得之。不過多得錢耳。考而不得。與不考同。亦未必不可支持度日。每年考差三百餘人。而得差者。通共不過七十餘人。故終身翰林。屢次考差而不得者。亦常有也。如我邑鄧筆山羅九峯是已。男祇求平安。伏望大人勿以得差爲望。四弟已寫信言男病。男恐大人不放心。故特書此紙。男謹稟。（道光二十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稟父母（附呈考差詩文）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五月初二日。赴圓明園。初六日。在正大光明殿考試。共二百七十人入場。湖南凡十二人。首題「無爲小人儒」。次題「任官惟賢才一節」。詩題「霖雨旣零。得霑字」。男兩文各七百字。全卷未錯落一字。惟久病之後。兩眼朦朧。場中寫前二開不甚得意。後五開略好。今年考差。好手甚多。男卷難於出色。茲命四弟謄頭篇與詩一首寄回。伏乞大人賜觀。知男在場中不敢潦草。則知男病後精神。毫無傷損。可以放心。知男寫卷不得意。則求大人不必懸望得差。堂上大人不以男病爲憂。不以得差爲望。則男心安逸矣。

男身上癩疾。經張醫調治。已愈十之七矣。若從此漸漸好去。不過閏月。可奏全效。寓中大小平安。男婦有夢熊之喜。大約八九月當生。四弟書法。日日長進。馮樹堂於五月十七日到京。以後紀澤仍請樹堂教。四弟可專心讀書。六弟捐監。擬於本月內上兌。填寫三代履歷。里鄉戶長。一切男自斟酌。大人儘可放心。

紀澤詩已讀至浩浩昊天。古詩已讀半本。書皆熟。三孫女皆平安。同鄉各家皆如常。京師今年久旱。屢次求雨。尙未優渥。皇上焦思。未知南省年歲何如也。男謹稟。（道光二十六年五月十七日）

稟父母（六弟成就功名）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五月十八日。發第九號家信。內有考差詩文。男自考差後。癩疾日愈。現在頭面已不甚顯矣。身上自腰以下。亦十去七八。自腹以下尙未治。萬一放差。儘可面聖謝恩。但如此頑病。而得漸好。已爲非常之喜。不敢復設妄想矣。

六弟捐監。於五月廿八日具呈。閏月初兌銀。廿一日可領照。六月初一日可至國子監考到。十四日即可錄科。仰承祖父叔父之餘蔭。六弟幸得成就功名。敬賀敬賀。

男身體平安。現服補氣湯藥。內有高麗參、焦朮。男婦及孫男女四人。並如常。四弟自樹堂教書之後。功課益勤。六弟近日文章。雖無大進。亦未荒怠。餘俟續呈。男謹稟。（道光二十六年閏五月十五日）

稟父母（請敬接誥封軸）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六弟六月初一日。在國子監考到。題「視其所以」。經題「聞善以相告也」。……「二句。六弟取列一百三名。廿五日錄科。題「齊之以禮」。詩題「荷珠得珠字」。六弟亦取列百餘名。兩次皆二百餘人入場。

男等身體皆平安。男婦及孫男女皆安泰。今年誥封軸數甚多。聞須八月始能辦完發下。男於八月領到。即懇湖南新學院帶至長沙。男另辦祖父父母壽屏一架。華山石刻陳搏所書壽字一個。新刻誥封卷一百本。共四件。皆交新學院帶回。轉交陳岱雲家。求父親大人於九月廿六七赴省。鄒雲陔由廣西過長沙。不過十月初旬。渠有還男銀八十兩。面訂交陳季牧手。父親或面會雲陔。或不去會他。即在陳宅接銀亦可。十月下旬。新學院即可到省。渠有關防。父親萬不可去拜他。但在陳家接誥軸可也。

若新學院與男素不相識。則男另覓便寄回。亦在十月底可到省。最遲亦不過十一月初旬。父親接到。帶歸縣城。寄放相好人家或店內。二十六日。令九弟下縣去接。廿八夜。九弟宿賀家坳等處。廿九日。祖母大人入十大壽。用吹手執事接誥封數里。接至家。於門外向北置一香案。案上豎聖旨牌位。將誥軸置於案上。祖父父母望北行三跪九叩首禮。壽屏請蕭史樓寫。史樓現未得差。若八月不放學政。則渠必告假回籍。誥軸託渠帶歸亦可也。一切男自知裁酌。茲寄回黃芽白菜子一包。查收。餘俟續呈。男謹稟。（道光二十六年七月初二日）

稟父母（毋以男不得差及六弟不中爲慮）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九月十七日接讀家信。喜堂上各位老人安康。家事順遂。無任歡慰。男今年不得差。六弟鄉試不售。想堂上大人不免內憂。然男則正以不得爲喜。蓋天下之理。滿則招損。亢則有悔。日中則昃。月盈則虧。至當不易之理也。男毫無學識。而官至學士。頻數非分之榮。祖父母父母皆康健。可謂盛極矣。現在京官。翰林中無重慶下者。惟我家獨享難得之福。是以男慄慄恐懼。不敢求非分之榮。但求堂上大人眠食如常。闔家平安。卽爲至幸。萬望祖父母父母叔父母無以男不得差。六弟不中爲慮。則大慰矣。况男三次考差。兩次已得。六弟初次下場。年紀尙輕。尤不必望心也。

同縣黃正齋。鄉試當外簾差。出闈卽患痰病。時明時昧。近日略愈。男癩疾近日大好。頭面全不看見。身上亦好了。在京一切。自知謹慎。男謹稟。（道光二十六年九月十九日）

稟父母（四弟送誥軸）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九月十九日發第十七號信。十月初五發十八號信。諒已收到。十二三四日內。誥軸用寶。大約十八日可領到。同鄉夏階平吏部丁內艱。二十日起程回南。男因渠是素服。不便託帶誥軸。又恐其在道上拜客。或有耽擱。祖母大人於出月廿九大壽。若趕緊送回。尙可於壽辰迎接誥軸。是以特命四弟束裝出京。專送誥軸回家。與夏階平同伴。計十一月十七八可到漢口。漢口到岳州。不過三四天。雇轎五天可到家。四弟到省。卽專人回家。以便家中辦事。迎接誥命。

凡事難以逆料。風順則坐船。風不順則坐轎。恐四弟道上或有風水阻隔。不能趕上祖母壽辰。亦未可知。家中做生日酒。且不必辦接誥封事。若四弟能到。廿七日有信。廿八辦鼓手香案。廿九接封可也。若廿七無四弟到省之信。則廿九但辦壽筵。明年正月初八日接封可也。倘四弟不歸而託別人。不特廿九趕不上。恐初八亦接不到。此男所以特命四弟送歸之意耳。

四弟數千里來京。伊意不願遽歸。男與國子監祭酒車意園先生商議。令四弟在國子監報名。先交銀數十兩。卽

可給與頂戴。男因具呈爲四弟報名。繳銀三十兩。其餘俟明年陸續繳納。繳完之日。即可領照。男以此打發四弟。四弟亦欣然感謝。且言願在家中幫堂上大人照料家事。不願再應小考。男亦頗以爲然。

男等在京身體平安。男婦生女後亦平善。六弟決計留京。九弟在江西。有信來甚好。陳岱雲待之如胞弟。飲食教誨。極爲可感。書法亦大有長進。然無故而依人。究似非宜。男寫書與九弟。囑其今年偕郭筠仙同伴回家。大約年底可到家。男在京一切用度。自有調度。家中不必聖心。男謹稟。（道光二十六年十月十五日）

稟父母（男在京事事省儉及告對九弟等之期望）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禮次。正月十五日。接到父親叔父十一月二十所發手書。敬悉一切。但摺弁於臘月念八。在長沙起程。不知四弟何以尙未到省。祖母葬地。易敬臣之說甚是。男去冬已寫信與朱堯階。請渠尋地。茲又寄書與敬臣。堯階看妥之後。可請敬臣一看。以堯階爲主。而以敬臣爲輔。堯階看定後。若毫無疑義。不再請敬臣可也。若有疑義。則請渠二人商之。男書先寄去。若請他時。四弟再寫一信去。男有信稟祖父大人。不知祖父可允從否。若執意不聽。則遵命不敢違拗。求大人相機而行。

大人念及京中恐無錢用。男在京事事省儉。偶值闕乏之時。尙有朋友可以通挪。去年家中收各項。約共五百金。望收藏二百勿用。以備不時之需。丁戊二年不考差。恐男無錢寄回。男在京用度。自有打算。大人不必挂心。此間情形。四弟必能詳言之。家中辦喪事情。亦望四弟詳告。共發孝衣幾十件。饗祭幾堂。遠處來吊者幾人。一一細載爲幸。

男身體平安。一男四女。痘後俱好。男婦亦如常。聞母親想六弟回家。叔父信來。亦欲六弟隨公車南旋。此事須由六弟自家作主。男不勸之歸。亦不敢留。家中諸務浩繁。四弟可一人經理。九弟季弟。必須讀書。萬不可耽擱。他九弟季弟亦萬不可懶散自棄。去年江西之行。已不免爲人所竊笑。以後切不可輕舉妄動。只要天不管。地不管。伏案用功而已。男在京時時想望者。只望諸弟中有一發憤自立之人。雖不得科名。亦是男的大幫手。萬望家中勿

以瑣事。耽擱九弟季弟。亦望兩弟鑒我苦心。結實用功也。

男之癩疾。近又小發。但不似去春之甚耳。同鄉各家如常。劉月槎已於十五日到京。餘俟續呈。男謹稟。（道光二十七年正月十八日）

稟父母（遵命一意服官）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膝下。昨初九日巳刻。接讀大人示諭。及諸弟信。藉悉一切。祖父大人之病已漸愈。不勝禱祝。想可由此而全愈也。男前與朱家信。言無時不思鄉土。亦久宦之人所不免。故前次家信亦言之。今既承大人之命。男則一意服官。不敢違拗。不作是想矣。昨初六日派總裁房差。同鄉惟黃恕皆一人。男今年又不得差。則家中氣運不致太宣洩。祖父大人之病。必可以速愈。諸弟今年或亦可以入學。此盈虛自然之理也。

男癩病雖發。不甚狠。近用蔣醫方朝夕治之。渠言「此病不要緊。可以徐愈。」治病既好。渠亦不要錢。兩大人不必懸念。

男婦及華男孫男女身體俱好。均無庸掛念。男等所望者。惟祖父大人之病速愈。暨兩大人之節勞。叔母目疾速愈。俾叔父寬懷耳。餘容另稟。（道光二十七年三月初十日）

稟父母（詢問託人寄上之物及告勿因家務過勞）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膝下。十六夜。接到六月初八日所發家信。欣悉一切。祖父大人病已十愈八九。尤爲莫大之福。六月二十八日。曾發一信言升官事。想已收到。馮樹堂六月十七日出京。寄回紅頂補服袍褂手釧筆等物。計八月可以到家。賀禮惟七月初五日出京。寄回鹿膠高麗參等物。計九月可以到家。

四弟九弟信來。言家中大小諸事。皆大人躬親之。未免過於勞苦。勤儉本持家之道。而人所處之地各不同。大人之身上奉高堂。下蔭兒孫。外爲族黨鄉里所模範。千金之軀。誠宜珍重。且男忝竊卿貳。服役已兼數人。而大人以家務勞苦如是。男實不安於心。此後萬望總持大綱。以細微事付之四弟。四弟固謹慎者。必能負荷。而大人與叔

父大人。惟日侍祖父大人前。相與娛樂。則萬幸矣。

京寓大小平安。一切自知謹慎。堂上各位大人。不必聖念。餘容另稟。（道光二十七年八月十八日）

稟父母（當歸蒸雞治失眠）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十二月初五。接到家中十一月初旬所發家信。具悉一切。男等在京。身體平安。男癰疾已全愈。六弟體氣如常。紀澤兄妹五人皆好。男婦懷喜。平安不服藥。同鄉各家亦皆無恙。陳本七先生來京。男自有處置之法。大人儘可放心。大約款待從厚。而打發從薄。男光景頗窘。渠來亦必自悔。九弟信言。母親常睡不著。男婦亦患此病。用熟地當歸蒸母雞食之。大有效驗。九弟可常辦與母親吃。鄉間雞肉。最爲養人。若常用黃芪當歸等類蒸之。略帶藥性。而無藥氣。堂上五位老人食之。甚有益也。望諸弟時時留心辨之。

老秧田背後三角坵。是竹山灣至我家大路。男曾對四弟言及。要將路改於坵下。在檀山嘴那邊架一小橋。由豆土排上橫穿過來。其三角坵則多栽竹樹。上接新塘壩大楓樹。下接檀山嘴大藤。包裹甚爲完緊。我家之氣更聚。望堂上大人細思。如以爲可。求叔父於明年春栽竹種樹。如不可。叔父寫信示之爲幸。男等於二十日期服已滿。敬謹祭告。廿九日又祭告一次。餘俟續具。（道光二十七年十二月初六日）

稟父母（好地氣必團聚）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禮安。四月底接家中二月廿六日所發書。五月初八又接三月廿九所發書。具悉一切。祖父大人病體未愈。不知可服虎骨膠否。男身體如常。華男在黃家就館。端節後。仍於初八上學。紀澤讀告子至魚。男所欲也。書尙熟。次孫體甚肥胖。四孫女俱平安。長孫女論語已讀畢。兩婦亦好。其餘眷口如常。

前叔父信言。知廣彭姓山內有地。有乾田十畝。男思好地峯迴氣聚。田必膏腴。其山必易生樹木。蓋氣之所積。自然豐潤。若礧田童山。氣本不聚。鮮有佳城。如廟山宗祠各山之童涸。斷無吉穴矣。大抵凡至一處。覺得氣勢團聚。

山水環抱者。乃可尋地。否則不免誤認也。知廣之地。不知何如。男因有乾田十畝之說。故進此說。祖母葬後。家中尙屬平安。其地或尙可用。如他處買地。不必專買丈尺者。附近田畝。在三四百千內者。京中儘可寄回。京中欠賬已過千金。然張羅尙活動。從不窘迫。堂上大人儘可放心。餘容續稟。男謹稟。○道光二十八年五月初十日。

稟父母（述紀澤姻事）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萬福金安。四月十四日。接奉父親三月初九日手諭。並叔父大人賀喜手示。及四弟家書。敬悉祖父大人病體未好。且日加沉劇。父叔率諸兄弟服侍已逾三年。無晝夜之間。無須臾之懈。獨男一人。遠離膝下。未得一日盡孫子之職。罪責甚深。聞華弟荃弟文思大進。葆弟之文。得華弟講改。亦日馳千里。遠人聞此。歡慰無極。

男近來身體不甚結實。稍一用心。即癱發於面。醫者皆言心虧血熱。故不能養肝。熱極生風。陽氣上肝。故見於頭面。男恐大發。則不能入見。故不敢用心。謹守大人保養身體之訓。隔一日至衙門辦公事。餘則在家不妄出門。現在衙門諸事。男俱已熟悉。各司官於男皆甚佩服。上下水乳俱融。同寅亦極協和。男雖終身在禮部衙門。爲國家辦照例之事。不苟不懈。盡就條理。亦所深願也。

英夷在廣東。今年復請入城。徐總督辦理有方。外夷折服。竟不入城。從此永無夷禍。聖心嘉悅之至。術者每言皇上連年命運。行劫財地。去冬始交脫。皇上亦每爲臣工言之。今年氣象。果爲昌泰。誠國家之福也。

兒婦及孫女輩皆好。長孫紀澤。前因開蒙太早。教得太寬。頃讀畢書經。請先生再將詩經點讀一遍。夜間講綱鑑正史。約已講至秦商鞅開阡陌。

李家親事。男因桂陽州往來太不便。已在媒人唐鶴九處回信不對。常家親事。男因其女係妾所生。已知其不諧矣。紀澤兒之姻事。屢次不就。男當年亦十五歲始定婚。則紀澤再緩一二年。亦無不可。或求大人卽在鄉間選一

耕讀人家之女。或男在京自定。總以無富貴氣習者爲主。紀雲對郭兩三之女。雖未訂盟。而彼此呼親家。稱姻弟。往來親密。斷不改移。二孫女對岱雲之次子。亦不改移。謹此稟聞。餘詳與諸弟書中。男謹稟。(道光二十九年四月十六日)

稟父母(具摺奏請日講)

男國藩跪稟父母親大人福安。橫男三月十五到京。十八日發家信一件。四月內應可收到。

藩男十九日下園子。二十日卯刻。恭送大行皇太后上西陵。西陵在易州。離京二百六十里。二十四下午到。廿五日辰刻致祭。比日轉身。趕走一百廿里。廿六日走百四十里。申刻到家。一路清吉。而晝夜未免辛苦。廿八早覆命。數日內作奏摺。擬初一早上具摺。因前奏舉行日講。聖上已允諭於百日後舉行。茲摺要將如何舉行之法。切實呈奏也。

廿九日申刻。接到大人二月廿一日手示。內六弟一信。九弟二十六之信。並六弟與他之信。一并付來。知堂上四位大人康健如常。合家平安。父母親大人俯允來京。男等內外不勝欣喜。手諭云。一起程要待橫男秋冬兩季歸。明年二月。橫男仍送二大人進京。云云。男等敬謹從命。叔父一二年內。既不肯來。男等亦不敢強。橫男歸家。或九月。或十月。容再定妥。男等內外及兩孫孫女皆好。堂上大人不必懸念。餘俟續稟。(道光三十年二月二十日)

稟父(述辦水戰之法)

男國藩跪稟父親大人萬福金安。屢次接到廿三日廿八日廿九日初二日手諭。敬悉一切。

男前所以招勇往江南殺賊者。以江岷樵麾下人少。必須萬人一氣。諸將一心。而後渠可以指揮如意。所向無前。故八月三十日寄書於岷樵。言絡繹訓練。交渠統帶。此男練勇往江南之說也。

王璞山因聞七月廿四日江西之役。謝易四人殉難。鄉勇八十人陣亡。因大發義憤。欲招湘勇二千。前往兩江殺賊。爲易謝諸人報仇。此璞山之意也。

男係爲大局起見。璞山係爲復仇起見。男兼招寶慶湘鄉及各州縣之勇。璞山則專招湘鄉一縣之勇。男係添六千人。合在江西之寶勇湘勇。足成萬人。概歸岷樵統領。璞山則招二千人。由渠統帶。男與璞山大旨相同。中間亦有參差不合之處。恐家書及傳言。但云招勇往江南。而其中細微分合之處。未能盡陳於大人之前也。

自九月以來。聞岷樵本縣之勇。皆潰散回楚。而男之初計爲之一變。聞賊匪退出江西。回竄上游。攻破田鎮。逼近湖北。而男之計又一變。而璞山則自前次招勇報仇之說。通稟撫藩各憲。上憲各嘉其志而壯其才。昨璞山往省。撫藩命其急招勇三千。赴省救援。聞近日在漣濱開局。大招壯勇。即日晉省。器械未齊。訓練未精。此則不特非男之意。亦並非璞山之初志也。在勢之推移。有不自知而出於此。若非人力所能自主耳。

季弟之歸。乃弟之意。男不敢強留。昨奉大人手示。嚴切責以大義。不特弟不敢言歸。男亦何敢稍存私見。使胞弟迹近規避。導諸勇以退縮之路。現今季弟仍認原缺之不可爲。且見專用本地人之有時而不可恃也。

男現在專思辦水戰之法。擬僱與船並用。湘潭駐紮。男與樹堂亦嘗熟思之。辦船等事。宜離賊蹤略遠。恐未曾辦成之際。遽爾蜂擁而來。則前功盡棄。朱石翁已至湖北。刻難遽回。餘湘勇留江西吳城者。男已專人去調矣。江岷樵聞亦已到湖北。謹此奉聞。男辦理一切。自知謹慎。求大人不必掛心。(咸豐三年十月初四日)

稟覆父(軍中要務數條)

男國落魄稟父親大人萬福金安。廿二日接到十九日慈諭。訓戒軍中要務數條。謹一一稟覆。

一。營中喫飯宜早。此一定不易之理。本朝聖聖相承。神明壽考。卽係早起能振刷精神之故。卽現在粵匪暴亂。爲神人所共怒。而其行軍。亦係四更喫飯。五更起行。男營中起太晏。喫飯太晏。是大壞事。營規振刷不起。卽是此咎。自接慈諭後。男每日於放明礮時起來。黎明看各營操演。而喫飯仍晏。實難驟改。當徐徐改作未明喫飯。未知能做得否。

一。紮營一事。男每苦口教各營官。又下札教之。言築牆須八尺高。三尺厚。濠溝須八尺寬。六尺深。牆內有內壕一

道牆外有外濠二道。或三道。濠內須密釘竹籤云云。各營官總不能遵行。季弟於此等事。尤不肯認真。男亦太寬。故各營不甚聽話。岳州之潰敗。卽係因未能紮營之故。嗣後當嚴戒各營也。

一。調軍出戰。不可太散。慈諭所戒。極爲詳明。昨在岳州。胡林翼已先至。平江通城。屢稟來岳。請兵救援。是以於初五日遣塔周繼往。其岳州城內。王璞山有勇二千四百。朱石樵有勇六百。男三營。有一千七百。以爲可保無慮矣。不謂璞山至。半樓司一敗。而初十開仗。僅男三營。與朱石樵之六百人。合共不滿二千人。而賊至三萬之多。是以致敗。此後不敢分散。然卽合爲一氣。而我軍僅五千人。賊尙多至六七倍。擬添募陸勇萬人。乃足以供分布耳。

一。破賊陣法。平日男訓戒極多。兼畫圖訓諸營官。二月十三日。男親畫賊之蓮花抄尾陣。寄交璞山。璞山並不回信。寄交季弟。季弟回信言賊了無伎倆。並無所謂抄尾陣。寄交楊名聲鄒壽璋等。回信言當留心。慈訓言當用常山蛇陣法。必須極熱極精之兵勇。乃能如此。昨日岳州之敗。賊並未用抄尾法。交手不過一個時辰。卽紛紛奔退。若使賊用抄尾法。則我兵更膽怯矣。若兵勇無膽無藝。任憑好陣法。他也不管。臨陣總是奔回。實可痛恨。一。拿獲形跡可疑之人。以後必拿辦之。斷不姑息。

以上各條。謹一一稟覆。再求慈訓。男謹稟。(咸豐四年二月廿五日)

稟父(在省中修理戰船)

男國藩跪稟父親大人萬福金安。二十日申刻。唐四到。奉到手諭。敬悉一切。家中大小平安。鄉間田禾暢茂。甚爲忻慰。

賊匪於初六日復竄入岳州城內。約有二三千人。岳陽城下。及南津港船。約有數百號。初八九分船至竄西湖。擾安鄉縣。十三日龍陽失守。東而益陽。西而常德。並皆戒嚴。此間調李相堂都司帶楚勇一千。胡詠芝帶黔勇六百前往。又調周鳳山帶道州勇一千一百。想廿三四可先後到常。又趙璞山帶新寧勇一千。由寶慶往常德。又有貴

州兵一千。亦至常德。想可保全。塔智亭於十二日起程至岳。現尙未到。男在省修理戰船。已有八分工程。衡州新船。及廣西水勇。均於本日可到。出月初。即可令水師至西湖剿賊。十八日城牆上之兵一二千人。鬧至中丞署內。因每銀一兩。折放錢二千文。係奉戶部咨。而兵不肯從。斫柱毀橋。鬧至三堂。實屬可慮。

二十日。吳伸修之火器所起火。火藥燒去數千斤。其餘火器全燒。傷人數十。現尙未查清。此事關係最要緊。男之心緒。不能順適。然必認真辦理。斷不因此而稍形懈怠。大人此次下縣。係因公事紳士之請。以後總求不履縣城。男心尤安。尤望不必來省。軍務倥傯之際。免使省中大府。多出一番應酬。男亦惟盡心辦理一切。不以牽裾依戀。轉增大人慈愛感喟之懷。伏乞大人垂鑒。餘容續稟。（咸豐四年五月二十日）

卷二

稟叔父（請再代辦壽材）

姪國藩敬稟叔父大人侍下。本年家信三號。正月一號。至今尙未收到。由彭九峯寄之信。七月初九收到。七夕所發之信。八月十四日收到。欣悉家中一切。三月之事。本姪分所當爲。情所不得已。何足挂齒。前年跪託之事。蒙在渣前買得頂好料一具。姪謹與弟國荃南望拜謝。感忭難名。更求再買一具。卽於今冬明春。請木匠辦就。其所需之錢。望寫信來京。姪可覓便付回。一切經營費心。何能圖報。

嬌母之病全愈。不知是何光景。曾否服藥。尙有不時言笑否。若有信來。望詳細示知爲幸。肅此。恭請叔父母大人萬福金安。姪率弟國荃謹稟。（道光二十一年八月十七日）

稟叔父母（移寓呂祖閣）

姪國藩謹啓叔父母大人座下。屢次家書。或呈祖父。或寄諸弟。想叔父大人皆賜觀覽。今年已寄十一次矣。而家

中諸弟寄京信。姪每嫌其不詳。平日在家時寄省無便。姪亦不怪。昨府考以六月十八到省。而摺差七月初九進京。諸弟無信。八月初一摺差進京。僅四弟一信。六弟九弟季弟皆無信。四弟信又太略。府考共考幾場。每場是何題目。開點何人。前列何人。皆不寫一句。院考題目。考古題目。道案首及進學何人。亦皆不寫一句。去年考試亦如此。姪期望甚切。而毫不能得音信。真不可解。九弟前在京時。望家信亦甚切。而歸去後。亦懶於寄信。何也。

姪今年至五月來。滿身熱毒。煩燥之至。加意調理。應酬最繁。而每次家信必詳細言之。現在身上熱毒。已服藥四十餘帖。尙未得好。據醫者云。「雖無大害。然必至十一月。乃能去盡。」幸飲食起居如恆。因家中客多。不甚清淨。姪於十八日移寓呂祖閣廟內。離家不過半里。而在廟內起火食。無事從不歸去。家中姪婦及姪孫姪孫女三人。皆平安如常。姪孫詩經已讀至「定之方中。」

同鄉諸家亦皆如舊。同年中祁雋藻放湖北黃州府知府。本家心齋仙逝。實爲可哀。下次摺差。必作書慰毅然宗伯。四弟六弟。不審已進京否。若未來。仍須發奮。不可牢騷廢學。姪謹啓。(道光二十五年八月廿一日)

稟叔父(俠士料理友喪)

姪國藩謹啓叔父大人座下。九月十五十七。連到兩摺差。又無來信。想四弟六弟已經來京矣。若使未來。則在省還家時。必將書信寄京。姪身上熱毒。近日頭面大減。請一陳姓醫生。每早吃丸藥一錢。而小有法術。已請來三次。每次給車馬大錢一千二百文。自今年四月得此病。請醫甚多。服藥亦五十餘劑。皆無效驗。惟此人來。乃將面上治好。頭上已好十分之六。身上尙未好。渠云。「不過一月。即可全愈。」姪起居如常。應酬如故。讀書亦如故。惟不做詩文。少寫楷書而已。姪婦及姪孫兒女皆平安。陳岱雲現又有病。雖不似前年之甚。而其氣甚餒。亦難驟然復元。

湘鄉鄧鐵松孝廉。於八月初五出京。竟於十一日卒於獻縣道中。幸有江岷樵忠源同行。一切附身附棺。必信必誠。此人義俠之士。與姪極好。今年新化孝廉鄒柳溪。在京久病而死。一切皆江君料理。送其靈柩回南。今又扶鐵

松之病而送其死。真俠士也。挾兩友之柩。行數千里。亦極難矣。

姪曾作鄒君墓誌銘。茲付兩張回家。今年七月。忘付黃芽白菜子。八月底寄出。已無及矣。請封之典。要十月十五始可頒恩詔。大約明年秋間。始可寄回。聞彭慶三爺令郎入學。此是我境後來之秀。不可不加意培植。望於家中賀禮之外。另封儀大錢一千。上書姪名。以示獎勵。餘不具。姪謹啓。（道光二十五年九月十七日）

稟叔父母（報告升翰林院侍讀學士）

姪國藩謹啓。叔父母大人萬福金安。廿三日四弟六弟到京。體氣如常。廿四日。皇上御門。姪得陞翰林院侍讀學士。每年御門。不過四五次。在京各官缺出。此時未經放人者。則候御門之日簡放。以示爵人於朝。與衆共之之意。姪三次升官。皆御門時特擢。天恩高厚。不知所報。姪合家平安。身上瘡癬。尙未盡淨。惟面上於半月內全好。故謝恩召見。不至隕越以貽羞。此尤大幸也。

前次寫信回家。內有寄家毅然宗丈一封。言由長沙金年伯家送去心齋之母奠儀三十金。此項本羅蘇溪寄者。託姪轉交。故姪兌與周輯瑞用。由周家遞金家。頃聞四弟言。此項已作途費矣。則毅然伯家奠分。必須家中趕緊辦出付去。萬不可失信。謝興岐曾借去銀三十兩。若還來甚好。若未還。求家中另行辦去。

又黃麓西借姪銀二十兩。亦聞家中已收。姪在京借銀與人頗多。姪不寫信告家中者。則家中亦不必收取。蓋在外與居鄉不同。居鄉所緊守銀錢。自可致富。在外者有緊有鬆。有發有收。所謂大門無出。耳門亦無入。余仗名聲好。乃扯得活。若名聲不好。專靠自己收藏之銀。則不過一年。即用盡矣。以後外人借姪銀者。仍使送還京中。家中不必收取。去年蔡朝士曾借姪錢三十千。姪已應允作文昌閣捐項。家中亦不必收取。蓋姪言不信。則日後雖有求於人。人誰肯應哉。姪於銀錢之間。但求四處活動。望堂上大人諒之。

又聞四弟六弟言。父親大人近來常到省城縣城。曾爲蔣市街曾家說墳山事。長壽庵和尙說命案事。此雖積德之舉。然亦是干預公事。姪現在京四品。外放即是臬司。凡鄉紳管公事。地方官無不銜恨。無論有理無理。苟非己

事皆不宜與聞。地方官外面應酬。心實鄙薄。設或敢於侮慢。則姪覩然爲官。而不能免親之受辱。其負疚當何如耶。以後無論何事。望勸父親總不到縣。總不管事。雖納稅正供。使人至縣。伏求堂上大人鑒此苦心。姪時時望念獨此耳。姪謹啓。(道光二十五年十月初一日)

稟叔父母(寄銀五十兩回家並述其用途)

姪國藩敬稟叔父嬭母大人萬福金安。新年兩次稟安。未得另書敬告一切。姪以庸鄙無知。託祖宗之福蔭。幸竊祿位。時時撫衷滋愧。茲於本月大考。復荷皇上天恩。越四級而超升。姪何得何能。堪此殊榮。常恐祖宗積累之福。自我一人享盡。大可懼也。望叔父作書教姪幸甚。

余竺虔歸。寄回銀五十兩。其四十兩用法。六弟九弟在省讀書。用二十六兩。四弟季弟學俸六兩。買漆四兩。歐陽太岳母奠金四兩。前第三號信業已載明矣。

只餘有十兩。若作家中用度。則嫌其太少。姪此無益。減此無損。姪意戚族中有最苦者。不得不些須顧送。求叔父將此十金換錢。分送最親最苦之處。叔父於無意中送他。萬不可說出自姪之意。使未得者有缺望。有怨言。二伯祖父處。或不送錢。按期送肉與油鹽之類。隨叔父斟酌行之可也。姪謹稟。(道光二十七年六月十七日)

稟叔父母(勿勞力過甚)

姪國藩謹稟叔父母大人禮安。十七接家信二件。內父親一諭。四弟一書。九弟季弟在省各一書。歐陽牧雲一書。得悉一切。祖大人之病。不得少減。日夜勞心。父親叔父辛苦服事。而姪遠離膝下。竟不得效絲毫之力。終夜思維。刻不能安。

江岷樵有信來。告渠已買得虎骨。七月當親送我家。以之熬膏。可醫痿痺云云。不知果送來否。

聞叔父去年起公屋。勞心勞力。備極經營。外面極堂皇。工作極堅固。費錢不過百千。而見者擬爲三百千模範。焦勞太過。後至吐血。旋又以祖父復病。勤劬彌甚。而父親亦於奉事祖父之餘。撰理家政。刻不少休。姪竊伏思父親

叔父二大人年壽日高。精力日邁。正宜保養神氣。稍稍休息。家中瑣細事務。可命四弟管理。至服事祖父。凡勞心細察之事。則父親叔父躬任之。凡勞力繁重之事。則另添用僱工一人。不敷則僱二人。

姪近年以來。精力日差。偶用心略甚。癱疾即發。夜坐略久。次日即昏昏。是以力加保養。不甚用功。以求無病無痛。上慰堂上之遠懷。外間求作文。求寫字。求批改詩文者。往往歷久而莫償宿諾。是以時時抱疚。日日無心安神恬之時。前四弟在京。能爲我料理一切瑣事。六弟則毫不能管。故四弟歸去之後。姪於外間之回信。家鄉應留心之事。不免疏忽廢弛。

姪等近日身體平安。合室大小皆順。六弟在京。姪苦勸其南歸。一則免告迴避。二則盡仰事俯蓄之誠。三則六弟兩年未作文。必在家中。父親叔父嚴責。方可用功。鄉試渠不肯歸。姪亦無如之何。

叔父去年四十晉一。姪謹備袍套一付。叔母今年四十大壽。姪謹備棉外套一件。皆交曹西垣帶回。服滿後即可著。母親外褂並漢祿布夾襖。亦一同付回。聞母親近思用一丫環。此亦易辦。在省城買。不過三四十千。若有湖北逃荒者來鄉。則更爲便益。望叔父命四弟留心速買。以供母親叔母之使令。其價姪即寄回。

姪今年光景之窘。較甚於往年。然東支西扯。尙可敷衍。若明年能得外差。或升侍郎。便可彌縫。家中今年季弟喜事。不知窘迫否。姪於八月接到俸銀。即當寄五十金回。即去年每歲百金之說也。在京一切張羅。姪自有調停。毫不費力。堂上大人不必聖念。姪謹稟。（道光二十八年七月二十日）

稟叔父母（託人帶歸銀）

姪國藩跪稟叔父母大人福安。九月初十日。接到四弟九弟季弟等信。係八月半在省城所發者。知祖大人之病。又得稍減。九弟得補廩。不勝欣幸。前勞辛垓廉訪。八月十一出京。姪寄去衣包一個。計衣十件。不知已到否。姪有銀數十兩。欲寄回家。久無妙便。十月間。武岡張君經贊回長沙。擬託帶回。聞叔父爲埒上公屋加工修拾。姪亦欲寄數銀兩。爲叔父助犒賞匠人之資。羅大所存銀廿二兩。在姪處。右三項。皆擬託張君帶歸。

前歐陽滄溟先生館事。伍太尊已覆書於季仙九先生。茲季師又回一信於伍處。託姪便寄家中。可送至歐陽家。囑其即投伍府尊也。牧雲又託查萬崇軒先生選教官遲早。茲已查出。寫一紅條。大約明冬可選。此二事可囑澄侯寫信告知牧雲。姪等在京。身體平安。常南陔先生欲以幼女許配紀澤。託郭筠仙說媒。李家尙未說定。兩家似可對。不知堂上大人之意若何。望示知。餘容續具。姪謹稟。（道光二十八年九月十二日）

卷四

致諸弟（勿屈於小試。大學之綱領。應用日課冊）

諸位賢弟足下。十月廿一。接九弟在長沙所發信。內途中日記六葉。外藥子一包。廿二接九月初二日家信。欣悉以慰。

自九弟出京後。余無日不憂慮。誠恐道路變故多端。難以臆揣。及讀來書。果不出吾所料。千辛萬苦。始得到家。幸哉幸哉。鄭仲之不足恃。余早已知之矣。郁滋堂如此之好。余實不勝感激。在長沙時。曾未道及彭山峴。何也。四弟來信甚詳。其發憤自勵之志。溢於行間。然必欲找館出外。此何意也。不過謂家塾離家太近。容易耽擱。不出外較淨耳。然出外從師。則無甚耽擱。古出外教書。其耽擱更甚於家塾矣。且苟能發奮自立。則家塾可讀書。即曠野之地。熱鬧之場。亦可讀書。負薪牧豕。皆可讀書。苟不能發奮自立。則家塾不宜讀書。即清淨之鄉。神仙之境。皆不能讀書。何必擇地。何必擇時。但自問立志之真不真耳。

六弟自怨數奇。余亦深以爲然。然屈於小試。輒發牢騷。吾竊笑其志之小而所憂之不大也。君子之立志也。有民胞物與之量。有內聖外王之業。而後不忝於父母之所生。不愧爲天地之完人。故其爲憂也。以不如舜。不如周公爲憂也。以德不修。學不講。爲憂也。是故頑民梗化則憂之。蠻夷猾夏則憂之。小人在位。賢人否閉。則憂之。匹夫匹婦不被己澤。則憂之。所謂悲天命而憫人窮。此君子之所憂也。若夫一體之屈伸。一家之飢飽。世俗之榮辱得失。

貴賤毀譽君子固不暇憂及此也。六弟屈於小試，自稱數奇，余竊笑其所憂之不大也。

蓋人不讀書則已，亦既自名曰讀書人，則必從事於大學。大學之綱領有三：明德、新民、止至善，皆我分內事也。若讀書不能體貼到身上去，謂此三項與我身毫不相涉，則讀書何用？雖使能文能詩，博雅自詡，亦只算得識字之牧豬奴耳。豈不謂之明理有用之人也？朝廷以制藝取士，亦謂其能代聖賢立言，必能明聖賢之理，行聖賢之行，可以居官蒞民，整躬率物也。若以明德、新民爲分外事，則雖能文能詩，而於修己治人之道，實茫然不講。朝廷用此等人作官，與用牧豬奴作官，何以異哉？然則既自名爲讀書人，則大學之綱領，皆己立身切要之事，明矣。其修己，自有入，自我觀之，其致功之處，則僅二者而已。曰格物，曰誠意。格物，致知之事也。誠意，力行之事也。物者何？即所謂本末之物也。身心意知家國天下，皆物也。天地萬物，皆物也。日用常行之事，皆物也。格者，即格物而窮其理也。如事親、定省、物也。究其所以當定省之理，即格物也。事兄、隨行、物也。究其所以當隨行之理，即格物也。吾心、物也。究其存心之理，又博究其省察、涵養以存心之理，即格物也。吾身、物也。究其敬身之理，又博究其立齊、坐尸以敬身之理，即格物也。每日所看之書，句句皆物也。切己體察，窮究其理，即格物也。此致知之事也。所謂誠意者，即其所知而力行之，是不欺也。知一句，便行一句。此力行之事也。此二者並進，下學在此，上達亦在此。

吾友吳竹如格物工夫頗深。一事一物，皆求其理。倭良峯先生則誠意工夫極嚴。每日有日課冊，一日之中，一念之差，一事之失，一言一默，皆筆之於書。書皆楷字。三月則訂一本。自乙未年起，今三十本矣。蓋其慎獨之嚴，雖妄念偶動，必即時克治。而著之於書，故所讀之書，句句皆切身之要藥。茲將良峯先生日課鈔三葉，歸與諸弟看。余自十月初一日起，亦照良峯樣，每日一念一事，皆寫之於冊，以便觸目克治，亦寫楷書。馮樹堂與余同日記起，亦有日課冊。樹堂極爲虛心，愛我如兄弟，敬我如師。將來必有所成。余向來有無恆之弊，自此寫日課本子起，可保終身有恆矣。蓋明師益友，重重夾持，能進不能退也。本欲鈔余日課冊付諸弟閱，因今日鏡海先生來，要將本子帶回去，故不及鈔。十一月有摺差，准抄幾葉付回也。

余之益友。如倭良峯之瑟僖。令人對之肅然。吳竹如寶蘭泉之精義。一言一事。必求至是。吳子序邵蕙西之談經。深思明辨。何子貞之談字。其精妙處。無一不合。其談詩尤最符契。子貞深喜吾詩。故吾自十月來。已作詩十八首。茲鈔二葉付回。與諸弟閱。馮樹堂陳岱雲之立志。汲汲不遑。亦良友也。鏡海先生。吾雖未嘗執贄請業。而心已師之矣。

吾每作書與諸弟。不覺其言之長。想諸弟或厭煩難看矣。然諸弟苟有長信與我。我實樂之。如獲至寶。人固各有性情也。

余自十月初一日起。記日課。念念欲改過自新。思從前與小珊有隙。實是一朝之忿。不近人情。即欲登門謝罪。恰好初九日小珊來拜書。是夜余即至小珊家久談。十三日與岱雲合夥。請小珊吃飯。從此歡笑如初。前隙盡釋矣。近事大略如此。容再續書。兄國藩手具。(道光二十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致諸弟(述近况並對待童僕之態度)

諸位賢弟足下。前十一月八日。已將日課鈔與弟閱。嗣後每次家書。可鈔三葉付回。日課本皆楷書。一筆不苟。惜鈔回不能作楷書耳。

馮樹堂進功最猛。余亦教之如弟。知無不言。可惜九弟不能在京。與樹堂日日切磋。余無日無刻不太息也。九弟在京年半。余懶散不努力。九弟去後。余乃稍能立志。蓋余實負九弟矣。

余嘗語岱雲曰。「余欲盡孝道。更無他事。我能教諸弟進德業一分。則我之孝有一分。能教諸弟進十分。則我之孝有十分。若全不能教弟成名。則我大不孝矣。」九弟之無所進。是我之大不孝也。惟願諸弟發奮立志。念念有恆。以補我不孝之罪。幸甚幸甚。

岱雲與易五近亦有日課冊。惜其識不甚超越。余雖日日與之談論。渠究不能悉心領會。頗疑我言太夸。然岱雲近極勤奮。將來必有所成。何子敬近待我甚好。常彼此作詩唱和。蓋因其兄欽佩我詩。且談字最相合。故子敬亦

子貞現臨隸字。每日臨七八葉。今年已千葉矣。近又考訂漢書之譌。每日手不釋卷。蓋子貞之學。長於五事。一曰儀禮精。二曰漢書熟。三曰說文精。四曰各體詩好。五曰字好。此五事者。渠意皆欲有所傳於後世。以余觀之。此三者。余不甚精。不知淺深究竟何如。若字則必傳千古無疑矣。詩亦遠出時手之上。必能卓然成家。近日京城詩家頗少。故余亦欲多做幾首。

金竺虔在小珊家住。頗有面善心非之隙。唐詩甫亦與小珊有隙。余現仍與小珊來往。泯然無嫌。但心中不甚愜洽耳。曹西垣與鄒雲陔。十月十六起程。現尙未到。湯海秋久與之處。其人誕言太多。十句之中。僅一二句可信。今冬嫁女二次。一係杜蘭溪之子。一係李石梧之子。入贅黎樹翁。亦有次女招贅。其婿雖未讀書。遠勝於馮舅矣。李筆峰尙館海秋處。因代考供事。得銀數十。衣服煥然一新。王翰城捐知州。去大錢八千串。何子敬捐知縣。去大錢七千串。皆於明年可選。實缺。黃子壽處本日去看他。工夫甚長。進古文有才華。好買書。東翻西閱。涉獵頗多。心中已有許多古董。

何世兄亦甚好。沈潛之至。天分不高。將來必有所成。吳竹如近日未出城。余亦未去。蓋每見則耽擱一天也。其世兄亦極沈潛。言動中禮。現在亦學倭良峯先生。吾觀何吳兩世兄之姿質。與諸弟相等。遠不及周受珊黃子壽。而將來成就。何吳必更切實。此其故。諸弟能看書自知之。願諸弟勉之而已。此數子者。皆後起不凡之才人也。安得諸弟與之聯鑣並駕。則余之大幸也。

季仙九先生到京服闕。待我甚好。有青眼相看之意。同年會課。近皆懶散。而十日一會如故。余今年過年。尙須借銀百五十金。以五十還杜家。以百金用。李石梧到京。交出長郡館公費。即在公項借用。免出外開口更好。不然則尙須張羅也。

門上陳升。一言不合而去。故余作傲奴詩。現換一周升作門上。頗好。余讀易旅卦。喪其童僕。象曰。一以旅與下。其

義喪也。一解之者曰。以旅與下者。謂視童僕如旅人。刻薄寡恩。漠然無情。則童僕亦將視主如逆旅矣。余待下雖不刻薄。而頗有視如逆旅之意。故人不盡忠。以後余當視之如家人手足也。分雖嚴明。而情貴周通。賢弟待人亦宜知之。

余每聞摺差至。輒望家信。不知能設法多寄幾次否。若寄信。則諸弟必須詳寫日記數天。幸甚。余寫信亦不必代諸弟多立課程。蓋恐多看則生厭。故但將余近日實在光景寫示而已。伏維諸弟細察。(道光二十二年十一月十七日)

致諸弟(述修業以衛身)

四位老弟足下。九弟行程。計此時可以到家。自任邱發信之後。至今未接到第二封信。不勝懸懸。不知道上有甚艱險否。四弟六弟院試。計此時應有信。而摺差久不見來。實深懸望。

予身體較九弟在京時一樣。總以耳鳴爲苦。問之吳竹如云。只有靜養一法。非藥物所能爲力。而應酬日繁。予又素性浮躁。何能著實靜養。擬搬進內城住。可省一半無謂之往還。現在尙未找得。予時時自悔。終未能洗滌自新。九弟歸去之後。予定剛日讀經。柔日讀史之法。讀經常懶散不沈著。讀後漢書。現已丹筆點過八本。雖全不記憶。而較之去年讀前漢書。領會較深。

吳竹如近日往來極密。來則作竟日談。所言皆身心國家大道理。渠言有寶蘭泉者。雲南人。見道極精。當平實。寶亦深知予者。彼此現尙未拜往。竹如必要我予搬進城住。蓋城內鏡海先生可以師事。倭良峯先生寶蘭泉可以友事。師友夾持。雖懦夫亦有立志。予思朱子言。爲學譬如熬肉。先須用猛火煮。然後用漫火溫。予生平工夫。全未用猛火煮過。雖有見識。乃是從悟境得來。偶用工亦不過優游玩索已耳。如未沸之湯。遽用漫火溫之。將愈煮愈不熟矣。以是急思搬進城內。屏除一切。從事於克己之學。鏡海良峯兩先生。亦勸我急搬。而城外朋友。予亦有思常見者數人。如邵蕙西吳子序何子貞陳岱雲是也。蕙西嘗言與周公瑾交。如飲醇醪。我兩人頗有此風味。故

每見輒常談不捨。子序之爲人。予至今不能定其品。然識見最大且精。嘗教我云。「用功譬若掘井。與其多掘數井而皆不及泉。何若老守一井。力求及泉而用之不竭乎。」此語正與予病相合。蓋予所謂掘井而皆不及泉者也。

何子貞與予講字極相合。謂我真知大源。斷不可暴棄。予嘗謂天下萬事萬理。皆出於乾坤二卦。卽以作字論之。純以神行。大氣鼓盪。脈絡周通。潛心內轉。此乾道也。結構精巧。向背有法。修短合度。此坤道也。凡乾以神氣言。凡坤以形質言。禮樂不可斯須去身。卽此道也。樂本於乾。禮本於坤。作字而優游自得。真力彌滿者。卽樂之意也。絲入扣。轉折合法者。卽禮之意也。偶與子貞言及此。子貞深以爲然。謂渠生平得力。盡於此矣。

陳岱雲與吾處。痛癢相關。此九弟所知者也。寫至此。接得家書。知四弟六弟未得入學。悵悵然。科名有無遲早。總由前定。絲毫不能勉強。吾輩讀書。只有兩事。一者進德之事。講求乎誠正修齊之道。以圖無忝所生。一者修業之事。操習乎記誦詞章之術。以圖自衛其身。

進德之事。難於盡言。至於修業以衛身。吾請言之。衛身莫大如謀食。農工商勞力以求食者也。士勞心以求食者也。故或食祿於朝。教授於鄉。或爲傳食之客。或爲入幕之賓。皆須計其所業。足以得食而無愧。科名食祿之階也。亦須計吾所業。將來不至尸位素餐。而後得科名而無愧。食之得不得。窮通由天作主。予奪由人作主。業之精不精。由我作主。

然吾未見業果精而終不得食者也。農果力耕。雖有饑饉。必有豐年。商果積貨。雖有壅滯。必有通時。士果能精其業。安見其終不得科名哉。卽終不得科名。又豈無他途。可以求食者哉。然則特患業之不精耳。求業之精。別無他法。曰專而已矣。諺曰。「藝多不養身。謂不專也。」吾掘井多而無泉可飲。不專之咎也。

諸弟總須力圖專業。如九弟志在習字。亦不盡廢他業。但每日習字工夫。不可不提精神。隨時隨事。皆可觸悟。四弟六弟。吾不知其心有專嗜否。若志在窮經。則須專守一經。志在作制義。則須專看一家文稿。志在作古文。則

須專看一家文集。作各體詩亦然。作試帖亦然。萬不可以兼營並鶩。兼營則必一無所能矣。切囑切囑。千萬千萬。此後寫信來。諸弟各有專守之業。務須寫明。且須詳問極言。長篇累牘。使我讀其手書。即可知其志向識見。凡專一業之人。必有心得。亦必有疑義。諸弟有心得。可以告我共賞之。有疑義。可以告我共析之。且書信既詳。則四千里外之兄弟。不啻晤言一室。樂何如乎。

予生平於倫常中。惟兄弟一倫。抱愧尤深。蓋父親以其所知者。盡以教我。而吾不能以吾所知者。盡教諸弟。是不孝之大者也。九弟在京年餘。進益無多。每一念及。無地自容。嗣後我寫諸弟信。總用此格紙。弟宜存留。每年裝訂成冊。其中好處。萬不可忽略看過。諸弟寫信寄我。亦須用一色格紙。以便裝訂。兄國藩手具。（道光二十二年九月十八日）

致諸弟（己巳戒煙欲作曾氏家訓勉勵自立課程）

諸位賢弟足下。九弟到家。徧走各親戚家。必各有一番景況。何不詳以告我。四妹小產。以後生育頗難。然此事最大。斷不可以人力勉強。勸渠家只須聽其自然。不可過於矜持。又聞四妹起最晏。往往其姑反服事他。此反常之事。最足折福。天下未有不孝之婦。而可得好處者。諸弟必須時勸導之。曉之以大義。

諸弟在家讀書。不審每日如何用功。余自十月初一日立志自新以來。雖懶惰如故。而每日楷書寫日記。每日讀史十葉。每日記茶餘偶談一則。此三事。未嘗一日間斷。十月廿一日立誓永戒吃水烟。洎今已兩月不吃烟。已習慣成自然矣。予自立課程甚多。惟記茶餘偶談。讀史十葉。寫日記楷本。此三事者。誓終身不間斷也。諸弟每日自立課程。必須有日日不斷之功。雖行船走路。須帶在身邊。予除此三事外。他課程不必能有成。而此三事者。將終身行之。

前立志作曾氏家訓一部。曾與九弟詳細道及。後因採擇經史。若非經史爛熟胸中。則割裂零碎。毫無線索。至於採擇諸子各家之言。尤爲浩繁。雖鈔數百卷。猶不能盡收。然後知古人作大學衍義。衍義補諸書。乃胸中自有條

例。自有議論。而隨便引書以證明之。非翻書而徧鈔之也。然後知著書之難。故暫且不作。曾氏家訓。若將來胸中道理愈多。議論愈貫串。仍當爲之。

現在朋友愈多。講躬行心得者。則有鏡海先生。良峯前輩。吳竹如。寶蘭泉。馮樹堂。窮經知道者。則有吳子序。邵蕙西。講詩文字而藝通於道者。則有何子貞。才氣奔放。則有湯海秋。英氣逼人。志大神靜。則有黃子壽。又有王少鶴。名錫振。廣西主事。年念七歲。張筱甫之妹夫。朱廉甫名琦。廣西乙未翰林。吳莘畬名尙志。廣東人。吳撫臺之世兄。龐作人名文壽。浙江人。此四君者。首聞予名而先來拜。雖所造有淺深。要皆有志之士。不甘居於庸碌者也。

京師爲人文淵藪。不求則無之。愈求則愈出。近來聞好友甚多。予不欲先去拜別人。恐徒標榜虛聲。蓋求友以匡己之不逮。此大益也。標榜以盜虛名。是大損也。天下有益之事。卽有足損者。寓乎其中。不可不辨。

黃子壽近作選將論一篇。共六千餘字。真奇才也。黃子壽戊戌年始作破題。而六年之中。遂成大學問。此天分獨絕。萬不可學而至。諸弟不必震而驚之。予不願諸弟學他。但願諸弟學吳世兄。何世兄。吳竹如之世兄。現亦學良峯先生寫日記。言有矩。動有法。其靜氣實實可愛。

何子貞之世兄。每日自朝至夕。總是溫書。三百六十日。除作詩文時。無一刻不溫書。真可謂有恆者矣。故予從前限功課教諸弟。近來寫信寄弟。從不另開課程。但教諸弟有恆而已。蓋士人讀書。第一要有志。第二要有識。第三要有恆。有志則斷不敢爲下流。有識則知學問無盡。不敢以一得自足。如河伯之觀海。如井蛙之窺天。皆無識也。有恆則斷無不成之事。此三者。缺一不可。諸弟此時惟有識。不可以驟幾。至於有志有恆。則諸弟勉之而已。予身體甚弱。不能苦思。苦思則頭暈。不耐久坐。久坐則倦乏。時時屬望。惟諸弟而已。

明年正月。恭逢祖父大人七十大壽。京城以進十爲正慶。予本擬在戲園設壽筵。寶蘭泉及良峯先生勸止之。故不復張筵。蓋京城張筵唱戲。名曰慶壽。實則打把戲。蘭泉之勸止。正以此故。現作壽屏兩架。一架淳化箋。四大幅。係何子貞撰文並書。字有茶碗口大。一架冷金箋。八小幅。係吳子序撰文。予自書。淳化箋係內府用紙。紙厚如錢。

光彩耀目。尋常琉璃廠無有也。昨日偶有之。因買四張。子貞字甚古雅。惜太大。萬不能寄回。奈何奈何。書不能盡言。惟諸弟鑒察。兄國藩手草。（道光二十二年十二月二十日）

附課程表

- 一、主敬 整齊嚴肅。無時不懼。無事時心在腔子裏。應事時專一不雜。
- 二、靜坐 每日不拘何時。靜坐一會。體驗靜極生陽來復之仁心。正位凝命。如鼎之鎮。
- 三、早起 黎明即起。醒後勿沾戀。
- 四、讀書不二 一書未點完。斷不看他書。東翻西閱。都是徇外爲人。
- 五、讀史 廿三史每日讀十頁。雖有事。不間斷。
- 六、寫日記 須端楷。凡日間過惡。身過。心過。口過。皆記出。終身不間斷。
- 七、日知其所亡 每日記茶餘偶談一則。分德行門。學問門。經濟門。藝術門。
- 八、月無忘所能 每月作詩文數首。以驗積理之多寡。氣之盛否。
- 九、謹言 刻刻留心。
- 十、養氣 無不可對人言之事。氣藏丹田。
- 十一、保身 謹遵大人手諭。節慾。節勞。節飲食。
- 十二、作字 早飯後作字。凡筆墨應酬。當作自己功課。
- 十三、夜不出門 曠功疲神。切戒切戒。

致諸弟（講讀經史之法及求師友之注意點）

諸位老弟足下。正月十五日接到四弟六弟九弟十二月初五日所發家信。四弟之信三葉。語語平實。責我待人。不恕。甚爲切當。嘗謂月月書信。徒以空言責弟輩。却又不能實有好消息。令堂上聞兄之言。疑弟輩麤俗庸碌。使

弟輩無地可容云云。此數語。兄讀之不覺汗下。我去年曾與九弟閒談云。『爲人子者。若使父母見得我好些。謂諸兄弟俱不及我。這便是不孝。若使族黨稱道我好些。謂諸兄弟俱不如我。這便是不弟。何也。蓋使父母心中有賢愚之分。使族黨口中有賢愚之分。則必其平日有討好底意思。暗用機計。使自己得好名聲。而使兄弟得壞名聲。必其後日之嫌隙。由此而生也。』劉大爺劉三爺。兄弟皆想做好人。卒至視如仇讎。因劉三爺得好名聲於父母族黨之間。而劉大爺得壞名聲故也。『今四弟之所責我者。正是此道理。我所以讀之汗下。但願兄弟五人。各各明白這道理。彼此互相原諒。兄以弟得壞名爲憂。弟以兄得好名爲快。兄不能盡道。使弟得令名。是兄之罪。弟不能盡道。使兄得令名。是弟之罪。若各各如此存心。則億萬年無纖芥之嫌矣。』

至於家塾讀書之說。我亦知其甚難。曾與九弟面談及數十次矣。但四弟前次來書。言欲找館出外教書。兄意教館之荒功誤事。較之家塾爲尤甚。與其出而教館。不如靜坐家塾。若云一出家塾。便有明師益友。則我之所謂明師益友者。我皆知之。且已夙夜熟籌之矣。惟汪覺庵師友。及滄溟先生。是兄意中所信爲可師者。然衡陽風俗。只有冬學要緊。自五月以後。師弟皆奉行故事而已。同學之人。類皆庸鄙無志者。又最好訕笑人。其笑法不一。總之不離乎輕薄而已。四弟若到衡陽去。必以翰林之弟相笑。薄俗可惡。鄉間無朋友。實是第一恨事。不惟無益。且大有損。習俗染人。所謂與鮑魚處。亦與之俱化也。兄嘗與九弟道及。謂衡陽不可以讀書。漣濱不可以讀書。爲損友太多故也。

今四弟意必從覺庵師遊。則千萬聽兄囑咐。但取明師之益。無受損友之損也。接到此信。立即率厚二到覺庵師處受業。其束修今年謹具錢十挂。兄於八月准付回。不至累及家中。非不欲從豐。實不能耳。兄所最慮者。同學之人。無志嬉遊。端節以後。放散不事事。恐弟與厚二效尤耳。切戒切戒。凡從師必久而後可以獲益。四弟與季弟。今年從覺庵師。若地方相安。則明年仍可從遊。若一年換一處。是即無恆者見異思遷也。欲求長進難矣。六弟之信。乃一篇絕妙古文。排稟似昌黎。拗很似半山。予論古文。總須有倔強不馴之氣。愈拗愈深之意。故於太

史公外。獨取昌黎半山兩家。論詩亦取傲兀不羣者。論字亦然。每蓄此意而不輕談。近得何子貞意見極相合。偶談一二句。兩人相視而笑。不知六弟乃生成有此一枝妙筆。往時見弟文亦無大奇特者。今觀此信。然後知吾弟真不羈才也。歡喜無極。凡兄所有志而力不能爲者。吾弟皆爲之可矣。

信中言兄與諸君子講學。恐其漸成朋黨。所見甚是。然弟儘可放心。兄最怕標榜。常存闒然尙綱之意。斷不至有所謂門戶自表者也。信中言四弟浮躁不虛心。亦切中四弟之病。四弟當視爲良友藥石之言。信中又言弟之牢騷。非小人之熱中。乃志士之惜陰。讀至此。不勝惘然。恨不得生兩翅忽飛到家。將老弟勸慰一番。縱談數日乃快。然向使諸弟已入學。則謠言必謂學院做情。衆口鑠金。何從辨起。所謂塞翁失馬。安知非福。科名遲早。實有前定。雖惜陰念切。正不必以虛名縈懷耳。

來信言看禮記疏一本半。浩浩茫茫。苦無所得。今已盡棄。不敢復閱。現讀朱子綱目。日十餘葉云云。說到此處。兄不勝悔恨。恨早歲不會用功。如今雖欲教弟。譬盲者而欲導人之大途也。求其不誤難矣。然兄最好苦思。又得諸益友相質證。於讀書之處。有必不可易者數端。窮經必專一經。不可泛鶩。讀經以研尋義理爲本。考据名物爲末。讀至有一耐字訣。一句不通。不看下句。今日不通。明日再讀。今年不通。明年再讀。此所謂耐也。讀史之法。莫妙於設身處地。每看一處。如我便與當時之人。酬酢笑語於其間。不必人人皆能記也。但記一人。則恍如接其人。不必事事皆能記也。但記一事。則恍如親其事。經以窮理。史以考事。舍此二者。更別無學矣。

蓋自西漢以至於今。識字之儒。約有三途。曰義理之學。曰考据之學。曰詞章之學。各執一途。互相詆毀。兄之私意。以爲義理之學最大。義理明則躬行有要。而經濟有本。詞章之學。亦所以發揮義理者也。考据之學。吾無取焉矣。此三途者。皆從事經史。各有門徑。吾以爲欲讀經史。但當研究義理。則心一而不紛。是故經則專守一經。史則專熟一代。讀經史則專主義理。此皆守約之道。確乎不可易者也。

若夫經史而外。諸子百家。汗牛充棟。或欲閱之。但當讀一人之專集。不當東翻西閱。如讀昌黎集。則目之所見耳

之所聞。無非昌黎。以爲天地間除昌黎集而外。更無別書也。此一集未讀完。斷斷不換他集。亦專字訣也。六弟謹記之。讀經讀史讀專集。講義理之學。此有志者萬不可易者也。聖人復起。必從吾言矣。然此亦僅爲有大志者言之。若夫爲科名之學。則要讀四書文。讀試律賦。頭緒甚多。四弟九弟厚二弟天資較低。必須爲科名之學。六弟既有大志。雖不科名可也。但當守一耐字訣耳。觀來信言讀禮記疏。似不能耐者。勉之勉之。

兄少時天分不甚低。厥後日與庸鄙者處。全無所聞。竅被茅塞久矣。及乙未到京後。始有志學詩古文。并作字之法。亦苦無良友。近年得一二良友。知有所謂經學者。經濟者。有所謂躬行實踐者。始知范韓可學而至也。馬遷韓愈亦可學而至也。程朱亦可學而至也。慨然思盡滌前日之污。以爲更生之人。以爲父母之肖子。以爲諸弟之先導。無如體氣本弱。耳鳴不止。稍稍用心。便覺勞頓。每日思念。天既限我以不能苦思。是天不欲成我之學問也。故近日以來。意頗疏散。計今年若可得一差。能還一切舊債。則將歸田養親。不復戀戀於利祿矣。羸識幾字。不敢爲非。以蹈大戾已耳。不復有志於先哲矣。吾人第一以保身爲要。我所以無大志願者。恐用心太過。足以疲神也。諸弟亦須時時以保身爲念。無忽無忽。來信又駁我前書。謂必須博雅有才。而後可明理有用。所見極是。兄前書之意。蓋以躬行爲重。卽子夏賢賢易色章之意。以爲博雅者不足貴。惟明理者乃有用。特其立論過激耳。六弟信中之意。以爲不博雅多聞。安能明理有用。立論極精。但弟須力行之。不可徒與兄辯駁見長耳。

來信又言四弟與季弟從遊覺庵師。六弟九弟仍來京中。或肄業城南云云。兄之欲得老弟共住京中也。其情如孤雁之求曹也。自九弟辛丑秋思歸。兄百計挽留。九弟當能言之。及至去秋決計南歸。兄實無可如何。祇得聽其自便。若九弟今年復來。則一歲之內。忽去忽來。不特堂上諸大人不肯。卽旁觀亦且笑我兄弟輕舉妄動。且兩弟同來。途費須得八十金。此時實難措辦。六弟言能自爲計。則兄竊不信。曹西垣去冬已到京。郭筠仙明年始起程。目下亦無好伴。惟城南肄業之說。則甚爲得計。兄於二月間。准付銀廿兩至金竺虔家。以爲六弟九弟省城讀書之用。竺虔於二月起身南旋。其銀四月初可到。弟接到此信後。立卽下省肄業。省城中兄相好的。如郭筠仙。凌笛

舟。孫芝房。皆在別處坐書院。賀蔗農。俞岱青。陳堯農。陳慶覃。諸先生。皆官場中人。不能伏案用功矣。惟聞有丁君者。名忠傲。號秩臣。長沙廬生。學問切實。踐履篤誠。兄雖未曾見面。而稔知其可師。凡與我相好者。皆極力稱道丁君。兩弟到省。先到城南住。齋立即去拜丁君。託陳季牧爲介紹。執贄受業。凡人必有師。若無師則嚴憚之心不生。既以丁君爲師。以外擇友。則慎之又慎。昌黎曰。「善不吾與。吾強與之附。不善不吾惡。吾強與之拒。」一生之成敗。皆關乎朋友之賢否。不可不慎也。來信以進京爲上策。以肄業城南爲次策。兄非不欲從上策。因九弟去來太速。不好寫信稟堂上。不特九弟形迹矛盾。卽我稟堂上。亦必自相矛盾也。又目下實難辦途費。六弟言能自爲計。亦未歷甘苦之言耳。若我今年能得一差。則兩弟今冬與朱嘯山同來甚好。如六弟不以爲然。則再寫信來商議可也。

九弟之信。寫家事詳細。惜話說太短。兄則每每太長。以後截長補短爲妙。堯階若有大事。諸弟隨去一人。幫他幾天。牧雲接我長信。何以全無回信。毋乃嫌我話太直乎。扶乩之事。全不足信。九弟總須立志讀書。不必想及此等事。季弟一切。皆須聽諸兄話。此次摺弁走甚急。不暇鈔日記本。餘容後告。(道光二十三年正月十七日)

致六弟(學詩習字之法)

溫甫六弟左右。五月廿九。六月初一。連接弟三月初一。四月廿五。五月初一。三次所發之信。并四書文二首。筆力實實可愛。信中有云。「於兄弟則直達其隱。父子祖孫間。不得不曲致其情。」此數語有大道理。余之行事。每自以爲至誠可質天地。何妨直情徑行。昨接四弟信。始知家人天親之地。亦有時須委曲以行之者。吾過矣。吾過矣。香海爲人最好。吾雖未與久居。而相知頗深。爾以兄事之可也。丁秩臣王衡臣兩君。吾皆未見。大約可爲弟之師。或師之。或友之。在弟自爲審擇。若果威儀可則。淳實宏通。師之可也。若懂博雅能文。友之可也。或師或友。皆宜常存敬畏之心。不宜視爲等夷。漸至慢褻。則不復能受其益矣。

弟三月之信。所定功課太多。多則必不能專。萬萬不可。後信言已向陳季牧借史記。此不可不熟看之書。爾既看

史記。則斷不可看他書。功課無一定呆法。但須專耳。余從前教諸弟。常限以功課。近來覺限人以課程。往往強入以所難。苟其不願。雖日日遵照限程。亦復無益。故近來教弟。但有一專字耳。專字之外。又有數語教弟。茲特將冷金箋寫出。弟可貼之座右。時時省覽。並抄一付。寄家中三弟。

香海言時文須學東萊博議。甚是。弟先須用筆圈點一遍。然後自選幾篇讀熟。卽不讀亦可。無論何書。總須從首至尾。通看一遍。不然。亂繙幾葉。摘抄幾篇。而此書之大局精處。茫然不知也。學詩從中州集入亦好。然吾意讀總集。不如讀專集。此事人人意見各殊。嗜好不同。吾之嗜好。於五古則喜讀文選。於七古則喜讀昌黎集。於五律則喜讀杜集。七律亦最喜杜詩。而苦不能步趨。故兼讀元遺山集。吾作詩最短於七律。他體皆有心得。惜京都無人可與暢語者。弟要學詩。先須看一家集。不要東翻西閱。先須學一體。不可各體同學。蓋明一體。則皆明也。凌笛舟最善爲詩律。若在省。弟可就之求教。習字臨千字文亦可。但須有恆。每日臨帖一百字。萬萬無間斷。則數年必成書家矣。陳季牧多喜談字。且深思善悟。吾見其寄岱雲信。實能知寫字之法。可愛可畏。弟可從之切磋。此等好學之友。愈多愈好。

來信要我寄詩回南。余今年身體不甚壯健。不能用心。故作詩絕少。僅作感春詩七古五章。慷慨悲歌。自謂不讓陳臥子。而語太激烈。不敢示人。餘則僅應酬詩數首。了無可觀。頃作寄賢弟詩二首。弟觀之以爲何如。京筆現在無便可寄。總在秋間寄回。若無筆寫。暫向陳季牧借一枝。後日還他可也。兄國藩手草。○道光二十三年六月初六日○

致諸弟（喜述大考升官）

諸位老弟足下。三月初六巳刻。奉上諭於初十日大考翰詹。余心甚著急。緣寫作俱生。恐不能完卷。不圖十三日早。見等第單。余名次二等第一。遂得仰荷天恩。賞擢不次。以翰林院侍講升用。格外之恩。非常之榮。將來何以報稱。惟有時時惶悚。思有補於萬一而已。

茲因金竺虔南旋之便。付回五品補服四付。水晶頂二座。阿膠二封。鹿膠二封。母親耳環一雙。竺虔到省時。老弟照單查收。阿膠係毛寄雲所贈。最爲難得之物。家中須慎重用之。竺虔曾借余銀四十兩。言定到省即還。其銀二十二兩爲六弟九弟讀書省城之資。以四兩爲買書買筆之資。以六兩爲四弟季弟衡陽從師束脩之資。以四兩爲買漆之費。卽每歲漆一次之謂也。以四兩爲歐陽太岳母奠金。賢弟接到銀後。各項照數分用可也。

此次竺虔到家。大約在五月節後。故一切不詳寫。待摺差來時。另寫一詳明信付回。大約四月半可到。賢弟在省。如有欠用之物。可寫信到京。餘不具述。兄國藩手草。（道光二十三年三月十九日）

致諸弟（論孝弟之道）

澄侯叔醇季洪三弟左右。五月底連接三月初一。四月十八。兩次所發家信。四弟之信。具見真性情。有困心衡慮。鬱積思通之象。此事斷不可求速效。求速效必助長。非徒無益。而又害之。祇要日積月累。如愚公之移山。終久必有豁然貫通之候。愈欲速則愈錮蔽矣。來書往往詞不達意。我能深諒其苦。

今人都將學字看錯了。若細讀賢賢易色一章。則絕大學問。卽在家庭日用之間。於孝弟兩字上。盡一分。便是一分學。盡十分。便是十分學。今人讀書。皆爲科名起見。於孝弟倫紀之大。反似與書不相關。殊不知書上所載的。作文時所代聖賢說的。無非要明白這個道理。若果事事做得。卽筆下說不出何妨。若事事不能做。並有虧於倫紀之大。卽文章說得好。亦祇算個名教中之罪人。

賢弟性情真摯。而短於詩文。何不日日在孝弟兩字上用功。曲禮內則所說的。句句依他做出。務使祖父母父母叔父母無一時不安樂。無一時不順適。下而兄弟妻子。皆藹然有恩。秩然有序。此真大學問也。若詩文不好。此小事不足計。卽好極亦不值一錢。不知賢弟肯聽此語否。科名之所以可貴者。謂其足以承堂上之歡也。謂祿仕可以養親也。今吾已得之矣。卽使諸弟不得。亦可以承歡。亦可以養親。何必兄弟盡得哉。賢弟若細思此理。但於孝弟上用功。不於詩文上用功。則詩文不期進而自進矣。

凡作字總須得勢。使一筆可以走千里。三弟之字。筆筆無勢。是以局促不能遠縱。去年曾與九弟說及。想近來已忘之矣。九弟欲看余白摺。余所寫摺子甚少。故不付。

地仙爲人主葬。害人一家。喪良心不少。未有不家敗人亡者。不可不力阻凌雲也。至於紡棉花之說。如直隸之三河縣靈壽縣。無論貧富男婦。人人紡布爲生。如我境之耕田爲生也。江南之婦人耕田。猶三河之男人紡布也。湖南如瀏陽之夏布。祁陽之葛布。宜昌之棉花。皆無論貧富男婦人。皆依以爲業。并此不足爲駭異也。第風俗難以遽變。必至駭人聽聞。不如刪去一段爲妙。書不盡言。凡國藩手草。（道光二十三年六月初六日）

致諸弟（述求師友宜專）

四位老弟左右。正月二十三日。接到諸弟信。係臘月十六日在省城發。不勝欣慰。四弟女許朱良四姻伯之孫。蘭姊女許賀孝七之子。人家甚好。可賀。惟蕙妹家頗可慮。亦家運也。

六弟九弟今年仍讀書。省城羅羅山兄處。附課甚好。既在此附課。則不必送詩文於他處看。以明有所專主也。凡事皆貴專。求師不專。則受益也不入。求友不專。則博愛而不親。心有所專宗。而博觀他塗。以擴其識。亦無不可。無所專宗。而見異思遷。此眩彼奪。則大不可。羅山兄甚爲劉霞仙歐曉岑所推服。有楊生任光者。亦能道其梗概。則其可爲師表明矣。惜吾不得常與居遊也。

在省用錢。可在家中支用。銀三十兩。則够二弟一年之用矣。亦在吾寄一千兩之內。予不能別寄與弟也。我去年十一月廿日到京。彼時無摺差回南。至十二月中旬始發信。乃兩弟之信。罵我糊塗。何不檢點至此。趙子舟與我同行。曾無一信。其糊塗更何如。即余自去年五月底至臘月初。未嘗接一家信。我在蜀。可寫信由京寄家。豈家中信不可由京寄蜀耶。又將罵何人糊塗耶。凡動筆不可不檢點。

九弟與鄭陳馮曹四信。寫作俱佳。可喜之至。六弟與我信。字太草率。此關乎一生福分。故不能不告汝也。四弟寫信。語太不圓。由於天分。吾不復責。餘容續布。諸惟心照。兄國藩手具。（道光二十四年正月二十六日）

致諸弟（告身健及紀澤婚事）

四位老弟左右。正月廿六日發一家信。二月初十日。黃仙垣來京。接到家信。備悉一切。欣慰之至。所付諸物。已接脯肉一方。鵝肉一邊。雜碎四件。布一包。烘籠二個。餘皆彭雨蒼帶來。朱嘯山亦於是日到。現與家心齋同居。係兄代伊覓得房子。距余寓甚近。不過一箭遠耳。郭筠仙現尙未到。余已爲賃本胡同關帝廟房。使渠在廟中住。在余家火食。馮樹堂正月初六日來余家。擬會試後再行上學。因小兒春間怕冷故也。樹堂於二月十三日考國子監學正。題「而恥惡衣惡食者」二句。「不以天下奉一人策」。共五百人入場。樹堂寫作俱佳。應可必得。

陳岱雲於初六日移寓報國寺。其配之柩。亦停寺中。岱雲哀傷異常。不可勸止。作祭文一篇三千餘字。余爲作墓誌銘一首。不知陳宅已寄歸否。余懶膽寄也。四川門生。現已到廿餘人。我縣會試者。大約可十五人。甲午同年。大約可念五六人。然有求於余者。頗不乏人。

余今年應酬更繁。幸身體大好。迥不似從前光景。面胖而潤。較前稍白矣。耳鳴亦好十之七八。尙有微根未斷。不過月餘可全好也。內人及兒子兩女兒皆好。陳氏小兒在余家乳養者亦好。

大弟九弟在城南讀書。得羅羅山爲之師。甚妙。然城南課似亦宜應。不應。恐山長不以爲然也。所作詩文及功課。望日內付來。四弟季弟從覺庵師讀。自佳。四弟年已漸長。須每日看史書十頁。無論能得科名與否。總可以稍長見識。季弟每日亦須看史。然溫經更要緊。今年不必急急赴試也。曾受恬自京南歸。余寄回銀四百兩。高麗參半斤。鹿膠阿膠共五斤。闡墨廿部。不知家中已收到否。尙有衣一箱。銀五百兩。俟公車南歸帶回。同鄉湯海秋與杜蘭溪。子女已過門而廢婚。係湯家女兒及父母並不是。餘俱如故。周介夫鳴鸞放安徽廬鳳道。其女兒欲許字紀澤。常南陔大庫升安徽臬臺。其孫女欲許字紀澤。余俱不甚願。季仙九師爲安徽學政後。升吏部右侍郎。廖老師名鴻荃。去年放欽差。至河南塞河決。至今未成功。昨革職。賞七品頂戴。在河工効力贖罪。黃河大工不成。實國家大可憂慮之事。如何。如何。餘容後陳。兄國藩手具。（道光二十四年二月十四日）

致諸弟（述濟戚族之故）

大弟九弟左右。來書言自去年五月至十二月。計共發信七八次。兄到京後。家人僅檢出二次。一係五月二十二日發。一係十月十六發。其餘皆不見。遠信難達。往往似此。臘月信有糊塗字樣。亦情之不能禁者。蓋望眼欲穿之時。疑信難生。怨怒交至。惟骨肉之情愈摯。則望之愈殷。望之愈殷。則責之愈切。度日如年。居室如圍牆。望好音如萬金之獲。聞謠言如風聲鶴唳。又加以堂上之懸思。重以嚴寒之逼人。其不能不出怨言以相詈者。情之至也。然爲兄者觀此二字。則雖曲諒其情。亦不能不責之。非責其情。責其字句之不檢點耳。何芥蒂之有哉。

至於回京時有摺弁南還。則兄實不知。當到家之際。門幾如市。諸務繁劇。吾弟可想而知。兄意謂家中接榜後所發一信。則萬事可以放心矣。豈尙有懸挂哉。來書辨論詳明。兄今不復辨。蓋彼此之心。雖隔萬里。而赤城不啻目見。本無纖毫之疑。何必因二字而多費唇舌。以後來信。萬萬不必提起可也。

所寄銀兩。以四百爲餽贈戚族之用。來書云。「非有未經審量之處。卽似稍有近名之心。」此二語。推勘入微。兄不能不內省者也。又云。「所識窮乏。得我而爲之。抑逆知家中必不爲此慷慨。而姑爲是言。」斯二語。毋亦擬阿兄不倫乎。兄雖不肖。亦何至鄙且奸至於如此之甚。所以爲此者。蓋族戚中斷不可不有一援手之人。而其餘則牽連而及。

兄己亥年至外家。見大舅陶穴而居。種菜而食。爲惻然者久之。通十舅送我謂曰。「外甥做外官。財阿舅來作燒火夫也。」南五舅送至長沙握手曰。「明年送外甥婦來京。」余曰。「京城苦。舅勿來。」舅曰。「然。吾終尋汝任所也。」言已泣下。兄念母舅皆已年高。飢寒之况可想。而十舅且死矣。及今不一援手。則大舅五舅又能沾我輩之餘潤乎。十舅難死。兄意猶當卹其妻子。且從俗爲之延僧。如所謂道場者。以慰逝者之魂。而盡吾不忍死其舅之心。我弟以爲可乎。蘭姊蕙妹。家運皆舛。兄好爲識微之妄談。謂姊猶可支撐。蕙妹則過數年。則不能自存活矣。同胞姊妹。縱彼無缺望。吾能不視如一家一身乎。

歐陽滄溟先生。夙債甚多。其家之苦況。又有非吾家可比者。故其母喪。不能稍隆厥禮。岳母送余時。亦涕泣而道。兄贈之獨豐。則猶徇世俗之見也。楚善叔爲債主逼迫。入地無門。二伯祖母嘗爲余泣言之。又泣告子植曰。「入兒夜來淚注地。濕圍徑五尺也。而田貨於我家。價既不昂。事又多磨。嘗貽書於我。備陳吞聲飲泣之狀。」此子植所親見。兄弟嘗歎久之。

丹閣叔與寶田表叔。昔與同硯席十年。豈意今日雲泥隔絕至此。知其窘迫難堪之時。必有歛恨於實命之不猶者矣。丹閣戊戌年。曾以錢八千賀我。賢弟諒其景况。豈易辦八千者乎。以爲喜極。固可感也。以爲釣餌。則亦可憐也。任尊叔見我得官。其歡喜出於至誠。亦可思也。竟希公項。當甲午年。抽公項三千二千爲賀禮。渠兩房頗不悅。祖父曰。「待藩孫得官。第一件先復竟希公項。」此語言之已熟。特各堂叔不敢反唇相譏耳。同爲竟希公之嗣。而斃枯懸殊若此。設造物者一日移其斃於彼二房。則無論六百。即六兩亦安可得耶。

六弟九弟之岳家。皆寡婦孤兒。槁餓無策。我家不拯之。則孰拯之者。我家少入兩。未必遂爲債戶逼取。渠得八兩。則舉室回春。賢弟試設身處地。而知其如救水火也。彭王姑待我甚厚。晚年家貧。見我輒泣。茲王姑已歿。故贈宜仁王姑丈。亦不忍以死視王姑之意也。騰七則姑之子。與我同孩提。長養各舅祖。則推祖母之愛而及也。彭舅曾祖。則推祖父之愛而及也。陳本七鄧升六二先生。則因覺庵師而牽連及之者也。其餘餽贈之人。非實有不忍於心者。則皆因人而及。非敢有意討好。沽名釣譽。又安敢以己之豪爽。形祖父之刻齋。爲比奸鄙之心之行也哉。諸弟生我十年以後。見諸戚族家皆窮。而我家尙好。以爲本分如此耳。而不知其初。皆與我家同盛者也。兄悉見其盛時氣象。而今日零落如此。則大難爲情矣。凡盛衰在氣象。氣象盛則雖飢亦樂。氣象衰則雖飽亦憂。今我家方全盛之時。而賢弟以區區數百金爲極少。不足比數。設以賢弟處楚善寬五之地。或處葛熊二家之地。賢弟能一日以安平。

凡遇之豐。齊順舛。有數存焉。雖聖人不能自爲主張。天可使吾今日處豐亨之境。即可使吾明日處楚善寬五之

境。君子之處順境。兢兢焉常覺天之過厚於我。我當以所餘補人之不足。君子之處齋境。亦兢兢焉常覺天之厚於我。非果厚也。以爲較之尤齋者。而我固已厚矣。古人所謂境地須看不如我者。此之謂也。來書有區區千金四字。其毋乃不知天之已厚於我兄弟乎。

兄嘗觀易之道。察盈虛消息之理。而知人不可無缺陷也。日中則昃。月盈則虧。天有孤虛。地闕東南。未有常全而不闕者。剝也者。復之機也。君子以爲可喜也。夬也者。姤之漸也。君子以爲可危也。是故既吉矣。則由吝以趨於凶。既凶矣。則由悔以趨於吉。君子但知有悔耳。悔者。所以守其缺。而不敢求全也。小人則時時求全。全者既得。而吝與凶隨之矣。衆人常缺。而一人常全。天道屈伸之故。豈若是不公平。

今吾家椿萱重慶。兄弟無故。京師無比美者。亦可謂至萬全者矣。故兄但求缺陷。名所居曰求缺齋。蓋求缺於他事。而求全於堂上。此則區區之至願也。家中舊債。不能悉清。堂上衣服。不能多辦。諸弟所需。不能一給。亦求缺陷之義也。內人不明此義。而時時欲置辦衣物。兄亦時時教之。今幸未全備。待其全時。則吝與凶隨之矣。此最可畏者也。賢弟夫婦訴怨於房闈之間。此是缺陷。吾弟當思所以彌其缺。而不可盡給其求。蓋盡給則漸幾於全矣。吾弟聰明絕人。將來見道有得。必且踐余之言也。

至於家中欠債。則兄實有不盡知者。去年二月十六。接父親正月四日手諭中云。「一切年事。銀錢數用有餘。上年所借頭息錢。均已完清。家中極爲順遂。故不窘迫。」父親所言如此。兄亦不甚了了。不知所完究竟何項。未完尙有何項。兄所知者。僅江孝八外租百兩。朱嵐暄五十兩而已。其餘如耒陽本家之帳。則兄由京寄還。不與家中相干。午冬甲借添梓坪錢五十千。尙不知作何還法。正擬此次稟問祖父。

此外帳目。兄實不知。下次信來。務望詳開一單。使兄得漸次籌畫。如弟所云。「家中欠債已傳播否。若已傳播而實不至。則祖父受吝齋之名。我加一信。亦難免二三其德之誚。」此兄讀兩弟來書。所爲躊躇而無策者也。

茲特呈堂上一稟。依九弟之言書之。謂朱嘯山曾受恬處二百落空。非初意所料。其餽贈之項。聽祖父叔父裁奪。

或以二百爲贈。每人減半亦可。或家中十分窘迫。卽不贈亦可。戚族來者。家中卽以此信示之。庶不悖於過則歸己之義。賢弟觀之。以爲何如也。若祖父叔父以前信爲是。慨然贈之。則此稟不必付歸。兄另有安信付去。恐堂上慷慨持贈。反因接吾書而疑沮。

凡仁心之發。必一鼓作氣。盡吾力之所能爲。稍有轉念。則疑心生。私心亦生。疑心生則計較多。而出納吝矣。私心生則好惡偏而輕重乖矣。使家中慷慨樂與。則慎無以吾書生堂上之轉念也。使堂上無轉念。則此舉也。阿兄發之。堂上成之。無論其爲是爲非。諸弟置之。不論可耳。向使去年得雲貴廣西等省苦差。並無一錢寄家。家中亦不能責我也。

九弟來書。楷法佳妙。余愛之不忍釋手。起筆收筆皆藏鋒。無一筆撒手亂丟。所謂有往皆復也。想與陳季牧講究。彼此各有心得。可嘉可喜。然吾所教爾者。尙有二事焉。一曰換筆。古人每筆中間。必有一換。如繩索然。第一股在上。一換則第二股在上。再換則第三股在上也。筆尖之著紙者。僅少許耳。此少許者。吾當作四方鐵筆用。起處東方在左。西方在右。一換則東方在右矣。筆尖無所謂方也。我心中常覺其方。一換而東。再換而北。三換而西。則筆尖四面有鋒。不僅一面相向矣。二曰結字有法。結字之法無窮。但求胸中有成竹耳。

六弟之信。文筆拗而勁。九弟文筆婉而達。將來皆必有成。但目下不知各看何書。萬不可徒看考墨卷。汨其性靈。每日習字不必多。作百字可耳。讀背誦之書不必多。十葉可耳。看涉獵之書不必多。亦十葉可耳。但一部未完。不可換他部。此萬萬不易之理。阿兄數千里外教爾。僅此一語耳。

羅羅山兄讀書明大義。極所欽仰。惜不能會面暢談。余近來讀書無所得。酬應之繁。日不暇給。實實可厭。惟古文各體詩。自覺有進境。將來此事當有成就。恨當世無韓愈王安石一流人。與我相質證耳。賢弟亦宜趁此時學爲詩古文。無論是否。且試拈筆爲之。及今不作。將來年長。愈怕醜而不爲矣。每月六課。不必其定作詩文也。

古文詩賦四六。無所不作。行之有常。將來百川分流。同歸於海。則通一藝。卽通衆藝。通於藝。卽通於道。初不分而

二之也。此論雖太高。然不能不爲諸弟言之。使知大本大原。則心有定向。而不至於搖搖無著。雖當其應試之時。全無得失之見。亂其意中。卽其用力舉業之時。亦於正業不相妨礙。諸弟試靜心領略。亦可徐徐會悟也。外附錄五箴一首。養身要言一紙。求缺齋課程一紙。詩文不暇錄。惟諒之。兄國藩手草。（道光二十四年三月二十日）

附錄五箴并序（甲辰春作）

少不自立。荏苒遂洎今茲。蓋古人學成之年。而吾碌碌尙如斯也。不其戚矣。繼是以往。人事日紛。德慧日損。下流之赴。抑又可知。夫痲疾所以益智。逸豫所以亡身。僕以中材而履安順。將欲刻苦而自振拔。諒哉其難之。因作五箴以自劄云。

立志箴

煌煌先哲。彼亦猶人。藐焉小人。亦父母之身。聰明福祿。予我者厚哉。棄天而佚。是及凶災。積悔累千。其終也已。往者不可追。請從今始。荷道以躬。與之以言。一息尙活。永矢弗諼。

居敬箴

天地定位。二五胚胎。鼎焉作配。實曰三才。儼恪齋明。以凝女命。女之不莊。伐生戕性。誰人可慢。何事可弛。弛事者無成。慢人者反爾。縱彼不反。亦長吾驕。人則下汝。天罰昭昭。

主靜箴

齋宿日觀。天雞一鳴。萬籟俱息。但聞鐘聲。後者毒蛇。前有猛虎。神定不懼。誰敢余侮。豈伊避人。日對三軍。我慮則一。彼紛不紛。馳騫半生。曾不自主。今其老矣。始擾擾以終古。

謹言箴

巧語悅人。自擾其身。閒言送日。亦攬女神。解人不誇。誇者不解。道聽塗說。智笑愚駭。駭者終明。謂女實欺。笑者鄙女。雖矢猶疑。尤悔既叢。銘以自攻。銘而復蹈。嗟女既毫。

有恆箴

自吾識字。百歷洎茲。二十有八載。則無一知。曩之所忻。閱時而鄙。故者既拋。新者旋徙。德業之不常。曰爲物牽。爾之再食。曾未聞或愆。黍黍之增。久而盈斗。天君司命。敢告馬走。

養身要言（癸卯入蜀道中作）

一陽初動處。萬物始生時。不藏怒焉。不宿怨焉。（以上仁所以養肝也）

內而整齊思慮。外而敬慎威儀。泰而不驕。威而不猛。（以上禮所以養心也）

飲食有節。起居有常。作事有恆。容止有定。（以上信所以養脾也）

擴然而大公。物來而順應。裁之吾心而安。揆之天理而順。（以上義所以養肺也）

心欲其定。氣欲其定。神欲其定。體欲其定。（以上智所以養腎也）

求缺齋課程（癸卯孟夏立）

讀熟讀書十葉。（易經詩經）（史記明史）（屈子莊子）（杜詩韓文）看應看書十葉。（不具載）（習

字一百。數息百八。）記過隙。（卽日記）記茶餘偶談一則。（以上每日課）

逢三日寫回信。逢八日作詩古文一藝。（以上每月課）

致諸弟（喜得會試房差）

四位老弟足下。三月初六日。蒙皇上天恩。得會試分房差。卽於是日始閱卷。十八房每位分卷二百七十餘。至廿三日頭場卽已看畢。廿四看二三場。至四月初四皆看完。各房薦卷。多少不等。多者或百餘。少者亦薦六十餘卷。余薦六十四卷。而惟余中卷獨多。共中十九人。他房皆不能及。十一日發榜。余卽於是日出闈。在場月餘。極清吉。寓內眷口。大小平安。出闈數日。一切忙迫。人客絡繹不絕。朱嘯山於四月十六日出京。余寄有紋銀百兩。高麗參一斤半。書一包。內子史精華六套。古文辭類纂二套。綬寇紀略一套。到家日查收。別有壽屏及筆等項。尙未辦齊。

待郭筠仙帶回十四日新進士覆試題「君子喻於義。賦得竹箭有筠。得行字。」我縣謝吉人中進士後。因一切不便。故邀來在余寓住。

十五日接三月初十日家信。內有祖父父親叔父手諭。及諸弟詩文並信。其文此次僅半日。忙不及改。准於下次付回。四弟之信。所問蓋竇牟竇庠竇鞏兄弟。皆從昌黎遊。去年所寫牟尼。實誤寫尼字也。汪雙池先生燦係雍正年間人。所著有理學逢源等書。郭筠仙翌臣兄弟。及馮樹堂。俱要出京。寓內要另請先生。現尙未定。草布一二。祈賢弟代稟堂上各位大人。今日上半天。已作一函呈父親大人。交朱嘯山。大約六月可到。兄國藩手草。（道光二十四年四月十五日）

致諸弟（託友帶歸各物）

四位老弟左右。前黃仙垣歸。託帶四川闡墨四十部。共二包。無家信。頃歐陽小岑歸。託帶大皮箱一口。內銀五百十兩。衣服一單。單存箱內。又長包一個。內袍褂料及氈子諸物。亦有單存包內。有家信數行。外又有寄霞仙信一件。書一包。共十套。不知仙垣小岑二君到時。諸弟尙在省城否。

茲安化梁棗莊同年南還。又託帶四川闡墨四十部。共二包。有一包係油紙封的。內裝訂闡墨廿部。彭王姑墓誌銘一幅。龍翰臣寫散館卷三開。自寫白摺一本。又布包鹿膠一包。重三斤。又鄉試題名錄共一包。照收。並附大挑單一紙。其進士題名錄及散館錄。隨後交摺差帶回。統俟後言詳述。兄國藩手草。（道光二十四年四月廿一日）

致諸弟（告應酬太忙及勿爲時文所誤）

四位老弟足下。自三月十三日發信後。至今未寄一信。余於三月廿四。移寓前門內西邊碾兒胡同。與城外消息不通。四月間到摺差一次。余竟不知。迨既知而摺差已去矣。惟四月十九歐陽小岑南歸。余寄衣箱銀物並信一件。四月廿四梁棗莊南歸。余寄書卷零物並信一件。兩信皆僅數語。至今想尙未到。四月十三黃仙垣南歸。余寄闡墨。並無書信。想亦未到。茲將三次所寄各物。另開清單付回。待三人到時。家中照單查收可也。

內城現住房共廿八間。每月房租京錢三十串。極爲寬敞。馮樹堂郭筠仙所住房屋皆清潔。甲三於三月廿四日上學。天分不高不低。現已讀四十天。讀至自修齊至平治矣。因其年太小。故不加嚴。已讀者字皆能認。兩女皆平安。陳岱雲之子。在余家亦甚好。內人身子如常。現又有喜。大約九月可生。

余體氣較去年略好。近因應酬太繁。天氣漸熱。又有耳鳴之病。今年應酬較往年更增數倍。第一爲人寫對聯條幅。合四川湖南兩省。求書者幾日不暇給。第二公車來借錢者甚多。無論有借無借。多借少借。皆須婉言款待。第三則請酒拜客。及會館公事。第四則接見門生。頗費精神。又加以散館殿試。則代人料理。考差則自己料理。諸事冗雜。遂無暇讀書矣。

三月廿八。大挑甲午科。共挑知縣四人。教官十九人。其全單已於梁棗莊所帶信內寄回。四月初八日發會試榜。湖南中七人。四川中八人。去年門生中二人。另有題名錄附寄。十二日新進士覆試。十四發一等廿一名。另有單附寄。十六日考差。余在場二文一詩。皆妥當。無弊病。寫亦無錯落。茲將詩稿寄回。十八日散館。一等十九名。本家心齋取一等十二名。陳啓邁取二等第三名。二人俱留館。徐棻因詩內敝字誤寫鏃字。改作知縣。良可惜也。廿二日散館者引見。廿六七兩日考差者引見。廿八日新進士朝考。三十日發全單附回。廿一日新進士殿試。廿四日點狀元。全榜附回。五月初四五兩日新進士引見。初一日放雲貴試差。初二日欽派大教習二人。初六日奏派小教習六人。余亦與焉。初十日奉上諭。翰林侍讀以下。詹事府洗馬以下。自十六日起。每日召見二員。余名次第六。大約十八日可以召見。從前無逐日分見輪詹之目。自道光十五年始一舉行。足徵聖上勤政求才之意。十八年亦如之。今年又如之。此次召見。則今年放差。大半奏對稱旨者居其半。詩文高取者居其半也。

五月十一日。接到四月十三家信。內四弟六弟各文二首。九弟季弟各文一首。四弟東皋課文甚潔淨。詩亦穩妥。則何以哉一篇。亦清順有法。第詞句多不圓足。筆亦平沓不超脫。平沓最爲文家所忌。宜力求痛改此病。六弟筆爽利。近亦漸就範圍。然詞意平庸。無才氣崢嶸之處。非吾意中之溫甫也。如六弟之天姿不凡。此時作文。當求譏

論縱橫才氣奔放。作如火如荼之文。將來庶有成就。不然一挑半剔。意淺調卑。即使獲售。亦當慚其文之淺薄不堪。若其不售。則又兩失之矣。今年從羅羅山遊。不知羅山意見如何。

吾謂六弟今年入泮固妙。萬一不入。則當盡棄前功。壹志從事於先輩大家之文。年過二十。不爲少矣。若再扶牆摩壁。役役於考卷搭截小題之中。將來時過而業仍不精。必有悔恨於失計者。不可不早圖也。余當日實見不到此。幸而早得科名。未受其害。向使至今未嘗入泮。則數十年從事於吊渡映帶之間。仍然一無所得。豈不醜顏也哉。此中誤人終身多矣。溫甫以世家之子弟。負過人之姿質。即使終不入泮。尙不至於飢寒。奈何亦以考卷誤終身也。

九弟要余改文詳批。余實不善改小考文。當請曹西垣代改。下次摺弁付回。季弟文氣清爽異常。喜出望外。意亦層出不窮。以後務求才情橫溢。氣勢充暢。切不可挑剔敷衍。安於庸陋。勉之勉之。初基不可不大也。書法亦有褚字筆意。尤爲可喜。總之吾所望於諸弟者。不在科名之有無。第一則孝弟爲端。其次則文章不朽。諸弟若能自立。當務其大者遠者。毋徒汲汲於進學也。馮樹堂郭筠仙在寓。看書作文。功無間斷。陳季牧日日習字。亦可畏也。四川門生留京約二十人。用功者頗多。餘不盡言。兄國藩草。（道光二十四年五月十二日）

致諸弟（論進德修業）

四位老弟左右。昨念七日接信。暢快之至。以信多而處處詳明也。四弟七夕詩甚佳。已詳批詩後。從此多作詩亦甚好。但須有志有恆。乃有成就耳。余於詩亦有工夫。恨當世無韓昌黎及蘇黃一輩人。可與發吾狂言者。但人事太多。故不常作詩。用心思索。則無時敢忘之耳。

吾人則有進德修業兩事靠得住。進德則孝弟仁義是也。修業則詩文作字是也。此二者由我作主。得尺則我之尺也。得寸則我之寸也。今日進一分德。便算積了一升穀。明日修一分業。又算餘了一分錢。德業並增。則家私日起。至富貴功名。悉由命定。絲毫不能自主。昔某官有一門生。爲本省學政。託以兩孫。當面拜爲門生。後兩孫歲考

臨場大病。科考丁艱。不入學。數年後。兩生乃皆入學。其長者仍得兩榜。此可見早遲之際。時刻皆有前定。盡其在我。聽其在天。萬不稍生妄想。六弟天分較諸弟更高。今年受黜。未免憤怨。然及此正可困心衡慮。大加臥薪嘗膽之功。切不可因憤廢學。

九弟勸我治家之法。甚有道理。喜甚慰甚。自荆七遣去之後。家中亦甚整齊。待率五歸家便知。書曰。「非知之艱。行之維艱。」九弟所言之理。亦我所深知者。但不能莊嚴威厲。使人望若神明耳。自此後當以九弟言書諸紳。而刻刻警省。季弟天性篤厚。誠如四弟所云。樂何如之。求我示讀書之法。及進德之道。另紙開示。餘不具。國藩手草。
(道光二十四年八月廿九日)

致諸弟(須立志猛進)

四位老弟足下。自七月發信後。未接諸弟信。鄉間寄信。較省城寄信百倍之難。故余亦不望。然九弟前信。有意與劉霞仙同伴讀書。出意甚佳。霞仙近來讀朱子書。大有所見。不知其言語容止。規模氣象何如。若果言動有禮。威儀可則。則直以爲師可也。豈特友之哉。然與之同居。亦須真能取益乃佳。無徒浮慕虛名。人苟能自立志。則聖賢豪傑。何事不可爲。何必借助於人。「我欲仁。斯仁至矣。」我欲爲孔孟。則日夜孜孜。惟孔孟之是學。人誰得而禦我哉。若自己不立志。則雖日與堯舜禹湯同住。亦彼自彼。我自我矣。何與於我哉。

去年溫甫欲讀書省城。我以爲離却家門。偏促之地。而與省城諸勝己者處。其長進當不可限量。乃兩年以來。看書亦不甚多。至於詩文。則絕無長進。是不得歸咎於地方之偏促也。去年余爲擇師。丁君紱忠。後以丁君處太遠。不能從。余意中遂無他師可從。今年弟自擇羅羅山攻文。而嗣後杳無消息。是又不得歸咎於無良友也。日月逝矣。再過數年。則滿三十。不能不趁三十以前。立志猛進也。

余受父教。而余不能教弟成名。此余所深愧者。他人與余交。多有受余益者。而獨諸弟不能受余之益。此又余所深恨者也。今寄霞仙信一封。諸弟可鈔存信稿。而細玩之。此余數年來學思之力。略具大端。六弟前囑余將所作

詩鈔錄寄回。余往年皆未存稿。近年存稿者。不過百餘首耳。實無暇鈔寫。待明年將全本付回可也。國藩草。（道光二十四年九月十九日）

致諸弟（戒勿恃才傲物）

四位老弟足下。吾人爲學最要虛心。嘗見朋友中有美材者。往往恃才傲物。動謂人不如己。見鄉墨則罵鄉墨不通。見會墨則罵會墨不通。既罵房官。又罵主考。未入學者則罵學院。平心而論。己之所爲詩文。實亦無勝人之處。不特無勝人之處。而且有不堪對人之處。只爲不肯反求諸己。便都見得人家不是。既罵考官。又罵同考而先得者。傲氣既長。終不進功。所以潦倒一生。而無寸進矣。

余平生科名。極爲順遂。惟小考七次始售。然每次不進。未嘗敢出一怨言。但深愧自己試場之詩文太醜而已。至今思之。如芒在背。當時之不敢怨言。諸弟問父親叔父及朱堯階便知。蓋場屋之中。只有文醜而僥倖者。斷無文佳而埋沒者。此一定之理也。

三房十四叔。非不勤讀。只爲傲氣太勝。自滿自足。遂不能有所成。京城之中。亦多有自滿之人。識者見之。發一冷笑而已。又有當名士者。鄙科名爲糞土。或好作古詩。或好講考據。或好談理學。囂囂然自以爲壓倒一切矣。自識者觀之。彼其所造。曾無幾何。亦足發一冷笑而已。故吾人用功。力除傲氣。力戒自滿。毋爲人所冷笑。乃有進步也。諸弟平日皆恂恂退讓。第累年小試不售。恐因憤激之久。致生驕情之氣。故特作書戒之。務望細思吾言而深省焉。幸甚幸甚。國藩手草。（道光二十四年十月廿一日）

致諸弟（看書須有恆）

四位老弟足下。前月寄信。想已接到。余蒙祖宗遺澤。祖父教訓。幸得科名。內顧無所憂。外遇無不如意。一無所缺矣。所望者。再得諸弟強立同心一力。何患名之不顯。何患家運之不興。欲別立課程。多講規條。使諸弟遵而行之。又恐諸弟習見而生厭心。欲默默而不言。又非長兄督責之道。是以往年常示諸弟以課程。近年則只教以有

恆二字。所望於諸弟者。但將諸弟每月功課。寫明告我。則我心大慰矣。

乃諸弟每次寫信。從不將自己之業寫明。乃好言家事及京中諸事。此時家中重慶。外事又有我照料。諸弟一概不管可也。以後寫信。但將每月作詩幾首。作文幾首。看書幾卷。詳細告我。則我歡喜無量。諸弟或能爲科名中人。或能爲學問中人。其爲父母之令子一也。我之歡喜一也。慎弗以科名稍遷。而遂謂無可自力也。如霞仙今日之身分。則比等閒之秀才高矣。若學問愈進。身分愈高。則等閒之舉人進士。又不足論矣。

學問之道無窮。而總以有恆爲主。兄往年極無恆。近年略好。而猶未純熟。自七月初一起。至今則無一日間斷。每日臨帖百字。鈔書百字。看書少須滿二十頁。多則不論。自七月起。至今已看過王荆公文集百卷。歸震川文集四十卷。詩經大全二十卷。後漢書百卷。皆硃筆加圈批。雖極忙。亦須了本日功課。不以昨日耽擱。而今日補做。不以明日有事。而今日預做。諸弟若能有恆如此。則雖四弟中等之資。亦當有所成就。况六弟九弟上等之資乎。

明年肄業之所。不知已有定否。或在家。或在外。無不可者。謂在家不好用功。此巧於卸責者也。吾今在京。日日事務紛冗。而猶可以不間斷。况家中萬萬不及此間之紛冗乎。

樹堂筠仙自十月起。每十日作文一首。每日看書十五頁。亦極有恆。諸弟試將朱子綱目過筆圈點。定以有恆。不過數月。即圈完矣。若看註疏。每經不過數月即完。切勿以家中有事。而間斷看書之事。又勿以考試將近。而間斷看書之課。雖走路之日。到店亦可看。考試之日。出場亦可看也。兄日夜懸望。獨此有恆二字告諸弟。伏願諸弟刻刻留心。兄國藩手草。(道光二十四年十一月廿一日)

致諸弟(詩之命意。結親之注意點。勸勿管家中事)

諸位老弟足下。十六早。接到十一月十二日發信。內父親一信。四位老弟各一件。具悉一切。不勝欣幸。四弟之詩。又有長進。第命意不甚高超。聲調不甚響亮。命意之高。須要透過一層。如說考試。則須說科名是身外物。不足介懷。則詩意高矣。若說必以得科名爲榮。則意淺矣。舉此一端。餘可類推。腔調則以多讀詩爲主。熟則響矣。

去年樹堂所寄之筆。亦我親手買者。「春光醉」目前每支大錢五百文。實不能再寄。「漢璧」尙可寄。然必須明年會試後。乃有便人回南。春間不能寄也。

五十讀書固好。然不宜以此就擱自己功課。女子無才便是德。此語不誣也。

常家欲與我結婚。我所以不願者。因聞常世兄最好恃父勢。作威福。衣服鮮明。僕從烜赫。恐其家女子有宦家驕奢習氣。亂我家規。誘我子弟好奢耳。今渠再三要結婚。發甲五八字去。恐渠家是要與我爲親家。非欲與弟爲親家。此語不可不明告之。

賢弟婚事。我不敢作主。但親家爲人何如。亦須向汪三處查明。若喫鴉片煙。則萬不可對。若無此事。則聽堂上各大人與弟自主之可也。所謂翰堂秀才者。其父子皆不宜親近。我曾見過。想衡陽人亦有知之者。若要對親。或另請媒人亦可。

六弟九月之信。於自己近來弊病。頗能自知。正好用功自醫。而猶曰終日泄泄。此則我所不解者也。

家中之事。弟不必管。天破了。自有女媧管。洪水大了。自有禹王管。家事有堂上大人管。外事有我管。弟輩則宜自管功課而已。何必問其他哉。至於宗族姻黨。無論他與我有隙無隙。在弟輩只宜一概愛之敬之。孔子曰。「汎愛衆。而親仁。」孟子曰。「愛人不親。反其仁。禮人不答。反其敬。」此刻未理家事。若便多生嫌怨。將來當家立業。豈不個個都是仇人。古來無與宗族鄉黨爲仇之聖賢。弟輩萬不可專責他人也。

十一月信言。現看莊子並史記。甚善。但作事必須有恆。不可謂考試在即。便將未看完之書丟下。必須從首至尾。句句看完。若能明年將史記看完。則以後看書。不可限量。不必問進學與否也。賢弟論袁詩。論作字。亦皆有所見。然空言無益。須多做詩。多臨帖。乃可談耳。譬如人欲進京。一步不行。而在家空言進京程途。亦何益哉。卽言之。津人誰得而信之哉。

九弟之信。所以規勸我者甚切。余覽之。不覺毛骨悚然。然我用功。實腳踏實地。不敢一毫欺人。若如此做去。不作

外官。將來道德文章。必羸有成就。上不敢欺天地祖父。下不敢欺諸弟與兒子也。而省城之聞望日隆。即我亦不知其所自來。我在京師。惟恐名浮於實。故不先拜一人。不自詡一言。深以過情之聞爲恥耳。

來書寫大場題及榜信。此間九月早已知之。惟縣考案首前列及進學之人。則至今不知。諸弟以後寫信。於此等小事。及近處戚族家光景。務必一一詳載。

季弟信亦謙虛可愛。然徒謙亦不好。總要努力前進。此全在爲兄者倡率之。余他無所取。惟近來日日有恆。可爲諸弟倡率。四弟六弟。總不欲以有恆自立。獨不怕壞季弟之樣子乎。餘不盡宣。兄國藩手具。○道光二十四年十二月十八日○

致諸弟（無師無友亦可成第一等人物）

四位老弟足下。去年十二月廿二日。寄去書函。諒已收到。頃接四弟信。雖前信小註中。誤寫二字。其詩比即付還。今亦忘其所誤謂何矣。諸弟寫信。總云倉忙。六弟去年曾言南城寄信之難。每次至撫院齋奏廳打聽云云。是何其蠢也。靜坐書院三百六十日。日日皆可寫信。何必打聽摺差行期而後動筆哉。或送至提塘。或送至岱雲家。皆萬無一失。何必問了無關涉之齋奏廳哉。若弟等倉忙。則兄之倉忙。殆過十倍。將終歲無一字寄家矣。

送王五詩第二首。弟不能解。數千里致書來問。此極虛心。余得信甚喜。若事事勤思善問。何患不一日千里。茲另紙寫明寄回。家塾讀書。余明知非諸弟所甚願。然近處實無名師可從。省城如陳堯農羅羅山。皆可謂名師。而六弟九弟。又不善求益。且住省二年。詩文與字。皆無大長進。如今我雖欲再言。堂上大人亦必不肯聽。不如安分耐煩。寂處里閑。無師無友。挺然特立。作第一等人物。此則我之所期於諸弟者也。昔婺源汪雙池先生。一貧如洗。三十以前。在審上爲人傭工畫碗。三十以後。讀書訓蒙。到老終身不應科舉。卒著書百餘卷。爲本朝有數名儒。彼何嘗有師友哉。又何嘗出里閭哉。余所望於諸弟者。如是而已。然總不出乎立志有恆四字之外也。

買筆付回。須待公車歸。乃可帶回。大約府試院試可待用。縣試則趕不到也。諸弟在家作文。若能按月付至京。則

余請樹堂隨到隨改。不過兩月。家中又可收到書。不詳盡。餘俟續具。兄國藩手草。（道光二十五年二月初一日）

致諸弟（論中表爲婚之不當）

四位老弟足下。二月有摺差到京。余因眼蒙。故未寫信。三月初三。接到正月廿四所發家信。無事不詳悉。忻喜之至。此次眼尚微紅。不敢多作字。故未另稟堂上。一切詳此書中。煩弟等代稟告焉。去年所寄銀。余有分餽親族之意。厥後屢次信問。總未詳明示悉。頃奉父親示諭云。『皆已周到。酌量減半。』然以余所聞。亦有過於半者。亦有不

不及一半者。下次信來。務求九弟開一單告我爲幸。

受恬之錢。既專使去取。余又有京信去。想必可以取回。則可以還江岷山東海之項矣。岷山東海之銀。本有利息。余擬送他高麗參共半斤。掛屏對聯各一付。或者可少減利錢。待公車歸時帶回。父親手諭。要寄百兩回家。亦待公車帶回。有此一項。則可以還率五之錢矣。率五想已到家。渠是好體面之人。不必時時責備他。惟以體面待他。渠亦自然學好。蘭姊買田。可喜之至。惟與人同居。小事要看鬆些。不可在在討人惱。

歐陽牧雲要與我重訂婚姻。我非不願。但渠與其妹是同胞所生。兄妹之子女。猶然骨肉也。古者婚姻之道。所以厚別也。故同姓不婚。中表爲婚。此俗禮之大失。譬如嫁女而號泣。奠禮而三獻。喪事而用樂。此皆俗禮之失。我輩不可不力辨之。四弟以此義告牧雲。吾徐當作信覆告也。

羅芸皋於二月十八日到京。路上備嘗辛苦。爲從來進京者所未有。於廿七日在圓明園正大光明殿補行覆試。所帶小菜布疋茶葉。俱已收到。但不知付物甚多。何以並無家信。四弟去年所寄詩。已圈批寄還。不知收到否。汪覺菴師壽文。大約在八月前付到。五十已納徵禮成。可賀可賀。朱家氣象甚好。但勸其少學官款。我家亦然。嘯山接到咨文。上有祖母已歿字樣。甚爲哀痛。歸思極迫。余再三勸解。場後即來余寓同住。我家共住三人。郭二於二月初八日到京。覆試二等第八。上下合家皆清吉。余耳仍鳴。無他。內人及子女皆平安。樹堂榜後要南歸。將來擇師尙未定。

六弟信中言功課在廉讓之間。此語殊不可解。所需書籍。惟子史精華家中現有。准託公車帶歸。漢魏六朝百三家。京城甚貴。余已託人在揚州買。尙未接到。稗海及綬寇紀略亦貴。且寄此書與人。則幫人車價。因此書尙非吾弟所宜急務者。故不買寄。元明名古文。尙無選本。近來邵蕙西已選元文。渠勸我選明文。我因無暇。尙未選。古文選本。惟姚姬傳先生所選本最好。吾近來圈過一遍。可於公車帶回。六弟用墨筆加圈一遍可也。

九弟詩大進。讀之爲之距躍三百。卽和四章寄回。樹堂筠仙意城三君。皆各有和章。詩之爲道。各人門徑不同。難執一己之成見以概論。吾前教四弟學袁簡齋。以四弟筆情與袁相近也。今觀九弟筆情。則與元遺山相近。吾教諸弟學詩無別法。但須看一家之專集。不可讀選本。以汨沒性靈。至要至要。

吾於五七古學杜韓。五七律學杜。此二家無一字不細看。外此則古詩學蘇黃。律義學義山。此三家亦無一字不看。五家之外。則用功淺矣。我之門徑如此。諸弟或從我行。或別尋門徑。隨人性之所近而爲之可耳。余近來事極繁。然無日不看書。今年已批韓詩一部。正月十八批畢。現在批史記三之二。大約四月可批完。諸弟所看書。望詳示。鄰里有事。亦望示知。國藩手草。（道光二十五年二月初五日）

致諸弟（帶物歸家）

四位老弟左右。四月十六日。會寫信交摺弁帶回。想已收到。十七日。朱嘯山南歸。託帶紋銀百兩。高麗參一斤半。書一包。計九套。茲因馮樹堂南還。又託帶書屏一架。狼兼毫筆廿枝。鹿膠二斤。對聯堂幅一包。內金年伯耀南四條。朱嵐暄四條。蕭辛五對一幅。江岷山母舅四條。東海舅父四條。父親橫披一個。叔父摺扇一柄。乞照單查收。前信言送江岷山東海高麗參六兩。送金耀南年伯參二兩。皆必不可不送之物。惟諸弟稟告父親大人送之可也。樹堂歸後。我家先生尙未定。諸弟若在省得見樹堂。不可不殷勤親近。親近愈久。獲益愈多。今年湖南蕭史樓得狀元。可謂極盛。八進士皆在長沙。黃琴塢之胞兄及令嗣皆中。亦長沙人也。餘續具。兄國藩手草。（道光二十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致諸弟（喜述升詹事府右春坊右庶子）

四位老弟足下。初二早。皇上御門辦事。余蒙天恩。得升詹事府右春坊右庶子。次日具摺謝恩。蒙召見勤政殿。天語垂問。共四十餘句。是日同升官者。李菡升都察院左副都御史。羅惇衍升通政司副使。及余共三人。余蒙祖父餘澤。頻切非分之榮。此次升官。尤出意外。日夜恐懼修省。實無德足以當之。諸弟遠隔數千里。必須匡我之不逮。時時寄書規我之過。務使累世積德。不自我一人而墮。則庶幾持盈保泰。得免速致顛危。諸弟能常進箴規。則弟即吾之良師益友也。而諸弟亦宜常存敬畏。勿謂家有人作官。而遂敢於侮人。勿謂己有文學。而遂敢於恃才傲人。常存此心。則是載福之道也。

今年新進士。善書者甚多。而湖南尤甚。蕭史樓既得狀元。而周荇農壽昌去歲中南元。孫芝房鼎臣又取朝元。可謂極盛。現在同鄉諸人。講求詞章之學者固多。講求性理之學者亦不少。將來省運必大盛。

余身體平安。惟應酬太繁。日不暇給。自三月進闈以來。至今已滿兩月。未得看書。內人身體極弱。而無病痛。醫者云。必須服大補劑。乃可回元。現在所服之藥。與母親大人十五年前所服之白朮黑薑方略同。差有效驗。兒女四人。皆平順如常。

去年寄家之銀兩。將次寫信。求將分給戚族之數目。詳實告我。而至今無一字見示。殊不可解。以後務求將賬目開出寄京。以釋我之疑。又余所欲問家鄉之事甚多。茲另開一單。煩弟逐一條對。是禱。兄國藩草。（道光二十五年五月初五日）

致諸弟（評論文章及書法）

子植季洪兩弟左右。四月十四日接子植二月三月兩次手書。又接季洪信一函。子植何其詳。季洪何其略也。今年以來。京中已發信七號。不審俱收到否。第六號第七號。余皆有稟呈堂上。言今年恐不考差。彼時身體雖平安。而癩疥之疾未愈。頭上面上面頸上。並斑剝陸離。恐不便於陛見。故情願不考差。恐堂上諸大人不放心。故特作白

搗楷信。以安慰老親之念。三月初有直隸張姓醫生。言最善治癩。貼膏藥於癩上。三日一換。貼三次即可拔出膿水。貼七次即全愈矣。初十日。令於左脅試貼一處。果有效驗。廿日即令貼頭面頸上。至四月八日。而七次皆已貼畢。將膏藥揭去。僅餘紅暈。向之厚皮頑癬。今已蕩然平矣。十五六日貼遍身。計不過半月。即可畢事。至五月初旬。考差。而通身已全好矣。現在仍寫白摺。一定赴試。雖得不得自有一定。不敢妄想。而苟能赴考。亦可上慰高堂。諸大人期望之心。寓中大小安吉。惟溫甫前月底偶感冒風寒。遂痛左膝。服藥二三帖不效。請外科開一針而愈。澄弟去年習柳字。殊不足觀。今年改習趙字。而參以李北海雲麾碑之筆意。大爲長進。溫弟時文已才華橫溢。長安諸友多稱賞之。書法以命意太高。筆不足以赴其所見。故在溫弟自不稱意。而人亦無由稱之。故論文則溫高於澄。澄難爲兄。論書則澄高於溫。溫難爲弟。子植書法。駕滌澄溫而上之。可愛之至。可愛之至。但不知家中舊有徐浩書和尚碑。及顏真卿書郭家廟否。若能參以二帖之沉著。則直追古人不難矣。狼兼毫四枝。既不合用。可以二枝送莘田叔。以二枝送茆菴表叔。正月間。曾在岱雲處寄半毫二枝。不知已收到否。五月。鍾子賓太守往湖南。可再寄二枝。以後兩弟需用之物。隨時寫信至京可也。

祖父大人囑買四川漆。現在四川門生留京者僅二人。皆極寒之士。由京至渠家。有五千餘里。由四川至湖南。有四千餘里。彼此路皆太遠。此二人在京。常半年不能得家信。即令彼寄信至渠家。渠家亦萬無便可附湖南。九弟須詳稟祖父大人。不如在省以重價購頂上川漆爲便。

做直牌匾。祖父大人係馳封中憲大夫。父親係誥封中憲大夫。祖母馳封恭人。母親誥封恭人。京官加一級請封。侍讀學士是從四品。故堂上皆正四品也。藍頂是暗藍。余正月已寄回二頂矣。書不宜盡。諸詳澄溫書中。今日身上敷藥。不及爲楷。堂上諸大人。兩弟代爲稟告可也。（道光二十六年四月十六日）

致諸弟（述升內閣學士）

澄侯子植季洪三位老弟足下。五月寄去一信。內有大考試稿。想已收到。六月二日。蒙皇上天恩。及祖父德澤。予

得超升內閣學士。顧影捫心。實深慚悚。湖南三十七歲至二品者。本朝尙無一人。予之德薄才劣。何以堪此。近來中進士十年得閣學者。惟壬辰季仙九師。乙未張小浦。及予三人。而予之才地。實不及彼二人遠甚。以是尤深愧。馮樹堂就易念園館。係予所薦。以書啓兼教讀。每年得百六十金。李竹屋出京後。已來信四封。在保定訥制臺贈以三十金。且留乾館與他。在江蘇。陸立夫先生亦薦乾俸館與他。渠甚感激我。考教習。余爲總裁。而同鄉寒士如蔡貞齋等。皆不得取。余實抱愧。

寄回祖父父親袍褂二付。祖父係夾的。宜好好收拾。每月一看。數月一曬。百歲之後。卽以此爲斂服。以其爲天恩所賜。其材料外間買不出也。父親做棉的。則不妨長著。不必爲深遠之計。蓋父親年未六十。將來或更有君恩賜服。亦未可知。祖母大人葬後。家中諸事順遂。祖父之病已愈。予之癩疾亦愈。且驟升至二品。則風水之好可知。萬萬不可改葬。若再改葬。則謂之不祥。且大不孝矣。

然其地予究嫌其面前不甚寬敞。不便立牌坊。起誥封碑亭。亦不便起享堂。立神道碑。予意乃欲求堯階相一吉地。爲祖父大人將來壽藏。弟可將此意稟告祖父見允否。蓋誥封碑亭。斷不可不修。而祖母又不可改葬。將來勢不能合葬。乞稟告祖父。總以祖父之意爲定。前問長女對袁家。次女對陳家。不知堂上之意如何。現在陳家信來。謂我家一定對渠。甚歡喜。餘容後具。凡國藩草。（道光二十七年六月十八日）

致諸弟（述現服清涼藥）

四位老弟足下。廿九日摺差到京。問之係七月十一日在省起行。維時諸弟正在省。想是府考將畢之時。岱雲之弟及各家皆有信來京。而我家無信來。何也。余自十四日接到澄侯六月廿三之信。不勝欣慰。日日望府考信到。乃摺差至而竟無信。殊不可解。

余在京身體如常。前日之病。近來請醫生姜姓名士冠。細看云。「是肺胃兩家之熱。發於皮毛。」現在自頭上頸

上以至腹下。無處無之。其大者如錢。小者如豆。其色白。以蜜塗之。則轉紅紫色。爬破亦無水。不喜蓋衣蓋被。蓋燥象也。此外毫無所病。一切飲食起居。大小二便。並皆如常。據姜醫云。一須用清涼藥。使肺胃之熱退盡。然後達於皮毛。不可求速效。兩月內則可全好矣。一言之甚爲有理。余將守其說而不搖。

六弟之文。昨日始找出。樂道人之善一首。其文甚有識見道理。准於下次摺差帶回。此外諸弟尙有文在京者否。若有。須寫信來清出。汪覺庵師壽文。今日始作就。付回查收。若有不妥處。即請覺庵師改正可也。鄧鐵松病勢不輕。於八月初五日起行回南。此人利心甚熾。余去年送大錢十千。今又送盤費十兩。渠尙快快有缺望。

王荆七自去年來。不常至我家。昨日因奉父親大人之命。故喚他來。許他倘我得外差。或外官。即帶他出京。他現歡天喜地。常來請安。然自此次懲戒之後。想亦不敢十分鳴張也。今年縣試前列第二名。是葛二一之子。關一否。下次書來。乞示我。餘俟續布。兄國藩手具。○道光二十五年七月三十日○

致諸弟（不可與人太疏許配二女事）

澄侯四弟子植九弟季洪二弟左右。二月十一。接到第一第二號來信。三月初十。接到第三四五六號來信。係正月二十八廿二及二月朔日所發。而一次收到。家中諸事。瑣屑畢知。不勝歡慰。祖大人之病。竟以服沉香少愈。幸甚。然予終疑祖大人之體本好。因服補藥太多。致火壅於上焦。不能下降。雖服沉香而愈。尙恐非切中肯綮之劑。要須服清導之品。降火滋陰爲妙。予雖不知醫理。竊疑必須如此。上次家書。亦曾寫及。不知曾與諸弟商酌否。丁酉年祖大人之病。亦誤服補劑。賴澤六爺投以涼藥而效。此次何以總不請澤六爺一診。澤六爺近年待我家甚好。即不請他診病。亦須澄弟到他處常常來往。不可太疏。大小喜事。宜常送禮。

鼻階既允爲我覓妥地。如其覓得。即聽渠買。買後或遷或否。仍由堂上大人作主。諸弟不必執見。上次信言。予思歸甚切。屬弟探堂上大人意思何如。頃奉父親手書。責我甚切。兄自是謹遵父命。不敢作歸計矣。郭筠仙兄弟於二月二十到京。筠仙與其叔及江岷樵住張相公廟。去我家甚近。翌臣即住我家。樹堂亦在我家入場。我家又添

二人伏侍李郭二君。大約榜後退一人。只用一打雜人耳。

筠仙自江西來。述岱雲母子之意。欲我將第二女許配渠第二子。求婚之意甚誠。則年岱雲在京。亦曾託曹西垣說及。予答以緩幾年再議。今又託筠仙爲媒。情與勢皆不可卻。岱雲兄弟之爲人。與其居官治家之道。九弟在江西。一曰擊。煩九弟細告父母。並告祖父。求堂上大人分付。或對或否。以便答江西之信。予夫婦現無成見。對之意有六分。不對之意亦有四分。但求堂上大人主張。九弟去年在江西。予前信稍有微詞。不過恐人看輕耳。仔細思之。亦無妨礙。且有莫之爲而爲者。九弟不必自悔艾也。

碾兒胡同之屋東。四月要回京。予已看南橫街圓通觀東間壁房屋一所。大約三月尾可移寓。此房係汪醇卿之宅。比碾兒胡同狹一小半。取之不費力易搬。故暫移彼。若有好房。當再遷移。黃秋農之銀已付還。加利十兩。予仍退之。周之佩於三月三日喜事。正齋之子尙未歸。黃蕪卿。周韓臣。聞皆將告假回藉。蕪卿已定十七日起行。劉盛唐得瘋疾。不能入闈。可憫之至。袁漱六到京數日。卽下園子用功。其夫人生女僅三日。下船進京。可謂膽大。周荇農散館。至今未到。其膽尤大。曾儀齋正月廿六在省起行。二月廿九日到京。凌笛舟正月廿八起行。亦廿九到京。可謂快極。而澄弟出京。偏延至七十餘天始到。人事之無定如此。

新舉人覆試題。「人而無恆」二句。「賦得倉庚鳴得鳴字」四等十一人。各罰停會試二科。湖南無之。我身癩疾。春間略發而不甚爲害。有人說方將石灰澄清水。用水調桐油搗之。則白皮立去。現二三日一搗。使之不起白皮。癩頭後不過微露紅影。雖召見亦無礙。除頭頂外。他處皆不搗。以其僅能濟一時。不能除根也。內人及子女皆平安。今年分房。同鄉僅愨皆。同年僅松泉與寄雲大弟。未免太少。余雖不得差。一切自有張羅。家中不必掛心。今日余寫信頗多。又係馮李諸君出場之日。實無片刻暇。故予未作楷信稟堂上。乞弟代爲我說明。澄弟理家事之間。須時時看五種遺規。植弟洪弟須發憤讀書。不必管家事。兄國藩草。（道光二十七年三月初十日）

致諸弟（勿占人便益。兒女姻事勿太急）

澄侯子植季洪三弟足下。自四月廿七日。得大考諭旨以後。廿九日發家信。五月十八又發一信。二十九又發一信。六月十八又發一信。不審俱收到否。二十五日。接到澄弟六月一日所發信。具悉一切。欣慰之至。發卷所走各家。一半係余舊友。惟屢次擾人。心殊不安。我自從己亥年在外把戲。至今以爲恨事。將來萬一作外官。或督撫。或學政。從前施情於我者。或數百。或數千。皆釣餌也。渠若到任上來。不應則失之刻薄。應之則施一報十。尙不足滿其欲。故自兄自庚子到京以來。於今八年。不肯輕受人惠。情願人占我的便益。斷不肯我占人的便益。將來若作外官。京城以內。無責報於我者。澄弟在京年餘。亦得略見其概矣。此次澄弟所受各家之情。成事不說。以後凡事不可占人半點便益。不可輕取人財。切記切記。

彭十九家姻事。兄意彭家發洩將盡。不能久於蘊蓄。此時以女對渠家。亦若從前之以蕙妹定王家也。目前非不華麗。而十年之外。局面亦必一變。澄弟一男二女。不知何以急急定婚若此。豈少緩須臾。卽恐無親家耶。賢弟從事多躁而少靜。以後尙期三思。兒女姻緣。前生注定。我不敢阻。亦不敢勸。但囑賢弟少安無躁而已。

京寓中大小平安。紀澤讀書。已至宗族稱孝焉。大女兒讀書。已至吾十有五。前三月買驃子一頭。頃趙炳坤又送一頭。二品本應坐綠呢車。兄一切向來簡樸。故仍坐藍呢車。寓中用度。比前較大。每年進項亦較多。其他外間進項。尙與從前相似。同鄉人皆如舊。李竹屋在蘇寄信來。立夫先生許以乾館。餘不一。兄手草。○道光二十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致諸弟（述大女兒訂姻）

澄侯子植季洪三弟左右。八月十六日擢舟到京。係七月廿九日在省起行。維時植洪二弟正在省城。不解何無一字寄京。聞學院二十六日始考古。則二十九日我邑尙未院試也。

京中大小平安。予之癩疾。七月底較六月稍差。要無礙召見。弟之事。則亦聽之而已。六弟在國子監考課。各位堂官頗加青眼。上次蔡司業課古學經文一篇。經解一篇。賦一篇。詩一篇。六弟取第一。獎勵甚重。帖一套。佳墨八條。

內人近頗多病。不能健飯。現在服藥。嘗不緊要也。

紀澤讀書。前四月間所請之湖北魏先生。渠八月中卽回家。我家已於八月初七日換請一宋先生。常德府丙午舉人。今年考取教習。係我門生。其人專嚴勤教。余有同人書札。亦交渠代寫。紀澤現已讀至梁惠王章句下。每日讀書。頗能領會。

大女兒與袁家訂姻。已於八月初六日寫庚書過禮。郭筠仙爲媒。卽須出都。後年始能復來。故趁其在京時先行納采。袁家過禮來真金簪一。真金耳環一對。鍍金手釧一副。金戒指二。紅綠綉縐各三丈。金花一對。我家回禮。袍褂料一套。靴一。帽一。朝珠一。補子一。筆插一。扇插一。又女婿見面儀六兩。

陳家姻事。前接四弟信。知家中堂上大人甚歡喜。現在岱雲丁艱。自不能定庚。只好待渠服滿後。諸弟若與陳家昆仲見面時。亦不必道及姻事。岱雲之喪事。余已送賻儀三十兩。交郭筠仙帶歸。又有輓聯一付。京官向例不送外官銀兩。予送三十兩。則已爲重矣。諸弟若到省。只須辦香燭去行禮。不必再送情也。

王荆七現來要求再入我家。我家現在本用兩個跟班。目前有一個要去。擬仍叫荆七來。但不知高僧能久持行戒否。書不詳盡。餘俟續寄。兄國藩手草。（道光二十七年八月十八日）

致諸弟（欣聞兩次喜信）

澄侯子植季洪足下。九月重陽日。接到家信三封。內父親手諭二件。澄侯六月廿五在家發信一件。七月十五在省發信一件。十九又一件。八月十三又一件。子植七月十九發一件。八月十三又一件。季洪亦有七月十九一篇。子植府試文章。在此包內。題名錄二紙。蓋至是始識九弟案首入學之信。前八月摺弁到京。乃七月廿九在省起行者。計是時九弟府首喜信。已發交提塘矣。而渠不帶來。良可憾也。我與溫甫看一夜始完。兩次喜信。使租大人病體大愈。此爲人子孫者之大幸也。

呈請晉封。仍須覃恩之年。辛亥年是皇上七旬萬壽。大約可以請晉封祖父母父母。並可馳封叔父母。且可誥贈

曾祖父母矣。然使身不加修。學不加進。而濫受天恩。徒覺愧悚。故兄自升官後。時時戰兢惕懼。近來身體甚好。耳又微聾。甲三讀書。先生極好。嚴而且勤。教書亦極得法。長女上諭將讀畢矣。溫甫國子監應課。已經補班。寓中眷口俱平順。

荆七現又收在我家。於門上跟班之外。多用一人。以充買辦行走之用。即以荆七補缺。甚爲勝任。渠亦如士會選朝。蘇武返漢。欣幸之至。四弟可告知渠家也。

袁漱六因其幼女已死。現搬住湘潭館。訂庚之事。前已寫信告堂上矣。陳家姻事。堂上大人既欣然允許。余豈復有不滿意者。惟訂庚須稍遲。或俟岱雲起服。亦未可知。至姻事却有成言矣。曾心齋曾借銀八十與郭瑞田。渠現還百金。交余託轉寄毅然先生。目前尙無妥便。一入他人手。又恐化爲烏有。故不得不慎重。弟可先作書告毅然丈。說我所以慎重之故。亦總在今冬明春寄到也。

九弟印卷費。須出大錢百千。乃爲不豐不齋。不被人譏議。或三股均送。或兩學較多。門斗較少亦可。但須今年內送去。不可捱至明年。教官最爲清苦。我輩仕官之家。不可不有以體諒之也。家中今年想尙可支持。至明年上半年。余必寄銀至家應用。

陳岱雲到省。四弟與郭三合辦呢幘。甚是委叶。余送渠奠分三十金。已交筠仙帶去矣。別有輓聯。現尙未寄。梅劭生求我作書與鍾子賓。準在近日付去。唐書郊之信。屢次未回。則實以懶惰之故。渠託我代求各翰林法書。澄侯不在京。而欲我爲此等事。毋乃強人以難乎。

四弟以女許彭家。姻緣前定。斷不可因我前言而稍生疑心。九弟入學。家中材料可以做衣。若再久收。恐被蟲傷。做數套衣。兄弟易衣而出。最好。家中諸皮衣。年年須少買樟腦。好好收拾。否則必爲蟲傷矣。同鄉諸家如常。書不能盡。摺弁在京僅一日。故多草率。兄國藩手具。（道光二十七年九月初十日）

致諸弟（溫弟館事。述思歸省親之計）

澄侯子植季洪足下。正月十一日發一封信。是日予極不閒。又見溫甫在外未歸。心中懊惱。故僅寫信與諸弟。未嘗爲書稟堂上大人。不知此書近已接到否。

溫弟自去歲以來。時存牢騷抑鬱之氣。太史公所謂「居則忽忽若有所亡。出則不知其往者。」溫甫頗有此象。舉業工夫。大爲拋荒。閒或思一振奮。而興致不能鼓舞。余深以爲慮。每勸其痛著祖鞭。併心一往。

溫弟輒言思得一館。使身有管束。庶心有維繫。余思自爲京官。光景尙不十分窘迫。焉有不能養一胞弟。而必與寒士爭館地。向人求薦。實難啓口。是以久不爲之謀。館。自去歲秋冬以來。聞溫弟婦有疾。溫弟羈留日久。牢落無偶。而叔父抱孫之念甚切。不能不思溫弟南歸。且余既官二品。明年順天主考。亦在可簡放之列。恐溫弟留京三年。又告迴避。念此數者。欲勸溫弟南旋。故上次信道及此層。欲諸弟細心斟酌。不料發信之後。不過數日。溫弟即定得黃正齋館地。現在既已定館。身有所管束。心有所繫屬。舉業工夫。又可漸漸整理。待今年下半年再看光景。如我或聖眷略好。有明年主考之望。則到四五月。再與溫弟商入南闈或北闈行止。如我今年聖眷平常。或別有外放意外之事。則溫弟仍留京師。一定觀北闈。不必議南旋之說也。坐館以羈束身心。自是最好事。然正齋家。澄弟所深知者。萬一不合。溫弟亦難久坐。見可而留。知難而退。但能不得罪東家。好來好去。即無不可耳。

余自去歲以來。日日想歸省親。所以不能者。一則京帳將近一千。歸家途費。又須數百。甚難措辦。二則二品歸籍。必須具摺。摺中難於措辭。私心所願者。得一學差。三年任滿。歸家省親。上也。若其不能。或明年得一外省主考。能辦途費。後年必歸。次也。若二者不能。只望六弟九弟。明年得中一人。後來得一京官。支持門面。余則告養歸家。他日再定行止。如三者皆不得。則直待六年之後。至母親七十之年。余誓具摺告養。雖負債累萬。歸無儲粟。亦斷不顧矣。然此實不得已之計。若能於前三者之中。得其一者。則後年可見堂上各大人。乃如天之福也。不審祖宗默佑否。

現在寓中一切平安。癩疾上半身全好。惟腰下尙有纖痕。家門之福。可謂全盛。而余心歸省之情。難以自慰。因偶

書及遂備陳之。

毅然伯之項。去年已至余寓。余始覓便寄南。家中可將書封好。卽行送去。餘不詳盡。諸惟心照。兄國藩手草。（道光二十八年正月廿一日）

致諸弟（指導考試。勸勿告官）

澄侯子植季洪三弟左右。澄侯在廣東。前後共發信七封。至郴州耒陽。又發二信。三月十一到家以後。又發二信。皆已收到。植洪二弟。今年所發三信。亦均收到。

澄弟在廣東處置一切。甚有道理。易念園莊生各處程儀。尤爲可取。其辦朱家事。亦爲謀甚忠。雖無濟於事。而朱家必可無怨。論語曰。「言忠信。行篤敬。雖蠻貊之邦行矣。」吾弟出外。一切如此。吾何慮哉。

賀八爺馮樹堂梁儷裳三處。吾當寫信去謝。澄弟亦宜各寄一書。卽易念園處。渠旣送有程儀。弟雖未受。亦當寫一謝信寄去。其信卽交易宅。由渠家書彙封可也。若易宅不便。卽託岱雲覓寄。

季洪考試不利。區區得失。無足介懷。補發之案。有名不去覆試。甚爲得體。今年院試。若能得意。固爲大幸。卽使不遽獲售。去年家中旣薦一人。則今歲小挫。亦盈虛自然之理。不必抑鬱。植弟書法甚佳。然向例未經過歲考者。不合選拔。弟若去考拔。則同人必指而目之。及其不得。人不以爲不合例而失。且以爲寫作不佳而黜。吾明知其不合例。何必受人一番指目乎。弟書問我去考與否。吾意以科考正場爲斷。若正場能取一等補廩。則考拔之時。已是廩生入場矣。若不能補廩。則附生考拔。殊可不必。徒招人妬忌也。

我縣新官加賦。我家不必答言。任他加多少。我家依而行之。如有告官者。我家不必入場。凡大員之家。無半字涉公庭。乃爲得體。爲民除害之說。爲所轄之屬言之。非謂去本地方官也。

曹西垣教習服滿。引見以知縣用。七月動身還家。母親及叔父之衣。並阿膠等項。均託西垣帶回。去年內賜衣料袍褂。皆可裁三件。後因我進闈考教習。家中叫裁縫做。渠裁之不得法。又竊去整料。遂僅裁祖父

父親兩套。本思另辦好料。爲母親製衣寄回。因母親尙在制中。故未遽寄。

叔父去年四十晉一。本思製衣寄祝。亦因在制未遽寄也。茲託西垣帶回。大約九月可到家。臘月服闋。即可著矣。紀梁讀書。每日百餘字。與澤兒正是一樣。只要有恆。不必貪多。澄弟亦須常看五種遺規及呻吟語。洗盡浮華。樸實諳練。上承祖父。下型子弟。吾於澄弟實有厚望焉。兄國藩手草。（道光二十八年五月初十日）

致諸弟（述改屋之意見。留心辦賊之態度）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弟左右。十二月初九。接到家中十月十二一信。十一月初一日一信。初十日一信。具悉一切。家中改屋。有與我意見相同之處。我於前次信內。曾將全屋畫圖寄歸。想已收到。家中既已改妥。則不必依我之圖矣。但三角邱之路。必須改於檀山嘴下面。於三角邱密種竹木。此我畫圖之要囑。望諸弟稟告堂上。急急行之。家中改房。亦有不與我合意者。已成則不必再改。但六弟房改在爐子內。此係內外往來之屋。欲其通氣。不欲其悶塞。余意以爲必不可。不若以長橫屋上半節間。斷作房爲妥。（連間兩隔。下半節作橫屋客座。中間一節作過道。上半節作房。）內茅房在石柱屋後。亦嫌太遠。不如於季洪房外高墻打進七八尺。（卽舊茅房溝對過之墻。若打進丈餘。則與上首栗樹處同寬。）既可起茅房澡堂。而後邊地面寬宏。家有喜事。碗盞菜貨。亦有地安置。不至局促。不知可否。

家中高麗參已完。明春得便卽寄。彭十九之壽屏。亦準明春寄到。此間事務甚多。我更多病。是以遲遲。澄弟辦賊。甚快人心。然必使其親房人等。知我家是圖地方安靜。不是爲一家逞勢張威。庶人人畏我之威。而不恨我之太惡。賊旣辦後。不特面上不可露得意之聲色。卽心中亦必存一番哀矜的意思。諸弟人人當留心也。徵一表叔在我家教讀甚好。此次未寫信請安。諸弟爲我轉達。同鄉周荇農家之鮑石卿。前與六弟交遊。近因在妓家飲酒。提督府捉交刑部。革去供事。而荇農荻舟尙遊蕩不畏法。真可怪也。

余近日常有目疾。餘俱康泰。內人及二兒四女皆平安。小兒甚胖大。西席龐公。擬十一回家。正月半來。將請李筆

峯代館。宋湘賓在道上撲跌斷腿。五十餘天始抵樊城。大可憫也。餘不一。國藩手草。（道光二十八年十二月初十日）

致諸弟（喜述補侍郎缺）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左右。正月十日曾寄家信。甚爲詳備。二月初三接到澄弟十一月二十夜之信。領悉一切。今年大京察。侍郎中休致者二人。德遠村焉吾園兩先生也。余即補吾園先生之缺。向來三載考績。外官謂之大計。京官謂之京察。京察分三項。一二品大員及三品之副都御史。皇上皆能記憶其人。不必引見。御筆自下硃諭。以爲彰瘴。此一項也。自宗人府丞以下。凡三四五品京官。皆引見。有黜而無陞。前在碾兒胡同時。間壁學士奎光。即引見休致者也。此一項也。自五品而下。如翰林內閣御史六部。由各堂官考差。分別一二三等。一等則放府道。從前如勞辛階易念園。今年如陳竹伯。皆京察一等也。此一項也。

余自到禮部。比從前較忙冗。恨不得有人幫辦。寓中瑣雜事。然以家中祖父之病。父叔勤苦已極。諸弟萬無來京之理。且如溫甫在京。余方再三勸誘。令之南歸。今豈肯再蹈覆轍。令之北來。江岷樵以揀發之官浙江。補缺不知何時。余因溫弟臨別叮囑之言。薦鄧星階偕岷樵往浙。岷樵既應允矣。適徐芸渠請星階教書。星階即就徐館。言定秋間仍往浙依江。江亦應允。

鄒墨林自河南來京。意欲捐教。現寓圖通觀。其爲人實誠篤君子也。袁漱六新正初旬。忽吐血數天。現已全愈。黃正齋竟爲本部司員。頗難爲情。余一切循嫌恭之道。欲破除藩籬。而黃總不免拘謹。余現尙未換綠呢車。惟添一驪。蓋八日一赴園。不能不養三牲口也。書不一。兄國藩草。（道光二十九年二月初六日）

致諸弟（寄歸銀兩物品）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足下。茲乘喬心農先生常德太守之便。付去紋銀六十三兩零。共六大錠。外又一小錠。係內子寄其伯母。乞寄歐陽牧雲轉交。又鄧星階寄銀六兩。亦在此包內。並渠信專人送去。又高麗參一布包。內頂上

者一兩，共十四枝。專辦與祖父大人用。次等者三兩，共五枝。又次等者白參半斤，不計枝。今年所買參，皆擇其佳者。較往年略貴，故不甚多。又鹿膠二斤，共一布包。又一品補服四付，共一布包。前年所寄補服，內有打籽者，係一品服。合此次所寄，共得五付。補服不分男女。向來相傳，烏嘴有向內向外之分，皆無稽之言也。一品頂戴三枚，則置高麗參匣之內。望諸弟逐件清出，呈堂上大人。

喬太守要由山西再轉湖南。到長沙大約在閏四月底。此信不詳他事。容下次再詳也。國藩手草。（道光二十九年三月初一日）

致諸弟（不必重價買地）

四位老弟足下。九弟生子大喜，敬賀敬賀。自丙午冬葬祖妣大人於木兜冲之後，我家已添三男丁。我則升閣學升侍郎。九弟則進學補廩。其地之吉，已有明效可驗。我平日最不信風水，而於朱子所云「山環水抱，藏風聚氣」二語，則篤信之。木兜冲之地，予平日不以爲然，而葬後乃吉祥如此。可見福人自葬福地，絕非可以人力參預其間。家中買地，若出重價，則斷斷可以不必。若數十千，則買一二處無礙。

宋湘賓去年回家，臘月始到。山西之館既失，而湖北一帶，又一無所得。今年因常南陔之約，重來湖北，而南陔已遷官陝西矣。命運之窮如此。去年曾有書寄溫弟，茲亦付去。上二次忘付也。

李筆峯代館一月，又在寓抄書一月。現在已搬出矣。毫無道理之人，究竟難與相處。龐省三在我家教書，光景甚好。鄒墨林來京，捐復教官，在圓通觀住。日日來我家閒談。長沙老館，我今年大加修整，人人皆以爲好。瑣事兼述，諸惟心照。（道光二十九年三月廿一日）

致諸弟（癩疾愈見大好）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足下。近一月餘，無摺弁來，以新撫臺尙未到任。五月十一日，接澄弟四月八日並廿六日所發信，而正月十七一信，至今未到，誠不可解。

京寓自四月以來一切平安。癩疾經鄒墨林開方做藥丸。有附子黃芪等補陽之藥。愈見大好。面上頭上。生人全看不出矣。紀澤兒近作史論。略成章句。茲命其贍兩首。寄呈堂上一閱。次兒之名。音與叔父名相近。已改名紀鴻。體甚肥大。尙不能行。不能說話。四女皆好。

閏四月初九日考差。題「士志於道一章。」經題「閏月則闔門左扉。」詩題「賦得歲豐仍節儉。得仍子。」澄弟岳陽樓記。擬交廣西主考帶去。大約七月初旬可到長沙。溫植二弟到省以後。恐家中無人伺候。澄弟即不入闈亦可。宜稟堂上。問宜何如耳。

去年冬底。所寄各族戚家徵資。今年家書總未提及。不知竟一一如數交去否。乞示知。餘不詳盡。俟下次續具。兄國藩手草。(道光二十九年五月十五日)

致諸弟(託查遺失家信)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足下。五月廿四日。由廣西主考孫渠田太史處發信。並澄弟監照戶部照二紙。又今年主考車順軌鄉試文一篇。徐元勳會試文三篇。共爲一包。不審何日到。孫太史於五月廿八在京起程。大約七月中旬可過長沙。待渠過去後。家中可至岱雲處接監照也。

京寓近日平安。癩疾服鄒墨林丸藥方。最爲有效。內人腹瀉七八天。亦服鄒所開方而效。昨日摺到後。又未接信。澄弟近日寫信。極勤且詳。而京中猶有望眼欲穿之時。蓋不住省城。則摺弁之或遲或早。無從去查問。正月十六之家信。至今尙未收到。予屢次以書告諸弟。又書告岱雲。託其向提塘並蕭辛五處確查。

昨岱雲回信內。夾有蕭辛五回片。寫明正月十六之信。已於廿一日交提塘王二手收。又言四月十四周副爺維新到京。此信已交京提塘矣。云。予接辛五來片。比遣人去京提塘問明。據答云。「周維新到京。並無此信。若有。萬無不送之理。且既係正月廿一交省提塘。則二月廿三有韓摺弁到京。三月十八有張摺弁到京。何以兩人俱未帶。而必待四月十四之周維新哉。」

今仍將辛五原片付回家中。望諸弟再到提塘細查正月廿一辛五到時。提塘會挂收信號簿否。並問辛五兄何所知。二月之韓弁。三月之張弁。俱未帶此信。而直待周維新始帶。且辛五片稱。四月十四信交京提塘門上收。係聞何人所言。何以至今杳然。一一查得水落石出。覆示爲要。予因正月十六之信。至爲詳細。且分爲兩封。故十分認真。若實查不出。則求澄弟再細寫一徧。並告鄧星階家會廚子家。道前信已失落也。

紀澤兒讀書如常。茲又付呈論數首。皆先生未改一字者。紀鴻兒體甚肥胖。前聞排行已列丙一。不知乙字一排。十人何以遽滿。乞下次示知。得毋以乙字不佳。遂越而排丙乎。予意不必用甲乙丙丁爲排。可另取四字曰甲科鼎盛。則音節響亮。便於呼喚。諸弟如以爲然。即可徧告諸再從兄弟。

山西巡撫王兆琛。欽差審明各款。現奉旨革職拿問。將來不知作何究竟。此公名聲狼籍。得此番鑄示。亦足寒貪吏之膽。袁漱大病尙未全好。同鄉各家如常。季仙九先生放山西巡撫。送我綠呢車。現尙未乘。擬待一二年後再換。餘不悉具。兄國藩手草。（道光二十九年六月初一日）

致諸弟（述修改長郡館）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足下。日內身體平安。內人自前腹泄後。至今尙服黃耆高麗參附片之類。自此可保安泰。紀澤兒讀書尙熟。詩經現讀至生民之什。古詩讀至左太冲詠史。綱鑑講至漢高祖末年。所作史論。較前月所作。意思略多。茲付回三首。次兒肥胖可愛。四女兒皆好。臚省三教書甚爲得法。

宋湘賓在湖北藩署。光景頗好。昨有書來。致意溫弟。長郡館向來規模不好。人人不喜。今年我督工匠。大改規模。人人拍案稱奇。現在同鄉人請我將湖廣館亦改定規制。擬於八月興工。觀十月可畢役。

郭筠仙家水勢不知如何。溫甫在省見之。可問明告我。渠欠漱六五十金。近已償去。若見筠仙翌丞。可即告之。不另寫信。岱雲寄程正榮信。亦已妥交。見岱雲時。即告知。寄莊心庠張禮度信各一件。到日即送去。餘不一。俟下次續具。兄國藩手具。（道光二十九年六月廿九日）

致諸弟（計劃設置義田）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足下。七月十三日。接到澄弟六月初七所發家信。具悉一切。吾於六月。共發四次信。不知俱收到否。今年陸費中丞丁憂。閏四月無摺差到。故自四月十七發信後。直至五月中旬始再發信。宜家中懸望也。祖父大人之病。日見增加。遠人聞之。實深憂懼。前六月念日所付之鹿茸片。不知何日可到。亦未知可有微功否。

予之癬病。多年沉痛。賴鄒墨林舉黃耆附片方。竟得全愈。內人六月之病。亦極沉重。幸墨林診治。遂得化險為夷。變危為安。同鄉找墨林看病者甚多。皆隨手立效。墨林之弟嶽屏四兄。今年曾到京寓圓通觀。其醫道甚好。現已歸家。予此次以書附墨林家書內。求嶽屏至我家診治祖父大人。或者挽回萬一。亦未可知。嶽屏人最誠實。而又精明。卽周旋不到。必不見怪。家中只須打發轎夫大錢二千。不必別有所贈送。渠若不來。家中亦不必去請他。鄉間之穀。貴至三千五百。此互古未有者。小民何以聊生。吾自入官以來。卽思爲曾氏置一義田。以贍救孟學公以下貧民。爲本境置義田。以贍救念四都貧民。不料世道日苦。予之處境未裕。無論爲京官者。自治不暇。卽使外放。或爲學政。或爲督撫。而如今年三江兩湖之大水災。幾於鴻嗷半天下。爲大官者。更何忍於廉俸之外。多取半文乎。是義田之願。恐終不能償。然予之定計。苟仕宦所入。每年除供奉堂上甘旨外。或稍有贏餘。吾斷不肯買一畝田。積一文錢。必經留爲義田之用。此我之定計。望諸弟體諒之。

今年我在京用度較大。借帳不少。八月當爲希六及陳體元捐從九品。九月榜後可付照回。十月可到家。十一月可向渠兩家索銀。大約共須三百金。我付此項回家。此外不另附銀也。率五在永豐。有人爭請。予聞之甚喜。特書手信與渠。亦望其忠信成立。

紀鴻已能行走。體甚壯實。同鄉各家如常。同年毛寄雲於六月念八日丁內艱。陳偉堂相國於七月初二仙逝。病係中痰。不過片刻卽歿。河南浙江湖北皆展於九月舉行鄉試。聞江南水災尤甚。恐須再展至十月。各省大災。皇

上焦勞。臣子更宜憂惕。故一切外差。皆絕不萌妄想。家中亦不必懸盼。書不詳盡。兄國藩手草。（道光二十九年七月十五日）

致諸弟（述派較射大臣）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足下。十月初二日接到澄弟八月廿六一書。具悉一切。是日又從岱雲書內。見南省題名錄。三弟皆不與選。爲之悵喟。吾家累世積德。祖父及父叔二人。皆孝友仁厚。食其報者。宜不止我一人。此理之可信也。吾邑從前鄧羅諸家。官階較大。其昆季子孫。皆無相繼而起之人。此又事之不可必者。

吾近於官場。頗厭其繁俗。而無補於國計民生。惟勢之所處。求退不能。但願得諸弟稍有進步。家中略有仰事之資。即思決志歸養。以行吾素。今諸弟科第略遲。而吾在此間。公私萬事叢集。無人幫照。每一思之。未嘗不作茫無畔岸之想也。

吾現已定計於明年八月。乞假歸省。後年二月還京。專待家中回信。詳明見示。今年父親六十大壽。吾竟不克在家叩祝。悚疚之至。十月初四日。奉旨派作較射大臣。順天武闈鄉試。於初五六馬箭。初七八步箭。初九十技勇。十一發榜。十二覆命。此八日皆入武闈。不克回寓。父親壽辰。並不能如往年辦麵席以宴客也。然予既定計明年還家慶壽。則今年在京。即不稱觴。猶與吾鄉重逢一不重晉十之例相合。

家中分贈親族之錢。吾恐銀到太遲。難於換錢。故前次爲書寄德六七叔祖。並辦百褶裙送叔曾祖母。現在廷芳字尙未起行。大約年底乃可到湖南。若曾希六陳體元二家。必待照到。乃送錢來。則我家今年窘矣。

二家捐項。我在京共去京平足紋二百四十一兩六錢。若合南中漕平。則當二百三十六兩五錢。渠送錢若略少幾千。我家不必與之爭。蓋丁酉之冬。非渠煤壟。則萬不能進京也。明年春間。應寄家用之錢。乞暫以曾陳捐項用之。我上半年只能寄鹿茸。下半年乃再寄銀耳。皇清經解一書。不知取回否。若未取回。可專人去取。蓋此等書。諸弟略一涉獵。即擴見識。不宜輕以贈人也。

明年小考。須送十千。大場又須送十千。此等錢家中有人分領。便是一家之祥瑞。但澄弟須於在省城時。張羅此項。付各考者。乃爲及時。京寓大小平安。紀澤兒已病兩月。近日全愈。今日已上書館矣。紀鴻兒極結實。聲音洪亮。異常。僕婢輩皆守舊。同鄉各家。亦皆無恙。鄒墨林尙在我家。張雨農之子。闡藝甚佳。而不得售。近又已作文數首。其勇可畏愛也。書不詳盡。寫此畢。卽赴武闈。十二始歸寓。餘俟後報。國藩手草。（道光二十九年十月初四日）

致諸弟（寄物。告在闈較射。及江岷樵家遭難事）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弟左右。十月初四日發第十七號家信。由摺弁帶交。十七日發十八號家信。由廷芳字桂明府帶交。便寄會希六陳體元從九品執照各一紙。歐陽滄溟先生。陳開煦。換執照並批迴各二張。添梓坪叔庶曾祖母百摺裙一條。曾陳二人九品補服各一副。母親大人耳帽一件。膏藥一千張。眼藥各種。阿膠二斤。朝珠二掛。筆五枝。鍼底子六十個。曾陳二人各對一付。滄溟先生橫幅篆字一副。計十二月中旬應可到省。存陳岱雲宅。家中於小除夕前二日遣人至省走領可也。芳字在漢口須見上司。恐難早到。然遇順風。則臘月初亦可到。家中或著人早去亦可。

余於十月初五起至十一止。在闈較射。十七出榜。四闈共中百六十四人。余闈內分中五十二人。向例武舉人武進士覆試。如有弓力不符者。則原闈之王大臣。每人各罰俸半年。今年僅張字闈不符者三名。王大臣各罰俸一年半。余闈幸無不符之人。不然則罰俸半年。去銀近五百金。在京官已視爲切膚之痛矣。

寓中大小平安。紀澤兒體已全復。紀鴻兒甚壯實。鄒墨林近由廟內移至我家住。擬明年再行南歸。袁漱六由會館移至虎坊橋。而錢貞齋榜後。本擬南旋。因憤懣不甘。仍寓漱六處教讀。劉鏡清教習已傳到。因丁艱而竟不能補。不知命途之舛。何至於此。凌荻舟近病內傷。醫者言其甚難奏效。黃恕皆在陝差旋。述其與陝撫殊爲冰炭。江岷樵在浙。暑秀水縣事。百姓感戴。編爲歌謠。署內一貧如洗。藩臺聞之。使人私借千金。以爲日食之資。其爲上司器重如此。其辦賑務。辦保甲。無一不合於古。頃湖南報到。新甯被齋匪餘孽煽亂。殺前令李公之闈家。署令萬

公亦被戕。焚掠無算。則岷樵之父母家屬。不知消息若何。可爲酸鼻。余於明日當飛報岷樵。令其卽行言旋。以赴家難。

余近日忙亂如常。幸身體平安。惟八月家書。曾言及明年假歸省親之事。至今未奉堂上手諭。而九月諸弟未中。想不無抑鬱之懷。不知尙能自爲排遣否。此二端時時聖念。望澄侯詳寫告我。祖父大人之病。不知日內如何。余歸心箭急。實爲此也。

母親大人昨日生日。寓中早麵五席。晚飯三席。母親牙痛之疾。近來家信未曾提及。望下次示知。書不一一。餘俟續具。兄國藩手具。（道光二十九年十一月初五日）

致諸弟（迎養父母叔父）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足下。正月初六日接到家信三函。一係十一月初三所發。有父親手諭。溫弟代書者。一係十一月十八所發。有父親手諭。植弟代書者。一係十二月初三澄侯弟在縣城所發一書。甚爲詳明。使遊子在外。鉅細了然。

廟山上金叔。不知爲何事而可取騰七之數。若非道義可得者。則不可輕易受此。要做好人。第一要在此處下手。能令鬼服神欽。則自然識日進。氣日剛。否則不覺墜入卑污一流。必有被人看不起之日。不可不慎。諸弟現處極好之時。家事有我一人擔當。正當做個光明磊落神欽鬼服之人。名聲既出。信義既著。隨便答言。無事不成。不必受此小便宜也。

父親兩次手諭。皆不欲予乞假歸省。而予之意甚思日侍父母之側。不得不爲迎養之計。去冬曾以歸省迎養二事。與諸弟相商。今父親手示。不許歸省。則迎養之計更不可緩。所難者。堂上有四位老人。若專迎父母而不迎叔父母。不特予心中不安。卽父母心中亦必不安。若四位並迎。則叔母病未全好。遠道跋涉尤艱。予意欲於今年八月初旬。迎父親母親叔父三位老人來京。留叔母在家。諸弟婦細心伺候。明年正月元宵節後。卽送叔父回南。我

得與叔父相歡聚數月。則我之心安。父母得與叔父同行數千里到京。則父母之心安。叔母在家半年。專僱一人服侍。諸弟婦又細心奉養。則叔父亦可放心。叔父在家。抑鬱數十年。今出外瀟灑半年。又得與姪兒姪婦姪孫團聚。則叔父亦可快暢。在家坐轎至湘潭。澄侯先至潭。雇定好船。伺候老人開船後。澄弟即可回家。船至漢口。予遣荆七在漢口迎接。由漢口坐三乘轎子到京。行李婢僕。則用小車。甚爲易辦。求諸弟細商堂上老人。春間即賜回信。至要至要。

李澤顯李英燦進京。余必加意庇護。八斗冲地。望繪圖與我看。諸弟自侍病至葬事。十分勞苦。我不克幫忙。心甚歉愧。

京師大小平安。皇太后大喪。已於正月七日二十七日滿。脫去孝衣。初八日係祖父冥誕。我作文致祭。卽於是日亦脫白孝。以後照常當差。心中萬緒。不及盡書。統容續布。凡國藩手草。（道光三十年正月初九日）

卷五

致諸弟（具奏言兵餉事）

澄溫植洪四弟左右。三月初四發第三號家信。其後初九日。予上一摺。言兵餉事。適於是日皇上以粵西事棘。恐現在彼中者。不堪寄此重託。特放賽中堂前往。以予摺所言甚是。但目前難以舉行。命將摺封存軍機處。待粵西定後。再行辦理。賽中堂清廉公正。名望素著。此行應可迅奏膚功。但湖南逼近粵西。兵差過境。恐州縣不免藉此生端。不無一番蹂躪耳。

魏亞農以三月十三日出都。向予借銀二十兩。既係姻親。又係賣生之姪。不能不借與渠。渠言到家後。卽行送交予家。未知果然否。叔父前信要搗毛管眼藥。並礪砂膏藥。茲付回眼藥百筒。膏藥千張。交魏亞農帶回。呈叔父收存。爲時行方便之用。其摺底付回查收。

澄弟在保定。想有信交劉午峯處。昨劉有信寄子彥。而澄弟書未到。不解何故。已有信往保定去查矣。澄弟去後。吾極思念。偶自外歸。輒至其房。早起輒尋其室。夜或遣人往呼。想弟在路途。彌思我也。書不一一。餘俟續具。凡國藩手草。（咸豐元年三月十二日）

致諸弟（摺奏直諫）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足下。四月初三日發第五號家信。厥後摺差久不來。是以月餘無家書。五月十一日摺弁來。接到家中一信。乃四月一日所發者。具悉一切。植弟大愈。此最可喜。

京寓一切平安。癩疾又大愈。比去年六月更無形迹。去年六月之愈。已爲五年來所未有。今又過之。或者從此日退。不復能爲惡矣。皮毛之疾。究不甚足慮。久而彌可信也。

四月十四日考差。題「樂民之樂者。民亦樂其樂。」經文題。「必有忍。其乃有濟。有容德乃大。」賦得濂溪樂處。得焉字。」二十六日余又進一諫疏。敬陳聖德三端。預防流弊。其言頗過激切。而聖量如海。尙能容納。豈漢唐以下之英主所可及哉。余之意。蓋以受恩深重。官至二品。不爲不尊。堂上則誥封三代。兒子則蔭任六品。不爲不榮。若於此時。再不盡忠直言。更待何時。乃可建言。而皇上聖德之美。出於天衷。自然滿廷臣工。遂不敢以片言逆耳。將來恐一念驕矜。遂至惡直而好諛。則此日臣工不得辭其咎。是以趁此元年新政。即將此驕矜之機關說破。使聖心日就兢業。而絕自是之萌。此余區區之本意也。現在人才不振。皆謹小而忽於大。人人皆習脂韋唯阿之風。欲以此疏稍挽風氣。冀在廷皆趨於骨鯁。而遇事不敢退縮。此余區區之餘意也。

摺子初上之時。余意恐犯不測之威。業將得失禍福。置之度外。不意聖慈含容。曲賜矜全。自是以後。余益當盡忠報國。不得復顧身家之私。然此後摺奏雖多。亦斷無有似此摺之激直者。此摺尙蒙優容。則以後奏摺。必不致或觸聖怒可知。諸弟可將吾意。細告堂上大人。無以余奏摺不慎。或以懲直干天威爲慮也。

父親每次家書。皆教我盡忠圖報。不必繫念家事。余敬體吾父之教訓。是以公爾忘私。國爾忘家。計此後但略寄

數百金。償家中舊債。即一心以國事爲主。一切升官得差之念。毫不挂於意中。故昨五月初七大京堂考差。余即未往赴考。侍郎之得差不得差。原不關乎與考不與考。上年己酉科。侍郎考差而得者三人。瑞常花沙納張芾是也。未考而得者亦三人。靈桂福濟王廣蔭是也。今年侍郎考差者五人。不考者三人。是日題「以義制事。以禮制心論。」詩題「樓觀滄海日。得溝字。」五月初一放雲貴差。十二放兩廣福建三省。各見京報內。茲不另錄。袁漱六考差頗爲得意。詩亦工妥。應可一得以救積困。

朱石翹明府初政甚好。自是我邑之福。余下次當寫信與之。霞仙得縣首。亦見其猶能拔取真士。劉繼振既係水口近鄰。又送錢至我家。求請封典。義不可辭。但渠三十年四月選授訓導。已在正月廿六恩詔之後。不知尙可辦否。當再向吏部查明。如不可辦。則當俟明年四月升祔恩詔。乃可呈請。若并升祔之時。推恩不能及於外官。則當以錢退還。家中須於近日詳告劉家。言目前不克呈請。須待明年六月。乃有的信耳。

澄弟河南漢口之信。皆已接到。行路之難。乃至於此。自漢口以後。想一路戴福星矣。劉午峯張星垣陳穀堂之銀皆可收。劉陳尤宜受之。不受反似拘泥。然交際之道。與其失之濫。不若失之隘。吾弟能如此。乃吾之所欣慰者也。西垣四月廿九到京。住余宅內。大約八月可出都。此次所寄摺底。如歐陽家汪家及諸親族。不妨鈔送共閱。見余忝竊高位。亦欲忠直圖報。不敢唯阿取容。懼其玷辱宗族。辜負期望也。餘不一一。兄國藩手草。（咸豐元年五月十四日）

致諸弟（擬爲紀澤定婚）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足下。五月十四日發一家信。內有四月廿六日具奏一疏稿。余雖不能法古人之忠直。而皇上聖度優容。則實有非漢唐以下之君所能及者。已將感激圖報之意。於前書內詳告諸弟矣。五月廿六日。又蒙皇上天恩。兼署刑部右侍郎。次日具摺謝恩。即將余感戴之忱寫出。茲將原摺付歸。日內京寓大小平安。癩疾大好。較去年澄弟在此時更好三倍。頭面毫無蹤影。兩腮雖未淨盡。不復足爲患也。同鄉周子佩

之母。病體不輕。下身不仁。恐成偏枯。

徐壽蘅放四川主考。湖南放四川者。向極吉利。嘉慶辛酉之楊剛亭先生。庚午之陶文毅。道光甲午之李文恭。乙未之羅蘇溪。有成例矣。鄺鑑青陳俊臣兩人。皆已來京。陳挈眷而鄺則否。鄺富而陳寒。所爲似相反。然究以挈眷爲是。鄺一二年亦必悔之耳。林崑圃事。余爲寫知單。得百餘金。合之開弔共二百金。將來可以贍其七十四歲之老母也。漱六望差甚切。未知能如願否。現在已放一半。而實錄館當差人員。尙未放一人。唐鏡海於十八日到京。廿三日召見。垂詢一切。天顏有喜。極眷儒晚遇之榮。現已召見五次。將來尙可入對十餘次。

羅山前有信來。詞氣溫純。似有道者之言。余已回信一次。頃又有信來。言紀澤未定婚。欲爲賀耦庚先生之女。作伐。年十二矣。余嫌其小一歲。且耦庚先生。究係長輩。從前左季高與陶文毅公爲婚。余嫌其輩行不倫。余今不欲仍蹈其轍。擬敬爲辭謝。現尙未作書覆羅山。諸弟若在省見羅山兄。可將余兩層意思。先爲道破。余他日仍當回書告知一切。

余近思爲紀澤定婚。其意頗急切。夏階平處一說。本可相安。因其與黃子壽爲親家。余亦嫌輩行少屈。是以未就。黃蕪卿有女年十三。近託袁漱六往求婚。蕪卿言恐余升任總督。渠須迴避。不知渠是實意。抑係不願成婚。而託辭以謝也。故現未說定。弟可一一稟告堂上大人。又余意鄉間若有孝友書香之家。不必問其貧富。亦可開親。澄弟盍爲我細細物色一徧。然余將同邑各家一想。亦未聞有真孝友人家也。

余至刑部。日日忙冗異常。迥不與禮部工部兵部相同。若長在此部。則不復能看書矣。湖南副主考喬鶴儕。在部頗稱博雅。今年經策。必須講究古茂。曹西垣辦分發。本月可引見。七月可出京。朱石翹明府昨有信來。言澄弟四月底到縣。此次摺弁到京。石翹有信而澄弟無信。殊不可解。茲有書覆朱。家中封好送去。諸惟心照。餘俟續布。國藩手草。（咸豐元年六月初一日）

致諸弟（成就紀澤親事）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足下。八月初十摺差來京。接張湘紋書。計摺弁當於七月廿外起行。諸弟正在省城。而無家書何也。諸弟發家書交提塘後。往往屢次不帶。或一次帶數封。摺弁殊爲可惡。諸弟須設法與提塘略一往還。當面諄託。或稍有濟。否則每次望信。甚悶損人也。

京寓大小平安。前月內人病數日。近已全愈。

曹西垣於八月四日出京。之官安徽。張書齋於十一日出京。之官貴州。

今冬本欲寄銀到家。因澄弟前次書言。公車來京。家中儘可兌銀。是以予不另寄。除四裏田價外。尙須送親族年例銀五十金。亦宜早早籌畫。共計若干。概向各處公車妥兌。免致年底掣肘。如無處可兌。卽須閏八月寄信來京。以便另辦。然不如兌之爲便也。誥軸已經用寶。日內卽可發下。九月卽可到家。

鄉試題刻於京報上。詩題得摩字條。出係高宗御製。是題詩中句云。「卽此供吟眺。采煩事豁摩。」場中無人知之也。李子彥之文甚好。鏡雲文尙未見。宋湘賓教習已傳到。昨日專人告知。

李石梧身後恩典甚厚。乃七月末。翰林院撰祭文碑文進呈。殊批竟加嚴飭。謂其誇獎過當。詞藻太多。且貶其調度乖方。功過難掩。歷任封疆。尤不足稱云云。飭令翰林院另行改撰。其復撰進呈。遂多貶詞。功名之際。難得終始完全也。

耦庚先生家親事。予頗思成就。一則以耦翁罷官。予亦內有愧心。思借此聯爲一家。以贖予隱微之愆。二則耦翁家教向好。賢而無子。或者其女子必賢。諸弟可爲我細訪羅羅山。下次信來詳告。若女子果厚重。則兒子十七歲歸家。省祖父母叔祖父母時。卽可成喜事也。前託在鄉間擇婚。細思吾邑讀書積德之家。如賀氏者。亦實無之。諸弟暫不必昌言耳。餘俟續布。兄國藩手草。(咸豐元年八月十三日)

致諸弟(詳述辦理巨盜及公議糧餉事)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足下。八月十七日。接到家信。欣悉一切。左光八爲吾鄉巨盜。能除其根株。掃其巢

穴。則我境長享其利。自是莫大陰功。第湖南會匪。所在勾結。往往牽一髮而全身皆動。現在刺軍程公。特至湖南。卽是奉旨查辦此事。蓋恐粵西匪徒窮竄。一入湖南境內。則楚之會匪。因而竊發也。左光八一起。想尙非巨賧入會者流。然我境辦之。不可過激而生變。現聞其請正紳保舉。改行爲良。且可捉賊自效。此是一好機會。萬一不然。亦須相機圖之。不可用力太猛。易發難收也。

公議糧餉一事。果出通邑之願。則造福無量。至於幫錢墊官之虧空。則我家萬不可出力。蓋虧空萬六千兩。須大錢三萬餘千。每都畿須派千串。現在爲此說者。不過數大紳士一時豪氣。爲此急公好義之言。將來各處分派。仍是巧者強者少出。而討好於官之前。拙者弱者多出。而不免受人之勒。窮鄉殷實小戶。必有怨聲載道者。且此風一開。則下次他官來此。旣引師令之借錢辦公爲證。又引朱令之民幫墊虧爲證。或亦分派民間出錢幫他。反覺無辭以謝。若相援爲例。來一官幫一官。吾邑自此無安息之日。凡行公事。須深謀遠慮。此事若各紳有意。吾家不必攔阻。若吾家倡議。萬萬不可。

且官之補缺。皆有呆法。何缺出輪何班補。雖撫藩不能稍爲變動。澄弟在外多年。豈此等亦未知耶。朱公若不輪到班。則雖幫墊虧空。通邑挽留。而格於成例。亦不可行。若已輪到班。則雖不墊虧空。亦自不能不補此缺。間有特爲變通者。督撫專摺奏請。亦不敢大違成例。季弟來書。若以朱公之實授與否。全視乎虧空之能墊與否。恐亦不盡然也。曾儀齋若係革職。則不復能穿補子。若係大計休致。則尙可穿。

季弟有志於道義身心之學。余閱其書。不勝欣喜。凡人無不可爲聖賢。絕不係乎讀書之多寡。吾誠有志於此。須熟讀小學及五種遺規二書。此外各書。能讀固佳。不讀亦初無所損。可以爲天地之完人。可以爲父母之肖子。不必因讀書而後有所加於毫末也。匪但四六古詩。可以不看。卽古文爲吾弟所願學者。而不看亦是無妨。但守小學遺規二書。行一句。算一句。行十句。算十句。賢於記誦詞章之學萬萬矣。

季弟又言願盡孝道。惟親命是聽。此尤足補我之缺憾。我在京十餘年。定省有闕。色笑遠違。寸心之疚。無刻或釋。

若諸弟在家。能婉愉孝養。視無形。聽無聲。則余能盡忠。弟能盡孝。豈非一門之祥瑞哉。願諸弟堅持此志。日日勿忘。則兄之志可以稍釋。幸甚幸甚。書不一一。餘候續具。兄國藩手草。（咸豐元年八月十九日）

致諸弟（勸除牢騷及論邑中勸捐事）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弟足下。日來京寓大小平安。癱疾又已微發。幸不爲害。聽之而已。湖南榜發。吾邑竟不中一人。沅弟書中言溫弟之文典麗。喬皇亦爾被抑。不知我諸弟中將來科名究竟何如。以祖宗之積累。及父親叔父之居心立行。則諸弟應可多食厥報。以諸弟之年華正盛。卽稍遲一科。亦未遽爲過時。特兄自近年以來。事務日多。精神日耗。常常望諸弟有繼起者。長住京城。爲我助一臂之力。且望諸弟分此重任。余亦欲稍稍息肩。乃不得一售。使我中心無倚。

蓋植弟今年一病。百事荒廢。場中又患目疾。自難見長。溫弟天分本甲於諸弟。惟牢騷太多。性情太懶。前在京華。不好看書。又不作文。余卽心甚憂之。近聞還家後。亦復牢騷如常。或數月不搦管爲文。吾家之無人繼起。諸弟猶可稍寬其責。溫弟則實自棄。不得盡諉其咎於命運。吾嘗見朋友中牢騷太甚者。其後必多抑塞。如吳樸臺凌荻舟之流。指不勝屈。蓋無故而怨天。則天必不許。無故而尤人。則人必不服。感應之理。自然隨之。溫弟所處。乃讀書人中最順之境。乃動則怨尤滿腹。百不如意。實我之所不解。以後務宜力除此病。以吳樸臺凌荻舟爲眼前之大戒。凡遇牢騷欲發之時。則反躬自思。吾果有何不足。而蓄此不平之氣。猛然內省。決然去之。不惟平心謙抑。可以早得科名。亦且養此和氣。可以稍減病患。萬望溫弟再三細想。勿以吾言爲老生常談。不直一哂也。

王曉林先生在江西爲欽差。昨有旨命其署江西巡撫。余署刑部。恐須至明年乃能交卸。袁漱六昨又生一女。凡四女。已殤其二。又喪其兄。又喪其弟。又一差不得。甚矣窮翰林之難當也。

黃麓西由江蘇引見入京。迥非昔日初中進士時氣象。居然有經濟才。

王衡臣於閏月初九引見。以知縣用。後於月底搬寓下窪一廟中。竟於九月初二夜無故遽卒。先夕與同寓文任

吾談至二更。次早飯時。訝其不起。開門視之。則已死矣。死生之理。善人之報。竟不可解。

邑中勸捐。彌補虧空之事。余前已有信言之。萬不可勉強勒派。我縣之虧。虧於官者半。虧於書吏者半。而民則無辜也。向來書吏之中飽。上則喫官。下則喫民。名爲包徵包解。其實當徵之時。則以百姓爲魚肉。而吞噬之。當解之時。則以官爲雉媒。而播弄之。官索錢糧於書吏之手。猶索食於虎狼之口。再四求之。而終不肯吐。所以積成巨虧。並非實欠在民。亦非官之侵蝕入己也。今年父親大人議定糧餉之事。一破從前包徵包解之陋風。實爲官民兩利。所不利者。僅書吏耳。卽見制臺留朱公。亦造福一邑不小。諸弟皆宜極力助父大人辦成此事。惟捐銀彌虧。則不宜操之太急。須人人願捐乃可。若稍有勒派。則好義之事。反爲厲民之舉。將來或翻爲書吏所藉口。必且串通劣紳。仍還包徵包解之故智。萬不可不預防也。

梁侍御處銀二百。月內必送去。凌宅之二百。亦已兌去。公車來。兌六七十金。爲送親族之用。亦必不可緩。但京寓近極艱窘。此外不可再兌也。書不詳盡。餘俟續具。兄國藩手草。（咸豐元年九月初五日）

致四弟（自謂宦途風波。思抽身免咎）

澄侯四弟左右。頃接來緘。又得所寄吉安一緘。具悉一切。朱太守來我縣。王劉蔣唐往陪。而弟不往。宜其見怪。嗣後弟於縣城省城。均不宜多去。處茲大亂未平之際。惟當藏身匿跡。不可稍露圭角於外。至要。至要。

吾年來飽閱世態。實長宦途風波之險。常思及早抽身。以免咎戾。家中一切。有關係衙門者。以不與聞爲妙。（咸豐六年九月初十日）

致九弟（勸宜息心忍耐爲要）

沅浦九弟左右。十二日申刻。代一自縣歸。接弟手書。具審一切。十三日未刻。文輔卿來家。病勢甚重。自體陵帶一醫生偕行。似是瘟疫之證。兩耳已聾。昏迷不醒。間作譫語。皆悒記營中。余將弟已赴營省城可籌半餉等事。告之四五次。渠已醒悟。且有喜色。因囑其靜心養病。不必畢念營務。余代爲函告南省江省等語。渠亦卽放心。十四日

由我家雇夫送之還家矣。若調理得宜。半月當可痊愈。復原則尙不易易。

陳伯符十二日來我家。渠因負疚在身。不敢出外酬應。欲來鄉爲避地計。黃子春官聲極好。聽訟勤明。人皆畏之。弟到省之期。計在二十日。余日內甚望弟信。不知金八佑九。何以無一人歸來。豈因餉來未定。不遽遣使歸與。弟性褊急似余。恐拂鬱或生肝疾。幸息心忍耐爲要。茲趁便寄一緘。托黃宅轉遞。弟接到後。望專人送信一次。以慰懸懸。家中大小平安。諸小兒讀書。余自能一一檢點。弟不必聖心。（咸豐七年九月廿二日）

致九弟（注意綜理密微）

沅浦九弟左右。念二夜燈後。佑九金八歸。接到十五夜所發之信。知十六日已赴吉安。屈指計弟念四日當可抵營。念五六當專人歸來。今日尙未到家。望眼又復懸懸。吉字中營。尙易整頓否。

古之成大事者。規模遠大。與綜理密微。二者闕一不可。弟之綜理密微。精力較勝於我。軍中器械。其略精者。宜另立一簿。親自記注。擇人而授之。古人以鎧仗鮮明。爲威敵之要務。恆易取勝。劉峙衡於火器亦勤於修整。刀矛則全不講究。余曾派褚景昌赴河南採買白蠟桿子。又辦腰刀。分賞各將弁。人頗愛重。弟試留心此事。亦綜理之一端也。至規模宜大。弟亦講求及之。但講闊大者。最易混入散漫一路。遇事顛預。毫無條理。雖大亦奚足貴。差等不紊。行之可久。斯則器局宏大。無有流弊者耳。頃胡潤之中丞來書贊弟。有曰才大器大四字。余甚愛之。才根於器。良爲知言。

湖口賊舟。於九月八日焚奪淨盡。湖口梅家洲。皆於初九日攻克。三年積憤。一朝雪恥。雪琴從此重遊浩蕩之宇。惟次青尙在坎窞之中。弟便中可與通音問也。潤翁信來。仍欲奏請余出東征。余頃復信。具陳其不宜。不知可止住否。

彭中堂復信一緘。由弟處寄至文方伯署。請其轉遞至京。或弟有書呈藩署。未添一筆亦可。李迪庵近有請假回籍省親之意。但未接渠手信。渠之帶勇。實有不可及處。弟宜常與通信。殷殷請益。弟在營須保養身體。肝鬱最傷。

人。余平生受累以此。宜和易以調之也。（咸豐七年十月初四日）

致諸弟（暫緩紀澤親事）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弟足下。九月廿六日發一家信。想已收到。十月初十日接到家中閏月廿八所發信。及九月初二九月十四所發各件。十二夜又於陳伯符處接得父親大人閏八月初七所發之信。係交羅羅山手轉寄者。陳伯符者。賀耦庚先生之妻舅也。故羅山託其親帶來京。得此家書四件。一切皆詳知矣。

紀澤聘賀家姻事。觀閏八月父親及澄弟信。已定於十月訂盟。觀九月十四澄弟一信。則又改於正月訂盟。而此間却有一點挂礙。不得不詳告家中者。京師女流之輩。凡兒女定親。最講究嫡出庶出之分。內人聞賀家姻事。即託打聽。是否庶出。余以其無從細詢。亦遂置之。昨初十日接家中正月訂盟之音。十一日內人即親至徐家打聽。知賀女實係庶出。內人即甚不願。余比曉以大義。以爲嫡出庶出。何必區別。且父親大人業已喜而應允。豈可復有他議。內人之意。以爲爲夫者。先有嫌妻庶出之意。則爲妻者。更有踟躕難安之情。日後曲折情事。亦不可不早爲慮及。求諸弟宛轉稟明父母。尙須斟酌。暫緩訂盟爲要。

陳伯符於十月十日到京。余因內人俗意甚堅。即於十二日夜請賀禮庚陳伯符二人至寓中。告以實情。求伯符先以書告賀家。將女庚不必遽送。俟再商定。伯符已應允。明日即發書。十月底可到賀家。但兄前有書回家。親事求父親大人作主。今父親歡喜應允。而我乃以婦女俗見。從而撓惑。甚爲非禮。惟婚姻百年之事。必先求姑媳夫婦相安。故不能不以此層上瀆。即羅山處。亦可將我此信鈔送一閱。我初無別見也。

夏階平之女。內人見其容貌端莊。女工極精。甚思對之。又同鄉陳奉會一女。相貌極爲富厚福澤。內人亦思對之。若賀家果不成。則此二處必有一成。明春亦可訂盟。余注意尤在夏家也。

京城及省城訂盟。男家必辦金簪金環玉鐲之類。至少亦須花五十金。若父親大人決意欲與賀家成親。則此數者亦不可少。家中現無錢可辦。須我在京中明年交公車帶回。七月間諸弟鄉試晉省之便。再行訂盟。亦不爲晚。

望澄弟下次信詳以告我。祖父佛會。既於十月初辦過。則父母叔父母四位大人。現已即吉。余恐尙未除服。故昨父親生日。外未宴客。僅內有女客二席。十一我四十晉一。則並女客而無之。

朱石樵爲官。竟如此之好。實可佩服。至於銃砂傷其面。尙勇往前進。真不愧爲民父母。父親大人竭力幫助。洵大有造於我邑。諸弟苟可出力。亦必盡心相扶持。現在粵西未靖。萬一吾楚盜賊有乘間竊發者。得此好官。粗定章程。以後吾邑各鄉。自爲團練。雖各縣盜賊四起。而吾邑自可安然無恙。如秦之桃花源。豈不安樂。須將此意告邑之正經紳耆。自爲守助。

牧雲補稟。煩弟爲我致意道喜。季弟往凹裏教書。不帶家眷最好。必須多有人在母親前。乃爲承歡之道。季洪十日一歸省。亦盡孝之道也。而來書所云。「寡慾多男之理。亦未始不寓乎其中。」甲五讀書。總以背熟經書。常講史鑑爲要。每夜講一刻足矣。李弟看書。不必求多。亦不必求記。但每日有常。自有進境。萬不可厭常喜新。此書未完。忽換彼書耳。兄國藩手草。（咸豐元年十月十二日）

致諸弟（決對紀澤親事）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足下。正月初八。接到十二月初旬父大人所發二信。皆係在縣城發者。不勝忻慰。紀澤兒定婚之事。予於十二月連發三信。皆言十月十二所發之信。言嫌賀女庶出之說。係一時謬誤。自知悔過。求諸弟爲我敬告父親大人。仍求作主。決意對成。以諧佳耦。不知此二書俱已到家否。細思賀家簪纓門第。恐聞有前一說。懼其女將來過門受氣。或因此不願對。亦未可知。果爾則澄弟設法往省城。堅託羅羅山劉霞仙二君。將內人性情。細告賀家。務祈成此親事。不敢陷我於不孝之咎。

澄弟與朱堯階成親。余甚歡喜。我朋友最初之交。無過於堯階者。蓋今日姻緣。已定於二十年以前矣。魏家亦我境第一詩書人家。魏棟尙未到京。容當照拂一切也。

植弟買筆事。總在春間寄南。以備科考之用。若科考不在前三名。則不宜考優。無使學政笑我家太外行也。關帝

覺世經刷五百張。須公車回南。乃可付歸。陰隲文感應篇。亦須公車南去。乃可帶。澄弟戒烟。正與阿兄同年。余以壬寅年戒烟。三十二也。澄弟去年亦三十二也。戒酒似可不必。三兩杯以養血。未始不可。但不宜多耳。

去年帶回父大人之干尖子皮褂。不知已做成否。若未做。可即做成。用月白緞子爲面。今年當更寄白風毛褂回家。敬送與叔父大人。若父叔二大人同日出門。則各穿一件。若不同出門。則薄寒穿干尖子。盛寒穿白風毛。予官至二品。而堂上大人衣服之少如此。於孝道則未盡。而彌足以彰堂上居家之儉德矣。

京寓大小平安。癩疾未發。文任吾先生於正月六日上學。其人理學甚深。今年又得一賢師。植弟勸我教澤兒學入股。其言甚切。至有理。但我意要五經讀完。始可動手。計明年即可完經書。做時文。尙不過滿十四歲。京師教子十四歲開筆者甚多。若三年成篇。十七歲即可作佳文。現在本係蔭生。例不准赴小考。擬令照我之樣。廿四歲始行鄉試。實可學做入股者十年。若稍有聰明。豈有不通者哉。若十九二十。卽行鄉試。無論萬萬不中。卽中得大早。又有何味。我所以決計命其明秋始學入股。廿四始鄉試也。九弟爲我稟告父大人。實不爲遲。不必里慮。

余近來常思歸家。今年秋間。實思挈眷南旋。諸弟爲我稟告堂上大人。春間卽望一回信。九弟進京之說。暫時不必急急。同鄉諸家如故。餘容後日續寄。兄國藩手草。（咸豐二年正月初九日）

致九弟（遣歸長夫多名）

澄溫植三弟左右。澄弟有病。卽可不必來此。此間諸事雜亂。澄弟雖來。亦難收拾。不如在家料理一切也。長夫來此者。至六十名之多。澄弟於此等處。不知節省。亦疎略也。茲一概遣歸。僅留十三名在此。如不好。尙須再遣回。昨夜褚太守帶三營水師。至靖江勦賊。不知能得手否。塔周大勝仗歸來。余賞銀千兩。功牌百張。豬十口。酒五百斤。頗覺鼓舞。現惟鄧湘一營。難於收輯耳。餘不一一。（咸豐四年三月廿五日）

致諸弟（付回奏摺底稿）

澄候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左右。十四日先後接到父大人手諭。及洪弟信。具悉一切。靖江之賊。現已全數開

去。竄奔下游。湘陰及洞庭皆已無賊。直至岳州以下矣。新牆一帶土匪。皆已撲滅。惟通城崇陽之賊。尙未勦淨。時有窺伺平江之意。湘潭之賊。在一宿河以上。被燒上岸者。竄至醴陵萍鄉萬載一帶。聞又裹脅多人。不知其盡竄江西。抑仍回湖南瀏平一帶。如其回來。亦易勦也。安化土匪。現就未勦盡。想日內可平定。

吾於三月十八發岳州。戰敗請并部治罪一摺。於四月初十日。奉到硃批。另有旨。又夾片奏初五鄒國彪被火燒傷。初七大風壞船一案。奉硃批。何事機不順若是。另有旨。又夾片奏探聽賊情各條。奉硃批。覽。其片已存留軍機處矣。又有廷寄一道。諭旨一道。茲鈔錄付回。十二日。會同撫臺提臺。奏湘潭寧鄉靖江各處勝仗。敗仗一摺。茲鈔付回。其摺係左季高所爲。又單銜奏靖江戰敗。請交部從重治罪一摺。又奏調各員一片。均於十二日發六百里遞去。茲抄錄寄家。呈父叔大人一閱。

凡不善用兵。屢失事機。實無以對聖主。幸湘潭大勝。保全桑梓。此心猶覺稍安。現擬修整船隻。添招練勇。侍廣西勇到。廣東兵到。再作出師之計。而餉項已空。無從設法。艱難之狀。不知所終。人心之壞。處處使人寒心。吾惟盡一分心。作一日事。至於成敗。則不能復較計矣。

魏蔭亭近回館否。澄弟須力求其來。吾家子姪。半耕半讀。以守先人之舊。慎無存半點官氣。不許坐轎。不許喚人取水添茶等事。其拾柴收糞等事。須一一爲之。插田蒔禾等事。亦時時學之。庶漸漸務本。而不習於淫佚矣。至要至要。千囑萬囑。(咸豐四年四月十四日)

致諸弟(儘可不必來營)

澄侯溫甫沅浦季洪四弟足下。昨寄去一函。諒已收到。十五日接父大人手諭。敬知一切。兄每日黎明看操。現已閱看四日。專看戈什哈及親兵二種。然有所表率。他營亦將興起。父大人命招湘鄉之原水手。趕緊前赴鄂省下游。此時所患者。水手易添。船隻難辦。不特衡州新造之船。難以遽就。即在省之船。經歷次風波。屢次戰陣後。亦多有損壞者。修整難以遽畢。且廣西水勇。廣東水兵。皆於五月可到。不得不稍爲等候。整頓成軍。稍有把握。然後揚

帆東下。

余近來因肝氣太燥。動與人多所不合。所以辦事多不能成。澄沅近日肝氣尤旺。不能爲我解事。但爲我添許多唇舌爭端。軍中多一人。不見其益。家中少一人。則見其損。澄侯及諸弟以後儘可不來營。但在家中教訓後輩。半耕半讀。未明而起。同習勞苦。不習驕佚。則所以保家門而免劫數者。可以人力主之。望諸弟慎之又慎也。（咸豐四年四月十六夜書於長沙妙高峯）

致諸弟（廣東水師已到）

澄溫沅洪四弟左右。屢日發家信數次。想已收到。實收換部照。須造清冊一本。大非易事。現命孫蘭青經理此事。恐非二十日不能了。縱不能如請咨部功牌冊之精妙。亦不宜太草率也。三月廿二所發一摺。頃於四月二十日。接奉硃批並廷寄。茲照鈔送回。呈堂上大人一閱。

廣東水師兵。已於廿一日到一百矣。洋礮亦到百尊。廣西水勇尙未到。衡州所造新船。聞甚不合用。頃有信與蕭可兄。令其略改也。蔭亭兄到館。請其催蔣侯。兄速來。並告貴州徐河清韓超張禮度。並皆奏調來楚。均五月可到也。餘不一。（咸豐四年四月廿一日）

致諸弟（不能威猛由於不精明）

澄沅洪三弟左右。三十日奉到父大人手諭及三弟信件。具悉一切。長夫俱留在此。喫上頭飯。每日給錢百文。實無一事可勞其筋力。故不能不略減也。沅弟言我仁愛有餘。威猛不足。澄弟在此時亦常說及。近日友人愛我者。人人說及。無奈性已生定。竟不能威猛。所以不能威猛。由於不能精明。事事被人欺侮。故人得而玩易之也。

甲三之論。甲五之小講。已加批付回。科一科三科四之字俱好。科一請安稟。其字畫粗大。頗有乃父之風。季弟在益陽所領錢文。紳士文任吾等已料理清楚。在湘陰時。即在兄處領得實收。兄到岳州。忘告季弟耳。四月初一日。與中丞會銜奏請調貴州廣東兵。茲於廿六日奉到寄諭。鈔錄付回。餘不一。（咸豐四年五月初一日）

致諸弟（鄂兵久無餉銀）

澄溫季三弟侍右。初二日接奉寄諭。兄兩次請罪。尙止革職。不加嚴譴。鮑提軍革職。卽以塔副將署提軍任。聖鑑之公明。天恩之高厚。實令人感激無地。茲鈔錄付回。江采七於三月自廬州回。初三到省。千辛萬苦。或三日而僅得兩飯。或數夜而不得一眠。亂世行路之難。真奇難也。

在湖北時。得見魏召亭。光景甚窘。曾與采五言及。萬一城破。當由大東門去避。湖北官兵勇。久無餉銀。真不堪設想也。召亭家書一件付去。兄身體甚好。樹堂雲仙皆來此過節。專待衡州船到。廣西勇到。卽配齊東下。塔督亭於初八日先帶陸勇三千餘人。至岳州去。餘不一一。（咸豐四年五月初四日）

致諸弟（長夫皆令回里）

澄溫沅季四弟足下。昨發一信後。羅山卽於初三到省。是日二更得信。周鳳山李輔朝之勇。於廿九在龍陽得三勝仗。念九日夜。終宵鏖戰。不得休息。初一早一戰。卽已潰敗。蓋紮營城外沙洲之上。是夜漲水侵入營盤。初一早營內水深尺餘。賊船三面環攻。共二千餘號之多。此時逃出營外。途中無船可渡。掩斃至二三百人。軍器全失。周李皆健將。此番大挫。尤焦灼也。

家中長夫春二等。皆不願遠出。茲皆令其回里。其工錢每月三十日。並未扣一日耳。餘不一一。（咸豐四年六月初四日）

致諸弟（廣西水勇到省）

澄溫沅季老弟足下。昨寄一信。言周鳳山李相堂龍陽之敗。後接來稟。知周營千一百人中。實傷斃四十人。李營千人中。實斃九十人。尙不爲大挫。

胡詠芝初四由安化至桃源。一路勦賊。周李卽可同去。廣西水勇。李太守帶來。今日到省。若配齊船隻。尙須十餘日。乃可行也。餘不一一。（咸豐四年六月初四日）

致諸弟（湖北業已失守）

澄溫沅季老弟左右。湖北青撫臺於今日入省城。所帶兵勇均不准其入城。在城外二十里紮營。大約不過五六千人。其所稱難民數萬。在後隨來者亦未可信。此間供應數目。卽給與途費。令其至荊州另立省城。此實未有之變局也。

鄒心田處。已有札至縣撤委。前胡維峯言鄒心田可勸捐。余不知其卽至堂之兄也。昨接父大人手諭。始知之。故卽札縣撤之。胡維峯近不妥當。亦必屏斥之。

余去年辦清泉甯徵義寧宏才一案。其卷已送回家中。請澄弟查出。卽日付來爲要。湖北失守。李鶴人之父。想已殉難。鶴人方寸已亂。此刻無心辦事。日內尙不能起行。至七月初旬。乃可長征耳。餘不一。

諸弟在家教子姪。總須有勤敬二字。無論治世亂世。凡一家之中。能勤能敬。未有不興者。不勤不敬。未有不敗者。至切至切。余深悔往日未能實行此二字也。千萬叮囑。澄弟向來本勤。但敬不足耳。閱歷之後。應知此二字不可須臾離也。（咸豐四年六月十八日）

致諸弟（令子姪見軍旅）

澄溫沅季四位老弟左右。廿二日彭四到。接父大人手諭。及諸弟來信。欣悉一切。二十日摺差歸。閱京報。袁漱六於五月十三日引見。得御史。十五日。特旨放江蘇蘇州府遺缺知府。渠寫家信回。要其家專人至京。渠有多少事要交代。凡因各捐生事。亦欲造冊專人至京。如袁家人去。卽與之同行也。余前摺奏捐事。部議已准。茲鈔付回。廣西水勇。於十八日殺死祁陽勇七人。日內嚴查逞凶下手之犯。必須按律嚴辦。湖北青撫臺帶來之兵勇。大約二萬金。乃可了事。飢困之後。甚安靜不鬧事也。今擬於七月初六起行。甲三甲五二人。可令其來省送我。蓋少年之人。使之得見水陸軍旅之事。亦足以長見識。且子姪送我。亦至理之不可少者也。書不一。（咸豐四年六月廿三日）

致諸弟（述賊人數更多）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弟足下。安五至。接到家書。具悉一切。自十八日一戰後。念一日陸路開仗。小有挫衄。諸殿元陣亡。千總劉士宜陣亡。餘兵勇傷亡廿餘人。賊亦殲斃數十人。

二十六日賊從湖北糾集悍賊二萬人。由臨湘陸路前來。意欲撲塔周羅山等之營盤。陸路既得。水路自然失勢。拚死攻撲。滿山滿坑。無非黃旗紅巾。比三月初十人數更多。幸撲山之湘勇得力。將頭起殺退。以後如周鳳山之營。楊名聲之營。亦俱奮勇殺賊。共七八百名。此股賊來甚多。必有屢次血戰。東南大局。在此數日內可定。如天之福。陸路得獲大勝。水路亦可漸次壯盛也。帶水師者。有戰陣之險。有水波之苦。又有偷營放火之慮。時時提防。殊不放心。幸精神尚好。照料能周耳。

霞仙定於本月內還家。渠在省實不肯來見。強之使來。兵凶戰危之地。無人不趨而避之。平日至交如馮樹堂郭雲仙等。尚不肯來。則其他更何論焉。現除李次青外。諸事皆兄一人經理。無人肯相助者。想諸弟亦深知之也。甄甫先生去年在湖北時。身旁僅一舊僕。官親幕友家丁書差戈什哈。一概走盡。此亦無足怪之事。兄現在局勢猶是有爲之秋。不致如甄師處之蕭條已甚。然以此爲樂地。而請人人肯欣然相從。則大不然也。兄身體如常。癩疾不作。乞稟告父叔大人千萬放心。（咸豐四年七月廿七日）

致諸弟（述陸路大獲勝）

澄溫植洪四弟足下。初一日胡二春二維五至。接父大人及諸弟手書。具悉一切。

自念六日陸路大獲勝仗之後。念八日陸路又大勝。念九日水路大勝。賊自湖北漢黃以下。盡糾其精銳來岳。以與我軍相抗。念八日鏖戰至五個時辰之久。塔軍門匹馬衝突。忽東忽西。全軍士卒。無一人不俯首咋舌。稱爲神勇。

念九日辰刻接仗。塔公打中路。鳳山打西路。羅羅山打東路。羅山之湘勇。此次最爲出力。竟能以少勝多。我軍猛

殺則賊退。敗退不過二里。輒迴戈相向。大殺一回。如是者三退三進。湘勇竟能抵住。不忙不亂。至第三次追去。賊亦不敢迴顧矣。周鳳山之勇。楊名聲之勇。皆極勇敢向前。一可當十。是日自辰至申。殺賊共計五百餘人。賊自敗奔。跌巖墜澗死者。其數尙多。

水師於未刻至。謀隆磯。適有賊船上來。開礮轟擊。賊舟奔退。乘勝追下。至擂鼓臺。燒賊船約二十餘號。奪獲賊船約二十餘號。殺斃溺斃之賊。約千餘人。蓋是日凶悍之賊。皆已上岸。每船僅留二三賊在船。餘皆被擄之水手。一見官兵開礮轟擊。賊與水手。紛紛撲水自溺。故我軍愈得勢也。三十初一日。水師皆出隊擊賊。三十日未甚交鋒。初一日李鶴人一營在前攻勦。擊斷陳鎮軍之舊拖罈船頭桅。斃賊十餘人。

陸營經廿六廿八九日三次血戰之後。二日內未開仗。現在陸營有六七分可靠。水營有四五分可靠。擬再備杉板數十號。小漁划一百號。出隊開仗時。散布滿河。拋擲火毯。以亂賊心。或更有濟。餘不一。即乞稟告父叔大人千萬放心。(咸豐四年閏七月初二日)

致諸弟(即日移營前進)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足下。自初二日陸路連躡賊營。十三夜奪獲馬騾七八百匹。軍械二千餘件。是夜水師進追四十里。賊船捨命奔逃。初三日又追百餘里。賊棄舟登岸者甚多。初四日追至大溪口。追得賊船十餘號。開礮轟擊。賊僅放數礮抵拒。旋即登岸逃走。我軍入口內支河搜勦。得賊船百數十號。一見我軍開礮圍攻。即紛紛棄舟而去。軍士爭欲搶船。楊載福下令止許焚燒。不許搶奪。遂將百餘船一炬焚之。是夜將士搜河三十里。通宵未睡。次早仍回新堤螺山駐紮。以小划探至金口。皆無賊船。自金口至武昌六十里。不知賊船尙存若干。此番若能乘勝直追下去。武漢竟易收復。可惜我水師尙須添募。船礮亦未齊全。陸路之兵。尙無糧臺隨行。不能遽進。連日北風甚大。亦難東下。風稍息。余即進紮螺山也。茲遣人送回一信。即日移營前進。求堂上大人放心。餘不一。(咸豐四年閏七月初九日)

致諸弟（述賊不能水戰）

澄溫沅洪四弟左右。兄於初十日開船。十一日已刻至螺山。去岳州八十里。楊載福蕭捷山兩營。已下駐紮新堤。去螺山又四十五里。楊蕭於十一夜入倒口黃介湖內搜勦餘賊。賊僅開十餘礮。即紛紛登岸逃走。各哨官謹遵我不許搶貨之令。將六十餘號空船。一概焚燒。岸上百姓。焚香於辯頂。跪岸上歡迎。呼各勇爲青天大人。各勇每見一人如此。即得稱呼。高興之至。倒口湖內既已搜勦。其下六溪口亦經搜勦。金口以上。已無賊蹤。自金口六十里至武昌。尙未探明。

大抵賊於水戰一事。極爲無能。渠所用者民船。每放一礮。全身震破。所擄水手。皆不願在賊中久住。又以所擄百姓。令其勉強打槳。勉強扶柁。皆非其所素習。即兩次得我之船。得我之礮。皆我兵勇自先上岸。情願將船礮丟棄與他。是以大敗。若使我兵勇自顧其船。不將船礮送他。渠亦斷不能攏來追我。此屢次打仗。衆勇所親見而熟知者。渠得我之戰船洋礮。並不作水戰之用。以洋礮搬於岸上紮營。而戰船或鑿沉江心。或自焚以逃。亦未收戰船之用。惟賊中所擅長制勝者。在漁划百餘號。每戰四出圍繞。迷目驚心。此次余亦辦得小漁划百廿號。行走如飛。以後我軍見賊小划。或不致驚慌耳。

衡州捐項。究竟何如。便中可一打聽。永豐大布。厚而不貴。吾意欲辦好帳房五百架。寬大結實。以爲軍士寒天之用。澄弟若可承辦此事。望與堯階細商。即在本邑捐項內支用。餘不一一。望敬稟父親大人叔父大人。軍中匆忙。不及楷稟也。（咸豐四年閏七月十四日）

致諸弟（宜注重勤敬和更宜注意清潔戒怠惰）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弟足下。久未遣人回家。家中自唐二維五等到後。亦無信來。想平安也。余於念九日自新堤移營。八月初一日至嘉魚縣。初五日自坐小舟。至牌洲看閱地勢。初七日即將大營移駐牌洲。水師前營左營中營。自閏七月念三日駐紮金口。念七日賊匪水陸上犯。我陸軍未到。水軍兩路堵之。搶賊船二隻。殺賊數十人。

得一勝仗。羅山於十八念三念四念六等日。得四勝仗。初四發摺。俱詳敘之。茲付回。初三日接上諭廷寄。余得賞三品頂戴。現具摺謝恩。寄諭並摺寄回。

余居母喪。並未在家守制。清夜自思。踟躕不安。若仗皇上天威。江面漸次肅清。即當奏明回籍。事父祭母。稍盡人子之心。諸弟及兒姪輩。務宜體我寸心。於父親飲食起居。十分檢點。無稍疎忽。於母親祭品禮儀。必潔必誠。於叔父處敬愛兼至。無稍隔闕。兄弟姒娣。總不可有半點不和之氣。凡一家之中。勤敬二字。能守得幾分。未有不興。若全無一分。無有不敗。和字能守得幾分。未有不興。不和未有不敗者。諸弟試在鄉間。將此三字於族戚人家。歷歷驗之。必以吾言爲不謬也。

諸弟不好收拾潔淨。比我尤甚。此是敗家氣象。嗣後務宜細心收拾。卽一紙一縷。竹頭木屑。皆宜檢拾。以爲兒姪之榜樣。一代疎懶。二代淫佚。則必有晝睡夜坐。吸食鴉片之漸矣。四弟九弟較勤。六弟季弟較懶。以後勤者愈勤。懶者痛改。莫使子姪學得怠惰樣子。至要至要。子姪除讀書外。教之掃屋抹桌櫬。收糞鋤草。是極好之事。切不可爲有損架子而不爲也。(咸豐四年八月十一日)

致諸弟(自述不願受官。注意勿使子姪驕佚)

澄溫沅季四位老弟左右。念五日著胡二等送家信。報收復武漢之喜。念七日具摺奏捷。初一日制臺楊慰農霽到鄂相會。是日又奏念四夜焚襄河賊舟之捷。初七日奏三路進兵之摺。其日酉刻。楊載福彭玉麟等。率水師六十餘船。前往下游勦賊。初九日前次謝恩摺。奉硃批到鄂。初十日彭四劉四等來營。進攻武漢三路進勦之摺。奉硃批到鄂。

十一日武漢克復之摺。奉硃批廷寄諭旨等件。兄署湖北巡撫。並賞戴花翎。兄意母喪未除。斷不敢受官職。若一經受職。則二年來之苦心孤詣。似全爲博取高官美職。何以對吾母於地下。何以對宗族鄉黨。方寸之地。何以自安。是以決計具摺辭謝。想諸弟亦必以爲然也。

功名之地。自古難居。兄以在籍之官。募勇造船。成此一番事業。名震一時。人之好名。誰不如我。我有美名。則人必有受不美之名者。相形之際。蓋難爲情。兄惟謹慎謙虛。時時省惕而已。若仗聖主之威福。能速將江西肅清。蕩平此賊。兄決意奏請回籍。事奉吾父。改葬吾母。久或三年。暫或一年。亦足稍慰區區之心。但未知聖意果能俯從否。諸弟在家。總宜教子姪守勤敬。吾在外。既有權勢。則家中子姪。最易流於驕。流於佚。二字。皆敗家之道也。萬望諸弟刻刻留心。勿使後輩近於此二字。至要至要。

羅羅山於十二日拔營。智亭於十三日拔營。余十五亦拔營東下也。餘不一。乞稟告父親大人叔父大人萬福金安。(咸豐四年九月十二日)

致諸弟(告戰事情况及聘請明師)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左右。胡二等初一日到營。接奉父大人手諭及諸弟信。具悉一切。兄於二十日在漢口起行。二十一日至黃州。二十二日至堵城。以羊一豕一爲文祭。吳甄甫師。二十三日過江至武昌縣。二十四在巴河晤郭兩三之弟。知其兄觀亭在山西。因屬邑失守革職。兩三現署兩淮鹽運使。二十九日至蘄州。是月水師大戰獲勝。

初一初四初五。陸軍在田家鎮之對岸半壁山大戰獲勝。初九初十水師在蘄州開仗小勝。十三日水師大破田家鎮賊防。燒賊船四千餘號。自有此軍以來。陸路殺賊之多。無有過於初四之戰。水路燒船之多。無有過於十三之役。現在前幫已至九江。吾尙駐田家鎮。離九江百五十里。陸路之賊。均在廣濟黃梅一帶。塔羅於念三日起行往勤。一切軍事之詳。均具奏報之中。茲並鈔錄寄回。祈敬呈父親大人叔父大人一覽。劉一良五於廿日至田家鎮。得悉家中老幼均安。甚慰甚慰。

魏蔭亭先生既來軍中。父大人命九弟教子姪讀書。而九弟書來堅執不肯。欲余另請明師。余意中實乏明師。可以聘請。日內與霞仙及幕中諸君子熟商。近處惟羅研生兄。是我心中佩仰之人。其學問俱有本原。於說文音學

輿地。尤其所長。而詩古文辭及行楷書法。亦皆講求有年。吾鄉通經學古之士。以鄉叔績爲最。而研生次之。其世兄現在余幕中。故請其寫家信。聘研生至吾鄉教讀。

研兄之繼配陳氏。與耦庚先生爲聯襟。渠又明於風水之說。並可在吾鄉選擇吉地。但不知其果肯來否。渠現館徐方伯處。未知能辭彼就此否。若果能來。足開吾邑小學之風。於溫甫子植。亦不無裨益。若研兄不能來。則吾心中別無他人。植弟堅不肯教。則乞諸弟爲訪擇一師。而延聘焉爲要。甲三甲五可同一師。不可分開。科一科三科四亦可同師。餘不一。諸侯續布。(咸豐四年十月廿二日)

致諸弟(帶歸卒歲之資及告軍中聲名極好)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足下。廿五日遣春二維五歸家。曾寄一函。並諭旨奏摺二冊。廿六日水師在九江開仗。獲勝。陸路塔羅之軍。在江北蘄州之蓮花橋。大獲勝仗。殺賊千餘人。廿八日克復廣濟縣城。初一日在大河埔大獲勝仗。初四日在黃梅城外。大獲勝仗。初五日克復黃梅縣城。該匪數萬。現屯踞江岸之小池口。與九江府城相對。塔羅之軍。即日追至江岸。即可水陸夾擊。能將北岸掃除。然後可渡江以勦九江府之賊。自至九江後。即可專夫由武甯以達平江長沙。

茲因魏蔭亭親家遷鄉之便。付去銀一百兩。爲家中卒歲之資。以三分計之。新屋人多。取其二以供用。老屋人少。取其一以供用。外五十兩一封。以送親族各家。卽往年在京寄回之舊例也。以後我家光景略好。此項斷不可缺。家中却不可過於寬裕。因處亂世。愈窮愈好。

我現在軍中聲名極好。所過之處。百姓爆竹焚香跪迎。送酒米豬羊來犒軍者。絡繹不絕。以祖宗累世之厚德。使我一人食此隆報。享此榮名。寸心兢兢。且愧且慎。現在但願官階不再進。虛名不再張。常葆此以無咎。卽是持家守身之道。至軍事之成敗利鈍。此關乎國家之福。吾惟力盡人事。不敢存絲毫徼倖之心。諸弟稟告堂上大人。不必懸念。

馮樹堂前有信來。要功牌百張。茲亦交蔭亭帶歸。望澄弟專差送至寶慶。交樹堂爲要。衡州所捐之部照。已交朱峻明帶去。外帶照千張。交郭雲仙。從原奏之所指也。朱於初二日起行。江隆三亦同歸。給渠錢已四十千。今年送親族者。不必送隆三可也。餘不一一。（咸豐四年十一月初七日書於武穴舟中）

致諸弟（軍事愈辦愈難）

前信已封。而春二於廿五到營。接奉父大人手諭及諸弟信。敬悉一切。曾祖生以本境團練派費之事。而必求救於百里之外。以圖免出資費。其居心不甚良善。劉東屏先生接得父大人手書。此等小事。何難一笑釋之。而必展轉辨論。拂大人之意。在尋常人尙不能無介於中。况大人兼三違尊。而又重以世交。言不見信。焉能不介懷耶。望諸弟曲慰大人之意。大度含容。以頤天和。庶使遊子出外。得以安心治事。所有來往信件。謹遵父諭。卽行寄遞。吾自服官及近年辦理軍務。中心常多鬱屈不平之端。每效母大人指腹示兒女曰。「此中蓄積多少閒氣。無處發洩。」其往年諸事。不及盡知。今年二月在省城河下。凡我所帶之兵勇僕從。每次上城。必遭毒罵痛打。此四弟季弟所親見者。謗怨沸騰。萬口嘲譏。此四弟季弟所親聞者。自四月後。兩弟不在此。景况更有令人難堪者。吾惟忍辱包羞。屈心抑志。以求軍事之萬有一濟。

現雖屢獲大勝。而愈辦愈難。動輒招尤。倘賴聖主如天之福。殲滅此賊。吾實不願久居官場。自取煩惱。四弟自去冬以來。亦屢遭求全之毀。蜚來之謗。幾於身無完膚。想官途風味。亦深知之。而深畏之矣。溫弟季弟來書。常以保舉一事。疑我之有吝於四弟者。是亦不諒我之苦衷也。

甲三從師一事。吾接九弟信。辭氣甚堅。卽請研生兄。以書聘之。今尙未接回信。然業令其世兄兩次以家信催之。斷不可更有變局。學堂以古老坪爲妥。研兄居馬托鋪鄉中。亦山林寒苦之士。決無官場習氣。至甲三天分本低。若再以全力學入股試帖。則他項學業。必全荒廢。吾決計不令其學作入股也。曾兆安歐雖鈺。皆已保舉教官。日內想可奉旨。（咸豐四年十一月廿七日）

致諸弟（水師陷入內河）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足下。久未專使回家。想家中極爲懸念。王芝三等到營。得悉家中大人福安。闔宅平善。甚慰甚慰。我軍自破田家鎮後。滿擬九江不日可下。不料叛賊堅守。屢攻不克。分羅山湘營至湖口。先攻梅家洲堅壘。亦不能克。而士卒力戰於槍礮如雨之中。死傷甚衆。蓋陸路銳師。倏變爲鈍兵矣。水師自至湖口。屢獲大勝。苦戰經月。傷亡亦復不少。臘月十二日。水師一百餘號。輕便之船。精銳之卒。衝入湖口小河內。該逆頓將水卡堵塞。在內河者不能復出。在外江之老營船隻。多笨重難行。該逆遂將小划乘夜放火。燒去戰船民船四五十號之多。廿五日又被小划偷襲。燒去搶去各船至二三十號之多。以極盛之水師。一旦以百餘號好船。陷入內河。而外江水師。遂覺無以自立。兩次大挫。而兄之座船被失。一軍耳目所在。遂覺人人惶愕。各船紛紛上駛。自九江以上之隆平武穴田家鎮。直至蘄州。處處皆有賊船。且有棄船而逃者。糧臺各所之船。水手盡行逃竄。此等情景。殊難爲懷。現率殘賊敗之水師。駐紮九江城外官牌夾。兄住羅山陸營之內。不知果能力與此賊相持否。

兄於廿五日蒙恩賞穿黃馬褂。並頒賜貂皮黃馬褂一件。四喜班指一個。白玉巴圖魯翎管一個。小刀一把。火鏢一個。廿六夜蒙恩賞福字一幅。大小荷包三對。又有奶餅菓食等件。頒到軍營。廿五夜之變。將班指翎管小刀火鏢失去。茲遣人送回黃馬褂一件。福字一幅。荷包三對。兄船上所失書籍地圖上諭奏章及家書等件。甚爲可惜。而兩年以來。文案信件如山。部照實收功牌賬目。一併失去。尤爲可惜。

莘田叔解戰船來。離大營止少一二日。竟不能到。軍家勝敗。本屬無常。而數年辛苦。難補涓埃。未免心結。廿九日羅山率湘勇渡江。勦小池口之賊。又見挫敗。士氣愈損。現惟力加整頓。挽回元氣。不審能如意否。茲遣長夫自江西送信回家。當無梗阻。書不一一。諸惟心照。即祈代稟堂上大人不必聖念。（咸豐五年正月初二日）

致諸弟（至江西整頓戰船）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老弟足下。初二日遣人送信回家。想節後可到。

初四日。大風擊壞戰船三十餘號。水師自十二日百餘輕便之舟。二千精銳之卒。陷入內湖。外江老營。兩次被賊用小划燒襲。業已不能自立。終日惶惶。如坐針氈。又復遭此大風。遂全數開赴上游武漢等處。桅折楫摧。多不堪戰。不知回至上游。果尙足以禦賊否。

兄因小舟陷入江西內河者。皆向來能戰之船。不甘遽棄之無用之地。必須親至江西整頓。卽於十二日自九江趕行。十六日至江西省城。官紳相待甚好。在內之百餘船。尙皆完好。再加大船數十號。另成一軍。卽足自立。羅山所帶湘勇。自二十九日挫敗後。現在淘汰整頓。認真操練。塔公所帶之兵勇。亦日日操練。將來兄在江西另成之水軍。由湖口打出。與塔羅相依護。其外江新回武漢之水師。如果能重整勁旅。則兩路會合攻擊。如不能重整勁旅。則我專治內河之水師。亦自能獨立不懼。江西物力尙厚。供我水陸兩軍口糧。大約足支八個月。

兄身體甚好。惟左腰有寒氣作痛。癱疾亦尙未愈。想皆不久可痊。家中長夫。相住甚近。軍中危地。恐小有差失。反爲不妙。且送信行走極緩。在營又無事可幹。茲盡遣回家。以後若有家信。卽用湘鄉縣官封。發至江西南昌府署中。可以必到。兼可速到。不似長夫專送之遲延也。慎勿再令長夫來營。兵凶戰危。我境之人。俱未歷過險難。莘田叔此次行二十里。竟不能見我之面。受盡千驚萬苦。實實可憫。嗣後族戚有願至營者。相勸不必前來。至要至要。書不一一。諸惟心知。其不詳者。長夫自能面述耳。(咸豐五年正月十八日書於江西省城)

致諸弟（認真操練水師）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弟足下。久未接家信。想堂上大人安康。家中老幼清吉。爲慰。自北省再陷。兄處一軍。反在下游。進退兩難。在內湖之水師。兄在江西駐紮兩月。造船添勇。已有頭緒。現在船近二百號。勇逾三千人。認真操練。可成勁旅。兄於十三日出省登舟。郭雲仙於十六日到營。曾莘田易敬臣兄弟。於十五日到營。羅雲臯於初旬到營。事機不順。而來者偏衆。可見鄉間窮苦也。陽陵雲初旬歸去。余送途費八兩。魏蔭亭尙未歸。塔軍門尙紮九

江。羅山於初十日進勦廣信饒州之賊。李次青忽然高興帶勇。於十一日起行赴南康府。實非其所長也。余辦內湖水師。即以鄱陽湖爲巢穴。間或出江勦賊。亦不過以三分之一。與賊鏖戰。勦上游則在九江武穴田家鎮處游弋。不出湖口二百里之外。利則交戰。不利則退回鄱陽湖巢穴之內。勦下游則在彭澤望江安慶等處游弋。亦不出湖口二百里之內。利則交戰。不利則亦退鄱陽湖巢穴之內。如此辦理。則上游武漢之賊。與下游金陵之賊。中間江路。被我兵梗阻一段。其勢不能常通。亦足以制賊之命。特上游金口等處。我軍戰船。無人統領。常不放心耳。

近日吾鄉人心慌亂否。去年遷避。終非善策。如賊竄上游岳常等處。謠言四起。總以安居不遷爲是。

季洪弟盡可不必教書。宜在家中讀書。沅弟要方望溪姚姬傳文集。霞仙已代爲買得。可用心細看。能閱過一遍。通加圈點。自不患不長進也。紀澤兒記性平常。不必力求背誦。但宜常看生書。講解數遍。自然有益。入股文試帖詩。皆非今日之急務。盡可不看。不作。史鑑略熟。宜因而加功。看朱子綱目一編爲要。紀鴻亦不必讀入股文。徒費時日。實無益也。修身齊家之道。無過陳文恭公五種遺規一書。諸弟與兒姪輩皆宜常常閱看。吾之衣服有在家者。可交來人即日送營。特袍褂不宜帶來。餘皆可送也。諸不一。惟祈心照。（咸豐五年三月二十日在江西省城七里港舟中書）

致諸弟（讀書不必求熟）

澄溫沅洪四弟足下。二十五日春二維五來營。接家書數件。具悉一切。乘敗仗之時。兵勇搶劫糧臺。此近年最壞風氣。向帥營中屢屢見之。而皆未懲辦。兄奏明將萬瑞書即行正法。奉旨嚴飭。駱中丞即行正法。聞駱中丞不欲殺之。將附片奏請開釋。近日意見不合。辦事之難如此。

吾癩疾大發。幸精神尙足支持。羅山在廣信府大獲勝仗。殺賊三四千。塔軍門在九江平安。紀澤兒讀書。記性平常。讀書不必求熟。且將左傳禮記於今秋點畢。以後聽兒之自讀自思。勤惰成敗。兒當自省而圖自立焉。吾與諸

弟惟思以身垂範。而教子姪不在誨言之諄諄也。卽候近祺。(咸豐五年二月廿六日)

致諸弟(營中需才孔亟)

澄溫沅季四位賢弟左右。於十六日在南康府接父親手諭。及澄沅兩弟紀澤兒之信。係劉一送來。二十日接澄弟一信。係林福秀由縣送來。具悉一切。

余於十三日自吳城進紮南康。水師右營後營嚮道營。於十三日進紮青山。十九日賊帶礮船五六。十號。小划船百六十號。前來撲營。鏖戰二時。未分勝負。該匪以小划二十餘號。又自山後攢出。襲我老營。老營戰船業已全數出隊。僅坐船水手數人。及僱民船水手。皆逃上岸。各戰船哨官見坐船已失。遂爾慌亂。以致敗挫。幸戰船礮位毫無損傷。猶爲不幸中之大幸。且左營定湘營尙在南康。中營尙在吳城。是日未與其事。士氣依然振作。現在六營三千人。同泊南康。與陸勇平江營三千人相依護。或可速振軍威。

現在余所統之六軍。塔公帶五千人。在九江。羅山帶三千五百人。在廣信一帶。次青帶平江營三千人。在南康。業已成爲三枝。人數亦不少。趙玉班帶五百湘勇來此。若獨成一枝。則不足以自立。若依附塔軍。依附羅軍。則去我仍隔數百里之遠。若依附平江營。則氣類不合。且近來口糧實難接濟。玉班之勇。可不必來。玉班一人獨來。則營中需才孔亟。必有以位置之也。

蔣益澧之事。唐公如此辦理甚好。密傳其人家詳明開導。勒令繳出銀兩。足以允我人心。面面俱圓。請蘋翁卽行速辦。但使探驪得珠。卽輕輕著筆。亦可以速辦矣。

此間自水師小挫後。急須多辦小划以勝之。但乏能管帶小划之人。若有實能帶小划者。打仗時並不靠他衝陣。只要開仗時。在江邊攢出攢入。眩賊之眼。助我之勢。卽屬大有裨益。吾弟若見有此等人。或趙玉班能薦此等人。卽可招募善駕小划之水手一百餘人來營。馮玉珂所繳水勇之槍銀。及各項應繳之銀。可酌用爲途費也。余在營平安。精神不足。惟癩疾未愈。諸事未能一一照管。小心謹慎。冀盡人事。以聽天命。諸不詳盡。統俟續布。(

咸豐五年四月二十日書於南康城外水營

致諸弟（打單眼銃數竿）

澄溫沅季四弟左右。二十二日齊三昂十到營。奉到父親大人手諭。並沅弟一信。廿三日接澄弟在縣官封一信。乃三月二十五日所發。比齊三等之信遲十六日。

水師自十九日小挫。日內未開仗。聞都昌有賊船。派船二十號前往搜剿。廿二日燒船八十餘號。廿三日燒三十餘號。皆賊所擄之民舟也。李次青所帶之平江陸勇。現紮南康。護衛水師。魏蔭亭回衡。招小划水勇。請蕭可卿同辦。

吾鄉有三眼銃。亦有單眼銃。響振山谷。吾意單眼銃。若裝子彈於內。盡可打賊。鄉間用木削尖。往往打得四五十丈遠。請澄弟在吾鄉打單眼銃數竿。用硬木爲把。試裝銅拍小石之類於內。是否可打半里路遠。如其合用。即可多打數十竿。或百竿。交魏蔭亭之水勇帶來。其錢由兄營寄回。

兄近日身體尙好。惟火氣甚旺。癩疾未愈。莘田在營。安靜謹慎。馮玉珂亦穩實也。餘不一一。容俟續具。（咸豐五年四月廿五日）

致諸弟（難以打出湖口）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足下。春二維五來營。接奉父親大人手諭。並諸弟信函。敬悉一切。此間自五月十三日水戰獲勝後。三十日該逆七十餘舟。上犯至青山一帶。我軍出隊迎敵。又獲勝仗。奪回余去年所坐之拖罾船外。又奪賊戰船五隻。軍心爲之一振。六月初七月初九夜兩次風暴。營中壞船十餘號。應修整者三十餘號。

十三日派人至南康對岸之徐家埠。水陸搜剿。其地去湖口縣七十里。賊匪督率土匪。在該處收糧。誅求無度。民不聊生。因派水陸六百人搜剿前往。真賊十餘。率土匪三百人。與我軍接仗。僅開兩排槍。該匪即敗竄。追奔十餘里。焚賊館十餘所。焚輜重船百餘隻。擊斃十餘人。生擒七人。十四收隊回南康。十五日水師至湖口。探看賊營情

形。該匪堅匿不出。迨我軍疲乏將歸。逆船突出大戰。我軍未約定開戰。人心忙亂。遂致挫敗。被該匪圍去長龍船一號。杉板船二號。三船共陣亡五十人。受傷二十餘人。軍士之氣。爲之一減。今年內河水師。共開四仗。兩勝兩敗。湖口一關。竟難遽行打出。不勝焦灼。塔軍門在九江。十三日打一勝仗。殺賊三百餘人。亦無益於大局也。

自義寧州失守。不特江西省城戒嚴。而湖南亦有東顧之憂。蓋義寧與平江瀏陽接壤。賊思由此路窺伺長沙。羅山現回江西省。擬即日進攻義寧。以絕兩省腹心之患。若能急急克復。則桑梓有安枕之日。否則三面受敵。湖南亦萬難支持。大亂之弭。豈盡由人力。亦蒼蒼者有以主之耳。

余癘疾未愈。用心尤甚。夜不成寐。常恐耿耿微忱。終無補於國事。然辦一日事。盡一日心。不敢片刻稍懈也。陳竹伯中丞。辦理軍務。不愜人心。與余諸事亦多齟齬。凡共事和衷。最不易易。澄弟尙在外辦公事否。宜以余爲戒。杜門不出。謝却一切。余食祿已久。不能不以國家之憂爲憂。諸弟則盡可理亂不聞也。子姪輩總宜教之以勤。勤則百弊皆除。望賢弟留心。卽問四位老弟近好。(咸豐五年六月十六日)

致諸弟(調彭雪琴來江)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左右。劉朝相來營。得植弟手書。具悉一切。內湖水師自六月十五日開仗後。至今平安。本擬令李次青帶平江勇。渡鄱陽湖之東。與水師會攻湖口。奈自六月底至今十日。大風不克東渡。初四日風力稍息。平江勇登舟。甫經解纜。狂飆大作。旋即折回。弁勇衣被帳棚。寸縷皆濕。天意茫茫。正未可知。不知湖口之賊。運數不宜遽滅乎。抑此勇渡湖。宜致敗挫。故特阻其行。以全此軍乎。現擬俟月半後。請塔軍渡湖會剿。羅山進攻義寧。聞初四日可止界上。初五六日當可開仗。湖南三面用兵。駱中丞請羅山帶兵回湘。業經入奏。如義寧能攻破。恐羅山須回湖南。保全桑梓。則此間又少一枝勁旅矣。內湖水師。船礮俱精。特少得力營官。現調彭雪琴來江。當有起色。

鹽務充餉。是一大好事。惟浙中官商。多思專利。邵位西來江。會議已有頭緒。不知渠回浙後。彼中任事人能允行。

否。舍此一籌。則餉源已竭。實有坐困之勢。東安土匪。不知近日如何。若不犯邵陽界。則吾邑尙可不至震驚。帶軍之事。千難萬難。澄弟帶勇至衡陽。溫弟帶勇至新橋。幸託平安。嗣後總以不帶勇爲妙。吾閱歷二年。知此中構怨之事。造孽之端。不一而足。恨不得與諸弟當面一一縷述之也。

諸弟在家侍奉父親。和睦族黨。盡其力之所能爲。至於團練帶勇。却不宜。澄弟在外已久。諒知吾言之具有苦衷也。寬二弟去年下世。未寄奠分。至今歉然於心。茲付回銀廿兩。爲寬二弟奠金。望送交任尊叔夫婦手收。

植弟前信言身體不健。吾謂讀書不求強記。此亦養身之道。凡求強記之者。尙有好奇心。橫互於方寸。故愈不能記。若全無名心。記亦可。不記亦可。此心寬然無累。反覺安舒。或反能記一二處。亦未可知。此余閱歷語也。植弟試一體驗行之。餘不一一。卽問近好。(咸豐五年七月初八日)

致諸弟(陸軍勢已不支)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老弟足下。十四日夏五彭四回家。寄去一信。諒已收到。嗣羅山於十六日回。勦武漢。霞仙亦卽同去。近接武昌信息。知李鶴人於八月初二日敗挫。金口陸營被賊躡毀。胡潤芝中丞於初八日被賊躡破。麥山陸營。南北兩岸陸軍皆潰。勢已萬不可支。持水師尙足自立。

楊彭屯紮沌口。計羅山一軍。可於九月初旬抵鄂。或者尙有轉機。卽鄂事難遽旋轉。而羅與楊彭水陸依護。防禦於岳鄂之間。亦必可固湘省北路之藩籬也。內湖水師。自初八日以後。迄未開仗。日日操練。次青尙紮湖口。周鳳山尙紮九江。俱屬安謐。

葛十一於初八日在湖口陣亡。現在尋購尸首。尙未覓得。已奏請照千總例賜卹。將來若購得尸骸。當爲之送柩回里。如不可覓。亦必贖金寄卹其家。此君今年大病數月。甫經全愈。尙未復元。卽行出隊開仗。人勸之勿出。堅不肯聽。卒以力戰捐軀。良可傷憫。可先告知其家也。

去年臘月廿五夜之役。監印官潘兆奎與文生葛榮冊。同坐一船。均報陣亡。已入奏請卹矣。

頃潘兆奎竟回至江西。云是夜遇漁船撈救得生。則葛元五或尙未死。亦未可知。不知其家中有音耗否。癘疾稍愈。今年七八兩月最甚。諸事廢弛。餘俟續布。順問近好。（咸豐五年八月廿七日書於南康軍中）

致諸弟（喜九弟得優貢）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足下。廿六日王如一朱梁七至營。接九月初二日家書。廿九日劉一彭四至營。又接十六日家書。具悉一切。沅弟優貢喜信。此間廿三日彭山峴接家信。卽已聞之。廿七日得左季高書。始知其實。廿九日得家書乃詳也。沅弟寄信在省。來江西大營甚便。何以無一字報平安耶。十月初當可回家。爲父親叩祝大喜。各省優貢朝考。向例在明年五月。沅弟可於明年春間進京。若由浙江一途。可便道由江西至大營。凡處聚會。吾有書數十箱在京。無人照管。沅弟此去。可經理一番。

自七月以來。吾得聞家中事。有數件可爲欣慰者。溫弟妻妾。皆有夢熊之兆。足慰祖父母於九京。一也。家中婦女。大小皆紡紗織布。聞已成六七機。諸子姪讀書尙不懶惰。內外各有職業。二也。闔境豐收。遠近無警。此間兵事平順。足安堂上老人之心。三也。今又聞沅弟喜音。意吾家高曾以來。積澤甚長。後人食報。更當綿綿不盡。吾兄弟年富力強。尤宜時時內省。處處反躬自責。勤儉忠厚。以承先而啓後。互相勉勵可也。

內湖水師。久未開仗。日日操練。夜夜防守。頗爲認真。周鳳山統領九江陸軍。亦尙平安。李次青帶平江勇三千在蘇垣渡。去湖口縣十里。頗得該處士民之歡心。茶陵州土匪。聞竄擾江西之蓮花廳。永新縣境內。吉安人心震動。頃已調平江勇六百五十人前往勤辦。又派水師千人往吉防堵。河道或可保全。

余癘疾迄未愈。幸精神尙可支持。王如一等來。二十四日始到。余怒其太遲。令其卽歸。發途費九百六十文。家中不必加補。以爲懶惰者戒。寬十在營住一個月。打發銀六兩。途費四千。羅山於十四日克復崇陽後。尙無信來。羅研山兄於今日到營。紀澤紀鴻登九峯山詩。文氣俱順。且無猥瑣之氣。將來或皆可冀有成立也。餘不一一。（咸豐五年九月三日書於屏風水營）

致諸弟（擬添募五百人）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老弟足下。十月初一日寬十等歸。寄一函。縣城專差來。又寄一家信。想已收到。營中日內如常。周鳳山九江陸軍三千餘人。尙屬整頓。次青在湖口。因分去千三百人往勸吉安。刻擬添募五百人以厚兵力。吉安之事。聞周臬台帶千人已至。或足以資勦辦。

羅山在牟樓峒廿六獲勝後。尙無嗣音。茲因春二患病。維五送之還家。復寄數行。以慰堂上老人懸念。羅山在岳鄂間。軍間單弱。余甚不放心家中。上面衡郴下面岳平均多可虞。望多送信幾次來大營也。（咸豐五年十月十九日書於屏風水營）

致諸弟（鹽務籌餉有二）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左右。十月廿八日在十等到營。接奉父親大人手諭。紀澤兒稟件。及姪兒外甥等壽詩。具悉一切。澄弟在朱亭帶勇。十八九可以撤營。欣慰之至。兵凶戰危。一經帶勇。則畏縮趨避之念。決不可存。兵端未息。恐非一二年所能掃除淨盡。與其從事之後。而進退不得自由。不如早自審度。量力後入。想諸弟亦必細心籌畫也。

南康水師。念八日開仗一次。失長龍船一號。九江陸軍相持如故。次青在湖口亦未必開仗。黃莘農先生今歲爲我兵辦理軍輸。已解者六十餘萬兩。未收者尙有二十餘萬。水陸兵勇自入江西境內。已用口糧百餘萬。此項捐款。實爲大宗。

目下捐款將次用畢。莘翁又接辦鹽務。鹽務之可以籌餉者有二端。一則四月間奏請浙鹽三萬引現在陸續運行。大約除成本外。可獲淨利十萬兩。一則於江西饒州吳城萬安新城四處設卡。私鹽遇境。酌抽稅課。大約每月得銀亦可萬餘兩。若此兩舉。刻期辦齊。則明年軍餉。竟可無慮。黃司寇之爲功於我軍者大矣。浙江鹽務。先須成本十餘萬。現請郭雲仙往浙一行。張羅本錢。雖未必有濟。姑試圖之。

羅山自入湖北內境。克復崇通後。忽有壕頭堡之竄。旋於念六日初三日兩獲大勝。軍威大振。僞北王僞翼王俱上犯岳鄂之後。楚事孔亟。乃十月初二早廬州克復。賊殺近萬。官兵可即日擣安慶。上游之賊。均須回救安省。韋石二逆。或俱退回下游。兩湖之事。此日必可漸鬆。此吾省之福。而亦國家之厚澤。冥冥中巧爲布置。使悍賊不得逞志於兩湖也。

兄身體如常。癰疾未愈。昨日係先妣七旬晉一冥壽。軍中不得備禮以祭。負罪滋深。幸翁自省來營。商議鹽事。軍中亦無盛饌款之。故未將冥壽之事告之也。餘不一一。(咸豐五年十一月初四日書於南康水營)

致諸弟（細述鄂贛軍情）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左右。去年臘月初二。遣胡二佑七送家信。中途遇賊。搶去銀兩等件。仍回南康大營。嗣後未專人回家。想父親叔父及家中老幼懸望之至。以瑞臨尙未克復。長夫視爲畏途。故遲遲也。

自周鳳山至江西省城。人心爲之安定。十二月初四日。大戰樟樹鎮。殺賊千餘。軍威頗振。其時卽應留賊之浮橋。星夜修造。次日渡河。攻勦臨江。必可得手。周鳳山不敢渡河。而移勦上游六十里之新淦。失此機會。於是省城各大吏。有請其移兵吉安救援。以解重圍者。有欲其上勦峽江者。有求其留守新淦者。遷延商榷。遂踰二旬。

周鳳山以水師孤紮樟鎮。恐致疏虞。派辰勇常勇八百人。至樟樹護衛水師。正月初二日。賊匪渡河來撲。辰常二勇人少敗挫。傷亡二百餘人。幸初三日大獲戰勝。軍威復振。蓋賊匪於初二日得勝後。卽上竄新淦。撲周鳳山之營。而周鳳山於初二日開仗後。亦速回樟樹。爲辰常二勇之援。中途遇於瓦山。大戰。殺賊千餘。奪馬七十餘匹。軍械鍋帳無算。初七日彭雪琴水師又獲勝仗。折賊浮橋。奪賊新舟。水陸兩軍。目下仍緊扼樟鎮。江西省城。可保無虞。

青山至南康湖口水陸各營。自臘月初三青山戰勝後。未經開仗。李次青帶平江勇駐湖口。訓練不懈。日有起色。惟望羅山在湖北克復武漢。周彭在樟鎮克復瑞臨。大局方有轉機耳。

余身體如常。癩疾十愈八九。高雲亭於去年十月初二三來營。診視癩疾。但云可治。並未開方。去後寄二方來。云須服一百帖。今已服六十帖。大有效驗。不知果可斷根否。茲將二方抄回一覽。此間並湖北軍情。有寄羅山觀察一函。亦抄回一覽。茲專人由義甯平江長沙回家。不知可無梗阻否。年終奉聖恩賜福字一方。大小荷包三對。食物三件。於正月十六日接到。茲將軍機處原咨抄回。其賜件暫不敢寄。俟道途肅清。再行帶送。去臘初旬之函。茲一併附呈。餘不一一。即問近好。(咸豐六年正月十八日書於南康水營)

致諸弟(述吉安府失守)

澄侯溫甫子植季洪四位老弟左右。正月十九日發去家信。交王發六劉照一送回。又派戈什哈蕭玉振同送。想日內可到。正月三十日二月一日。連接澄侯在長沙所發四信。具悉一切。唐四景三等正月所送之信。至今尚未到營。

江西軍事。日敗壞而不可收拾。周鳳山臘月四日。攻克樟樹。不能乘勢進取臨江。失此機會。在新淦遷延十餘日。正月五日復回樟鎮。因浮橋難成。未遽渡勦臨江。吉安府城。已於二十五日失守矣。周臬司陳太守等堅守六十餘日。而外援不至。城破之日。殺戮甚慘。

僞翼王石達開自臨江至吉安視戰。既破吉郡。自回臨江。而遣他賊分攻贛州。以通粵東之路。如使贛郡有失。則江西之西南五府。盡爲賊有。北路之九南饒。本係屢經殘破之區。九江早爲賊據。而僅東路數府耳。羅山觀察久攻武昌。亦不得手。現經飛函調其回江救援。但道途多梗。不知文報可達否。劉印渠一軍。聞湘省將籌兩月口糧。計二月初啓行。不知袁州等處。果能得手否。

余在南康。身體平安。癩疾已好十之七。青山陸軍。正月十八日攻九江城一次。殺賊百餘人。水師於二十九日打敗仗一次。失去戰舟六號。湖口陸軍於初一日打勝仗一次。殺賊七八十人。省城官紳。請余晉省。就近調度。余以南康水陸不放心。尙未定也。

紀澤兒定三月念一日成婚。七日即回湘鄉。尙不爲久。諸事總須節省。新婦入門之日。請客亦不宜多。何者宜豐。何者宜儉。總求父親大人酌定之。紀澤兒授室太早。經書尙未讀畢。上溯江太夫人來嬪之年。吾父亦係十八歲。然常就外傳讀書。未久耽擱。紀澤上繩祖武。亦宜速就外傳。慎無虛度光陰。聞賀夫人博通經史。深明禮法。紀澤兒至岳家。須緘默寡言。循循規矩。其應行儀節。宜詳問諳習。無臨時忙亂。爲岳母所鄙笑。少庚處以兒禮事之。此外若見各家同輩。宜格外謙謹。如見尊長之禮。

新婦始至吾家。教以勤儉。紡織以事縫紉。下廚以議酒食。此二者。婦道之最要者也。孝敬以奉長上。溫和以待同輩。此二者。婦道之最要者也。但須教之以漸。渠係富貴子弟。未習勞苦。皆由漸而習。則日變月化。而遷善不知。若改之太驟。則難期有恆。凡此祈諸弟一一告之。江西各屬告警。西路糜爛。子植若北上。宜走樊城。不宜走浙江。或暫不北上亦可。優貢例在禮部考試。隨時皆可補考。余昔在禮部。閱卷數次。熟知之也。（咸豐六年二月初八日書於南康）

致諸弟（瑞州屢獲大勝）

澄侯沅浦季洪老弟足下。七月之季。遣劉一安五回家。寄呈家書。想已得達。溫弟之病。日見愈痊。因盛暑行軍。過於勞苦。又誤服大黃太多。故到省後。以溫補而始奏效。再調養半月。即可復原。仍回瑞州也。

瑞郡官軍屢獲大勝。軍威日振。賊勢日蹙。惟聞僞翼王石達開自鄂中東下。爲李迪安所敗。或當援來瑞州。不免大戰數場。果能創此巨孽。獻俘北闕。則江省全局立轉。破竹之勢。易於著手耳。

七月下旬。有引豐敗匪。勾結江閩之交界邊錢會匪。連陷南豐新城。廬溪貴谿弋陽等縣。河口一鎮。廣信府城。十分危急。幸浙江防兵之在玉山者。逾境來援。信郡尙保無恙。一波特起。全省震盪。現抽撥次青撫州軍中四千人。往剿河口。未審能迅速撲滅否。閩兵尙在建昌。兵多賊少。克復久稽。粵兵在贛。得保要郡。差強人意。畢金科在饒

州。彭雪琴在吳城。均尙平安。

前三月間。澄弟在長沙。兌李仲雲家銀二百兩。刻下營中實無銀可撥。只得仍在家中籌還。前年所買衡陽王家洲之田。可仍賣出。以田價償李家之債可也。

余身體平安。癩疾略發。尙不甚爲害。（咸豐六年八月十八日）

致九弟（催周鳳山速來）

沅浦九弟足下。十七日李觀察遞到家信。係沅弟在省城所發者。黃南兄勸捐募勇。規復吉安。此豪傑之舉也。南路又來此一枝勁兵。則賊勢萬不能支。金田老賊。癸甲二年北犯者。旣已隻輪不返。而曾天養羅大綱之流。亦頻遭殛誅。現存悍賊。惟石達開韋俊陳玉成數人。奔命於各處。實有日衰就落之勢。所患江西民風柔弱。見各屬並陷。遂靡然以爲天覆地坼。不復作反正之想。不待其迫脅以從。而甘心蓄髮助賊。希圖充當軍師旅帥。以訛索其鄉人。擄掠郡縣村鎮。以各肥其私囊。是以每戰動盈數萬人。我軍爲之震駭。若果能數道出師。擒斬以萬千計。始則江西從逆之民有悔心。繼則廣東新附之賊生疑貳。而江西之局勢必轉。粵賊之衰象亦愈見矣。

南袁能於吉安一路。出師合瑞。兄已列爲三路。是此間官紳士民所禱祀以求者也。卽日當先行具奏。沅弟能隨南翁以出。料理戎事。亦足增長識力。南翁能以赤手空拳幹大事。而不甚著聲色。弟當留心倣而倣之。夏憩兄前亦欲辦援江之師。不知可與南兄同辦一路否。渠係簪纓巨族。民望所歸。又奉特旨援江。自不能不速圖集事。惟與南兄共辦一枝。則衆擎易舉。若另籌一路。則獨力難成。沅弟若見憩翁。或先將鄙意道及。余續有信奉達也。周鳳山現在省城。余飛札調之來江。蓋欲令渠統一軍。峙衡龍一軍。一紮老營。一作游兵。不知渠已接札否。望沅弟催之速來。其現在袁州之伍化蛟黃三清。本係渠部曲。可令渠帶來也。（咸豐六年九月十七日）

致四弟（宜常在家侍父並延師事）

澄侯四弟左右。胡二等來。知弟不在家。出看本縣團練。吾兄弟五人。皆出外帶勇。季居三十里外。弟又常常他出。

遂無一人侍奉。父親膝下。溫亦不克盡歸侍奉。叔父實於論語遠遊喜懼二章之訓相違。現余令九弟速來瑞州。與溫並軍。庶二人可以更番歸省。澄弟宜時常在家。以盡溫清之職。不宜干預外事。至囑至囑。李次青自撫州退保崇仁。尙屬安靜。惟敗勇之自撫回省者。日內在中丞署中。鬧請口糧。與三年艾一村之局相似。實爲可慮。

明年延師。父大人意欲請曾香海。甚好甚好。此君品學兼優。吾所素佩。弟可專人作書往聘。稍遲旬日。吾再手緘請之。其館金豐儉。則父大人酌定。吾自營寄歸可也。（咸豐六年十月初三日）

致九弟（不可久頓城下）

沅浦九弟左右。初六日覆去一緘。言弟與夏黃周軍並赴吉安。刻計尙未達也。初八日接來信。因次青撫州之挫。請撥周軍先至瑞州。中丞李兄慨然允許。周軍當以初二日成行。斯誠不失救拯飢溺迫切之忱。第余初六日業許援吉之行。初七日令周岐山還湘。歸併鳳營。亦以赴吉告之。不得因弟一信駱公一咨而遽變成說也。且夏黃可憂而分爲我籌餉。溫沅可與岐觀摩而奮興。弟與夏黃不來。而周軍獨來。難合瑞成之圍。徒增籌餉之慮。殊非余本意也。

茲以書達季高。悉遵渠之初指。送各批與梧桐。令其同赴吉安。如梧已行至瀏萬。可寄書令其折回醴陵小駐。以待弟至而同行也。周岐山自撫州敗後回湘。軍無鍋帳。弟可商之季翁籌給之。到吉後。約以半月爲率。卽速出擊。作游兵馳剿各處。不可久頓城下。若事機順手。兄弟年內相見。則幸耳。（咸豐六年十月初九日）

致九弟（急來瑞州更替）

沅浦九弟左右。初十日覆緘。並周梧桐批稟。亮得速達。十二日接初三來緘。藉悉近狀。黃夏與周同赴吉安。既盡於昨書所云。十一日附片奏請此軍頒發執照二千張。俾黃夏勸捐稍得應手。茲趁來卒帶往。

至札飭裕時兄接收捐款。專濟此軍一節。黃夏若果來瑞州。非中丞與季公初意。亦卽非司道時石諸公僉同之

議強人所曲從。吾說不得不設法將捐款羅歸此軍。今既全數赴吉。則季公當能主持其事。捐款自爲此軍支用。不必更由余處下札。又多一重斧鑿痕也。至入吉以後。或速行掣動。或久頓城下。亦難預決。惟沅浦則以半月爲率。急來瑞州。俾溫甫得以更替歸省。此則家庭要事。弟當與南翁憩翁堅確訂約者耳。（咸豐六年十月十三日）

致四弟（不宜常常出門。聯姻不必富室名門）

澄侯四弟左右。初六俊四等來營。奉到父大人諭帖。並各信件。得悉一切。弟在各鄉看團閱操。日內計已歸家。家中無人。田園荒蕪。堂上定省多闕。弟以後總不宜常常出門。至囑至囑。

羅家烟事。暫可緩議。近日人家一入宦途。卽習於驕奢。吾深以爲戒。三女許字。意欲擇一儉樸耕讀之家。不必定富室名門也。

楊子春之弟。四人捐官者。吾於二月念一日具奏。聞部中已議准。部照概交南撫。子春曾有函寄雪琴。似已領到執照者。請查明再行佈聞。

長夫在大營。不善抬轎。余每月出門。不過五六次。每出則搖擺戰栗。不合脚步。茲僅留劉一胡二盛四及新到之俊四聲六在此。餘俱遣之歸籍。以後卽雇江西本地轎夫。家中不必添派也。

此間軍務。建昌府之閩兵。昨又敗挫。而袁州克復。大局已轉。儘可放心。十月內餉項亦略寬裕矣。（咸豐六年十一月初七日）

致九弟（軍餉可望充裕）

沅浦九弟左右。初六日俊田等至。接廿八夜來緘。具悉廿五日業經拔營。軍容整肅。至以爲慰。吉安殷富。甲於江西。又得官紳傾城輸助。軍餉自可充裕。周梧岡一軍同行。如有銀錢。宜分多潤寡。無令己肥而人獨瘠。梧岡關於大局。不能受風浪者。紮營放哨。巡更發探。打仗分仗。究係宿將。不可多得。

主事匡汝諾在吉安招勇起團。冀圖襲攻郡城。聞湖南援吉之師。將別出一枝。起而相應。若與弟軍會合。宜善待。

之。袁州既克。劉肅等軍。當可進攻臨江。六起與普劉在瑞。聲威亦可日振。

弟與夏黃諸兄到吉安時。或宜速行抽動。或宜久頓不移。亦當相機辦理。若周軍與桂茶諸軍。足以自立。弟率湘人助剿來江。兄弟年內相見。則余之所欣慰者也。軍事變幻無常。每當危疑震撼之際。愈當澄心定慮。不可發之太驟。至要至囑。(咸豐六年十一月初七日)

致四弟(看書不必一一求熟)

澄侯四弟左右。二十八日由瑞州營遞到父大人手諭。並弟與澤兒等信。具悉一切。六弟在瑞州辦理一應事宜。尙屬妥善。識見本好。氣質近亦和平。九弟治軍嚴明。名望極振。吾得兩弟爲幫手。大局或有轉機。

次青在貴谿尙平安。惟久缺口糧。又敗挫之後。至今尙未克整頓完好。雪琴在吳城。名聲尙好。惟水淺不宜舟戰。時時可慮。

余身體平安。癘疾雖發。較之往在京師。則已大減。幕府乏好幫手。凡奏摺書信批稟。均須親手爲之。以是不免有延閣耳。余性喜讀書。每日仍看數十頁。亦不免拋荒軍務。然非此則更無以自怡也。

紀澤看漢書。須以勤敏行之。每日至少亦須看二十頁。不必惑於「在神不在多」之說。今日半頁。明日數頁。又明日就擱間斷。或數年而不能畢一部。如煮飯然。歇火則冷。小火則不熟。須用大柴大火。乃易成也。

甲五經書已讀畢否。須速點速讀。不必一一求熟。恐因求熟之一字。而終身未能讀完經書。吾鄉子弟。未讀完經書者甚多。此後當力戒之。諸外甥如未讀完經書。當速補之。至囑至囑。(咸豐六年十一月廿九日)

致九弟(恐哨勇不老練)

沅浦九弟左右。元旦接去臘廿五日來函。初九又接除夕一函。均已閱悉。待賊遠出。庶可邀截。痛加剿洗一節。及但求固守營壘。以俟各軍之至等語。均係吾弟近日閱歷有得之言。吾亦於稟中批示矣。水師辦成。先燒江中賊船。自是絕接濟之一法。第哨勇恐未能老練。或以利器資敵。慎之慎之。

錢漕一稟。批語宜乾淨斬截。此事急應由地方官以全力主持。乃爲切實不然。恐吾批愈結實。而人愈疑貳。此等處頗費斟酌。望吾南公壹志徑行。不恤其他。余擬日內赴瑞州軍營。吉安之行。必須至瑞後。乃能定議。（咸豐七年正月七日）

致九弟（軍事尙隱尙詭）

沅浦九弟左右。十八日烏山途次。接弟十一日所發一緘。具悉一切。兄於十七日卯刻出省。十八日至奉新。紳耆款留二日。廿一日率吳竹莊之彪營等四千人。同來瑞州。擬於東北隅紮一大營。則四面合圍。接濟不斷。聲息可通。或易得手。近日省中因探報撫州之賊。意圖內犯。人心頗涉驚惶。而饒州畢都司一軍。因畢於初二日在景德鎮敗挫。不知下落。其老營紛紛潰散。饒防自隳。岌岌可危。

福將軍於臘月三十日至廣信。十三日坐舟赴省。月內應可抵章門。圍城之法。紮營不宜太近。一則開仗之勢太盛。一則軍事尙隱尙詭。不宜使敵人絲毫畢知也。余所刻實收。日內另專人送南翁處。南翁已復省垣。軍事當不至掣肘也。（咸豐七年正月二十二日）

致九弟（宜全神注陸路）

沅浦九弟左右。廿四日帶人至。接來信。知接戰獲勝。水師雖未甚如意。然已奪船數號。亦尙可用。水師自近日以來。法制大備。然其要全在得人。若不得好哨好勇。往往以利器資寇。弟處以全副精神注陸路。以後不必兼籌水師可也。

用紳士不比用官。彼本無任事之職。又有避嫌之念。誰肯挺身出力以急公者。貴在獎之以好言。優之以廩給。見一善者。則痛譽之。見一不善者。則渾藏而不露一字。久久不善者勸。而善者亦潛移而默轉矣。吾弟初出辦事。而遂揚紳士之短。且以周梧桐之閱歷精神爲可佩。是大失用紳士之道也。戒之慎之。余近發目疾。不能作字。率佈數行。諸惟心照。（咸豐七年正月廿六日）

致九弟（戒浪戰）

沅浦九弟左右。前信言牽率出隊之弊。關係至重。凡與賊相持日久。最戒浪戰。兵勇以浪戰而玩。玩則疲。賊匪以浪戰而猾。猾則巧。以我之疲。敵賊之巧。終不免有受害之一日。故余昔在營中。誠諸將曰。一寧可數月不開一仗。不可開仗而毫無安排算計。此刻吉安營頭太多。余故再三諄囑。

重九所發之摺。十二日奉到硃批。茲抄付一覽。聖意雖許暫守禮廬。而仍不免有後命。進退之際。權衡實難也。（咸豐七年十月十五日）

致九弟（必須細偵賊情）

沅浦九弟左右。在吉安紮營。離城不宜太近。蓋地太逼。則賊匪偷營。難於防範。奸細混入。難於查察。節太短。則我軍出隊。難於分股。一經紮近之後。再行退遠。則少鍛士氣。不如先遠爲之愈也。

牽率出隊之弊。所以難於變革者。蓋此營出隊之時。未經知會彼營。一遇賊匪接仗。或小有差挫。卽用令箭飛請。彼營前來接應。來則感其相援。不來則怨其不救。甚或並未差挫。並未接仗。亦以令箭報馬。預請他營速來接應。習慣爲常。視爲固然。既恐惹人之怨憾。又慮他日之報復。於是不敢不去。不忍不去。

夫戰陣呼吸之際。其幾甚微。若盡聽他營之令箭。牽率出隊。一遇大敵。必致誤事。弟思力革此弊。必須與各營委曲說明。三令五申。又必多發哨探。細偵賊情。耳目較各營爲確。則人皆信從而前弊可除矣。（咸豐七年十月十六日）

致九弟（交人料理文案）

沅浦九弟左右。十一月初二日。春二甲四歸。接廿四夜來書。具悉一切。弟營中事機尙順。家中大小欣慰。帥逸齋之叔號小舟者。於初二日來。攜有張六琴太守書緘。具告逸齋死事之慘。余具奠金五十兩。交小舟爲渠赴江西之旅資。又作書寄雪琴。囑其備戰船至廣西。迎護逸齋之眷口。由浙江來。又備舟至省城。迎護逸齋與其姪之靈

樞於南康。會齊同出湖口。由湖口段審至黃梅帥宅。不過數十里耳。

前此仙舟先生墓門。被賊掘毀。余曾寄書潤芝中丞。連舫員外。籌銀三四百兩。爲修葺之資。此次小舟歸里。可一併妥爲安厝。少有餘資。即以贍濟逸齋之眷口。然亦極薄。難以自存矣。

東鄉敗挫之後。李鎮軍周副將均退守武陽渡。聞省中丞緘致長沙。請夏憩亭募勇數千。赴江應援。不知確否。自洪楊內亂以來。賊中大綱紊亂。石達開下顧金陵。上顧安慶。未必能再至江西。即使果來赴援。亦不過多裹烏合之卒。悍賊實已無幾。我軍但稍能立脚。不特吉安力能勝之。即臨江蕭軍。亦自可勝之也。

胡爵之將於初十日回省。家中以後不必請書啓朋友。韓升告假回家。余文案尙繁。不可無一人料理。望弟飭王福於臘月初回家交代後。即令韓升回省度歲。韓於正月初赴吉營。計弟處有四十日無人經營文案。即交彭椿年一手料理。決無疎失。韓升與王福二人。皆精細勤敏。無所軒輊。凌蔭廷於日內赴雪琴處。若弟處再須好手。亦可令凌赴吉也。(咸豐七年十一月初五日)

致九弟(訓練注重講辦)

沅浦九弟左右。二十四日王得一歸。接十六日信。具悉一切。以後有信。仍以帶人送歸爲妥。只須一人。不必兩人。擇棲足如會正七之類。更可迅速。鄧先生於初七日專人來訂今冬上學。因迎其十五入館。甲三於十八開課。廿三廿二改課文甚細心。甲五眼睛。近日已好十分之七八。右目能認寸大字。左目則能讀小注。每日靜坐二次。以助藥力之不及。鄧先生向來亦多病。得力於靜坐者深也。

弟所寄各件。代普將請餉。代黃太守上稟。均係顧全大局。即使上官未必批准。亦不失緩急相顧之道。請獎一稟。尙欠妥洽。湘後營一軍。不知從何處籌餉。即寶營亦自難支持。弟辭總理之任。極是極是。帶勇本係難事。但弟當約旨卑思。毋好大。毋欲速。管轄現有之二萬人。寧可減少。不可加多。口糧業得一半。此外有可設法更好。即涓滴難求。亦自不至於脫巾潰散。但宜極力整頓。不必常以欠餉爲慮也。

打仗之道。在圍城之外。節太短。勢太蹙。無變化。只有隊伍整齊。站得堅穩而已。欲靈機應變。出奇制勝。必須離城甚遠。乃可隨時制宜。凡平原曠野開仗。與深山窮谷開仗。其道迥別。去吉城四十里。凡援賊可來之路。須令哨長隊長輪流前往該處。看明地勢。小徑小溪。一邱一窪。細細看明。各令詳述於弟之前。或令繪圖呈上。萬一有出隊迎戰之時。則各哨隊皆已了然於心。古人憂學之不講。又曰明辨之。余以爲訓練兵勇。亦須常講常辦也。家中四宅平安。不必挂念。(咸豐七年十一月廿五日)

致九弟(述無恆的弊病及帶勇之法)

沉浦九弟左右。十二日正七有十歸。接弟信。備悉一切。定湘營既至三曲灘。其營官成章鑑。亦武弁中之不可多得者。弟可與之款接。來書謂意趣不在此。則興會索然。此却大不可。凡人作一事。便須全副精神。注在此一事。首尾不懈。不可見異思遷。做這樣。想那樣。坐這山。望那山。人而無恆。終身一無所成。

我生平坐犯無恆的弊病。實在受害不小。當翰林時。應留心詩字。則好涉獵他書。以紛其志。讀性理書時。則雜以詩文各集。以歧其趨。在六部時。又不甚實力講求公事。在外帶兵。又不能竭力專治軍事。或讀書寫字。以亂其志意。坐是垂老而百無一成。卽水軍一事。亦掘井九仞而不及泉。弟當以爲鑒戒。

現在帶勇。卽埋頭盡力。以求帶勇之法。早夜孳孳。日所思。夜所夢。舍帶勇以外。則一概不管。不可又想讀書。又想中舉。又想作州縣。紛紛擾擾。千頭萬緒。將來又蹈我之覆轍。百無一成。悔之晚矣。

帶勇之法。以體察人才爲第一。整頓營規。講求戰守次之。得勝歌中各條。一一皆宜講求。至於口糧一事。不宜過於憂慮。不可時常發稟。弟營旣得楚局。每月六千。又得江局。每月二三千。便是極好境遇。李希庵十二來家。言地庵意欲幫弟餉萬金。又余有浙鹽贏餘萬五千兩。在江省。昨鹽局帶丁前來稟詢。余囑其解交藩庫充餉。將來此款。或可酌解弟營。但弟不宜指請耳。

餉項旣不勞心。全副精神。講求前者數事。行有餘力。則聯絡各營。款接紳士。身體雖弱。卻不宜過於愛惜。精神愈

用則愈出。陽氣愈提則愈盛。每日作事愈多。則夜間臨牀愈快活。若存一愛惜精神的意思。將前將却。奄奄無氣。決難成事。凡此皆因弟與會索然之言而切戒之者也。弟宜以李迪庵爲法。不慌不忙。盈科後進。到八九個月後。必有一番回甘滋味出來。

余生平坐無恆流弊極大。今老矣。不能不教誠吾弟吾子。鄧先生品學極好。甲三八股文有長進。亦山先生亦請鄧改文。亦山教書嚴肅。學生甚爲畏憚。吾家戲言戲動積習。明年當與兩先生盡改之。

鎮江瓜洲。同日克復。金陵指日可克。厚庵放閩中提督。已赴金陵會剿。准其專摺奏事。九江亦即日可復。大約軍事在吉安撫建等府結局。賢弟勉之。吾爲其始。弟善其終。實有厚望。若稍參以客氣。將以敬志。則不能爲我爭氣也。營中哨隊諸人。氣尙完固否。下次祈書及。(咸豐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致九弟(慚對江西紳士)

沅浦九弟左右。十九日亮一等歸。接展來函。具悉一切。臨江克復。從此吉安當易爲力。弟黽勉爲之。大約明春可復吉郡。明夏可復撫建。凡兄所未了之事。弟能爲他了之。則余之愧憾可稍減矣。

余前在江西。所以鬱鬱不得意者。第一不能干預民事。有剝民之權。無澤民之位。滿腹誠心。無處施展。第二不能接見官員。凡省中文武官僚。晉接有稽。語言有察。第三不能聯絡紳士。凡紳士與我營款愜。則或因而獲咎。坐是數者。方寸鬱鬱。無以自伸。然此只坐不宜駐紮省垣。故生出許多煩惱耳。弟今不駐省城。除接見官員一事。無庸議外。至愛民聯紳二端。皆宜實心求之。

現在餉項頗充。凡抽釐勸捐。決計停之。兵勇擾民。嚴行禁之。則吾夙昔愛民之誠心。弟可爲我宣達一二。吾在江西。各紳士爲我勸捐八九十萬。未能爲江西除賊安民。今年丁憂。奔喪太快。若忽然棄去。置紳士於不顧者。此余之所悔也。若少遲數日。與諸紳往復書問。乃妥。弟當爲余彌縫此闕。每與紳士書札往還。或接見暢談。具言江紳待家兄甚厚。家兄抱愧甚深等語。

就中如劉仰素甘子大二人。余尤對之有媿。劉係余請之帶水師。三年辛苦。戰功日著。渠不負吾之知。而吾不克始終與共患難。甘係余請之管糧台。委曲成全。勞怨兼任。而余以丁憂遽歸。未能爲渠料理前程。此二人皆余所慚對。弟爲我救正而補苴之。余在外數年。吃虧受氣。實亦不少。他無所慚。獨慚對江西紳士。此日內省躬責己之一端耳。

弟此次在營。境遇頗好。不可再有牢騷之氣。心平志和。以迓天休。至囑至囑。承寄回銀二百兩。收到。今冬收外間銀數百。而家用猶不充裕。然後知往歲余之不寄銀回家。不孝之罪。上通於天。四宅大小平安。余日內心緒少佳。夜不成寐。蓋由心血積虧。水不養肝之故。春來當好爲調理。(咸豐七年十二月廿一日)

致九弟(公文不可疏懶)

沉浦九弟左右。初七初入連接二信。具悉一切。亮一去時。信中記封有報銷摺稿。來信未經提及。或未得見耶。廿六早地孔轟倒城垣數丈。而未克成功。此亦如人之生死。早遲時刻。自有一定。不可強也。總理既已接札。則凡承上起下之公文。自不得不照申照行。切不可似我疏懶。置之不理也。

余生平之失。在志大而才疏。有實心而乏實力。坐是百無一成。李雲麟之長短。亦頗與我相似。如將赴湖北。可先至余家一敘。再往。潤公近頗綜核名實。恐亦未必投洽無間也。

近日身體略好。惟回思歷年在外辦事。愆咎甚多。內省增咎。飲食起居。一切如常。無勞廬念。今年若能爲母親大人另覓一善地。教子姪略有長進。則此中豁然暢適矣。弟年紀較輕。精力略勝於我。此際正宜提起全力。早夜整刷。昔賢謂宜用猛火煮。慢火溫。弟今正用猛火之時也。

李次青之才。實不可及。吾在外數年。獨覺慚對此人。弟可與之常通書信。一則稍表余之歉忱。一則凡事可以請益。余京中書籍。承漱六專人取出。帶至江蘇松江府署中。此後或易搬回。書雖不可不看。弟此時以營務爲重。則不宜常看書。凡人爲一事。以專而精。以紛而散。荀子稱「耳不兩聽而聰。目不兩視而明。」莊子稱「用志不紛。」

乃凝於神。」皆至言也。（咸豐八年正月十一日）

卷六

致九弟（待人注意真意與文飾順便周濟百姓）

沅浦九弟左右。十二日安五來營。寄一家信。諒已收到。治軍總須腳踏實地。克勤小物。乃可日起而有功。凡與人晉接周旋。若無真意。則不足以感人。然徒有真意。而無文飾以將之。則真意亦無所托之以出。禮所稱「無文不行」也。余生平不講文飾。到處行不動。近來大悟前非。弟在外辦事。宜隨時斟酌也。

聞我水師糧台。銀兩尙有贏餘。弟營此時不關銀用。不必往解。若紳民中實在流離困苦者。亦可隨便周濟。兄往日在營。艱苦異常。當初不能放手作一事。至今追憶。若弟有宜周濟之處。水師糧台。尙可解銀二千兩前往。應酬亦須放手辦。在紳士百姓身上。尤宜放手也。（咸豐八年正月十四日）

致九弟（周濟受害紳民）

沅浦九弟左右。二十七日接弟信。并廿二史二十七套。此書十七史係汲古閣本。宋遼金元係宏簡錄。明史係殿本。較之兄丙申年所購者。多明史一種。餘略相類。在吾鄉已極爲難得矣。吾前在京。亦未另買有全史。僅添買遼金元明四史。及史漢各佳本而已。宋史至今未辦。蓋闕典也。

吉賊決志不寬。將來必與潯賊同一辦法。想非夏末秋初。不能得手。弟當堅耐以待之。迨庵去歲在潯。於開壕守邏之外。間亦讀書習字。弟處所掘長壕。如果十分可靠。將來亦有閒隙。可以偷看書籍。目前則須極力講求壕工巡邏也。

周濟受害紳民。非泛愛博施之謂。但偶遇一家之中。殺害數口者。流轉遷徙。歸來無食者。房屋被焚。棲止靡定者。或與之數千金。以周其急。先星岡公云。「濟人須濟急時無。」又云。「隨緣佈施。專以目之所觸爲主。」卽孟子

所稱是乃仁術也。若目無所觸。而泛求被害之家而濟之。與造冊發賑一例。則帶兵者專行沽名之事。必爲地方官所識。且有挂一漏萬之慮。弟之所見深。爲切中事理。余係因昔年湖口紳士受害之慘。無力濟之。故推而及於吉安。非欲弟無故而爲沽名之舉也。（咸豐八年正月廿九日）

致九弟（勉其帶勇須耐煩）

沅浦九弟左右。十四日接弟初七夜信。得知一切。貴溪緊急之說確否。近日消息何如。次青非常之才。帶勇雖非所長。然亦有百折不回之氣。其在兄處。尤爲肝膽照人。始終可感。兄在外數年。獨慚無以對渠。去臘遣韓升至李家省視其家。略送儀物。又與次青約成姻婚。以申永好。目下兒女兩家。無相當者。將來渠或三索得男。弟之次女三女。可與訂婚。兄信已許之矣。在吉安望常常與之通信。專人往返。想十餘日可歸也。但得次青生還。與兄相見。則同甘苦患難諸人中。尙不至留莫大之抱歉耳。

昔耿恭簡公謂居官以耐煩爲第一要義。帶勇亦然。兄之短處在此。屢次諄諄教弟亦在此。二十七日來書有云。「仰鼻息于傀儡羶腥之輩。又豈吾心之所樂。」此已露出不耐煩之端倪。將來恐不免於齟齬。去歲握別時。曾以懲余之短相箴。乞無忘也。

李兩蒼於十七日起行赴鄂。渠長處在精力堅強。聰明過人。短處即在舉止輕佻。言語易傷。恐潤公亦未能十分垂青。溫甫弟於十一日起程。大約三月半可至吉安也。（咸豐八年二月十七日）

致九弟（論長傲多言爲凶德致敗者）

沅浦九弟左右。初三日劉福一等歸後來信。藉悉一切。城賊圍困已久。計不久亦可攻克。惟嚴斷文報。是第一要義。弟當以身先之。家中五宅平安。余身體不適。初二日住白玉堂。夜不成寐。

溫弟何日至吉安。古來言凶德致敗者。約有二端。曰長傲。曰多言。丹朱之不肖。曰傲。曰驕。訟。即多言觀也。歷代名公鉅卿。多以此二端敗家喪身。余生平頗病執拗。德之傲也。不甚多言。而筆下亦略近乎驕。訟。靜中默省我之愆。

尤處處獲戾。其源不外此二者。溫弟略與我相似。而發言尤爲尖刻。凡傲之凌物。不必定以言語加人。有以精神氣凌之者矣。有以面色凌之者矣。溫弟之神氣。稍有英發之姿。面色間有蠻很之象。最易凌人。凡中心不可有所恃。心有所恃。則違乎面貌。以門第言。我之物望大減。方且恐爲子弟之累。以才識言。近今軍中鍊出人才頗多。弟等亦無過人之處。皆不可恃。只宜抑然自下。一味「言忠信。行篤敬」。庶幾可以遮護舊失。整頓新氣。否則人皆厭薄之矣。

沅弟持躬涉世。差爲妥洽。溫弟則談笑譏諷。要強充老手。猶不免有舊習。不可不猛省。不可不痛改。余在軍多年。豈無一節可取。只因傲之一字。百無一成。故諄諄教諸弟以爲戒也。（咸豐八年三月初六日）

致九弟（願共鑒誠長傲多言二弊）

沅浦九弟左右。二十四日胡二等歸。接弟十三日書。具悉一切。所譽兄之善處。雖未克當。然亦足以自怡。兄之鬱不自得者。以生平行事。有初鮮終。此次又草草去職。致失物望。不無內疚。

長傲多言二弊。歷觀前世卿大夫興衰。及近日官場。所以致禍福之由。未嘗不視此二者爲樞機。故願與諸弟共相鑒誠。弟能懲此二者。而不能勤奮以圖自立。則仍無以興家而立業。故又在乎振刷精神。力求有恆。以改我之舊轍。而振家之丕基。弟在外數月。聲望頗隆。總須始終如一。毋怠毋荒。庶幾於弟爲初旭之升。而於兄亦代爲桑榆之補。至囑至囑。

次青奏赴浙江。令人闊之生氣。以次青之堅忍。固宜有出頭之一日。而詠公亦可謂天下之快人快事矣。弟勸我與左季高通書問。此次暫未暇作。准於下次寄弟處轉遞。此亦兄長傲一端。弟既有言。不敢遂非也。（咸豐八年三月廿四日）

致九弟（注重平和二字）

沅浦九弟左右。春二安五歸。接手書。知營中一切平善。至爲欣慰。次青二月以後。無信寄我。其眷屬至江西。不知

果得一面否。弟寄接到胡中丞奏伊入浙之稿。未知是否成行。頃得耆中丞十三日書。言浙省江山蘭溪兩縣失守。次青前往會剿。是次青近日聲光。亦漸漸膾炙人口。廣信衢州兩府不失。似浙中終無可慮。未審近事究復如何。

廣東探報。言洋人有船至上海。亦恐其爲金陵餘孽所攀援。若無此等意外波折。則洪楊股匪。不患今歲不平耳。九江竟尙未克。林啓榮之堅忍。實不可及。聞麻城防兵。於三月十日小挫一次。未知確否。弟於次青迪庵雪琴等處。須多通音問。余亦略有見聞也。

兄病體已愈十之七八。日內並未服藥。夜間亦能熟睡。至子正以後則醒。是中年後人常態。不足異也。湘陰吳貞階司馬。於念六日來鄉。是厚庵囑其來一省視。次日歸去。

余所奏報銷大概規模一摺。奉硃批該部議奏。戶部旋於二月初九日覆奏。言曾國藩所擬。尙屬妥協云云。至將來需用部費。不下數萬。聞楊彭在華陽鎮抽釐。每月可得二萬。係雪琴督同凌蔭廷劉國斌經紀其事。其銀歸水營楊彭兩大股分用。余偶言可從此項下設法籌出部費。貞階力贊其議。想楊彭亦必允從。此款有著。則余心又少一牽挂矣。

溫弟丰神較峻。與兄之伉直簡澹。雖微有不同。而其難於諧世。則殊途而同歸。余常用爲慮。大抵胸中抑鬱。怨天尤人。不特不可以涉世。亦非所以養德。不特無以養德。亦非所以保身。中年以後。則肝腎交受其病。蓋鬱而不暢。則傷木。心火上燦。則傷水。余今日之目疾。及夜不成寐。其由來不外乎此。故於兩弟時時以平和二字相勸。幸勿視爲老生常談。至囑至囑。

親族往弟營者。人數不少。廣廈萬間。本弟素志。第善規國者。觀賢哲在位。則卜其將興。見冗員浮雜。則知其將替。善規軍營亦然。似宜略爲分別。其極無用者。或厚給途費。遣之歸里。或酌賃民房。令住營外。不使軍中有情慢喧囂之象。庶爲得宜。至頓兵城下。爲日太久。恐軍氣漸懈。如雨後已弛之弓。三日已腐之饌。而主者宴然不知其不

可用。此宜深察者也。附近百姓。果有騷擾情事否。此亦宜深察者也。（咸豐八年三月三十日）

致九弟（宜以求才爲急）

沅浦九弟左右。四月初五日得一等歸。接弟信。得悉一切。兄回憶往事。時形交悔。想六弟必備述之。弟所勸譬之語。深中機要。素位而行一章。比亦常以自警。只以陰分素虧。血不養肝。卽一無所思。已覺心慌腸空。如極餓思食之狀。再加以憧擾之思。益覺心無主宰。怔忡不安。

今年有得意之事兩端。一則弟在吉安。聲名極好。兩省大府及各營員弁。江省紳民。交口稱頌。不絕於吾之耳。各處寄弟書。及弟與各處稟牘信緘。俱詳實妥善。犁然有當。不絕於吾之目。一則家中所請鄧葛二師。品學俱優。勤嚴並著。鄧師終日端坐。有威可畏。文有根柢。而又曲合時趨。講書極明正義。而又易於聽受。葛師志趣方正。學規謹嚴。小兒等畏之如神明。此二者。皆余所深慰。雖愁悶之際。足以自寬解者也。

第聲聞之美。可恃而不可恃。兄昔在京中。頗著清望。近在軍營。亦獲虛譽。善始者不必善終。行百里者半九十里。譽望一損。遠近滋疑。目下名望正隆。務宜力持不懈。有始有卒。治軍之道。總以能戰爲第一義。倘圍攻半歲。一旦被賊冲突。不克抵敵。或致小挫。則令望墮於一朝。故探驪之法。以善戰爲得珠。能愛民爲第二義。能和協上下官紳爲三義。願吾弟兢兢業業。日慎一日。到底不懈。則不特爲兄補救前非。亦可爲吾父增光泉壤矣。

精神愈用而愈出。不可因身體素弱。過於保惜。智慧愈苦而愈明。不可因境遇偶拂。遽爾摧阻。此次軍務。如楊彭二李次青輩。皆係磨鍊出來。卽潤翁羅翁。亦大有長進。幾於一日千里。獨余素有微抱。此次殊乏長進。弟營趁此番識見。力求長進也。

求人自輔。時時不可忘此意。人才至難。往時在余幕府者。余亦平等相看。不甚欽敬。洎今思之。何可多得。弟當常以求才爲急。其闡宄者。雖至親密友。不宜久留。恐賢者不願共事一方也。余自四月來。眠興較好。近讀杜佑通典。每日二卷。薄者三卷。惟目力極劣。餘尙足支持。（咸豐八年四月初九日）

致九弟（述憑濠對擊之法及捐銀作祭費）

沅浦九弟左右。十四日胡二等歸。接弟初七夜信。具悉一切。初五日城賊猛撲。憑濠對擊。堅忍不出。最爲合拍。凡撲人之濠。撲人之牆。撲者客也。應者主也。我若越濠而應之。則是反主爲客。所謂致於人者也。我不越濠。則我常爲主。所謂致人而不致於人者也。穩守穩打。彼自意興索然。峙衡好越濠擊賊。吾常不以爲然。凡此等悉心推求。皆有一定之理。迪菴善戰。其得訣在「不輕進不輕退」六字。弟以類求之可也。

洋船至上海天津。亦係恫喝之常態。彼所長者。船礮也。其所短者。路極遠。人極少。若辦理得宜。終不足患。報銷奏稿。及戶部覆奏。當日卽緘致諸公。依弟來書之意。將來開局時。擬即在湖口水次。蓋銀錢所張。小山魏召亭李復生諸公。多年親友。該所現存銀萬餘兩。卽可爲開局諸公用費。及部中使費。六君子不必皆到此局。但得伯符小泉二人入場。卽可了辦。若六弟在潯較久。則可至局中照護周旋。若六弟不在潯陽。則弟克吉後。回家一行。仍須往該局爲我照護周旋也。至戶部承書說定費資。目下筠仙在京。似可辦理。將來胡蓮舫進京。亦可幫助。筠仙頃有書來。言弟名遠震京師。盛名之下。其實難副。弟須慎之又慎。茲將原書抄送一閱。

家中四宅。大小平安。兄夜來漸能成寐。先大父先太夫人。尙未有祭祀之費。溫弟臨行。捐銀百兩。余以劉國斌之贈。亦捐銀百兩。弟可設法捐貲否。四弟季弟。則以弟昨寄之銀兩。提百金爲二人捐款。合當業二處。每年可得穀六七石。起祠堂。樹墓表。尙屬易辦。吾精力日衰。心好古文。吾知其意而不能多作。日內思爲三代考妣作三墓表。慮不克工。亦尙憚於動手也。

先考妣祠宇。若不能另起。或另買一宅作住屋。卽以腰裏新宅爲祠。亦無不可。其天家賜物。及宗器祭器等。概藏於祠堂。庶有所歸宿。將來京中運回之書籍。及家中先後置書。亦貯於祠中。吾生平不善收拾。爲各甚鉅。所得諸物。隨手散去。至今追悔不已。然趁此收拾。亦尙有可爲。弟收拾佳物。較善於諸昆從。此益當細心檢點。凡有用之物。不宜拋散也。（咸豐八四月十七日）

致九弟（勸捐銀修祠堂）

沅浦九弟左右。五月二日。接四月廿三寄信。藉悉一切。城賊於十七早。廿日廿二夜。均來撲我壕。如飛蛾之撲燭。多滅幾次。受創愈甚。成功愈易。惟日夜巡守。刻不可懈。若攻圍日久。而仍令其逃竄。則咎責匪輕。弟既有統領之名。自須認真查察。比他人尤爲辛苦。乃足以資董率。

九江克復。聞撫州亦已收復。建昌想亦於日內可復。吉賊無路可走。收功當在秋間。較各處獨爲遲滯。弟不必慌忙。但當穩圍穩守。雖遲至冬間克復亦可。只求不使一名漏洩耳。若似瑞臨之有賊外竄。或似武昌之半夜潛竄。則雖速亦爲人所詬病。如九江之斬刈殆盡。則雖遲亦無後患。願弟忍耐謹慎。勉卒此功。至要至要。

余病體漸好。尙未全愈。夜間總不能酣睡。心中糾纏。時憶往事。愧悔憧擾。不能擺脫。四月底作先大夫祭費記一首。茲送賢弟一閱。不知尙可用否。此事溫弟極爲認真。望弟另贍一本。寄溫弟閱看。此本仍便中寄回。蓋家中抄手太少。別無副本也。

弟在營所寄銀回。先後均照數收到。其隨處留心。數目多寡。斟酌妥善。余在外未付銀寄家。實因初出之時。默立此誓。又於發州縣信中。以「不要錢不怕死」六字。明不欲自欺之志。而令老父在家。受盡窘迫。百計經營。至今以爲深痛。弟之取與。與塔羅楊彭二李諸公相仿。有其不及。無或過也。儘可如此辦理。不必多疑。

頃與叔父各捐銀五十兩。積爲星岡公。余又捐二十兩於輔臣公。三十兩於竟希公矣。若弟能於竟希公星岡公竹亭三世。各捐少許。使修立三代祠堂。卽於三年內可以興工。是弟有功於先人。可以蓋阿兄之愆矣。修祠或腰裏新宅。或於利見齋另修。或另買田地。弟意如何。便中復示。公費則各力經營。祠堂則三代共之。此余之意也。

初二日接溫弟信。係在湖北撫署所發。九江一案。楊李皆賞黃馬褂。官胡皆加太子少保。想弟處亦已聞之。溫弟至安黃。與迪庵相會後。或留營。或進京。尙未可知。弟素體弱。比來天熱。尙耐勞苦否。至念至念。羞餌滋補。較善於藥。良方甚多。較善於專服水藥也。（咸豐八年五月初五日）

致九弟（喜保同知花翎）

沅弟左右。昨信書就未發。初五夜王六等歸。又接弟信。報撫州之復。他郡易而吉安難。余固恐弟之焦灼也。一經焦燥。則心趣少佳。辦事不能妥善。余前年所以廢弛。亦以焦躁故爾。總宜平心靜氣。穩穩辦去。

余前言弟之職。以能戰爲第一義。愛民第二。聯絡各營將士。各省官紳爲第三。今此天暑。因弟體素弱。如不能兼顧。則將聯絡一層稍爲放鬆。卽第二層亦不必認真。惟能戰一層。則刻不可懈。目下濠溝究有幾道。其不甚可靠者。尙有幾段。下次詳細見告。

九江修濠六道。寬深各二丈。吉安可仿爲之否。弟保同知花翎。甚好甚好。將來克復府城。自可保升太守。吾不以弟得官階爲喜。喜弟之吏才更優於將才。將來或可勉作循吏。切實做幾件施澤於民之事。門戶之光也。阿兄之幸也。（咸豐八年五月初六日）

致九弟（克終爲貴）

沅浦九弟左右。正七歸。接一信。啓五等歸。又接一信。正七以瘧故。不能遽回營。啓五求於嘗新後始去。茲另遣人送信至營。以慰遠廬。

三代祠堂。或分或合。或在新宅。或另立規模。統俟弟復。由吉歸家料理。造祠之法。亦聽弟與諸弟爲之。落成後。我作一碑而已。

余意欲王父母父母改葬後。將神道碑立畢。然後或出或處。乃可惟余所欲。目下在家。意緒極不佳。回思往事。無一不愧慚。無一不褊淺。幸弟去秋一出。而江西湖南。物望頗隆。家聲將自弟振之。茲可欣慰。一靡不有初。鮮克有終。一望弟慎之又慎。總以克終爲貴。家中四宅。大小平安。念三四大水。縣城永豐。受害頗甚。我境幸平安無恙。

弟寄歸之書。皆善本。林氏續選古文雅正。雖向不知名。亦通才也。如有大學衍義。衍義補二書。可買者買之。學問之道。能讀經史者爲根柢。如兩通兩衍義及本朝兩通。萃六經諸史之精。該內聖外王之要。若能熟此六書。或熟

其一二。卽爲有本有末之學。家中現有四通。而無兩衍義。祈弟留心。弟目下在營。不可看書。致荒廢正務。天氣炎熱。精神有限。宜全用於營事也。余近作賓興堂記。鈔稿寄閱。久荒筆墨。但有閒架。全無神意。愧甚愧甚。（咸豐八年五月三十日）

致九弟（赴浙辦理軍務）

沅浦九弟左右。初一日專人至吉營送信。初二夜接弟來信。論敬字義甚詳。兼及省中奏請援浙事。勸余起復。是日未刻。郭意城來家。述此事駘中丞業出奏矣。初三日接奉廷寄。飭卽赴浙辦理軍務。與駱奏適相符合。駱奏廿五日發。寄諭廿一日自京發也。聖恩高厚。令臣下得守年餘之喪。又令起復。以免避事之責。感激之忱。匪言可喻。茲定於初七日起程。至縣停一日。至省停二三日。恐驛路迂遠。擬由平江義寧以至吳城。其張運蘭蕭啓江諸軍。約至河口會齊。將來克復吉安以後。弟所帶吉字營。卽由吉東行至常山等處相會。

先大夫少時。在南嶽燒香。抽得一籤云。「雙珠齊入手。光彩耀杭州。」先大夫嘗語云。「吾諸子當有二人官浙。」今吾與弟赴浙剿賊。或已兆於五十年前乎。此次之出。約旨卑思。腳踏實地。但求精而不求闊。目前張蕭二軍。及弟與次青二軍。已不下萬人。又擬抬船過常玉二山。略帶水師千餘人。足敷剿辦。此外在江各軍。有餉則再添。無餉則不添。望弟爲我斟酌商辦。

辦文案者。彭椿年最爲好手。現請意城送我至吳城。或至玉山。公牘私函。意城均可辦理。請仙屏卽日回至吳城。與我相會。其彭椿年王福二人。弟隨留一人。酌派一人來兄處當差。亦至吳城相會。余若出大道。則由武昌下湖口以至河口。若出小徑。則由義寧吳城以至河口。許彭等至吳城。聲息自易通也。應辦事宜。及往年不合之處。應行改弦者。弟一一熟思。詳書告我。（咸豐八年六月初四日）

致九弟（述自長沙起行）

沅浦九弟左右。十七日接弟一緘。知弟小有不適。比已全愈否。至念至念。余十九日自長沙起行。夜宿青油壆。二

十夜宿土星港。二十一宿岳州。二十二宿新隄。阻風半日。南風太久。恐北風不難遽止也。

弟封還余寄着公一書。而另以一封附去。所論皆正大之至。弟能如是見理真確。兄復何患哉。惟吳某曾以一緘分訴於余。余許爲之關白。復書去僅二日。而自背其說。亦有未妥。當更詳之耳。弟前後兩信。所言皆極當。特余精力甚倦。不克力行。日日望弟來助我也。（咸豐八年六月廿三日自新隄舟中發）

致九弟（述寓武昌撫署）

沅浦九弟左右。在岳州曾寄一緘。不知到否。余於廿二日到新隄。廿四至武昌。寓胡中丞署內。商議一切。應酬數日。初一日可赴下游。李迪庵十九日自武昌赴麻城。廿五日拔營自蘄水前進。已約其在巴河等候會晤。巴河在黃州下四十里。去鄂垣二百廿里也。浙中之賊。次青六月初八寄胡中丞信言。衢州解圍。江山常山。茲已收復。不知其盡竄閩中。抑係分擾浙東。看來浙事亦易了耳。

余身體平安。到湖口時。大約在七月初八九。自家起行至岳。皆值酷暑。近數日稍涼。略覺漸爽。從此新秋益涼。或可日就安泰。弟七月上旬有信。可專人送至吳城饒州等處。（咸豐八年六月廿七日自武昌撫署發）

致九弟（過潯祭塔公祠）

沅浦九弟左右。久未接弟安報。不知近狀何如。余在蘭溪發一信。由湖北寄左季翁轉致。不知得到否也。

初九日與迪希別。十一日至九江。一祭塔公祠。十二日至湖口。厚庵近日體氣稍遜。雪琴則神采奕奕。在湖口新修水師昭忠祠。土木之工。一一皆親手經營。囑余奏明。迪庵在九江修塔公祠。亦囑余一奏。余擬會楊李銜奏之。迪庵又欲於湘鄉立忠義祠。亦將一會奏也。

胡中丞之太夫人。於十一日辰刻仙逝。水陸數萬人。皆仗胡公以生以成。一旦失所依倚。關係甚重。余擬送幃一聯。銀二百。皆書余與溫沅名。玉班兄丁艱。弟如何致情。望速示。（咸豐八年七月十四日自湖口水營發）

致四季弟（注重種蔬養魚猪等事）

澄季兩弟左右。兄於十二日到湖口。曾發一信。不知何時可到。胡蔚之奉江西書中丞之命。接我晉省。余因於二十日。自湖口開船入省。楊厚菴送至南康。彭雪琴徑送至省。諸君子用情之厚。罕有倫比。浙中之賊。聞已全省肅清。余到江。與書中丞省定。太約由湖口入閩。

家中種蔬一事。千萬不可怠忽。屋門首塘中養魚。亦有一種生機。養豬亦內政之要者。下首臺上新竹。過伏天后。有枯者否。此四者可以規人家興衰氣象。望時時與朱見四兄熟商。見四在我家。每年可送束脩錢十六千。余在家時。曾面許以如延師課讀之例。但未言明數目耳。季弟生意頗好。然此後不宜再做。不宜多做。仍以看書爲上。余在湖口。臥病三日。近已全愈。但微咳嗽。癱疾久未愈。心血亦虧甚。頗焦急也。久不接九弟之信。極爲懸系。見其初九日與雪琴一信。言病後元氣未復。想比已全痊矣。（咸豐八年七月廿一日自江西省河下發）

致九弟（擬優保李次青）

沅浦九弟左右。八月初一日。羅逢元專丁歸。接得廿四日信。知弟病漸痊。愈復元。自長沙開船後。四十一日不接弟手書。至是始一快慰。而弟信中所云。「先一日曾專人送信來兄處者。」一則至今尙未到。不知何以耽閣若是。余廿五日自江西開船。廿六日至瑞洪。廿八日就謝弁之便。寄信與弟。八月初二日至安仁。初四日至貴溪。王人瑞張凱章及蕭浚川之弟蕭啓源。均在此相候。初六七可至湖口。沈幼丹李次青良覲不遠矣。

閩省浦城之賊。於七月上旬中旬。出犯江西。圍慶豐玉山兩城。次青以一軍分守兩縣。各力戰五六日夜。逆賊大創。解圍而去。現在廣信地方。次青勛名大著。民望亦孚。浙撫晏公。於全浙肅清案內。保舉次青以道員記名。遇有江西道員缺出。請旨簡放。將來玉山守城案內。余亦當優保之。苦盡回甘。次青今日得蔗境矣。

玉山之賊。竄至復興婺源一帶。將歸併於皖南蕪湖。余至湖口。擬留蕭軍守湖口。而自率張王朱品佐吳國佐進剿圍之。崇安賊勢日亂。尙或易於得手。（咸豐八年八月初四日）

致九弟（望來幫辦一切）

沅浦九弟左右。接弟信。知體氣尙未全愈。弟素體弱。大黃攻伐之品。非弟所堪。而誤服之後。則復原較難。吉安克後。病當全去。元神尙虧。可至家中將養一月。仍來兄處幫辦一切。或帶勇。或不帶。或多帶。或少帶。須聽弟之自便。但不可不來幫我。

我近來精神日減。此次之出。惡我者拭目以觀其後效。好我者關心而慮其失墜。意城在此幫助。頗稱水乳。手筆亦能曲達人意。但約定至玉山後。即當別去。專望弟來照料一切。外和軍旅。內檢瑣務。大小人才。悉心體察。庶可補余之短。弟決不可懷一不來之見也。

胡潤之中丞太夫人之處。余作輓聯云。「武昌居天下上游。看郎君新整乾坤。縱橫掃蕩三千里。陶母爲女中人傑。痛仙馭永辭江漢。感泣悲歌百萬家。」胡家聯句必多。此對可望前五名否。成章鑑極好。阿兄又當自詡眼力之不謬。(咸豐八年八月初六日)

致九弟(述捐餉增學額)

沅浦九弟左右。八月十四日寄信。略言李次青捐餉增廣學額一事。茲特將稟稿專人送吉。細思吾弟若撤散各勇。則必給予現銀。以欠餉報捐。必非撤勇之所願。而此事又在當辦之例。現在長善陰瀏潭體六邑。皆已增至十名。湘鄉捐銀。不如六邑之多。此後自不能補捐。平江以勇丁欠餉。而捐府縣學額至十五名。湘鄉何不可仿行之。必須賢弟仍帶勇不撤。多則一年。少則半載。此事必成無疑。弟之不願帶勇者。以久病體弱也。吾之不強弟以多帶全部勇來者。一則恐弟獨統一部。另紮一營盤。不克在幕內幫辦一切。一則恐餉項不繼。愈久愈難也。

近來因學額一事。反覆細思。若不趁此專務未竣。皇恩浩蕩之時。協力辦成。將來即捐銀十萬二十萬。欲求增一名學額。恐不可得。湘鄉近年帶勇剿賊。立功各省極美。而廣額反不如長善陰瀏潭體平江之多。不得謂非闕典。弟病後雖體弱。然回家養息兩月。儘可復原。一張一弛。精神自可提振得起。吉安克復。或先送五百人來。或先送千人來。其餘各勇。或令休息兩月。將來隨弟同出。或竟行撤散。均聽弟自行裁酌。總之弟宜速到。爲阿兄計。並爲

學額計也。餉項本極艱窘。然只好放開手。使開膽。復瞻前顧後。畏首畏尾。吾弟以爲何如。(咸豐八年八月十七日)

致九弟(喜聞克吉安信)

沅浦九弟左右。二十二日未刻捷書至。知吉安於中秋夜克復。欣慰之至。自弟從軍以來。變故多出。危疑困乏。極難下手。弟內治軍旅。外和官紳。應酬周密。調理精嚴。卒能致此成功。余在江西數年。寸功未就。得弟隱忍成業。增我光華不少。

余至弋陽。已發兩信。張凱章十八日至安仁。十九日大戰獲勝。克復安仁縣城。殺老長毛悍賊四千餘人。閩之賊當以此枝爲最兇。二十日凱章收隊。吳翔岡追至萬年。與賊接仗。先勝後挫。劉隱霞殉難。幫辦死者三人。李雨蒼尙無下落。景德鎮現尙有賊。我軍爲所牽制。目下尙難入閩。看來弟歸不可久住。宜速來幫我。(咸豐八年八月廿二日)

致九弟(望卽來營小住)

沅浦九弟左右。吳翔岡萬年之挫。查明實亡三十八人。幫辦劉隱霞之死。老湘勇人人痛之。余輒以聯句云。「五載共干戈。地下知心王壯武。萬年歆俎豆。沙場歸骨馬文淵。」此外軍械失者甚少。

翔岡廿五日收隊。廿六日來弋陽。一見余。卽於廿七日拔營。張吳廿七日自貴溪拔營。約廿九三十日至陳坊取齊。由雲際關入閩也。聞吉安竄賊攻陷宜崇二邑。余軍行至陳坊時。再行察看。如建昌危急。或分兵往勦。亦未可知。然余職辦閩省軍務。未敢再遲也。張蕭各軍。病者甚多。半係瘧疫。許仙屏亦病。現留弋陽。不能從行。

次青意城。皆有假歸之意。余強留之。實則意城本約至玉山歸去。不願入浙閩。乃其初議。次青五年未歸。思母極切。亦至情耳。弟若可速歸速出。則望於十一月中旬到營。以便於次青歸去過年。若目下不克速歸。到家後不克速出。則請卽日來營一次。小住二十日。俾次青得於九月歸省亦好。兩者在弟酌之。弟與次意三人者。有兩人在

余營。則余案無留牘矣。（咸豐八年八月廿七日）

致四弟季弟（述零星難奏功）

澄侯季洪兩弟左右。張凱章廿四日拔營後。中途各勇夫患病者極多。在資福橋小住調養。日內尙未入閩。閩中賊勢亦漸鬆矣。北路洋口之賊。已被周天培擊破。僅存順昌股匪。數不滿萬。南路汀州之賊。亦極散漫。所慮零星不成大股。此勤彼竄。難於奏功耳。

江北賊勢復熾。張軍門自金陵帶兵渡江。於九月十六日克復揚州。大局尙可保全。天津夷務。聞和局已定。出銀六百萬。與該夷作軍資。見諸閩督來咨。餘條尙未盡悉。想廣州亦將退出矣。余身體平安。自九弟來此。日增嚙快。營中疾病尙多。冬令氣斂。當漸愈耳。（咸豐八年十二月初三日）

致九弟（當報近日軍情）

沅浦九弟左右。十二日解纜。聞可行六十里。甚慰。至許灣後。當更順適矣。

余十二日游麻源。較麻姑山稍勝。日內當發一摺。報近日軍情。聲明暫駐建昌。不遽東也。溫弟處復信。十四日始行。江北六合。江南溧水。均於九月十八日失守。

沈幼丹信言金陵大營。退紮白兔鎮江一帶。頃接何制軍十月初三咨。無和帥移營之說。想不確也。黃東山太守十三日病故。余擬飭各處湊贖千金。以五百辦後事。及歸櫬貴州之資。以五百周其妻子。應俟新太守到。呼應乃靈耳。（咸豐八年十月十五日）

致諸弟（宜兄弟和睦貴行孝道又實行勤儉二字）

澄侯季洪沅浦老弟左右。十七日接澄弟初二日信。十八日接澄弟初五日信。敬悉一切。三河敗挫之信。初五日因家中尙無確耗。且縣城之內。毫無所聞。亦極奇矣。九弟於念二日在湖口發信。至今未再接信。實深懸系。幸接希庵信。言九弟至漢口。後有書與渠。且專人至桐城三河訪尋下落。余始知沅浦弟安抵漢口。而久無來信。則不

解何故。豈余近日別有過失。沅弟心不以爲然耶。當初聞三河凶報。手足急難之際。卽有微失。亦當將皖中各事詳細示我。

今年四月。劉昌儲在我家請乩。乩初到。卽判曰。「賦得偃武修文。得閒字。」（字謎敗字。）余方訝敗字不知何指。乩判曰。「爲九江言之也。不可喜也。」余又訝九江初克。氣機正盛。不知何所爲而云然。乩又判曰。「爲天下卽爲曾宅言之。」由今觀之。三河之挫。六弟之變。正與「不可喜也」四字相應。豈非數皆前定耶。然禍福由天主之。善惡由人主之。由天主者。無可如何。只得聽之。由人主者。盡得一分算一分。撐得一日算一日。吾兄弟斷不可不洗心滌慮。以求力挽家運。

第一貴兄弟和睦。去年兄弟不和。以致今冬三河之變。嗣後兄弟當以去年爲戒。凡吾有過失。澄沅洪三弟各進箴規之言。余必力爲懲改。三弟有過。亦當互相箴規而懲改之。

第二貴體孝道。推祖父母之愛。以愛叔父。推父母之愛。以愛溫弟之妻妾兒女。及蘭蕙二家。又父母墳域。必須改葬。請沅弟作主。澄弟不必過執。

第三要實行勤儉二字。內間妯娌。不可多講鋪張。後輩諸兒。須走路。不可坐轎騎馬。諸女莫太嬾。宜學燒茶煮飯。書蔬魚豬。一家之生氣。少睡多做。一人之生氣。勤者。生動之氣。儉者。收斂之氣。有此二字。家運斷無不興之理。余去年在家。未將此二字切實做工夫。至今愧憾。是以諄諄言之。（咸豐八年十一月廿三日）

致諸弟（溫甫尸無下落）

澄侯沅浦季洪三弟左右。初一日接澄弟信。知王四等於初十日到家。尙未接六弟確耗也。沅浦初九日在長沙所發之信。廿五日接到。甚慰甚慰。此次江行之速。爲從來所未有。在漢口所發之信。至今尙未接到。沅弟抵家後。不得溫甫實信。不知如何憂傷。吾派人至江北。至今未歸。沅弟所派三人。至三河桐城訪查者。想亦無真實下落已矣。尙何言哉。

吾去年在家。以小事爭競。所言皆錯。銖細故。洎今思之。不值一笑。負我溫弟。卽愧對我祖我父。悔恨何及。當極力作文數首。以贖余愆。求沅弟寫刻石碑。沅弟字有秀骨。宜日日臨帖作大楷。凡余文概請沅弟寫之。組田刻之。亦足少據我心中抑鬱愧悔之懷。

余近日體尙平安。張凱章初二日援營赴景德鎮。吳翔岡初四日起行。吾於新正亦當移營進紮鄱陽彭澤等處。與水師相聯絡。卽可爲江北之聲援。蕭軍現赴南贛。賊蹤已遠。大約回廣東矣。如江閩一律肅清。明歲並帶蕭軍至九江兩岸也。付回銀一百兩。寄送親戚本家。另開一軍。不知可否。(咸豐八年十二月初三日)

致諸弟(述溫弟事變及家庭不可說利害話)

澄侯沅浦季洪老弟左右。十五日接澄沅冬月念九三十兩函。得悉叔父大人於二十七日患病。有似中風之象。吾家自道光元年。卽處順境。歷三十餘年。均極平安。自咸豐年來。每遇得意之時。卽有失意之事。相隨而至。壬子科。余典試江西。請假歸省。卽聞先太夫人之訃。甲寅冬。余克武漢田家鎮。聲名鼎盛。臘月念五甫奉黃馬褂之賜。是夜卽大敗。衣服文卷。蕩然無存。六年之冬。七年之春。兄弟三人。督師於外。瑞州合圍之時。氣象甚好。旋卽遭先大夫之喪。今年九弟克復吉安。譽望極隆。十月初七。接到知府道銜諭旨。初十卽有溫弟三河之變。此四事。皆吉凶同域。憂喜並時。殊不可解。現在家中尙未妄動。妥慎之至。余之意。則不免皇皇。所寄各處之信。皆言溫弟業經殉節矣。究欠妥慎。幸尙未入奏。將來擬俟湖北奏報後。再行具疏也。家中亦俟報到日。乃有舉動。諸弟老成之見。賢於我矣。

叔父大人之病。不知近狀何如。茲專法六歸送鹿茸一架。卽沅弟前次送我者。此物補精血。遠勝他藥。或者有益。迪公筱石之尸。業經收覓。而六弟無之。尙有一線生理。若其同盡。則六弟遺骸。必去迪不遠也。

沅弟信言。「家庭不可說利害話。」此言精當之至。足抵萬金。余生平在家在外行事。尙不十分悖謬。惟說些利害話。至今愧悔無極。(咸豐八年十二月十六日)

致諸弟（述六弟遺骸未尋得）

澄侯沅浦季洪老弟閣下。十五日接叔父患病之信。十六日專王法六送鹿茸回家。限年內趕到。十七早接澄弟兩信。沅弟一信。叔父病勢已愈。大幸大幸。

溫弟之事。日內計已說破。不知叔父與溫弟婦能少節哀否。溫弟婦治家最賢。而賦命最苦。不知天理何以全不可憑。

十八夜接希庵信。知六弁沅弟所派已回。皆未尋得。而迪菴遺骨。於初一日已搬至霍山縣。同一殉節。而又有幸。有不幸若此。

余又專五人去尋。中有二人。係賊中逃出者。言必可至三河故壘。其三人則楊名聲。楊鎮南。張淦也。能尋得遺屍。尙是不幸中之一幸。否則吾何面見吾祖考妣及考妣於地下哉。（咸豐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致諸弟（述起屋造祠堂及改葬之注意點又述寫字之法）

澄侯沅浦季洪三弟左右。王四等來。得知叔父大人病勢稍加。得十三日優卹之旨。不知何如。頃又接十九日來函。知叔父病已略愈。欣慰欣慰。然溫弟靈柩到家之時。我家祖宗有靈。能保得叔父不添病。六弟婦不過節烈。猶爲不幸中之一幸耳。

此間兵事。凱章在景德鎮相持如故。所添調之平江三營。寶勇一營。均已到防。或可隱紮浚川。在南康之多城墟。打一勝仗。奪僞印四十三顆。僞旗五百餘面。皆解至建昌。甚爲快慰。惟石遠開尙在南安一帶。悍賊亦多。不知究竟掃蕩否。吉中營以後常不離余左右。沅弟儘可放心。

起屋造祠堂。沅弟言外間訾議。沅弟自任之。余則謂外間之訾議不足畏。而亂世之兵變。不可不慮。如江西近歲。凡富貴大屋。無一不焚。可爲殷鑒。吾鄉僻陋。眼界甚淺。稍有修造。已駭聽聞。若太閎麗。則傳播招尤。苟爲一方首屈一指。則亂世恐難倖免。望弟再斟酌於豐儉之間。妥善行之。

改葬先人之事。將求富求貴之念。消除淨盡。但求免水蠱。以妥先靈。免凶煞。以安後嗣而已。若存一絲求富求貴之念。則必爲造物鬼神所忌。以吾所見所聞。凡已發之家。未有續尋得大地者。沅弟主持此時。務望將此意拿得穩。把得定。至要至要。

紀澤姻事。以古禮言之。則大祥後。可以成婚。以吾鄉舊俗言之。則除靈道場後。可以成婚。吾因近日賊勢尙旺。時事難測。頗有早辦之意。紀澤前兩稟。請心壺抄奏摺。儘可行之。吾每月送脩金二兩。應抄之奏。不知家中有底稿否。抄一篇。可寄目錄來一查。注明日月。

紀澤之字。較之七年二三月間。遠不能逮。大約握筆宜高。能握至管頂者爲上。握至管頂之下寸許者次之。握至毫以上寸許者。亦尙可習。若握近毫根。則難寫好字。亦不久必退。且斷不能寫好字。吾驗之於己身。驗之於朋友。皆歷歷可驗。紀澤以後。宜握管略高。縱低亦須隔毫根寸餘。又須用油紙摹帖。較之臨帖勝十倍。

沅弟之字。不可拋荒。溫弟哀辭墓志。及王考妣考妣神道碑之類。余作就後。均須沅弟認真書寫。賓興堂記首段未愜。待日內政就。亦須沅弟寫之。沅弟雖憂危忙亂之中。不可廢習字工夫。親戚中雖有漱六雲仙善書。余因家中碑板。不擬倩外人書也。(咸豐九年正月十一日)

致諸弟(奏溫甫殉難事)

澄侯沅浦季洪老弟左右。初十日接胡中丞信。迪庵及溫弟已奉旨優卹。迪公飾終之典。至隆極渥。其靈柩廿五日到湖北。廿六日宣讀恩旨。廿九請官中堂題主。正月初三日起行還湘。備極哀榮。溫弟與之同一殉難。而遺骨莫收。氣象迥別。予於十一日具摺奏溫弟殉難事。蓋至是更無生還之望矣。慟哉。家中此刻已宣布否。若尙未宣布。則請更秘一月。待二月間。楊鎮南等歸來。我摺亦奉批轉來。如實尋不得。則招魂具衣冠以葬。余上無以對祖考妣及考妣。下無以對姪兒女。自古皆有死。死節尤爲忠義之門。弈世有光。本無所憾。特以骸骨未收。不能不抱憾於終古。

沅弟近日出外看地否。溫弟之事雖未必由於墳地風水。然而八斗屋後及周壁冲三處皆不可用。子孫之心實不能安。千萬設法。不求好地。但求平安。洪夏之地。余心不甚願。一則嫌其經過之處。山嶺太多。一則既經爭訟。恐非吉壤。地者鬼神造化之所秘惜。不經予人者也。人力所能謀。只能求免水蟻凶煞三事。斷不能求富貴利達。明此理。絕此念。然後能尋平穩之地。不明此理。不絕此念。則並平穩者亦不可得。沅弟之明。諒能了悟。余在建尚平安。惟心緒鬱悒。不能開懷。殊褊淺耳。（咸豐九年正月十三日）

致諸弟（尋獲溫甫弟遺骸）

澄侯沅浦季洪三弟左右。廿七日亥刻。接胡潤公專丁來信。知溫甫弟忠骸業經尋獲。是猶不幸中之一幸。惟先軫喪元。又幸中之一大不幸。計胡中丞亦必有專信。另達舍間。

沅弟此時自不便遽出。應覓地兩所。一面改葬先考妣。一面安厝溫弟。潤公待我甚厚。溫弟靈柩歸舟。想必妥爲照料。吾即派楊名聲等三弁送湘鄉也。墓誌銘作就。再專丁送歸。（咸豐九年正月廿八日）

致諸弟（邑中須有團練）

澄侯沅浦季洪三弟左右。自接沅弟十七日在省一信。至今七日未接長沙嗣音。不知耒陽常寧安仁衡州近狀何如。至爲懸系。團練之法。余向不以爲然。而我邑此次却須有團練。以壯聲威。望澄弟盡心爲之。無以我言爲典要。此間新招三千餘人。余星煥等長寧勇千人。於初一日到營。張子衡平江勇千三百人。已將到齊。凌蔭廷接帶之義營千人。俱紮貴谿。俟練妥後。即日亦當來老營。惟彭山峴之兵未到。到齊時。老營共七千餘人。將卒皆躍躍欲試。氣象頗好。似堪一戰。惜無好統領臨陣指麾之耳。

湘勇之在江者。多有回援湖南之意。吾令浚川由吉安回茶陵。已去二札一批。至今尙未回信。又派吳翔岡回援。翔岡之營。雖交凌蔭廷。尙留四百人。合新招之三百人。亦差足成軍。王鈐峯張凱章稟請回援。此時景鎮未克。礙難撤退。廿四日鎮賊撲凱章所轄之祥字營。一擊即退。凱軍近日已穩。但難期克復耳。

我日來鬱悶之懷。雖不能免。然癘疾已愈十分之八九。辦事精神亦較六年略好。往年心中悔愧之事。與官場不
和之事。近亦次第消融而彌縫之。惟七年在。家度量太小。說話太鄙。至今悔之。此外方寸尙泰然也。(咸豐九年
三月初三日)

致諸弟(湖南協餉停解)

澄侯沅浦季洪三弟左右。溫弟靈觀於初十到縣。十五可到家。至以爲慰。又幸叔父能親筆寫字。得紀壽引見恩
旨後。必可日就康強。尤爲家庭之福。

凱軍在景德鎮相持如故。十三日打一小勝仗。十六日二更。賊放火僞遁以誘我。我軍亦未受其害。老營氣象如
常。湖南每月協餉三萬。因有事停解。余以蕭軍之二萬五千餘。請其發給。亦差足相當。吉營望沅弟甚切。四月能
來爲妙。澄弟身常勞苦。心常安逸。最善最善。

余近日事亦平順。以心血大虧。故多憂疑。恆用自警。沅弟勸我規模宜闊。我可勉而幾也。其謂處事宜決斷。則尙
有未能。用情之厚薄。惟李家賻儀略厚。以渠以整濟我軍已二萬餘金。不可無以酬之。此外亦循舊規耳。(咸豐
九年三月廿三日自撫州軍中發)

致四弟(述近况)

澄侯四弟左右。今年以來。賢弟實在勞苦。較之我在軍營。殆過十倍。萬望加意保養。祁陽之賊。或可不竄湘鄉。萬
一竄入。亦係定數。余已不復懸系。余自去年六月再出。無不批之稟。無不復之信。往來之嫌隙尤悔。業已消去十
分之七八。惟辦理軍務。仍不能十分盡職。蓋精神不足也。賢弟聞我近日在外。尙有錯處。不妨寫信告我。余派委
員伍華瀚在衡州坐探。每一日送信一次。家中若有軍集報營。可由衡城交伍轉送也。(咸豐九年五月初六日)

致四弟(以壽序作格言)

澄侯四弟左右。蕭浚川又至寶慶。大局當不足慮。賊至十萬之多。每日需米食千石。需子藥數千斤。渠全無來源。

糧米搗盡。斷無不去之理。可不須大勝仗也。沅弟啓行後。日日大雨。甚爲辛苦。

余右目紅痛。不能寫小字。前因賢弟夫婦四十壽辰。思寫紅紙屏一幅寄賀。即將平日所稱之祖父勤儉孝友書。疏魚豬等語。述寫一篇。爲壽序也可。爲格言也可。茲因目疾。尙未及辦。待下次再寄也。

叔父處前年以大事未辦壽屏。明年叔母五十晉一。擬請漱六筠仙爲之。弟意以爲何如。在界嶺等處。弟亦太辛苦。須常常服補藥。保養身體。孝之大端也。（咸豐九年五月廿四日）

致四弟（黃晏起）

澄侯四弟左右。賀常四到營。接弟信。言早起太晏。誠所不免。去年住營盤。各營皆畏慎早起。自臘月廿七移寓公館。早間稍晏。各營皆隨而漸晏。未有主帥晏而將弁能早者也。猶之一家之中。未有家長晏而子弟能早者也。沅弟在景德鎮。辦事甚爲穩韋。可愛之至。惟據稱悍賊甚多。一時恐難克復。官兵有勁旅萬餘。決可無疑。季弟在湖北。已來一信。胡詠帥待之甚厚。家中儘放心。家中讀書事。弟宜常常留心。如甲五科三等。皆須讀書。不失大家子弟風範。不可太疎忽也。（咸豐九年六月初三日）

致四弟（述奉防蜀之旨）

澄侯四弟左右。竇慶久被長圍所困。心殊懸懸。景德鎮於十四日克復。十五日派隊跟追。聞浮梁賊尙未退。不知該逆別有詭計否。沅弟追賊約三日。回營後。即謀來撫。將歸里爲改葬事也。

前奉防蜀之旨。頃已復奏。言兵力太單。難以入蜀。且景德鎮未克。不能遽行抽動等因。已於十八日拜發。其時不知景德鎮之卽復也。目下之計。大約帶兵由長沙上泝至荊州宜昌等處。防賊占荆宜。則兩湖俱難措手。若諭旨必令赴蜀。則須添至二萬餘人。太少無益也。（咸豐九年六月十八日）

致四九兩弟（必須略置墓田）

澄沅兩弟左右。竇慶解圍。團勇當撤。賊竄祁衡。吾邑遂可弛防。予在湖口住十日。八月初一日至潯陽。耽擱二日。

因阻風不克成行。好在上游無事。賊不入蜀。余行雖遲滯。尚不誤事。日內守風此間。可遊覽廬山近處勝境。朱岳隆等各營。已由陸路先至黃州。季弟奉胡中丞札。募勇千人。聞初四日自黃州起行歸湘。吉字中營之餉。到黃州再派人起解。如已開船前來。則不起解亦可。

先考妣改葬之期已近。果辦得到否。須略置墓田。令守墓者耕之。凡墓下立雙石柱。方柱圓首。柱高而遠。不刻字者。爲之華表。柱矮而刻字者。謂之闕。四柱平立。上有橫石二條。謂之坊。凡神道碑有上覆以亭者。有左右及後面皆以磚石貼砌。上蓋圓銅瓦者。有露立全無覆蓋者。三者隨弟斟酌。要之上用螭首。下用龜趺。則一定之式。不可改易。

公卿大夫之家。有隆禮者。於墓門之南。立墓表碑。又於極南處。立神道碑。稍簡者。僅立一碑。二者聽弟斟酌。要之宜立於墓門之外。江西立於墳堆之趾。湖南立於羅篋之頭。蓋非古法。不可學也。

至築墳結頂。上年周壁冲。結冲最合古法。今京師王公貝勒及品官之家。墳塋多用此式。勿以其爲吾鄉所創見。駭聞而不用也。吾之所見如此。望弟細心詳酌。吾於祖父墳墓祠廟。皆未盡心。實懷隱疚。今沅弟能力辦之。澄弟能玉成之。爲先人之功臣。卽爲余彌此缺憾。且慰且感。余此次在外。專了從前未了之事。而彌縫過失。亦十得七八耳。（咸豐九年八月初五日自九江舟次發）

致四弟（述楚軍難北征及湖南樊鎮一案）

澄侯四弟左右。沅弟到營。得聞家事之詳。近日婚嫁兩事。均已完畢。可少休息。

吾於二十八日自黃州歸。接奉寄諭。以湖北大舉征皖。恐其驅賊北竄。吾細察湘勇膽柔。實難北征。一渡淮水。共食麥麵。天氣苦寒。必非湘人所能耐。擬於日內復奏。陳明楚軍所以不能北行之故。

湖南樊鎮一案。駱中丞奏明湖南歷次保舉。一秉至公。並將全案卷宗。封送軍機處。皇上嚴旨詰責。有一屬員從。劣幕要挾一等語。並將原奏及原案發交湖北。原封未動。從此湖南局面。不能無小變矣。

余身體平安。惟目疾久不全愈。精神意興。日臻老態。所差堪自信者。看書看稿。猶能精細深入。每日黎明即起。不敢驢祖父之家風。足以告慰。（咸豐九年十月初四日自巴河軍次發）

致四弟九弟（述擒匪之猖獗）

澄侯沅浦兩弟左右。自余於巴河拔營。沅浦於次日登舟。計此信到家。沅弟亦抵里門矣。余拔營後。長行七日。十一月初三日。至黃梅。駐紮城外。距太湖百二十里。賊約三四千。被我兵萬五千人。四面環圍。城賊極爲窮蹙。所慮者。四眼狗率黨來援。或有變動。否則太湖年內可克。

余暫駐黃梅邑。細察地勢。再行前進。日內癰疾大作。目亦極蒙。幸精神如常。每日竭力支撐。不甚懈怠。河南擒匪。日以猖獗。皖南寧國。屢次敗挫。六合大營。被四眼狗攻陷。揚州近又被圍。氣機殊未轉耳。（咸豐九年十一月朔三日）

致四弟九弟（頗慮統將乏人）

澄侯沅浦兩弟左右。十五日接弟信。知沅弟初一日移新宅。賀賀。吾弟以孝友之本。立宏大之規。氣魄遠勝阿兄。或者祖父之澤。得吾弟而門乃大乎。

日內警報頻聞。援賊四眼狗糾合擒匪龔瞎子。帶五六萬人來援。鮑超紮小池驛禦之。已至太湖之前四十里。蔣之純紮龍家涼亭。多都護紮新昌。相去各十里內外。廿二日開仗。我軍先獲大勝。窮追二十里。多因遇伏而小挫。太湖城外。留唐義渠一軍三千四百人。太形單薄。余派前幫十營六千人。前往助紮。派朱雲巖李申夫統領。不知前敵多鮑等軍。果站得住否。

余在宿松。身邊僅四千三百人。除吉中吉字之外。均不甚可恃。心殊焦灼。蕭浚川奉旨調赴黔蜀。希庵亦以母病不來。統將乏人。不知所以爲計。余癰疾大發。爲十餘年所僅見。夜不成寐。幸溫書未甚間斷耳。（咸豐九年十二月廿四日）

致四弟九弟（問新屋形狀及述賊包圍鮑營）

澄侯沅浦兩弟左右。除夕接兩弟家書。并紀澤兒一稟。欣悉家中四宅平安。惟叔父病未全愈。至以爲念。沅弟移居後。新屋氣象。則尙宏敞。不知居之適意否。凡屋有取直光者。有取斜光者。有取反光者。聞新屋極高。而天井不甚闊。則所取皆直光矣。未申以後。內室尙不黑暗否。裝修及製品。殊不易易。頗有頭緒否。余在此望沅弟來甚切。而恐弟應辦之事。皆未辦妥。不敢遽催也。

多鮑蔣三軍。自臘月廿二大戰後。賊於廿四六等日。包圍鮑營。廿七日遂長圍鮑營。層層包裹。霆左營四面皆合。水米文報不通。幸定心堅守數日。廿九日賊解圍。少退五里以外。除夕日多都護另派精選前營。紮於霆左營之壘。而令霆左營弁勇暫入鮑之中軍。休息數日。從此前敵應稍安穩。

余自去冬以來。癩疾大發。目蒙異常。而應辦之事。未甚間斷。新年軍事緊急。少爲將息。除公事外。不敢多作一事也。

紀澤兒所論八分。不合古義。至欲來營省視。余亦思一見。沅弟來時。可帶紀澤來展謁一次。住營一月。專人送歸。（咸豐十年正月初四日）

致四弟九弟（述克復太湖縣）

澄沅兩弟左右。多都護於二十五日出隊誘賊。業已破賊三壘。賊以大隊猛撲。多部敗退。賊追十里。唐蔣各部。齊出接應。鮑亦猛進。多亦回殺。賊遂大敗。凶悍者傷亡二三千人。廿六日我軍乘勝進攻。五軍出滿隊。凡萬八千人。排列而進。破賊壘六十餘座。壘內火藥甚多。草棚甚密。火球所著。登時轟發。狂風旋轉。巨火燭天。山谷之間。人馬倉卒難逃。多被傷死。牲糧衣物。一炬焦土。殺賊亦實有三四千人。

僅有三壘未破。四眼狗於是夜逃去。三壘亦逃。太湖縣之賊亦逃。即將城池克復。此次大捷。實足寒賊膽而快人心。沅弟雖不在營。而中軍義字兩營。連破賊壘。亦極有功。季弟在太湖克復一城。志亦少紓。特此轉告。俾沅弟放

心可也。(咸豐十年正月廿八日)

致四弟九弟(痛悉叔父去世)

澄侯沅浦兩弟左右。接來信。痛悉叔父大人於十九日戌刻去世。哀痛曷極。自八年十一月。聞溫弟之耗。叔父卽說話不圓。已慮其以憂傷身。叔父生平。外面雖處順境。而暗中亦極鬱抑。思之傷心。此次一切從豐。兩弟自有權衡。喪禮以哀爲主。次以肅靜爲主。余於聞訃之第二日。進公館設位成服。擬素食七日。素服十四日。仍行撤靈入營。

季弟擬請假回籍。余囑其來宿松靈前行禮。沅弟不敢再求愜意。自是知足之言。但濕氣一層。不可不詳密。若濕氣太重。人或受之。則易傷脾。凡屋高而天井小者。風難入。日亦難入。必須設法祛散濕氣。乃不生病。至囑至囑。(咸豐十年二月初八日)

致四弟九弟(聞克復杭城信及囑不必添營)

澄侯沅浦兩弟左右。自初十日聞浙江被圍之信。十三日聞失守之信。寸心焦灼。全軍爲之驚擾。一則恐有援浙之行。一則大局一壞。一木難支。所謂一馬之奔。無一毛而不動。一舟之覆。無一物而不沉也。茲幸於十八日接張筱浦先生來信。杭城於三月三日克復。欣慰無極。特帶人馳告家中。亦以慰陳作梅將母之懷。

前有信囑沅弟來營。或酌募一二營帶來。茲浙事旣已平定。卽不必添營。沅弟信中。意於今冬謀爲蟬蛻之計。尤可不必再行添募。蓋凡勇皆服原募之人。不甚服接帶之人。多一營頭。則蟬蛻時多一番糾結也。(咸豐十年三月十九日)

致四弟九弟(論進補藥及必須起早)

澄侯沅浦兩弟左右。接家信。知叔父大人已於三月二日安厝馬公塘。兩弟於家中兩代老人養生送死之事。備極敬誠。將來必食報於子孫。聞馬公塘山勢平衍。可決其無水蟻凶災。尤以爲慰。澄弟服補劑而大愈。幸甚幸甚。

吾平生頗講求惜福二字之義。送來補藥不斷。且蔬菜亦較奢。自愧享用太過。然亦體氣太弱。不得不爾。胡潤帥李希庵常服遼參。則其享受更有過於余者。家中後輩子弟。體弱學射。最足保養。起早尤千金妙方。長壽金丹也。
(咸豐十年二月廿四日)

致四弟九弟（尋地必求愜意）

澄侯沅浦兩弟左右。沅弟既與作梅意見相合。家中尋地。可留梅公多住一二月。以必得爲期。改葬本非好事。然既已屢改。則必求愜意而後止。余非欲求地以徼富貴者。惟作梅以三千里外至吾鄉。千難萬難。不可錯過。澄弟所跋對聯。甚爲妥洽。服補藥雖多。仍當常常靜坐。不可日日外出。一則保養身體。一則教訓子姪。至囑至囑。此間至今未得進兵。實爲遲滯。希庵至多公處。與之暢談。針芥契合。相得益彰。大約數日後即可移營。進逼桐城。懷甯矣。浙江克復後。皖南又大震動。河南擒匪上竄。陝西及樊城戒嚴。四眼狗近拊全椒。思解金陵之圍。余身體平安。癰疾皆在腿以下。本是空閒地方。任其騷擾可也。
(咸豐十年閏二月十四日)

致四弟（治家八字訣）

澄侯四弟左右。念七日接弟信。欣悉合家平安。沅弟是日申刻到。又得詳問一切。敬知叔父臨終。毫無抑鬱之情。至爲慰念。

余與沅弟論治家之道。一切以星岡公爲法。大約有八字訣。其四字卽上年所稱書蔬魚猪也。又四字則曰早掃考寶。早者。起早也。掃者。掃屋也。考者。祖先祭祀。敬奉顯考王考曾祖考。言考而妣可該也。寶者。親族鄰里。時時周旋。賀喜弔喪。問疾濟急。

星岡公常曰。一人待人。無價之寶也。一星岡公生平於此數端。最爲認真。故余戲述爲八字訣曰。一書蔬魚猪。早掃考寶。一也。此言雖涉諧謔。而擬卽寫屏上。以祝賢弟夫婦壽辰。使後世子孫。知吾兄弟家教。亦知吾兄弟風趣也。弟以爲然否。
(咸豐十年閏二月廿九日)

致四弟（述蘇錫失守信）

澄侯四弟左右。前寄一緘。想已入覽。近日江浙軍事大變。自金陵大營潰散。退守鎮江。旋退保丹陽。廿九日丹陽失守。張國樞陣亡。四月初五日。和兩亭將軍何根雲制軍退至蘇州。初十日無錫失守。十三日蘇州失守。

目下浙江危急之至。孤城新復。兵無餉。又無軍火器械。賊若再至。亦難固守。東南大局。一旦瓦裂。皖北各軍。必有分援江浙之命。非胡潤帥移督兩江。即余往視師蘇州。二者苟有其一。則目下三路進兵。大局不能不變。抽兵以援江浙。又恐顧此而失彼。賊若得志於江浙。則江西之患。亦近在眉睫間。吾意勸湖南將能辦之兵力。出至江西。助防江西之北岸。免致江西之糜爛。使湖南專防東南。則勞費多而無及矣。不知以吾言爲然否。

左季高在余營住二十餘日。昨已歸去。余尙肯顧大局。沅弟季弟新圍安慶。正得勢得機之際。不肯舍此而他適。余則聽天由命。或皖北。或江南。無所不可。死生早已置之度外。但求臨死之際。寸心無愧憾。斯爲大幸。家中之事。望賢弟力爲主持。切不可日趨於奢華。子弟不可學大家口吻。動輒笑人之鄙陋。笑人之寒村。日習於驕縱而不自知。至戒至囑。余本思將書蔬魚猪早掃考寶八字。作一壽屏。爲賢弟夫婦生日賀。因匆匆尙未作就。余目疾近日略好。有言早洗面水泡洗二刻即效。比試行之。諸請放心。（咸豐十年四月廿四日）

致四弟（囑紀澤來省觀）

澄侯四弟左右。余擬於十五日起行。帶兵渡江。駐紮徽州池州二府境內。其九弟所帶之萬人。現紮安慶城外者。仍不撤動。蓋以公事言之。余雖駐南岸。仍當以北岸爲根本。有胡中丞在北岸主持一切。又有多禮堂李希庵及沅弟三支大軍。則北岸穩。湖北穩。袁公之軍亦穩。余在南岸。亦可倚北爲聲援也。以私事言之。則余爲地方官。若僅帶一胞弟在身邊。則好事未必見九弟之功。壞事必專指九弟之過。嫌隙之際。不可不慎。

余定帶鮑鎮超之霆字營六千人。朱品隆二千人。及現在宿松之馬步二千人。合萬人先行。餘在湖南陸續調集招募。足成三萬之數。左季高現奉旨以四品京堂候補襄辦余處軍務。所有應在湖南招募等事。即咨請季翁在

湘料理。近日得浙江王中丞信。蘇州之賊。尙未至浙境。浙江省城。有杭州將軍瑞。欽差大臣張。及王中丞三人。應可保全。但使保得浙江。保得江西。則此後尙可挽回全局。

紀澤兒若來省覲。則由長沙。或坐戰船。或坐民船。直下湖北。以至湖口東流。余紮營當在東流附近之地方。長江之險。夏月風濤無定。每遇極熱之時。須防暴風之至。下晚灣泊宜早。來營住一月。卽令其速歸也。望弟諭紀澤沿途謹慎。不必求快。咸豐十年五月初四日

致四弟（述營中諸務叢集）

澄弟左右。五月四日接弟緘。一書蔬魚猪。早掃考寶。一橫寫八字。下用小字注出。此法最好。余必遵辦。其次序則「改爲考寶早掃。書蔬魚猪。」

目下因披營南渡。諸務叢集。蘇州之賊已破。嘉興淳安之賊已至績溪。杭州徽州十分危急。江西亦可危之至。余赴江南。先駐徽郡之祁門。內顧江西之饒州。催張凱章速來饒州會合。又札王梅春募三千人進紮撫州。保江西卽所以保湖南也。又札王人樹仍來辦營務處。不知七月間可趕到否。

若此次能保全江西兩湖。則將來仍可以克復。安危大局。所爭只在六七八九數月。澤兒不知已起行來營否。弟爲余照料家事。總以儉字爲主。情意宜厚。用度宜儉。此居家鄉之要訣也。咸豐十年五月十四日

致九弟季弟（述楊光宗不馴）

沅弟季弟左右。出隊以護百姓收穫。甚好。與吉安散耕牛籽種。用意相似。吾輩不幸生當亂世。又不幸而帶兵。日以殺人爲事。可爲寒心。惟時時存一愛民之念。庶幾留心田以飯子孫耳。

楊鎮南之哨官楊光宗。頭髮橫而盤。吾早慮其不馴。楊鎮南不善看人。又不善斷事。弟若看有不妥洽之意。卽飭令仍回兄處。兄另撥一營與弟換可耳。

吾於初十日至歷口。十一日擬行六十里。趕至祁門縣。十二日先太夫人忌辰。不欲紛紛迎接應酬也。寧國府一

軍緊急之至吾不能撥兵往援而擬少濟之以餉亦地主之道耳。(咸豐十年六月初十日)

致季弟(講求將略品行學術)

季弟左右。頃接沅弟信。知弟接行知。以訓導加國子監學正銜。不勝欣慰。官階初晉。雖不足爲吾季榮。惟弟此次出山。行事則不激不隨。處位則可高可卑。上下大小。無人不翕然悅服。因而凡事皆不拂意。而官階亦由之而晉。或者前數年抑塞之氣。至是將暢然大舒乎。易曰。『天之所助者。順也。人之所助者。信也。』我弟若常常履順思信如此。名位豈可限量哉。

吾湖南近日風氣。蒸蒸日上。凡在行間。人人講求將略。講求品行。並講求學術。弟與沅弟既在行間。望以講求將略爲第一義。點名看操等粗淺之事。必躬親之。練膽料敵等精微之事。必苦思之。品學二者。亦宜以餘力自勵。目前能做到湖南出色之人。後世卽推爲天下罕見之人矣。大哥豈不欣然哉。

沅弟以陳米發民夫挑壕。極好極好。此等事弟等儘可作主。兄不吝也。(咸豐十年六月廿七日)

致沅弟季弟(囑文輔卿二語)

沅弟季弟左右。探報閱悉。此路並無步撥。卽由東流建德驛夫送。祁建德令已死。代理者新到。故文遞遲延。弟以後要事。須專勇送來。三日可到。或逢三八專人來一次。每月六次。其不要緊者。仍由驛發來。則兄弟之消息常通矣。

文輔卿辦釐金甚好。現在江西釐務。經手者皆不免官氣太重。此外則不知誰何之人。如輔卿者。能多得幾人。則釐務必有起色。吾批二李詳文云。『須冗員少而能事者多。入款多而坐支者少。』又批云。『力除官氣。嚴裁淨費。』弟須囑輔卿二語。無官氣。有條理。守此行之。雖至封疆不可改也。有似輔卿其人者。弟多薦幾人更好。甲三起行時。溫弟婦甚好。此後來之變態也。(咸豐十年六月廿八日)

致沅弟季弟(隨時推薦正人)

沅弟季弟左右。輔卿而外。又薦意卿柳南二人。甚好。柳南之篤慎。余深知之。意卿亮亦不凡。余告彼輔觀人之法。以有操守而無官氣。多條理而少大言爲主。又囑其求潤帥左郭及沅薦人。以後兩弟如有所見。隨時推薦。將其人長處短處。一一告知阿兄。或告筱荃。尤以習勞苦爲辦事之本。引用一班能耐勞苦之正人。日久自有大效。季弟言出色之人。斷非有心所能做得。此語確不可易。各位大小。萬般由命不由人。特父兄之教家。將帥之訓士。不能如此立言耳。季弟天分絕高。見道甚早。可喜可愛。然辦理營中小事。教訓弁勇。仍宜以勤字作主。不宜以命字諭衆。

潤帥先幾陳奏。以釋羣疑之說。亦有函來余處矣。昨奉六月二十四日諭旨。實授兩江總督。兼授欽差大臣。恩眷方渥。儘可不必陳明所慮者。蘇常淮揚。無一支勁兵前往。位高非福。恐徒爲物議之張本耳。余好出汗。沅弟亦好出汗。似不宜過勞。(咸豐十年七月初八日)

致九弟季弟(以勤字報君以愛民二字報親)

沅弟季弟左右。兄膺此鉅任。深以爲懼。若如陸阿二公之前。輒則貽我父母羞辱。卽兄弟子姪。亦將爲人所侮。禍福倚伏之幾。竟不知何者爲可喜也。默觀近日之吏治人心。及各省之督撫將帥。天下似無戡定之理。吾惟以一勤字報吾君。以愛民二字報吾親。才識平行。斷難立功。但守一勤字。終日勞苦。以少分宵旰之憂。行軍本擾民之事。但刻刻存愛民之心。不使先人之積累。自我一人耗盡。此兄之所自矢者。不知兩弟以爲然否。願我兩弟亦常常存此念也。

沅弟多置好官。遴選將才二語。極爲扼要。然好人實難多得。弟爲留心采訪。凡有一長一技者。兄斷不敢輕視。謝恩摺今日拜發。寧國日內無信。聞池州楊七麻子將往攻甯。可危之至。(咸豐十年七月十二日)

致九弟季弟(問軍中柴米足否)

沅弟季弟左右。接專丁來信。下游之賊。漸漸蠢動。九月當有大仗開。此賊慣技。好於營盤遠遠包圍。斷我糧道。弟

處有水師接濟。或可無礙。不知多李二營何如。有米有柴。可濟十日半月否。賊雖多。善戰者究不甚多。禮希或可禦之。弟既掘長壕。切不可過壕打仗。勝則不能多殺賊。敗則不能收隊也。營中柴尙多否。煤已開出否。紅單船下去後。吾擬札陳舫仙辦大通釐金。以便弟就近稽查。聞該處每月可二萬餘串也。

魏柳南宜辦釐乎。宜作吏乎。弟密告我。潘意卿何時可到。此間需才極急。浙事岌岌。請援之書如麻。次青今日到祁門。其部下十四五可到。

季弟所言諸枉。聆悉。當一一錯之。不姑息也。（咸豐十年八月初七日）

致九弟（北援不必多兵）

沅弟左右。安慶決計不撤圍。江西決計宜保守。此外或棄或取。或抽或補。合衆人之心思共謀之。北援不必多兵。但即吾與潤帥二人中有一人遠赴行在。奔問官守。則君臣之義明。將師之識著。有濟無濟。聽之可也。（咸豐十年九月十四日）

致九弟（告戰事爲天雨所阻）

沅弟左右。接來緘。知營牆及前後壕皆倒。良深焦灼。然亦恐是挖壕時不甚得法。若容土覆得極遠。雖雨大。不至仍倒入壕內。庶稍易整理。至牆子則無不倒坍。不僅安慶耳。徽州之賊。竄浙者。十之六七。在府城及休甯者。聞不過數千人。不知確否。

連日雨大泥深。鮑張不能進剿。深爲可惜。季高尙在樂平。余深恐賊竄入江西腹地。商之季高。無遽入皖。季高亦以雨泥不能速進也。

潤帥謀皖已大半年。一切均有成竹。而臨事復派人救援六安。與吾輩及希庵等之初議。全不符合。槍法忙亂。而弟與希庵皆有驕矜之氣。茲爲可慮。希庵論事最爲穩妥。如潤帥有槍法忙亂之事。弟與希庵陳而切諫之。弟與希之矜氣。則彼此互規之。北岸當安如泰山矣。（咸豐十年九月廿一日）

致九弟季弟（戒傲惰二字）

沅弟季弟左右。沅弟以我切責之。緘痛自引咎。懼蹈危機。而思自進於謹言慎行之路。能如是。是弟終身載福之道。而吾家之幸也。季弟信亦平和溫雅。遠勝往年傲惰氣象。

吾於道光十九年十一月初二日。進京散館。十月二十八日。早侍祖父星岡公於階前。請曰：「此次進京。求公教訓。」星岡公曰：「爾之官是做不盡的。爾之才是好的。但不可做。（滿招損謙受益）爾若不傲。更好全了。」遺訓不遠。至今尙如耳提面命。今吾謹述此語。誥誠兩弟。總以除傲字爲第一義。唐虞之惡人。曰丹朱。傲。曰象。傲。桀紂之無道。曰桀。足。以拒諫。辯。足。以飾非。曰。謂。己。有。天。命。謂。敬。不。足。行。皆。傲。也。

吾自八年六月再出。卽力戒傲字。以做無恆之弊。近來又力戒惰字。昨日徽州未敗之前。次青心中不免有自是之見。既敗之後。余益加猛省。大約軍事之敗。非傲卽惰。二者必居其一。巨室之敗。非傲卽惰。二者必居其一。

余於初六所發之摺。十月初可奉諭旨。余若奉旨派出。十日卽須成行。兄弟遠別。未知相見何日。惟願兩弟戒此二字。並戒後輩。當守家規。則余心大慰耳。（咸豐十年九月廿四日）

致九弟季弟（謝給紀澤途費）

沅弟季弟左右。日內不知北岸賊情何如。至爲系念。季弟賜紀澤途費太多。余給以二百金。實爲不少。余在京十四年。從未得人二百金之贈。余亦未嘗以此數贈人。雖由余交遊太寡。而物力艱難。亦可概見。

余家後輩子弟。全未見過艱苦模樣。眼孔大口氣大。呼奴喝婢。習慣自然。驕傲之氣。入於膏肓。而不自覺。吾深以爲慮。前函以做字箴規兩弟。兩弟猶能自省惕。若以做字誥誠子姪。則全然不解。蓋自出世來。祇做過大。並未做過小。故一切茫然。不似兩弟做過小。吃過苦也。（咸豐十年十月初四日）

致九弟季弟（告軍事失利）

沅弟季弟左右。接信知北岸日內尙未開仗。此間鮑張於十五日獲勝。破萬安街賊寨。十七日獲勝。破休寧東門。

外二壘。鮑軍亦受傷百餘人。正在攻勦得手之際。不料十九日未刻。石埭之賊。破羊棧嶺而入新嶺。桐林嶺同時被破。張軍前後受敵。全局大震。比之徽州之失。更有甚焉。余於十一日親登羊棧嶺。爲大霧所迷。目無所睹。十二日登桐林嶺。爲大雪所阻。今失事恰在此二嶺。豈果有天意哉。

目下張軍最可危慮。其次則祁門老營。距賊僅八十里。朝發夕至。毫無遮阻。現講求守壘之法。賊來則堅守以待。援師。倘有疎虞。則志有素定。斷不臨難苟免。

回首生年五十餘。除學問未成。尙有遺憾外。餘差可免於大戾。賢弟教訓後輩子弟。總當以勤苦爲體。謙遜爲用。以藥驕佚之積習。餘無他囑。（咸豐十年十月二十日）

致四弟（述剿賊情形及憂心子弟驕奢佚）

澄侯四弟左右。此間於十九日。忽被大股賊匪。竄入羊棧嶺。去祁門老營。僅六十里。人心大震。幸鮑張兩軍。於念日。念一日。大戰獲勝。克復黟縣。追賊出嶺。轉危爲安。此次之險。倍於八月廿五徽州失守時也。現賊中僞侍王李世賢。僞忠王李秀成。僞輔王楊輔清。皆在徽境。與兄作對。僞英王陳玉成。在安慶境。與多禮沅季作對。軍事之能否支持。總在十月十一月內。見大分曉。

甲三月初六之武穴。此時計將抵家。余在外無他慮。總怕子姪習於驕奢佚三字。家敗離不得個奢字。人敗離不得個佚字。討人嫌離不得個驕字。弟切戒之。（咸豐十年十月廿四日）

致四弟（述戰事並教子姪以謙勤）

澄侯四弟左右。自十一月來。奇險萬狀。風波迭起。文報不通者五日。餉道不通者二十餘日。自十七日唐桂生克復建德。而皖北沅季之文報始通。自鮑鎮廿八日至景德鎮。賊退九十里。而江西饒州之餉道始通。若左鮑二公。能將浮梁鄱陽等處之賊。逐出江西境外。仍從建德竄出。則風波漸平。而祁門可慶安穩矣。

余身體平安。此一月之驚恐危急。實較之八月徽寧失守時險難數倍。余近年在外。問心無愧。死生禍福。不甚介

意。惟接到英法美各國通商條款。大局已壞。令人心灰。茲付回二本。與弟一閱。時事日非。吾家子姪輩。總以謙勤二字爲主。戒傲惰。保家之道也。(咸豐十年十一月初四日)

致四弟(不信醫藥僧巫和地師)

澄侯四弟左右。接弟手書。具悉弟病日就痊愈。至慰至幸。惟弟服藥過多。又堅囑澤兒請醫調治。余頗不以爲然。吾祖星岡公在時。不信醫藥。不信僧巫。不信地師。此三者。弟必能一一記憶。今我輩兄弟亦宜略法此意。以紹家風。今年做道場二次。禱祀之事。聞亦常有。是不信僧巫一節。已失家風矣。買地至數千金之多。是不信地師一節。又與家風相背。至醫藥則合家大小老幼。幾於無人不藥。無藥不貴。迨至補藥喫出毛病。則服涼藥攻伐之。陽藥喫出毛病。則服陰藥清潤之。輾轉差誤。非大病大弱不止。弟今年春間。多服補劑。夏末多服涼劑。冬間又多服清潤之劑。余意欲勸弟少停藥物。專用飲食調養。澤兒雖體弱。而保養之法。亦惟在慎飲食。節嗜慾。斷不在多服藥也。

洪家地契。洪秋浦未到場押字。將來恐仍有口舌。地師僧巫二者。弟向來不甚深信。近日亦不免爲習俗所移。以後尙祈卓識堅定。略存祖父家風爲要。天下信地信僧之人。曾見有家不敗者乎。北菓公屋。余無銀可捐。己亥冬。余登山踏勘。覺其渺茫也。(咸豐十年十一月廿四日)

致四弟(教去驕情)

澄侯四弟左右。臘底由九弟處寄到弟信。具悉一切。弟於世事。閱歷漸深。而信中不免有一種驕氣。天地間惟謙謹是載福之道。驕則滿。滿則傾矣。凡動口動筆。厭人之俗。嫌人之鄙。議人之短。發人之覆。皆驕也。無論所指未必果當。即使一切當。已爲天道所不許。吾家子弟。滿腔驕傲之氣。開口便道人短長。笑人鄙陋。均非好氣象。賢弟欲戒子弟之驕。先須將自己好識人短。好發人覆之習氣。痛改一番。然後令後輩事事警改。欲去驕字。總以不輕非笑人爲第一義。欲去情字。總以不晏起爲第一義。弟若能謹守星岡公之八字。三不信。又謹記愚兄之去驕去

情。則家中子弟日趨於恭謹而不自覺矣。（咸豐十一年正月初四日）

致四弟（戒不輕非笑人）

澄侯四弟左右。弟言家中子弟無不謙者。此卻未然。凡畏人不敢妄議論者。謙謹者也。凡好譏評人短者。驕傲者也。諺云。「富家子弟多驕。貴家子弟多傲。」非必錦衣玉食。動手打人。而後謂之驕傲也。但使志得意滿。毫無畏忌。開口議人短長。卽是極驕極傲耳。

余正月初四日信中言戒驕字。以不輕非笑人爲第一義。望弟常常猛省。並戒子弟也。（咸豐十一年二月初四日）

致九弟季弟（宜以靜字勝賊）

沅季兩弟左右。官相旣已出城。則希庵由下巴河南渡以救省城。甚是矣。希庵旣已南渡。狗逆必回救安慶。風馳雨驟。經過黃梅宿松。均不停留。直由石牌以下集賢關。此意計中事也。

凡軍行太速。氣太銳。其中必有不整不齊之處。惟有一靜字可以勝之。不出隊不喊吶。槍礮不能命中者。不許亂放一聲。穩住一二日。則大局已定。然後函告春霆。渡江援救。并可約多軍三面夾攻。吾之不肯令鮑軍預先北渡者。一則南岸處處危急。賴鮑軍以少定人心。二則霆軍長處甚多。而短處正坐少一靜字。

若狗賊初回集賢關。其情切於救城中之母妻眷屬。拚命死戰。鮑軍當之。勝負尙未可知。若鮑公未至。狗賊有輕視弟等之心。而弟等持以謹靜專一之氣。雖危險數日。而後來得收多鮑夾擊之效。却有六七分把握。吾兄弟無功無能。俱統領萬衆。主持劫運。生死之早遲。冥冥者早已安排妥貼。斷非人謀計較所能及。只要兩弟靜守數日。則數省之安危。胥賴之矣。至囑至要。（咸豐十一年二月廿一日）

致四弟（教子弟以三不信及八本）

澄侯四弟左右。上次送家信者。三十五日卽到。此次專人四十日未到。蓋因樂平饒州一帶有賊。恐中途繞道也。

自十二日克復休寧後。左軍分出入營。在於甲路地方小挫。退紮景鎮。賊幸未跟蹤追犯。左公得以整頓數日。銳氣尙未大減。目下左軍進剿樂平鄱陽之賊。鮑公一軍。因撫建吃緊。本調渠赴江西省。先顧根本。次援撫建。因近日鄱陽有警。景鎮可危。又暫留鮑軍。不遽赴省。胡宮保恐狗逆由黃州下犯安慶。沅弟之軍。又調鮑軍救援北岸。其祁門附近各嶺。廿三日又被賊破兩處。

數月以來。竇屬應接不暇。危險迭見。而洋人又縱橫出入於安慶湖口湖北江西等處。并有欲來祁門之說。看此光景。今年殆萬難支持。然余自咸豐三年冬以來。久已以身許國。願死疆場。不願死牖下。本其素志。近年在軍辦事。盡心竭力。毫無愧怍。死即瞑目。毫無悔憾。

家中兄弟子姪。惟當記祖父之八個字。曰。「考竇早掃。書蔬魚豬。」又謹記祖父之三不信。曰。不信地師。不信醫藥。不信僧巫。余日記冊中。又有八本之說。曰。讀書以訓詁爲本。作詩文以聲調爲本。事親以得歡心爲本。養身以戒惱怒爲本。立身以不妄語爲本。居家以不晏起爲本。作官以不要錢爲本。行軍以不擾民爲本。此八本者。皆余閱歷而確有把握之論。弟亦當教諸子姪謹記之。無論世之治亂。家之貧富。但能守星岡公之八字。與余之八本。總不失爲上等人家。余每次寫家信。必諄諄囑付。蓋因軍事危急。故預告一切也。

余身體平安。營中雖欠餉四月。而軍心不甚渙散。或尙能支持。亦未可知。家中不必懸念。(咸豐十一年二月廿四日)

致九弟(陸路萬難多運)

沅弟左右。余於十九日未刻。由休寧回至祁門。接弟十六日夜信。不勝焦慮之至。弟處日內援賊。將由梅宿而至。桐城。廬江等賊。亦將大有舉動。乃以余前緘辦米之故。尙須分心辦南岸糧運事件。兄實不安之至。兄十一日信。言弟收三萬金。或酌量爲我辦米數千石。其時未聞東征局三萬有改解南岸之說。更未聞賊由梅宿竄下安慶之說也。厥後接弟信。東征局餉改解南岸。卽思酌改爲北二南一。

茲聞上游之賊。由梅宿竄懷。決計攻爲北二南一。其南一之數。不必遽買多米。請先買千石。試運一次。看何如。第一次不過運百石而已。口袋千個。已嫌太多。難於買辦。弟乃欲辦八千個。則是誤會兄意。陸運千難萬難。豈有一次運至千石之理。兄忙亂之中。公牘私函。俱欠細思。弟則但求竭力爲之。亦未細思也。

總之。援賊若未至。石牌集賢關一帶。則弟試爲我運米一次。以百石爲率。或不運米而運火繩鉛子亦可。援賊若至。則弟可全不管南岸。其經理之人。則東流以張小山爲主。桃樹店以姚秋浦爲主。弟切不可令盛南表弟到東建。盛南是弟處最得力之人。援賊若到安慶。盛南可爲弟代一半之勞也。千萬。千萬。兄已派人往東建。囑盛南速歸矣。(咸豐十一年二月十九日)

致九弟(論人力與天事)

沅弟左右。接來書。具悉一切。昨日雨小而風大。今日風小而雨大。鮑軍勇夫萬餘人。縱能渡江。想初二尙未渡畢。初三則斷不能渡。凡辦大事。半由人力。半由天事。如此次安慶之守。濠深而牆堅。穩靜而不懈。此人力也。其是否不至以一蟻潰堤。以一蠅玷圭。則天事也。各路之赴援。以多鮑爲正。援集賢之師。以成胡爲後。路纏護之兵。以朱韋爲助。守牆濠之軍。此人事也。其臨陣果否得手。能否不爲狗賊所算。能否不爲狗賊逃遁。此天事也。吾輩但當盡人力之所能爲。國天事則聽之彼蒼而無所容心。弟於人力頗能盡職。而每稱擒殺狗賊云云。則好代天作主張矣。

至催鮑進兵。亦不宜太急。鮑之隊伍。由景德鎮至下隅坂。僅行五日。冒雨遠征。亦可謂極速矣。其鍋帳至今尙未到齊。以泥太深。小車難動也。弟自撫州拔營至景德鎮。曾經數日遇雨。試一回思。能如鮑公此次之迅速乎。潤帥力勸鮑公進兵不必太急。待狗賊求戰。氣竭力疲。而後徐起應之云云。與弟之見正相反。余意不必催鮑急進。亦不必囑鮑緩戰。聽鮑公自行斟酌可也。

多公調度。遠勝於鮑。其馬隊亦數倍於鮑。待多擊退黃文金後。再與鮑軍會勦集賢關。更有把握。

至狗賊雖凶悍。然屢敗於多李鮑之手。未必此次忽較平日更狠。黃文金於洋塘小麥鋪兩敗。軍器丟棄已盡。多鮑之足以制陳黃二賊。理也。人力之可知者也。其臨陣果否得手。則數也。天事之不可知者也。

來書謂狗部有馬賊二千五六百。似亦未確。係臨陣細數乎。抑係投誠賊供乎。聞賊探多假稱投誠者。弟宜慎之。
(咸豐十一年四月初二日)

致四弟(述安慶之得失)

澄侯四弟左右。余在休寧發一信。因皖南軍務棘手。信中預作不測之想。余自休寧回祁門。聞景德鎮克復。左季翁軍三次大獲勝仗。殺賊極多。僞侍王敗潰。鼠竄而去。景德鎮之賊退盡。所有鄱陽浮梁。凡祁門之後路。一律肅清。

余方欣欣有喜色。以爲可安枕而臥。忽聞四眼狗圍逼集賢關外。九弟季弟又十分緊急。不得已抽朱雲巖帶五百人。赴安慶助守於濠內。又調鮑春霆帶八千人。赴安慶助攻於關外。此次安慶之得失。關係吾家之氣運。卽關係天下之安危。不知沅季能堅守半月。以待援兵否。

余身體平安。皖南自去冬以來。危險異常。目下大有起色。若安慶能轉危爲安。則事尙可爲耳。
(咸豐十一年二月廿四日)

致四弟(洋船濟賊油鹽)

澄弟左右。余自來東流。心緒略舒。安慶之賊。前紮九壘於中空之處。沅弟又紮六壘於賊之後。並九壘與城。皆以大圍包之。鮑軍亦紮於赤岡嶺。圍賊四壘。皆有可破之理。所慮者。洋船過安慶城。停泊一天。通送油鹽接濟。我雖辛苦圍攻。賊仍供應不絕耳。

四眼狗竄至桐城。恐日內又直竄上游。蹂躪完善之區。瑞州一股。盤踞如故。建德又新來一股。距東流僅四十里。自去年蘇常失守。金陵師潰。目下賊數驟多至數十倍。聞各處敗兵潰勇。多半投賊。故兇悍亦倍於往年。天意茫

茫。不知何日始有轉機也。

余身體平安。徧身生瘡。竟日作痒。自三月下旬至今。幾於無日不雨。自十五後。無日不大風。江水漲添一丈二尺。有奇。重棉猶覺畏寒。洋船上下長江。幾於無日無之。紀澤兒信。亦不爲無見。紀鴻文筆大方。可爲喜慰。咸豐十一年四月廿四日

致九弟季弟（須將外濠加挖）

沅弟季弟左右。鮑軍准用民夫。卽日當通行各縣。黟縣於初五日克復。左軍聞亦至景德鎮。或者天從人願。三縣竟可不棄乎。水大異常。於賊則處處不利。然江西兩湖。農不能收種。官不能安居。商不能貿易。口糧更從何處取出。真大憂也。

弟論兵貴精不貴多一段。實有至理。然弟處守外濠內濠。約計七十餘里。萬餘人尙嫌其少。如賊猛撲外內兩濠。地段太長。余深以爲慮。比之左公樂平野戰。迥乎不同。弟切不可存此心。謂人已太多。力已有餘也。若存此心。必致誤事。計外內并守。僅數一班站防。並不能兩班輪替。若賊來輪換猛撲。而守者晝夜不換。豈不可危。弟從此着想。並須將外濠加挖。至囑至囑。

添募本不易易。余令鮑朱唐添募。係探弟與希庵及諸公之言。實則三公均不宜將多也。咸豐十一年五月初九日

致九弟（宜作堅守之計）

沅弟左右。劫數之大。良可歎悸。然使堯舜周公。生今之世。亦不能謂此賊不應痛剿。援賊至呂停驛。日內想已開仗。弟總作一堅守不戰之計。并預作一桐軍小挫之想。諒當足以禦之。

再狗酋此次援皖。利在速戰。方今盛暑酷熱。若出隊站立烈日之中。歷二三個時辰之久。任是鐵漢子。亦將渴乏勞疲。若挂軍河官軍作堅守之計。任賊誘戰挑戰。總不出隊與之交仗。待其曬過數日後。相機打之。亦一法也。多

禮帥謀略最優。不知肯爲此堅忍之著否。弟試與商之。(咸豐十一年六月初六日)

致四弟(必須親往弔唁)

澄弟左右。舅母去世。紀澤往弔後。弟亦往弔唁否。此等處。兄弟中有親往者爲妙。從前星岡公之於彭家。並無厚禮厚物。而意甚懇懃。親去之時甚多。我兄弟宜取以爲法。

大抵富貴人家氣習。禮物厚而情意薄。使人多而親到少。吾兄弟若能彼此常常互相規誡。必有裨益。(咸豐十一年六月十四日)

致九弟(暫緩奏祀望溪)

沉弟左右。望溪先生之事。公私均不甚愜。公牘中須有一事實冊。將生平履歷。某年中舉中進士。某年升官降官。某年得罪。某年昭雪。及生平所著書名。與列祖褒贊其學問品行之語。一一臚列。不作影響約略之詞。乃合定例。望溪兩次獲罪。一爲戴名世南山集序。入刑部獄。一爲其族人方某呈名逆案。將方氏讐族。編入旗籍。雍正間始准赦宥。免隸旗籍。望溪文中所云。「因臣而宥及合族者也。」今欲請從祀孔廟。須將兩案歷奉諭旨。一一查出。尤須將國史本傳查出。恐有嚴旨礙眼者。易干駁詰。從前入祀兩廡之案。數十年而不一見。近年層見迭出。幾於無歲無之。去年大學士九卿等議覆陸秀夫從祀之案。聲明以後外間不得率請從祀。茲甫及一年。若遽違新例而入奏。必駁無疑。右三者公事之不甚愜者也。

望溪經學。勇於自信。而國朝鉅儒。多不甚推服。四庫書目中於望溪每有貶詞。最後皇清經解中。并未收其一冊一句。姬傳先生最推崇方氏。亦不稱其經說。其古文號爲一代正宗。國藩少年好之。近十餘年。亦別有宗尙矣。國藩於本朝大儒。學問則宗顧亭林王懷祖兩先生。經濟則宗陳文恭公。若奏請從祀。須自三公始。李厚菴與望溪。不得不置之後圖。右私志之不甚愜者也。(咸豐十一年六月廿九日)

致九弟(述賊萬難持久)

沅弟左右。當此酷暑。賊以積勞之後。遠來攻撲。我軍若專守一靜字法。可期萬穩。多公亦宜用靜字法。此賊萬無持久之道。弟不必慮多軍之久困也。昔曹操八十萬人。自荊州東下。吳以五萬人禦之。而周瑜策其必敗者。一料曹兵不服水土。二料劉表水師新附。不樂爲用。三料暑熱久疲。其後赤壁之役。果不出周郎之所料。德安克復。雪琴專函來報。又言成蔣軍病人太多。不能全進。又聞鮑軍中病者極多。以此而推。狗輔之部。病必更多。故料其不能持久。(咸豐十一年七月十七日)

致九弟(聞安慶克復)

沅弟左右。郭弁到。接喜信。知本日卯刻克復安慶。是時恰值日月合璧。五星聯珠。欽天監於五月具奏。似爲非常祥瑞。今皖城按時應驗。國家中興。庶有冀乎。

此間銀不滿六千。欲湊萬金犒賞將士。弟處可設法辦得四千金否。(咸豐十一年八月初一日)

致九弟(述輓胡潤帥聯)

沅弟左右。調巡湖營。由劉家渡拖入白湖之札。今日辦好。即派人送去。吾所慮者。水師不能由大江入白湖。白湖不能通巢湖耳。今僅拖七八丈寬堤。即入白湖。斯大幸矣。若白湖能通巢湖。則更幸矣。

余昨日作輓潤帥一聯云。「浦寇在吳中。是先帝與蓋臣臨終憾事。薦賢滿天下。願後人補我公未竟勳名。」(咸豐十一年九月十四日)

致九弟(今專守廬江無爲)

沅弟左右。多公信來。日內嘔血甚多。此人勞苦太過。難於速愈。安慶克城。人人優獎。惟多公尙嫌其薄。弟當以信函慰之。或能親往看視亦好。

李王二鎮水師。究竟堅勁可恃否。望弟細察。

運漕可乘機取。巢縣亦未始不可乘機攻取。吾意取之易而守之難。目下且專守廬江無爲二處。稍息兵勇之力。

亦稍抑其躁氣矜情。待水師肅清巢湖後。運漕巢縣皆囊中物耳。吾於水師實不放心也。（咸豐十一年九月廿五日）

致四弟九弟（望來共商大計）

澄弟沅弟左右。得趙玉班寄季弟信。知沅弟十月廿八日自長沙還家。竟可趕上初三祭期。至慰至慰。此間軍事平安。三河之賊。無故自退。或與廬州賊目不和。或別有詭謀。均未可知。余令振字開字兩營移守三河僞城。而派竹莊之千三百人接守廬江。均札歸多都統就近調度。竹莊自安慶開差。可至廬邑。不知振開兩營。果能守三河要隘否。如守得堅定。則廬郡巢縣亦或易於得手。

浙江自紹興失守後。別無確信。聞寧波繼陷。杭城被圍。可危之至。余奏請左宗棠由廣信衢州援浙。又調鮑春霆進攻寧國。寧國距杭僅三百里。亦可掣浙賊之勢。堅杭人之心。第目下均尙未拔行。不知趕得及否。江蘇上海來此請兵之錢調甫。卽前任湘撫錢伯瑜中丞之少君也。久住不去。每次泣涕哀求。大約不得大兵同行。卽不還鄉。可感可敬。余前許令沅弟帶八千人往救。正月由湘至皖。二月由皖至滬。實屬萬不得已之舉。務望沅弟於年內將新兵六千招齊。正月交盛南帶來。沅則扁舟先來。共商大計。吾家一門。受國厚恩。不能不力保上海重地。上海爲蘇杭及外國財貨所聚。每月可得釐捐六十萬金。實爲天下膏腴。吾今冬派員去提二十萬金。當可得也。

陳舫仙丁內艱。家無兄弟。本應給假回籍治喪。吾因運漕喫緊之地。批令待沅弟來再行給假。茲將原批暨信鈔閱。望沅弟正月到皖。則余不甚失信。至要至要。（咸豐十一年十月十四日）

致四弟九弟（但求保全上海）

澄弟沅弟左右。三河復後。余派振開兩營往守。吳竹莊團防營替守廬江。開營全赴三河。另札將吳羅程歸多都護調度。運漕等處。日內如故。以理揆之。環巢湖四面。廬郡及舒廬無巢五城。運漕東關三河三隘。八者官兵已占

其六。想賊并此二者。亦不能久守矣。推浙江危急。上海亦有唇齒之憂。務望沅弟迅速招勇來皖。替出現防之兵。帶赴江蘇下游。與少荃昌岐同去。得八千陸兵。五千水師。必能保朝廷膏腴之區。慰吳民水火之望也。京師十月以來。新政大有更張。皇太后垂簾聽政。中外悚肅。余連接廷寄諭旨十四件。倚畀太重。權位太尊。虛望太隆。可悚可畏。浙事想已無及。但求沅弟與少荃二人。能爲我保全上海。人民如海。財貨如山。所裨多矣。廬巢一克。余與弟中無梗隔。事局尙可爲也。（咸豐十一年十一月廿四日）

卷七

致九弟（注意訓練新軍及戒用人太濫）

沅弟左右。接弟臘月專丁一緘。具悉一切。

弟於十九日敬辦星岡公撥向事件。起行來營。月杪或可趕到。少荃准於二月杪赴鎮江。弟能早十日趕到。則諸事皆妥。除程學啓外。少荃欲再向弟處分撥千人。余亦欲許之。不知弟有何營可撥。渠赴鎮江。卽日將有悍賊尋戰。新勇太多。實不放心。弟進攻巢縣和舍一帶。不妨稍遲。待新軍訓練已成。再行進兵可也。

用人太濫。用財太侈。是余所切戒。阿弟之大端。李黃金本屬擬於不倫。黃君心地寬厚。好處甚多。而此二者。弟亦當愛而知其惡也。「在安慶未虐使兵士。未得罪百姓。」此二語。兄可信之。「拚命報國。側身修行。」此二語。弟亦當記之。余近日平安。幼丹撫江。季高撫浙。希庵撫皖。應不至大掣肘。（同治元年正月十四日）

致季弟（慰喪弟婦）

季弟左右。接家信。知季弟婦於二月初七日仙逝。何以一病不起。想係外感之證。弟向來襟懷不暢。適聞此噩耗。諒必哀傷不能自遣。惟弟體亦不十分強壯。尙當達觀節哀。保重身體。應否回藉一行。待沅弟至三山夾。與弟熟商。再行定奪。

長江數百里內。釐卡太多。若大通再抽船釐。恐商賈裹足。有礙大局。擬不批准。荻港釐局。分設爲數無多。擬批令改於華陽鎮分設。爲數較多。弟之所得較厚。又於外江水師。無交涉爭利之嫌。更爲妥善。諸囑保重。至要。至要。同治元年二月廿一日。

致九弟季弟（籌辦粵省釐金）

沅弟季弟左右。覆奏朱侍御一疏。定於五日內拜發。請欽派大員再抽廣東全省釐金。余奏派委員隨同籌辦。專濟蘇浙贛皖四省之餉。大約所得每月在二十萬上下。勝於江西釐務也。此外實無可生發。計今年春夏必極窮窘。秋冬當漸優裕。

馬隊營制。余往年所定。今閱之。覺太寬而近於濫。如公夫長夫之類是也。然業已久行。且姑仍之。弟新立營頭。卽照此辦理。將來裁減。當與華字順字兩營並裁。另行新章也。

上海派洋船來接少荃一軍。帶銀至十八萬兩之多。可駭而亦可憐。不能不令少荃全軍舟行。以順輿情。三月之內。陸續拔行。其黃昌岐水軍。則俟三四月之交。遇大順風。直衝下去。弟到運漕。可告昌岐來此一晤也。（同治元年三月初三日）

致九弟（咨鄂協解火藥）

沅弟左右。火藥卽日咨請湖北協解五萬。不知見許否。凡與人交際。當求其誠信之素孚。求其協助。當諒其力量所能爲。弟每求人好開大口。尙不脫官場陋習。余本不敢開大口。而人亦不能一一應付。但略諒我之誠實耳。四十萬鐵。究竟有著落否。此時子彈亦極少也。

韓正國程學啓初七日開行。少荃初入早開行。輪船不過三四日。可抵上海。余令開字營號補皖勇改淮勇。程云。「必待沅帥緘諭。乃敢改換。」亦足見其不背本矣。廣東全省抽釐專供江浙軍餉一摺。本日拜發。大約秋冬以後。每月可添銀二十萬兩。春夏則苦不堪言耳。（同治元年三月初八日）

致九弟（辦事好手不多）

沅弟左右。接陳東友蔡東祥周惠堂稟。知雍家鎮於十九日克復。惜日內大雨。難以進兵。若跟蹤繼進。則裕溪口亦可得手矣。小泉赴粵。取其不開罪於人。內端方而外圓融。今聞幼丹有出省赴廣信之行。小泉萬不可赴粵矣。丁雨生筆下條暢。少荃求之幕府相助。兩生不甚願去。恐亦不能至弟處。礙難對少荃也。南坡才大之處。人皆樂爲之用。惟年歲太大。且粵湘交涉事多。亦須留南翁在湘。通一切消息。擬派鶴汀前往。鶴與勞公素相得。待大江通行後。請南翁來此商辦鹽務。或更妥洽。

又接弟信。知巢縣舍山。於一日之內克復。欣慰之至。米可以多解。子藥各解三萬。惟辦事之手。實不可多得。容覓得好手。請赴弟處。受山不樂在希帥處。即日當赴左帥大營。亦不便挽留也。（同治元年三月廿七日）

致九弟（抽本省之釐稅）

沅弟左右。接信知弟目下將操練新軍。甚善甚善。惟稱欲過江。斜上四華山紮營。則斷不可。四華山上逼蕪湖。下逼東梁。若一兩月不破此二處。則我軍無勢無趣。不得不退回北岸矣。

弟軍欲渡。總宜在東梁山以下。采石太平一帶。如嫌采石下形勢太寬。即在太平以上渡江。總宜奪金柱關。佔內河江面爲主。余昨言妙處有四。一曰隔斷金陵蕪湖之氣。二曰水師打通涇縣寧國之糧路。三曰蕪湖四面被圍。四曰擡船過東壩。可達蘇州。尤妙之小者耳。

又有最大者。金柱關可設釐卡。每月進數五六萬。東壩可設釐卡。每月亦五六萬。二處皆係蘇皖交界。弟以本省之藩司。抽本省之釐稅。尤爲各正言順。弟應從太平關南渡。毫無疑義。余可代作主張。其遲速則仍由弟作主耳。西梁上下兩岸。從三山起。至采石止。望弟繪一圖寄來。至要至要。（同治元年四月初六日）

致九弟（宜多選好替手）

沅弟左右。水師攻打金柱關時。若有陸兵三千在彼。當易得手。保彭杏南。係爲弟處分統一軍起見。弟軍萬八千

人。總須另有二人堪爲統帶者。每人統五六千。弟自統七八千。然後可分可合。杏南而外。尙有何人可以分統。亦須早早提拔。辦大事者以多選替手爲第一義。滿意之選不可得。姑節取其次。以待徐徐教育可也。（同治元年四月十二日）

致四弟（紀鴻倬取縣首）

澄弟左右。紀鴻兒倬取縣首。詩文雖不甚穩愜。而其中多有精警之句。疏宕之氣。寅皆先生時雨之化。可敬可感。當略備微儀。以申鄙意。府院考皆當極熱之時。鴻兒體弱。不知能耐此酷暑否。今年鄉試。鴻兒即可不必入場。蓋工夫尙早。年紀太輕。本無望中之理。又恐鴻兒難熬此九日之辛苦也。

軍事平善。多將軍於十四夜攻克廬州府城。皖北數十州縣。爲粵匪所占。今皆克復。一律肅清。只餘二三城。爲捻匪苗逆所占。想亦易於就緒。四眼狗未經擒戮。北竄河南。殊爲後患。

沅弟由西梁山渡江南岸。進攻金柱關。季弟尙在魯港。鮑春霆進攻寧國府徽衢等處。賊皆退江西。今年得保平安。余身體平安。家中不必聖念。（同治元年四月廿四日）

致九弟季弟（注意清慎勤）

沅弟季弟左右。帳棚卽日趕辦。大約五月可解六營。六月再解六營。使新勇略得却暑也。小擡槍之藥。與大砲之藥。此間並無分別。亦未製造兩種藥。以後定每月解藥三萬斤至弟處。當不致更有缺乏。王可陞十四日回省。其老營十六可到。到卽派往蕪湖。免致南岸中段空虛。

雪琴與沅弟嫌隙已深。難遽期其水乳。沅弟所批雪信稿。有是處。亦有未當處。弟謂雪聲色俱厲。凡自能見千里而不能自見其睫。聲音笑貌之拒人。每苦於不自見。苦於不自知。雪之厲。雪不自知。沅之聲色。恐亦未始不厲。特不自知耳。

曾記咸豐七年冬。余各駱文耆待我之薄。溫甫則曰。「兄之面色。每予人以難堪。」又記十一年春。樹堂深谷張

仲山簡傲不敬。余則謂樹堂面色亦拒人於千里之外。觀此二者。則沅弟面色之厲。得毋似余與樹堂之不自覺乎。

余家目下鼎盛之際。余忝竊將相。沅所統近二萬人。季所統四五千人。近世似此者。曾有幾家。沅弟半年以來。七拜君恩。近世似弟者。曾有幾人。日中則昃。月盈則虧。吾家亦盈時矣。管子云。斗斛滿則人概之。人滿則天概之。余謂天概之無形。仍假手於人以概之。霍氏盈滿。魏相概之。宣帝概之。諸葛恪盈滿。孫峻概之。吳主概之。待他人之來概而後悔之。則已晚矣。吾家方豐盈之際。不待天之來概。人之來概。吾與諸弟當設法先自概之。自概之道云何。亦不外清慎勤三字而已。吾近將清字改爲廉字。慎字改爲謙字。勤字改爲勞字。尤爲明淺。確有可下手之處。

沅弟昔年於銀錢取與之際。不甚斟酌。朋輩之譏議菲薄。其根實在於此。去冬之買犁頭嘴栗子山。余亦大不謂然。以後宜不妄取分毫。不寄銀回家。不多贈親族。此廉字工夫也。謙之存諸中者不可知。其著於外者。約有四端。曰面色。曰言語。曰書函。曰僕從屬員。沅弟一次添招六千人。季弟並未稟明。徑招三千人。此在他統領斷做不到。者在弟尙能集事。亦算順手。而弟等每次來信。索取帳棚子藥等件。常多譏諷之詞。不平之語。在兄處書函如此。則與別處書函更可知已。沅弟之僕從隨員。頗有氣餒。面色言語。與人酬接時。吾未及見。而申夫曾述及往年對渠之詞氣。至今餘憾。以後宜於此四端。痛加克治。此謙字工夫也。每日臨睡之時。默數本日勞心者幾件。勞力者幾件。則知宣勤王事之處無多。更竭誠以圖之。此勞字工夫也。余以名位太隆。常恐祖宗留貽之福。自我一人享盡。故將勞謙廉三字。時時自惕。亦願兩賢弟之用。以自惕。且卽以自概耳。湖州於初三日失守。可憫可愾。(同治元年五月十五日)

致九弟季弟(剛柔互用)

沅弟季弟左位。沅於人概天概之說。不甚措意。而言及勢利之天下。強凌弱之天下。此豈自今日始哉。蓋從古已

然矣。從古帝王將相。無人不自由強自立做出。即爲聖賢者。亦各有自立自強之道。故能獨立不懼。確乎不拔。余往年在京。好與有大名大位者爲仇。亦未始無挺然特立。不畏強禦之意。

近來見得天地之道。剛柔互用。不用偏廢。太柔則靡。太剛則折。剛非暴虐之謂也。強矯而已。柔非卑弱之謂也。謙退而已。趨事赴公。則當強矯。爭名逐利。則當謙退。開創家業。則當強矯。守成安樂。則當謙退。出與人物應接。則當強矯。入與妻孥享受。則當謙退。若一面建功立業。外享大名。一面求田問舍。內圖厚實。二者皆有盈滿之象。全無謙退之意。則斷不能久。此余所深信。而弟宜默默體驗者也。（同治元年五月廿八日）

致九弟季弟（述負李次青寶甚）

沅弟季弟左右。湖南之米。昂貴異常。東征局無米解來。安慶又苦于碾碓無多。每日不能舂出三百石。不足以應諸路之求。

每月解子藥各三萬斤。不能再多。望弟量入爲出。少操幾次。以省火藥爲囑。

紮營圖閣悉。得幾場大雨。吟崑等營必日鬆矣。處處皆係兩層。前層拒城賊。後層防援賊。當可穩固無虞。

少泉代買之洋槍。今日交到一單。待物到即解弟處。洋物機括太靈。多不耐久。宜慎用之。

次青之事。弟所進箴規。極是。極是。吾過矣。吾過矣。吾因鄭魁士享當世大名。去年袁翁兩處。及京師臺諫。尙累疏保鄭爲名將。以爲不防與李並舉。又有「鄭罪重。李情輕。暨王銳意招之」等語。以爲比前摺略輕。遽拜摺之後。通首讀來。實使次青難堪。今弟指出。余益覺大負次青。愧悔無地。余生平於朋友中。負人甚少。惟負次青實甚。兩弟爲我設法。有可挽回之處。余不憚改過也。（同治元年六月初二日）

致九弟季弟（須惜士卒精力）

沅弟季弟左右。接少荃信。知僞忠王在上海受創而返。即日來援金陵。弟等濠牆已固。應足禦之。所慮者。夏月士卒多病。恐隊伍單弱。銀米子藥等事。吾必設法多解。竭平日之力辦之。援賊至金陵。大戰當在七月。

此外弟應需之物。速寫信來。七月初尙可趕到。此間能辦之件。亦必先儘弟營也。臨戰之際。預先愛惜士卒精力。以備屆時辛苦熬夜。猶考試者。場前靜養也。（同治元年六月初八日）

致九弟（望勿各逞己見注意外間指摘）

沅弟左右。此次洋槍合用。前次解去之百支。果合用否。如有不合之處。一一指出。蓋前次以大價買來。若過於喫虧。不能不一與之申說也。吾因近日辦事名望。關係不淺。以鄂中疑季之言相告。弟則謂我不應述及外間指摘。吾家昆弟過惡。吾有所聞。自當一一告弟。明責婉勸。有則改之。無則加勉。豈可秘而不宣。鄂之於季。自係有意與之爲難。名望所在。是非於是乎出。賞罰於是平分。即餉之有無。亦於是乎判。去冬金眉生被數人參劾後。至鈔沒其家。妻孥中夜露立。此豈有萬分之惡哉。亦因名望所在。賞罰隨之也。衆口悠悠。初不知其所自起。亦不知其所由止。有才者忿疑謗之無因。而悍然不顧。則謗且日騰。有德者畏疑謗之無因。而抑然自修。則謗亦日息。吾願弟等之抑然。不願弟等之悍然。弟等敬聽吾言。手足式好。同禦外侮。不願弟等各逞己見於門內。計較其雌雄。反忘外患。

至阿兄忝竊高位。又竊虛名。時時有顛墜之虞。吾通閱古今人物。似此名位權勢。能保全善終者極少。深恐吾全盛之時。不克庇蔭弟等。吾顛墜之際。或致連累弟等。惟於無事時。常以危詞苦語。互相勸誡。庶幾免於大戾耳。（同治元年六月二十日）

致四弟（開用總督關防及鹽政之印信）

澄侯四弟左右。此間軍事。四眼狗糾同五僞王救援安慶。其打先鋒者。已至集賢關。九弟屢信皆言堅守後濠。可保無虞。但能堅守十日半月之久。城中糧米必難再支。可期克復矣。

徽州六屬俱平安。欠餉多者七個月。少者四五月不等。幸軍心尙未渙散。江西省城戒嚴。附近二三十里。處處皆賊。余派鮑軍往救。湖北之南岸。已無一賊。北岸德安隨州等處。有金劉與成大吉三軍。必可日有起色。余癩疾

未痊。日來天氣亢燥。甚以爲苦。幸公事勉強能了。近日無積閣之弊。總督關防。鹽政印信。於初四日到營。余卽於初六日開用。

家中雇長沙園丁已到否。菜蔬茂盛否。諸子姪無傲氣否。傲爲凶德。情爲衰氣。二者皆敗家之道。戒情莫如早起。戒傲莫如多走路。少坐轎。望弟留心傲戒。如聞我有傲情之處。亦寫信來規勸。(同治元年七月十四日)

致九弟季弟(不服藥之利)

沅弟季弟左右。季弟病似瘧疾。近已全愈否。吾不以季弟病之易發爲慮。而以季好輕下藥爲慮。吾在外日久。閱事日多。每勸人以不服藥爲上策。吳彤雲近病極重。水米不進。已十四日矣。十六夜四更。已將後事料理。手函託我。余一概應允。而始終勸其不服藥。自初十日起。至今不服藥。十一天。昨日竟大有轉機。瘧疾減去十之四。呃逆各症。減去十之七八。大約保無他變。

希庵五月之杪。病勢極重。余緘告之云。「治心以廣大二字爲藥。治身以不藥二字爲藥。」并言作梅醫道不可恃。希乃斷藥月餘。近日病已全愈。咳嗽亦止。是二人者。皆不服藥之明效大驗。季弟信藥太過。自信亦太深。故余所慮不在於病。而在於服藥。茲諄諄以不服藥爲戒。望季曲從之。沅力勸之。至要至囑。

季弟信中所商六條。皆可允行。回家之期。不如待金陵克復乃去。庶幾一勞永逸。如營中難耐久勞。或來安慶閒散十日八日。待火輪船之便。復還金陵本營。亦無不可。若能耐勞耐煩。則在營久熬更好。與弟之名曰貞。字曰恆。者。尤相符合。其餘各條。皆辦得到。弟可放心。

上海四萬尙未到。到時當全解沅處。東征局於七月三萬之外。又月專解金陵五萬。到時亦當全解沅處。東局保案。自可照准。弟保案亦日內趕辦。雪琴今日來省。筱泉亦到。(同治元年七月二十日)

致九弟季弟(不可服藥)

沅弟季弟左右。久不接來信。不知季病全愈否。各營平安否。東征局專解沅餉五萬。上海許解四萬。至今尙未到。

皖。閱新聞紙。其中一條言。何根雲六月初七正法。讀之悚懼悵惘。

余去歲臘尾。買鹿茸一架。銀百九十兩。嫌其太貴。今年身體較好。未服補藥。亦未吃丸藥。茲將此茸送至金陵。沅弟配置後。與季弟分食之。中秋涼後。或可漸服。但偶有傷風微恙。則不宜服。余閱歷已久。覺有病時。斷不可吃藥。無病時。可偶服補劑條理。亦不可多。吳彤雲大病二十日。竟以不藥而愈。鄧寅皆終身多病。未嘗服藥一次。季弟病時好服藥。且好易方。沅弟服補劑。失之太多。故余切戒之。望弟牢記之。弟營起極早。飯後始天明。甚爲喜慰。吾輩仰法家訓。惟早起務農。疏醫遠巫。四者。尤爲切要。（同治元年七月廿五日）

致九弟季弟（金陵似可克復）

沅弟季弟左右。接沅信。排遞一緘。大儼禮神。以驅厲氣。而鼓衆心。或亦足以却病。余寸心憂灼。未嘗少安。一則以弟營與鮑營病者太多。爲之心悸。二則各縣禾稼。前傷於旱。繼而蝗蟲陰雨。皆有所損。收成歉薄。各軍勇夫七萬人。難於辦米。三則以秦禍日烈。多公不能遽了。袁李皆將去位。長淮南北。千里空虛。天意茫茫。竟不知果有厭亂之期否。

幸季弟瘧疾速愈。大爲欣慰。觀民心之思治。賊情之渙散。金陵似有可克之機。然古來成大功名者。除千載一郭汾陽外。恆有多少風波。多少災難。談何容易。願與吾弟兢兢業業。各懷臨深履薄之懼。以冀免於大戾。東征局五萬。因此風太大。尙未到省。此月竟止解去五萬。下月必補足也。（同治元年七月廿八日）

致九弟（述保舉人爲難）

沅弟左右。所保各員。均奉允准。惟金安清明諭。不准調營。寄諭恐弟爲人聳動。蓋因金君經余兩次糾參。朝廷恐余兄弟意見不合也。大抵清議所不容者。斷非一口一疏所能挽回。只好徐徐以待其自定。

近世保人亦有多少爲難之處。有保之而旁人不以爲然。反累斯人者。有保之而本人不以爲德。反成仇隙者。余閱世已深。卽薦賢亦多顧忌。非昔厚而今薄也。

景河婆樂四卡。左帥業已歸還余處。上海四萬。余志在必得。恐不免大有爭論。霞仙升陝撫。先辦漢中軍務。聞李兩蒼係多帥所劾也。（同治元年八月初二日）

致九弟（述查參金眉生）

沅弟左右。小河西岸。盡爲我有。賊船萬不能過。且憑河爲守。又可當一道長壕。可慰之至。然城內有數十萬悍賊。上游黃胡古賴等。卽日下援金陵。窮寇有致死於我之心。抑又可懼之至。河之東岸。暫不必謀。少息兵力。以打援賊可也。

金眉生參者極多。二三年來。勝帥屢疏保之。升於九天。袁帥屢疏劾之。沉於九淵。余十一年冬。查參革職。勝帥又以一疏劾我。謂爲黨袁而不公。余偶與汪曜奎言之。汪以告勝。勝又寄函於我。自陳前疏之誤。卽如下游諸公。李吳喬皆痛惡眉而不知其笑。郭又酷好眉而不知其惡。此等處弟須詳詢密查。不可憑立談而遽信其人之生平耳。

餉銀今日解去三萬。湖南又另解四萬於弟。節下當可敷衍。生日在卽。萬不可宴客稱慶。此間謀送禮者。余已力辭之。弟在營亦宜婉辭而嚴卻之。家門太盛。常存日慎一日。而恐其不終之念。或可自保。否則顛蹶之速。有非意料以能及者。（同治元年八月初五日）

致四弟（告軍中病疫）

澄弟左右。沅霽兩軍病疫。迄未稍愈。寧國各屬。軍民死亡相繼。道殣相望。河中積尸生蟲。往往緣船而上。河水及井水。皆不可食。其有力者。用舟載水於數百里之外。穢氣襲人。十病八九。誠宇宙之大劫。軍行之奇苦也。

洪容海投誠後。其黨黃朱等目復叛。廣德州旣得復失。金柱關常有賊窺伺。近聞增至三四萬人。深可危慮。余心所懸念者。惟此二處。

余體氣平安。惟不能多說話。稍多則氣竭神乏。公事積閣。恐不免於貽誤。弟體亦不甚旺。總宜好好靜養。莫買田

園莫管公事。吾所囑者。二語而已。一盛時常作衰時想。上場當念下場時。一富貴人家。不可不牢記此二語也。
同治元年閏八月初四日。

致四弟（對本縣父母官之態度）

澄弟左右。沅弟金陵一軍。危險異常。僞忠王率悍賊十餘萬。晝夜猛撲。洋槍極多。又有西洋之落地開花礮。幸沅弟小心堅守。應可保全無慮。

鮑春霖至蕪湖養病。宋國永代統甯國一軍。分六營出剿。小挫一次。春霖力疾回營。凱章全軍亦趕至甯國守城。雖病者極多。而鮑張合力。此路或可保全。又聞賊於東壩抬船至甯郡諸湖之內。將圖衝出大江。不知楊彭能知之否。若水師安穩。則全局不至決裂耳。

來信言余於沅弟。既愛其才。宜略其小節。甚是甚是。沅弟之才。不特吾族所少。即當世亦不多見。然爲兄者。總宜獎其所長。而兼規其短。若明知其錯。而一概不說。則又非特沅一人之錯。而一家之錯也。

吾家於本縣父母官。不必力贊其賢。不可力詆其非。與之相處。宜在若遠若近。不親不疎之間。渠有慶弔。吾家必到。渠有公事。須紳士助力者。吾家不出頭。亦不躲避。渠於前後任之交代。上司衙門之請託。則吾家絲毫不可與聞。弟既如此。並告子姪輩常如此。子姪若與官相見。總以謙謹二字爲主。（同治元年九月初四日）

致九弟（兵貴機局靈活）

沅弟左右。賊之來援金陵。羣酋大會二次。各路布置周妥。而後來。賊處心積慮。以求逞於我。我輕心深入。以僥倖於不可得之城。弟之驟進。余之調度。皆輕敵而不能精密。此次經一番大驚恐。長一分大閱歷。如忠侍等曾解圍而去。弟當趁勢退兵。以傷病羸弱者。循江濱退至金柱關。選精銳者整隊追賊。追至大官圩小丹陽一帶。與鮑軍互爲聲援。待新募之卒到。認真整練。再行進兵。

弟由高郵東壩溧陽以進。宜與鮑由建平廣德以進。長與兩路排進。相去常在百里之內。水師棋布於丹陽石臼

南嶺等湖。與陸軍相去常在數十里內。旌旗相望。弟以金柱爲後路根本。處處聯絡。庶無全局瓦裂之患。宜與長與兩城。皆在太湖西岸。陸軍到此作息停頓。待李朝斌水師辦成。駛入太湖後。陸軍再行前進。此大局所關。一年二年之軍勢。不可不早爲定計。

若長紮雨花臺。以二萬勁旅屯宿該處。援賊不來。則終歲清閒。全無一事。援賊再來。則歸路全斷。一蟻潰堤。此等最險之著。只可一試再試。豈可屢屢試之。以爲兵家要訣乎。望弟早早定計。賊不解圍。則忍心堅守。賊若解圍。則以追爲退。不蓋痕蹟。行兵最貴機局生活。弟在吉安安慶。機局已不甚活。至金陵則更呆矣。久晴之後。必若陰雨。下弦之後。夜必晦暗。不知弟處仍能堅守否。縮濠恐長賊氣。即可定計不縮。營中米糧子藥。究竟尙可支若干日。我自能打算也。（同治元年九月廿一日）

致九弟（述器重杜小舫）

沅弟左右。接十五日十七日信。有畏慎而無拂鬱。極慰極慰。老弟之意量遠矣。先世之氣脈長矣。杜小舫文瀾。往年經郭雨三專函力保。去年又經晏彤甫函保。故余一見卽器重之。許以駐漢口辦督銷局務。近日與南坡亦極水乳。南亦請以漢口督銷局委之。其品望雖未必果翕輿論。然亦當稍優於金許也。許之條陳。多有可采。候與南坡商之。

楊守砲船一事。弟之公牘。甚爲緩遜。卽照弟所擬辦理。末世好以不肖之心待人。欲媒孽老弟之短者。必先說與阿兄不睦。吾之常常欲弟檢點者。卽所以杜小人之讒口也。何銑罪款。斷不放鬆。幸毋聽謠言而生疑。（同治元年九月廿二日）

致九弟（切忌全作呆兵）

沅弟左右。來信欣悉。季弟之病。已愈六七分。能進飲食。爲之大慰。李世忠雖十分危迫。然渠始終親駐九洲行營。當非遽不能支之象。惟浦口官營。被賊攻撲。頗不可解。豈新開河業已乾涸。賊已徧行北岸耶。否則賊能渡大

江而至九泔洲不能遽渡。新開河而至北岸。若賊已徧行北岸。則和含巢廬上至舒同潛太處。處可慮。余擬將希庵部下之駐壽州霍邱三河尖等處者。陸續抽出。移至六安廬州巢含等處。免致已復之城。盡隳前功。苗霽霖前後所上僧耶之稟。痛詆楚師。令人闕之髮指。僧耶所與苗黨之札。亦袒護苗練而疏斥楚師。世事變化反覆。往往出乎意想之外。所謂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不飽歷世故。烏知局中之艱難哉。

弟信均接到。添募新營。儘可允許。不變換局面。則斷不能允許。前此向和以重兵株守金陵。不早思變計。以圖滅賊。吾嘗譏其全無智略。今豈肯以向和爲師。而蹈其覆轍乎。再添十營。從弟之請可也。金陵老營。永不拔動。從弟之計可也。

至以數萬人全作呆兵。圖合長圍。則余斷斷不從。余之拙見。總宜有呆兵。有活兵。有重兵。有輕兵。缺一不可。以萬人爲呆兵。重兵屯宿金陵。以萬人爲活兵。輕兵進攻東壩。旬容二溧等處。以八九千人保後路蕪湖金柱。隨時策應。望弟熟審。以此次回信定局。（同治元年十月廿七日）

致九弟（擬接季弟靈柩）

沅弟左右。接得十八日辰刻信。知季弟溘逝。哀痛曷極。應商之事。條列如左。

一。余准於三日起行赴金陵。本月內准到。一則與弟商季弟後事。一則親接季弟靈柩。由金陵護送至安慶。載靈柩之船不必大。取其輕便易行者。余坐一長龍船。季櫬載一民船。各用數號杉板拖帶。席上水穩而且快。至安慶後。應否另換大船。俟與弟面商。

一。季弟請卹事。應請少荃出奏。上海現在有威林密輪船在此。廿六七日可過金陵。余信弟信。均可由該船帶滬。一。季弟部下五千人。自當歸併弟處統領。若另有可分統之人。俟余與弟相見後。再行下札。弟久勞之後。繼以憂傷。務當強自寬解。余于兄弟骨肉之際。夙有慚德。愧憾甚多。弟則仁至義盡。毫無遺憾。千萬莫太悲傷。

一。弟信須洋藥等物。余當帶洋藥萬斤。洋帽二十萬。洋槍四百桿。親交弟處。白齊文在上海大開。茲將筠仙信付

閱。該軍斷不來矣。只要春霆站得住。軍務尙可支持也。（同治元年十一月廿二日）

致九弟（述季樞已到此）

沅弟左右。兩日未接弟信。不知金陵各營平安否。季弟觀到此已一日。外間幃聯頗多。無十分稱意者。余因書一聯云。「英名百戰總成空。淚眼看河山。憐余季保此人民。拓此疆土。慧業多生磨不盡。癡心說因果。來世再爲哲弟。並爲勳臣。」亦不稱意也。今日已漆一次。擬在此漆五次。二十日發引登舟。

少荃信來。欲爲季請諡請祠。請加銜立傳。恐已在官奏之後。茲將少荃信鈔閱。朱雲巖因前調青陽之檄。已棄旌德城而回徽。寧郡四面皆賊。深恐難支。（同治元年十二月初十日）

致九弟（作季弟輓聯一副）

沅弟左右。昨寄緘後。畢山恰到。道弟雖憂勞過甚。而精神完足。爲之少慰。

余在季公館三宿。今日仍回本署。至鹽河一看。新城已修十分之八。十五六可竣工矣。

九洲圖。迄無善本。余倩人畫一幅。以應恭邸之求。茲將副本寄弟一閱。果不甚差謬否。

春霆久無來信。懸系之至。

昨夕擬爲季弟作墓志。竟夜未成一字。卻又得輓聯一副云。「大地干戈十二年。舉室效愚忠。自稱家國報恩子。諸兄離散三千里。音書寄涕淚。同哭天涯急難人。」或用弟名寫之。或不用寫。尙未定也。（同治元年十二月十二日）

致九弟（派送季樞歸里）

沅弟左右。季弟墓志作就。不甚稱意。唐鶴九所寄輓聯極佳。云。「秀才肩半壁東南。方期一戰成功。挽回劫運。當世號滿門忠義。豈料三河灑淚。又隕臺星。」余欲改成功二字爲功成。改灑淚二字爲痛定。似更妥叶。

余僅派戈什哈一人送季樞。蓋以弟所派諸人。凡事皆有條理。不必更派文武委員。反致紛亂也。（同治元年十

致四弟（述爲季弟治喪並家中來接柩事）

澄弟左右。接弟來信。知已得季弟淪逝之信。將在荷葉宅內爲季治喪發引。季弟此次身後之事。沉在金陵。辦得十分整齊。余於初九日接進安慶。二十發引登舟。一切未敢稍忽。大致與七年先大夫之喪。禮儀規模。一一相似。亦係新製六十四人輿。新製高脚牌。輓聯稍少。祭幛則較七年更多。身後之虛榮。在季弟可稱全備。前沉弟意。季櫬到湘鄉後。不必更進紫田荷葉等屋。余意亦以爲然。望弟卽照此辦理。將季櫬從北港徑至馬公塘山內。千妥萬妥。

古人云。「祭不欲數。數則煩。煩則不敬。」祭尙不可煩瀆。况喪禮而可煩瀆乎。余係一家之主。安慶係省會之地。又係季弟克復之城。一切禮儀。在此行之。卽在此發引登山。想季弟之英靈。亦必默鑒。深以爲然。

再季弟靈柩。自金陵至安慶。七百里而走十六日。甚爲遲滯。此次二十日。自安慶開船。計程至湘潭二千里。應須四十餘日。乃可到。當在二月十五後矣。然風信無定。或遇順風。早到。亦未可知。自湘潭至北港。又須七八日。家中辦接柩事。總在二月初十以後。葬馬公塘。則不進荷葉。不葬馬公塘。則必進荷葉。二者聽弟一言決斷。余與沉相隔太遠。往返商酌。恐致誤事。不敢遙斷也。

季弟升知府。贈按察使。兩次諭旨寄回。李中丞又奏請照二品例議卹。請諡請祠。恐更有後命。二十日業經題主。須改題耳。（同治元年十二月廿二日）

致九弟（述爲季弟請諡）

沉弟左右。少荃爲季弟請諡請祠。摺稿昨日寄到。茲鈔寄弟一閱。是否俞允。殊不敢必。但吾與弟將來若再立功。克復金陵。則請諡亦終可望允准。兩宮太后及恭邸。力求激濁揚清。賞罰嚴明。但患無可賞之實。不患無不次之賞。而罰罪亦毫不假借。如去年之誅二王一相。今年之戮林米與何。近日拿問勝帥。又拿問前任蘇藩司蔡映

斗進京。諭旨皆嚴切異常。吾輩忝當重任。不恃無意外之罰。而恃無可罰之實。

少荃解銀四萬。吾暫不解弟處。且解鮑張兩軍各二萬。爲度歲之資。弟處昨日解銀四萬。年內必到。其解錢二萬串。今日用民船解去。年內之能到與否。未可知也。澄弟昨有信來。言季櫬不宜附葬馬公塘。其言亦頗近理。余因相隔太遠。不敢遙決。請澄自行決斷。（同治元年十二月廿三日）

致九弟（整頓陳棟之勇）

沉弟左右。陳棟之勇。除已至金陵三營外。尙有九營。吾昨令營務處點名。共四千六百餘人。聞精壯者不甚多。可汰者占三分之一。余札撥二營與鮑春霆。撥一營與朱雲巖。以六營歸弟處。若果汰去三分之一。則可挑存四營。其餘或令全坐原船遣歸。或酌留數百。作爲餘勇。聽弟裁度。

昨奉年終頒賞福字荷包食物之類。聞弟有一分。春霆亦有一分。此係特恩。吾兄弟報國之道。總求實浮於名。勞浮於賞。才浮於事。從此三句切切實實做去。或者免於大戾。（同治二年正月十三日）

致九弟（申請辭退一席）

沉弟左右。疏辭兩席一節。弟所說甚有道理。然處大位大權。而兼享大名。自古曾有幾人。能善其末路者。總須設法將權位二字。推讓少許。減去幾成。則晚節漸漸可以收場耳。今因弟之所陳。不復專疏奏請。遇便仍附片申請。但能於兩席中辭退一席。亦是一妙。

李世忠處。余擬予以一函。一則四壩卡請歸余派員經收。其銀錢仍歸渠用。一則渠派人在西壩。封摺淮北之鹽。與搶奪無異。請其迅速停止。看渠如何回復。

本月接兩次家信。交來人帶寄弟閱。鼎三姪善讀書。大慰大慰。其眉宇本軒昂出羣。又溫弟鬱抑過甚。必有稍伸之一日也。弟軍士氣甚旺。可喜。然軍中消息甚微。見以爲旺。卽遇驕機。老子云。「兩軍相對。哀者勝矣。」其義最宜體驗。（同治二年正月十七日）

致九弟（述彼此意趣之不同）

沅弟左右。左臂疼痛。不能伸縮。實深懸系。茲婦人送膏藥三個。與弟。即余去年貼手臂而立愈者。可試貼之。有益無損也。

拂意之事。接於耳目。不知果指何事。若與阿兄間有不合。則儘可不必拂鬱。弟有大功於家。有大功於國。余豈有不感激不愛護之理。

余待希厚雲霓諸君。頗自覺仁讓兼至。豈有待弟反薄之理。惟有時與弟意趣不合。弟之志事。頗近春夏發舒之氣。余之志事。頗近秋冬收蓄之氣。弟意以發舒而生機。乃旺。余意以收蓄而生機。乃厚。平日最好昔人「花未全開月未圓」七字。以爲惜福之道。保泰之法。莫精於此。會屢次以此七字教誡春雲。不知與弟道及否。

星岡公昔年待人。無論貴賤老小。純是一團和氣。獨對子孫諸姪。則嚴肅異常。遇佳時令節。尤爲凜凜。不可犯。蓋亦具一種收蓄之氣。不使家中歡樂過節。流於放肆也。余於弟營保舉銀錢軍械等事。每每稍示節制。亦猶本「花未全開月未圓」之義。至危迫之際。則救焚拯溺。不復稍有所吝矣。弟意有不滿處。皆在此等關頭。故將余之襟懷揭出。俾弟釋其疑而豁其鬱。此關一破。則余兄弟絲毫皆合矣。

再余此次應得一品廕生。已於去年八月咨部。以紀瑞姪承廕。因恐弟辭讓。故當時僅告澄而未告弟也。將來瑞姪滿二十歲時。紀澤已三十矣。同去考廕。同當部曹。若能考取御史。亦不失世家氣象。以弟於祖父兄弟宗族之間。竭力竭誠。將來後輩必有可觀。目下小忿。斷不爲害。但今年切不宜親自督隊耳。（同治二年正月十八日）

致九弟（述紀梁宜承廕）

沅弟左右。臂疼尙未大愈。至爲懸念。然治之之法。只宜貼膏藥。不宜服水藥。余日內當赴金陵看視。正月當成行也。

嘗奉寄諭。知少荃爲季弟。請二品卹典立傳。予謚建祠。一一允准。但未接閱諭旨耳。陳棟之勇既好。甚慰甚慰。記

梁宜廢一節。予亦思之再四。以其目未全愈。讀書作字。均難加功。弟且有功於家庭根本之地。不特爲同氣之冠。亦爲各族所罕。質諸祖父在天之靈。亦應如此。

九湫洲北渡之賊。果有若干。吾意尙以南岸爲重。劉南雲王峯臣兩軍。幸勿遽調北渡。蓋北岸守定。安合無廬舒五城。此外均可挽救。南岸若失甯國。則不可救矣。（同治二年正月廿七日）

致九弟（論恬淡冲融之襟懷）

沉弟左右。弟讀邵子詩。領得恬淡冲融之趣。此是襟懷長進處。自古聖賢豪傑。文人才士。其志事不同。而其豁達光明之胸。大略相同。以詩言之。必先有豁達光明之識。而後有恬淡冲融之趣。自李白韓退之杜牧之。則豁達處多。陶淵明孟浩然白香山則冲淡處多。杜蘇二公。無美不備。而杜之五律。最冲淡。蘇之七古。最豁達。邵堯夫雖非詩之正宗。而豁達冲淡。二者兼全。吾好讀莊子。以其豁達足益人胸襟也。去年所講「生而笑者。若知之。若不知之。若聞之。若不聞之」一段。最爲豁達。推之卽舜禹之有天下而不與。亦同此襟懷也。

吾輩現辦軍務。係處功利場中。宜刻刻勤勞。如農之力穡。如賈之趨利。如篙工之上灘。早作夜思。以求有濟。而治事之外。此中却須有一段豁達冲融氣象。二者並進。則勤勞而以恬淡出之。最有趣味。余所以令刻「勞謙君子」印章與弟者此也。

少荃已克復太倉州。若再克崑山。則蘇州可圖矣。吾但能保沿江最要之城隘。則大局必日振也。（同治二年二月廿四日）

致九弟（儘可隨時陳奏）

沉弟左右。弟之謝恩摺。尙可由安慶代作代寫代遞。初膺開府重任。心中如有欲說之話。思自獻於君父之前者。儘可隨時陳奏。奏議是人臣最要之事。弟須加一番工夫。弟文筆不患不詳明。但患不簡潔。以後從簡當二字上

著力。（同治二年四月初一日）

致九弟（不必再行辭謝）

沅弟左右。辭謝一事。本可渾渾言之。但求收回成命。已請後臬子密代弟與余各擬一摺矣。昨接弟咨。已換署新銜。則不必再行辭謝。吾輩所最宜畏懼敬慎者。第一則以方寸爲嚴師。其次則左右近習之人。如巡捕戈什幕府文案。及部下營哨官之屬。又其次乃畏清議。今業已換稱新銜。一切公文體制。爲之一變。而又具疏辭官。已知其不出於至誠矣。

弟應奏之事。暫不必忙。左季帥奉專銜奏事之旨。厥後三個月始行拜疏。雪琴巡撫及侍郎後。除疏辭復奏二次後。至今未另奏事。弟非有要緊事件。不必專銜另奏。尋常報仗。仍由余辦可也。（同治二年四月十六日）

致九弟（當大事宜明強）

沅弟左右。來信亂世功名之際。頗爲難處十字。實獲我心。本日余有一片。亦請將欽篆督篆。二者分出一席。另簡大員。吾兄弟常存兢兢業業之心。將來遇有機緣。即便抽身引退。庶幾善始善終。免蹈大戾乎。

至於擔當大事。全在明強二字。中庸學問思辨行五者。其要歸於思必明。柔必強。弟向來偏強之氣。却不可因位高而頓改。凡事非氣不舉。非剛不濟。即修身齊家。亦須以明強爲本。巢縣旣克。和含必可得手。以後進攻二浦。望弟主持。余相隔太遠。不遙制也。（同治二年四月廿七日）

致九弟（欣悉家庭和睦）

沅弟左右。苦攻無益。又以皖北空虛之故。心急如焚。我弟憂勞如此。何可再因上游之事。添出一番焦灼。上游之事。千妥萬妥。兩岸之事。皆易收拾。弟積勞太久。用心太苦。不可再慮及他事。

弟以博文約禮獎澤兒。語太重大。然此兒純是弟獎借而日進。記咸豐七年冬。胡帥寄余信。極贊三庵一琴之賢。時溫弟在座。告余曰。「沅弟實勝迪希厚雪。」余比尙不深信。近見弟之圍攻百數十里。而毫無罅隙。欠餉數百萬而毫無怨言。乃信溫弟之譽有所試。然則弟之譽澤兒者。或亦有所試乎。

余於家庭。有一欣慰之端。聞妯娌及子姪輩。和睦異常。有妾被同眠之風。愛敬兼至。此足卜家道之興。然亦全賴老弟分家時。布置妥善。乃克臻此。余俟江西案辦妥。乃赴金陵。弟千萬莫過憂灼。至囑至囑。(同治二年六月初一日)

致九弟(戰事宜自具奏)

沅弟左右。專丁送信。具悉一切。所應復者。仍條列如左。

一。摺稿皆軒爽條暢。儘可去得。余平日好讀東坡上神宗皇帝書。亦取其軒爽也。弟可常常取閱。多閱數十徧。自然益我神智。譬如飲食。但得一殺適口充腸。正不必求多品也。金陵戰事。弟自行具奏亦可。然弟總以不常奏事爲妥。凡督撫以多奏新事。不襲故常爲露面。吾兄弟在此鼎盛之際。弟於此等處。可略退縮一步。

一。鮑軍仍須有大勝關進孝陵衛。決不可由下面繞來。待過中秋後。弟信一到。余別咨鮑由南頭進兵。

一。弟驟添兵營。與余平日規模不符。故賊勢窮蹙之際。求合圍亦是正辦。余亦不敢以弟策爲非。憚中丞余曾保過。凡大臣密保人員。終身不宜提及一字。否則近於挾長。近於市恩。此後余與湘中函牘。不敢多索餉項。以避挾長市恩之嫌。弟不宜求之過厚。以避盡歡竭忠之嫌。

一。江西釐務。下半年當可略旺。然余統兵已近十萬。卽半餉亦須三十萬。思之膽寒。弟處米除每月三千石外。本日又解四千石矣。(同治二年七月廿三日)

致九弟(在積勞二字上著力)

沅弟左右。接初五夜地道轟陷賊城十餘丈。被該逆搶堵。我軍傷亡三百餘人。此蓋意中之事。城內多百戰之寇。閱歷極多。豈有不能搶堵缺口之理。蘇州先復。金陵尙遙遙無期。弟切不必焦急。

古來大戰爭。大事業。人謀僅占十分之三。天意恆居十分之七。往往積勞之人。非卽成名之人。成名之人。非卽享福之人。此次軍務。如克復武漢九江安慶。積勞者卽是成名之人。在天意已算十分公道。然而不可恃也。吾兄弟

但在積勞二字上着力。成名二字。則不必問及。享福二字。則更不必問矣。

厚庵堅請回籍養親侍疾。只得允准。已於今日代奏。苗逆於二十六夜擒斬。其黨悉行投誠。凡壽州正陽潁上下蔡等城。一律收復。長淮指日肅清。真堪慶幸。弟近日身體健否。吾所囑者二端。一曰天懷浚定。莫求速效。二曰謹防援賊。城賊內外猛撲。穩慎禦之。（同治二年十一月十二日）

致四弟（注意儉字）

澄弟左右。圍山背橋稍嫌用錢太多。南塘竟希公祠宇。亦儘可不起。沅弟有功於國。有功於家。千好萬好。但規模太大。手筆太廓。將來難平爲繼。吾與弟當隨時斟酌。設法裁減。此時竟希公祠宇。業將告竣。成事不說。其星岡公祠及溫甫事恆兩弟之祠。皆可不修。且待過十年之後再看。至囑至囑。

余往年選聯贈弟。有「儉以養廉。直而能忍」二語。弟之直。人人知之。其能忍。則爲阿兄所獨知。弟之廉。人人料之。其不儉。則阿兄所不及料也。以後望弟於儉字加一番工夫。用一番苦心。不特家常用度宜儉。即修造公費。周濟人情。亦有一儉字意思。總之愛惜物力。不失寒士之家風而已。吾弟以爲然否。（同治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致四弟（勤儉首要）

澄弟左右。吾不欲多寄銀物至家。總恐老輩失之奢。後輩失之驕。未有錢多而子弟不驕者也。吾兄弟欲爲先人留遺澤。爲後人惜餘福。除却勤儉二字。別無做法。弟與沅弟皆能勤而不能儉。余微儉而不甚儉。子姪看大眼。吃大口。後來恐難挽。弟須時時留心。（同治三年正月十四日）

致四弟（宜勸諸姪勤讀）

澄弟左右。沅弟營中久無戰事。金陵之賊。亦無糧盡確耗。杭州之賊。目陳炳文。聞有投誠之信。克復當在目前。天氣陰雨作寒。景象亦不甚佳。吾在兵間日久。實願早滅此寇。俾斯民稍留子遺。而觀此消息。竟未知何日息兵也。紀澤兄弟及王甥羅壻讀書。均屬有恆。家中諸姪。近日勤奮否。弟之勤。爲諸兄弟之最。儉字工夫。日來稍有長進。

否。諸姪不知儉約者。弟常常訓責之否。（同治三年三月初四日）

致九弟（毋惱毋怒以養肝疾）

沅弟左右。適聞常州克復。丹陽克復之信。正深欣慰。而弟信中有云。「肝病已深。痛疾已成。逢人輒怒。遇事輒憂等語。」讀之不勝焦慮。今年以來。蘇浙克城甚多。獨金陵遲遲尙無把握。又餉項奇絀。不如意之事機。不入耳之言語。紛紛迭乘。余尙慍鬱成疾。况弟之勞苦過甚。百倍阿兄。心血久虧。數倍於阿兄乎。

余自春來。常恐弟發肝病。而弟信每含糊言之。此四句乃露實情。此病非藥餌所能爲力。必須將萬事看空。毋惱毋怒。乃可漸漸減輕。蝮蛇螫手。則壯士斷其手。所以全生也。吾兄弟欲全其生。亦當視惱怒如蝮蛇。去之不可不勇。至囑至囑。

余年來愧對老弟之事。惟調撥程學啓一名。將有損於阿弟。然有損於家。有益於國。弟不必過鬱。兄亦不必過悔。頃見少荃爲程學啓請卹一疏。立言公允。茲特寄弟一閱。

李世忠事。十二日奏結。又餉絀情形一片。卽爲將來兄弟引退之張本。余病假於四月廿五日滿期。余意再請續假。幕友皆勸銷假。弟意以爲何如。

淮北票鹽課釐兩項。每歲共得八十萬串。擬概供弟一軍。此亦鉅款。而弟尙嫌其無幾。余於咸豐四五六七八九等年。從無一年收過八十萬者。再籌此等鉅款。萬不可得矣。（同治三年四月十三日）

致九弟（心肝之病以自養自醫爲主）

沅弟左右。厚庵到皖。堅辭督辦一席。渠之赴江西與否。余不能代爲主持。至於具摺。則必須渠親自陳奏。余斷不能代辭。厚帥現擬在此辦摺。拜疏後仍回金陵水營。春霆昌岐聞亦日內可到。春霆回籍之事。却不能不代爲奏懇也。

弟病今日少愈否。肝病余所深知。腹疼則不知何症。屢觀朗山脈案。以扶脾爲主。不求速效。余深以爲然。然心肝

兩家之病。究以自養自醫爲主。非藥物所能爲力。今日偶過裱畫店。見弟所寫對聯。光彩煥發。精力似甚完足。若能認真調養。不過焦灼。必可漸漸復元。（同治三年五月初十日）

致九弟（鬱怒最易傷人）

沅弟左右。內疾外症。果愈幾分。凡鬱怒最易傷人。余有錯處。弟儘可一一直說。人之忌我者。惟願弟做錯事。惟願弟之不恭。人之忌弟者。惟願兄做錯事。惟願兄之不友。弟看破此等物情。則知世路之艱險。而心愈抑長。氣反和平矣。（同治三年五月廿三日）

致四弟（教家中以勤儉爲主）

澄弟左右。余在金陵。二十日起行至安慶。內外大小平安。門第太甚。余教兒女輩。惟以勤儉謙三字爲主。自安慶以至金陵。沿江六百里。大小城隘。皆沅弟之所攻取。余之幸得大名。皆沅弟之所贈送也。皆高曾祖父之所留遺也。

余欲上不愧先人。下不愧子弟。惟以力教家中勤儉爲主。余於儉字做到六七分。勤字則尙無五分工夫。弟與沅弟。於勤字做到六七分。儉字則尙欠工夫。以後勉其所長。各戒其所短。弟每用一錢。均須三思。至囑。（同治三年八月初四日）

致四弟九弟（述浚秦淮河及書信往來論文事）

澄沅兩弟左右。臘月初六接沅弟來信。知已平安到家。慰幸無已。少荃於初六日起行。已抵蘇州。余於十四日入闈寫榜。是夜二更發榜。正榜二百七十三。副榜四十八。闈墨極好。爲三十年來所未有。

韞齋先生與副主考亦極得意。士子歡欣傳誦。韞師定於二十六日起程。平景孫編修奏請便道回浙。此間公私送程儀約各三千有奇。各營挑浚秦淮河。已浚十分之六。約年內可以竣事。澄弟所勸大臣大儒致身之道。敬悉敬悉。惟目下精神。實不如從前耳。

鳴原堂論文鈔。東坡萬言書。弟閱之如尙有不能解者。宜寫信來問。弟每次問幾條。余每次批幾條。兄弟論文於三千里外。亦不減對床風雨之樂。弟以不能文爲此身缺憾。宜趁此家居時。苦學二三年。不可拋荒片刻也。（同治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致九弟（講求奏議不遲）

沅弟左右。弟信言寄文每月以六篇爲率。余意每月三次。每次未滿千字者則二篇。千字以上者則止一篇。選文之法。古人選三之二。本朝人選三之一。不知果當弟意否。

弟此時講求奏議。尙不爲遲。不必過懊惱。天下督撫二十餘人。其奏疏有過弟者。有魯衛者。有不及者。弟此時用功。不求太猛。但求有恆。以吾弟攻金陵之苦力。用之他事。又何事不可爲乎。（同治四年正月廿四日）

致四弟九弟（述軍情）

澄沅兩弟左右。紀瑞姪得取縣案首。喜慰無已。吾不望代代得富貴。但願代代有秀才。秀才者。讀書之種子也。世家之招牌也。禮義之旂幟也。諄囑瑞姪從此奮勉加功。爲人與爲學並進。切戒驕奢二字。則家中風氣日厚。而諸子姪爭相濯磨矣。

吾自受督辦山東軍務之命。初九十三日兩摺。皆已寄弟閱看。茲將兩次批諭鈔閱。吾於廿五日起行登舟。在河下停泊三日。待遣回之十五營。一概開行。帶去之六營。一概拔隊。然後解維長行。茂堂不願久在北路。擬至徐州度暑。九月間准茂堂還湘。勇丁有不願留徐者。亦聽隨茂堂歸。總使吉中全軍。人人榮歸。可去可來。無半句閒話。惹人談論。沅弟千萬放心。

余舌尖蹇澀。不能多說話。諸事不甚耐煩。幸飲食如常耳。沅弟濕毒未減。懸系之至。藥物斷難收效。總以能養能睡爲妙。（同治四年五月廿五日）

致四弟九弟（寄銀與親族三黨）

澄沅兩弟左右。余經手事件。只有長江水師。應撤者尙未撤。應改爲額兵者尙未改。暨報銷二者。未了而已。今冬必將水師章程出奏。并在安慶設局。辦理報銷。諸事清妥。則余兄弟或出或處。或進或退。綽有餘裕。近四年每年寄銀少許。與親屬三黨。今年仍循此例。惟徐州距家太遠。勇丁不能攜帶。因寫信與南坡。請其在鹽局匯兌。余將來在揚州歸款。請兩弟照單封好。用紅紙簽寫「菲儀」等字。年內分送。千里寄出毫毛。禮文不可不敬也。（同治四年十一月十六日）

致四弟（述養身五事）

澄弟左右。鄉間穀價日賤。禾豆暢茂。猶是昇平景象。極慰極慰。賊自三月下旬。退出曹鄆之境。幸保山東運河以東各屬。而仍蹂躪及曹宋徐泗鳳淮諸府。彼勤此竄。倏忽來往。直至五月下旬。張牛各股。始竄至周家口以西。任賴各股。始竄至太和以西。大約夏秋數月。山東江蘇。可以高枕無憂。河南皖鄂。又必手忙脚亂。

余擬於數日內。至宿遷桃源一帶。察看隄牆。即於水路上臨淮而至周家口。盛暑而坐小船。是一極苦之事。因陸路多被水淹。雇車又甚不易。不得不改由水程。余老境日逼。勉強支持一年半載。實不能久當大任矣。因思吾兄弟體氣皆不甚健。後輩子姪。尤多虛弱。宜於平日講求養身之法。不可於臨時亂投藥劑。

養身之法。約有五事。一曰眠食有恆。二曰懲忿。三曰節慾。四曰每夜臨睡洗脚。五曰每日兩飯後。各行三千步。懲忿即余篇中所謂養生以少惱怒爲本也。眠食有恆。及洗脚二事。星岡公行之四十年。余亦學行七年矣。飯後三千步。近日試行。自矢永不間斷。弟從前勞苦太久。年近五十。願將此五事立志行之。並勸沅弟與諸子姪行之。

余與沅弟同時封爵開府。門庭可謂極盛。然非可常恃之道。記得己亥正月。星岡公訓竹亭公曰。「寬一雖點翰林。我家仍靠作田爲業。不可靠他吃飯。」此語最有道理。今亦當守此二語爲命脈。望吾弟專在作田上用功。輔之以「書蔬魚豬。早掃考寶」八字。任憑家中如何貴盛。切莫全改道光初年之規模。凡家道所以可久者。不恃一時之官爵。而恃長遠之家規。不恃一二人之驟發。而恃大衆之維持。我若有福。罷官回家。當與弟竭力維持。老

親舊眷。貧賤族黨。不可怠慢。待貧者亦與富者一般。當盛時預作衰時之想。自有深固之基矣。（同治五年六月初五日）

致九弟（宜在自修處求強）

沅弟左右。接弟信。具悉一切。弟謂命運作主。余所深信。謂自強者。每勝一籌。則余不甚深信。凡國之強。必須多得賢臣。凡家之強。必須多出賢子弟。此亦關乎天命。不盡由於人謀。至一身之強。則不外乎北宮黝孟施舍曾子三種。孟子之集義而慊。即曾子之自反而縮也。惟曾孟與孔子告仲由之強。略為可久可常。此外鬪智鬪力之強。則有因強而大興。亦有因強而大敗。古來如李斯曹操董卓楊素。其智力皆橫絕一世。而其禍敗亦迥異尋常。近世如陸何蕭陳。皆予知自雄。而俱不保其終。故吾輩在自修處求強則可。在勝人處求強則不可。若專在勝人處求強。其能強到底與否。尙未可知。即使終身強橫安穩。亦君子所不屑道也。

賊匪此次東竄。東軍小勝二次。大勝一次。劉潘大勝一次。小勝數次。似已大受懲創。不似上半年之猖獗。但求不竄陝洛。即竄鄂境。或可收夾擊之效。

余定於明日請續假一月。十月請開各缺。仍留軍營刻一木戳。會辦中路勦匪事宜而已。（同治五年九月十二日）

致四弟（送銀共患難者及述星剛公之家規）

澄弟左右。余於十月廿五。接入覲之旨。次日寫信召紀澤來營。厥後又有三次信。止其勿來。不知均接到否。自十一月初六。接奉回江督任之旨。十七日已具疏恭辭。廿八日又奉旨令回本任。初三日又具疏懇辭。如果不獲命。尙當再四疏辭。但受恩深重。不敢遽求回籍。留營調理而已。余從此不復作官。

同鄉京官。今冬炭敬。猶須照常餽送。昨令李翥漢回湘。送羅家二百金。李家二百金。劉家百金。昔年曾共患難者也。前致弟處千金。為數極少。自有兩江總督以來。無待胞弟如此之薄者。然處茲亂世。錢愈多則患愈大。兄家與

弟家總不宜多存現銀現錢。每年足敷一年之用。便是天下之大富。人間之大福矣。家中要得興旺。全靠出賢子弟。若子弟不賢不才。雖多積銀積錢。積穀積產。積書積衣。總是枉然。

子弟之賢否。六分本於天生。四分由於家教。吾家世代皆有明德明訓。惟星岡公之教。尤應謹守牢記。吾近將星岡公之家規。編成八句云。「書蔬猪魚。考早掃寶。常設常行。八者都好。地命醫理。僧巫祈禱。留客久住。六者俱惱。」蓋星岡公於地命醫僧巫五項人進門便惱。即親友遠客久住亦惱。此八好六惱者。我家世世守之。永爲家訓。子孫雖愚。亦必使就範圍也。（同治五年十二月初六日）

致九弟（一悔字訣）

沅弟左右。鄂督五福堂有回祿之災。幸人口無急。上房無急。受驚已不小矣。其屋係板壁紙糊。本易招火。凡遇此等事。只可說打雜人役失火。固不可疑會匪之毒謀。尤不可怪仇家之奸細。若大驚小怪。胡想亂猜。生出多少枝葉。仇家轉得傳播以爲快。惟有處處泰然。行所無事。申甫所謂「好漢打脫牙和血吞。」星岡公所謂「有福之人善退財。」真處逆境者之良法也。

弟求兄隨時訓示申儆。兄自問近年得力。惟有一悔字訣。兄昔年自負本領甚大。可屈可伸。可行可藏。又每見得人家不是。自從丁巳戊午大悔大悟之後。乃知自己全無本領。凡事都見得人家有幾分是處。故自戊午至今九載。與四十歲以前迥不相同。大約以能立能達爲體。以不怨不尤爲用。立者。發奮自強。站得住也。達者。辦事圓融。行得通也。

吾九年以來。痛戒無恆之弊。看書寫字。從未間斷。選將練兵。亦常留心。此皆自強能立工夫。奏疏公牘。再三斟酌。無一過當之語。自誇之辭。此皆圓融能達工夫。至於怨天本有所不敢。尤人則尙不能免。亦皆隨時強制而克去之。

弟若欲自做惕。似可學阿兄丁戌二年之悔。然後痛下鍼砭。必有大進。立達二字。吾於己未年。曾寫於弟之手卷

中弟亦刻刻思自立自強。但於能達處尙欠體驗。於不怨尤處尙難強制。吾信中言皆隨時指點。勸弟強制也。趙廣漢本漢之賢臣。因星變而劾魏相。後乃身當其災。可爲殷鑒。默存一悔字。無事不可挽回也。（同治六年正月初三日）

致九弟（必須逆來順受）

沅弟左右。接李少帥信。知春霆因弟覆奏之片。言省三係與任逆接仗。霆軍係與賴逆交鋒。大爲不平。自奏傷疾。舉發。請開缺調理。又以書告少帥。謂弟自占地步。弟當此百端拂逆之時。又添此至交齟齬之事。想心緒益覺難堪。然事已如此。亦只有逆來順受之法。仍不外悔字訣。硬字訣而已。

朱子嘗言。「悔字如春。萬物蘊蓄初發。吉字如夏。萬物茂盛已極。吝字如秋。萬物始落。凶字如冬。萬物初凋。」又嘗以元字配春。享字配夏。利字配秋。貞字配冬。兄意貞字即硬字訣也。弟當此艱危之際。若能以硬字法冬藏之德。以悔字啓春生之機。庶幾可挽回一二乎。

聞左帥近日亦極謙慎。在漢口氣象何如。弟曾聞其大略否。申甫閱歷極深。若遇危難之際。與之深談。渠尙能於惡風駭浪之中。默識把柁之道。在司道中。不可多得也。（同治六年二月初二日）

致四弟九弟（諭旨飭沅陸見）

澄沅兩弟左右。初二日接奉寄諭。飭沅弟迅速進京。陸見。茲用排單恭錄諭旨。咨至弟處。上年十二月。韞齋先生力言京師士大夫於沅弟毫無間言。余即知不久必有諭旨徵召。特不料有如是之速。余擬於日內覆奏一次。言弟所患夜不成寐之病。尙未痊愈。趕緊調理。一俟稍痊。即行進京。一面函商臣弟國荃。今將病狀詳細陳明云云。沅弟奉旨後。整作一摺。寄至金陵。附余發摺之便覆奏。

余意不寐屢醒之症。總由元二兩年用心太過。肝家亦暗暗受傷。必須在家靜養一年。或可奏效。明春再行出山。方爲妥善。若此後再有諭旨來催。亦須稍能成寐。乃可應詔急出。不審兩弟之意。以爲何如。筱荃來撫吾湘。諸事

尙不至大有更張。惟次山以微罪去官。令人悵悵。沅弟前函有長沙之行。想正值移宮換羽之際。難爲情也。（同治六年二月初四日）

致四弟（念及丁口繁盛）

澄弟左右。吾鄉雨水露足。甲五科三科九三姪婦。皆有夢熊之祥。至爲歡慰。吾自五十以後。百無所求。惟望星岡公之後。丁口繁盛。此念刻刻不忘。吾德不及祖父遠甚。惟此心則與祖父無殊。弟與沅弟望後輩添丁之念。又與阿兄無殊。或者天從人願。鑒我三兄弟之誠心。從此丁口日盛。亦未可知。且卽此一念。見我兄弟之同心。無論何房添丁。皆有至樂。和氣致祥。自有可卜昌明之理。沅弟自去冬以來。憂鬱無極。家眷擬不再接來粵。吾精力日衰。斷不能久作此官。內人率兒婦輩久居鄉間。將一切規模立定。以耕讀二字爲本。乃是長久之計。（同治六年五月初五日）

致四弟九弟（述爲學四要）

澄沅兩弟左右。屢接弟信。並閱弟給紀澤等論帖。具悉一切。兄以八月十三出省。十三十五日歸粵。在外匆匆。未得常寄函與弟。深以爲歉。小澄生子。岳松入學。是家中近日可慶之事。沅弟夫婦病而速痊。亦屬可慰。

吾見家中後輩。體皆虛弱。讀書不甚長進。曾以爲學四事勗兒輩。一曰看生書宜求速。不多讀則太陋。一曰溫舊書宜求熟。不背誦則易忘。一曰習字宜有恆。不善寫則如身之無衣。山之無木。一曰作文宜苦思。不善作則如人之啞不能言。馬之跛不能行。四者缺一不可。蓋閱歷一生而深知之。深悔之者。今亦望家中諸姪力行之。兩弟如以爲然。望常以此教誡子姪爲要。

兄在外兩月有餘。應酬極繁。眩暈疝氣等症。幸未復發。脚腫亦愈。惟目蒙日甚。小便太多。衰老相逼。時勢當然。無足怪也。（同治六年十月廿三日）

致四弟（兄弟同蒙封爵）

澄弟左右。初十日接奉恩旨。余蒙封侯爵。太子太保。沅蒙封伯爵。太子少保。均賞雙眼花翎。沅部李臣典子爵。蕭李泗男爵。殊恩異數。萃於一門。祖宗積累陰德。吾輩食此重祿。感激之餘。彌增歉悚。

沅弟至六月甚辛苦。近日濕毒。十愈其七。初十一十二等日。戲酒宴客。每日百餘席。沅應酬周到。不以為苦。謗稱人逢喜事精神爽。其信然歟。余擬於七月下旬回皖。九月再來金陵。十一月舉行江南鄉試。沅弟擬九十月回籍。各營應撤二萬人。遺資尙無著也。（同治七年五月十四日）

致諸弟（四弟已經出京）

溫甫沅浦季洪三弟左右。二月初二日。接到二信。一係正月二十發。一係二月十二發。具悉一切。日內極挂念沅弟。得沅弟一紅紙片。甚欣慰也。

澄弟已於二月念六出京。誥軸須四月用寶。澄弟不能待。將來另託人帶歸。澄弟與安化張星垣衡山陳穀堂二大令。同行至保定。又約楊毓楠之弟同行。鵝毛管眼藥貼毒膏藥。澄弟未帶。將來託魏亞農帶歸。黃生之胞姪也。梁同年獻廷託請誥封之事。將來必要辦妥。渠之銀。弟儘可收用。

京寓大小平安。癰疾微發。尙不為害。陳岱雲之如夫人。歿於安徽。頃接其信。甚為悽惋。同鄉周轉亭得御史。常世兄勞世兄。兩廕生皆內用。將來為光祿寺署正。可分印結。亦善地也。蘭姊多病。予頗憂慮。下次書來。尙乞詳示。父大人命予家中不必太瑣瑣。故不多及。國藩草。（咸豐元年三月初四日）

仿古字版

會文正公嘉言鈔

世界書局印行

曾文正公嘉言鈔

治身

師友夾持。雖懦夫亦有立志。予思朱子言。「爲學譬如熬肉。先須用猛火煮。然後用慢火溫。」予生平工夫。全未用猛火煮過。雖略有見識。乃是從悟境得來。偶用功。亦不過優游玩索已耳。如未沸之湯。遽用慢火溫之。將愈煮愈不熟矣。

君子之立志也。有「民胞物與」之量。有「內聖外王」之業。而後不忝於父母之所生。不愧爲天地之完人。故其爲憂也。以不如舜不如周公爲憂也。以德不修。學不講爲憂也。是故「頑民梗化」則憂之。「蠻夷猾夏」則憂之。「小人在位」「賢才否閉」則憂之。「匹夫匹婦不被己澤」則憂之。所謂「悲天命而憫人窮」。此君子之所憂也。若夫一身之屈伸。一家之飢飽。世俗之榮辱得失。貴賤毀譽。君子固不暇憂及此也。

余向來有無恆之弊。自此次寫日課本子起。可保終身有恆矣。蓋明師益友。重重夾持。能進不能退也。

士人讀書。第一要有志。第二要有識。第三要有恆。有志。則斷不甘爲下流。有識。則知學問無盡。不敢以一得自足。如河伯之觀海。如井蛙之窺天。皆無見識也。有恆。則斷無不成之事。此三者。缺一不可。諸弟此時。惟有識不可以驟幾。至於有志。有恆。則諸弟勉之而已。

凡盛衰在氣象。氣象盛。則雖飽亦憂。今我家方全盛之時。而賢弟以區區數百金爲極少。不足比數。設以賢弟處楚善寬五之地。或處葛熊二家之地。賢弟能一日以安平。凡遇之豐齋順舛。有數存焉。雖聖人不能自爲主張。天可使吾今日處豐亨之境。即可使吾明日。處楚善寬五之境。君子之處順境。兢兢焉常覺天之過厚於我。我當以所餘補人之不足。君子之處齋境。亦兢兢焉常覺天之厚於我。——非果厚也。以爲較之尤齋者。而我固已厚矣。——古人所謂「境地須看不如我者」。此之謂也。來書有「區區千金」四字。其毋乃不

知天之已厚於我兄弟乎。兄嘗觀易之道。察盈虛消長之理。而知人不可無缺陷也。日中則昃。月盈則虧。天有孤虛。地闕東南。未有常全而不缺者。剝也者。復之幾也。君子以爲可喜也。夬也者。垢之漸也。君子以爲可危也。是故旣吉矣。則由吝以趨於凶。旣凶矣。則由悔以趨於吉。君子但知有悔耳。——悔者。所以守其缺。而不敢求全也。小人則時時求全。——全者旣得。而吝與凶隨之矣。衆人常缺而一人常全。天道屈伸之故。豈若是不公平乎。今吾家椿萱重慶。兄弟無故。京師無比美者。亦可謂至萬全者矣。故兄但求缺陷。名所居曰。「求缺齋。」蓋求缺於他事。而求全於堂上。此則區區之至願也。家中舊債不能悉清。堂上衣服不能多辦。諸弟所需不能一給。亦求缺陷之義也。內人不明此意。時時欲置辦衣服。兄亦時時教之。今幸未全備。待其全時。則吝與凶隨之矣。此最可畏者也。賢弟夫婦訴怨於房闈之間。此是缺陷。吾常常思所以彌其缺。而不可盡給其求。蓋盡給。則漸幾於全矣。吾弟聰明絕人。將來見道有得。必且聽余之言也。

五箴

凡仁心之發。必一鼓作氣。盡吾力之所能爲。稍有轉念。則疑心生。私心亦生。疑心生則計較多。而出納吝矣。私心生則好惡偏。而輕重乖矣。

立志箴

少不自立。荏苒遂洎今茲。蓋古人學成之年。而吾碌碌尙如斯也。不其戚矣。繼是以往。人事日紛。德慧日損。下流之赴。抑又可知。夫疾疾所以益智。逸豫所以亡身。僕以中材而履安順。將欲刻苦而自振拔。諒哉。其難之與。作五箴以自劄云。

居敬箴

煌煌先哲。彼不猶人。藐焉小子。亦父母之身。聰明福祿。予吾者厚哉。棄天而佚。是及凶災。積悔累千。其終也已。往者不可追。請從今始。荷道以躬。輿之以言。一息尙活。永矢弗諼。

天地定位。二五脛胎。鼎焉作配。實曰「三才」。儼格齋明。以凝汝命。汝之不莊。伐生伐性。誰人可慢。何事可弛。弛事者無成。慢人者反爾。縱彼不反。亦長吾驕。人則下汝。天罰昭昭。

主敬箴

齋宿日觀。天雞一鳴。萬籟俱息。但聞鐘聲。後有毒蛇。前有猛虎。神定不懼。誰敢余侮。豈伊避人。日對三軍。我慮則一。彼紛不紛。馳騫半生。曾不自主。今其老矣。殆擾擾以終古。

謹言箴

巧語悅人。自擾其身。閒言送日。亦擾汝神。解人不誇。誇者不解。道聽途說。智笑愚駭。駭者終明。謂汝實欺。笑者鄙汝。雖矢猶疑。尤悔既叢。銘以自攻。銘而復蹈。嗟汝既毫。

有恆箴

自吾識字。百歷洎茲。二十有八載。則無一知。曩以所忻。閱時而鄙。故者既拋。新者旋徙。德業之不當。日爲物牽。爾之再食。曾未聞或愆。黍黍之增。久乃盈斗。天君司命。敢告馬走。

養身要言——癸卯入蜀道中作——

一陽初動處。萬物始生時。不藏怒焉。不宿怨焉。

(右「仁」所以養肝也)

內而整齊思慮。外而敬慎威儀。泰而不驕。威而不猛。

(右「禮」所以養心也)

飲食有節。起居有常。作事有恆。容止有定。

(右「信」所以養脾也)

擴然而大公。物來而順應。裁之吾心而安。揆之天理而順。

(右「義」所以養肺也)

心欲其定。氣欲其定。神欲其定。體欲其定。

(右「智」所以養腎也)

大抵第一要除驕傲習氣。中無所有。而夜郎自大。此最壞事。

吾人只有進德修業兩事靠得住。進德則孝弟仁義是也。修業則詩文作字是也。此二者由我作主。得尺則我之尺也。得寸則我之寸也。今日進一分德。便算積了一升穀。明日修一分業。又算餘了一文錢。德業並增。則家私日起。至於功名富貴。悉由命定。絲毫不能自主。

早遲之際。時刻皆有前定。盡其在我。聽其在天。萬不可稍生妄想。

今受折黜。未免憤怨。然及此正可困心積慮。大加「臥薪嘗膽」之功。切不可因憤廢學。

愧奮直前。有破釜沉舟之志。則遠遊不負。若徒悠悠因循。則近處儘可度日。何必遠行百里外哉。

人苟能自立志。則聖賢豪傑。何事不可爲。何必借助於人。我欲仁。斯仁至矣。我欲爲孔孟。則日夜孜孜。惟孔孟之是學。人誰得而禦我哉。若自己不立志。則雖日與堯舜禹湯同住。亦彼自彼。我自我矣。何與於我哉。

吾人爲學。最要虛心。嘗見朋友中有美材者。往往恃才傲物。動謂人不如己。見鄉墨。則罵鄉墨不通。見會墨。則罵會墨不通。既罵房官。又罵主考。未入學者。則罵學院。平心而論。己之所爲詩文。實亦無勝人之處。不特無勝人之處。而且有不堪對人之處。只爲不肯反求諸己。便都見得人家不是。既罵考官。又罵同考。而先得者。傲氣既長。終不進功。所以潦倒一生。而無寸進也。

當名士者。鄙科名爲糞土。或好作詩古。或好講考据。或好談理學。囂囂然自以爲壓倒一切矣。自識者觀之。彼其所造。曾無幾何。亦足發一冷笑而已。故吾人用力除傲氣。力戒自滿。毋爲人所冷笑。乃有進步也。

此次升官。尤出意外。日夜恐懼修省。實無德足以當之。諸弟遠隔數千里外。必須匡我之不逮。時時寄書規我之

過。務使累世積德。不自我一人而墮。庶幾持盈保泰。得免速致顛危。諸弟能常進箴規。則弟即吾之良師益友也。而諸弟亦宜常存敬畏。勿謂有家人作官。而遂敢於侮人。勿謂己有文學。而遂敢於恃才傲人。常存此心。則是載福之道也。

若非道義可得者。則不可輕易受金。要做好人。第一要從此處下手。能令鬼服神欽。則自然識日進。氣日剛。否則不覺墮入卑汗一流。必有被人看不起之日。不可不慎。諸弟現處極好之時。家事有我一人擔當。正好做個光明磊落。神欽鬼服之人。名聲既出。信義既著。隨便答言。無事不成。不必愛此小便宜也。

無故而怨天。則天必不許。無故而尤人。則人必不服。感應之端。自然隨之。凡遇牢騷欲發之時。須反躬自思。吾果有何不足。而蓄此不平之氣。猛然內省。決然去之。不惟平心謙抑。可以早得科名。亦且養些和氣。可以消滅病患。

吾惟盡一分心。作一日事。至於成敗。則不能復計較矣。不能威猛。由於不能精明。事事被人欺侮。故人得而翫易之也。

諸弟不好收拾潔淨。比我尤甚。此是敗家氣象。嗣後務宜細心收拾。即一紙一縷。竹頭木屑。皆宜檢拾伶俐。以爲兒姪之榜樣。一代疎懶。二代淫佚。則必有晝睡夜坐。吸食鴉片之漸矣。以後勤者愈勤。懶者痛改。莫使子姪學得怠惰樣子。至要。至要。子姪除讀書外。教之掃屋抹桌凳。收糞鋤草。是極好之事。切不可爲有損架子而不爲也。處茲大亂未平之際。惟當藏身匿迹。不可稍露圭角於外。至要。至要。古人云。「勞則善心生。佚則淫心生。」孟子云。「生於憂患。死於安樂。」吾慮爾之過於佚也。

世家子弟。最易犯一「奢」字。「傲」字。不必錦衣玉食。而後謂之奢也。但使皮袍呢褂。俯拾即是。輿馬僕從。習慣爲常。此即日趨於奢矣。見鄉人則嗤其樸陋。見雇工則頤指氣使。此即日習於傲矣。書稱。「世祿之家。鮮克由禮。」傳稱。「驕奢淫佚。寵祿過也。」京師子弟之壞。未有不由於「驕」「奢」二字者。爾弟與諸弟其戒之。至

囑。至囑。

蓋凡帶勇之人。皆不免稍肥私囊。余不能禁人之不苟取。但求我身不苟取。以此風示僚屬。講闊大者。最易混入散漫一路。遇事顛預。毫無條理。雖大亦奚足貴。等差不紊。行之可久。斯則器局宏大。無有流弊者耳。

肝鬱最易傷人。余生平受累以此。宜和易以調之也。

各處寫信。自不可少。辭氣須不亢不卑。平穩愜適。余生平以懶於寫信。開罪於人。故願弟稍變塗轍。宜以真心相向。不可常懷智術。以相迎距。凡人以僞來。我以誠往。久之。則僞者亦共趨於誠矣。

一味渾厚。絕不發露。將來養得純熟。身體也健旺。子孫也受用。無慣習機械變詐。恐愈久而愈厚耳。

凡人作一事。便須全副精神注在此一事。首尾不懈。不可見異思遷。做這樣。想那樣。坐這山。望那山。人而無恆。終身一無所成。我生平坐犯無恆的弊病。實在受害不小。當翰林時。應留心詩字。則好涉獵他書。以紛其志。讀性理書時。則雜以詩文各集。以歧其趨。在六部時。又不甚實力講求公事。在外帶兵。又不能竭力專治軍事。或讀書寫字。以亂其志意。坐是垂老。而百無一成。即水軍一事。亦掘井九仞而不及泉。弟當以爲鑒戒。現在帶勇。即理頭盡力。以求帶勇之法。早夜孳孳。日所思。夜所夢。舍帶勇以外。則一概不管。不可又想讀書。又想中舉。又想做州縣。紛擾擾。千頭萬緒。將來又蹈我之覆轍。百無一成。悔之晚矣。

身體雖弱。卻不宜過於愛惜。精神愈用則愈出。陽氣愈提則愈盛。每日作事愈多。則夜間臨睡愈快活。若存一愛惜精神的意思。將前將卻。奄奄無氣。決難成事。

吾自信亦篤實人。只爲閱歷世途。飽更事變。略參些機權作用。把自家學壞了。實則作用萬不如人。徒惹人笑。教人懷憾。何益之有。近日憂居猛省。一味向平實處用心。將自家篤實的本質。還我真面。復我固有。賢弟此刻在外。亦急須將篤實復還。萬不可走入機巧一路。日趨日下也。縱人以巧詐來。我仍以含渾應之。以誠感應之。久之。則

人之意也消。若鉤心鬥角，相迎相距，則報復無已時耳。至於強毅之氣，決不可無。然強毅與剛愎有別。古語云：「自勝之謂強。」曰「強制。」曰「強怒。」曰「強爲善。」皆自勝之義也。如不慣早起，而強之未明即起，不慣莊敬，而強之尸坐立齋，不慣勞苦，而強之與士卒同甘苦，強之勤勞不倦，是即強也。不慣有恆，而強之貞恆，即毅也。舍此而求，以客氣勝人，是剛愎而已矣。二者相似，而其流相去霄壤，不可不察，不可不謹。

余生平之失，在志大而才疎，有實心而乏實力，坐是百無一成。

弟年紀較輕，精力略勝於我，此際正宜提起全力，早夜整刷。昔賢謂：「宜用猛火煮，慢火溫。」弟今正用猛火之時也。

凡人爲一事，以專而精，以紛而散。荀子稱：「耳不兩聽而聰，目不兩視而明。」莊子稱：「用志不紛，乃凝於神。」皆至言也。

古來言凶德致敗者，約有二端。曰長傲，曰多言。丹朱不肖，曰傲。曰嚚訟，即多言也。歷觀名公鉅卿，多以此二端敗家喪身。余生平頗病執拗，德之傲也，不甚多言，而筆下亦略近乎嚚訟，靜中默省，嘗尤我之處，處獲戾，其原不外此二者。凡傲之凌物，不必定以言語加人，有以神氣凌之者矣，有以面色凌之者矣，稍有英發之姿，面色間有蠻很之象，最易凌人。凡中心不可有所恃，心有所恃，則達於面貌，只宜抑然自下，一味言忠信，行篤敬，庶幾可以遮護舊失，整頓新機，否則人皆厭薄之矣。

「長傲」「多言」二弊，歷觀前世卿大夫興衰，及近日官場，所以致禍福之由，未嘗不視此二者爲樞機。故願與諸弟共相鑑誡，第能懲此二者，而不能勤奮以圖自立，則仍無以興家而立業。故又在乎振刷精神，力求「有恆」，以改我之舊轍，而振家之不基。

溫弟丰神較峻，與兄之亢直簡澹，雖微有不同，而其難於諧世，則殊途而同歸。余常用爲慮，大抵胸多抑鬱，怨天尤人，不特不可以涉世，亦非所以養德。不特無以保身，中年以後，則肝腎交受其病，蓋鬱而不暢。

則傷木。心火上燦。則傷水。余今日之目疾。及夜不成寐。其由來不外乎此。故於兩弟。時時以「和平」二字相勗。幸勿視爲老生常談。至要。至要。

精神愈用而愈出。不可因身體素弱。過於保惜。智慧愈苦而愈明。不可因境遇偶拂。遽爾摧沮。

日慎一日。以求其事之濟。一懷焦憤之念。則恐無成耳。千萬忍耐。「久而敬之」四字。不特處朋友爲然。卽凡事亦莫不然。至囑。

達生編六字訣。有時可施之行軍者。戲書以佐吾弟之莞爾。余向來雖處順境。寸心每多沈悶鬱抑。在軍中尤甚。此次專求怡悅。不復稍存鬱損之懷。視初爻所謂「裕无咎」者也。望吾弟亦從「裕」字上打疊。此心安安穩穩。

吾生平頗講求「惜福」二字之義。近來補藥不斷。且菜蔬亦較奢。自媿享用太過。然亦體氣太弱。不得不爾。家中後輩子弟體弱。學射最足保養。起早。尤千金妙方。長壽金丹也。

此後總以戒酒爲第一義。起早亦養身之法。且係保家之道。從來早起之人。無不壽高者。吾近有二事法祖父。一曰起早。二曰勤洗脚。似於身體大有裨益。

天下古今之庸人。皆以一「惰」字致敗。天下古今之才人。皆以一「傲」字致敗。

十月二十八早侍祖父星岡公於階前。請曰。「此次進京。求公教訓。」星岡公曰。「爾的官是做不盡的。爾的才是好的。但不傲。」滿招損。謙受益。」爾若不傲。更好全了。」遺訓不遠。至今尙如耳提面命。今吾謹述此語。誥誡兩弟。總以除「傲」字爲第一義。唐虞之惡人。曰丹朱。傲。曰象。傲。桀紂之無道。曰強。足以拒諫。辨足以飾非。曰謂已有天命。謂敬不足行。皆傲也。吾自八年六月再出。卽力戒「惰」字。以傲無恆之弊。近來又力戒「傲」字。昨日徽州未敗之前。次青心中不免有自是之見。既敗之後。余益加猛省。大約軍事之敗。非「傲」卽「惰」。二者必居其一。巨室之敗。非「傲」卽「惰」。二者必居其一。

澤兒雖體弱。而保養之法。亦惟在慎飲食。節嗜欲。斷不在服藥多也。

天地間惟「謙謹」是載福之道。驕則滿。滿則傾矣。凡動口動筆。厭人之俗。嫌人之鄙。譏人之短。發人之覆。皆驕也。無論所指。未必果當。即使一切當。已爲天道所不許。吾家子弟。滿腔驕傲之氣。開口便道人短長。笑人鄙陋。均非好氣象。賢弟欲戒子姪之驕。先須將自己好識人短。好發人覆之習氣。痛改一番。然後令後輩事事警改。欲去「驕」字。總以不輕非笑人爲第一義。欲去「情」字。總以不晏起爲第一義。弟能謹守星岡公之八字（考寶早掃書蔬魚豬。）三不信（不信僧道。不信醫藥。不信地仙。）又謹記愚兄之去驕。去情。則家中子弟。日趨於恭謹而不自覺矣。

余自咸豐三年冬以來。久已以身許國。願死疆場。不願死牖下。本其素志。近年在軍辦事。盡心竭力。毫無愧怍。死即瞑目。毫無悔憾。

凡目能見千里而不能自見其睫。聲音笑貌之拒人。每苦於不自見。苦於不自知。

外間指摘吾家昆弟過惡。吾有所聞。自當一一告弟。明責婉勸。有則改之。無則加勉。豈宜秘而不宣。

衆口悠悠。初不知其所自起。亦不知其所由止。有才者忿疑謗之無因。而悍然不顧。則謗且日騰。有德者畏疑謗之無因。而抑然自修。則謗亦日熄。吾願弟等之抑然。不願弟等之悍然。願弟等敬聽吾言。手足式好。同禦外侮。不願弟等各逞己見。於門內計較雌雄。反忘外患。至阿兄忝竊高位。又竊虛名。時時有顛墜之虞。吾通閱古今人物。似此名位權勢。能保全善終者極少。深恐吾全盛之時。不克庇蔭弟等。吾顛墜之際。或致連累弟等。惟於無事時。常以危言苦詞。互相勸誡。庶幾免於大戾。

治心。以「廣大」二字爲藥。治身。以「不藥」二字爲藥。

危急之際。莫靠他人。專靠自己。乃是穩者。

傷寒而反覆者。每以服藥致誤。服補藥則更易誤。欲求病之有轉機。弟須堅持不復服藥。今年吳彤雲之病。余堅

持不服藥之說。果得痊愈。雖不可一概而施。然亦可見病情反覆之時。惟不服藥。而症乃有定象也。肝氣旺。最易傷人。余兄弟皆稟母體。本難強制。然不可不以靜坐制之。

余漸衰老。亦常有勃不可遏之候。但強自禁制。降伏此心。釋氏所貴降龍伏虎。龍即相火也。虎即肝氣也。多少英雄豪傑。打此兩關不過。亦不僅余與弟爲然。要在稍稍遏抑。不令過熾。降龍以養水。伏虎以養火。古聖所謂窒慾。卽降龍也。所謂懲忿。卽伏虎也。釋儒之道不同。而其節制血氣。未嘗不同。總不使吾之嗜欲。害吾之軀命而已。至於「倔強」二字。卻不可少。功業文章。皆須有此二字貫注其中。否則柔靡不能成一事。孟子所謂「至剛」。孔子所謂「貞固」。皆從倔強二字做出。吾兄弟皆稟母德居多。其好處亦正在「倔強」。若能去忿慾以養體。存倔強以勵志。則日進無疆矣。

弟病在水不能生木。余亦夙有此疾。非藥物所能爲力。每日無論如何怕忙。總須略有抽閒之時。或靜坐。或渴睡。或散步。火不動。則水得所養矣。

心肝兩家之病。究以自養自醫爲主。非藥物所能爲力。今日偶過裱畫店。見弟所寫對聯。光彩煥發。精力似甚完足。若能認真調養。不過焦灼。必可漸漸復元。

何必全克而後爲美哉。名。人又何必占天下之第一美哉。名。如弟必不求助於人。遷延日久。肝愈燥。脾愈弱。必成內傷。兄弟二人。皆將後悔。不如及今決計。不著痕跡。

弟以倔強之性。值久勞抑鬱之後。一見親人。泣涕一場。大鬧一場。皆意中所有之事。然爲涕爲鬧。皆可以發擡積鬱。皆可以暗調肝疾。

弟近年於阿兄忿激之時。輒以嘉言勸阻。卽弟自發忿激之際。亦能有發有收。以此卜弟之德器不可限量。後福當亦不可限量。大抵任天下之大事。以氣。氣之忿積於中者厚。故倔強之極。不能不流爲忿激。以後吾兄動氣之時。彼此互相勸誡。存其倔強而去其忿激。斯可耳。

古來豪傑。吾家祖父教人。以「懦弱無剛」四字爲大恥。故男兒自立。必須有倔強之氣。惟數萬人困於堅城之下。最易暗銷銳氣。弟能養數萬人之剛氣。而久不銷損。此是過人之處。更宜從此加功。

古人稱立德立功立言爲三不朽。立德最難。自周漢以後。罕見以德傳者。立功如蕭曹房杜郭李韓岳。立言如馬班韓歐李杜蘇黃。古今曾有幾人。吾輩所可勉者。但求盡吾心力之所能及。而不必遽希千古萬難攀躋之人。弟每取立言之萬難攀躋者。而將立功中之稍次者。一概抹殺。是孟子「鉤金與羽。食重禮輕」之說也。烏乎可哉。不若就現有之功。而加以讀書養氣。小心大度。以求德日進。言日隨。譬如築室。譬之立功。弟有絕大基址。絕好結構。以後但加裝修工夫。何必汲汲皇皇。茫若無主乎。

弟肝氣未痊。全靠自己以心醫之。弟若不知自愛。懷怒不已。剝喪元氣。則真太愚矣。

淫毒因太勞之故。肝疾則沉心太高之故。立此大功。成此大名。而猶懷鬱鬱。天下何一乃爲快意之事。何年乃是快意之時哉。

凡後天以脾爲主。脾以穀氣爲本。以有信爲用。望兩弟常告鼎三。每日多吃飯粥。少吃雜物。無論正餐及點心。守定一個時辰。日日不差。若有小小病症。堅守星岡公之教。不輕服藥。

吾閱歷極久。但囑家中老幼。不輕服藥。尤不輕服剋伐之藥。卽是善於養生之道。

養生之法。約有五事。一曰。眠食有恆。二曰。懲忿。三曰。節慾。四曰。每夜臨睡洗脚。五曰。每日兩飯後。各行三千步。懲忿。卽余篇中所謂「養生以少惱怒爲本」也。眠食有恆。又洗脚二事。星岡公行之四十年。余學行七年矣。飯後三千步。近日試行。自矢永不間斷。弟從前勞苦太久。年近五十。願將此五事立志行之。

謂自強者。每勝一籌。則余不甚深信。凡國之強。必須多得賢臣。凡家之強。必須多出賢子弟。此亦關乎天命。不盡由於人謀。至一身之強。則不外乎北宮黝孟施舍曾子三種。孟子之「集義而慊」。卽曾子之「自反而縮」也。惟曾孟與孔子告仲由之強。略爲可久可常。此外鬪智鬪力之強。則有因強而大興。亦有因強而大敗。古來如李

斯曹操董卓楊素其智力皆橫絕一世。而其禍敗亦迥異尋常。近世如陸何蕭陳皆予知自雄。而俱不保其終。故吾輩在自修處求強則可在。勝人處求強則不可。若專在勝人處求強。其能強到底與否。尙未可知。即使終身強橫安穩。亦君子所不屑道也。

余現在調養之法。飯必精擊。蔬菜以肉湯煑之。鷄鴨魚羊豕。炖得極爛。又多辦醬菜。鹹菜之屬。以爲天下之至味大補。莫過於此。孟子及禮記所載養老之法。事親之道。皆不出乎此。豈古之聖賢皆愚。必如後世之好服參茸燕菜魚翅海參。而後爲智耶。

困心橫慮。正是磨鍊英雄。玉汝於成。李申夫嘗謂余慍氣。從不說出。一味忍耐。徐圖自強。因引諺曰。「好漢打脫牙。和血吞。」此二語。是余生平敲牙立志之訣。余庚戌辛亥間。爲京師權貴所唾罵。癸丑甲寅。爲長沙所唾罵。乙卯丙辰。爲江西所唾罵。以及岳州之敗。靖江之敗。湖口之敗。蓋打脫牙之時多矣。無一次不和血吞之。來信每怪運氣不好。便不似好漢聲口。惟有一字不說。敲定牙根。徐圖自強而已。

辛苦半身。不肯於老年博一取巧之名。巧被人竊笑也。

申甫所謂「好漢打脫牙。和血吞。」星岡公所謂「有福之人善退財。」真處逆境者之良法也。弟求兄隨時訓示申傲。兄自問近年得力。惟有一「悔」字訣。

兄昔年自負本領甚大。可屈可伸。可行可藏。又每見得人家不是。自從丁巳戊午大悔大悟之後。乃知自己全無本領。凡事都見得人家有幾分是處。故自戊午至今九載。與四十歲以前。迥不相同。大約以能立能達爲體。以不怨不尤爲用。立者。發奮自強。站得住也。達者。辦事圓融。行得通也。吾九年以來。痛戒無恆之弊。看書寫字。從未間斷。選將練兵。亦常留心。此皆自強能立功。夫。奏疏公牘。再三斟酌。無一過當之語。自誇之詞。此皆圓融能達工夫。至於怨天。本有所不敢。尤人。則常不能免。亦皆隨時強制。而克去之。弟若欲自傲。似可學阿兄丁巳戊午二年之悔。然後痛下鍼砭。必有大進。「立達」二字。吾於己未年曾寫於弟之手卷中。弟亦刻刻思自立自強。但於能達處。

尙欠體驗。於不怨尤處。尙難強制。吾信中言。皆隨時指點。勸弟強制也。

趙廣漢本漢之賢臣。因星變而劾魏相。後乃身當其災。可爲殷鑒。默存一悔字。無事不可挽回也。

袁了凡所謂「從前種種譬如昨日死。從後種種譬如今日生。」另起鑪竈。重開世界。安知此兩番之大敗。非天之磨鍊英雄。使弟大有長進乎。諺云。「喫一塹。長一智。」吾生平長進。全在受挫折之時。務須咬牙勵志。蓄其氣而長其智。切不可茶然自餒也。

朱子嘗言。「悔字如春。萬物蘊蓄初發。吉字如夏。萬物茂盛已極。吝字如秋。萬物始落。凶字如冬。萬物枯凋。」又嘗以元字配春。亨字配夏。利字配秋。貞字配冬。兄意「貞」卽「硬」字訣也。弟當艱危之際。若能以「硬」字法冬藏之德。以「悔」字啓春生之機。庶幾可挽回一二乎。

余生平吃數大塹。——而癸丑六月不與焉。——第一次。壬辰年發僧生。學臺懸牌。責其文理之淺。第二庚戌年。上日講疏內。畫一圖甚陋。九卿中無人不冷笑而薄之。第三甲寅年岳州靖港敗後。棲於高峯寺。爲通省官紳所鄙夷。第四乙卯年九江敗後。赧顏走入江西。又參撫臬。丙辰被囚南昌。官紳人人目笑存之。喫此四塹。無地自容。故近雖忝竊大名。而不敢自詡爲有本領。不敢自以爲是。俯畏人言。仰畏天命。皆從磨鍊後得來。

弟之手痛。尙未及遽成痼疾之年。只要弟心寬和。肝鬱稍紓。卽可日就康復。古語云。「心病還須自心醫。」凡富貴功名。皆有命定。半由人力。半由天事。惟學作聖賢。全由自己作主。不與天命相干涉。吾有志學爲聖賢。少時欠居敬工夫。至今猶不免偶有戲言過動。爾宜舉止端莊。言不妄發。則入德之基也。

作人之道。聖賢千言萬語。大抵不外「敬」「恕」二字。仲弓問仁一章。言敬恕最爲親切。自此以外。如「立。則見其參於前也。在輿。則見其倚於衡也。」「君子無衆寡。無小大。無敢慢。斯爲泰而不驕。」「正其衣冠。儼然人望而畏。斯爲威而不猛。」是皆言敬之最好下手者。孔言「欲立立人。欲達達人。」孟言「行有不得。反求諸己。以仁存心。以禮存心。有終身之憂。無一朝之患。」是皆言恕之最好下手者。

「涵」一「泳」二字。最不易識。余嘗以意測之曰。涵者如春雨之潤花。如清渠之溉稻。雨之潤花。過小則難透。過大則難披。適中則涵濡而滋液。清渠之溉稻。過小則枯槁。過多則傷澇。適中則涵養而勃興。泳者如魚之游水。如人之濯足。程子謂「魚躍於淵。活潑潑地。」莊子言「梁濠觀魚。安知非樂。」此魚水之快也。左太冲有「濯足萬里流」之句。蘇子瞻有「夜臥濯足詩」。有「浴罷詩」。亦人性樂水者之一快也。善讀書者須視書如水。而視此心如花。如稻。如魚。如濯足。則「涵泳」二字。庶可得之於意言之表。

余生平有三恥。學問各塗。皆略涉其涯涘。獨天文算學。毫無所知。雖恆星五緯。亦不識認。一恥也。每作一事。治一業。輒有始無終。二恥也。少時作字。不能臨摹一家之體。遂致屢變而無所成。遲鈍而不適於用。近歲在軍。因作字太多。廢擱殊多。三恥也。

身體雖弱。處多難之世。若能風霜鍛鍊。苦心勞神。亦自足堅筋骨而長識見。洗甫叔向最羸弱。近日從軍。反得壯健。亦其證也。

余生平坐無恆之弊。萬事無成。德無成。業無成。已可深恥矣。逮辦理軍事。自矢靡他。中間本志變化。尤無恆之大者。用爲內恥。爾欲稍有成就。須從「有恆」二字下手。余嘗細觀星岡公儀表。絕人。全在一重字。余行路容止。亦頗重厚。蓋取法於星岡公。爾之容止甚輕。是一大病。以後宜時時留心。無論行坐均須重厚。早起也。有恆也。重也。三者皆最要之務。

余寸心坦坦蕩蕩。毫無疑怖。人誰不死。只求臨終心無愧悔耳。

每日飯後。走數千步。是養生家第一祕訣。爾每餐食畢。可至唐家鋪一行。或至澄叔家一行。歸來大約可三千餘步。三個月後。必有大效矣。

爾看書天分甚高。作字天分甚高。作詩文天分略低。若在十五六歲時。教導得法。亦當不止於此。今年已廿三歲。全靠爾自己紮掙發憤。父兄師長不能爲力。作詩文是爾之所短。即宜從短處痛下工夫。看書寫字。爾之所長。即

宜拓而充之。走路宜重。說話宜遲。常常記憶否。

余自從軍以來。卽懷見危授命之志。丙戌年在家抱病。常恐溘逝牖下。渝我初志。失信於世。起復再出。意尤堅定。此次若遂不測。毫無牽戀。自念貧窶無知。官至一品。壽逾五十。薄有浮名。兼秉兵權。忝竊萬分。夫復何憾。惟古文與詩二者。用力頗深。探索頗苦。而未能介然用之。獨闢康莊——古文尤確有依據——若遽先朝露。則寸心所得。遂成屠陵之散。作字用功最淺。而近年略有入處。三者一無所成。不無耿耿。至行軍本非余所長。兵貴奇而余太平。兵貴詐而余太直。豈而辦此滔天之賊。卽前次屢有克捷。已爲僥倖。出於非望矣。爾等長大之後。切不可涉歷兵間。此事難於見功。易於造孽。尤易於貽萬世口實。余久處行間。日日如坐鍼氈。所差不負吾心。不負所學者。未嘗須臾忘愛民之意耳。近來閱歷愈多。深諳督師之苦。爾曹惟當一意讀書。不可從軍。亦不必作官。人生惟有「常」是第一美德。余早年於作字一道。亦嘗苦思力索。終無所成。近日朝朝摹寫。久不間斷。遂覺月異而歲不同。可見年無分老少。事無分難易。但行之有「恆」。自如種樹養畜。日見其大而不覺耳。

古之精相法。並言讀書可以變換骨相。欲求變化之法。總須先立堅卓之志。卽以余生平言之。三十前最好喫煙。片刻不離。至道光壬寅十一月廿一日立志戒煙。至今不再喫。四十六歲以前作事無恆。近五年深以爲戒。現在大小事均尙有恆。卽此二端。可見無事不可變也。

禮云。「道而不徑。舟而不遊。」古之言孝者。專以保身爲重。鄉間路窄橋孤。嗣後吾家子姪。凡遇過橋。無論驕馬。均須下而步行。

吾於凡事皆守「盡其在我。聽其在天」二語。卽養身之道亦然。體強者如富人。因戒奢而益富。體弱者如貧人。因節齋而自全。節齋。非獨食色之性也。卽讀書用心。亦宜檢約。不使太過。余入本篇中。言養生以少惱怒爲本。又嘗教胸中不宜太苦。須活潑潑地。養得一段生機。亦去惱怒之道也。既戒惱怒。又知節齋。養生之道。盡其在我者矣。此外壽之長短。病之有無。一概聽其在天。不必多生妄想。去計較他。凡多服藥餌。求禱神祇。皆妄想也。吾於醫

藥禱祀等事。皆記星岡公之遺訓。而稍加推闡。教爾後輩。

張文端公英所著聰訓齋語。皆教子之言。其中言養生。擇友。觀玩山水花竹。純是一片太和生機。

吾教爾兄弟不在多書。但以聖祖之庭訓格言（家中尙有數本）張公之聰訓齋語（莫宅有之。申夫有刻於安慶。）二種爲教。句句皆吾肺腑所欲言。以後在家則蒔養花竹。出門則飽看山水。環金陵百里內外。可以徧遊也。算學者。切不可再看。讀他書。亦以半日爲率。未刻以後。卽宜歇息游觀。古人以懲忿窒慾。爲養生要訣。懲忿。卽吾前信所謂少惱怒也。窒慾。卽吾前信所謂知節齋也。因好名好勝。而用心太過。亦慾之類也。藥雖有利。害亦隨之。不可輕服。切囑。

莊生云。「聞在宥天下。不聞治天下也。」東坡取此二語。以爲養生之法。熟於小學。試取「在宥」二字之訓詁。體味一番。則知莊蘇皆有順其自然之意。養生亦然。治天下亦然。若服藥而日更數方。無故而終年峻補。病輕而妄施攻伐。強求發汗。則如商君治秦。荆公治宋。全失自然之妙。柳子厚所謂「名爲愛之。其實害之。」陸務觀所謂「天下本無事。庸人自擾之。」皆此義也。東坡游羅浮詩云。「小兒年少有奇志。中宵起坐存黃庭。」下一存字。正合莊子「在宥」二字之意。蓋蘇氏兄弟父子。皆講養生。竊取黃老微旨。故稱其子爲有奇志。以後不輕服藥。自然日就壯健矣。

余近年默省之勤。儉。剛。明。忠。恕。謙。渾入德。曾爲澤兒言之。宜轉告與鴻兒。就中能體會一二字。便有日進之象。澤兒天質聰穎。但嫌過於玲瓏剔透。宜從「渾」字上用些工夫。鴻兒則從「勤」字上用些工夫。用工不可拘苦。須探討些趣味出來。

然老年篤畏天命。力求克去褊心。伎心。爾輩少年。尤不宜妄生意氣。著不得絲毫意見。切記。切記。爾稟氣太清。清則易柔。惟志趣高堅。則可變柔得剛。清則易刻。惟襟懷闊遠。則可化刻爲厚。余字汝曰劫剛。恐其稍涉柔弱也。教汝讀書。須具大量。看陸詩以導閒適之抱。恐其稍涉刻薄也。爾天性淡於榮利。再從此二字用功。則終身受用不

盡矣。

余生平略涉先儒之書。見聖賢教人修身。千言萬語。而要以不伎不求爲重。伎者。嫉賢害能。妒功爭寵。所謂「怠者能修。忌者畏人修」之類也。求者。貪利貪名。懷土懷惠。所謂「未得懷惠。既得患失」之類也。伎不常見。每發露於名業相侔。勢位相埒之人。求不常見。每發露於貨財相接。仕進相妨之際。將欲造福。先去伎心。所謂「人能充無欲害人之心。而仁不可勝用」也。將欲立品。先去求心。所謂「人能無穿窬之心。而義不可勝用也」。伎不去。滿懷皆是荆棘。求不去。滿腔日卽卑汙。余於此二者。常加克治。恨尙未能掃除淨盡。

附作伎求詩二首錄後

歷覽有國有家之興。皆由克勤克儉所致。其衰也。則反是。余生平亦頗勤以字自勵。而實不能勤。故讀書無手鈔之冊。居官無可存之牘。生平亦好以儉字教人。而自問實不能儉。今署中內外服役之人。廚房日用之數。亦云奢矣。其故由於前在軍營。規模宏闊。相沿未改。近因多病。醫藥之資。漫無限制。由儉入奢。易於下水。由奢反儉。難於登天。在兩江交卸時。尙存養廉二萬金。在余初意。不料有此。然似此放手用去。轉瞬卽已立盡。爾輩以後居家。須學陸梭山之法。每月用銀若干兩。限一成數。另封秤出。本月用畢。只准贏餘。不准短欠。衙門奢侈之習。不能不澈底痛改。余初帶兵之時。立志不取軍營之錢。以自肥其私。今日差幸。不負始願。然亦不願子孫過於貧困。低顏求人。惟在爾輩力崇儉德。善持其後而已。

伎求詩二首

善莫大於恕。德莫凶於妒。妒者妾婦行。瑣瑣奚比數。己拙忌人能。己塞忌人遇。己若無事功。忌人得成務。己若無黨援。忌人得多助。勢位苟相敵。畏偪又相惡。己無好聞望。忌人文名著。己無賢子孫。忌人後嗣裕。爭名日夜奔。爭利東西驚。但期一身榮。不惜他人汗。聞災或欣幸。聞禍或悅豫。問渠何以然。不自知其故。爾室神來格。高明鬼所妬。天道常好還。嫉人還自誤。幽明叢詭忌。乖氣相倚伏。重者裁汝躬。輕亦減汝祚。我今告後生。悚然大覺寤。終身

讓人道。曾不失寸步。終身祝人善。曾不損尺布。消除嫉妒心。普天零甘露。家家獲吉祥。我亦無恐怖。（右不伎）
知足天地寬。貪得宇宙隘。豈無過人姿。多欲爲患害。在約每思豐。居困常求泰。富求千乘車。貴求萬釘帶。未得求速償。既得求勿壞。芬馨比椒蘭。磐固方泰岱。求榮不知鑿。志亢神愈振。歲燠有時寒。月明有時晦。時來多善緣。運去生災怪。諸福不可期。百殃分來會。片言動招尤。舉足便有礙。戚戚抱殷憂。精爽日凋瘵。矯首望八荒。乾坤一何大。安榮無遽欣。患難無遽慙。君看十人中。八九無倚賴。人窮多過我。我窮猶可耐。而况處夷塗。奚事中嗟懶。於世少所求。俯仰有餘快。俟命堪終古。曾不願乎外。（右不求）

日課四條

一曰。慎獨則心安。自修之道。莫難於養心。心既知有善。知有惡。而不能實用其力。以爲善去惡。則謂之自欺。方寸之自欺與否。蓋他人所不及知。而已獨知之。故大學之誠意章。兩言慎獨。果能好善如好好色。惡惡如惡惡臭。力去人欲以存天理。則大學之所謂自慊。中庸之所謂「戒慎恐懼」。皆能切實行之。卽曾子所謂「自反而縮」。孟子所謂「仰不愧。俯不忤。所謂養心莫善於寡欲」。皆不外乎是。故能慎獨。能內省不疚。可以對天地。質鬼神。斷無行有不慊於心。則餒之時。人無一內愧之事。則天君泰然。此心常快足寬平。是人
生第一自強之道。第一尋樂之方。守身之先務也。

二曰。主敬則身強。敬之一字。孔門持以教人。春秋士大夫亦常言之。至程朱則千言萬語。不離此旨。內而專靜純一。外而整齊嚴肅。敬之工夫也。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敬之氣象也。修己以安百姓。篤恭而天下平。敬之效驗也。程子謂上下一於恭敬。則天地自位。萬物自育。氣無不和。四靈畢集。聰明睿智。皆由此出。以此事天饗帝。蓋謂敬則無美不備也。吾謂敬字切近之效。就在能固人肌膚之會。筋骸之束。莊敬曰強。安肆曰偷。皆自然之徵應。雖有衰年病軀。一遇壇廟祭獻之時。戰陣危急之際。亦不覺神爲之悚。氣爲之振。斯足知敬能使人身強矣。若人無算衆。事無大小。一一恭敬。不敢怠慢。則身體之強健又何疑乎。

三曰。求仁則人悅。凡人之生。皆得天地之理以成性。得天地之氣以成形。我與民物。其大本乃同出一源。若但知私己。而不知仁民愛物。是於大本一源之道。已悖而失之矣。至於尊官厚祿。高居人上。則有拯民溺救民飢之責。讀書學古。粗知大義。卽有覺後知覺後覺之責。若但知自了。而不知教養庶彙。是於天之所以厚我者。辜負甚大矣。孔門教人。莫大於求仁。而其最切者。莫要於「欲立立人。欲達達人」數語。立者。自立不懼。如富戶百物有餘。不假外求。達者。四達不悖。如貴人登高一呼。羣山四應。人孰不欲己立己達。若能推以立人達人。則與物同春矣。後世論求仁者。莫精於張子之西銘。彼其視民胞物與。宏濟羣倫。皆事天者性分當然之事。必如此。乃可謂之人。不如此。則曰悖德。曰賊。誠如其說。則雖盡立天下之人。盡達天下之人。而會無善勞之足言。人有不悅而歸之者乎。

四曰。習勞則神斂。凡人之情。莫不好逸而惡勞。無論貴賤智愚老少。皆貪於逸而憚於勞。古今之所同也。人一日所著之衣。所進之食。與一日所行之事。所用之力相稱。則旁人臆之。鬼神許之。以爲彼自食其力也。若農夫織婦。終歲勤動。以成數石之粟。數尺之布。而富貴之家。終歲逸樂。不管一業。而食必珍羞。衣必錦繡。酣象高眠。一呼百諾。此天下最不平之事。鬼神所不許也。其能久乎。古之聖君賢相。若湯之昧且丕顯。文王日昃不遑。周公夜以繼日。坐以待旦。蓋無時不以勤勞自勵。無逸一篇。推之於勤則壽考。逸則夭亡。歷歷不爽。爲一身計。則必操習技藝。磨鍊筋骨。困知勉行。操心危慮。而後可以增智慧而長才識。爲天下計。則必己飢己溺。一夫不獲。引爲余辜。大禹之周乘四載。過門不入。墨子之摩頂放踵。以利天下。皆極儉以奉身。而極勤以救民。故荀子好稱大禹墨翟所行。以其勤勞也。軍興以來。每見人有一材一技。而耐艱苦者。無不見用於人。見稱於時。其絕無材技。不慣作勞者。皆唾棄於時。饑凍就斃。故勤則壽。逸則夭。勤則有材而見用。逸則無能而見棄。勤則博濟斯民。而神祇欽仰。逸則無補於人。而神鬼不歆。是以君子欲爲人神所憑依。莫大於習勞也。

余衰年多病。目疾日深。萬難挽回。汝及諸姪輩。身體強壯者少。古之君子。修己治家。必能心安身強。而後有振興之象。必使人悅神欽。而後有駢集之祥。今書此四條。老年用自儆惕。以補昔歲之愆。並令二子各自罷勉。每夜以此四條相課。每月終。以此四條相稽。轉寄諸姪共守。以期有成焉。（以上家訓）

靜坐思。心正氣順。必須到「天地位。萬物育」田地。方好。

默坐思。此心須常有滿腔生意。雜念憧憧。將何以極。掃卻。勉之。

吳竹如言。「『敬』字最好。」予謂須添一「和」字。則所謂敬者。方不是勉強操持。卽禮樂不可斯須去身之意。

誦養氣章。以有所會。願終身私淑孟子。雖造次顛沛。皆有孟夫子在前。須臾不離。或到死之日。可以仰希萬一心得語。一經說破。胸中便無餘味。所謂「德之棄」也。况無心得而有掠影之談乎。

易大壯卦象大衆。正與養氣章通。

「靜」字全無工夫。欲心之凝定。得乎。

晉卦。「罔孚裕。無咎。」裕。難矣。中庸明善誠身一節。其所謂裕學乎。精神便常令有餘。於事則氣充。而心不散漫。凡事之須逐日檢點者。一日姑待。後來補救。則難矣。況進德修業之事乎。海秋言。「人處德我者。不足覺心術。處相怨者。而能平情。必君子也。」

讀書窮理。不辨得極虛之心。則先自窒矣。

「咸恆損益」四卦。可合之得虛心實心之法。

不能主一之咎。由於習之不熟。由於志之不立。而實由於知之不真。若真見得不主一之害。心廢學。便如食烏啄之殺人。則必主一矣。不能主一。無擇無守。則雖念念在四書五經上。亦只算游思雜念。心無統攝故也。

巽乎水而上水。頗悟養生家之說。

良峯前輩言「無間最難聖人之純一不已。顏子之三月不違，此不易學。卽日月之至，亦非諸賢不能。」至「字煞宜體會。我輩但宜繼續，求其時習而說。」

存心，則緝熙光明。如日之升，修容則正位凝命。如鼎之鎮，內外交養，敬義夾持，何患無上達。

至岱雲處，看渠日課。岱雲近日志，日堅而識日卓越。閱之喜不可言。平日好善之心，頗有「若己有之」之誠。而前日讀筠仙詩，本日觀岱雲日課，尤中心好之也。

樹堂來，與言養心養體之法。渠言「舍靜坐，更無下手處。能靜坐，而天下之能事畢矣。」因教我焚香靜坐之法。所言皆閱歷語。靜中真味，靜能領取。又言「心與氣總拆不開。心微浮，則氣浮矣。氣散，則心亦散矣。」此卽孟子所謂「志壹則動，氣壹則動，志」也。

「神明則如日之升，身靜則如鼎之鎮。」此二語可守者也。惟心到靜極時，所謂未發之中，寂然不動之體，畢竟未體驗出真境來。意者只是閉藏之極，逗出一點生意來。如冬至一陽初動時，貞之固也。乃所以爲元也。蟄之坏也。乃所以爲啓也。穀之堅實也。乃所以爲始播之種子也。然則不可以爲種子者，不可謂之堅實之穀也。此中無滿腔生意，著萬物皆資始於我心者，不可謂之至靜之境也。然則靜極生陽，蓋一點生物之仁心也。息息靜極，仁心之不息。其參天兩地之至誠乎。顏子三月不違，亦可謂洗心退藏，極靜中之真樂者矣。我輩求靜，欲異乎禪氏入定，冥然罔覺之旨。其必驗之此心，有所謂一陽初動，萬物資始者，庶可謂之靜極。可謂之未發之中。寂然不動之體也。不然，深閉固拒，心如死灰，自以爲靜，而生理或幾乎息矣。况乎其並不能靜也。有或擾之，不且憧憧往來乎。深觀道體，蓋陰先於陽信矣。然非實由體驗得來，終掠影之談也。

人必中虛，不著一物，而後能真實無妄。蓋實者，不欺之謂也。人之所以欺人者，必心中別著一物。心中別有私見，不敢告人，而後造僞言以欺人。若心中了不著私物，又何必欺人哉。其所以自欺者，亦以心中別著私物也。所知在好德，而所私在好色，不能去好色之私，則不能不欺其好德之知矣。是故誠者，不欺者也。不欺者，心無私著也。

無私著者。至虛者也。是故天下之至虛。天下之至誠者也。當讀書。則讀書。心無著於見客也。當見客。則見客。心無著於讀書也。一有著。則私也。靈明無著。物來順應。未來不迎。當時不雜。既過不戀。是之謂虛而已矣。是之謂誠而已矣。以此讀無妄咸中孚三卦。蓋扞格者鮮矣。

凡作文詩。有情極真摯。不得不一傾吐之時。然必須平日積理既富。不假思索。左右逢原。其所言之理。足以達其胸中。至真至正之情。作文時無鑄刻字句之苦。文成後無鬱塞不吐之情。皆平日讀書積理之功也。若平日醞釀不深。則雖有真情欲吐。而理不足以達之。不得不臨時尋思義理。義理非一時所可取辦。則不得不求工於字句。至於雕飾字句。則巧言取悅。作僞日拙。所謂修辭立誠者。蕩然失其本旨矣。以後真情激發之時。則必視胸中義理何如。如取如攜。傾而出之可也。不然。而須臨時取辦。則不如不作。作則必巧僞媚人矣。

在何宅聽唱崑腔。我心甚靜且和。因思古樂陶情淑性。其入人之深。當何如。禮樂不興。小學不明。天下所以少成材也。

竹如教我曰。「耐」予嘗言竹如「貞」足幹事。予所闕者「貞」耳。竹如以一「耐」字教我。蓋欲我鎮躁以歸於靜。以漸幾於能「貞」也。此一字。足以醫心病矣。

寫字時。心稍定。便覺安恬些。可知平日不能耐。不能靜。所以致病也。寫字可以驗精力之注否。以後卽以此養心。萬事付之空寂。此心轉覺安定。可知往時只在得失場中過日子。何嘗能稍自立志哉。

記云。「君子莊敬日強。」我日日安肆。日日衰頹。欲其強。得乎。譬諸草木。志之不立。本則撥矣。是知千言萬語。莫先於立志也。

唐先生言。「國朝諸大儒。推張楊園陸稼書兩先生。最爲正大篤實。雖湯文正猶或小遜。李厚庵方望溪。文章究優於德行。」

夜讀楊園先生集。中有數條。如破我伎求之私。當頭棒喝。

讀楊園近古錄。真能使鄙夫寬。薄夫敦。

因作字。思用功所以無恆者。皆助長之念害之也。本日因聞竹如言。知此事萬非疲輒人所能勝。須是剛猛。用血戰功夫。斷不可弱。二者。不易之理也。時時謹記。朱子語類。「雞伏卵」及「猛火煮」二條。刻刻莫忘。

凡讀書。有爲人爲己之分。爲人者。縱有心得。亦已「的然日亡」。予於杜詩。不無一隙之見。而批點之時。自省良有爲人之念。雖欲蘊蓄而有味。得乎。

自戒懼而約之。以至於至靜之中。無少偏倚。而其守不失。則極其中而天地位。

此綿綿者。由動以之靜也。自謹獨而精之。以至於應物之處。無少差謬。而無適不然。而極其和。而萬物育。此穆穆者。由靜以之動也。由靜之動。有神主之。由動之靜。有鬼司之。終始往來。一敬貫之。

莊子曰。「美成在久。驟而見信於人者。其相信必不固。驟而得名於時者。其爲名必過情。君子無赫赫之稱。無驟著之美。猶四時之運。漸成歲功。使人不覺。」則人之相孚。如桃李不言。下自成蹊矣。

有蓋寬饒諸葛豐之勁節。必兼有山巨源謝安石之雅量。於是乎言足以興。默足以容。否則。嶢嶢易缺。適足以取禍也。雅量雖由於性生。然亦恃學力以養之。惟以聖賢律己。躬自厚而薄責於人。則度量闊深矣。

知己之過失。卽目爲承認之地。改去豪無吝惜之心。乃最難事。豪傑之所以爲豪傑。聖賢之所以爲聖賢。便是此等處。磊落過人。能透過此一關。寸心便異常安樂。省得多少膠葛。省得多少遮掩裝飾醜態。

有義理之學。有詞章之學。有經濟之學。有考據之學。義理之學。卽宋史所謂道學也。在孔門爲德行之科。詞章之學。在孔門爲言語之科。經濟之學。在孔門爲政事之科。考據之學。卽今世所謂「漢學」也。在孔門爲文學之科。

此四者。闕一不可。予於四時。略涉津涯。天質魯鈍。萬不能造其奧窔矣。惟取其尤要者。而日日從事。庶以漸磨之久。而漸有所開。義理之學。吾之從事者。二書焉。曰四子書。曰近思錄。詞章之學。吾之從事者。二書焉。曰曾氏讀古文。鈔。與曾氏讀詩鈔。二書皆尙未纂集成帙。然胸中已有成竹矣。經濟之學。吾之從事者。二書焉。曰會典。曰皇朝

經世文編考據之學。吾之從事者。四書焉。曰易經。曰詩經。曰史記。曰漢書。此十種者。須要爛熟於心中。凡讀書者。能附於此十書。如室有基而丹雘附之。如木有根而枝葉附之。如雞伏卵。不稍歇而使冷。如蛾成垤。不見異而思遷。其斯爲有本之學乎。

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地勢坤。君子以厚德載物。頤。君子以慎言語。節飲食。損。君子以懲忿窒慾。益。君子以見善則遷。有過則改。鼎。君子以正位凝命。此六卦之大象。最切於人。頤以養身。養德。鼎以養心。養賢。尤爲切要。座右爲聯語。以自箴云。「不爲聖賢。便爲禽獸。莫問收穫。但問耕耘。」

除卻進德修業。乃是一無所恃。所謂「把截四路頭」也。若不日日向上。則人非鬼責。身敗名裂。不旋踵而至矣。可不畏哉。

治心之道。先去其毒。陽惡曰忿。陰惡曰慾。治身之道。必防其患。剛惡曰暴。柔惡曰慢。治口之道。二者交惕。曰慎言語。曰節飲食。凡此數端。其樂維何。禮以居敬。樂以導和。陽剛之惡。和以宜之。陰柔之惡。敬以持之。飲食之過。敬以檢之。言語之過。和以斂之。敬極肅肅。和極雍雍。穆穆綿綿。斯爲德容。容在於外。實根於內。靜動交養。睟面盎背。余生平雖頗好看書。總不免好名好勝之見。參預其間。是以無孟子深造自得一章之味。無杜元凱優柔饜飮一段之趣。故到老而無一書可恃。無一事有成。今雖暮齒衰邁。當從「敬靜純淡」四字上痛加工夫。縱不能如孟子元凱之所云。但養得胸中一種恬靜書味。亦稍足自適矣。

處逆境之道。惟西銘「無所逃而待烹。申生其恭也。勇於從而順令者。伯奇也。」等句。最爲親切。偶作聯語。以自箴云。「禽裏還人。靜由敬出。死中求活。淡極樂生。」一本孟子夜氣章之意。一本論語疏水曲肱章之意。以絕去枯亡營擾之私。

本朝博學之家。信多閎儒碩士。而其中爲人者多。爲己者少。如顧闈並稱。顧則爲己。闈則不免人之見者存。江戴並稱。江則爲己。戴則不免人之見者存。段王並稱。王則爲己。段則不免人之見者存。方劉姚並稱。方姚爲己。劉則

不免人之見者存——其達而在上者。李厚庵朱可亭秦味經。則爲己之數多。紀曉嵐阮芸台。則不免人之見者存。學者用力。固宜於幽獨中。先將爲己爲人之界。分別明白。然後審端致力。種桃得桃。種杏得杏。未有根本不在。而枝葉發生。而自鬯茂者也。

邵子所謂觀物。莊子所謂觀化。程子所謂觀天地生物氣象。須要放大胸懷。游心物外。乃能絕去一切繳繞鬱悒。煩悶不甯之習。

讀書之道。朝聞道而夕死。殊不易。聞道者。必真知而篤信之。吾輩自己不能自信。心中已無把握。焉能聞道。胸襟廣大。宜從「平」「淡」二字用功。凡人我之際。須看得平。功名之際。須看得淡。庶幾胸懷日闊。

傍夕。與子序登樓。論老年用功。不可有驕氣。暮氣。

念不知命。不知禮。不知言三者。論語以殿全篇之末。良有深意。若知斯三者。而益之以孟子取人爲善。與人爲善之義。則將庶可爲完人矣。

聞子序談養氣章末四節。言孔子之所以異於伯夷伊尹者。不在高處。而在平處。不在隆處。而在汙處。汙者。下也。平者。庸也。夷尹之聖。以其隆高而異於衆人也。宰我之論堯舜以勳業而隆。孔子以並無勳業而汙。子貢之論百王以禮樂而隆。孔子以並無禮樂而汙。有若之論他聖人。以出類拔萃而隆。孔子以即在類萃之中。不出不拔而自處於汙。而汙下同於衆人。此其所以異於夷尹也。此其所以爲生民所未有也。

爲人之道有「四知」。天道有「三惡」。三惡之目。曰天道惡巧。天道惡盈。天道惡貳。貳者。多猜疑也。不忠誠也。無恆心也。四知之目。卽論語末章之知命。知禮。知言。而吾更加以知仁。仁者。恕也。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恕道也。立者。足以自立也。達者。四達不悖。遠近信之。人心歸之。詩云。「自西自東。自南自北。無思不服。」禮云。「推而放諸四海而準。」達之謂也。我欲足以自立。則不可使人無以自立。我欲四達不悖。則不可使人一步不行。此立人達人之義也。孔子所云。「己所不欲。勿施於人。」孟子所云。「取人爲善。與人爲善。」皆恕也。仁也。知此。

則識大量大。不知此則識小量小。故吾於三知之外。更道知仁。

讀書之道。杜元凱稱若江海之浸。膏澤之潤。若見聞太寡。蘊蓄太淺。譬猶一勺之水。斷無轉相灌注。潤澤豐美之象。故君子不可以小道自域也。

與子序言聖人之道。亦曰。「學問閱歷。漸推漸廣。漸習漸熟。以至於四達不悖。」因戲稱曰。鄉人有終年賭博。而破家者。語人曰。「吾賭則輸矣。而賭之道精矣。」從來聖賢未有不由勉強以幾自然。由闕歷悔悟以幾成熟者也。程子解孟子苦勞。餓乏。拂亂。動忍等語曰。「若爲熟也。須從這裏過。亦與賭輸而道精之義爲近。」子序笑應之。

余近日常寫大字。微有長進。而不甚貫氣。蓋緣結體之際。不能字字一律。如或上鬆下緊。或上緊下鬆。或左大右小。或右大左小。均須始終一律。乃成體段。余字取勢。本係左大右小。而不能一律。故恆無所成。推之作古文辭。亦自有體勢。須篇篇一律。乃爲成家。辦事亦自有體勢。須事事一律。乃爲成章。言語動作。亦自有體勢。須日日一律。乃爲成德。否則載沈載浮。終無所成矣。

作書者宜臨帖摹帖。作文作詩。皆宜專學一家。乃易長進。然則作人之道。亦宜專學一古人。或得今人之賢者。而師法之。庶易長進。

德成以謹言慎行爲要。而敬。恕。誠。靜。勤。潤。六者闕一不可。學成以三經。三史。三子。三集爛熟爲要。而三者亦須提其要而鉤其元。藝成以多作。多寫爲要。亦須自闢門徑。不依傍古人格式。功成以開疆安民爲要。而亦須能樹人。能立法。能是二者。雖不拓疆。不澤民。不害其爲功也。四者能成其一。則足以自怡。此雖近於名心。而猶爲得其正。念天道三惡之外。又覺好露而不能揮。亦天之所惡也。

余復胡中丞信中有云。「惟忘機可以消衆機。惟懵懂可以袪不祥。」似頗有意義。而媿未能自體行之。凡人涼薄之德。約有三端。最易獨犯。聞有惡德敗行。聽之媿媿不倦。妒功忌名。幸災樂禍。此涼薄之一端也。人受

命於天。如臣受命於君子。受命於父。而或不能受命。居卑思尊。日夜自謀。置其身於高明之地。譬諸金躍冶而以鑄。鄒干將自命。此涼德之二端也。

胸包清濁。口不臧否者。聖哲之用心也。強分黑白。過事激揚者。文士輕薄之習。優伶風切之態也。而吾輩不察而效之。動輒區別善惡。品第高下。使優者未必加勸。而劣者幾無以自處。此涼德之三端也。余今老矣。此著。尙加戒之。

君子有三樂。讀書聲出金石。飄飄意遠。一樂也。宏獎人才。誘人日進。二樂也。勤勞而後憩息。三樂也。

孔子所謂。「性相近。習相遠。上智下愚不移。」者。凡事皆然。卽以圍棋論。生而得國手者。上智也。屢學而不知肩道。不辨死活者。下愚也。此外皆相近之資。視乎教者何如。教者高。則習之而高矣。教者低。則習之而低矣。以作字論。生而筆姿秀挺者。上智也。屢學而拙如薑芽者。下愚也。此外則皆相近之資。視乎教者何如。教者鍾王。則衆習於鍾王矣。教者蘇米。則衆習於蘇米矣。推而至於作文亦然。打仗亦然。皆視乎在上者一人之短長。而衆人之習隨之焉。轉移。若在上者不自咎其才德之不足以移人。而徒致慨上智之不可得。是猶執策而嘆無馬。真是無馬哉。

李申甫黃州歸來。稍論時事。余謂當豎起骨頭。竭力撐持。三更不眠。因作一聯云。「養活一團春意思。撐起兩根窮骨頭。」用自警也。余生平作自箴聯句頗多。惜皆未寫出。丁未年在家作一聯云。「不怨不尤。但反身爭個一壁靜。勿忘勿助。看平地長得萬丈高。」曾用木板刻出。與此聯意相近。因附識之。今夜醒後。心境不甚恬適。於愛憎恩怨。未能悉化。不如昨夜之清白坦蕩。遠甚。夫子所稱。「日月至焉。」者。或亦似此乎。

近日之失。由於心弦太緊。無舒和之意。以後作人。當得一「鬆」字意味。日來每思吾身能於十三字者。用功尙不失晚年進境。十三字者。謂三經。三史。三子。三集。三實。三忌。三薄。三知。三樂。三寡也。三經。三史。三子。三集。三實。余在京師嘗以扁其室。在江西曾刻印章矣。三忌者。卽所謂天道忌巧。天道忌盈。天道忌貳也。三薄者。幸災樂禍。一

薄德也。逆命億數。二薄德也。臆斷皂白。三薄德也。三知者。論語末章所謂知命。知禮。知言也。三樂者。即前所記。讀書聲出金石。一樂也。宏獎人材。誘人日進。二樂也。勤勞而後憩息。三樂也。三寡者。寡言養氣。寡視培神。寡欲養精。十三字者。時時省察。其猶失之東隅。收之桑榆者乎。

聖人所言。有所不言。積善餘慶。其所言者也。萬事由命不由人。其所不言者也。禮樂政刑。仁義忠信。其所言者也。虛無清靜。無爲自化。其所不言者也。吾人當以不言者爲體。以所言者爲用。以不言者存諸心。以所言者勉諸身。以莊子之道自怡。以荀子之道自克。其庶爲聞道之君子乎。

日來心緒總覺不自在。殆孔子所謂「不仁者不可以久處約也。」軍中乃爭權繫勢之場。又實非處約者所能濟事。求其貞白不移。淡泊自守。而又足以驅使羣力者。頗難其道爾。

孔子所謂「下學上達。」達字中必自有一種「洞澈無疑」意味。即蘇子瞻晚年意思深遠。隨處自得。亦必有脫離塵垢。卓然自立之趣。吾困知勉行。久無所得。年已五十。胸襟意識猶未免爲庸俗之人。可愧也已。

此身無論處何境遇。而「敬」「恕」「勤」字無片刻可弛。苟能守此數字。則無入不自得。又何必斤斤計較。得君與不得君。氣誼孤與不孤哉。

凡事皆有至淺至深之道。不可須臾離者。因欲名其堂曰。「入本堂。」其目曰。讀書以訓詁爲本。詩文以聲調爲本。事親以歡心爲本。養生以少惱怒爲本。立身以不妄語爲本。居家以不晏起爲本。居官以不要錢爲本。行軍以不擾民爲本。古人格言儘多。要之每事有第一義。必不可不竭力爲之者。覺之如探驪得珠。失之如舍根本而圖枝葉。古人格言雖多。亦在乎后人之慎擇而已矣。

九弟諫余數事。余亦教九弟「靜虛涵泳。蕭然物外。」

余身旁須有一胸襟恬淡者。時時伺吾之短。以相箴規。庶不使「矜心」生於不自覺。

憶八年所定「敬」「恕」「誠」「靜」「勤」「潤」六字。課心課身之法。實爲至要至賅。吾近於靜字欠

工夫耳。

東坡「守駿莫如跛」五字。凡技皆當知之。若一味駿快奔放。必有顛躓之時。一向貪美名。必有大污辱之事。余以「求闕」名齋。卽求自有缺陷不滿之處。亦「守駿莫如跛」之意也。

古人「修身」「治人」之道。不外乎「勤」「大」「謙」。勤若文王之不遑。大若舜禹之不與。謙若漢文之不勝。而勤謙二字。尤爲徹始徹終。須臾不可離之道。勤所以傲惰也。謙所以傲傲也。能勤且謙。則大字在其中矣。千古之聖賢豪傑。卽奸雄。欲有立於世者。不外一勤字。千古有道自得之士。不外一謙字。吾將守此二字以終身。儻所謂「朝聞道夕死可矣」者乎。

勞謙二字。受用無窮。勞所以戒惰也。謙所以戒傲也。有此二者。何惡不去。何善不臻。

立身之道。以禹墨之「勤」「儉」。兼老莊之「靜」「虛」。庶於「修己」「治人」之術。兩得之矣。

周末諸子各有極至之詣。其所以不及孔子者。此有所偏至。卽彼有所獨缺。亦猶夷惠之不及孔子耳。若游心能如老莊之虛靜。治身能如墨翟之勤儉。齊民能如管商之嚴整。而又持之以不自是之心。偏者裁之。缺者補之。則諸子皆可師。不可棄也。

修己治人之道。止「勤於邦。儉於家。言忠信。行篤敬」四語。終身用之。有不能盡。不在多。亦不在深。

天下凡物。加倍磨治。皆能變換本質。別生精彩。何況人之於學。但能日新又新。百倍其功。何患不變化氣質。超凡入聖。

閻王而農所注張子正蒙。於盡性知命之旨。略有所會。蓋盡其所可知者。於己性也。聽其不可知者。於天命也。易繫辭「尺蠖之屈」八句。盡性也。「過此以往」四句。知命也。農夫之服田力穡。勤者有秋。惰者歉收。性也。爲稼湯世。終歸焦爛。命也。愛人。治人。禮人。性也。愛人而不親。治人而不治。禮人而不答。命也。聖人之不可及處。在盡性。以至於命。盡性猶下學之事。至於命。則上達矣。當盡性之時。功力已至十分。而効驗或有應不應。聖人於此淡然。

泊然。若知之。若不知之。若著力。若不著力。此中消息。最難體認。若於性分當盡之事。百倍其功以赴之。而俟命之學。則以淡如泊如爲宗。庶幾其近道乎。

古聖人之道。莫大乎與人爲善。以言誨人。是以善教人也。以德薰人。是以善養人也。皆與人爲善之事也。然徒與人。則我之善有限。故又貴取諸人以爲善。人有善則取以益我。我有善則與以益人。連環相生。故善端無窮。彼此挹注。故善源不竭。君相之道。莫大乎此。師儒之道。亦莫大乎此。仲尼之學。無常師。即取人爲善也。無行不與。即與人爲善也。爲之不厭。即取人爲善也。誨人不倦。即與人爲善也。念忝竊高位。劇寇方張。大難莫平。惟有就吾之所見。多教數人。因取人之所長。還攻吾短。或者鼓盪斯世之善機。因以挽回天地之生機乎。

處人處事之所以不當者。以其知之不明也。若巨細周知。表裏洞澈。則處之自有方術矣。吾之所以不能周知者。以不好問。不善問耳。

修己治人之道。果能常守「勤」「儉」「謹」「信」四字。而又能取人爲善。與人爲善。以禮自治。以禮治人。自然寡尤寡悔。鬼伏神欽。特恐言道不篤。間或客氣用事耳。

溫孟子分類記出。寫於每章之首。如言心言性之屬。曰。「性道至言。」言取與出處之屬。曰。「廉節大防。」言自况自許之屬。曰。「抗心高望。」言反躬刻厲之屬。曰。「切己反求。」

百種弊病。皆從懶生。懶則弛緩。弛緩則治人不嚴。而趣功不敏。一處遲則百處懈矣。

前以八德自勉。曰。勤。儉。剛。明。孝。信。謙。渾。近日於勤字不能實踐。於謙渾二字。尤覺相遠。悚愧無已。勤。儉。剛。明。四字。皆求諸己之事。孝。信。謙。渾。四字。皆施諸人之事。孝以施於上。信以施於同列。謙以施於下。渾則無往不宜。大約與人忿爭。不可自求萬全處。白人是非。不可過於武斷。此渾字之最切於實用者耳。

闕劉石庵清愛堂帖。其起筆多師晉賢。及智永千文。用逆就之法。故能藏鋒。張得天之筆。多師褚顏兩家。用直來橫受之法。故不藏鋒。而聯絲縈帶。以發其機趣。二者其理本一貫。特逆就與直來橫受。形迹判然難合而爲一耳。

看劉文清公清愛堂帖。留得其自然之趣。方悟文人技藝。佳境有二。曰雄奇。曰淡遠。作文然。作詩然。作字亦然。若能含雄奇於淡遠之中。尤爲可貴。

作字之法。險字和字。二者缺一不可。本日閱王箬林膽語。亦於此二字三致意焉。

偶思作字之法。可爲師資者。作二語云。「時賢一石兩水。古法二祖六宗。」一石謂劉石菴。兩水謂李春湖程春海。二祖謂羲獻。六宗謂歐虞褚李柳黃也。

日內頗好寫字。而年老手鈍。毫無長進。故知此事須於三十歲前寫定規模。自三十歲以後。只能下一熟字工夫。熟極則巧妙出焉。筆意閒架。梓匠之規矩也。由熟而得妙。則不能與人之巧也。吾於三四十歲時。規矩未定。故不能有所成。人有恆言曰。「妙來無過熟。」又曰。「熟能生巧。」又曰。「成熟故知妙也。」巧也。成也。皆從極熟之後得之者也。不特寫字然。凡天下庶事百技。皆先立定規模。後求精熟。即人之所以爲聖人。亦係先立規模。後來精熟。即顏淵未達一間。亦只是欠熟耳。故曰。「夫仁亦在乎熟之而已矣。」

觀何廉舫書扇頭小字。個儻權奇。自成風格。余年已五十。而作書無一定之風格。屢有遷變。殊爲可愧。古文一事。寸心頗有一定之風格。而作之太少。不足以自證自慰。至於居家之道。治軍之法。與人酬應之方。亦皆無一定之風格。傳曰。「君子也者。人之成名也。」又曰。「君子成德之稱。」余一無所成。其不足爲君子也明矣。

余往年在京。深以學書爲意。苦思力索。幾於困心衡慮。但胸中有字。手下無字。近歲在軍不甚思索。但每日筆不停揮。除寫字及辦公事外。尙習字一張。不甚間斷。專從閒架上用心。而筆意筆力。與之俱進。十年前胸中之字。今竟能達之腕下。可見思與學不可偏廢。

作字之道。剛健婀娜。二者闕一不可。余奉歐陽率更。李北海。黃山谷三家。以爲剛健之宗。昔年於慎獨居敬等事。全未用功。至今衰老。毫無把握。悔之晚矣。

記性日壞。過目之事。頃刻即忘。因立記事冊。於應記者。逐日略記一二。從本日爲始。

古來聖哲胸懷極廣。而可達天德者。約有四端。如篤恭。修己。而生睿智。程子之說也。至誠感神。而致前知。子思之訓也。安貧。樂道。而潤身。碎面。孔顏曾孟之旨也。觀物。聞吟。而意適。神恬。陶白蘇陸之趣也。自恨少壯不知努力。老年常多悔懼。於古人心境。不能領取一二。反復尋思。嘆喟無已。

近年焦慮過多。無一日遊於坦蕩之天。總由於名心大切。俗見太重二端。名心切。故於學問無成。德行未立。不勝媿其餒。俗見重。故於家人之疾病。子孫及兄弟子孫之有無賢否強弱。不勝縈擾。用是憂慚踟躕。如繭自縛。今欲去此二病。須在一「淡」字上著意。不特富貴功名。及身家之順逆。子孫之旺否。悉由天定。卽學問德行之成立與否。一大半關乎天事。一概淡而忘之。庶此心稍得自在。

近來每苦心緒鬱悶。毫無生機。因思尋樂約有三端。勤勞而後憩息。一樂也。至淡以消枝心。二樂也。讀書聲出金石。三樂也。一樂三樂。是咸豐八年所曾有志行之。載於日記者。二樂則近日搜求病根。迄未拔去者。必須於未死之前。拔除淨盡。乃稍安耳。

闡理學宗傳中朱子。陸子。孫氏所錄。朱子之語。多取其與陸子相近者。蓋偏於陸王之途。去洛閩甚遠也。將周易之象及常用之字。分爲條類。別而錄之。庶幾取象於天文。地理。取象於身。於物者。一目了然。少壯不學。老年始爲此寒淺之舉。抑何陋也。

前曾以四語自儆。曰。慎獨則心安。主敬則身強。求仁則人悅。習勞則神欽。近日又添四語。曰。內訟以去惡。曰。日新以希天。曰。宏獎以育才。曰。貞勝以蒙難。與前此四語互相表裏。而下手工夫。各有切要之方。不知垂老尙能實踐一二否。

憶自辛卯年改號滌生。滌者。取滌其舊染之污也。生者。取明袁了凡之言。「從前種種譬如昨日死。從後種種譬如今日生」也。改號至今九年。而不學如故。豈不可歎。余今年已三十。資稟頑鈍。精神虧損。此後豈復能有所成。但求勤儉有恆。無縱逸欲。以喪先人元氣。困知勉行。期有寸得。以無失詞臣體面。日日自苦。不至佚而生淫。如種

樹然。斧斤縱尋之後。無使牛牟。又從而牧之。如燕燈然。膏油欲盡之時。無使微風乘之。庶幾稍稍培養精神。不至自速死。誠能日日用功有常。則可以保身體。可以自立。可以仰事俯畜。可以惜福。不使祖宗積累自我一人享用而盡。可以無愧詞臣。尙能以文章報國。

與小岑譚。有不合處。自念一二知心。亦復見疑。則平日之不自修。不見信於人。亦可知矣。可不懼乎。三十年爲一世。吾生以辛未十月十一日。今一世矣。聰明日減。學業無成。可勝慨哉。語不云乎。「往者不可諫。來者猶可追。」自今以始。吾其不得自逸矣。

接家信。大人教以保身三要。曰。節欲。節勞。節飲食。又言。「凡人交友。祇見得友不是。而我是。所以今日管鮑。明日秦越。」謂我與小珊有隙。是盡人歡。竭人忠之過。宜速改過。走小珊處。當面自認不是。又云。「使氣亦非保身體之道。」小子讀之悚然。小子一喜一怒。勞逸疴癢。無刻不繫於大人之懷也。若不敬身。真禽獸矣。

自戒潮煙以來。心神徬徨。幾若無主。過欲之難。類如此矣。不挾破釜沈舟之勢。詎有濟哉。竇蘭泉來。言理見商。余實未能心領其語意。而妄有所陳。自欺欺人。莫此爲甚。總由心有不誠。故詞氣虛憍。卽與人談理。亦是自文淺陋。徇外爲人。果何益哉。

馮樹堂來——渠近日養得好靜氣。迎人——談半時。邀余同至岱雲處久談。論詩文之業。亦可因以進德。彼此持論不合。反覆辯詰。余內有矜氣。自是特甚。反疑人不虛心。何明於責人而闇於責己也。

此刻下手工夫。除謹言。修容。靜坐三事。更從何處下手。每日全無切實處。尙嘵嘵與人說理。說他何益。是鄙夫之見。於應酬小處計較。遂以小故引伸成忿。懲之不暇。而更引之。是引盜入室矣。

所以須日課冊者。以時時省過。立卽克去耳。今五日一記。則所謂省察者。安在。所謂自新者。安在。吾誰欺乎。真甘爲小人。而絕無羞惡之心者矣。

早起吐血數口。不能靜養。遂以斲喪父母之遺體。一至於此。再不保養。是將限入大不孝矣。將盡之膏。豈可速之

以風萌蘖之木。豈可牧之以牛。苟失其養。無物不消。况我之氣血素虧者乎。今惟有日日靜養。節嗜欲。慎飲食。寡思慮而已。

不敬身之罪大矣。高景逸先生云。「接教言。連日精神不暢。此不可放過。凡天理自然通暢和樂。不通暢處。皆私欲也。當時刻喚醒。不令放倒。」然則人之精神短弱。皆自己有致之也。

凡辦公事。須視如己事。將來爲國爲民。亦宜處處視如一家一身之圖。方能親切。予今日愧無此見。致用費稍溼。又辦事有要譽的意思。此兩者。皆他日大病根。當時時猛省。

赴張兩農飲約。更初方歸。席間面諛人。有要譽意思。語多諧謔。便涉輕佻。所謂「君子不重則不威」也。歸途便至杜蘭溪家商事。又至竺虔處久談。多言不知戒。絕無所謂省察者。志安在邪。恥安在邪。

余體不舒暢。悶甚不適。高景逸云。「凡天理自然通暢。」予今悶損至此。蓋身被私意私欲纏擾矣。尙何自拔哉。立志今年自新。重起爐冶。痛與血戰一番。而半月以來。暴棄一至於此。何以爲人。何以爲子。

日來居敬窮理。並無工夫。故聞人說理。聽來都是隔膜。都不真切。愧恥孰甚。飯後無所事事。心如懸而不降者。知其不能定且靜也久矣。

早在朝房言一事。謂無樣。子失言欲以口舌勝人。轉爲人所不服也。

孫高陽史道鄰皆極耐得苦。故能艱難馳驅。爲一代之偉人。今已養成膏梁安逸之身。他日何以肩得大事。

凡事豫則立。本日下午天。因明日有天壇興工。監視行禮。及製造神牌行禮等事。日內未經慮及。頗覺心中不定。懼致貽誤。皆不豫之故也。

是日因早聞聞人言。刑部同堂諸君子。疑我去年所上摺。有參劾刑部之言。心不怡者一日。以平日不見信於人。遂招此羣疑衆謗也。

是日「忿」「慾」二念皆大動。竟不能止。恐遂成內傷病矣。

心生忿懣。蓋無養之故也。

子序之言。欲余捐除雜念。輕視萬事。淡泊明志。信良友之言。余今老矣。忿不能懲。慾不能窒。客氣聚於上焦。深用愧憾。古人所以貴於爲道日損也。

損忿之心。蓄於方寸。自咎局量太小。不足任天下之大事。

心緒作惡。因無耐性。故刻刻不自安適。又以心中實無所得。不能輕視外物。成敗毀譽。不能無所動於心。甚愧淺陋也。

寫字略多。困倦殊甚。眼花而疼。足輒若不能立者。說話若不能高聲者。衰憊之狀。如七十許人。蓋體質本薄。而疾病憂鬱。多年纏綿。既有以撼其外。讀書學道。志亢而力不副。識遠而行不逮。又有以病其內。故不覺衰困之日逼也。

至老洲頭登大舟。舟係吳城船廠爲余新造者。極堅實。極華麗。因慨然曰。「誦韋公『自慚居處崇。未觀斯民康』之句。爲之愧悚不已。」

恭讀硃批余之師心自用。余昔己亥年進京。臨別求祖父教訓。祖父以「傲」字戒我。今上又以師心戒我。常刻圖書一方。記此二端。

與作梅圍棋一局。旋復鬯論人情之厚薄。讀書人之多涉於虛浮。作梅所陳。多見道之言。余所發。多有激之詞。比來每以說話微多。遂覺神氣疲茶不支。甚矣。吾衰。身膺重任。大懼隕越。實深惴惴。

自省目病之源。在肝。肝病之源。則由於忮心。名心。不能克盡之故。在室中反復自訟。不能治事。

精神委頓之至。年未五十。而早衰如此。蓋以稟賦不厚。而又百憂摧撼。歷年鬱抑。不無闕損。此後每日須靜坐一次。庶幾等一溉於湯世也。

夜洗澡。近製一大盆。盛水極多。洗澡後至爲暢適。東坡詩所謂「浴槽漆斛江河傾。本來無垢洗更輕。」頗領略

得一二。

石芸齋言。「養目之法。早起洗面後。以水泡目。目屬肝。以水養之。以凝熱之氣。祛散寒翳。久必有效。」云云。而後漢書方術傳云。「愛畜精神。不極視大。」二語亦養目之法。

放翁每以笑睡爲樂。蓋必心無愧怍。而後睡夢皆恬。故古人每以此自課也。

放翁胸次廣大。蓋與陶淵明。白樂天。邵堯夫。蘇子瞻……等。同其曠逸。其於滅虜之意。養生之道。千言萬語。造次不離。真可謂有道之士。惜余備員兵間。不獲於閒靜中。探討道義。夜睡頗成寐。當思玩索陸詩。少得裨補乎。

務觀言。「養生之道。以目光爲驗。」又言。「『忿』『慾』二字。聖賢亦有之。特能少忍須臾。便不傷生。」可謂名言至論。

養生家之法。莫大於「懲忿窒慾。少食多動」八字。

梁蔭林中丞歸田瑣記言。「養生之道。不特食宜少。眠亦宜少。」可謂名言。

余少時每遇困乏。卽夢覺。道光十二年間。先大夫數數呼喚不醒。每以爲憂。今三十年矣。而此病如昔。精神亦似未甚衰減者。

癩癢異常。手不停爬。左腿已爬搔糜爛。皮熟作疼。夜用水晶界尺熨貼。取其寒而潤也。

養生之道。當於「眠」「食」二字。悉心體驗。食卽平日飯菜。但食之甘美。卽勝於珍藥也。眠亦不在多寢。但實得神凝夢甜。卽片刻亦足攝生矣。

養生之道。莫大於眠食。眠不必甜寢。鼾睡而後爲佳。但能淡然無欲。曠然無累。閉目存神。雖不成寐。亦尙足以養生。余多年不獲笑睡。當於此加之意而已。

日來癩癢異常。徧身若有芒刺者然。數夜不能成寐。本日尤不耐煩。因服「歸脾湯」一帖。睡後竟能酣睡。至五更方醒。近數月所未嘗有也。

累年不能成寐之病。今春忽得痊愈。連宵多得美睡。殊不可解。豈俗所謂時好。運好。百病除耶。抑憂勤變爲逸豫。清明變爲昏濁。爲衰耗之徵耶。

余自三十時。卽不能多說話。至數十句。便氣不接續。神尤困倦。今已三十餘年。故態不改。亦不加甚。故知身體之強弱。千態萬變。未可以一事之偶強。而遽信爲壽徵。一事之偶弱。而遽信爲敗徵也。

余少時讀書。見先君子於日入之後。上燈之前。小睡片刻。夜則精神百倍。余近日亦思法之。日入後於竹牀小睡。燈後治事。果覺清爽。余於起居飲食。按時按刻。各有常度。一一皆法吾祖吾父之所爲。庶冀不墜家風。細思近日之所以衰頹。固由年老精力日衰之故。亦由圍棋太多。讀書太久。目光昏澀。精神因之愈困也。嗣後當戒圍棋。卽看書亦宜少減。每日靜坐時許。以資調攝。

因咳嗽勉強靜坐數息。果有效驗。可停一二刻不咳。靜坐良久。間以偃臥。直至燈時。覺咳疲微減矣。

近來因眼矇。常有昏曠氣象。計非靜坐。別無治法。作一聯以自警云。「一心履薄臨深。畏天之鑒。畏神之格。兩眼沐日浴月。由靜而明。由敬而強。」

日內因眼病日篤。老而無成。焦灼殊甚。究其所以鬱鬱不暢者。總由名心未死之故。當痛懲之。以養餘年。

閱范文正集尺牘。年譜中有云。「千古聖賢。不能免生死。不能管後事。一身從無中來。卻歸無中去。誰是親疎。誰能主宰。旣無奈何。卽放心逍遙。任委來往。如此旣心氣漸順。五臟亦和。藥方有效。食方有味也。只如安樂人忽有憂事。便吃食不下。何況久病。更憂生死。更憂身後。乃在大怖中。飲食安可得下。請寬心將息。」云云。乃勸其中舍三哥之書。余近日多憂。多慮。正宜讀此一段。

日內寸心憂灼。迄無寬舒之時。以是病愈難減。總由少壯不努力。老大悔憾甚多。致心境愁悶異常耳。

黃靜軒勸我靜坐凝神。以目光內視丹田。因舉四語要訣曰。「但凝空心。不凝住心。但滅動心。不滅照心。」又稱二語曰。「未死先學死。有生卽殺生。」有生。謂妄念初生。殺生。謂立予鏟除也。又謂此與孟子「勿忘勿助」之

功相通。吾謂與朱子致中和一節之注亦相通。

閱福壽金鑑。午正數息靜坐。仿東坡養生頌之法。而心粗氣浮。不特不能攝心。並使身不少動搖而不能。酉刻服藥後。行「小週天」法。靜坐半時許。

丁雨生力勸余不看書。不寫字。不多閱公牘。以保將盲之左目。其言懇惻深至。余將遵而行之。

許仙屏送有瑪瑙。中空積水者。與空青相類。紀澤命匠以金剛鑽鑽之。取水點於余右目中。閉目少頃。傍夕小睡。吳竹如爲余診脈。渠謂余病在心肝。虛火上炎。宜靜坐以養之。非藥所能爲力。

聞翰仙言。何鏡海得靜坐之法。於熊槃隱賀幼黼學之。目已瞽而復明。余亦思一試也。

楊芋庵寄信。言治目方。每早黎明未起時。以兩手掌之根擦極熱。加以舌尖之津。閉目擦八十一下。久則有效。日內試爲之。而初睡時擦一次。黎明又擦一次。不知果有益否。

近來每日圍棋二局。耗損心力。日中動念之時。夜間初醒之時。皆縈繞於楸枰黑白之上。心血因而愈虧。目光因而愈蒙。欲病體之漸痊。非戒棋不爲功。

有一守備馬昌明善於道家內功。云「能爲余治目疾。與余對坐。渠自運氣能移於吾身五臟」云云。因與對坐三刻許。

竹如處坐甚久。燈後歸。脚腫愈甚。常服之鞮已不能入。肥而復硬。且似已腫過膝上者。大約作文及看生書。俱嫌用心太過。有損於血。而氣不能運化。故至於此。以後當不作文。不看生書。

養生之道。「視」「息」「眠」「食」四字最爲要緊。息必歸海。視必垂簾。食必淡節。眠必虛恬。歸海。謂藏息於丹田氣也。垂簾。謂半視不全開。不苦用也。虛。謂心虛而無營。腹虛而不滯也。謹此四字。雖無醫藥丹訣。而足以卻病矣。

日內眼蒙益甚。或謂調息養神。尙可補救。因試爲之。捧土而塞孟津。深恐其無當也。（以上日記）

讀書之道。博學詳說。經世之才。徧采廣詢。自度智慧精神。終恐有所不逮。惟當謹守繩墨。不敢以浮夸導子弟。不敢以暴棄殆父母之遺體。其有所進。幸也。無所進。終吾身而已矣。

凡人材高下。視其志趣。卑者安流俗庸陋之規。而日趨污下。高者慕往哲盛隆之軌。而日即高明。賢否。智愚。所由區矣。

君子之立身。在審其所處。誠內度方寸。靡所於疚。則仰對昭昭。俯視倫物。寬然不怍。故冷長無愧於其師。孟博不慚於其母。彼誠有以自伸於內耳。

君子之學道。尤病於近名。人稟氣於天地。受形於父母。苟官骸得職。作事有倫。雖一字不識。闕寂無聞。於我乎無損也。雖著述萬卷。譽滿天下。於我乎無加也。世士不察。乃欲舍此之由。急彼之鶩。枝經則漢宋分門。論文則奇偶異幟。小學。金石。算術。輿地之事。名目既繁。風尚日新。窮年而殫日。悴力敝身。則足以熾其好名爭勝之私已矣。豈篤於爲己者哉。僕之往歲。亦嘗馳逐衆說。昏庸作輟。百無一成。窮而思返。恍若有悟。乃知德性未尊。則問學適以助長。德性既尊。然後吾之知識。少焉而不足。恥。多焉而不足。矜。周公之材藝。孔子之多能。吾不如彼。非吾疚也。若其踐形盡性。彼之所稟。吾亦稟焉。一息尙存。不敢不勉。是以邇日業術雖無寸進。而心志大定。寤寐安恬。

曩昔欲有所鑽仰於作者之林。近亦知難而退。不敢復有意矣。惟思謹守大閑。不欲脂韋以規時利。寸心耿耿。獨此之執。

自度才能淺薄。不足謀事。惟有「不要錢不怕死」六字。時時自矢。以質鬼神。以對君父。卽藉以號召吾鄉之豪傑。

君子欲有所樹立。必自「不妄求人知」始。

古人謂齊桓葵邱之會。微有振矜。而叛者九國。亢盈悔吝之際。不可以不慎也。

我輩辦事。成敗聽之於天。毀譽聽之於人。惟在己之規模氣象。則我有可以自主者。亦曰「不隨衆人之喜懼爲

喜懼耳。」

貴精不貴多。積小以高大。戒維莠之桀桀。法桃李之不言。當茲艱貞之際。尤不能不進此迂拙之言也。

勳位並隆。務宜敬以持躬。恕以待人。敬則小心翼翼。事無巨細。皆不敢忽。恕則凡事留餘地以處人。功不獨居。過不推諉。常常記此二字。則長履大任。福祚無量矣。

鄙人在外。毀譽互見。然究係毀者少而譽者多。清夜自思。尙覺名浮於實十倍百倍也。吾輩互相砥礪。要當以聲聞過情爲切戒。

「敬」「恕」二字。細加體認。實覺刻不可離。敬則心存而不放。恕則不蔽於私。孟子之所謂「推」。所謂「達」。所謂「擴充」。指示至爲切近。中庸之十三章。論語之告子貢。告仲弓。皆以「恕」字爲開宗要義。大抵接人處事。於見得他人不是。極怒之際。能設身易地以處。則意氣頓平。故恕字爲求仁極捷之徑。來示以「致知」爲大頭腦工夫。鄙意。敬是平日涵養之道。恕是臨時應事之道。致知。則所以講求此敬講求此恕者也。

軍中稍暇。尙親書籍。不敢盡廢故業。又樂近正士。喜聞迂直之言以自警。此二者尙頗兢兢。冀不終爲君子所棄。以至交而兼姻戚。尙不肯面進箴規。欲吐還茹。豈吾固拒人千里耶。愧甚。昌黎所謂「中朝大官老於事。詎肯感激徒媵媵」。吾非大官。亦漸老於事。鋒銜鈍矣。

巧言令色。足恭。三者有志學步。質既魯鈍。學又作輟。數月以來。毫無效驗。或勸先難後獲。宜再卑抑以俟大效。僕則抱七必不堪。仍將修吾初服。免使陳咸頭觸扉風耳。

惠箴不誠不敬之弊。敢不銘佩。惟頻年鬱結之懷。紙墨難罄。非少佐以詼諧。則滿腔秋意。無復生機。張籍昔以此規退之。韓公亦以善戲不虐答之。

人言陰陽俱虧。須施峻補之劑。鄙意閣下春秋方盛。當非純補所能奏功。恐有風寒憂鬱夾雜其中。久病之後。自未可用克伐寒涼之品。何不概停百藥。靜養數月。徐察端倪。宜占勿藥之喜。

吾輩讀書惟「敬」字「恆」字二端是徹始徹終工夫去歲揖別時曾以「敬」字相勸今年致芝生書亦有恆爲告蓋鄙人生平欠此二字工夫至今老而無成深自悔憾故凡友人有下問者輒以己之所悔爲言勸人及時自勉。

教舍沅弟於惡巧惡盈之外。又曰。天道惡貳。貳者。多猜忌也。不忠誠也。無恆心也。趨時之效。茫如捕風。亦稍稍倦矣。歷年疚心之端。逐一補救。十已得其七八。

來示。「趨時者博無識之喜。損有道之真。」謹當書紳銘佩。吾齒髮已老。乃欲俛仰一效桔槔。所謂「未得國能。徒失故步」者也。自宜仍守吾拙。不妄悅人。以副同志期待之厚。

前緘所稱大處著眼。小處下手。閣下推廣其義。引朱子所謂真正大英雄。須從臨深履薄做出。暨浩然之氣。斂然規矩準繩。不敢走作之中。鄙人殘陋。何足語此。惟閱歷日久。險艱備嘗。覺心目中所規畫以爲高遠者。畢竟手之所持。足之所踐。何嘗做得到三四分。

革薄從忠。鄙意亦夙懷此志。特有天質本來之薄。有外物激之使薄。本來之薄。革之已極不易。激之使薄。尤覺旋革旋萌。毫無長進。深以爲愧。

古人謂寡言養氣。寡視養神。寡思養精。尊處勝友如雲。難以言寡。簿書如麻。難以寡視。或請寡思。以資少息乎。閣下尙能黎明即起否。不可間斷。一事有恆。則萬事皆可漸振。毋以爲小端而忽之。至囑。

英年秀挺。自以專心讀書。不染官場氣習爲妥。卽世態人情。亦不宜遽令識透。早透則漓其本質。而日趨於薄。既薄而返之醇厚。千難萬難。

居今之世。要以言遜爲宜。有過人之行。而口不自明。有高世之功。而心不自居。乃爲君子自厚之道。國藩才知本拙。今精力憊甚。忽膺此重任。大懼隕越。爲天下笑。爲鄉里羞。請閣下側聽清議。如有顯然過失。大拂輿情者。卽祈立刻飛緘詳示。如其力不能改。別徐圖之。若此心。則決不文過而憚改也。

位愈高則譽言日增。箴言日寡。望愈重則責之者多。恕之者少。閣下愛我。迫越恆俗。頗勿以藥石之言相繩。弟每日行事。有日記一冊。附家報中。閣下如有不謂爲然之處。卽懇逐條指示。不勝銘感。

凡沈痾在身。而人力可以自爲主持者。約有二端。一曰。以志帥氣。一曰。以靜制動。人之疲憊不振。由於氣弱。而志之強者。氣亦爲之稍變。如貪早睡。則強起以興之。無聊賴。則端坐以凝之。此以志帥氣之說也。久病虛怯。則時時有一畏死之見。憧擾於胸中。卽魂夢亦甚不安恬。須將生前之名。身後之事。與一切妄念。剷除淨盡。自然有一種恬淡意味。而寢定之餘。真陽自生。此以靜制動之法也。

方今天下大亂。人人皆懷苟且之心。出範圍之外。無過而問焉者。吾輩當自立準繩。自爲守之。並約同志者共守之。無使吾心之賊。破吾心之牆子。

再出視師。痛攻前此客氣用事之弊。以一勤字自動。仰希仲山甫夙夜匪懈。陶桓公分陰是惜之風。來云所引先勞之訓。蓋嘗有志焉而未逮。

常守「花未全開月未圓滿」之戒。不稍涉驕矜之氣。則名位日隆矣。

公生平最好用心。尤好用心於無可如何之地。莊子有言。「達命之情者。不務知之所無可奈何。」假如目下武漢江西。倏有大變。是雖知之而無可奈何者也。假如吾輩三日不汗。溘先朝露。是雖知之而無可奈何者也。願公於人力所能爲者。則略加思慮。於天命之無可奈何者。則冥然不顧。

近惡聞高言深論。但好庸言庸行。雖以作梅之樸實。亦嫌其立論失之高深。其論公之病。侍亦慮其過於幽渺。願公從庸處淺處著想。聖人言不逆詐不億不信。吾輩且當不逆。死不億不起。以爲養生之法。不逆敗。不億不振。以爲行軍之法。(以上書札)

(勉強)孟子曰。「口之於味也。目之於色也。耳之於聲也。鼻之於臭也。四肢之於安佚也。性也。有命焉。」君子不謂性也。人性本善。自爲氣稟所拘。物欲所蔽。則本性日失。故須學焉而後復之。失又甚者。須勉強而後復之。喪

之哀也。不可以僞爲者也。然衰麻苦塊。覩物而痛創。自至蹙踊號呼。變節而涕洟隨之。是亦可勉強而致哀也。祭之敬也。不可以僞爲者也。然自盥至薦。將之以盛心。自朝至昃。勝之以強力。是亦可以勉強而致敬也。與人之和也。不可以僞爲者也。然揖讓拜跪。人不得已則下之。筐篚豆籩。意不足而文則先之。是亦可以勉強而致和也。凡有血氣。必有爭心。人之好勝。誰不如我。施諸己而不願。亦勿施於人。此強恕之事也。一日強恕。日日強恕。一事強恕。事事強恕。久之則漸近自然。以之修身。則順而安。以之涉世。則諧而祥。孔子之告子貢仲弓。孟子之言求仁。皆無先於此者。若不能勉強。而聽其自至。以頑鈍之質。而希生安之效。見人之氣類與己不合。則隔膜棄置。甚或加之以不能堪。不復能勉強自抑。舍己從人。傲情彰於身。乖戾著於外。鮮不及矣。莊子有言。「刻核太甚。則人將以不肖之心應之。」董生有言。「強勉學問。則聞見博而知益明。強勉行道。則德日進而有大功。」至哉言乎。故勉強之爲道甚博。而端自強恕始。

（君子小人）陳容有言曰。「仁義豈有常。蹈之則爲君子。違之則爲小人。」大哉言乎。仁者。物我無間之謂也。一有自私之心。則小人矣。義者。無所爲而爲之謂也。一有自利之心。則小人矣。同一日也。朝而公正則爲君子。夕而私利則爲小人。同一事也。初念公正則爲君子。轉念私利則爲小人。惟聖罔念作狂。惟狂克念作聖。所爭祇在幾微。君子無終食之間違仁。造次必如是。顛沛必如是。一不如是。則流入小人而不自覺矣。所謂小人者。識見小耳。度量小耳。井底之蛙。所窺幾何。而自以爲絕倫之學。遠東之豕。所異幾何。而自以爲蓋世之勳。推以子子爲義。以硜硜爲信。以齷齪爲廉。此皆識淺而易以自足者也。君臣之知。須積誠以相感。而動疑主恩之過薄。朋友之交。貴積漸以相孚。而動怨知己之罕覩。其或兄弟不相容。夫婦不相信。父子不相亮。此皆量褊而易以滋疑者也。君子則不然。廣其識。則天下之大。棄若敝屣。堯舜之業。視若浮雲。宏其度。則行有不得。反求諸己。己所不欲。勿施於人。烏有所謂而私自利者哉。不此之求。而詡詡然號於衆曰。「吾君子也。」當其自詡君子。深信不疑之時。識者已嗤其爲小人矣。

（克勤小物）古之成大業者。多自克勤小物而來。百尺之樓。基於平地。十丈之帛。一尺一寸之所積也。萬石之鍾。一銖一兩之所累也。文王之聖。而自朝至於日中昃。不遑暇食。周公仰而思之。夜以繼日。幸而得之。坐以待旦。仲山甫夙夜匪懈。其勤若此。則無小無大。何事之敢慢哉。諸葛忠武爲相。自杖罪以上。皆親自臨決。杜慧度爲政。纖密一如治家。陶侃綜理密微。雖竹頭木屑。皆儲爲有用之物。朱子謂「爲學須銖積寸累」。爲政者。亦未有不銖積寸累。而克底於成者也。秦始皇石量書。魏明帝自案行尙書事。隋文帝衛士傳餐。皆爲後世所譏。以爲天子不當親理細事。余謂天子。或可不親細事。若爲大臣者。則斷不可不親。陳平之問錢穀不知。問刑獄不知。未可以爲人臣之法也。凡陳功立事。必以目所共見者爲效。苟有車。必見其軾。苟有衣。必見其敝。苟爲博物君子。必見其著述滿家。抄撮累篋。苟爲躬行君子。必見其容色之晬盎。徒黨之感慕。苟善治民。必見其所居民悅。所去見思。苟善治軍。必見其有戰則勝。有攻則取。若不以目所共見者爲效。而但憑心所懸揣者爲高。則將以虛薄爲辯。而敗名檢。以望空爲賢。而笑勤恪。何晏鄧颺之徒。流風相扇。高心而空復。尊己而傲物。大事細事。皆墮壞於冥昧之中。親者賢者。皆見拒於千里之外。以此而冀大業之成。不亦悖哉。孔子許仲弓南面之才。而雍以居敬爲行簡之本。蓋必能敬。乃無廢事也。

（才德）司馬溫公曰。「才德全盡。謂之聖人。才德兼亡。謂之愚人。德勝才。謂之君子。才勝德。謂之小人。」余謂德與才不可偏重。譬之於水。德在潤下。才卽其載物溉田之用。譬之於木。德在曲直。才卽其舟楫棟梁之用。德若水之源。才卽其波瀾。德若木之根。才卽其枝葉。德而無才。以輔之。則近於愚人。才而無德。以主之。則近於小人。世人多不甘以愚人自居。故自命每願爲有才者。世人多不欲與小人爲緣。故觀人每好取有德者。大較然也。二者既不可兼。與其無德而近於小人。毋寧無才而近於愚人。自修之方。觀人之術。皆以此爲衡。可矣。吾生平短於才。愛我者或謬以德器相許。實則雖曾任艱鉅。自問僅爲愚人。幸不以私智詭譎鑿其愚。尙可告後昆耳。

（誠神）大聖固由生知。而其平生造次克念精誠。亦迥異於庸衆。聞韶盡善。則亡味。至於三月。讀易寡過。則聿

編至於三絕。文王則如見於琴。周公則屢入於夢。至誠所積。神奇應焉。故麟見郊而增感。鳳不至而興嘆。蓋其平日力學所得。自信爲天地鬼神所不違也。卽至兩楹夢奠之際。禱神爲臣之請。亦皆守禮循常。較然不欺。其後曾子易簣。誦戰兢之詩。而自幸知免。猶有聖門一息不懈之風。後世若邵子之終。馬程諸人咸集。朱子之沒。黃蔡諸子並臨。亦皆神明朗徹。不負所學。昔人云。「善吾生者。乃所以善吾死也。」若非精誠積於畢生。神志甯於夙昔。豈能取辦於臨時哉。

（兵氣）田單攻狄。魯仲連策其不能下。已而果三月不下。田單問之。仲連曰。「將軍之在卽墨。坐則織黃。立則仗鎗。爲士卒倡。將軍有死之心。士卒無生之氣。聞君言莫不揮涕奮臂而欲戰。此所以破燕也。當今將軍東有掖邑之奉。西有淄上之娛。黃金橫帶而騁乎淄澠之間。有生之樂。無死之心。所以不勝也。」余嘗深信仲連此語。以爲不刊之論。同治三年。江甯克復後。余見湘軍將士。卽驕盈娛樂。慮其不可復用。全行遣撤歸農。至四年五月。余奉命至河南山東。勘捻。湘軍從者極多。專用安徽之淮勇。余見淮軍將士。雖有振奮之氣。亦乏憂危之懷。竊用爲慮。恐其不能平賊。莊子云。「兩軍相對。哀者勝矣。」仲連所言。以憂勤而勝。以娛樂而不勝。亦卽孟子「生於憂患。死於安樂」之旨也。其後。余因疾病疏請退休。遂解兵柄。而合肥李相國。卒用淮軍以削平捻匪。蓋淮軍之氣。尙銳。憂危以感士卒之情。振奮以作三軍之氣。二者皆可以致勝。在主帥相時而善用之已矣。余專主憂勤之說。殆知其一。而不知其二也。聊志於此。以識吾見理之偏。亦見古人格言至論。不可舉一概百。言各有所當也。

（勉強）魏安釐王問天下之高士於子順。子順以魯仲連對。王曰。「魯仲連強作之者。非體自然也。」子順曰。「人皆作之。作之不止。乃成君子。作必不變。習與體成。則自然也。」余觀自古聖賢豪傑。多由強作而臻絕詣。淮南子曰。「功可強成。名可強成。」中庸曰。「或勉強而行之。及其成功一也。」近世論人者。或曰。「某也。向之所爲不如是。今強作如是。是不可信。」沮自新之途。而長偷惰之風。莫大乎此。吾之觀人。亦嘗有因此而失賢才者。追書以志吾過。

（忠勤）開國之際。若漢唐之初。異才畸士。大功偉烈。颯舉雲興。蓋全係乎天運。而人事不得與其間。至中葉以後。君子欲有所建樹以濟世而康屯。則天事居其半。人事居其半。以人事與天事爭衡。莫大乎「忠勤」二字。亂世多尙巧僞。惟忠者可以革其習。末俗多偷惰。惟勤者可以遏其流。忠不必有過人之才智。盡吾心而已矣。勤不必有過人之精神。竭吾力而已矣。能剖心肝以奉至尊。忠至而智亦生焉。能苦筋骨以捍大患。勤至而勇亦出焉。余觀近世賢哲。得力於此二字者。頗不乏人。余亦忝附諸賢之後。謬竊虛聲。而於「忠勤」二字。自愧十不逮一。吾家子姪。儻將來有出任艱鉅者。當勵忠勤以補吾之闕憾。忠之積於平日者。則自不妄語始。勤之積於平日者。則自不晏起始。

（才用）雖有良藥。苟不當於病。不逮下品。雖有賢才。苟不當於用。不逮庸流。梁麗可以衝城。而不可以窒穴。犛牛不可以捕鼠。騏驥不可以守閭。千金之劍。以之析薪。則不如斧。三代之鼎。以之墾田。則不如耜。當其事。則凡材亦奏神奇之效。否則鉏鋤而終無所成。故世不患無才。患用才者不能器使而適宜也。魏無知論陳平曰。「今有尾生。孝已之行。而無益勝負之數。陛下何暇用之乎。」當戰爭之世。苟無益勝負之數。雖盛德亦無所用之。余生平好用忠賢者流。今老矣。始知藥之多不當於病也。

（史書）史記敘韓信破魏豹。以木罌渡軍。其破龍且。以囊沙壅水。竊嘗疑之。魏以大將柏直當韓信。以騎將馮敬當灌嬰。以步將項它當曹參。則兩軍之數。殆亦各不下萬人。木罌之所渡幾何。至多不過二三百人。豈足以制勝乎。沙囊壅水。下可滲漏。旁可橫溢。自非興工嚴塞。斷不能築成大堰。壅之使下流竟絕。如其寬河盛漲。則塞之固難。決之亦復不易。若其小港微流。易塞易決。則決後未必遂不可涉渡也。二者揆之事理。皆不可信。敘兵事莫善於史記。史公敘兵。莫詳於淮陰傳。而其不足據如此。孟子曰。「盡信書。則不如無書。」君子之作事。既徵諸古籍。諏諸人言。而又必慎思而明辨之。庶不至冒昧從事耳。

（陽剛）漢初功臣。惟樊噲氣質較粗。不能與諸賢並論。淮陰侯所差與爲伍者也。然吾觀其人。有不可及者二。

沛公初入咸陽。見秦宮室帷帳狗馬重寶婦女千數。意欲留居之。噲輒諫止。謂：「此奢麗之物。乃秦之所以亡。願急還霸上。無留宮中。」一也。高祖卽病臥禁中。詔戶者無得入羣臣。噲獨排闥直入。諫之以：「昔何其勇。今何其德。」且引趙高之事以爲鑒。二也。此二事者。乃不媿大人格君心者之所爲。蓋人稟陽剛之氣最厚者。其達於事理。必有不可掩之偉論。其見於儀度。必有不可犯之英風。噲之鴻門披帷拔劍割彘。與夫霸上還軍之請。病中排闥之諫。皆陽剛之氣之所爲也。未有無陽剛之氣而能大有立於世者。有志之君子。養之無害可耳。

（漢文帝）天下惟誠不可掩。漢文帝之謙讓。其出於至誠者乎。自其初至代邸。西鄉讓三。南鄉讓再。已款然不敢當帝位之尊。厥後不肯建立太子。增祀不肯祈福。與趙佗書曰：「側室之子。」曰：「棄外奉藩。」曰：「不得不立。」臨終遺詔。戒重服。戒久臨。戒厚葬。蓋終始自覺不稱天子之位。不欲享至尊之奉。至於馮唐。衆辱而卒使盡言。吳王不朝而賜以几杖。匈奴臣言朕過失。匡朕不逮。其謙讓發於中心。惻怛之誠。蓋其德爲三代後僅見之賢主。而其心則自愧不稱帝王之職而已矣。夫使居高位者而常存愧不稱職之心。則其過必鮮。況大君而存此心乎。吾嘗謂爲大臣者。宜法古帝王三事。舜禹之不與也。大也。文王之不遑也。勤也。漢文之不稱也。謙也。師此三者。而出於至誠。其免於戾矣乎。

（周亞夫）周亞夫剛正之氣。已開後世言氣節者之風。觀其細柳勞軍。天子改容。已凜然不可犯。厥後將兵不救梁王之急。不肯侯王信。不肯王匈奴六人。皆秉剛氣而持正論。無所瞻顧。無所屈撓。後世西漢若蕭望之朱雲東漢若楊震孔融之徒。其風節略與相近。不得因其死於非命而薄之也。惟其神鋒太雋。瞻矚太尊。亦頗與諸葛格相近。是乃取禍之道。君子師其剛而去其傲可耳。

（言命）孟子言治亂興衰之際。皆由人事主之。初不關乎天命。故曰：以齊王由反手也。曰：可使制挺以撻秦楚之堅甲利兵。皆以人謀而操必勝之權。所謂禍福無不自己求之也。董子亦曰：「治亂興廢在於己。非天降命。不可得反。」與孟子之言相合矣。孔子曰：「天生德於予。桓魋其如予何。天之未喪斯文。匡人其如予何。」亦似深

信在己者之有權。然鳳鳥不至。河不出圖。有「吾已矣夫」之歎。又似以天命歸諸不可知之數。故答子服景伯曰。「道之將行。命也。道之將廢。命也。」語南宮适曰。「君子若人。尙德若人。」其隱然以天命爲難測。聖賢之言。微旨不同。在學者默會之焉耳。

（功效）苟有富。必能潤屋。苟有德。必能潤身。不必如孔子之溫良恭儉。孟子之晬面盎背。而後爲符驗也。凡盛德之君子。必有非常之儀範。是真龍。必有雲。是真虎。必有風。不必如程門之游楊尹謝。朱門之黃蔡陳李而後爲響應也。凡修業之大人。必有景從之徒黨。斯二者。其幾甚微。其效甚著。非實有諸己。焉可倖致哉。

一曰。慎獨則心安。自修之道。莫難於養心。心既知有善有惡。而不能實用其力以爲善去惡。則謂之自欺。方寸之自欺與否。蓋他人所不及知而已。獨知之。故大學之誠意章。兩言慎獨。果能好善如好好色。惡惡如惡惡臭。力去人欲以存天理。則大學之所謂「自慊」。中庸之所謂「戒慎恐懼」。皆能切實行之。卽曾子之所謂「自反而縮」。孟子之所謂「仰不愧。俯不怍」。所謂「養心莫善於寡欲」。皆不外乎是。故能慎獨。則內省不疚。可以對天地質鬼神。斷無行有不慊於心則餒之時。人無一內愧之事。則天君泰然。此心常快足寬平。是人生第一自強之道。第一尋樂之方。守身之先務也。

二曰。主敬則身強。敬之一字。孔門持以教人。春秋士大夫。亦常言之。至程朱。則千言萬語。不離此旨。「內而專靜純一。外而整齊嚴肅。」敬之工夫也。「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敬之氣象也。「修己以安百姓。篤恭而天下平。」敬之效驗也。程子謂「上一於恭敬。則天地自位。萬物自育。氣無不和。四靈畢至。聰明睿知。皆由此出。」蓋謂敬則無美不備也。吾謂敬字切近之效。尤在能固人肌膚之會。筋骸之束。莊敬日強。安肆日偷。皆自然之徵應。雖有衰年病軀。一遇壇廟祭獻之時。戰陣危急之際。亦不覺神爲之悚。氣爲之振。斯足知敬能使人身強矣。若人無衆寡。事無大小。一一恭敬。不敢懈怠。則身體之強健。又何疑乎。

三曰。求人則人悅。凡人之生。皆得天地之理以成性。得天地之氣以成形。我與民物。其大本乃同出一源。若但知

私己而不知仁民愛物。是於大本一源之道。已悖而失之矣。至於尊官厚祿。高居人上。則有拯民溺救民飢之責。讀書學古。粗知大義。卽有覺後知覺後覺之責。若但知自了。而不知教養庶彙。是於天之所以厚我者。辜負甚大矣。孔門教人。莫大於求仁。而其最切者。莫要於「欲立立人。欲達達人」數語。立者。自立不懼。如富人百物有餘。不假外求。達者。四達不悖。如貴人登高一呼。羣山四應。人孰不欲己立己達。若能推以立人達人。則與物同春矣。後世論求仁者。莫精於張子之西銘。彼其視民胞物與。宏濟羣倫。皆事天者性分當然之事。必於此乃可謂之人。不如此。則曰悖德。曰賊。誠如其說。則雖盡立天下之人。盡達天下之人。而曾無善勞之足言。人有不悅而歸之者乎。

四曰。習勞則神欽。凡人之情。莫不好逸而惡勞。無論貴賤智愚老少。皆貪於逸而憚於勞。古今之所同也。人一日所著之衣。所進之食。與一日所行之事。所用之方相稱。則旁人聽之。鬼神許之。以爲彼自食其力也。若農夫織婦。終歲勤動。以成數石之粟。數尺之布。而富貴之家。終歲逸樂。不營一業。而食必珍羞。衣必錦繡。酣豢高眠。一呼百諾。此天下最不平之事。鬼神所不許也。其能久乎。古之聖君賢相。若湯之昧旦丕顯。文王日昃不遑。周公夜以繼日。坐以待旦。蓋無時不以勤勞自勵。無逸一篇。推之於勤則壽考。逸則夭亡。屢屢不爽。爲一身計。則必操習技藝。磨鍊筋骨。困知勉行。操心危慮。而後可以增智慧而長才識。爲天下計。則必己飢己溺。一夫不獲。引爲余辜。大禹之周乘四載。過門不入。墨子之摩頂放踵。以利天下。皆極儉以奉身。而極勤以救民。故荀子好稱大禹墨翟之行。以其勤勞也。軍興以來。每見人有一材一技能耐艱苦者。無不見用於人。見稱於時。其絕無材技。不慣作勞者。皆唾棄於時。飢凍就斃。故勤則壽。逸則夭。勤則有材而見用。逸則無能而見棄。勤則博濟斯民。而神祇欽仰。逸則無補於人。而神鬼不歆。是以君子欲爲人神所憑依。莫大於習勞也。

格言四幅書贈李芋仙

身到。心到。眼到。手到。口到。

身到者。如作吏。則親驗命盜案。親查鄉里。治軍。則親巡營壘。親冒矢石是也。心到者。凡到苦心剖晰。大條理。小條理。始條理。終條理。先要學得開。後要括得攏是也。眼到者。著意看人。認真看公牘是也。手到者。於人之短長。事之關鍵。隨筆寫記。以備遺忘是也。口到者。於使人之事。警衆之辭。既有公文。又不憚再三苦口丁寧是也。余近與寮友論治事之法。錄貽芋仙共證之。

讀古書。以訓詁爲本。作詩文。以聲調爲本。事親。以得歡心爲本。養生。以少惱怒爲本。立身。以不妄語爲本。治家。以不晏起爲本。居官。以不要錢爲本。行軍。以不擾民爲本。

右八者。余庚申六月書於日記冊中。用以自警。厥後軍事無利。每於家書中錄此以誡子弟。芋仙屬書居官格言。因錄一通。此八者。後四語尤爲吃緊。或出或處。不可離也。

以才自足。以能自矜。則爲小人所忌。亦爲君子所薄。

老莊之旨。以此爲最要。故再三言之而不已。南榮趨贏糧至老子之所。老子曰。「子何與人偕來之衆也。」國藩每讀之。不覺失笑。以仲尼之溫恭儉讓。常以周公才美驕吝爲戒。而老子猶曰。「去汝之躬矜與容智。」雖非事實。而老氏之所惡於儒術者。舉可知已。莊生尤數數言此。吾最愛徐無鬼篇中語曰。「學一先生之言。則暖曖姝姝而私自悅也。」又曰。「以賢臨人。未有得人者也。以賢下人。未有不得人者也。」

古之善爲詩古文者。其工夫皆在詩古文之外。若尋行數墨以求之。索之愈迫。則去之愈遠矣。

余好讀歐陽公送徐無黨南歸序。乃知古之賢者。其志趣殊不願以文人自命。東坡讀少陵「許身稷契及舜舉十六相」等句。以謂此老胸中大有事在。大抵經綸雷雨。關乎遭際。非人力所能強。至於襟期澹泊。遺外聲利。則學者人人可勉也。

書贈弟六則

（清）記曰。「清明在躬。」吾人身心之間。須有一種清氣。使子弟飲其和。鄉黨薰其德。庶幾積善可以致祥。飲

酒太多。則氣必昏濁。說話太多。則神必躁擾。弟於此二弊。皆不能免。欲葆清氣。首貴飲酒有節。次貴說話不苟。
(儉) 凡多欲者。不能儉。好動者。不能儉。多欲。如好衣。好聲色。好書畫古玩之類。皆可浪費破家。弟向無癖嗜之好。而頗有好動之弊。今日思作某事。明日思訪某客。所費日增而不覺。此後講求儉約。首戒好動。不輕出門。不輕舉事。不特不作無益之事。即修理橋梁道路寺觀善堂。亦不可輕作舉動。多則私費大矣。其次。則僕從宜少。所謂「食之者寡」也。其次。則送情宜減。所謂「用之者舒」也。否則。今日不儉。異日必多欠債。既負累於親友。亦貽累於子孫。

(明) 三達德之首曰智。智即明也。古來豪傑。動稱英雄。英即明也。明有二端。人見其近。吾見其遠。曰高明。人見其粗。吾見其細。曰精明。高明者。譬如室中所見有限。登樓則所見遠矣。登山則所見更遠矣。精明者。譬如至微之物。以顯微鏡照之。則加大一倍十倍百倍矣。又如粗糙之米。再舂則粗糠全去。三舂四舂則精白絕倫矣。高明由於天分。精明由於學問。吾兄弟忝居大家。天分均不甚高明。專賴學問以求精明。好問若買顯微之鏡。好學若舂上熟之米。總須心中極明。而後口中可斷。能明而斷。謂之英斷。不明而斷。謂之武斷。武斷自己之事。爲害猶淺。武斷他人之事。招怨實深。惟謙退而不肯輕斷。最足養福。

(慎) 古人曰欽。曰敬。曰謙。曰虔。恭。曰謹。曰祗懼。皆慎字之義也。慎者。有所畏懼之謂也。居心不循天理。則畏天怒。作事不順人情。則畏人言。少賤。則畏父師畏官長。老年。則畏後生之竊議。高位。則畏僚屬之指摘。凡人方寸有所畏懼。則過必不大。鬼神必從而原之。若嬉鬪牌等事。而毫無忌懼。壞鄰黨之風氣。作子孫之榜樣。其所損者大矣。

(怒) 聖門好言仁。仁即怒也。曰富。曰貴。曰成。曰榮。曰譽。曰順。此數者。我之所喜。人亦皆喜之。曰貧。曰賤。曰敗。曰辱。曰毀。曰逆。此數者。我之所惡。人亦皆惡之。吾輩有聲勢之家。一言可以榮人。一言可以辱人。榮人則得名得利。得光耀。人尙未必感我。何也。謂我有勢。幫人不難也。辱人。則受刑受罰受苦惱。人必恨我刺骨。何也。謂我倚勢欺

人太甚也。吾兄弟須從「怒」字痛下工夫。隨在皆設身以處地。我要步步站得穩。須知他人也要站得穩。所謂立也。我要處處行得通。須知他人也要行得通。所謂達也。今日我處順境。預想他日也有處逆境之時。今日我以盛氣凌人。預想他日人亦以盛氣凌我之身。或凌我之子孫。常以怒字自惕。常留餘地處人。則荆棘少矣。

（靜）靜則生明。動則多咎。自然之理也。家長好動。子弟必紛紛擾擾。朝生一策。暮設一計。雖嚴禁之而不能止。欲求一家之安靜。先求一身之清靜。靜有二道。一曰。不入是非之場。二曰。不入勢利之場。鄉里之詞訟曲直。於我何干。我若強爲剖斷。始則賠酒飯。後則惹怨恨。官場之得失升沉。於我何涉。我若稍爲干預。小則招讒物。大則挂彈章。不若一概不管。可以斂後輩之躁氣。即可保此身之清福。（以上雜著）

治學

子序之爲人。予至今不能定其品。然識見最大且精。嘗教我云。「用功譬若掘井。與其多掘數井而皆不及泉。何若老守一井。力求及泉。而用之不竭乎。」此語正與予病相合。蓋予所謂掘井多而皆不及泉者也。天下萬事萬理。皆出於「乾」「坤」二卦。卽以作字論之。純以神行。大氣鼓盪。脈絡周通。潛心內轉。此「乾」道也。結構精巧。向背有法。修短合度。此「坤」道也。凡乾以神氣言。凡坤以形質言。「禮樂不可斯須去身」卽此道也。樂本於乾。禮本於坤。作字而優游自得。真力彌滿者。卽樂之意也。絲絲入扣。轉折合法者。卽禮之意也。吾輩讀書。只有兩事。一者進德之事。講求乎誠正修齊之道。以圖無忝所生。一者修業之事。操習乎記誦詞章之術。以圖衛其身。進德之事。難以盡言。至於修業以衛身。吾請言之。衛身莫大於謀食。農工商勞力以求食者也。士勞心以求食者也。故或食祿於朝。教授於鄉。或爲傳食之客。或爲入幕之賓。皆須計其所業。足以得食而無愧。科名者。食祿之階也。亦須計吾所業。將來不至尸位素餐。而後得科名而無愧。食之不得。窮通由天作主。予奪由人作主。業之精不精。則由我作主。然吾未見業果精而終不得食者也。農果力耕。雖有饑饉。必有豐年。商果積貨。

雖有壅滯必有通時。士果能精其業，安見其終不得科名哉？即終不得科名，又豈無他途求食者哉？然則特患業之不精耳。求業之精，別無他法。曰「專」而已矣。諺曰：「藝多不養身。」謂不專也。吾掘井多而無泉可飲，不專之咎也。苟能發奮自立，則家塾可讀書，即曠野之地，熱鬧之場，亦可讀書。負薪牧豕，皆可讀書。苟不能發奮自立，則家塾不宜讀書，即清淨之鄉，神仙之境，皆不能讀書。何必擇地，何必擇時，但自問立志之真不真耳。

人不讀書則已，亦既自名曰「讀書人」，則必從事於大學。大學之綱領有三：明德、新民、止至善。皆我分內事也。若讀書不能體貼到身上去，謂此三項與我身了不相涉，則讀書何用？雖使能文能詩，博雅自詡，亦只算得識字之牧豬奴耳。豈得謂之「明理有用」之人也乎？朝廷以制藝取士，亦謂其代聖賢立言，必能明聖賢之理，行聖賢之行，可以居官蒞民，整躬率物也。若以明德、新民爲分外事，則雖能文能詩，而於修己治人之道，實茫然不講。朝廷用此等人作官，與用牧豬奴作官，何以異哉？然則既自名爲讀書人，則大學之綱領，皆己身切要之事。明矣。其條目有八：自我觀之，其致功之處，則僅二者而已。曰「格物」，曰「誠意」。格物，致知之事也。誠意，力行之事也。物者何？即所謂本末之物也。身心、意、知、家、國、天下，皆物也。天地萬物，皆物也。日用常行之事，皆物也。格者，即物而窮其理也。如事親定省，物也。究其所以當定省之理，即格物也。事兄隨行，物也。究其所以當隨行之理，即格物也。吾心，物也。究其存心之理，又博究其省察涵養以存心之理，即格物也。吾身，物也。究其敬身之理，又博究其立齊坐尸以敬身之理，即格物也。每日所看之書，句句皆物也。切己體察，窮究其理，即格物也。——此致知之事也。所謂誠意者，即其所知而力行之，是不欺也。知一句，便行一句。此力行之事也。此二者並進，下學在此，上達亦在此。

讀易旅卦，喪其童僕，象曰：「以旅與下，其義喪也。」解之者曰：「以旅與下者，謂視童僕如旅人，刻薄寡恩，漠然無情，則童僕亦將視主上如逆旅矣。」余待下雖不刻薄，而頗有視如逆旅之意，教人不盡忠，以後余當視之如家人手足也。分雖嚴明，而情貴周通。

課程

主敬 整齊嚴肅。無時不懼。無事時心在腔子裏。應事時專一不雜。

靜坐 每日不拘何時。靜坐一會。體驗靜極生陽。來復之仁心。正位凝命。如鼎之鎮。

早起 黎明即起。醒後勿沾戀。

讀書不二 一書未點完。斷不看他書。東繙西閱。都是徇外爲人。

讀史 廿三史每日讀十葉。雖有事不間斷。

寫日記 須端楷。凡日間過惡。——身過。心過。口過。——皆記出。終身不間斷。

日知其所亡 每日記茶餘偶談一則。分爲德行門。學問門。經濟門。藝術門。

月無忘所能 每月作詩文數首。以驗積理之多寡。養氣之盛否。

謹言 刻刻留心。

養氣 無不可對人言之事。氣藏丹田。

保身 謹遵大人手諭。節欲。節勞。節飲食。

作字 早飯後作字。凡筆墨應酬。當作自己功課。

夜不出門 曠功疲神。切戒切戒。

兄意教館之荒功誤事。較之家塾爲尤甚。與其出而教館。不如靜坐家塾。若云一出家塾。便有明師益友。則我境之所謂明師益友者。我皆知之。且已夙夜熟籌之矣。同學之人。類皆庸鄙無志者。又最好訕笑人。其笑法不一。總之不離乎輕薄而已。四弟若到衡陽去。必以翰林之弟相笑。薄俗可惡。鄉間無朋友。實是第一恨事。不惟無益。且大有損。習俗染人。所謂「與鮑魚處。亦與之俱化」也。

凡從師必久而後可以獲益。四弟與季弟。今年從覺菴師。若地方相安。則明年仍可從遊。若一年換一處。是即無

恆者見異思遷也。欲求長進難矣。窮經必專一經。不可泛濫。讀經以「研尋義理」爲本。「考据名物」爲末。讀經有一「耐」字訣。一句不通。不看下句。今日不通。明日再讀。今年不精。明年再讀。此所謂耐也。讀史之法。莫妙於設身處地。每看一處。如我便與當時之人。酬酢笑語於其間。不必人人皆能記也。但記一人。則恍如接其人。不必事事皆能記也。但記一事。則恍如親其事。經以窮理。史以考事。舍此二者。更別無學矣。蓋自西漢以至於今。識字之儒。約有三途。曰義理之學。曰考据之學。曰詞章之學。各執一途。互相詆毀。兄之私意。以爲義理之學最大。義理明則躬行有要。而經濟有本。詞章之學。亦所以發揮義理者也。考据之學。吾無取焉矣。此三途者。皆從事經史。各有門徑。吾以爲欲讀經史。但當研究義理。則心一而不紛。是故經則專守一經。史則專熟一代。讀經史則專主義理。此皆守約之道。確乎不可易者也。若夫經史而外。諸子百家。汗牛充棟。或欲閱之。但當讀一人之專集。不當東翻西閱。如讀昌黎集。則目之所見。耳之所聞。無非昌黎。以爲天地間。除昌黎集而外。更無別書也。此一集未讀完。斷斷不換他集。亦「專」字訣也。讀經。讀史。讀專集。講義理之學。此有志者。萬不可易者也。聖人復起。必從吾言矣。

近年得一二夏友。知有所謂經學者。經濟者。有所謂躬行實踐者。始知范韓可學而至也。馬遷韓愈亦可學而至也。程朱亦可學而至也。慨然思盡滌前日之污。以爲更生之人。以爲父母之肖子。以爲諸弟之先導。無如體氣本弱。耳鳴不止。稍稍用心。便覺勞頓。每日思念。天既限我以不能苦思。是天不欲成我之學問也。故近日以來。意頗疏散。計今年若可得一差。能還一切舊債。則將歸田養親。不復戀戀於利祿矣。羸識幾字。不敢爲非。以蹈大戾已耳。不復有志於先哲矣。

功課無一定呆法。但須專耳。余從前教諸弟。常限功課。近來覺限人以課程。往往強人以所難。苟其不願。雖日日遵照限程。亦復無益。故近來教弟。但有一「專」字耳。

無論何書。總須從首至尾。通看一遍。不然。亂繙幾葉。摘鈔幾篇。而此書之大局精處。茫然不知也。學詩從中州集

入亦好。然吾意讀總集。不如讀專集。此事人人意見各殊。嗜好不同。吾之嗜好。於五古則喜讀文選。於七古則喜讀昌黎集。於五律則喜讀杜集。七律亦最喜杜詩。而苦不能步趨。故兼讀元遺山集。吾作詩最短於七律。他體皆有心得。惜京都無人可與暢語者。爾要學詩。先學看一家集。不要東繙西閱。先須學一體。不可各體同學。蓋明一體。則皆明也。

然吾所教爾楷法者。尙有二事焉。一曰換筆。古人每筆中間。必有一換。如繩索然。第一股在上。一換則第二股在上。再換則第三股在上也。筆尖之著紙者。僅少許耳。此少許者。吾當作四方鐵筆。用起處。東方在左。西方在右。一換則東方在右矣。筆尖無所謂方也。我心中常覺其方。一換而東。再換而北。三換而西。則筆尖四面有鋒。不僅一面相向矣。二曰結字有法。結字之法無窮。但求胸有成竹耳。六弟之信。文筆拗而勁。九弟文筆婉而達。將來皆必有成。每日習字不必多。作百字可耳。讀背誦之書不必多。十葉可耳。看涉獵之書不必多。亦十葉可耳。但一部未完。不可看他部。此萬萬不易之道。古文詩賦。四六無所不作。行之有常。將來百川分流。同歸於海。則通一藝。即通衆藝。通於藝。即通於道。初不分而二之也。使知大本大原。則心有定向。而不至數搖搖無著。吾所望於諸弟者。不在科名之有無。第一則孝弟爲端。其次則文章不朽。諸弟若能自立。當務其大者遠者。毋徒汲汲於進學也。

年過二十。總以看書爲主。我境惟彭澤野先生看書格多。自後無一人講究者。大抵爲考試文章所誤。殊不知看書與考試。全不相礙。彼不看書者。亦仍不利考如故也。我家諸弟。此時無論考試之利不利。無論文章之工不工。總以看書爲急務。不然。則年歲日長。科名無成。學問亦無一可靠。將來求爲塾師而不可得。或經。或史。或詩集。文集。每日總宜看二十葉。

學問之道無窮。而總以「有恆」爲主。兄往年極無恆。近年略好。而猶未純熟。自七月初一起至今。則無一日間斷。每日臨帖百字。鈔書百字。看書少亦須滿二十葉。多則不論。雖極忙。亦須了本日功課。不以昨日耽擱。而今日

補做。不以明日有事。而今日預做。

四弟之詩。又有長進。第命意不甚高超。聲調不甚響亮。命意之高。須要透過一層。如說考試。則須說科名是身外物。不足介懷。則詩意高矣。若說必以得科名爲榮。則意淺矣。舉此一端。餘可類推。腔調則以多讀詩爲主。熟則響矣。

話袁詩。論作字。亦皆有所見。然空言無益。須多做詩。多臨帖。乃可談耳。譬如人欲進京。一步不行。而在家空言進京程途。亦何益哉。即言之津津。人誰得而信之哉。

學詩無別法。但須看一家之專集。不可讀選本。以汨沒性靈。至要。至要。吾於五七古學杜韓。五七律學杜。此二家無一字不細看。外此則古詩學蘇黃。律詩學義山。此三家亦無一字不看。五家之外。則用功淺矣。

但須日日用功。萬不必作嘆老嗟卑之想。譬如人欲至京師。一步不動。而長吁短嘆。但曰。『京師之遠。豈我所能到乎。』則旁觀者必笑之矣。吾願吾弟步步前行。日日不止。自有到期。不必計算遠近。而徒長吁短嘆也。

諸弟讀書不可不多。用功不可不勤。切不可時時爲科第任宦起見。若不能看透此層道理。則雖巍科顯宦。終算不得祖父之賢肖。我家之功臣。若能看透此道理。則我欽佩之至。

每日所看之書。句句皆物也。切己體察。窮究其理。即格物也。此致知之事也。所謂誠意者。即其所知而力行之。是不欺也。知一句。便行一句。此力行之事也。此二者並進。下學在此。上達亦在此。吾友吳竹如。格物工夫頗深。一事一物。皆求其理。倭良峯先生。則誠意工夫極嚴。有日課冊。一日之中。一念之差。一事之失。一言之默。皆筆之於書。書皆楷字。三月則訂一本。自乙未年起。今三十本矣。蓋其慎獨之嚴。雖妄念偶動。必即時克治。而著之於書。故所讀之書。句句皆切身之要藥。

凡人無不可爲聖賢。絕不係乎讀書之多寡。吾弟誠有志於此。須熟讀小學及五種遺規二書。此外各書能讀回佳。不讀亦初無所損。可以爲天地之完人。可以爲父母之肖子。不必因讀書。而後有所加於毫末也。匪但四六古

詩。可以不看。即古文爲吾弟所願學者而不看。亦自無妨。但守小學遺規二書。行一句。算一句。行十句。算十句。賢於記誦詞章之學萬萬矣。

紀澤兒讀書記性不好。悟性較佳。若令其句句讀熟。或責其不可再生。則愈讀愈蠢。將來仍不能讀完經書。請子植弟將澤兒未讀之經。每日點五六百字。教一遍。解一遍。令其讀十遍。不必能背誦。不必常溫習。待其草草點完之後。將來看經解。亦可求熟。若蠻讀。蠻記。蠻溫。斷不能久熟。徒耗日功而已。記弟必以兄言爲不然。吾閱歷甚多。問之朋友皆以爲然。兒姪輩寫字亦要緊。須令其多臨帖。臨行草字。亦自有益。不必禁之。

紀澤兒記性平常。不必力求背誦。但宜常看生書。講解數遍。自然有益。

紀澤兒讀書。記性平常。讀書不必求熟。且將左傳禮記於今秋點畢。以後聽兒之自讀自思。成敗勤惰。兒當自省而圖自立焉。吾與諸弟。惟以身垂範而教子姪。不在誨言之諄諄也。

凡讀書有難解者。不必遽求甚解。有一字不能記者。不必苦求強記。只須從容涵泳。今日看幾篇。明日看幾篇。久久自然有益。但於已閱過者。自作暗號。略批幾字。否則歷久忘其爲已閱未閱矣。

讀書不求強記。此亦養身之道。凡求強記者。尙有好名之心。橫互於方寸。故愈不能記。若全無名心。記亦可。不記亦可。此心寬然無累。反覺安舒。或反能記一二處。亦未可知。

余在軍中。不廢學問。讀書寫字。未甚間斷。惜年老眼矇。無甚長進。爾今未弱冠。一刻千金。切不可浪擲光陰。

看漢書有兩種難處。必先通於小學訓詁之書。而後能識其假借奇字。必先習於古文辭章之學。而後能讀其奇篇奧句。爾於小學古文。兩者皆未曾入門。則漢書中不能識之字。不可解之句。多矣。欲通小學。須略看段氏說文。經籍纂詁二書。王懷祖（名念孫。高郵州人）先生有讀書雜誌。中於漢書之訓詁。極爲精博。爲魏晉以來。釋漢書者所不能及。欲明古文。須略看文選。及姚姬傳之古文辭類纂二書。班孟堅最好文章。故於賈誼。董仲舒。司馬相如。東方朔。司馬遷。揚雄。劉邦。匡衡。谷永諸傳。皆全錄其著作。即不以文章名家者。如賈山。鄒陽等四人傳。嚴助

朱買臣等九人傳。趙充國屯田之奏。韋元成議禮之疏。以及貢禹之章。陳湯之奏獄。皆以好文之故。悉載鉅篇。如賈生之文。既著於本傳。復載於陳涉傳。食貨志等篇。子雲之文。既著於本傳。復載於匈奴傳。王貢傳等篇。極之充國贊酒箴。亦皆錄入各傳。蓋孟堅於典雅瓌璋之文。無一字不甄采。爾將十二帝紀闕畢後。且先讀列傳。凡文之爲昭明暨姚氏所選者。則細心讀之。卽不爲二家所選。則另行標識之。若小學古文二端。略得途徑。其於讀漢書之道。思過半矣。

余性喜讀書。每日仍看數十頁。亦不免拋荒軍務。然非此則更無以自怡也。紀澤看漢書。須以勤敏行之。每日至少亦須看十二頁。不必惑於在精不在多之說。今日半頁。明日數頁。又明日就擱間斷。或數年而不能畢一部。如煮飯然。歇火則冷。小火則不熟。須用大柴大火。乃易成也。甲五經書已讀畢否。須速點速讀。不必一一求熟。恐因求熟二字。而終身未能讀完經書。

在家無事。每日可仍臨帖一百字。將浮躁處大加收斂。心以收斂而細。氣以收斂而靜。於字也有益。於身於家皆有益。

作字大約握筆宜高。能握至管頂者爲上。握至管頂之下寸許者次之。握至毫以上寸許者亦尙可習。若握近毫根。則雖寫好字。亦不久必退。且斷不能寫好字。吾驗之於己身。驗之於朋友。皆歷歷可徵。紀澤以後宜握管略高。縱低亦須隔毫根寸餘。又須用油紙摹帖。較之臨帖勝十倍。

經義述聞。博洽精深。非初學所能看。目下不必看也。看注疏時有不能解者。偶一緝查則可耳。

澤兒問橫算磔法。如右手擲石以投人。若向左邊平擲。則不得勢。若向右邊往上擲。則與捺末之磔相似。橫末之磔亦猶是也。化度寺碑。磔法最明。家中無之。張猛龍碑同州聖教序。磔法亦明。可細閱。

習大字。總以間架緊爲主。寫成之後。貼於壁上觀之。則妍媸自見矣。

望溪經學。勇於自信。而國朝鉅儒。多不甚推服。四庫書目中。於望溪每有貶詞。最後皇清經解中。並未收其一冊。

一句。姬傳先生雖推崇方氏。亦不稱其經說。其古文號爲一代正宗。國藩少年好之。近十餘年。亦別有宗尙矣。國藩於本朝大儒學問。則宗顧亭林王懷祖兩先生。經濟則宗陳文恭公。

弟平日寫信。條理清晰。而失之繁冗。往往於業經說明之事。再加一二層。反覺無當。此次一意承接。不漏不蔓。可喜之至。此後弟每動筆。不患其不明。患其太多。意盡則止。辭足則止。不必再添也。

弟讀邵子詩。領得「恬淡冲融」之趣。此是襟懷長進處。自古聖賢豪傑文人才士。其志事不同。而其豁達光明之胸。大略相同。以詩言之。必先有「豁達光明」之識。而後有恬淡冲融之趣。如李白韓退之杜牧之。則豁達處多。陶淵明孟浩然白香山。則冲淡處多。蘇杜二公。無美不備。而杜之五律最冲淡。蘇之七古最豁達。邵堯夫雖非詩之正宗。而豁達冲淡二者兼全。吾好讀莊子。以其豁達足益人胸襟也。去年所講「生而美者。若知之。若不知之。若聞之。若不聞之」一段。最爲豁達。推之卽舜禹之有天下而不與。亦同此襟懷也。吾輩現辦軍務。係處功利場中。宜刻刻勤勞。如農之力穡。如賈之趨利。如篙工之上灘。早作夜思。以求有濟。而治事之外。此中卻須有一段「豁達冲融」氣象。二者並進。則勤勞而以恬淡出之。最有意味。余所以令刻「勞謙君子」印章與弟者。此也。弟之文筆。亦不宜過自菲薄。近於自棄。余自王子出京。至今二十年。自問於公牘書函軍事吏事。應酬書法。無事不長進。弟今年四十。較我王子之時。尙少三歲。而謂此後便無長進。欺人乎。自棄乎。弟文有不簡之處。無不暢之處。不過用功一年二載。便可大進。昔溫弟諫余曰。「兄精神並非不足。乃吝惜不用耳。」余今亦以此意諫弟也。余平日好讀東坡上神宗皇帝書。亦取其軒爽也。弟可常常取閱。多閱數十遍。自然益我神智。譬如飲食。但得一殺適口充腸。正不必求多品也。

鳴原堂論文鈔。東坡萬言書。弟閱之如尙有不能解者。宜寫信來問。弟每次問幾條。余每次批幾條。兄弟論文於三千里外。亦不減對牀風雨之樂。弟以不能文爲此生缺憾。宜趁此家居時。苦學二三年。不可拋荒片刻也。

所謂四象者。識度卽太陰之屬。氣勢卽太陽之屬。情韻少陰之屬。趣味少陽之屬。其中所選之文。頗失之過於高。

古弟若依此四門。而另選稍低者。平日所嗜者。鈔讀之。必有進益。但趣味一門。除我所鈔者外。難再多選耳。曾以爲學四字。勸兒輩。一曰。看生書宜求速。不多閱則太陋。一曰。溫舊書宜求熟。不肯誦則易忘。一曰。習字宜有恆。不善寫則如身之無衣。山之無木。一曰。作文宜苦思。不善作則如人之啞不能言。馬之跛不能行。四者缺一不可。蓋閱歷一生。而深悔之者。今亦望家中諸姪力行之。養生與力學。二者兼營并進。則志強而身亦強。或是家中振興之象。

讀書之法。看。讀。寫。作。四者。每日不可缺一。看者。如爾去年看史記。漢書。韓文。近思錄。今年看周易折中之類是也。讀者。如四書。詩。書。易。經。左傳。諸經。昭明文選。李杜韓蘇之詩。韓歐曾王之文。非高聲朗誦。則不能得其雄偉之概。非密詠恬吟。則不能探其深遠之韻。譬之富家居積。看書則在外貿易。獲利三倍者也。讀書則在家慎守。不輕花費者也。譬之兵家戰爭。看書則攻城略地。開拓土宇者也。讀書則深溝堅壘。得地能守者也。看書與子夏之「日知所亡」相近。讀書與「無忘所能」相近。二者不可偏廢。至於寫字。真行篆隸。爾頗好之。切不可間斷一日。既要求好。又要求快。余生平因作字遲鈍。吃虧不少。爾須力求敏捷。每日能作楷書一萬。則幾矣。至於作諸文。亦宜在二三十歲立定規模。過三十後能長進極難。作四書文。作試帖詩。作律賦。作古今體詩。作古文。作駢體文。數者不可不一講求。一一試爲之。少年不可怕醜。須有「狂者進取」之趣。此時不試爲之。則後此將不肯爲矣。離婁首章「上無道揆。下無法守。」我往年讀之。亦無甚警惕。近歲在外辦事。乃知上之人必揆諸道。下之人必守乎法。若人人以道揆自許。從心而不從法。則下凌上矣。愛人不親章。往年讀之。不甚親切。近歲閱歷日久。乃知治人不治者。智不足也。

凡作詩最宜講究聲調。余所選鈔五古九家。七古六家。聲調皆極鏗鏘。耐人百讀不厭。余所未鈔者。如左太冲江文通。陳子昂。柳子厚之五古。鮑明遠。高適。夫王。摩詰。陸放翁之七古。聲調亦清越異常。欲作五古。七古。須熟讀五古。七古。各數十篇。先之以高聲朗誦。以昌其氣。繼之以密詠恬吟。以玩其味。二者并進。使古人之聲調。拂拂然若

與我之喉舌相習。則下筆爲詩時。必有句調。湊赴腕下。詩成自讀之。亦自覺琅琅可誦。引出一稱與會來。古人云。「新詩改罷自長吟。」又云。「煅詩未就且長吟。」可見古人慘淡經營之時。亦純在聲調上下工夫。蓋有字句之詩。人籟也。無字句之詩。天籟也。解此者。要使天籟人籟。湊拍而成。則於詩之道。思過半矣。

作字。須講究墨色。古來書家。無不善使墨者。能令一種神光活色。浮於紙上。固由臨池之勤。染翰之多所致。亦緣於墨之新舊濃淡。用墨之輕重疾徐。皆有精意運乎其間。故能使光氣常新也。

凡作一事。無論大小難易。皆宜有始有終。作字時。先求圓勻。次求敏捷。若一日能作楷書一萬。少或七八千。愈多愈熟。則手腕毫不費力。將來以之爲學。則手鈔羣書。以之從政。則案無留牘。無窮受用。皆自寫字之「勻而且捷」生出。

凡漢人傳注。唐人之疏。其惡處在確守故訓。失之穿鑿。其好處在確守故訓。不參私見。釋謂爲勤。尙不數見。釋言爲我。處處皆然。蓋亦十口相傳之誥。而不復顧文氣之不安。如伐木爲文王。與友人入山。鴛鴦爲明王。交於萬物。同一穿鑿。朱子集傳。一掃舊障。專在涵泳神味。虛而與之委蛇。然如鄭風諸什。注疏以爲皆刺。忽者固非。朱子以爲皆淫奔者。亦未必是。治經之時。無論看注疏。看朱傳。總宜虛心求之。其愜愛者。則以硃筆識出。其懷疑者。則以另冊寫一小條。或多爲辨論。或僅著數字。將來疑者漸晰。又記於此條之下。久久漸成卷帙。則自然日進。

所臨隸書。孔宙碑筆太拘束。不甚鬆活。想係執筆太近毫之故。以後須執於管頂。余以執筆太低。終身吃虧。故教爾趁早改之。

國朝大儒。於天文歷數之學。講求精熟。度越前古。自梅定九王寅旭。以至江戴諸老。皆稱絕學。然皆不講占驗。但講推步。占驗者。觀星象雲氣。以卜吉凶。史記天官書。漢書天文志是也。推步者。測七政行度。以定授時。史記律書。漢書律歷志是也。秦味經先生之觀象授時。簡而得要。

寫字之中鋒者。用筆尖著紙。古人謂之蹲鋒。如獅蹲。虎蹲。犬蹲之象。偏鋒者。用筆毫之腹著紙。不倒於左。則倒於

右當將倒未倒之際。一提筆則爲蹲鋒。是用偏鋒者。亦有中鋒時也。

大抵寫字只有用筆結體兩端。學用筆須多看古人墨蹟。學結體須用油紙摹古帖。此二者皆決不可易之理。小兒寫影。本肯用心者。不過學數月。必與其摹本字相肖。吾自三十時。已解古人用筆之意。只爲欠却間架工夫。便爾作字不成體段。平生欲將柳誠懸趙子昂兩家合爲一鑪。亦爲間架欠工夫。有志莫遂。爾以後當從間架用一番苦功。每日用油紙摹帖。或百字。或二百字。不過數月。間架與古人逼肖。而不自覺。能合柳趙爲一。此吾之素願也。不能則隨爾自擇一家。但不可見異思遷耳。

不特寫字宜摹仿古人間架。卽作文亦宜摹仿古人間架。詩經造句之法。無一句無所本。左傳之文。多現成句調。揚子雲爲漢代文宗。而其太玄摹易。法言摹論語。方言摹爾雅。十二箴摹虞箴。長楊賦摹難蜀父老。解嘲摹客難。甘泉賦摹大人賦。劇秦笑新摹封禪文。諫不許單于朝書摹國策信陵君諫代韓。幾於無篇不摹。卽韓歐曾蘇諸巨公之文。亦皆有所摹擬。以成體段。

趙文敏集古今之大成。於初唐四家內。師虞永興而參以鍾紹京。以此上窺二王。下法山谷。此一徑也。於中唐師李北海。而參以顏魯公與徐季海之沈著。此一徑也。於晚唐師蘇靈芝。此又一徑也。由虞永興溯二王。及晉六朝諸賢。世所稱南派者也。由李北海以溯歐褚。及魏北齊諸賢。世所稱北派者也。爾欲學書。須窺尋此兩派之所以分。南派以神韻勝。北派以魄力勝。宋四家蘇黃近於南派。米蔡近於北派。趙子昂欲合二派而匯爲一。爾從趙法入門。將來或趨南派。或趨北派。皆可不迷於所往。

買書不可不多。而看書不可不知所擇。以韓退之爲千古大儒。而自述其所服膺之書。不過數種。曰易曰書曰詩曰春秋。左傳曰莊子曰離騷。曰史記曰相如子雲。柳子厚自述其所得。正者曰易曰書曰詩曰禮曰春秋。旁者曰穀梁曰孟荀曰莊老曰國語曰離騷。曰史記。二公所讀之書。皆不甚多。

澤兒若能成吾之志。將四書五經及余所好之八種。一一熟讀而深思之。略作劄記。以志所得。以著所疑。則余歡

欣快慰。夜得甘寢。此外別無所求矣。至王氏父子以考訂之書二十八種。凡家中所無者。爾可開一單來。余當一購得寄回。學問之途。自漢至唐。風氣略同。自宋至明。風氣略同。國朝又自成一種風氣。其尤著者。不過顧閻（百詩）戴（東原）江（慎修）錢（辛楣）秦（味經）段（懋堂）王（懷祖）數人。而風會所至。羣彥雲興。爾有志讀書。不必別標漢學之名目。而不可不一窺數君子之門徑。

阮文達公爲學政時。搜出童生夾帶。必自加細閱。如係親手所鈔。略有條理者。卽予進學。如係請人所鈔。概錄陳文者。照例罪斥。阮公一代宏儒。則知文人不可無手鈔夾帶小本矣。昌黎之記事提要纂言鈞元。亦係分類手鈔小冊也。

書經注疏頗庸陋。不如詩經之該博。我朝儒者。如閻百詩姚姬傳諸公。皆辨別古文尙書之僞。孔安國之傳。亦僞作也。蓋秦燔書後。漢儒伏生所傳。歐陽及大小夏侯所習。皆僅二十八篇。所謂今文尙書者也。厥後孔安國有古文尙書多十餘篇。遭巫蠱之事。未得立於學官。不傳於世。厥後張霸有尙書百兩篇。亦不傳於世。後漢賈逵馬鄭作古文尙書注解。亦不傳於世。至東晉梅賾始獻古文尙書。并孔安國傳。自六朝唐宋以來承之。卽今通行之本也。自吳才虎及朱子梅鼎祚歸震川。皆疑其爲僞。至閻百詩遂專著一書。以痛辨之。名曰疏證。自是辨之者數十家。人人皆稱僞古文。僞孔氏也。日知錄中略著其原委。王西莊孫淵如江長庭三家皆詳言之。（皇清經解中有江書不足觀。）此亦六經中一大案。不可不知也。

讀書記性平常。此不足慮。所慮者。第一怕無恆。第二怕隨筆點過一遍。并未看得明白。此却是大病。若實看明白了。久之必得些滋味。寸心若有怡悅之境。則自然記得矣。不必求記。却宜求個明白。

凡作文。末數句要吉祥。凡作字。墨色要光潤。

爾問五箴末句「敢告馬走。」凡箴以虞箴爲最古（左傳襄公）。其末曰。「獸臣司原。敢告僕夫。」意以獸臣有司郊原之責。吾不敢直告之。但告其僕耳。揚子雲仿之。作州箴。冀州曰。「牧臣司冀。敢告在階。」揚州曰。「牧

臣司揚。敢告執籥。」荊州曰：「牧臣司荆。敢告執御。」青州曰：「牧臣司青。敢告執矩。」徐州曰：「牧臣司徐。敢告僕夫。」余之「敢告馬走。」卽此類也。走猶僕也。（見司馬遷任安書註。班固賓戲註。）朱子作敬箴曰：「告靈臺。」則非僕御之類。於古人微有歧誤矣。凡箴以官箴爲本。如韓公五箴。程子四箴。朱子各箴。范浚心箴之屬。皆失本義。余亦相沿失之。

「詩書文義奧衍。註疏勉強牽合。」二語甚有所見。左疏淺近。亦頗不免。國朝如王西莊（鳴盛）孫淵如（星衍）江良庭（聲）皆注尙書。顧亭林（炎武）惠定宇（棟）王伯申（引之）皆注左傳。皆刻在皇清經解中。書經則孫注較勝。王江不甚足取。左傳則顧惠王三家俱精。大抵十三經註疏。以三禮爲最善。詩疏次之。此外皆有醜有駁。

作字換筆之法。凡轉折之處。如「丁」之類。必須換筆。不待言矣。至並無轉折形迹。亦須換筆者。如以一橫言之。須有三換筆。𠄎（未向上挑。所謂磔也。中折而下行。所謂波也。右向上行。所謂勒也。初入手。所謂「直來橫受」也。）以一直言之。須有兩換筆。𠄎（直橫入。所謂「橫來直受」也。上向左行。至中腹換而右行。所謂努也。）撇與橫相似。特末筆磔處更顯耳。𠄎（磔波直入。）撇與直相似。特末筆更撇向外耳。𠄎（橫入停。）凡換筆皆以小圈識之。可以類推。凡用筆須略帶欹斜之勢。如本斜向左。一換筆則向右矣。本斜向右。一換筆則向左矣。舉一反三。爾自悟取可也。

吾覺漢魏文人。有二章最不可及。一曰訓詁精確。二曰聲調鏗鏘。說文訓詁之學。自中唐以後。人多不講。宋以後。說經尤不明。詁訓。及至我朝鉅儒。始通小學。段茂堂王懷祖兩家。遂精研乎古人文字聲音之本。乃知文選中古賦所用之字。無不典雅精當。爾若能熟讀段王兩家之書。則知眼前常見之字。凡唐宋文人誤用者。惟六經不誤。文選中漢賦。亦不誤也。卽以三都賦言之。如「蔚若相如。儻若君平。」以一蔚字。該括相如之文章。以一儻字。該括君平之道德。此雖不盡關乎訓詁。亦足見其下字之不苟矣。至聲調之鏗鏘。如「開高軒以臨山。列綺窗而瞰

江碧出萋宏之血。烏生杜宇之魄。洗兵海島。刷馬江洲。數軍實乎桂林之苑。饗戎旅乎落星之樓。等句音響節奏。皆後世所不能及。看文選。能從此二者用心。則漸有入理矣。

「種種」二字。此字段茂堂辨論甚晰。種。爲藝也。猶吾鄉言栽也。點也。插也。種。爲後熟之禾。詩之黍稷重穆。七月閟宮。說文作種。種。正字也。重。段借字也。穆與種異同字也。隸書以「種種」二字互易。今人於耕種概用種字矣。吾於訓詁詞章二端。頗嘗盡心。看書若能通訓詁。則於古人之故訓大義。引伸假借。漸漸開悟。而後人承訛襲誤之習可改。若能通詞章。則於古人之文格文氣。開合轉折。漸漸開悟。而後人承訛襲誤之習可改。無論古今何等文人。其下筆造句。總以「珠圓玉潤」四字爲主。無論古今何等書家。其落筆結體。亦以「珠圓玉潤」四字爲主。世人論文家之說。圓而藻麗者。莫如徐（陵）庾（信）而不知江（淹）鮑（照）則更圓。進之沈（約）任（昉）則亦圓。進之潘（岳）陸（機）則亦圓。又進而溯之東漢之班（固）張（衡）崔（駟）蔡（邕）則亦圓。又進而溯之西漢之賈（誼）鼂（錯）匡（衡）劉（向）則亦圓。至於馬遷相如子雲三人。可謂力趨險奧。不求圓適矣。而細讀之。亦未始不圓。至於昌黎。其志意直欲陵駕長卿子雲三人。戛戛獨造。力避圓熟矣。而久讀之。實無一字不圓。無一句不圓。於古人之文。若能從鮑江徐庾四人之圓。步步上溯。直窺脚雲馬韓四人之圓。則無不可讀之古文矣。——卽無不可通之經史矣。

文中「雄奇」之道。雄奇以行氣爲上。造句次之。選字又次之。然未有字不古雅。而句能古雅。句不古雅。而氣能古雅者。亦未有字不雄奇。而句能雄奇。句不雄奇。而氣能雄奇者。是文章之雄奇。其精處在行氣。其羸處全在造句。選字也。余好古人雄奇之文。以昌黎爲第一。揚子雲次之。二公之行氣。本之天授。至於人事之精能。昌黎則造句之工夫居多。子雲則選字之工夫居多。

「敘事誌傳之文。難於行氣。」殊不然。昌黎如曹成王碑。韓許公碑。固屬千奇萬變。不可方物。卽盧夫人銘。女誌。寥寥短篇。亦復雄奇倔強。試將此篇熟看。則知二大二小。各極其妙矣。

古人解經。有內傳。有外傳。內傳者。本義也。外傳者。旁推曲衍。以盡其餘義也。孔子繫易。「小象」則本義爲多。「大象」則餘義爲多。孟子說詩。亦本子貢之因貧富而悟切磋。子夏之因素絢而悟禮後。證餘義處爲多。韓詩外傳。盡餘義也。左傳說經。亦以餘義立言者矣。

用油紙摹字。若常常爲之。間架必大進。歐虞顏柳四大家。是詩家之李杜韓蘇。天地之日星江河也。有志學書。須窺尋三人門徑。

大抵有一種學問。卽有一種分類之法。有一人嗜好。卽有一人摘鈔之法。若從本原論之。當以爾雅爲分類之最古者。天之星辰。地之山川。鳥獸草木。皆古聖賢人辨其品彙。命之以名。書所稱「大禹主名山川」。禮所稱「黃帝正名百物」。是也。物必先有名而後有是字。故必知命名之原。乃知文字之原。舟。車。弓。矢。俎。豆。鐘。鼓。日用之具。皆先王制器以利民用。必先有器而後有是字。故又必知制器之原。乃知文字之原。君。臣。上。下。禮。樂。兵。刑。賞。罰。之法。皆先王立事以經綸天下。或先有名而後有字。或先有事而後有字。故又必知萬事之本。而後知文字之原。此三者。物最初。器次之。事又次之。三者既具。而後有文詞。爾雅一書。如釋天。釋地。釋山。釋水。釋草木。釋鳥獸。蟲魚。物之屬也。釋器。釋宮。釋樂。器之屬也。釋親。事之屬也。釋詁。釋訓。釋言。文詞之屬也。爾雅之分類。惟屬事者最略。後世之分類。惟屬事者最詳。事之中又判爲兩端。曰。虛事。曰。實事。虛事者。如經之三禮。馬之八書。班之十志。及三通之區別門類是也。實事者。就史鑑中已往之事蹟分類纂記。如事文類聚。白孔六帖。太平御覽。及我朝淵鑑類函。子史精華等書是也。後世人事日多。史冊日繁。摘類書者。事多而器物少。乃勢所必然。余久不作詩。而好讀詩。每夜輒取古人名篇。高聲朗誦。用以自娛。今年亦嘗間作二三首。與爾曹相和答。做蘇氏父子之例。爾之才思。能古雅而不能雄駿。大約宜作五言而不宜作七言。爾要讀古詩。漢魏六朝。取余所選曹阮陶謝鮑謝大家。專心讀之。必與爾性質相近。至於開拓心胸。擴充氣魄。窮極變態。則非唐之李杜韓白。宋金之蘇黃陸元八家。不足以盡天下古今之奇觀。

爾近來寫字總失之薄弱。骨力不堅勁。墨氣不豐腴。與爾身體向來輕字之弊。正是一路毛病。爾當用油紙摩顏字之郭家廟。柳字之琅琊碑。玄秘塔。以藥其病。日日留心。專從厚重二字上用功。否則字質太薄。卽體質亦因之更輕矣。人之氣質由於天生。本難改變。惟讀書則可變化氣質。

余觀漢人詞章。未有不精於小學訓詁者。如相如子雲孟堅。於小學皆專著一書。文選於此三人之文。著錄最多。余於古文。志在效法此三人。并司馬遷韓愈五家。以此五家之文。精於小學訓詁。不妄下一字也。爾於小學。既粗有所見。正好從詞章上用功。說文看畢之後。可將文選細讀一過。一面細讀。一面鈔記。一面作文以仿效之。凡奇僻之字。雅故之訓。不手鈔則不能記。不摹仿則不慣用。自宋以來。能文章者。不通小學。國朝諸儒。通小學者。又不能文章。余早歲歸其門徑。因人事太繁。又久歷戎行。不克卒業。至今用爲疾憾。

五言詩。若能學到陶潛謝朓一種和淡之味。和諧之音。亦天下之至樂。人間之奇福也。有志於科名祿位。但能多讀古書。時時哦書作字。以陶冶性情。則一生受用不盡。第宜束身圭壁。法王羲之陶淵明之襟懷瀟灑。則可法秘阮之放蕩名教。則不可耳。

余近年頗識古人文章門徑。而在軍鮮暇。未嘗偶作。一吐胸中之奇爾。若能解漢書之訓詁。參以莊子之詼詭。則余願償矣。至行氣爲文章第一義。卿雲之跌宕。昌黎之倔強。可爲行氣不易之法。宜先於韓公倔強處。揣摩一番。小學凡三大宗。言字形者。以說文爲宗。古書惟大小徐二本。至本朝而段氏特開生面。而錢坫王筠桂馥之作。亦可參觀。言訓詁者。以爾雅爲宗。古書惟郭註邢疏。至本朝而邵二雲之爾雅正義。王懷祖之廣雅疏證。郝蘭皋之爾雅義疏。皆稱不朽之作。言音韻者。以唐韻爲宗。古書惟廣韻集韻。至本朝而顧氏音學五書。仍爲不刊之典。而江（慎修）戴（東原）段（茂堂）王（懷祖）孔（異軒）江（晉三）諸作。亦可參觀。欲於小學鑽研古義。則三宗如顧江段邵郝王大家書。均不可不涉獵而探討之。四言詩最難有聲響。有光芒。雖文選韋孟以後諸作。亦復爾雅有餘。精光不足。揚子雲之州箴。百官箴。諸四言。刻

意摹古亦乏作作之光淵淵之聲余生平於古人四言最好韓公之作如祭柳子厚文祭張署文進學解送窮文諸四言固皆光如皎日響如春霆卽其他凡墓志之銘詞及集中如淮西碑元和聖德各四言詩亦皆於奇崛之中迸出聲光其要不外意義層出筆仗雄拔而已外則班孟堅漢書敘傳一篇亦四言之最雋雅者

凡詩文欲求雄奇矯變總須用意有超羣離俗之想乃能脫去恆蹊爾前信讀馬汧督諫謂其沈鬱似史記極是極是余往年亦篤好斯篇爾若於斯篇及蕪城賦哀江南賦九辨祭張署文等篇吟詠不已則生情自茂文思汨汨矣

韓公五言詩本難領會且先於怪奇可駭處諛諧可笑處思心領會可駭處如詠落葉則曰「謂是夜氣滅望舒實其圓」詠作文則曰「蛟龍弄角牙造次欲手攬」可笑處如詠登科則曰「儋輩妬且熱喘如竹筒吹」詠苦寒則曰「綬和送日出恒怯頻窺覘」從此等起用心可以長才力亦可添風趣

余嘗怪國朝大儒如戴東原錢辛楣段懋堂王懷祖諸老其小學訓詁實能超越近古直壓漢唐而文章不能追尋古人深處達於本而闕於末知其一而昧其二頗覺不解私竊有志欲以戴錢段王之訓詁發爲班張左郭之文章（晉人左思郭璞小學最深文章亦逼兩漢潘陸不及也）

當專心壹志以精確之訓詁作古茂之文章由班張左郭而上而揚馬而莊駱而六經靡不息息相通下而潘陸而任沈而江鮑徐庾則詞愈雜氣愈薄而訓詁之道衰矣至韓昌黎出乃由班張揚馬而上躋六經其訓詁亦甚精當試觀南海神廟碑送鄭尚書序諸篇則知韓文實與漢賦相近又觀祭張藉文平淮西碑諸篇則知韓文實與詩經相近近世學韓文者皆不知其與揚馬班張一鼻孔出氣能參透此中消息則幾矣

有氣則有勢有識則有度有情則有韻有趣則有味古人絕好文字大約於此四者之中必有一長紀澤於陶詩之識度不能領會試取飲酒二十首擬古九首歸田園居五首詠貧士七首等篇反覆讀之若能窺其胸襟之廣大寄託之遙深則知此公於聖賢豪傑皆已升堂入室

間有一專長。是否須兼三者。乃爲合作。此則斷斷不能。韓無陰柔之美。歐無陽剛之美。况於他人而能兼之。凡言兼衆長者。皆其一無所長者也。鴻兒言此表範圍曲成。橫豎相合。足見善於領會。至於純熟文字。極力揣摩。固屬切實工夫。然少年文字。總貴氣象崢嶸。東坡所謂蓬蓬勃勃。爲釜上氣。古文如賈誼治安策。賈山至言。太史公報任安書。韓退之原道。柳子厚封建論。蘇東坡上神宗書。時文如黃陶庵。呂晚村。袁簡齋。曹寅谷。墨卷如墨選。觀止。鄉墨選。銳中所選。兩排三疊之文。皆有最盛之氣勢。爾當兼在氣上用功。無徒在揣摩上用功。大約偶句多。單句少。段落多。分段少。莫拘場屋之格式。或三五百字。長或八九百字。千餘字皆無不可。雖係四書題。或用後世之史事。或論目今之時務。亦無不可。總須將氣勢展得開。筆仗使得強。乃不至於束縛拘滯。愈緊愈呆。

四象表中。惟氣勢之屬太陽者。最難能而可貴。古來文人。雖偏於彼三者。而無不在氣勢上痛下工夫。近年在軍中閱書。稍覺有恆。然已晚矣。故望爾等於少壯時。卽從有恆二字。痛下工夫。然須有情韻趣味。養得生機盎然。乃可歷久不衰。若拘苦疲困。則不能真有恆也。

學柳帖琅琊碑。效其骨力。則失其結構。有其開張。則無其掙搏。古帖本不易學。然爾學之。尙不過旬日。焉能衆美畢備。收效如此神速。余昔學顏柳帖。臨摹動輒數百紙。猶且一無所似。余四十以前。在京所作之字。骨力間架。皆無可觀。余自愧而自惡之。四十八歲以後。習李北海嶽麓寺碑。略有進境。然業歷八年之久。臨摹已過千紙。余於凡事皆用困知勉行功夫。爾不可求名太驟。求效太捷也。以後每日習柳字百個。單日以生紙臨之。雙日以油紙摹之。臨帖宜徐。摹帖宜疾。專學其開張處。數月之後。手愈拙。字愈醜。意興愈低。——所謂困也。——困時切莫間斷。熬過此關。便可少進。再進再困。再熬再奮。自有亨通精進之日。不特習字。凡事皆有極困難之時。打得通的。便是好漢。

凡作字。總要寫得秀。學顏柳。學其秀而能雅。學趙董。恐秀而失之弱耳。爾非下等資質。特從前無善講善誘之師。近來又頗有好高好速之弊。若求長進。須勿忘而兼以勿助。乃不致走入荆棘耳。

唐詩固宜專讀。唐文除韓柳李孫外。幾無一不四六者。亦可不必多讀。

唐文李孫二家。係指李翱。孫樵。八家始於唐荊州之文編。至茅鹿門。而其名大定。至儲欣同人而添孫李兩家。御選唐宋文醇。亦從儲而增爲十家。以全唐皆尙駢儷之文。故韓柳李孫四人之不駢者。爲可貴耳。

作文以思路宏開。爲必發之品。意義層出不窮。宏開之謂也。

凡大家名家之作。必有一種面貌。一種神態。與他人迥不相同。譬之書家。羲獻歐虞褚李顏柳一點一畫。其面貌既截然不同。其神氣亦全無似處。本朝張得天。何義門。雖稱書家。而未能盡變古人之貌。故必如劉石庵之貌異神異。乃可推爲大家。詩文亦然。若非其貌其神迥絕羣倫。不足以當大家之目。渠既迥絕羣倫矣。而後人讀之。不能辨識其貌。領取其神。是讀者之見解未到。非作得之咎也。讀古文古詩。惟當先認其貌。後觀其神。久之自能分別蹊徑。今人動指某人學某家。大抵多道聽塗說。扣槃捫燭之類。不足信也。君子貴於自知。不必隨衆口附和也。凡詩文趣味。約有二種。一曰詼諧之趣。一曰閒適之趣。詼諧之趣。惟莊柳之文。蘇黃之詩。韓公詩文。皆極詼諧。此外實不多見。閒適之趣。文惟柳子厚遊記近之。詩則韋孟白傅。均極閒適。而余所好者。尤在陶之五古。杜之五律。陸之七絕。以爲人生具此高淡襟懷。雖南面王不以易其樂也。——但不可走入孤僻一路耳。（以上家訓）

學問之事。以「日知月無亡」爲喫緊語。文章之事。以「讀書多。積理富」爲要。讀書之志。須以困勉之功。

志大之學。

至鏡海先生處。問檢身之要。讀書之法。先生言。「當以朱子全書爲宗。」時余新買此書。問及。因道。「此書最宜熟讀——卽以爲課程。身體力行——不宜視爲瀏覽之書。」又言。「治經宜專一經。一經果能通。則諸經可旁及。若遽求兼精。則萬不能通一經。」先生自言生平最喜讀易。又言。「爲學只有三門。曰義理。曰考核。曰文章。考核之事。多求粗而遺精。管窺而蠡測。文章之事。非精於義理者不能。至經濟之學。卽在義理內。」又問。「經濟宜如何審端致力。」答曰。「經濟不外看史。古人已然之迹。法戒昭然。歷代典章。不外乎此。」又言。「近時河南倭

良峯——仁——前輩。用功最篤。每日自朝至寢。一言一動作。飲食。皆有劄記。或心有私欲不克。外有不及檢。皆記出。先生嘗教之曰。「不是將此心別借他心來把捉才提醒。便是『閑邪存誠。』」又言。「檢攝於外。只有『整齊嚴肅』四字。持守於內。只有『主一無適』四字。」又言。「詩文詞曲。皆可不必用功。誠能用功於義理之學。彼小技亦非所難。」又言。「第一要戒欺。萬不可揜著……」云云。聽之昭然若發矇也。

倭良峯前輩先生言。「研幾工夫最要緊。顏子之有不善。未嘗不知。是研幾也。」周子曰。「幾善惡。」中庸曰。「潛雖伏矣。亦孔之昭。」劉念臺先生曰。「卜動念以知幾。」皆謂此也。失此不察。則心放而難收矣。又曰。「人心善惡之幾。與國家治亂之幾相通。」諸生呈繳工課。余教以「誠」「勤」「廉」「明」四字。而勤字之要。但在「好問」「好察」云。兩事反覆開導。

夏弼甫言。「朱子之學。得之艱苦。所以爲百世之師。」二語深有感於余心。天下事未有不從艱苦中得來。而可久可大者也。

夜歸。與九弟言讀書事。九弟悔從前讀得不好。若再不認真教他。愈不能有成矣。余體雖虛弱。此後自己工夫尙可拋棄。萬不可不教弟讀書也。

岱雲來久談。彼此相勸以善。予言皆己所未能而責人者。陳岱雲言余第一要戒「慢」字。謂我無處不著急慢之氣。真切中肯也。又言予於朋友每相恃過深。不知量而後入。隨處不留分寸。卒至小者齟齬。大者凶隙。不可不慎。又言我處事不患不精明。患太刻薄。須步步留心。此三言者。皆藥石也。直哉。

果能據德依仁。即使游心於詩字雜藝。亦無在不可靜心養氣。如作詩之時。只是要壓倒他人。要取名譽。此豈復有爲己之志。

凡喜譽惡毀之心。卽鄙夫患得患失之心也。於此關打不破。則一切學問才智。適足以欺世盜名。

言物行恆。誠身之道也。——萬化基於此矣。余病根在無恆。故家內瑣事。今日立條例。明日仍散漫。下人無常規。

可循。將來蒞衆必不能信。作事必不能成。戒之。

數日心沾滯於詩。總由心不靜。故不專一。當力求主一之法。誠能主一。養得心靜氣恬。到天機活潑之時。卽作詩亦自無妨我。今尙未也。徒以浮躁之故。故一日之間。情志屢遷耳。

吾齒長矣。而詩書六藝。一無所識。志不立。過不改。欲求無忝所生。難矣。

日內不敬不靜。常致勞乏。以後須從「心正氣順」四字上體驗。

每日游思。多半是要人說好。爲人好名。可恥。而好名之意。又自謂比他人高一層。此名心之連結於隱微者。深也。岱雲每日工夫甚多而嚴。可謂惜分陰者。予則玩泄不振。

日來自治愈疏矣。絕無瑟憊之意。何貴有此日課之冊。看來只是好名。好作詩。名心也。寫此冊而不日日改過。則此冊直盜名之具也。亦既不克痛湔舊習。何必寫此冊。

唐先生言。「最是『靜』字工夫要緊。大程夫子是三代後聖人。亦是靜字工夫足。王文成亦是靜字有工夫。所以他能不動心。若不靜。省身也不密。見理也不明。都是浮的。總是要靜。」又曰。「凡人皆有切身之病。剛惡。柔惡。各有所偏。溺焉既深。動輒發見。須自己體察所溺之病。終身在此處克治。」余比告先生謂素有忿恨。不顧氣習。偏於剛惡。既而自窺所病。只是好動不好靜。先生兩言。蓋對症下藥也。務當力求主靜。使神明如日之升。卽此以求其繼續續者。卽所謂緝熙也。知此而不行。真暴棄矣。真小人矣。

岱雲欲觀余饋貧糧本。予以雕蟲瑣瑣。深閉固拒。不欲與之觀。一時揜著之情。自文固陋之情。巧言令色。種種叢集。皆從好名心發出。蓋此中根株深矣。

凡往日遊戲隨和之處。不能遽立崖岸。惟當往還漸稀。相見必敬。漸改徵逐之習。平日辨論誇誕之人。不能遽變嚶啞。惟當談論漸卑。開口必誠。力去狂妄之習。

朱廉甫前輩借蕙西來。二君皆直諒多聞者。廉甫前輩之枉過。說欲引余爲同志。謂可與適道也。豈知余絕無改

過之實。徒有不忤之言。竟爾盜得令聞。非穿窬而何。

自立志自新以來。至今五十餘日。未曾改得一過。此後直須徹底盪滌。一絲不放鬆。從前種種。譬如昨日死。以後種種。譬如今日生。務使息息靜極。使此生意不息。

至岱雲處。與之談詩。傾筐倒篋。言無不盡。至子初方歸。此時自謂與人甚忠。殊不知已認賊作子矣。日內耽著詩文。不從戒懼謹獨上切實用功。已自誤矣。更以之誤人乎。

焉樹堂來。因約岱雲來。三日暢談小酌。二君皆有節制。惟予縱論無閒。仍不出昨夜談讖。而往復自意。自謂忠於爲人。實以重外而輕內。且昧昌黎知名箴之訓。總之每日不外乎多言。不外乎要人說好。

考試之有得失。猶歲之有豐歉也。有耕而卽期大有。是貪天也。然絕不施耕耨之功。不已棄天乎。我則身爲惰農。而翻笑穰菑爲多事。慎孰甚焉。

蕙西面責予數事。一曰「慢」。謂交友不能久而敬也。二曰「自是」。謂看詩文多執己見也。三曰「僞」。謂對人能作幾副面孔也。直哉。吾友。吾日蹈大惡而不知矣。

季師意欲余致力於考試工夫。而余以身弱爲辭。豈欺人哉。自欺而已。暴棄至此。尙可救藥乎。

竹如言及渠生平交道。而以知己許余。且曰「凡閣下所以期許下走之言。信之則足以長自是之私。辭之而又恐負相知之真。吾惟有懼以終始而已。」云云。予聞此數語。悚然汗下。竹如之敬我。直乃神明內斂。我何德以當之乎。日來安肆如此。何以爲竹如知己。是污竹如也。

處衆人中。孤另另若無所許可者。自以爲人莫予知。不知在己。本一無足知也。何尤人爲。

今年忽忽已過兩月。自新之志。日以不振。愈昏愈頹。以至不如禽獸。昨夜痛自猛省。以爲自今日始。當斬然更新。不終小人之歸。不謂雲階招與對弈。仍不克力却。日日如此。奈何。

何丹陛請余爲是正文字。儼然自任。蓋矜心之內伏者。深矣。

日內沾滯於詩。明知詩文以積久勃發爲佳。無取乎強索。乃思之不得。百事俱廢。是所謂溺心者也。戒之。余在軍中。頗以詩文廢正務。後當切戒。

思人心所以擾擾不定者。只爲不知命。陶淵明白香山蘇子瞻所以受用者。只爲知命。吾涉世數十年。而有時猶起計較之心。若信命不及者。深可愧也。

閔日知錄。易經有曰。「易六十四卦。三百八十四爻。一言以蔽之曰。『不恆其德。或承之羞。』」讀之不覺愧汗。此心褊急清介。殊非載福之道。當力移寬大溫潤一路。

寸衷微有鬱積。總由中無所得。下學而不克上達。故世俗之見。尙不免膠擾於懷中耳。

其所以然。便獲美譽。古之得虛名而值時艱者。往往不克保其終。思此不勝大懼。將具奏摺辭謝大權。不敢節制四省。恐蹈覆轍負乘之咎也。

日內與張廉卿屢談。渠學問又已大進。而余志學二十年。至今毫無進步。毫已及矣。

觀人有鈔冊。鈔余文頗多。自以無實而享盛名。忸怩不甯。

余日衰老。而學無一成。應作之文甚多。總未能發奮爲之。忝竊虛名。毫無實際。愧悔之至。老邁如此。每日辦官事。尙不能畢。安能更著述耶。

念生平所作事。錯謬甚多。久居高位。而德行學問。一無可取。後世將譏議交加。愧悔無及。

余回憶生魯尤猶叢集。悔不勝悔。而精力疲憊。自問更無早晚之力。乃作一聯云。「莫苦悔已往魯尤。但求此日行爲。無慚神鬼。休預怕後來災禍。只要暮年心氣。感召祥和。」余此生學問文章。一無所成。愧悔無已。

自二月杪右目失明。至是四十餘日。不敢治事。每日暇逸。愧悔身閒而心亂。蓋生平之一無所養。甚矣。

易經有聖人之道四。而朱子專重「以卜筮者尙其占」一句。似未的當。因言古人說經。多斷章取義。以意逆志。不必定符本義。

闡經義述聞。如「弗過遇之。弗過防之」等語。深有所會。余於本朝經學小學諸家。獨服膺王懷祖先生父子之精核。蓋以其於經文之虛神實訓。體味曲盡也。

擬闡校船山周易內傳。王氏說理之書。每失之艱深。而不能軒豁。與正蒙註相同。

今日看書經。見蔡傳訓詁。良多不講。如以敷言爲「敷衍之言」之類。宜致漢學家之指摘。

溫召誥。於古人「周情孔思」四字。若有所會。

溫書經無逸。用吳文正公纂言本。若有所會。

思書經呂刑。於句法若有所會。

呂刑篇。於後世古文家蹊徑最近。惜不能盡通其讀。

余所讀呂刑而苦不能盡通其讀。茲闡戴氏之說。有愜余心者。如「制百姓於刑之中。天齊於民。俾我一口。」暨「非從惟從」等句。皆犖然有當於人心。欣賞無已。

讀顧命康王之誥。喜戴氏治經。與余所見多同。惜其生前未與鬯談。

溫盤庚上整庚中。因戴存莊兩探宋元。及本朝治漢學者之說。每多當人意處。故樂觀之。

邵位西言。「詩序。係孟子萬章之徒所作。大序與小序。不當分而爲二。所以記次第。非所以明章旨也。猶史漢法言之有後序爾。」其言奇而頗確。

闡子序詩經說。學有根柢。其用意往往得古人深處。特證據太少。恐不足以大鳴於世耳。

自去年九月廿一日始讀儀禮。至是粗畢。老年能治此經。雖嫌其晚。猶勝於終不措意者。昔張蒿庵三十而讀儀禮。至五十九歲而通此經。爲國朝有數大儒。余今五十七歲。略通此經。稍增秉燭之明。惟蒿庵以前名儒。窮儀禮者絕少。能於荆棘荒蕪之中。獨闡康莊。斯爲大難。余生本朝經學昌明之後。窮此經者。不下數十人。有蒿庵之句讀。張皋文之圖。康莊共由之道。而又有以扶掖之。則從事甚易矣。

俞樾蔭甫所著羣經平議之十四卷。論考工記世室。重屋。明堂之制。駁正鄭注。思通鬼神。有超乎戴氏考工記圖者。

夜又批船山禮記二條。余閱此書。本爲校對譌字。以便修板。再行刷印。乃覆查全書。辨論經義者半。校出錯譌者半。蓋非校讎家之體例。然其中亦微有可存者。若前數年在安慶金陵時。則反不能如此之精勤。此軍營事簡。老年差可慰悅之境。而流寇縱橫。制敵無術。體衰目昏。學問無成。則又可深爲憂灼之境也。

閱桐城張承華容溪所爲學庸臆解三十四葉畢。其言大學文。須用古本。而不煩補傳義。須宗朱子。而不取陽明。與余平日之說相合。餘亦多獨得之見。

孟子所謂「善言德行者」。當爲後世理學諸家之源。「善爲辭令者」。當爲後世詞章諸家之源。孔子自謙不能辭令。而以善言德行自許。蓋在己者實有盛德至行。而後能自道其所得也。論語一書。乃善言德行之尤著者。因默誦學而爲政八佾三篇。

朱彬經傳考證。其訓詁考證。亦與王伯申先生相仿。其言書經大字。多語助辭。則前人所未發也。

閱戴東原緒言。閱錢竹汀聲類。此書未刻於本集。其義例亦不分明。

錢辛楣先生聲類一書。分釋詁。釋言。釋訓。釋語。釋地。名號之異等目。皆因聲得義者。足見古人先有聲音。後有文字。余前有意爲是書而未果。錢氏此書。亦未成之書。故未編入潛研堂叢書中。

陳荔秋所送之陳蘭甫澧著聲律通考一種。漢書地理志水道圖說一種。略一繙閱。服其精博。

樂律之不可不通。以其與兵事文章相爲表裏。

紀澤作音學考。約近五千字。於「考古」及「審音」二者。均有所得。爲之一慰。

澤兒呈所著分韻說文解字。略一繙閱。其法用廣韻之次第。佩文韻之字數。抄錄許氏注。及大徐翻切。其有申明原注之說。則以夾行注之。其於注外。則有陳說。則於翻切之下。夾圈以別異之。其佩文韻所有。說文所無者。則有

楷文而無篆文。仍用篇韻各說以注之。其佩文韻所無。說文所有者。則別爲補編。仍依翻切。以分東冬。鍾江各韻。讀五代史。於歐公不僞梁一段。不以爲然。

閱周保緒所著晉略。趙惠甫所寄來者。周名濟。荆溪人。著成於道光十八年。亦近世著作才也。諸子中。惟老莊荀子。孫子。自成一家人之言。餘皆不免於剽襲。

王懷祖先生讀書雜誌。所校管子各條。似不如校他書之精實。

讀淮南子精神訓。至「大禹竭力以勞萬民」句。若有所感。讀修務訓中功可強成。名可強立。若有所會。淮南子本道家者流。而此篇之旨。與荀子相近。大抵理之足以見極者。百家未嘗不相合也。

閱淮南子椒真訓。言「有道之士。亦須遇時」。爲之增感。

揚子法言。究不如文中子之平實。蓋子雲文學中人。非道德中人也。

船山氏最推重正蒙一書。以余觀之。亦艱深而不能顯豁。其參兩篇。言天地日月五行之理數。尤多障礙。

正誼堂叢書凡五六十種。張清恪輯刻。吳竹莊所贈也。因取正誼堂中清恪公所輯程子二十篇讀之。至晡時讀畢。凡十卷。取論語二十篇之意。編采二程粹言。略分門類。頗爲精當。

張清恪公所輯朱子七篇。每篇各分上下。仿孟子七篇之意。張公蓋以程配孔。以朱配孟也。

讀張文端公聰訓齋語。文和公澂懷園語。此老父子學問。亦以「知命」爲第一義。

閱羅羅山人極衍義。姚江學辨等書。服其見理甚真。所志甚大。信爲吾鄉豪傑之士。

鍾涵齋邇言。蓋理學之緒餘。而參以陰陽果報者。

聖武記又閱一編畢。中有嘉慶川湖陝靖寇記八篇未閱。以昔年在京閱過。嫌此八篇敘事冗亂也。

閱曾香墅先生漫鈔及各種香墅名廷枚。賓谷之伯父也。其書仿困學紀聞。容齋隨筆之類。特根底不深耳。

莫子偁交出何願船二信。內有張石洲蒙古游牧記四本。又朔方備乘凡例數頁。信爲當世積學之士。

古文之道。謀篇布勢。是一段最大工夫。書經左傳。每一篇空處較多。實處較少。旁面較多。正面較少。精神注於眉宇目光。不可周身皆眉。到處皆目也。綫索要如蛛絲馬跡。絲不可過粗。跡不可太密也。

古人文筆。有雲屬波委。官止神行之象。實從熟後生出。所謂「文入妙來無過熟」者此也。

古文之道。布局須有千巖萬壑。重巒複嶂之觀。不可一覽而盡。又不可雜亂無紀。

古文之道。亦須有奇橫之趣。自然之至。二者并進。乃爲成體之文。

古文之法。全在「氣」字上用功夫。

爲文全在氣盛。欲氣盛全在段落清。每段分束之際。似斷不斷。似咽非咽。似吞非吞。似吐非吐。古人無限妙境。難於領取。每段張起之際。似承非承。似提非提。似突非突。似紆非紆。古人無限妙用。亦難領取。

奇辭大句。須得瑰瑋飛騰之氣。驅之以行。凡堆重處。皆化爲空虛。乃能爲大篇。所謂「氣力有餘於文之外」也。否則氣不能舉其體矣。

吾嘗取姚姬傳先生之說。文章之道。分陽剛之美。陰柔之美。大抵陽剛者。氣文勢瀚。陰柔者。韻味深美。浩瀚者。噴薄而出之。深美者。吞吐而出之。就吾所分十一類言之。論著類。詞賦類。宜噴薄。序跋類。宜吞吐。奏議類。哀祭類。宜噴薄。詔令類。書牘類。宜吞吐。傳誌類。敘記類。宜噴薄。典志類。雜記類。宜吞吐。其一類中微有區別者。如哀祭類。雖宜噴薄。而祭郊社。祖宗。則宜吞吐。詔令類。雖宜吞吐。而檄文則宜噴薄。書牘類。雖宜吞吐。而論事則宜噴薄。此外各類。皆可以意推之。

類纂所選書牘。有不盡厭於吾心者。未知古人書牘何者最善。

古文中。惟書牘一門。竟鮮佳者。八家中。韓公差勝。然亦非書簡正宗。此外則竟無可采。諸葛武侯王右軍兩公書翰。風神高遠。最愜吾意。然患太少。且乏大篇。皆小簡耳。

閱駢體文鈔。將其所分類歸併於吾所分三門十一類之中。嫌其繁碎。不合古義也。余所編經史百家雜鈔。編成後。有文八百篇上下。未免太多。不足備簡練揣摩之用。宜另鈔小冊。選文五十首。鈔之。敬夕諷誦。庶爲守約之道。

往年余思古文有八字訣。曰雄。直。怪。麗。澹。遠。茹。雅。近於「茹」字似更有所得。而音響節奏。須一「和」字爲主。因將「澹」字改作「和」字。

文章陽剛之美。莫要於「字」。「湧」。「直」。「怪」四字。陰柔之美。莫要於「憂」。「茹」。「遠」。「潔」四字。惜余知其意而不能竟其學。

嘗慕古文境之美者。約有八言。陽剛之美。曰「雄」。「直」。「怪」。「麗」。「陰柔之義。曰「茹」。「遠」。「潔」。「適」。「蓄」之數年。而余未能發爲文章。略得八美之一。以副斯志。是夜將此八言者。各作十六字贊之。至次日辰刻作畢。附錄如左。

(雄) 劃然軒昂。盡棄故常。跌宕頓挫。捫之有芒。

(直) 黃河千曲。其體仍直。山勢如龍。轉換無迹。

(怪) 奇趣橫生。人駭鬼眩。易玄山經。張韓互見。

(麗) 青春大澤。萬卉初葩。詩騷之韶。班揚之華。

(茹) 衆義輻湊。吞多吐少。幽獨咀含。不求共曉。

(遠) 九天俯視。下界聚蚊。寤寐周孔。落落寡羣。

(潔) 冗意陳言。類字盡芟。慎爾褻貶。神人共監。

(適) 心境兩閒。無營無待。柳記歐跋。得大自在。

偶思古文古詩。最可學者。占八句云。詩之節。書之括。孟之烈。韓之越。馬之咽。莊之跌。陶之潔。杜之拙。

離騷三百二十四句誦畢。老年讀生書成誦。稍補少壯之缺陷。亦一樂也。

鄒陽獄中上梁王書。千古傳誦。余究不知其深處。太史公以鄒陽與魯仲連並列。余亦不知其所以相合之處。

夜溫長楊賦。於古人行文之氣。似有所得。輿中讀上林賦千餘言。略能成誦。少時所深以爲難者。老年乃頗能之。非聰明進於昔時。乃由稍知其節奏氣勢。與用意之所在。故略記之。

余近年最好揚馬班張之賦。未能迴環朗誦。偶一誦讀。如逢故人。易於熟洽。但衰年讀書。未必能久記耳。漢魏人作賦。一貴訓詁精確。一貴聲調鏗鏘。

古文之道。與駢體相通。由徐庾而進於任沈。由任沈而進於潘陸。由潘陸而進於左思。由左思而進於班張。由班張而進於卿雲。韓退之之文。比卿雲更高一格。解學韓文。則可窺六經之閫奧矣。

二日內。始悟昌黎諸文。皆學書經。

二日內。因讀辛劉詞。又大悟韓文之妙。實從子雲相如得來。

二日內。覺於古文大有所得。乃悟韓文實從揚馬得來。而參以孔孟之義理。所以雄視千古。

韓文柳州羅池廟碑。覺情韻不匱。聲調鏗鏘。乃文章中第一妙境。情以生文。文亦以生情。文以引聲。聲亦足以引文。循環互發。油然不能自己。庶漸漸可入佳境。

閱韓文送高閑上人。所謂機應於心。不挫於物。姚氏以爲韓公自道作文之旨。余謂機應於心。熟極之候也。莊子養生篇之說也。不挫於物。自慊之候也。孟子養氣章之說也。不挫於物者。體也。道也。本也。機應於心者。用也。技也。末也。韓子之於文。技也。進乎道矣。

讀原毀。伯夷頌。獲麟解。龍雜說。……諸首。岸然想見古人。獨立千古。確乎不拔之象。

韓公「周情孔思」四字。非李漢知之極深。焉能道得出。爲文者要須窺得此四字。乃爲知本。

韓文誌傳中。有兩篇相配偶者。如曹成生王宏兩篇為偶。柳子厚鄭羣兩篇為偶。張署張徹兩篇為偶。推此而全集。中可以為偶者甚多。古人之文。可為偶者甚多。惜不能一一稱量而配合之耳。

溫韓文數篇。若有所得。古人之不可及。全在行氣。如列子之御風。不在義理字句間也。柳子厚山水記。似有得於陶淵明冲淡之趣。文境最高。不易及。

夜閱古賦識小錄。深有味於柳子厚之囚山篇。

姚公謂蘇氏學莊子外篇之文。實則詼諧處。不逮遠甚。

蘇子由謂東坡晚年。以文章為鼓吹。真知文章中之樂境。余亦微知之。惜無寬閒歲月。竟其所學耳。

讀震川文數首。所謂風塵子讀之。一似嚼冰雪者。信為清潔。而波瀾意度。猶嫌不足以發揮奇趣。

閱震川古文。遂并翻其四書文闕之。其渾灑流轉之氣。乃更勝於古文也。

閱湯文正集。惟傳狀碑銘之類。不愜吾意。餘如語錄告諭書牘之屬。皆有誠意挾正氣以行。學問本極淵博。講學又甚公允。不可及也。

程伯敷出示洪稚存上成親王書。即嘉慶己未獲咎。發遣新疆者。當時直聲震於天下。今觀之。亦無甚觸忌諱之處。

閱梅伯言文集。歎其鑽研之久。工力之深。

至錢警石先生久談。得見其族兄衍石先生家書數十封。攜歸一閱。實嘉道間一碩儒也。

閱錢衍石先生。與其弟警石先生家信。服其學問精博。機趣洋溢。

閱陳秋舫吳偉卿所作應制賦。氣勢流利。古不乖時。今不同弊。心賞其能。而自愧弗如也。

吳竹如文集。方存之代為編出者。計十二卷。粗閱數十葉。於儒釋朱陸之辨。剖晰最精。

閱吳南屏梓湖文錄數十首。歎其少而能文。老而不倦。為不可及。

左季高信內寄祭胡潤帥文稿一篇。情文并茂。殊爲傑構。

馮敬亭名桂芬。寄校邨廬初稿二冊。共議四十二篇。粗讀數十篇。雖多難見之施行。然自是名儒之論。

寶蘭泉近作辨論十餘首。多閱歷之言。而文義未能入古。

與次青論古文之法。次青天分高。成就當未可量。

蔣琦齡所陳時政十二事。約計萬餘言。多可見之施行。文筆亦雅健暢達。末條請崇宋學而抑漢學。似與各條不類。

申甫在此暢談。言渠文筆所以不甚暢者。爲在己之禁令太多。難於下筆耳。余勸其破除禁令。一以條暢爲主。凡辦事者。先貴敷陳明暢也。

劉霞仙所作辨蔡壽祺誣劾一疏。置身甚高。辭旨深厚。真名作也。

閱邸抄。中見霞仙以本年覆奏一疏降調。如此名奏議。而反以獲譴。頗不可解。

張廉卿文有王介甫之風。日進不已。可畏可愛。

閱張廉卿近所爲古文。喜其入古甚深。因爲加圈批。

石芸齋所作房山石經山訪碑記。亦偉觀也。

思白香山陸放翁之襟懷澹宕。殊不可及。古文家胸懷雖淡泊。而筆下難於寫出。思一爲之。以寫淡定之懷。古所謂「一卷冰雪文」者也。

古文一事。平日自覺頗有心得。而握管之時。不克殫精極思。作成總不稱意。安得屏去萬事。酣睡旬日。神完意適。然後作文一首。以據胸中奇趣。

余於古文一道。十分已得六七。而不能竭智畢力於此。匪特世務相擾。時有未閑。亦實志有未專也。此後精力雖衰。官事雖煩。仍當篤志斯文。以卒吾業。

久不作文。機軸甚生。心思遲鈍。尙不能成篇。亦因見客太多。瑣事煩瀆。神智昏攪故也。

昔年每作一文。輒數日不能成寐。不知老年何以轉無此病。豈反健於壯歲耶。抑用心未能銳入耶。

余生平稍致力於古文。思欲有所述作。今老憊而一無所成。深用自愧。

與兒子一論所作之文。考據與筆力。兩無可取。

每一作文。未下筆之先。若有佳境。既下筆則無一是處。由於平日用功淨泛。全無實際故耳。

作孫芝房芻論序一首。約九百字。至三更始畢。老年作文。愈覺吃力。而機勢全不湊泊。總由少作太生之故耳。

作莫猶人墓表。文筆平衍。無復昔年傲岸勁折之氣。蓋老境日增耳。

思作金陵官紳昭忠祠碑。而不能成。遂竟日昏睡。如醉癡。向來習態如此。而數十年因循不肯苦學作文。至今已

衰老。悔不及矣。

作苗君墓志銘畢。細閱竟無一字是處。昔余終年不動筆作文。而自度能知古人之堂奧。以爲將來爲之。必有可

觀。不料今年試作數首。乃無一合於古人筆法。媿赧何極。

作唐公墓志。覆視無一是處。乃知昔年自詭爲知文。而曾不一動筆爲之。不可恃也。天下事知得十分。不如行得

七分。非閱歷何由大明哉。

郭壻銘辭作畢。全不合古人筆法。深以爲愧。

思作江甯府學宮記。苦探力索。竟不能成一字。固屬衰憊之象。亦由昔年本無實學。故枯竭至此。深爲歎愧。

作星岡公墓表。文成視之。無一當意之處。甚矣。余思之鈍。學之淺。而精力之衰也。余前有信寄筠仙云。『近世達

官。無如余也。荒陋者。』頃筠仙信。力雪此語之誣。余自知甚明。豈有誣乎。

紀澤所作擬莊三首。頗能善談名理。亦略通訓詁奇字之學。

余昔年鈔古文。分氣勢識度。情韻。味趣爲四屬。擬再鈔古近體詩。亦分爲四屬。而別增一機神之屬。機者。無心遇

之。偶然觸之。姚惜抱謂「文王周公繫易象辭爻辭。其取象亦偶觸於其機。假令易一日而爲之。其機之所觸少變。能其辭之取象亦少異矣。」余嘗歎爲知言。神者。人功與天機相湊泊。如卜筮之有繇辭。如左傳諸史之有童謠。如佛書之有偈語。其義在可解不可解之間。古人所有託諷。如阮嗣宗之類。故作神語以亂其辭。唐人如太白之豪。少陵之雄。龍標之逸。昌谷之奇。及元白張王之樂府。亦往往多神到機到之語。卽宋世名家之詩。亦皆人巧極而天工錯。往路絕而風雲通。蓋必可與言機。可與言神而後極詩之能事。余鈔詩。擬增此一種。與古文微有異同。

是日思詩既選十八家矣。古文當選百篇。鈔置案頭。以爲揣摩。因自爲之記曰。「爲政十四門。爲學十五書。鈔文一百首。鈔詩十八家。」

余既鈔選十八家之詩。雖存「他樂不請」之懷。未免「足已自封」之陋。乃近日意思尤爲簡約。五古擬專讀陶潛謝朓兩家。七古擬專讀韓愈蘇軾兩家。五律專讀杜甫。七律專讀黃庭堅。七絕專讀陸游。以一二家爲主。而他家則參觀互證。庶幾用志不紛。然老境侵尋。亦只能長吟以自娛。不能抗手以入古矣。

五言古詩有二種。最高之境一種。比興之體。始終不說出正意。始知碩人但頌莊姜之美盛。而無子兆亂。已在言外。太叔于田。但誇叔段之雄武。而耦國兆亂。已在言外。曹阮陳張李杜往往有之。一種盛氣噴薄而出。跌宕淋漓。曲折如意。不復知爲有韻之文。曹鮑杜韓往往有之。余解此二境。而曾未一作此等詩。自愧亦自憾也。

夜閱陶公述酒詩。爲南宋鄱陽湯文清公漢所注。於陶公度詞微旨。盡得解釋。欣悅無已。

閱陶詩全部。取其太閑適者記出。將鈔一冊。合之杜韋白蘇陸五家之閑適詩。纂成一集。以備朝夕諷誦。洗滌名利爭勝之心。

閱文選雜擬。古人措詞之深秀。實非唐以後人所可及。特氣有騫翥駿邁者。亦有不盡然者。或不免爲詞所累耳。若以顏謝鮑謝之辭。而運之以子雲退之之氣。豈不更可貴哉。

批校太白樂府。每日僅校二十首或十餘首。蓋余於樂府向未用功。茲稍一措意。全無入處也。

日來讀杜詩。頗有小得。無事則心頭口頭不離杜詩。雖細加咀嚼。而究有爲人的意思。

杜詩韓文所以能百世不朽者。彼自有知言養氣工夫。惟其知言。故常有一二見道語。談及時事。亦甚識當世要務。惟能養氣。故無纖薄之響。

溫杜詩五古。觀其筆陳伸縮吐茹之際。絕似史記。憶古人有謂杜少陵似太史公者。不記是東坡之言乎。抑他人之言乎。

閱杜詩五古。古人妙處。只是造句之法。變幻無窮。故終身無一複句。猶之毛詩無相襲之調也。昔嘗以作古人。宜用杜詩造句之法。近來久未溫習及此矣。

溫杜詩五古。愛其句法瘦勁。變化通於古文造句之法。憶吾能知之而苦于不能爲之耳。夜誦杜韓七古。頗多似有會於古人沈鬱頓挫之義。

閱白香山集。因近日胸襟鬱結不開。故思以陶白蘇陸之詩。及張文端公之言解之也。車中看義山詩。似有所得。夜緝樊川集證之。亦然。知何大復明月篇之有心得也。

與李眉生談詩。極佩杜牧之俊偉。

日內於蘇詩似有新得。領其冲淡之趣。灑落之機。

溫蘇詩。朗誦頗久。有聲出金石之樂。因思古人文章所以與天地不敵者。實賴氣以昌之。聲以永之。故讀書不能求之聲氣。二者之間。徒糟粕耳。

放翁七言絕句。實能道得空曠胸懷出。

將祁文端公詩集閱二三卷。昔年深不以公詩爲然。茲多閱數十百首。其中多可取者。

朱伯韓詩。所詣在韓白之間。

至易念園處。觀渠所爲詩。宗法晚唐。頗有法度。予性好言詩。蕙西謂余於詩太自主張。不免自是。細思良然。吳南屏寄毛西垣詩。繙讀一過。信爲朋輩中所不可多得。宜南屏之亟稱之也。何廉舫信附七律十六章。才人之筆。人人歎之不置。

作七律五首。和何廉舫詩次韻。同和者是李次青吳子序甘子大許仙屏等數人。而王霞軒鄧孺之何敬海等亦將和之。余見廉舫詩才軒舉。所著駢文樂府。皆有可觀。憫其闔家殉節。因欲和詩一二章以慰勞之。本無意次韻也。子序次青諸君皆次其韻。余亦遂勉爲之。

閩馮焯詩稿。焯。代州人。字釋華。其七世祖如京。官廣東左布政使。六世祖璠。以進士官至同知。五世祖光裕。以舉人官至湖南巡撫。四世祖祁官編修。曾祖均弼。以舉人廕生。官至湖北按察使。祖寔。以舉人官浙江知縣。焯爲潛山縣天堂巡檢。又署屯溪巡檢。刻詩四卷。清穩不俗。昨和余詩八首。今日問之程伯敷。始知其人。因取其詩披閱數十首。兼閱其曾祖及祖刻詩。乃知其世家淵源有自也。

觀李眉生詩。愛其俊拔而有情韻。將來必爲詩人。紀澤前後作次荏字韻詩二首。韻穩而脈清。吐屬亦尙名貴。將來或亦爲詩人。殊以爲慰。

趙惠甫近作書懷五章。又錄舊作詞十調見示。皆才人之筆也。

海秋言七律須講究藻采聲調。不可專言上乘證果。反味初開。切中予病。又盛贊予五律。

昔年每作一詩。輒不能睡。後遂閣筆不復爲詩。今試一爲之。又不成寐。豈果體弱不耐苦吟耶。抑機軸太生。成之艱辛耶。

作字之法。縣縣如蠶之吐絲。穆穆如玉之成璧。

作字之道。用筆貴勒貴努。而不可過露勒努之迹。精心運之。出以和柔之力。斯善於用勒用努者。寫字之道。如修脚匠之修脚。古人所謂撥鎗法較空靈。余所謂修脚法較平穩。

凡用之筆。未有十分合手者。往往有小毛病。不稱人意。善書者於每用一筆。先識其病。卽因其病勢而用之。或筆之病。次日又有小變。又因其變症而用之。或者因病成妍。則善於用筆矣。

用狼筆寫新宣紙。悟古人頓挫之法。撲筆之法。只是筆不入紙。使勁撲下耳。

京中翰林善寫白摺者。相傳中有一絲牽貫於行間。作大字亦當知此意味。

作書之道。寓沈雄於靜穆之中。乃有別味。雄字須有長劍快戟。龍拿虎踞之象。鋒鋸森森。不可逼視者爲正宗。不得以劍拔弩張四字相鄙。作一種鄉愿字。名爲含蓄深厚。舉之無舉。刺之無刺。終身無入處也。作古文古詩亦然。作人之道亦然。治軍亦然。

摹書譜不過。乃知藝之精。其致力全在微妙處。若人人共見共聞之處。必無通微合妙之詣。若一向在浮名時譽上措意。豈有是處。

作字之道。點如珠。畫如玉。體如鷹。勢如龍。四者缺一不可。不可體者。一字之結構也。勢者。數字數行之機勢也。

大抵作字。及作詩。古文胸中須有一段奇氣。盤結於中。而達之筆墨者。却須遏抑掩蔽。不令過露。乃爲深至。若將絲毫求知見好之心。洗滌淨盡。乃有合處。故曰「七均斯無聲。五和常主淡」也。

因讀李太白杜子美各大篇。悟作書之道。亦須先有驚心動魄之處。乃能漸入證果。若一向由靈妙處著意。終不免描頭畫角伎倆。

作字之道。全以筆陣爲主。直以取勢。橫以出力。當少勝矣。

讀孫子「鷲鳥之疾。至於毀折者。節也」一句。悟作字之法。亦有所謂節者。無勢則節不緊。無節則勢不長。出筆宜顛腹互用。取勢宜正斜并見。用筆之顛。則取正勢。有破空而下之狀。用筆之腹。則取斜勢。有輒屬踟躕之象。

夜寫零字頗多。略有所會。於昔年「體如鷹……」四句之外。又添四句曰。「點如珠。畫如玉。體如鷹。勢如龍。內

跌宕外拙直。鵝轉頸。屋漏痕。」

古來詩家。文家。書家。皆有所謂筆陣者。厚蓄於陣之初。而不必究極於陣之終。陣將酣時。又已另作變態矣。作書。思偃筆多用之於橫。抽筆多用之於豎。豎法宜努抽並用。橫法宜勒偃並用。又首貴有俊拔之氣。後貴有自然之勢。

大約書法不外羲獻父子。余以師羲不可遽幾。則先師歐陽信本。歐陽不可遽幾。則先師李北海。師獻不可遽幾。則先師虞永興。師虞不可遽幾。則先師黃山谷。二路并進。必有合處。杜陵言書貴瘦硬。乃千古不刊之論。東坡駁之非也。

閣皇甫碑。識得歐字意思。知顏柳之硬。褚歐之瘦。學書者。不可不領略也。

因寫零字。偶有所得。知歐虞用筆。與褚相通之故。書家之有歐虞褚及李北海。猶詩家之有李杜韓蘇。實不祧之祖也。

悟北海上取直勢。下取橫勢。左取直勢。右取橫勢之法。大約直勢本於秦篆。橫勢本於漢隸。直勢盛於右軍。暨東晉諸帖。橫勢盛於三魏諸碑。唐初歐公用直勢。褚公用橫勢。李公能兼用二勢。

孫過庭書譜。稍得王大令之法。

余往歲好黃魯直書。深得晉人真意。而逸趣橫生。當更致力。

作書之法。劉石菴善用偃筆。鄭板橋善用蹲筆。王夢樓善用縮筆。惟努筆。近人無善用者。古人惟米元章最擅勝場。吾當於此自極其思耳。

董香光專用渴筆。以極其縱橫使轉之力。但少雄直之氣。余當以渴筆寫吾雄直之氣耳。

作書之法。古人師歐李劉黃。今人師鄧鄭劉王。

作字之法。亦有所謂陽德之美。陰德之美。余所得之意象。爲陽德之美者四端。曰直。曰鉞。曰勒。曰努。爲陰德之美

者四端。曰勁。曰偃。曰綿。曰遠。兼此八者。庶幾其爲成體之書。在我者以入德自勵。又於古今人中擇八家以爲法。曰歐。虞。李。黃。鄧。劉。鄭。王。

作字之道。二者并進。有著力而取險勁之勢。有不著力而得自然之味。著力如昌黎之文。不著力如淵明之詩。著力則右軍所稱如錐畫沙也。不著力則右軍所稱如印印泥也。二者闕一不可。猶文家所爲陽剛之美。陰柔之美矣。

閣劉石菴清愛堂帖。其起筆多師晉賢。及智永千字文。用逆蹴之法。故能藏鋒。張得天之筆多師褚顏兩家。用直來橫受之法。故不藏鋒而聯絲縈帶。以發其機趣。二者其理本一貫。特逆蹴與直來橫受。形迹判然。難合而爲一耳。

看劉文清公清愛堂帖。略得自然之趣。方悟文人技藝佳境有二。曰雄奇。曰淡遠。作文然。作詩然。作字亦然。若能含雄奇於淡遠之中。尤爲可貴。

夢劉文清公。與之周旋良久。說話甚多。都不記憶。惟記問其「作字果用純筆毫乎。抑用純紫毫乎。」文清答以「某年到某處道員之任。曾好寫某店水筆。夢中記其店名甚確。醒後亦忘之矣。」

作字之法。「險」字。「和」字。二者缺一不可。本日閱王箬林謄語。亦於此二字三致意焉。

偶思作字之法。可爲師資者。作二語云。「時賢一石兩水。古法二祖六宗。」一石謂劉石菴。兩水謂李春湖程春海。二祖謂羲獻。六宗謂歐虞褚李柳黃也。

余在三十以前。作字未能盡心。間架不穩。手腕不穩。四十以後。雖略有長進。而手腕時靈時鈍。鈍時則如古人所謂「薑芽凍癡蠅」者。可自笑也。

日內於作字之道。若有所會。惜精神疲乏。目光眩花。老境日臻。不克竟其所學。古人所以貴「及時力學」也。作字之道。剛健婀娜。二者闕一不可。余既奉歐陽率更李北海黃山谷三家。以爲剛健之宗。又當參以褚河南董

思白婀娜之致。庶爲成體之書。

余年始略解書法。而無一定規矩態度。仍歸於一無所成。今定以間架師歐陽率更。而輔之以李北海。丰神師虞永興。而輔之以黃山谷。用墨之鬆秀。師徐季海所書之朱巨川告身。而輔之以趙子昂天冠山諸種。庶乎其爲成體之書。

用狼毫筆寫寸以外字。足以發據心中邁往之氣。爲之神怡。

久未作小楷。下筆輒重而不入。是日筆輕稍能入紙。乃悟輪扁甘苦疾徐之說。日內作書。常有長進。蓋以每日不間斷之故。

古之書家。字裏行間。別有一種意態。如美人之眉目。可畫者也。其精神意態。不可畫者也。意態超人者。古人謂之韻勝。余近年於書。略有長進。以後當更於意態上著些體驗工夫。因爲四語。曰。孰屬鷹視。撥鐙嚼絨。欲落不落。欲行不行。

近來作書。略有長進。但少蕭然物外之致。不能得古人風韻耳。

余作字不專師一家。終無所成。定以後楷書學虞劉李王。取橫勢以求自然之致。利在稍肥。行書學張歐黃鄭。取直勢以盡睨視之態。利在稍瘦。二者兼營並進。庶有歸於一條鞭之時。

日內作字。手甚喫力。擬用「跌」「欹」「注」「卷」四字訣爲之。用力輕勻。或轉可歷久不變。

余近習字。非求字佳。老年手指硬拙。有如薑芽。借古帖使運動稍活耳。

習字一紙。似有所會。因就前所作詩二句。復增二句云。「側勢遠從天。上落橫波雜。向弩端涵。刷如丹漆。輕輕抹。換似龍蛇。節節銜。」自此專從側橫刷換致力。不復以他妙雜縈吾慮矣。

子愚處觀宋高宗書幽風。字畫雅潔。圖亦工雅絕倫。

黎壽民送手卷。係劉石菴翁覃溪二公。乾隆四十八年在順天闡中所寫。各臨蘭亭一本。又書詩跋甚多。余以其

物尤可珍貴。璧之。

李少荃贈以姚惜抱先生所書草字千卷。書蘇公登徑山詩中有缺脫。姚君學懷素書。不甚沈着。特字以人重耳。觀錢子密家藏書畫二種。一爲其太高祖母陳太夫人畫冊。凡十幀。內一幀畫一黑犬。一幀畫一蝶。未入花叢。時一幀畫一蝦一蟹二小魚。一幀花籃。一幀古柏。一幀梅花仙女。一幀修篁茂林。一幀楊梅。枇杷。二桃。一幀喜雀。一幀蘿蔔。白菜。皆清華名貴。秀絕人寰。每幀有其夫錢綸光廉江先生題詩二句。乾隆三十一年。其子文端公陳羣進呈御覽。高宗於每幀題七絕一首。并御題一跋於後發還。文端公及其子侍郎汝誠各作十詩。恭和元韻。而汝誠詳跋於後。以誌慶幸。逮乾隆四十七年。文端與侍郎皆歿。而高宗因閱錢選所畫烏犬。偶憶陳太夫人原冊。遣人回浙。取至京師。再呈御覽。高宗再題七律一首。長跋一幀。仍歸錢氏。信名蹟奇遇也。其一種爲直廬間寢圖。圖文端公早朝。先至其母陳太夫人所問安之象。爲王肇基所繪。亦非俗筆。子偲以所藏董香光等尺牘。王孟津草稿。乞與一觀。諦觀之。非真蹟也。

錢子密出示其先世錢文端之母夜紡受經圖。高宗及諸名臣題詠甚多。觀玩甚久。信家寶也。

休甯瞿令福田送右軍帖一本。王夢樓跋斷爲淳化祖本。且定爲唐刻。考核未必確鑿。而神采奕奕。如神龍矯變。不可方物。實爲希世至寶。余行年五十有一。得見此奇。可爲眼福。瞿令又送趙待制仲穆所畫飛白竹。上有施愚山沈繹堂諸先生題跋。亦可寶也。余以世間尤物。不敢妄取。審玩片刻。仍爾璧還。去年黎令福疇送劉石菴翁單溪二公在闈中所書手卷。余亦璧卻。此三件。可稱祁門三寶。

莊思永帶來法帖多種。中有三希堂帖。又有宋拓皇甫碑。王虛舟跋。非真蹟也。又有大觀帖。王夢樓姚姬傳手蹟。賞玩片時。

劉伯山攜其所藏西岳華山廟碑。在世所傳三名本之外。三名本者。一長垣本。宋漫堂成親王等所遞藏。後歸劉燕庭者也。一四明本。全謝山及范氏天一閣所遞藏。後歸阮文達者。一華陰本。王山史朱笥河等所遞藏。後歸梁

茵林者也。劉氏本。則其父文淇孟瞻於揚州市肆得之久。不見稱於世。亦可寶也。

楊梅琴信。寄到湖南永州等處金石各種。及彙刻鄧石如篆隸。又集中興頌字爲聯見贈。展玩良久。楊以乙巳翰林。出守永州。性耽金石。新升鎮筸道者也。

在李小湖處借得宋搨閣帖。觀玩良久。

至李小湖處久談。觀其先人春湖先生所藏四寶中之丁道護碑。善法寺碑。又觀明刻本夏承碑。

李小湖所藏法帖。一曰。褚書孟法師碑。筆意似虞永興。而結體絕似歐陽率更。與褚公他書不類。一曰。丁道護書啓法寺碑。隋碑。而字體有類晚唐矮方而勻整。聞春湖侍郎以千金購之。蘇州陸恭家。一曰。宋搨虞廟堂碑。卽春湖侍郎曾經翻刻者也。一曰。善才寺碑。名爲褚河南書。實魏棲梧書。仿褚法耳。又有晉唐小楷共十一種。其中樂毅論東方贊絕佳。乃悟古人用筆之道。如強弩引滿。蓄而不發。歸途作詩二句云。側勢遠從天上落。橫波旋向弩端涵。」

觀李小湖所藏法帖。一。唐搨虞書廟堂碑。一。褚書孟法師碑。一。丁道護書啓法寺碑。一。魏栖梧書善才寺碑。余於褚書尤愛不忍釋。又觀大觀帖三卷。亦唐搨也。展玩良久。

至李小湖處。看其所藏法帖。如歐書化度寺碑。褚書孟法師碑。虞書廟堂碑。皆天下之至寶也。又有魏棲梧書善才寺碑。丁道護書啓法寺碑。蔡伯喈書夏承碑。亦皆上品。

在李王叔處見陳香泉法帖。見其草書題畫一首。飛舞變化。賞玩無已。惜余老年學書。不復能副吾意之所至耳。莫子偲得唐人寫本說文。僅木部下半一百八十篆。自作校勘記。比較孫刻大徐本。祁刻小徐本異同。其佳處不可勝舉。大喜。以爲天下之至寶也。

馬徵銘有影宋鈔本集韻。今東南亂後。僅存之本。可貴也。

至莫子偲處。觀渠近年所得書。收藏頗富。內有汲古閣開化紙初印十七史。天地甚長。又有白紙初印五禮通考。

其硃字相傳係秦文恭公手校。又有通志堂另刻之禮記釋文。又有明刻千家注杜詩。均善本也。歸後子偲以杜詩本見貶嘉靖丙申玉几山人校刻。竟莫知爲何人也。

至丁兩生家。喫飯之後。看渠所藏書。其富甲於江蘇之官紳。最精者。有宋刻世綵堂韓文。東都事略等書。渠欲以之饋余。余素不奪人之好。因取其次等者。如明刻內經。東雅堂韓文。笠澤叢書三種。攜之以歸。

汪梅村寄新刻皇朝中外一統輿圖。凡三十二冊。首冊序跋。凡例。中卷爲京師北二十度至俄羅斯北海止。南十度至越南國。大致以康熙乾隆兩朝內府圖。及近人李兆洛圖爲藍本。而增小地名頗多。亦鉅製也。

與劉開生同觀蘇松常鎮太五府州新圖。東西十九號。每號十格。南北十四排。每排十格。每格見方二里半。中國自有地圖以來。以此爲最精矣。

苗仙露。河間人。精六書諧聲之學。觀所藏君子館磚開元瓦詩冊。屬予題詩。

雷鼐邨以誠送一硯。云係韓襄毅雍之硯。刻一瓶形。裏毅自題曰「韓瓶硯」。後歸王文成公。題硯背數十字。至本朝乾隆中。歸阿文成公。王蘭泉侍郎題硯匣百餘字。咸豐中。孔宥涵繼錄以贈雷侍郎。今雷又以詒我也。（以上日記。）

聞此間有工爲古文詩者。就而審之。乃桐城姚郎中鼐之緒論。其言誠有可取。於是取司馬遷。班固。杜甫。韓愈。歐陽修。曾鞏。王安石。及方苞之作。悉心而讀之。其他六代之能詩者。及李白。蘇軾。黃庭堅之徒。亦皆泛其流而究其歸。然後知古之道者。未有不明於文字者也。能文而不能知道者。或有矣。烏有知道而不明文者乎。古聖觀天地之文。獸迹鳥迹。而作書契。於是平有文。文與文相生而爲字。字與字相續而成句。句與句相續而成篇。口所不能達者。文字能曲傳之。故文字者。所以代口而傳之千百世者也。伏羲既深知經緯三才之道。而畫八卦以著之。文王周公。恐人之不能明也。於是立文字以彰之。孔子又作十翼。定諸經以闡顯之。而道之散列於萬事萬物者。亦略盡於文字中矣。所貴乎聖人者。謂其立行與萬事萬物相交錯而曲當乎道。其文字可以教後世也。吾儒所賴

以學聖賢者亦藉此文字以考古聖之行。以究其用心之所在。然則此句與句續字與字續者。古聖之精神語笑。胥寓於此。差若毫釐。謬以千里。詞氣之緩急。韻味之厚薄。屬文者一不慎。則規模立變。讀書者一不慎。則鹵莽無知。故國藩竊謂今日欲明先王之道。不得不以精研文字爲要務。三代盛時。聖君賢相。承繼熙洽。道德之精。淪於骨髓。而問學之意。達於閭巷。是以其時雖置兔之野人。漢陽之游女。皆含性貞嫻吟詠。若伊萊。周召。凡伯。仲山甫之倫。其道足文工。又不待言。降及春秋。王澤衰竭。道固將廢。文亦殆殊已。故孔子親獲麟曰。「吾道窮矣。」畏匡曰。「斯文將喪。」於是慨然發憤。修訂六籍。昭百王之法戒。垂千世而不刊。心至苦。事至盛也。仲尼既歿。徒人分布。轉相流衍。厥後聰明魁傑之士。或有識解誤著。大抵孔氏之苗裔。其文之醇駁。一視乎見道之多寡。以爲差。見道尤多者。文尤醇焉。——孟軻是也。——次多者。醇次焉。見少者。文駁焉。尤少者。尤駁焉。自荀揚莊列。屈賈而下。次第等差。略可指數。夫所謂見道多寡之分數何也。曰。深也。博也。昔者孔子贊易以明天道。作春秋以衷人事。之至當。可謂深矣。孔子之門有四科。子路知兵。冉求富國。問禮於柱史。論樂於魯伶。九流之說。皆悉其原。可謂博矣。深則能研萬事微芒之幾。博則能究萬物之情狀。而不窮於用。後之見道。不及孔氏者。其深有差焉。其博有差焉。能深且博。而屬文復不失古聖之誼者。孟氏而下。惟周子之通書。張子之正蒙。醇厚正大。巍焉寡儔。許鄭亦能深博。而訓詁之文。或失則碎。程朱亦且深博。而指示之語。或失則隘。其他若杜佑。鄭樵。馬貴與。王應麟之徒。能博而不能深。則文流於蔓矣。游楊。金。許。薛。胡。之儔。能深而不能博。則文傷於易矣。由是有「漢學」「宋學」之分。斷斷相角。非一朝矣。僕竊不自揆。謬欲兼取二者之長。見道既深且博。而爲文復臻於無累。區區之心。不勝奢願。譬若以蚊而負山。盲人而行萬里也。亦可哂已。蓋上者仰企於通書正蒙。其次則篤嗜司馬遷韓愈之書。謂二子誠亦深博。而頗窺古人屬文之法。今論者不究二子之識解。輒謂遷之書憤懣不平。愈之書傲兀自喜。而足下或不深察。亦偶同於世人之說。是猶覩盤詰之螫牙。而謂尙書不可讀。觀鄭衛之淫亂。而謂全詩可刪。其毋乃漫於一概而未之細推也乎。孟子曰。「君子所性。雖大行不加焉。雖窮居不損焉。」僕則謂君子所性。雖破萬卷不加焉。

雖一字不識無損焉。離書籍而言道。則仁。義。忠。信。反躬皆備。堯舜孔孟非有餘。愚夫愚婦非不足。初不關乎文字也。卽書籍而言道。則道猶人心所載之理也。文字猶人身之血氣也。血氣誠不可以名理矣。然舍血氣則性情亦胡以附麗乎。今世雕蟲小夫。既溺於聲律。績藻之末。而稍知道者。又謂讀聖賢書當明其道。不當究其文字。是猶論觀人者當觀其心所載之理。不當觀其耳目言動血氣之末也。不亦誣乎。知舍血氣無以見心理。則知舍文字無以窺聖人之道矣。周濂溪氏稱「文以載道。」而以虛車譏俗儒。夫虛車誠不可。無車又可以行遠乎。孔孟沒而道至今存者。賴有此行遠之車也。吾輩今日苟有所見而欲爲行遠之計。又可不早具堅車乎哉。故凡僕之鄙願。苟於道有所見。不特見之。必實體行之。不特身行之。必求以文字傳之後世。雖曰不遠。志則如斯。其於百家之著述。皆就其文字以校其道之多寡。剖其銖兩而殿最焉。於漢宋二家。搆訟之端。皆不能左袒。以附一闕。於諸儒崇道貶文之說。尤不敢雷同。而苟隨。極知狂謬爲有道君子所深屏。然默而不宣。其文過彌甚。來示甚以拋棄詩書爲慮。殊非所宜。將藉此以博取青紫。則未得之時。巧若神仙。既得之後。睨如敗屨。身外浮名。何足加損。若謂積軸在胸。烈芬在後。則傳人之目。談何容易。見有握槩懷鉛。窮老盡氣。當時自誇。沒亦汶汶。凡若此者。不勝數也。

凡僕之所志。其大者蓋欲行仁義於天下。使凡物各得其分。其小者則欲寡過於身。行道於妻子。立不悖之言。以垂教於宗族鄉黨。其有所成與。以此畢吾生焉。其無所成與。以此畢吾生焉。

昔石徂徠師事孫泰山。湯文正師事孫夏峯。皆以宏名碩學宦成之後。退然自居於弟子之列。賢者之意量。度越尋常萬萬也。

比歲以來。讀書之志愈篤而力愈不副。人事愈雜。如瘖思語。外若石頑。中極了了也。

自孔孟以後。惟濂溪通書。橫渠正蒙。道與文可謂兼至交盡。其次如昌黎原道。子固學記。朱子大學序。寥寥數篇而已。此外。則道與文。竟不能不離而爲二。鄙意欲發明義理。則當法經說理窟。及各語錄劄記。如讀書錄居業

錄困知記思辨錄之屬。欲學爲文則當掃蕩一副舊習赤地新立將前此所業蕩然若喪其所有乃始別有一番文境。望溪所以不入古人之閫奧者正爲兩下兼顧以致無可怡悅。輒妄施批點極知無當高深之萬一。然各有本師未敢自誣其家法以從人也。

先哲經世之書莫善於司馬文正公資治通鑑其論古皆折衷至當開拓心胸如因三家分晉而論各分因曹魏移祚而論風俗因蜀漢而論正閭因樊英而論名實……皆能窮物之理執聖之權又好敘兵事所以得失之由脈絡分明又好詳名公巨卿所以興家敗家之故使士大夫怵然知戒實大經以外不刊之典也。

作古文者例有傲骨惟歐陽公較平和此外皆剛介倔強與世齟齬足下傲骨嶙峋所以爲文之質恰與古人相合惟病在貪多動致冗長可取國朝二十四家古文讀之參之侯朝宗魏叔子以寫胸中磊落不平之氣參之方望溪汪鈍翁以藥平日浮冗之失兩者並進所詣自當日深易以有成也。

閣下讀書專取宋元人佳刻僕意時代不足計但取校刊尙精刷印最初者爲妙苟宋元明之板而刷印於今日猶漢唐碑帖而今日搨之剝落補湊夫何足貴苟有佳紙初搨則官板如康熙之周易折中書畫譜乾隆之十三經廿四史之類私板如國初之汲古閣近日之黃丕烈孫星衍秦恩復胡克家張敦仁諸影宋本亦何嘗不可奉爲至寶。

早歲有志著述自馳驅戎馬此念久廢然亦不敢遂置詩書於不問也每日稍閑則取班馬韓歐諸家文舊日所酷好者一溫習之用此以養吾心而凝吾神。

吾鄉讀書間斷時多有恆者少幸得名師誨導祈於「有恆」二字加意一暴十寒聖賢所誠。

足下爲古文筆力稍患其弱昔姚惜抱先生論古文之途有得於陽與剛之美者有得於陰與柔之美者二端判分畫然不謀余嘗數陽剛者約得四家曰莊子曰揚雄曰韓愈曰柳宗元陰柔者約得四家曰司馬遷曰劉向曰歐陽修曰曾鞏然柔和淵懿之中必有堅勁之質雄直之氣運乎其中乃有以自立足下氣體近柔望熟讀揚韓

各文而參以兩漢古賦以救其短。何如。

學者於看讀寫作四者缺一不可。看者涉獵宜多。宜速。讀者諷詠宜熟。宜專。看者日知其所亡。讀者月無忘其所能。看者如商賈趨利。聞風卽往。但求其多。讀者如富人積錢。日夜靡擘。但求其久。看者如攻城拓地。讀者如守土防隘。二者截然兩事。不可闕。亦不可混。至寫字不多則不熟。不熟則不速。無論何事。均不能敏以圖功。至作文。則所以淪此心之靈機也。心常用則活。不用則窒。如泉在地。不擊汲則不得甘醴。如玉在璞。不切磋則不成令器。今古名人。雖韓歐之文章。范韓之事業。程朱之道術。斷無久不作文之理。張子云。「心有所開。卽便札記。不思。則還塞之矣。」

國藩生平。坐「不敬」。「無恆」二事。行年五十。百無一成。深自愧恨。故近於知交門徒。及姻戚子弟。必以此二者相告。「敬」字。惟「無衆寡」。「無小大」。「無敢慢」三語。最爲切當。僕待人處事。向來多失之慢。今老矣。始改前失。望足下及早勉之。至於「有恆」二字。尤不易言。大抵看書與讀書。須畫然分爲兩事。看書宜多。宜速。不速則不能看畢。是無恆也。讀書宜精。宜熟。而不能完。是亦無恆也。足下現闈入家文選。卽須將全部看完。如其中最好歐陽公之文。卽將歐文抄讀幾篇。切不可將看與讀混爲一事。尤不可因看之無味。遂不看完。致蹈無恆之弊。

文章之事。究以精力盛時。易於進功。足下年力方強。志趣拔俗。宜趁此時。併日而學。絕塵而奔。雖未必遽躋作者。而看讀寫作。四者兼營並進。亦自有一番之功效。

退之論文。先貴沈浸醲郁。含英咀華。陸士衡劉舍人輩。皆以骨肉停勻爲上。姬傳先生。亦以格律聲色與神理氣味四者並稱。閣下之文。有骨有肉。似宜於「聲色」二字。少加講求。

南屏不願在桐城。諸君子灶下討生活。真吾鄉豪傑之士也。而直以姚氏爲呂居仁之比。則貶之已甚。姚氏要爲知言君子。特才力薄弱。不足以發之耳。其古文辭類纂一書。雖闖入劉海峯氏。稍涉私好。而大體固是有倫。其序

跋類。淵源於易繫詞賦類。仿劉歆七略。則不刊之典也。國藩之爲是敍。不過於伯宜處。略聞功甫生平之言論風指而縱筆及之。非謂時流諸君子者。果足以名於世而垂於後。不特不和之。且私獨薄之。南兄識得鄙意。曰。「侍郎之心。殊未必然。」所謂搔著癢處。固當相視而笑。莫逆於心也。

僕嘗稱古文之道。無施不可。但不宜說理耳。送人序。退之爲之最。多且善。然僕意。宇宙間。乃不應有此一種文體。後世生日有壽序。還官有賀序。上梁有序。字號有序。皆此體濫觴。至於不可究詰。昔年作書歸熙甫文集後。曾持此論。譏世人不能糾正退之謬。而逐其波而拾其瀦。

尊書以弟所作歐陽生集序中。稱引並世文家。妄將大名臚於諸君子之次。見謂不倫。李耳與韓非同傳。誠爲失當。然贊末一語曰。「而老子深遠矣。」子長胸中。固非全無涇渭。今之屬辭連類。或亦同科。至姚惜抱氏。雖不可遽語於古之作者。尊兄至比之呂居仁。則亦未爲明允。惜抱於劉才甫。不無阿私。而辨文章之源流。識古書之正僞。亦實有突過歸方之處。尊兄鄙其宗派之說。而并沒其篤古之功。揆之事理。甯可謂平。

清勁爲尊兄本色。所短者。乃在聲色之間。弟嘗勸人讀漢書文選。以日漸於腴潤。姚惜抱論詩文。每稱當從聲音證入。尊兄或可以此二義參證得失。弟夙昔好揚雄韓愈瓌璋奇崛之文。而近時所作。率傷平直。不稱鄙意。亦緣軍中日接俗務。不克精心營度耳。

尊書隸字。似不如草篆。少陵「瘦硬通神」。專爲隸字言之。東坡欲泛及於真草諸體。以爲未公。不憑。非至論也。僕不解作字。昔年治說文。曾廣購漢魏各碑。討尋源流。如禮器碑。結體方雅。要爲隸家正範。張猛龍碑。將隸楷融成一氣。尤足津逮來學。唐隸稍肥。有乖大雅。敢爲足下。陳一戒律。近姚伯昂先生。專師曹全碑。相沿成風。亦習門也。

四部之書。浩如淵海。而其中自爲之書。有原之水。不過數十部耳。經則十三經是已。史則廿四史暨通鑑是已。子則五子暨管晏韓非淮南呂覽……等十餘是已。集則漢魏六朝百三家之外。唐宋以來。廿餘家而已。此外入子

集部之書。皆質作也。皆剽襲也。入經史部之書。皆類書也。不特太平御覽專文類聚等。爲類書。卽三通亦類書也。小學近思錄。衍義。衍義補。亦類書也。故嘗謬論修藝文志四庫書目者。當以古人自爲之書。有原之川瀆。另行編列。別白而定一尊。其分門別類。雜纂古人成書者。別爲一編。則蕩除廓清。而書之可存者日少矣。

凡讀書筆記。貴於得閒。戴東原謂「閩百詩善看書」。以其能蹈瑕抵隙。能環攻古人之短也。近世如高郵王氏。凡讀一書。於正文注文。一一求其至是。其疑者非者。不敢苟同。以亂古人之真。而欺方寸之知。若專校異同某字。某本作某。則謂之考異。謂之校對。不得與精覈大義參稽疑誤者同日而語。當時批寫書眉。本不以爲著述之事。後人概以編入筆記之內。殆非薑塢及惜抱之意。

古今書籍。浩如烟海。而本根之書。不過數十種。經則十三經是已。史則廿四史暨通鑑是已。子則十子是已。（五子之外。管。列。韓。非。淮南。鶡冠。）集則文選百三名家。暨唐宋以來專集數十家是已。自斯以外。皆剽襲前人之說。以爲言。編集衆家之精。以爲書。本根之書。猶山之幹龍也。編集者。猶枝龍護砂也。

乾嘉以來。士大夫爲訓詁之學者。薄宋儒爲空疏。爲性理之學者。又薄漢儒爲支離。鄙意由博乃能返約。格物乃能正心。必從事於禮經。考覈於三千三百之詳。博稽乎一名一物之細。然後本末兼賅。源流畢貫。雖極軍旅。戰爭。食貨。凌雜。皆禮家所應討論之事。故嘗謂江氏禮書綱目。秦氏五禮通考。可以通漢宋二家之結。而息頓漸諸說之爭。

古文者。韓退之氏厭棄魏晉六朝駢儷之文。而反之於「六經」。一「兩漢」。一從而名焉者也。名號雖殊。而其積字而爲句。積句而爲段。積段而爲篇。則天下之凡名爲文者。一也。國藩以爲欲着字之古。宜研究爾雅。說文。小學。訓詁之書。故嘗好觀近人王氏段氏之說。欲造句之古。宜倣效漢書文選。而後可砭俗而裁僞。欲分段之古。宜熟讀班馬韓歐之作。審其行氣之短長。自然之節奏。欲謀篇之古。則羣經諸子以至近世名家。莫不各有匠心。以成章法。如人之有肢體。室之有結構。衣之有要領。大抵以力去陳言。戛戛獨造爲始事。以聲調鏗鏘。包蘊不盡爲終事。

文選縱不能全讀。其中詩數本。則須全卷熟讀。不可刪減一字。餘文亦以多讀爲妙。蓋京都田獵。江海諸賦。雖難於成誦。而造字形聲訓詁之學。卽已不待他求。此外各文。則并無難成誦者也。（以上書札）

（禮）古今君子之所以盡其心養其性者。不可得而見。其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則一秉乎禮。自內焉者言之。舍禮無所謂道德。自外焉者言之。舍禮無所謂政事。故六官經制大備。而以周禮名書。春秋之世。士大夫知禮善說辭者。常足以服人而強國。戰國以後。以儀文之瑣爲禮。是女叔齊之所譏也。荀卿張戴。兢兢以禮爲務。可謂知本好古。不逐乎流俗。近世張爾岐氏作中庸論。凌廷堪氏作復禮論。亦有以窺見先王之太原。秦蕙田氏輯五禮通考。以天文算學錄入爲觀象授時門。以地理州郡錄入爲體國經野門。於著書之例義。則或駁而不精。其於經世之禮之無所不賅。則未爲失也。

（赦）牧馬者。去其害馬者而已。牧羊者。去其亂羣者而已。牧民之道。何獨不然。諸葛武侯治蜀。有言公惜赦者。答曰。「治世以大德。不以小惠。」故匡衡吳漢。不願爲赦。先帝亦言。「吾周旋陳元方鄭康成間。每見啓告治亂之道悉矣。曾不語赦也。若劉景升季玉父子。歲歲赦宥。何益於治蜀。」人稱亮之賢。厥後賈禕秉政。大赦河南。孟光責賈禕曰。「赦者偏枯之物。非明世所宜有也。」國藩嘗見家有不孝之子。其父曲宥其過。衆子相率而流於不肖。又見軍士有失律者。主者鞭責不及數。又故輕賈之。厥後衆士傲慢。日常戲侮其管轄之官。故知小仁者。大仁之賊。多赦不可以治民。溺愛不可以治家。寬縱不可以治軍。

（世澤）士大夫之志趣學術。果有異於人者。則修之於身。式之於家。必將有流風餘韻。傳之子孫。化行鄉里。所謂「君子之澤」也。就其最善者。約有三端。曰詩書之澤。禮讓之澤。稼穡之澤。詩書之澤。如韋玄成議禮。王吉傳經。虞魏之昆。顧陸之裔。代有名。家。不可殫述。我朝如桐城張氏。自文端公而下。鉅卿碩學。世濟其美。宣城梅氏。自定九徵君以下。世精算學。其六世孫梅伯言。郎中曾亮。自謂莫紹先緒。而所爲文章詩篇。一時推爲祭酒。高郵王氏。自文肅公安國以下。世爲名儒。而懷祖先生。訓詁之學。實集古今之大成。國藩於此三家者。常低回歎仰。以爲

不可及。禮讓之澤。如萬石君之廉謹。富平侯之敬慎。唐之河東柳氏。宋之藍田呂氏。門庭之內。彬彬焉有君子之風。余所見近時搢紳。未有崇禮法而不與。習傲慢而不敗者。稼穡之澤。惟周家開國。幽風陳業。述生理之艱難。導民風於淳厚。有味乎其言之。近世張敦復之恆產瑣言。張楊園之農書。用意至爲深遠。國藩竊以爲稼穡之澤。視詩書禮讓之澤。尤爲可大可久。吾祖光祿大夫星崗公嘗有言曰。「吾子孫雖至大官。家中不可廢祖宗舊業。」懿哉至訓。可爲萬世法已。

（悔吝）吉凶。吝吝四者相爲循環。吉非有祥瑞之可言。但行事措之咸宜。無有人非鬼責。是即謂之吉。過是。則爲吝矣。天道忌滿。鬼神害盈。日中則昃。月盈則虧。易爻多言貞吝。易之道。當隨時變易以處中。當變而守此不變。則貞而吝矣。凡行之而過。無論其非義也。即盡善之舉。盛德之事。稍過則吝隨之。余官京師。自名所居之室曰求闕齋。恐以滿盈致吝也。人無賢愚。遇凶皆知自悔。悔則可免於災戾。故曰。震无咎者存乎悔。動心忍性。斯大任之基。側身修行。乃中興之本。自古成大業者。未有不自困心橫慮覺悟知非而來者也。吝則馴致於凶。悔則漸趨於吉。故大易之道。莫善於悔。莫不善於吝。吾家子弟。將欲自修而免於咎尤。有二語焉。曰。「無好快意之事。常存省過之心。」

（儒緩）論語兩稱「敏則有功」。敏有得之天事者。才藝贍給。我決如流。此不數數觀也。有得之人事者。人十己千。習勤不輟。中材以下。皆可勉焉而幾。余性魯鈍。他人目下二三行。余或疾讀不能終一行。他人頃刻立辨者。余或沈吟數時不能了。友人陽湖周弼甫騰虎嘗謂余儒緩不及事。余亦深以舒緩自愧。左傳齊人責魯君不答稽首。因歌之曰。「魯人之臯。數年不覺。使我高蹈。」惟其儒。書以爲二國憂。言魯人好儒術而失之臯緩。故二國與師來問也。漢書朱博傳齊部舒緩養名。博奮髯抵几曰。「觀齊兒欲以此爲俗耶。」皆斥罷諸吏。門下掾贛遂。耆老大儒。拜起舒緩。博謂贛老生不習吏體。令主簿教之拜起閑習。又以功曹官屬多表衣大貂。不中節度。敕令掾吏衣皆去地二尺。此亦惡儒術之舒緩不足了事也。通鑑涼驃騎大將軍宋混曰。「臣弟澄。政事愈於臣。但恐

儒緩。機事不稱耳。」胡三省注曰：「凡儒者多務者舒緩，而不能應機以趨事赴功。」大抵儒術非病，儒而失之疏緩，則從政多積滯之事，治軍少可建之功。

（名望）知識愈高，則天之所以責之者愈深，名望愈重，鬼神之所以伺察也愈嚴。故君子之自處，不肯與衆人槩量長短，以爲己之素所自期者大，不肯自欺其知識以欺天也。己之名望素尊，不肯更以鄙小之見貽譏於神明也。

（居業）古者英雄立事，必有基業。如高祖之關中，光武之河內，魏之兗州，唐之晉陽，皆先據此爲基，然後進可以戰，退可以守。君子之學道也，亦必有所謂基業者。大抵以規模宏大，言詞誠信爲本。如居室然，宏大則所宅者廣，託庇者衆，誠信者置址甚固，結構甚牢。易曰：「寬以居之。」謂宏大也。「修辭立其誠。」所以居業，謂誠信也。大程子曰：「道之浩浩，何處下手。惟立誠纔有可居之處，誠便是忠信，修省言辭，便是要立得這忠信。若口不擇言，逢事便說，則忠信亦被汨沒動盪，立不住了。」國藩按：立得住，卽所謂居業也。今世俗言「興家立業」是也。子張曰：「執德不宏，信道不篤，焉能爲有，焉能爲亡。」亦謂苟不能宏大誠信，則在我之知識浮泛動盪，指爲我之所有，也不可。指爲我之所無也，亦不可。是則終身無可居之業。程子所謂「立不住」者耳。

（英雄誠子弟）古之英雄，意量恢拓，規模宏遠，而其訓誠子弟，恆有恭謹斂退之象。劉先主臨終，敕太子曰：「勉之，勉之，勿以惡小而爲之，勿以善小而不爲。惟賢惟德，可以服人。汝父德薄，不足效也。汝與丞相從事，事之如父。」西涼李暉，手令戒諸子，以爲「從政者當審慎賞罰，勿任愛憎，近忠正，遠佞諛，勿使左右竊弄威福，毀譽之來，當研覈真僞，聽訟折獄，必和顏任理，慎勿逆詐，億必，輕加聲色，務廣咨詢，勿自專任。吾蒞事五年，雖未能息民，然含垢匿瑕，朝爲寇讎，夕委心膂，粗無負於新舊，事任公平，坦合無類，初不容懷有所損益，計近則如不足，經遠乃爲有餘，庶亦無愧前人也。」宋文帝以弟江夏王義恭都督荆湘等八州諸軍事，爲書誠之曰：「天下艱難，國家事重，雖曰守成，實亦未易。隆替安危，在吾曹耳，豈可不幹尋王業，大懼負荷。汝性褊急，志之所滯，其欲必行，意

所不存。從勿回改。此最弊事。宜念裁抑。衛青遇士大夫以禮。與小人有恩。西門安於矯性。齊美關公。張飛任偏。同弊。行己舉事。深宜鑒此。若事異今日。嗣子幼蒙。司徒當周公之事。汝不可不盡祇順之理。爾時天下安危。決汝二人耳。汝一月自用錢。不可過三十萬。皆能省此益矣。西楚府舍。略所諳究。計當不須改。昨日求新異。凡訊獄多決。當時難可逆慮。此實爲難。至訊日。虛懷博盡。慎無以喜怒加人。能擇善者而從之。笑歸自己。不可專意自決。以矜獨斷之明也。各器深宜慎惜。不可妄以假人。昵近爵賜。猶應裁量。吾於左右。雖爲少恩。如聞外論。不以爲非也。以貴凌物。物不服。以威加人人不厭。此皆違事耳。聲樂嬉遊。不宜令過。捕魚漁獵一切。勿爲供用。奉身皆有節度。奇服異器。不宜與長。又宜數引見佐史。相見不數。則彼我不親。不親無因得盡人情。人情不盡。復何由知衆事也。一數君者。皆雄才大略。有經營四海之志。而其教誡子弟。則約旨卑思。斂抑已甚。伏波將軍馬援。亦曠代英傑。而其誠兄子書曰。『吾欲汝曹聞人過失。如聞父母之命。耳可得聞。口不可得言也。好議論人長短。妄是非政法。此吾所大惡也。甯死不願子孫有此行也。龍伯高敦厚周慎。口無擇言。謙約節儉。廉公有威。吾愛之重之。願汝曹效之。杜季良豪俠好義。憂人之憂。樂人之樂。父喪致客。數郡畢至。吾愛之重之。不願汝曹效也。效伯高不得。猶爲謹敕之士。所謂『刻鵠不成尚類鶩』者也。效季良不得。陷爲天下輕薄子。所謂『畫虎不成反類狗』者也。』此亦謙謹自將。斂其高遠之懷。卽於卑近之道。蓋不如是。則不足以自致於遠大。藏之不密。則放之不准。蘇軾詩『始知真放本精微。』卽此義也。

（氣節）（傲）自好之士。多講氣節。講之不精。則流於傲而不自覺。風節守於己者也。傲則加於人者也。漢蕭望之初見霍大將軍光。不屑露素挾持。王仲翁譏之。望之曰。『各從其志。』魏孫資劉放用事。辛毗不與往來。子做諫之。毗正色曰。『吾立身自有本末。就與孫劉不平。不過令吾不作三公而已。』宋顧覲之不屑降意於戴法興等。蔡興宗嫌其風節太峻。覲之曰。『辛毗有言。』孫劉不過使我不作三公耳。』人稟命有定分。非智力可移。一因命弟子原。著定命論以釋之。此三事者。皆風節之守於己者也。若汲黯不下張湯。宋璟不禮王毛仲。此自位高

望重。得行其志。已不得不以風節目之矣。然猶不可謂之傲也。以傲加人者。若寬饒之於許伯。孔融之於曹操。此傲在言詞者也。嵇康之於鍾會。謝靈運之於孟覲。此傲在神理者也。殷仲文之於何無忌。王僧達之於路瓊之。此傲在儀節者也。息夫躬歷詆諸公。暨豔彈射百寮。此傲在奏議者也。此數人者。皆不得令終。大抵人道害盈。鬼神福謙。傲者內恃其才。外溢其氣。其心已不固矣。如蓋孔嵇謝殷王等。僅以加諸一二人。猶且無德不報。有毒必發。若息夫躬豔之徒。忤同列。安有幸全之理哉。

裴子野曰。夫有逸羣之才。必思沖天之據。蓋俗之量。則儻常均之下。其能守之以道。將之以禮。殆爲鮮乎。大抵懷材負奇。恆冀人以異眼相看。若一概以平等視之。非所願也。韓信含羞於噲等。彭寵積望於無異。彼其素所挾持者高。誠不欲與庸庸者齊耳。君子之道。莫善於能下人。莫不善於矜。以齊桓公之盛業。蔡邕之會。微有振矜。而叛者九國。以關公之忠勇。一念之矜。則身敗於徐晃。地喪於呂蒙。以大禹之聖。而伯益贊之以滿招損。謙受益。以鄭伯之弱。而楚莊王曰。其君能下人。必能信用其民矣。不自恃者。雖危而得安。自恃者。雖安而易危。自古國家。往往然也。故挾貴。挾長。挾賢。挾故勳勞。皆孟子之所不答。而怙寵。怙俊。怙非。怙亂。皆春秋士大夫之所深譏。爾一敬。一整齊嚴肅。無時不懼。無事時。心在腔子裏。應事時。專一不雜。清明在躬。如日之升。

二。靜坐。每日不拘何時。靜坐四刻。體驗來復之仁心。正位凝命。如鼎之鎮。

三。早起。黎明即起。醒後勿露戀。

四。讀書不二。一書未完。不看他書。東繙西閱。徒務外爲人。

五。讀史。丙申年講念三史。大人曰。爾借錢買書。吾不惜極力爲爾彌縫。爾能圈點一遍。則不負我矣。嗣後每日圈點十葉。間斷不孝。

六。謹言。刻刻留心。第一工夫。

七。養氣。氣藏丹田。無不可對人言之事。

八。保身。(十二月奉大人手諭曰。『節勞。節欲。節飲食。時時當作養病。』)

九。日知所亡。(每日讀書。記錄心得語。有求深意是徇人。)

十月。無亡所能。(每月作詩文數首。以驗積理之多寡。養氣之盛否。不可一味耽著。最易瀕心喪志。)

十一月。作字。(飯後寫字半時。凡筆墨應酬。當作自己課程。凡事不可待明日。愈積愈難清。)

十二月。夜不出門。(曠功疲神。切戒切戒。)

勸學篇示直隸士子

人才隨土風爲轉移。信乎。曰。是不盡然。然大較莫能外也。前史稱燕趙慷慨悲歌。敢於急人之難。蓋有豪俠之風。余觀直隸先正。若楊忠愍趙忠毅鹿忠節孫徵君諸賢。其後所詣各殊。其初皆於豪俠爲近。即今日士林。亦多剛而不搖。質而好義。猶有豪俠之遺。才質本於土風。殆不誣與。豪俠之質。可與入聖人之道者。約有數端。俠者薄視財利。棄萬金而不眄。而聖賢則富貴不處。貧賤不去。痛惡夫墮聞之食。鬻斷之登。雖精粗不同。而輕財好義之迹。則略近矣。俠者忘己濟物。不惜苦志。脫人於厄。而聖賢以博濟爲懷。鄒魯之汲汲皇皇。與夫禹之猶己。稷之猶己。伊尹之猶己。推之溝中。會無少異。彼其能力救窮交者。即其可以進援天下者也。俠者輕死重氣。聖賢罕言及此。然孔曰成仁。孟曰取義。堅確不移之操。亦未嘗不與之同類。昔人譏太史公好稱任俠。以余觀此數者。乃不悖於聖賢之道。然則豪俠之徒。未可深貶。而直隸之士。其爲學當較易於他省。烏可以不致力乎哉。致力如何。爲學之術有四。曰義理。曰考據。曰辭章。曰經濟。義理者。在孔門爲德行。之科。今世目爲「宋學」者也。考據者。在孔門爲文學。之科。今世目爲「漢學」者也。辭章者。在孔門爲言語。之科。從古藝文。及今世制義詩賦皆是也。經濟者。在孔門爲政事。之科。前代典禮政書及當世掌故皆是也。人之才智。上哲少而中下多。有生又不過數十寒暑。勢不能求此四術。徧觀而盡取之。是以君子貴慎其所擇。而先其所急。擇其切於吾身心。不可造次離者。則莫急於義理之學。凡人身所自具者。有耳目口體心思。日接於吾前者。有父子兄弟夫婦。稍遠者有君臣。有朋友。爲義

理之學者。蓋將使耳目口體心思各敬其職。而五倫各盡其分。又將推以及物。使凡民皆有以善其身。而無憾於倫紀。夫使舉世皆無憾於倫紀。雖唐虞之盛。有不能逮。苟通義理之學。而經濟賅乎其中矣。程朱諸子。遺書具在。曷嘗舍末而言本。遺新民而專事明德。觀其雅言雅聞。反覆而不厭者。大抵不外立志以植基。居敬以養德。窮理以致知。克己以力行。成物以致用。義理與經濟。初無兩術之可分。特其施功之序。詳於體而略於用耳。今與直隸多士約。以義理之學爲先。以立志爲本。取鄉先達楊趙鹿孫數君子者爲之表。彼能艱苦困餓。堅忍以成業。而吾何爲不能。彼能置窮通榮辱禍福死生於度外。而吾何爲不能。彼能以功績稱當時。教澤膺後世。而吾何爲不能。洗除舊日曖昧卑污之見。矯然直趨廣大光明之域。視人世之浮榮微利。若蠅蚋之觸於目而不留。不憂所如不耦。而憂節概之少貶。不恥涼餒在室。而恥德不被於生民。志之所向。金石爲開。誰能禦之。志既定矣。然後取程朱所謂「居敬窮理力行成物」云者。精研而實體之。然後求先儒所謂考據者。使吾之所見。證諸古制而不謬。然後求所謂辭章者。使吾之所獲。達諸筆劄而不差。擇一術以堅持。而他術固未敢竟廢也。其或多士之中。質性所近。師友所漸。有偏於考據之學。有偏於辭章之學。亦不必遽易前轍。卽二途皆可入聖人之道。其文經史百家。其業學問思辨。其事始於修身。終於濟世。百川異派。何必同哉。同遠於海而已矣。若夫風氣無常。隨人事而變遷。有一二人好學。則數輩皆思力追先哲。有一二人好仁。則數輩皆思康濟斯民。倡者啓其緒。和者衍其波。倡者可傳諸同志。和者又可禮諸無窮。倡者如有本之泉。放乎川瀆。和者如支河溝澮。交匯旁流。先覺後覺。互相勸誘。譬之大水小水。互相灌注。以直隸之士風。誠得有志者。導夫先路。不過數年。必有體用兼備之才。彬彬而四出。泉湧而雲興。余忝官斯土。自媿學無本原。不足儀型多士。嘉此邦有剛方質實之學。鄉賢多堅苦卓絕之行。粗述舊聞。以勸羣士。亦冀通才碩彥。告我昌言。上下交相勸勉。仰希古昔與人爲善。取人爲善之軌。於化民成俗之道。或不無小補云。(以上雜著)

仙家

予生平於倫常中。惟兄弟一倫。抱愧尤深。蓋父親以其所知者。盡以教我。而我不能以吾所知者。盡教諸弟。是不孝之大者也。

余欲盡孝道。更無他事。我能教諸弟進德業一分。則我之孝有一分。能教諸弟進十分。則我孝有十分。若全不能教弟成名。則我大不孝矣。

聞四妹起最晏。往往其姑反服事他。此反常之事。最足折福。天下未有不孝之婦。而可得好處者。

爲人子者。若使父母見得我好些。謂諸兄弟俱不及我。這便是不孝。若使族黨稱道我好些。謂諸兄弟俱不如我。這便是不弟。何也。蓋使父母心中有賢愚之分。使族黨口中有賢愚之分。則必其平日有討好底意思。暗用機計。使自已得好名聲。而使其兄弟得壞名聲。必其後日之嫌隙由此而生也。

但願兄弟五人。各各明白這道理。彼此互相原諒。兄以弟得壞名爲憂。弟以兄得好名爲快。兄不能使弟盡道得令名。是兄之罪。弟不能使兄盡道得令名。是弟之罪。若各各如此存心。則億萬年無纖芥之嫌矣。

凡人必有師。若無師。則嚴憚之心不生。既以丁君爲師。此外擇友。則慎之又慎。昌黎曰。「善不吾與。吾強與之附。不善不吾惡。吾強與之拒。」一生之成敗。皆關乎朋友之賢否。不可不慎也。

信中有云。「於兄弟則直達其隱。父子祖孫間。不得不曲致其情。」此數語。有大道理。余之行事。每自以爲至誠。可賀天地。何妨直情徑行。

若果威儀可則。淳實宏通。師之可也。若僅博雅能文。友之可也。或師或友。皆宜常存敬畏之心。不宜視爲等夷。漸至慢褻。則不復能受其益矣。

今人都將學字看錯了。若細讀賢賢易色一章。則絕大學問。卽在家庭日用之間。於「孝」「弟」兩字上。盡一

分。便是一分學。盡十分。便是十分學。今人讀書。皆爲科名起見。於孝弟倫紀之大。反似與書不相關。殊不知書上所載的。作文時所代聖賢說的。無非要明白這個道理。若果事事做得。卽下筆說不出。何妨。若事事不能做。並有虧於倫紀之大。卽文章說得好。亦祇算個名教中之罪人。賢弟性情真摯。而短於詩文。何不日日在孝弟兩字上用功。曲禮內則所說的。句句依他做出。務使祖父母。父母。叔父母。無一時不安樂。無一時不順適。下而兄弟妻子。皆藹然有恩。秩然有序。此真大學問也。若詩文不好。此小事不足計。卽好極。亦不值一錢。不知賢弟肯聽此語否。科名之所以可貴者。謂其足以承堂上之歡也。謂祿仕可以養親也。今吾已得之矣。卽使諸弟不得。亦可以承歡。可以養親。何必兄弟盡得哉。賢弟若細思此理。但於孝弟上用功。不於詩文上用功。則詩文不期進而自進矣。兒女聯姻。但求勤儉孝友之家。不願與宦家結契聯婚。不使子弟長奢情之習。

兄妹之子女。猶然骨肉也。古者婚姻之道。所以厚別也。故同姓不婚。中表爲婚。此俗禮之大失。譬如嫁女而號泣奠禮而三獻。喪事而用樂。此皆俗禮之失。我輩不可不力辨之。

毫無學識。而官至學士。頻邀非分之榮。祖父母父母皆康強。可謂極盛矣。現在京官翰林。中無重慶下者。惟我家獨享難得之福。是以男慄慄恐懼。不敢求分外之榮。但求堂上大人眠食如常。閤家平安。卽爲至幸。

家中蒙祖父厚德餘蔭。我得忝列卿貳。若使兄弟妯娌不和睦。後輩子女無法。則驕奢淫佚。立見消敗。雖貴爲宰相。何足取哉。我家祖父。父親。叔父三位大人。規矩極嚴。榜樣極好。我輩踵而行之。極易爲力。

溫弟天分本高。若能改去蕩佚一路。歸入勤儉一邊。則兄弟之幸也。合家之福也。我待溫弟。似乎近於嚴刻。然我自問此心。尙覺無愧於兄弟者。蓋有說焉。大凡做官的人。往往厚於妻子。而薄於兄弟。私肥於一家。而刻薄於親戚族黨。予自三十歲以來。卽以做官發財爲可恥。以宦囊積金遺子孫爲可羞。故私心立誓。總不靠做官發財。以遺後人。神明鑒臨。予不食言。此時事奉高堂。每年僅寄些須。以爲甘旨之佐。族戚中之窮者。亦卽每年各分少許。以盡吾區區之意。蓋卽多寄家中。而堂上所食所衣。亦不能因而加豐。與其獨肥一家。使戚族因怨我而並

恨堂上。何如分潤戚族。使戚族戴我堂上之德。而更加一番欽敬乎。將來若作外官。祿入較豐。自誓除廉俸之外。不取一錢。廉俸若日多。則周濟親戚族黨者日廣。斷不蓄積銀錢。爲兒子衣食之需。蓋兒子若賢。則不靠宦囊。亦能自覓衣食。兒子若不肖。則多積一錢。渠將多造一孽。後來淫佚作惡。必且大玷家聲。故立定此志。決不肯以做官發財。決不肯留銀錢與後人。若祿入較豐。除堂上甘旨之外。盡以周濟親戚族黨之窮者。此我之素志也。至於兄弟之際。吾亦惟愛之以德。不欲愛之以姑息。教之以勤儉。勸之以習勞守樸。愛兄弟以德也。豐衣美食。俯仰如意。愛兄弟以姑息也。姑息之愛。使兄弟惰肢體。長驕氣。將來喪德虧行。是卽我率兄弟以不孝也。吾不敢也。我仕宦十餘年。現在京寓所有。惟書籍衣服二者。衣服則當差者必不可少。書籍則我生平嗜好在此。是以二物略多。將來我罷官歸家。我夫婦所有之衣服。則與五兄弟拈鬮均分。我所辦之書籍。則存貯利見齋中。兄弟及後輩。皆不私取一本。除此二者。予斷不別存一物。以爲宦囊。一絲一粟。不以自私。此又我待兄弟之素志也。

吾細思凡天下宦宦之家。多只一代享用便盡。其子孫始而驕佚。繼而流蕩。終而溝壑。而慶延一二代者鮮矣。商賈之家。勤儉者能延三四代。耕讀之家。謹樸者。能延五六代。孝友之家。則可以縣延十代八代。我今賴祖宗之積累。少年早達。深恐其以一身享用殆盡。故教諸弟及兒輩。但願其爲耕讀孝友之家。不願其爲仕宦之家。

吾自入官以來。卽思爲曾氏置一義田。以贍救孟學公以下貧民。爲本境置義田。以贍救念四都貧民。不料世道日衰。余之處境未裕。無論京官者自治不暇。卽此外放。或爲學政。或爲督撫。而如今年三江兩湖之大水災。幾於嗷鴻半天下。爲大官者。更何忍於廉俸之外。多取半文乎。是義田之願。恐終不能償。然余之定計。苟仕宦所入。每年除供奉堂上甘旨外。或稍有贏餘。吾斷不肯買一畝田。積一文錢。必皆留爲義田之用。此我之定計。望諸弟皆體諒之。

鄉間若有孝友書香之家。不必問其貧富。亦可結親。

凡人一身。只有「遷善改過」四字可靠。凡人一家。只有「修德讀書」四字可靠。此八字者。能盡一分。必有一

分之慶。不盡一分。必有一分之殃。其或休咎相反。必其中有不誠。而所謂改過修德者。不足以質諸鬼神也。吾與諸弟勉之。又勉。務求有爲善之實。不使我家高曾祖父之積累。自我兄弟而剝喪。此則余家之幸也。

子姪半耕半讀。以守先人之舊。慎無存半點官氣。不許坐轎。不許喚人取水添茶等事。其拾柴收糞等事。須一一爲之。插田蒔禾等事。亦時時學之。庶漸漸務本。而不習淫佚矣。

兒姪輩。總須教之讀書。凡事當有收拾。宜令勤慎。無作欠伸懶慢樣子。至要。至要。吾兄弟中惟澄弟較勤。吾近日亦勉爲勤敬。卽令世運艱屯。而一家之中。勤則興。懶則敗。一定之理。願吾弟及兒姪等聽之。省之。

諸弟在家教子姪。總須有勤敬二字。無論治世亂世。凡一家之中。能勤能敬。未有不興者。不勤不敬。未有不敗者。至切。至切。余深悔往日。未能實行此二字也。千萬叮囑。

家中兄弟子姪。總宜以勤敬二字爲法。一家能勤能敬。雖亂世亦有興旺氣象。一身能勤能敬。雖愚人亦有賢智風味。吾生平於此二字少工夫。今諄諄以訓吾昆弟子姪。務宜刻刻遵守。至要。至要。

諸子姪輩。於勤敬二字。略有長進否。若盡與此二字相反。其家未有不落者。若個個勤而且敬。其家未有不興者。無論世亂與世治也。諸弟須刻刻留心。爲子孫作榜樣。

諸弟及兒姪輩。務宜體我寸心。於父親飲食起居。十分檢點。無稍疎忽。於母親祭品禮儀。必潔必誠。於叔父處。敬愛兼至。無稍隔閡。兄弟姒娣。總不可有半點不和之氣。凡一家之中。勤敬二字。能守得幾分。未有不興。若全無一分。未有不敗。和字能守得幾分。未有不興。不和未有不敗者。諸弟試在鄉間將此二字。於族戚人家。歷歷驗之。必以吾言爲不謬也。

母喪未除。斷不敢受官職。若一經受職。則二年來之苦心孤詣。似全爲博取高官美職。何以對吾母於地下。何以對宗族鄉黨。方寸之地。何以自安。

仕宦之家。不蓄積銀錢。使子弟自覺一無可恃。一日不勤。則將有飢寒之患。則子弟漸漸勤勞。知謀所以自立矣。

紀澤兒授室太早。經書尙未讀完。上溯江太夫人來嬪之年。吾父亦係十八歲。然常就外傳讀書。未久耽閣。紀澤上繩祖武。亦宜速就外傳。慎無虛度光陰。聞賀夫人博通經史。深明禮法。紀澤至岳家。須緘默寡言。循循規矩。其應行儀節。宜詳問諸習。無臨時忙亂。爲岳母所鄙笑。

新婦始至吾家。教以勲儉。紡績以事縫紉。下廚以議酒食。此二者。婦職之最要者也。孝敬以奉長上。溫和以待同輩。此二者。婦道之最要者也。但須教之以漸。渠係富貴子女。未習勞苦。由漸而習。則日變月化。而遷善不知。若改之太驟。則難期有恆。

新婦初來。宜教之入廚作羹。勤於紡績。不宜因其爲富貴子女。不事操作。大二三諸女。已能做大鞋否。三姑一嫂。每年做鞋一雙寄余。各表孝敬之忱。各爭鍼黹之工。所織之布。做成衣襪寄來。余亦得察閨門以內之勤惰也。

近世人家一入宦途。即習於驕奢。吾深以爲戒。三女許字。意欲擇一儉樸耕讀之家。不必定富室名門也。余之第三女。即另行擇婿。望弟詳稟父大人。可將此事中輟。縱已通女庚。亦可取還。緣羅子係恩賜舉人。恐人疑爲佳婿而爭之也。

家中種蔬一事。千萬不可怠忽。屋門首塘養魚。亦有一種生機。養豬亦內政之要者。下首臺上新竹。過伏天後。有枯者否。此四事者。可以規人家興衰氣象。

家中養魚。養豬。種竹。種蔬。四事。皆不可忽。一則上接祖父來相承之家風。二則望其外而有一種生氣。登其庭而有一種旺氣。雖多花幾個錢。多請幾個工。但用在此四事上。總是無妨。

後輩子姪。總宜教之以禮。出門宜常走路。不可動用輿馬。長其驕惰之氣。一次姑息。二次。三次姑息。以後驕慣難改。不可不慎。

去年在家。因小事而生嫌。實吾度量不闊。辭氣不平。有以致之。實有愧於爲長兄之道。千愧萬悔。夫復何言。

去年我兄弟意見不和。今遭溫弟之大變。和氣致祥。乖氣致厲。斯言明徵。嗣後我兄弟當以去年爲戒。力求和睦。

事多做。一人之生氣。勤者。生動之氣。儉者。收斂之氣。有此二字。家運斷無不興之理。余去年在家。未將此二字切實做工夫。至今愧憾。是以諄諄言之。

禍福由天主之。善惡由人主之。由天主者。無可如何。只得聽之。由人主者。盡得一分算一分。撐得一日算一日。吾兄弟斷不可不洗心滌慮。以求力挽家運。第一貴兄弟和睦。去年兄弟不和。以致今冬三河之變。嗣後兄弟當以去年爲戒。凡吾有過失。澄沅洪三弟。各進箴規之言。余必力爲懲改。三弟有過。亦當互相箴規而懲改之。第二貴孝道。推祖父母之愛以愛叔父。推父母之愛以愛溫弟之妻妾兒女。及蘭蕙二家。又父母墳域。必須改葬。請沅弟作主。澄弟不可過執。第三要實行「勤」「儉」二字。內間妯娌不可懶怠奢華。後輩諸兒須走路。不可坐轎騎馬。諸女莫太嬾。宜學燒茶煑菜。書疏魚豬。一家之生氣。

居家要勤儉。吾家後輩子女。皆趨於逸欲奢華。享福太過。將來恐難到老。嗣後諸男在家勤灑掃。出門莫坐轎。諸女學洗衣。學煑菜。燒茶。少勞而老逸。猶可。少甘而老苦。則難矣。至於家中用度。斷不可不分。凡吃藥染布。及在省在縣。託買貨物。若不明。則彼此以多爲貴。以奢爲尙。漫無節制。此敗家之氣象也。

運氣不來。徒然慍氣幫人。則委曲從人。尙未必果能相合。獨立則勞心苦力。尙未必果能自立。如真能受委曲。能喫辛苦。則家庭亦未始不可處也。

沅弟信言。家庭不可說利害話。此言精當之至。足抵萬金。余生平在家在外。行事尙不十分悖謬。惟說些利害話。至今悔憾無極。

不求好地。但求平安。洪夏之地。余心不甚願。一則嫌其經過之處。山嶺太多。一則既經爭訟。恐非吉壤。地者鬼神造化之所秘惜。不輕予人者也。人力所能謀。只能求免水蠱。兇煞三事。斷不能求富貴利達。明此理。絕此念。然後能尋平穩之地。不明此理。不絕此念。則並平穩者亦不可得。

吾鄉僻陋。眼界甚淺。稍有修造。已駭聽聞。若太閎麗。則傳播尤過。苟爲一方首屈一指。卽亂世恐難倖免。

改葬先人之事。須將求富求貴之念。消除淨盡。但求免水蠱。以妥先靈。免兇煞。以安後嗣而已。若存一絲求富求貴之念。則必爲造物鬼神所忌。以吾所見所聞。凡已發之家。未有續尋得大地者。

家中一切。自沅弟去冬歸去。規模大備。惟書。蔬。魚。豬。及掃屋。種竹等事。係祖父以來相傳家法。無論世界之興衰。此數事不可不盡心。

凡屋高而天井小者。風難入。日亦難入。必須設法祛散溼氣。乃不生病。至囑。至囑。

余與沅弟論治家之道。一切以星岡公爲法。大約有八字訣。其四字。卽上年所稱「書。蔬。魚。豬」也。又四字。則曰。「早。掃。考。寶」。早者。起早也。掃者。掃屋也。考者。祖先祭祀。敬奉顯考。王考。曾祖考。而妣可該也。寶者。親族鄉里。時周旋。賀喜弔喪。問疾濟急。星岡公嘗曰。「人待人。無價之寶也。」星岡公生平於此數端。最爲認真。故余戲述爲八字訣曰。「書。蔬。魚。豬。早。掃。考。寶」也。

家中之事。望賢弟力爲主持。切不可日趨於奢華。子弟不可學大家口吻。動輒笑人之鄙陋。笑人之寒村。日習於驕縱而不自知。至戒。至戒。

照料家事。總以「儉」字爲主。情意宜厚。用度宜儉。此居家居鄉之要訣也。

當此大亂之世。與造過於壯麗。殊非所宜。恐劫數或有他慮。弟與邑中諸位賢紳熟商。去年沅弟起屋太大。余至今以爲隱慮。此事又繫沅弟與弟作主。不可不慎之於始。弟向來於「盈虛消長」之機。頗知留心。此事亦當三思。至囑。至囑。

余在京十四年。從未得人二百金之贈。余亦未嘗以此數贈人。雖由余交遊太寡。而物力艱難。亦可概見。余家後輩子弟。全未見過艱苦模樣。眼孔大。口氣大。呼奴喝婢。習慣自然。驕傲之氣。入於膏肓而不自覺。吾深以爲慮。吾函以「傲」字箴規兩弟。兩弟猶能自省自惕。若以「傲」字誥誡子姪。則全然不解。蓋自出世以來。祇做過大。並未做過小。故一切茫然。不似兩弟做過小。吃過苦也。

教訓後輩子弟。總以「勤苦」爲體。「謙遜」爲用。以藥佚驕之積習。餘無他囑。

總怕子姪習於「驕」「奢」「佚」三字。家敗離不得個「奢」字。人敗離不得個「佚」字。討人嫌。離不得個「驕」字。

子姪須教一「勤」字。一「謙」字。謙者。驕之反也。勤者。佚之反也。「驕奢淫佚」四字。惟首尾二字。尤宜切戒。至諸弟中外家居之法。則以「考寶早掃書蔬魚豬」八字爲本。千萬勿忘。

吾祖星岡公在時。不信醫藥。不信僧巫。不信地仙。此三者。弟必能一一記憶。今我輩兄弟。亦宜略法此意。以紹家風。

合家大小老幼。幾於無人不藥。無藥不貴。迨至補藥吃出毛病。則又服涼藥以攻伐之。陽藥吃出毛病。則又服陰藥以清潤之。展轉差誤。不至大病大弱不止。

地仙僧巫二者。弟向來不甚深信。近日亦不免爲習俗所移。以後尙祈卓識堅定。略存祖父家風爲要。天下信地信僧之人。曾見有一家不敗者乎。

凡畏人不敢妄議論者。謙謹者也。凡好譏評人短者。驕傲者也。諺云。「富家子弟多驕。貴家子弟多傲。」非必錦衣玉食。動手打人。而後謂之驕傲也。但使志得意滿。毫無畏忌。開口譏人短長。即是極驕極傲耳。余正月初四信中。言戒「驕」字。有不輕非笑人爲第一義。戒「惰」字。以不晏起爲第一義。望弟常常猛省。並戒子姪也。

家中兄弟子姪。惟當記祖父之八個字。曰。考。寶。早。掃。書。蔬。魚。豬。又謹記祖父之三不信。曰。不信地仙。不信醫藥。不信僧巫。余日記冊中。又有八本之說。曰。讀書以訓詁爲本。作詩文以聲調爲本。事親以得歡心爲本。養生以戒惱怒爲本。立身以不妄語爲本。居家以不晏起爲本。作官以不要錢爲本。行軍以不擾民爲本。

家中無論老少男婦。總以習勤勞爲第一義。謙謹爲第二義。勞則不佚。謙則不做。萬善皆從此生矣。大抵富貴人家氣習。禮物厚而情意薄。使人外而親到少。吾兄弟若能彼此常常互相規誡。必有裨益。

傲爲凶德。情爲衰氣。二者皆敗家之道。戒情莫如早起。戒傲莫如多走路。少坐轎。望弟留心。傲戒。

日中則昃。月盈則虧。吾家亦盈時矣。管子云。「斗斛滿。則人概之。人滿。則天概之。」余謂天之概無形。仍假手於人以概之。霍氏盈滿。魏相概之。宣帝概之。諸葛恪盈滿。孫峻概之。吳主概之。待他人之來概。而後悔之。則已晚矣。吾家方豐盈之際。不待天之來概。人之來概。吾與諸弟當設法先自概之。自概之道云何。亦不外「清」「慎」「勤」三字而已。吾近將「清」字改爲「廉」字。「慎」字改爲「謙」字。「勤」字改爲「勞」字。尤爲明淺。確有可下手之處。沅弟昔年於銀取與之際。不甚斟酌。朋輩之譏議菲薄。其根實在於此。去冬之賈犂頭。背粟子山。余亦大不爲然。以後宜不妄取與。不寄銀回家。不多贈親族。此「廉」字工夫也。謙之存諸中者。不可知。其著於外者。約有四端。曰面色。曰言語。曰書函。曰僕從屬員。沅弟一次添招六千人。季強并未稟明。徑招三千人。也在他統領所斷做不到者。在弟尙能集事。亦算順手。而弟等每次來信。索取帳棚子藥等件。常多譏諷之詞。不平之語。在兄處書函如此。則與別處書函。更可知已。沅弟之僕從隨員。頗有氣餒。面色言語。與人酬接時。吾未及見。而申夫曾述及往年對渠之詞氣。至今抱憾。以後宜於此四端。痛加克治。此「謙」字工夫也。每日臨睡之時。默數本日勞心者幾件。勞力者幾件。則知宣勤王事之處無多。更竭誠以圖之。此「勞」字工夫也。余以名位太隆。常恐祖宗留詒之福。自我一人享盡。故將「勞」「謙」「廉」三字。時時自惕。亦願兩賢弟之用以自惕。且卽以自概耳。

良田美宅。來人指摘。弟當三思。不可自是。吾位固高。弟位亦實不卑。吾名固大。弟名亦實不小。而猶沾沾培墳墓。以永富貴。謀田廬以貽子孫。豈非過計哉。

弟晨起極早。飯後始天明。甚爲喜慰。吾輩仰法家訓。惟早起。務農。疏醫。遠巫四者。尤爲切要。

莫買田產。莫管公事。吾所囑者。二語而已。盛時常作衰時想。上場當念下場時。富貴人家。不可不牢記此二語也。爲兄弟者。總宜獎其所長。而兼規其短。若明知其錯。而一概不說。則非特一人之錯。而一家之錯也。吾家於本縣。

父母官。不必力贊其賢。不可力詆其非。與之相處。宜在若遠若近。不親不疏之間。渠有慶弔。吾家必到。渠有公事。須紳士助力者。吾家不出頭。亦不躲避。渠於前後任之交代。上司衙門之請託。則吾家絲毫不可與聞。弟既如此。并告子姪輩常常如此。子姪若與官相見。總以「謙謹」二字爲主。

古人云。「祭不欲數。數則煩。煩則不敬。」祭尙不可煩瀆。况喪禮而可煩瀆乎。

弟之志事。頗近春夏發舒之氣。余之志事。頗近秋冬收蓄之氣。余意以發舒而生機。乃旺。弟意以收蓄而生機。乃厚。平日最好以昔人「花未全開月未圓」七字。爲惜福之道。保泰之法。莫精於此。會屢次以此七字教誡春露。不知與弟道及否。星岡公昔年待人。無論貴賤老少。純是一團和氣。獨對子孫諸姪。則嚴肅異常。遇佳時令節。尤爲凜凜不可犯。蓋亦具一種收蓄之氣。不使家中歡樂過節。流於放肆也。余於弟營保舉銀錢軍械等事。每每稍示節制。亦猶本「花未全開月未圓」之義。至危迫之際。則救焚拯溺。不復稍有所吝矣。

生日在即。萬不可宴客稱慶。此間謀送禮者。余已力辭之。弟在營亦宜婉辭而嚴卻之。家門太盛。常存日慎一日。而恐其不終之念。或可自保。否則顛蹶之速。有非意計所能及者。

余往年撰聯贈弟。有「儉以養廉。直而能忍」二語。弟之直。人人知之。其能忍。則爲阿兄所獨知。弟之廉。人人料之。其不儉。則阿兄所不及料也。以後望弟於「儉」字。加一番工夫。用一番苦心。不特家常用度宜儉。卽修造公費。周濟人情。亦須有一「儉」字意思。總之。愛惜物力。不失寒士之家風而已。吾弟以爲然否。

弟家之漸趨奢華。卽因人客太多之故。此後總須步步收緊。切不可步步放鬆。總之家門太盛。「有福不可享盡。有勢不可使盡」人人須記此二語也。

余身體平安。合暑內外俱好。惟「儉」字日減一日。余兄弟無論在官在家。彼此常以儉字相勸。則可久矣。

吾不欲多寄銀物至家。總恐老輩失之奢。後輩失之驕。未有錢多而子弟不驕者也。吾兄弟欲爲先人留遺澤。爲後人惜餘福。除卻「儉」「勤」二字。別無做法。弟與沅弟皆能勤而不能儉。余微儉而不甚儉。子姪看大眼。吃

大口。後來恐難挽回。弟須時時留心。

後輩兄弟。極爲和睦。行坐不離。共被而寢。亦是家庭興旺之象。

新正人客甚多。不似往年軍營光景。余雖力求節儉。總不免失之奢靡。日日以「儉」字誥戒妻子。現略知遵守。亦望吾弟常告內外周知也。

聞家中內外大小。及姊妹親族。無一不和睦整齊。皆弟連年籌畫之功。願弟出以廣大之胸。再進以儉約之誠。則盡善矣。

後輩體氣。遠不如吾兄弟之強壯。吾所以屢教家人崇儉習勞。蓋艱苦則筋力漸強。嬌養則筋力愈弱也。

儉之一字。弟言時時用功。極慰。極慰。然此事殊不易。由既奢之後而返之於儉。若登天然。卽如僱夫赴縣。昔年僅轎夫二名。挑夫一名。今已增至十餘名。欲挽回僅用七八名。且不可得。况挽回三四名乎。隨處留心。牢記有減無增四字。便極好耳。

弟軍今年餉項之少。爲歷年所無。余豈忍更有挑剔。况近來外侮紛至迭乘。余日夜戰兢恐懼。若有大禍卽臨眉睫者。卽兄弟同心禦侮。尙恐衆推牆倒。豈肯微生芥蒂。又豈肯因弟詞氣稍慧。藏諸胸臆。又豈肯受他人千言萬語。遂不容胞弟片語乎。老弟千萬放心。千萬保養。此時之兄弟。實患難風波之兄弟。惟有互勸互勗。互恭維而已。弟之聲名。卽余之聲名也。弟之性命。卽余之性命也。二者比較。究以保重身體爲大。弟自問。身體足以久磨久鍊。則余自放心矣。

余中廳懸「入本堂」匾。跋云。「養生以少惱怒爲本。事親以得歡心爲本。」弟久勞之軀。當極力求少惱怒。余於家庭。有一欣慰之端。聞妯娌及子姪和睦異常。有妾被同眠之風。愛敬兼至。此足卜家道之興。然亦全賴老弟分家時。布置妥善。乃克臻此。

余蒙先人餘蔭。忝居高位。與諸弟及子姪。諄諄慎守者。但有二語。曰。「有福不可享盡。有勢不可使盡」而已。福

不多享。故總以「儉」字爲主。少用僕婢。少花銀錢。自然惜福矣。勢不多使。則少管事。不斷是非。無感者。亦無怕者。自然悠久矣。

殊恩異數。萃於一門。祖宗積累陰德。吾輩食此厚報。感激之餘。彌增歉悚。

余欲上不愧先人。下不愧沅弟。惟以力教家中。「勤儉」爲主。余於「儉」字。做到六七分。「勤」字。則尙無五分工夫。弟與沅弟於「勤」字。做到六七分。「儉」字。則尙欠工夫。以後各勉其所長。各戒其所短。弟每用一錢。均須三思。

近日家中內外大小。勤儉二字。做得幾分。門第太盛。非此二字。斷難久支。

吾家子姪。人人須以「勤儉」二字自勉。庶幾長保盛矣。觀漢書霍光傳。而知大家所以速敗之故。取金日磾張安世二傳。解示後輩可也。

吾不望代代得富貴。但願代代有秀才。秀才者。讀書之種子也。世家之招牌也。禮義之旗幟也。爲人與爲學并進。切戒「驕奢」二字。則家中風氣日厚。而諸子姪爭相磨矣。

余與沅弟同時封爵開府。門庭可謂極盛。然非可常恃之道。記得己亥正月。星岡公訓竹亭公曰。「寬一雖點翰林。我家仍靠作田爲業。不可靠他喫飯。」此語最有道理。今亦當守此二語爲命脈。望吾弟專在作田上用些工夫。輔之以「書蔬魚豬早掃考寶」八字。任憑家中如何貴盛。切莫全改道光初年之規模。凡家道所以可久者。不恃一時之官爵。而恃長遠之家規。不恃一二人之驟發。而恃大衆之維持。我若有福。罷官回家。與弟當竭力維持。老親舊眷。貧賤族黨。不可怠慢。待貧者。亦與富者一般。當盛時。預作衰時之想。自有深固之基矣。

吾兄弟處此時世。居此重名。總以錢少產薄爲妙。一則平日免於覬覦。倉卒免於搶掠。二則子弟略見窘狀。不至一味奢侈。

吾自嘉慶末年。至道光十九年。見王考星岡公日日有常。不改此度。不信醫藥。地仙和尙。師巫。禱祝等事。亦弟所

一一親見者。吾輩守得一分。則家道多保得幾年。

木器但求堅實。不尙雕鏤。漆水卻須略好。乃可經久。屋宇不尙華美。卻須多種竹柏。多種菜園。卽占去田畝。亦自無妨。

家中婦女漸多。外則講究種蔬。內則講究曬小菜。醃菜之類。乃是興家氣象。請弟倡之。

星岡公之家法。後世當守者極多。而其不信巫醫地仙。吾兄弟尤當竭力守之。

處茲亂世。錢愈多則患愈大。兄家與弟家。總不宜多存現銀現錢。每年足敷一年之用。便是天下之大富。人間之大福。家中要得興旺。全靠出賢子弟。若子弟不賢不才。雖多積銀。積錢。積穀。積產。積衣。積書。總是枉然。子弟之賢否。六分本於天生。四分由於家教。吾家代代。皆有世德明訓。惟星岡公之教。尤應謹守牢記。吾近將星岡公之家規。編成八字句云。「書蔬魚豬。考實早掃。」常說常行。入者都好。地命醫理。僧巫祈禱。留客久住。六者俱惱。蓋星岡公於地命醫僧巫五項人。進門便惱。卽親友遠客。久住亦惱。此入好六惱者。我家世世守之。永爲家訓。子孫雖愚。亦必略有範圍也。

吾家現雖鼎盛。不可忘寒士家風味。子弟力戒傲惰。戒傲以不大聲罵僕從爲首。戒惰以不要起爲首。吾則不忘蔣市街賣菜籃情景。弟則不忘竹山凹拖碑車風景。昔日苦况。安知異日不再。書之。自知謹慎矣。

吾自五十以後。百無所求。惟望星岡公之後。丁口繁盛。此念刻刻不忘。吾德不及祖父遠甚。惟此心則與祖父無殊。弟與沅弟。望後輩添丁之念。又與阿兄無殊。或者天從人願。鑑我三兄弟之誠心。從此丁口日盛。亦未可知。且卽此一念。足見吾兄弟之同心。無論那房添丁。皆有至樂。和氣致祥。自有可卜昌盛之理。

內人率兒婦輩。久居鄉間。將一切規模立定。以耕讀二字爲本。乃是長久之計。

吾兄弟叨忝爵賞。亦望後嗣子孫。讀書教品。略有成立。乃不負祖宗培植之德。吾自問服官三十餘年。無一毫德澤及人。且愆咎叢積。恐罰及於後裔。老年痛自懲責。思蓋前愆。望兩弟於吾之過失。時寄箴言。並望互相切磋。以

勤儉自持。以忠恕教子。要令後輩洗淨驕情之氣。各執恭敬之風。庶幾不墜家聲耳。細思吾兄弟三人之信。斷未有不互觀者。仍以共寫一封爲妥。兩弟信皆甚密。阿兄目病。而又懶惰。去信較稀。致弟殷殷懸盼。殊抱不安。

仕途巨細。皆關時運。余持此說久矣。然亦只可言於仕宦。若家事亦雖有運。然以盡人事爲主。不可言運也。（以上家書）

吾見家中後輩。體皆虛弱。讀書不甚長進。曾以養生六事勗兒輩。一曰飯後千步。一曰將睡洗脚。一曰胸無惱怒。一曰靜坐有常時。一曰習射有常時（射足以習威儀。強筋力。子弟宜多習。）一曰黎明吃白飯一碗。不沾點菜。凡人多望子孫爲大官。余不願爲大官。但願爲讀書明理之君子。勤儉自持。習勞習苦。可以處樂。可以處約。此君子也。余服官二十年。不敢稍染宦官氣習。飲食起居。尙守寒素家風。極儉也可。略豐也可。太豐則我不敢也。凡仕宦之家。由儉入奢易。由奢返儉難。爾年尙幼。一切不可貪愛奢華。不可慣習懶惰。無論大家小家。士農工商。勤苦儉約。未有不興。驕奢倦怠。未有不敗。

爾當體我此意。於叔祖各叔父母前。盡些愛敬之心。常存休戚一體之念。無懷彼此歧視之見。則老輩內外必器愛爾。後輩兄弟姊妹必以爾爲榜樣。日處日親。愈久愈敬。若使宗族鄉黨。皆曰「紀澤之量。大於其父之量。」則余欣然矣。

我家高曾祖考。相傳早起。吾得見竟希公星岡公皆未明即起。冬寒起坐。約一個時辰。始見天亮。吾父竹亭公亦甫黎明即起。有事則不待黎明。每夜必起看一二次不等。余近亦黎明即起。思有以紹先人之家風。旣冠受室。當以早起爲第一先務。自力行之。亦率新婦力行之。

昔吾祖星岡公。最講治家之法。第一要起早。第二要打掃潔淨。第三誠修祭祀。第四善待親族隣里。凡親族隣里來家。無不恭敬款接。有急必周濟之。有訟必排解之。有喜必慶賀之。有疾必問。有喪必弔。此四事之外。於讀書種

菜等事。尤爲刻刻留心。故寫家信。常常提及「書蔬魚豬」四端者。蓋祖父相傳之家法也。

銀錢田產。最易長驕氣惰氣。我家中斷不可積錢。斷不可買田。爾兄弟努力讀書。決不怕沒飯吃。至囑。

吾教子弟。不離八本。三致祥。八者。曰讀古書。以訓詁爲本。作詩文。以聲調爲本。養親。以得歡心爲本。養生。以少惱

怒爲本。立身。以不妄語爲本。治家。以不晏起爲本。居官。以不要錢爲本。行軍。以不擾民爲本。三者。曰孝致祥。勤致

祥。恕致祥。吾父竹亭公之教人。則專重「孝」字。其少壯敬親。暮年愛親。出於至誠。故吾築墓誌。僅敘一事。吾祖

星岡公之教人。則有八字。三不信。八者。曰孝。寶。早。掃。書。蔬。魚。豬。三者。曰僧。巫。地。仙。醫。藥。皆不信也。

虞茲亂世。銀錢愈少。則愈可免禍。用度愈省。則愈可養福。爾兄弟奉母。除勞字儉字之外。別無安身之法。吾當軍

事極危。輒將此二字叮囑一遍。此外亦別無遺訓之語。

鄉間早起之家。蔬菜茂盛之家。類多興旺。晏起無蔬之家。類多衰弱。於省城菜園中。用重價雇人至家種蔬。或二

人亦可。

省雇園丁來家。宜廢田一二坵。用爲菜園。吾現在營。課勇夫種菜。每塊土約三丈長。五尺寬。窄者四尺餘寬。務使

芸草及摘蔬之時。人足行兩邊溝內。不踐菜土之內。溝寬一尺六寸。足容便桶。大小橫直。有溝有滄。下雨則水有

所歸。不使積潦傷菜。四川菜園極大。溝滄終歲引水長流。頗得古人井田遺法。吾鄉一家園土有限。斷無橫溝。而

直溝則不可少。吾鄉老農。雖不甚精。猶頗認真。老圃則全不講究。我家開此風氣。將來荒山曠土。盡可開墾。種百

穀雜蔬之類。知種茶亦獲利極大。吾鄉無人試行。吾家若有山地。可試種之。

居家之道。惟「崇儉」可以長久。處亂世尤以「戒奢侈」爲要義。衣服不宜多製。尤不宜大鑲大緣。過於絢爛。

爾教導諸妹。敬聽父訓。自有可久之理。

古今文人學人。莫不有家常瑣事之勞其身。莫不有世態冷暖之擾其心。爾現當家門鼎盛之時。炎涼之狀。不接於目。衣食之謀。不繫於懷。雖奔走煩勞。猶遠勝於寒士困苦之境也。

在家。卻不宜過露痕蹟。人所以稍顧體面者。冀人之敬重也。若人之傲情鄙棄。業已露出。則索性蕩然無恥。拚棄不顧。甘與正人爲仇。而以後不可救藥矣。大約世家子弟。錢不可多。衣不可多。事雖至小。所關頗大。

凡世家子弟。衣食起居。無一不與寒士相同。庶可以成大器。若沾染富貴氣習。則難望有成。吾忝爲將相。而所有衣服。不值三百金。願爾等常守此儉樸之風。亦惜福之道也。其照例應用之錢。不可過奢。

余每見嫁女。貪戀母家富貴。而忘其翁姑者。其後必無好處。余家諸女。當教之孝順翁姑。敬事丈夫。慎無重母家而輕夫家。效澆俗小家之陋習也。

吾家累世以來。孝弟儉勤。輔臣公以上。吾不及見。竟希公星岡公。皆未明卽起。竟日無片刻暇逸。竟希公少時。在陳氏宗祠讀書。正月上學。輔臣公給錢一百。爲零用之需。五月歸時。僅用去二文。尙餘九十八文。還其父。其儉如此。星岡公。當孫入翰林之後。猶親自種菜收糞。吾父竹亭公之勤儉。則爾等所及見也。今家中境地。雖漸寬裕。姪與諸昆弟。切不可忘卻先世之艱難。有福不可享盡。有勢不可使盡。「勤」字工夫。第一貴早起。第二貴有恆。「儉」字工夫。第一莫着華麗衣服。第二莫多用僕婢雇工。凡將相無種。聖賢豪傑亦無種。只要人肯立志。都可做得到的。

世家子弟。門第過盛。萬目所屬。臨行時。教以三戒之首末二條。及力去「傲情」二弊。當已牢記之矣。場前不可與州縣來往。不可送條子。進身之始。務知自重。

爾等奉母在寓。總以勤儉二字自惕。而接物出以謙慎。凡世家之不勤不儉者。驗之於內眷而畢露。余在家深以婦女之奢逸爲慮。爾二人立志。撐持門戶。亦宜自端內教始也。

吾近夜飯不用葷菜。以肉湯沌蔬菜一二種。令極爛如粥。味美無比。必可以資培養。(菜不必貴。適口則足養人)試沌爾母食之。(星岡公好於日入時。手摘鮮菜。以供夜餐。吾當時侍食。實覺津津有味。今則加以肉湯。而味尙不逮於昔時。)後輩則夜飯不葷。專食蔬而不用肉湯。亦養生之宜。崇儉之道也。顏黃門(推之)顏氏家訓。

作於亂離之世。張文端英聰訓齋語。作於承平之世。所以教家者極精。

仕宦之家。往往貪戀外省。輕棄其鄉。目前之快意甚少。將來之受累甚大。吾家宜力矯此弊。

吾家門第鼎盛。而居家規模禮節。未能認真講求。歷觀古來世家長久者。男子須講求耕讀二事。婦女須講求紡績酒食二事。斯干之詩。言帝王居室之事。而女子重在酒食是議。家人卦。以二爻爲主。重在中饋。內則一篇。言酒食者居半。故吾屢教兒婦諸女。親主中饋。後輩視之。若不要緊。此後還鄉居家。婦女縱不能精於烹調。必須常至廚房。必須講求作酒。作醢醢小菜之類。爾等可須留心於蒔蔬魚。此一家興旺氣象。斷不可忽。紡績雖不能多。亦不可間斷。大房唱之。四房皆和之。家風自厚矣。

家之興衰。人之窮通。皆於勤惰卜之。澤兒習勤有恆。則諸弟七八人皆學樣矣。

吾家婦女。須講求作小菜。如腐乳。醬油。醬菜。好醋。倒筍之類。常常做些。寄與我吃。內則言事父母舅姑。以此爲重。若外間買者。則不寄可也。

家中外須講求蒔蔬。內須講求曬小菜。此足驗人家之興衰。不可忽也。

家中興衰。全係乎內政之整散。爾母率二婦諸女。於酒食紡績二事。斷不可不常常勤習。目下官雖無恙。須時時作罷官衰替之想。

李申夫之母。嘗有二語云。「有錢有酒款遠親。火燒盜搶喊四鄰。」戒高貴之家。不可敬遠親而慢近鄰也。我家初移富垵。不可輕慢近鄰。酒飯宜鬆。禮貌宜恭。或另請一人款待賓客亦可。除不管閒事。不幫官司外。有可行方便之處。亦無吝也。

家中遇祭酒菜。必須夫人率婦女親自經手。祭祀之器皿。另作一箱收之。平日不可動用。內而紡績做小菜。外而蔬菜養魚。款待人客。夫人均須留心。吾夫婦居心行事。各房及子孫皆依以爲榜樣。不可不勞苦。不可不謹慎。讀書乃寒士本業。切不可有官家風味。吾於書籍及文房器具。但求爲寒士所能備者。不求珍異也。

率兒婦輩在家事。須立個一定章程。作官不過偶然之事。居家乃是長久之計。能從勤儉耕讀上做出好規模。雖一旦罷官。尚不失爲興旺氣象。若貪圖衙門之熱鬧。不立家鄉之基業。則罷官之後。便覺氣象蕭索。凡有盛必有衰。不可不預爲之計。望夫人教訓子孫婦女。常常作家中無官之想。時時有謙恭省儉之意。則福澤悠久。余心大慰矣。

孝友爲家庭之祥瑞。凡所稱因果報應。他事或不盡驗。獨孝友則立獲吉慶。反是則立獲殃禍。無不驗者。吾早歲久宦京師。於孝養之道多疏。後來展轉兵間。多獲諸弟之助。而吾毫無裨益於諸弟。余兄弟姊妹各家。均有田宅之安。大抵皆九弟扶助之力。我身歿之後。爾等視兩叔如父。事叔母如母。視堂兄弟如手足。凡事皆從省儉。獨待諸叔之家。則處處從厚。待堂兄弟以德業相勸。過失相規。期於彼此有成。爲第一要義。其次則親之欲其貴。愛之欲其富。常常以吉祥善事。代諸昆季默爲禱祝。自當神人共欽。

治家貴嚴。嚴父常多孝子。不嚴。則子弟之習氣。日就佚惰。而流弊不可勝言矣。故易曰。「威如吉」。欲嚴而有威。必本於莊敬。不苟言。不苟笑。故曰。「威如之吉。反身之謂也。」

書味深者。面自粹潤。保養完者。神自充足。此不可以僞爲。必火候既到。乃有此驗。

吾祖父星岡公在時。不信醫藥。不信僧巫。不信地仙。卓識定志。確乎不可播奪。實爲子孫者所當遵守。近年家中兄弟子姪。於此三者皆不免相反。余之不信僧巫。不信地仙。頗能謹遵祖訓。父訓。而不能不信藥。自八年起。常服鹿茸丸。是亦不能斷志之一端也。以後當漸漸戒止。並函誡諸弟。戒信僧巫。地仙等事。以紹家風。

家人上九曰。「有孚威如。」論語曰。「望之儼然。」要使房闔之際。僕婢之前。燕昵之友。常以此等氣象對之。方好。獨居則火滅修容。切記。切記。此予第一要藥。能如此。乃有轉機。否則墮落下流。不必問其他矣。

余德薄能鮮。忝竊高位。又竊虛名。已干造物之忌。恐家中老少習於驕奢佚三字。實深悚懼。(以上家訓)吾平日以儉字教人。而吾近來飲食起居。殊太豐富。昨聞魁時若將軍言。渠家四代一品。而婦女在家。並未穿着

網緞軟料。吾家婦女亦過於講究。深恐享受太過。足以折福。

與萬籠軒偶談家常。渠家百萬之富。而日用極儉。其內眷終年不辦葷菜。每日書房先生所吃之葷菜餘贖者。撤下則內室吃之。其母過六十後。籠軒苦求。始準添葷菜一樣。今亂後而家不甚破。子孫俱好。皆省儉所惜之福也。心緒懂懂。如有所失。念人生苦不知足。方望嫺謂「漢文帝之終身常若自覺不勝天子之任者。」最爲善形容古人心曲。大抵人常懷愧對之意。便是載福之器。入德之門。如覺天之待我甚厚。我愧對天。君之待我過優。我愧對君。父母之待我過慈。我愧對父母。兄弟之待我過愛。我愧對兄弟。朋友之待我過重。我愧對朋友。便覺處處皆有善氣相逢。如自覺我已無愧無作。但覺他人待我太薄。天待我太查。則處處皆有戾氣相逢。德以滿而損。福以驕而減矣。此念願刻刻懷之。

昔年曾以居官四敗。居家四敗。書於日記。以自儆惕。茲恐久而遺忘。再書於此。與前次微有不同。居官四敗。曰。昏惰任下者敗。傲慢妄爲者敗。貪鄙無忌者敗。反覆多詐者敗。居家四敗。曰。婦女奢淫者敗。子弟驕怠者敗。兄弟不和者敗。侮師慢客者敗。仕宦之家。不犯此八敗。庶有悠久氣象。

余蓋屋三間。上爲擺設地球之用。不料工料過於堅緻。簷過於深。費錢太多。而地球仍將黑暗。不能明明。心爲悔慊。余好以「儉」字教人。而自家實不能儉。傍與紀澤談。令其將銀錢賬目自行經理。講求儉約之法。

紀官姪得取縣案首。縣令考試甚嚴。當可免於物議。甚以爲慰。吾每慮吾兄弟功名太盛。發洩殆盡。觀近年添丁之漸多。子弟之向學。或者祖澤尙厚。方與未艾。且喜且惴惴也。

在京酒食應酬。雖不甚多。而每日疲精以徇物。遠不如外省之得以自由。自問胸次。添出鄙俗之見。殊無謂也。余生平於酬酢之際。好察人情之順逆厚薄。京師勢利之藪。處處皆有冷暖向背之分。余老矣。尙存於心而不能化。甚矣。余之鄙也。

余以老年吃齋。風中行路。殊非所堪。又念百姓麥稼已失。稷梁不能下種。將成非常之災。又念紀澤兒在運河一

帶。風大河淺。家眷各船。膠滯難行。又念施占琦運書箱在海中。恐有不測。種種懸念。不勝焦灼。人而不勤。則萬事俱廢。一家俱有衰象。余於三四月內不治一事。於居家之道。大有所損。愧悚無已。至花園一覽。園在署西。現在修工未畢。正值趕辦之時。偶一觀玩。深愧居處太崇。享用太過。

余精神散漫已久。凡遇應了結之件。久不能完。應收拾之件。久不能檢。如敗葉滿山。全無歸宿。通籍三十餘年。官至極品。而學業一無所成。德行一無可許。老大徒傷。不勝悚惶慙報。萬化始於閨門。除「刑于」以外無政化。除「用賢」以外無經濟。

所貴乎世家者。不在多置良田美宅。亦不在多蓄書籍字畫。在乎子孫能自樹立。多讀書。無驕矜習氣。聞溫弟信。國家事故。憂鬱填膺。不能辦一事。夜不成寐。

念溫弟不得歸骨。其賦命太苦。余於手足之間。抱愧多矣。

四弟所寫溫甫哀辭。字秀勁近古。刻工亦佳。家有賢子弟。爲之欣然。

沅弟專二人送信。勸我速移東流建德。情詞懇惻。令人不忍卒讀。余復信云。「讀出師表而不動心者。其人必不忠。讀陳情表而不動心者。其人必不孝。讀沅季此信而不動心者。其人必不友。」遂定於二十四日。移營東流。以慰兩弟之心。

沅弟來久談。教以胸襟宜淡遠。游心虛靜之域。獨立萬物之表。又每日宜讀書少許。以擴識見。弟圖安慶。前後皆有強寇。人數甚單。地段甚廣。晝夜辛勤。事事躬親。雖酷暑大雨。而每日奔馳往返。常五六十里。余憐其太勞。故欲其以虛靜養心也。

紀澤兒體氣清瘦。系念殊深。或稱其讀書太勤。用心太過。因教以遊心虛靜。雖有榮觀。晏處超然之義。

闕張清恪之子張懋敬。公師載所輯課子隨筆。皆節鈔古人家訓名言。大約與家之道。不外內外勤儉。兄弟和睦。子弟謙謹等事。敗家則反是。夜接周中堂之子文翁謝余致賻儀之信。則別字甚多。字跡惡劣不堪。大抵門客爲

之。主人全未寓目。聞周少君平日眼孔甚高。口好雌黃。而喪事潦草如此。殊爲可歎。蓋違官之子弟。聽慣高議論。見慣大排場。往往輕慢師長。譏彈人短。所謂驕也。由驕而奢。而淫。而佚。以致於無惡不作。皆從驕字生出之弊。而子弟之驕。又多由於父兄爲違官者。得運乘時。幸致顯宦。遂自忘其本領之低。學識之陋。自驕自滿。以致子弟效其驕而不覺。吾家子姪輩亦多輕慢師長。譏彈人短之惡習。欲求稍有成立。必先力除此習。力戒其驕。欲禁子弟之驕。先戒吾心之自驕自滿。願終身自勉之。因周少君之荒謬不堪。旣以面諭紀澤。又詳記之於此。

接沅弟信。知紀官姪於正月初九日申刻生子。欣慰之至。吾兄共得五孫。丁口漸盛。只望兒姪輩讀書。少有所成。將來孫輩看作榜樣。便是世家好氣象。若兒姪輩不能發奮用功。文理不通。則榜樣太壞。將來孫輩斷難成立。此中關鍵。全在紀鴻紀瑞二人。吾家後輩之興衰。視此二人爲轉移也。

與紀澤一談。囑其看理學書。俾志氣日趨於剛大。心思日入於沈細。鴻兒稟稱澄弟臨別。以火狐馬褂送我。蓋眉生述杜小舫之言。謂天下之最暖者。莫如火狐。勝如紫貂。玄狐云。余曾兩次述此言與澄弟聽。或弟意疑我畏寒。遂解己所著衣以贈我耶。余本有貂馬褂。猓狗馬褂。而弟歸途少此禦寒之具。寸心十分不安。

接澄沅兩弟信。澄勸送眷回籍。沅擬以晚女許聶家。皆有肫誠顧恤之意。久宦於外。疾病相尋。如舟行海中。不得停泊。惟兄弟骨肉至親。能亮之也。(以上日記)

但求安先人之體魄。而無毫髮富貴之見者存。此人子心根上工夫。當與鬼神相質證者。此宜時時自省。舍間凡事費用。日趨奢靡。殊以爲慮。蒔蔬養魚二事。先人累代皆時時認真經理。敬求足下代我照料。各種書籍。亦求恆拂塵埃。勿令潮濕。即賤兄弟在外寄回信緘奏稿等件。亦宜聚置一處。免致散失。致人客來往。非房族。卽親友。切不可稍稍怠慢。求恭敬相待。雖舍弟等不在家。亦可款留酒飯也。

近來聞好友甚多。予不欲先去拜人。恐徒標榜虛聲。蓋求友以匡己之不逮。此大益也。標榜以盜虛名。是大損也。天下有益之事。即有足損者寓乎其中。不可不辨。

凡有借我銀者。皆光景甚窘之人。此時我雖窘迫。亦不必向人索取。

凡與人交際。當求其誠信之素孚。求其協助。當亮其力量所能爲。弟每求人。好開大口。尙不脫官場陋習。余本不敢開大口。而人亦不能一一應付。但略亮我之誠實耳。

媚嫉傾軋。從古以來共事者。皆所不免。吾輩當「躬自厚而薄責於人」耳。

悠悠之口。本難盡信。然君子愛惜聲名。常存冰淵惴惴之心。蓋古今因名望之劣而獲罪者極多。不能不慎修以遠罪。吾兄弟於有才而無德者。亦當不沒其長而稍遠其人。

大抵清議所不容者。斷非一口一疏所能挽回。只好徐徐以待其自定。近世保人。亦有多少爲難之處。有保之而旁人不以爲然。反累斯人者。有保之而本人不以爲德。反成仇隙者。余閱世已深。卽薦賢亦多顧忌。非昔厚而今薄也。

末世好以不肖之心待人。欲媒孽老弟之短者。必先說與阿兄不睦。吾之常常欲弟點檢者。卽所以杜小人之讒口也。

用人極難。聽言亦殊不易。全賴見多識廣。熟思審處。方寸中有一定之權衡。

事至今日。惟有「小心安命。埋頭任事」二語。兄弟互相勸勉。舍此更無立腳之處。據寶蘭泉云。「大丹將成。衆魔環伺。必思所以敗之。」

凡官運極盛之時。子弟經手公事。格外順手。一倡百和。然閒言卽由此起。怨謗卽由此興。吾兄弟當於極盛之時。預作衰時設想。當盛時百事平順之際。預爲衰時百事拂逆地步。弟此後若到長沙衡州湘鄉等處。總以不干預公事爲第一義。

獨享大名。爲折福之道。與人分名。卽受福之道矣。

凡鬱怒最易傷人。余有錯處。弟儘可一一直說。人之忌我者。惟願弟做錯事。惟願弟之不恭。人之忌弟者。惟願兄做錯事。惟願兄之不友。弟看破此等物情。則知世路之艱險。而心愈抑畏。氣反愈平和矣。

天下之道。無感不應。無絀不伸。以吾心之且憐且敬。知外間必千里應之。亦必憐弟敬弟。萬口同聲。弟少耐數月。以待之。而後知吾言之不謬也。

建非常之功勳。而疑謗交集。雖賢哲處此。亦不免於抑鬱牢騷。然蓋世之事業。旣已成就。寸心究可自怡而自慰。悠悠疑忌之來。只堪付之一笑。

吾常言。「天道忌巧。天道忌盈。天道忌貳。」若甫在饗用之際。而遽萌前卻之見。是貳也。卽與他人交際。亦須略省己之不是。

欲求學問文章之日進。又似宜在省會。多求良友。以擴充其識。而激發其志。二者利害參半。若不得良友。而親損友。則居省之利少矣。

藥能活人。亦能害人。良醫則活人者十之七。害人者十之三。庸醫則害人者十之七。活人者十之三。余在鄉在外。凡目所見者。皆庸醫也。余深恐其害人。故近三年來。決計不服醫生所開之方藥。見理極明。故言之極切。

天下事無所爲而成者極少。有所貪有所利而成者居其半。有所激有所逼而成者居其半。

竹如言。「交情有天有人。凡事皆然。」然人定亦可勝天。不可以適然者委之於數。如知人之哲。友朋之投契。君臣之遇合。本有定分。然亦可以積誠而致之。故曰。「命也。有性焉。君子不謂命也。」（以上家訓）

鏡丈言。「讀書有心得。不必輕言著述。注經者。依經求義。不敢支蔓。說經者。置身經外。與經相附麗。不背可也。不必說此句。卽解此句也。」

今早友人見示一文稿。讀之使人忠義之氣勃然而生。鄙私之萌。斬焉而滅。甚矣。人之不可無良友也。

盜虛名者。有不測之禍。負隱匿者。有不測之禍。懷忮心者。有不測之禍。

是夜思人之見信於朋友。見信於君父。見信於外人。皆絲毫不可勉強。猶四時之運。漸推漸移。而成歲功。自是不可欲速。不可助長。

室慾常念男兒淚。懲忿當思屬纊時。

讀東坡「但尋牛矢覓歸路」詩。陸放翁「斜陽古柳趙家莊」詩。杜工部「黃四孃東花滿蹊」詩。念古人胸次瀟灑曠遠。毫無渣滓。何其大也。余飽歷世故。而胸中猶不免計較將迎。何其小也。沈吟玩味久之。

思夫人皆爲名所驅。爲利所驅。而尤爲勢所驅。當孟子之時。蘇秦張儀公孫衍輩。有排山倒海。飛沙走石之勢。而孟子能不爲所搖。真豪傑之士。足以振厲百世者矣。

夜闌荀子三篇。三更盡睡。四更即醒。又作一聯云。「天下無易境。天下無難境。終身有樂處。終身有憂處。」至五更。又改作二聯。一云。「取人爲善。與人爲善。樂以終身。憂以終身。」一云。「天下斷無易處之境。遇人間那有空閒的光陰。」

天下事一一責報。則必有大失所望之時。佛氏因果之說。不可盡信。亦有有因而無果者。憶蘇子瞻詩云。「治生不求富。讀書不求官。譬如飲不醉。陶然有餘歡。」吾更爲添數句云。「治生不求富。讀書不求官。修德不求報。爲文不求傳。譬如飲不醉。陶然有餘歡。中含不盡意。欲辨已忘言。」

安得一二好友。胸襟曠達。蕭然自得者。與之相處。砭吾之短。其次則博學能文。精通訓詁者。亦可助益於我。讀書之道。以胡氏之科條論之。則經義當分小學。理學。詞章。典禮四門。治事當分吏治。軍務。食貨。地理四門。凡做好人。做好官。做名將。俱要好師。好友。好榜樣。

當今之世。富貴無所圖。功名亦斷難就。惟有自正其心。以維風俗。或可補救於萬一。所謂正心者。曰「厚」。曰「實」。厚者。恕也。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己所不欲。勿施於人。存心之厚。可以少正天下澆薄之風。實者。不

說大話。不務虛名。不行駕空之事。不談過高之理。如此可以少正天下浮僞之習。

送人銀錢。隨人用情之厚薄。一言之輕重。父不能代子謀。兄不能代弟謀。譬如食水。冷暖自知而已。

「與爲人善。取人爲善」之道。如大河水盛。足以浸灌小河。小河水盛。亦足以浸灌大河。無論爲上爲下。爲師爲弟。爲長爲幼。彼此以善相浸灌。卽日見其益。而不自知矣。

孟子光明俊偉之氣。惟莊子與韓退之得其彷彿。近世如王陽明亦殊磊落。但文辭不如三子者之跌宕耳。

靜中細思。古今億萬年。無有窮期。人生其間。數十寒暑。僅須臾耳。大地數萬里。不可紀極。人於其中。寢處游息。晝僅一室耳。夜僅一榻耳。古人書籍。近人著述。浩如烟海。人生目光之所能及者。不過九牛之一毛耳。事變萬端。美名百途。人生才力之所能辦者。不過太倉之一粟耳。知天之長。而吾所歷者短。則遇憂患橫逆之來。當少忍以待其定。知地之大。而吾所居者小。則遇榮利爭奪之境。當退讓以守其雌。知書籍之多。而吾所見者寡。則不敢以自得自喜。而當思擇善而守約之。知事變之多。而吾所辦者少。則不敢以功名自矜。而當思舉賢而共圖之。夫如是。則自私自滿之見。可漸漸蠲除矣。

讀原毀。伯夷頌。獲麟解。龍雜說諸首。岸然相見。古人獨立千古。確乎不拔之象。

小珊前與予有隙。細思皆我之不是。苟我素以忠信待人。何至人不見信。苟我素能禮人以敬。何至人有慢言。且卽令人有不是。何至肆口慢罵。忿戾不顧。幾於忘身及親。若此。此事余有三大過。平日不信。不敬。相持太深。一也。此時一語不合。忿狠無禮。二也。齟齬之後。人反平易。我反悍然。不近人情。三也。

凡睽起於相疑。相疑由於自矜明察。我之於小珊。其如上九之於六三乎。吳氏謂合睽之道。在於推誠守正。委曲含宏。而無私意猜疑之弊。戒之。勉之。此我之要藥也。

客來示以時藝。讚歎語不由中。余此病甚深。孔子之所謂巧令。孟子之所謂鈺。其我之謂乎。以爲人情好譽。非是。不足以悅其心。試思此求悅於人之念。君子乎。女子小人乎。且我誠能言必忠信。不欺人。不妄語。積久人自知之。

不讚。人亦不怪。苟有試而譽人。人且引以爲重。若日日譽人。人必不重我言矣。欺人自欺。滅忠信。喪廉恥。皆在於此。切戒。切戒。

竹如說理。實着體驗。言舍「敬」字。別無下手之方。總以嚴肅爲要。自問亦深知敬字是吃緊下手處。然每日自旦至夜。瑟個赫喧之意。曾不可得行坐自如。總有放鬆的意思。及見君子時。又偏覺整齊些。是非所以揜著者耶。於與人往還。最小處計較。意欲俟人先施。純是私意縈繞。克去一念。旋生一念。飯後靜坐。即已成寐。神昏不振。一至於此。

早起心多游思。因算去年共用銀數。拋卻一早。可惜。

會客時。有一語極失檢。由忿字伏根甚深。故有觸即發耳。

飯後語及小故。予大發忿語。不可遏。有忘身及親之忿。雖經友人理諭。猶復肆口謾罵。此時絕無忌憚。樹堂昨夜云。「心中根子未盡。久必一發。發則救之無及矣。」我自蓄此忿。僅自反數次。餘則但知尤人。本年立志重新換一個人。才過兩天。便決裂至此。雖痛哭而悔。豈有及乎。真所謂「與禽獸奚擇」者矣。

車中無戒懼意。爲下人不得力。屢動氣。每日間。總是忿字。忿字。往往知而不克去。總是此志頹放耳。可憾。可恥。坐車中。頗生氣。雖下人不甚能幹。實由懲忿絕無工夫。遂至瑣細足以累其心。

自去年十二月廿後。心常忡忡。不自持。若有所失亡者。至今如故。蓋志不能立。時易放倒。故心無定向。無定向則不能靜。不靜則不安其根。只在志之不立耳。又有鄙陋之見。檢點細事。不忍小忿。故一毫之細。竟夕躊躇。一端之忤。終日沾戀。坐是所以忡忡也。志不立。識又鄙。欲求心之安。不可得矣。是夜竟不成寐。展轉千思。俱是鄙夫之見。於應酬小處計較。遂以小故引伸成忿。懲之不暇。而更引之。是引盜入室矣。言多諧謔。又不出自心中之誠。每日言語之失。直是鬼蜮情狀。遍問其他。

觀人作應制詩。面諛之。不忠不信。何以爲友。聖人所謂「善柔便佞」之損友。我之謂矣。

年在壯歲而頽情稱病。可恥孰甚。今年營已四十日矣。一事不成。晏安自甘。再不懲戒。天其殃汝。惕之。惕之。予對客有怠慢之容。對此良友。不能生嚴憚之心。何以取人之益。是將拒人於千里之外矣。况見賓如此。遑問閒居。火滅修容之謂何。小人哉。

作梅言。「見得天下皆是壞人。不如見得天下皆是好人。存一番薰陶玉成之心。使人樂於爲善。」云云。蓋諷余近日好言人之短。見得人多不是也。

洪琴西來。與之言風俗移人。凡才人皆隨風氣爲移。雖賢者不能自拔於風尚之外。因言。「余老無能有所樹立。但不欲開壞風氣。導天下以惡習耳。」

見隋觀察時。詞色大厲。令人難堪。退而悔之。

近來事有不如意者。方寸鬱塞殊甚。亦足見器量之不闊。養氣之不深也。

寸心鬱鬱不自得。因思日內以金陵甯國危險之狀。憂灼過度。又以江西諸事掣肘。悶損不堪。皆由平日於養氣上欠功夫。故不能不動心。欲求養氣。不外「自反而縮。行慊於心」兩句。欲求行慊於心。不外「清」「慎」「勤」三字。因將此三字各綴數句。爲之疏解。清字曰。無貪無競。省事清心。一介不苟。鬼伏神欽。慎字曰。戰戰兢兢。死而後已。行有不得。反求諸己。勤字曰。手眼俱到。心力交瘁。困知勉行。夜以繼日。此十二語者。吾當守之終身。遇大憂患。大拂逆之時。庶幾免於尤悔耳。

五更醒。展轉不能成寐。蓋寸心爲金陵甯國之賊憂悸者十分之八。而因僚屬不和順。恩怨憤懣者。亦十之二三。實則處大亂之時。余所遇之僚屬。尙不十分傲慢無禮。而鄙懷忿恚若此。甚矣。余之隘也。余天性褊急。痛自刻責。懲治者有年。而有觸即發。仍不可遏。殆將終身不改矣。愧悚何已。

古人辦事掣肘之處。拂逆之端。世世有之。人人不免。惡其拂逆爲必欲順從。設法以誅鋤異己者。權臣之行徑也。聽其拂逆而動心忍心。委曲求全。且以無敵國外患而亡爲慮者。聖賢之用心也。吾正可借人拂逆。以磨厲我之

德性其庶幾乎。

近日心緒之惡。襟懷之隘。可鄙可恥甚矣。變化氣質之難也。

光陰似箭。冉冉又過十年。念德業之不進。愧名位之久竊。此後當於「勤」「儉」「謹」「信」四字之外。加以「忍」字。「渾」字。痛自箴砭。以求益秉燭之明。作補牢之計。

近日常見得人多不是。鬱鬱不平。毋乃明於責人。而暗於責己乎。

何子貞來談詩文。甚知要。得「藝通於道」之旨。子貞能自樹立者也。

樹堂至情動人。惜不得使舍弟見之與感。又惜不得使霞仙見之也。說到家庭。誠有味乎言之。

看子貞所批圈古文及史記。信乎其能自立者。揚子雲云。「其人爲也。多暇日者。其過人也不遠矣。」自念如此。

悠悠。何以自立者。子貞者。各不苟立。可敬也。

竹如兄與人交。雖人極濃厚。渠常冷淡。使人穆然與之俱深。真是可敬。

何子貞來。談及渠在國史館。每天手鈔書十頁。錄東華錄所不載而事有關繫者。約五千字。聞之服其敏而好學。

予前冬入史館。而絕不供職。對之愧殺。

羅椒生來久談。有志之士。闡然日章。不勝欽服。

朱廉甫得福建道御史。有志獻納。得居言路。可喜也。讀廉甫詩數首。知其用力已深。其心血亦足。可以力戰不衰。

予所不及。

吳子序言。「賢人言保國保天下。老氏言取國取天下。吾道只自守。老氏有殺機。」云云。其義甚精。好學深思。子

序不愧。

接霞仙書。懇懇千餘言。識見博大而平實。其文氣深穩。多養到之言。一別四年。其所造據臻此。對之慚愧無地。再

不努力。他日何面目見故人耶。

劉蔭渠自新城來見。六年不面。一面卽深相愛重。喜其與三十年在京相見無異。仍是樸訥書生氣象。未染軍營氣習。亦無官場氣習也。

孫芝房信。寄近作古文一本。夜闕論治六首。通達事理。文亦勁快。傑作也。

汪梅村。名士鐸。績學士也。江甯人。庚子舉人。出胡中丞門下。江甯城破。陷賊中。年餘後逃出。至績溪山中。去年胡中丞請之來鄂署。修讀史兵略一書。其學精於輿地。曾補畫水經注圖。又精於小學。又曾作南北史補注。其師友爲胡竹莊。培暈胡雲莊。承珙陳頌甫。煥徐星伯。松張石舟。穆之屬。又言胡墨莊六種。胡竹莊禮儀及焦理堂羣經宣室圖等書。最好。

馬徵麟。業師陳雪樓。乙未進士。曾任甘肅知縣。著有周易廓。及詩集。古文。馬讀書頗有淵源。曾著三立明辯。謂立德。立功。立言三者。各纂集諸書。自爲條例。又有馬壽華。號小坡。馬復震。號星平。皆桐城人。在此投效。志趣亦不卑。鄧守之頗通小學。蓋其父完白先生與李申普先生。皆當代名宿。濡染較深也。

與季高次青鬯談。夜又與季高久談。季高言。凡人須從吃苦中來。收積銀錢貨物。固無益於子孫。卽收積書籍字畫。亦未必不爲子孫之累云。云。多見道之語。

羅澹村中丞。以乙未進士。歷官直隸湖北浙江等省。凡二十五年。家無一錢。舊屋數椽。極爲狹陋。聞前後僅寄銀三百兩到家。夫人終身未著皮襖。真當世第一清官。可敬也。

胡中丞熟商江南軍事。又言凡事皆須精神貫注。心有二用。則必不能有成。余亦言軍事不日進則日退。斷無中立之理。二人皆許爲知言。

周致甫頗習夷務。辨言亦曉鬯事理。

賀宏勳帶瀏陽精於古樂者。邱慶篤……等六人來。邱係毅士先生之子。六人者。皆承毅士之教。講求古樂。帶來樂器。琴一。瑟一。鳳簫一。洞簫一。匏一。篪一。篴一。笙一。笛一。因令奏樂。以鼓節之。音節清雅。穆然令人想三代之盛。古昔

聖王脩己治人之術其精者全存乎樂而後世人獨闕者乃首在樂余因古人治兵之說作詩之法皆與音樂相通而懵然不知深以爲恥思訪尋穀士先生之徒黨相與講求一二故招集六人者自瀏陽來皖兒子紀澀粗曉音律明年當令來營究心茲事

錢子密送其尊甫錢警石先生泰吉文稿泰吉爲香樹先生之曾孫警石先生之弟爲海甯教官二十七年在海甯爲山長九年現避亂寓江西新建鄉間生平最喜校書所校各本題識名曰曝書雜記

嚴渭春中丞信中抄寄渠與司道論湖北軍務一函地勢之熟詞氣之謙均不可及

李少荃殺蘇州降王八人殊爲眼明手辣

李善蘭王叔楊峴見山來坐攜陳碩甫先生奕片一紙知已由賊中逃到滬言將來皖年八十二歲段茂堂之弟子東南之精於經學小學巋然僅存矣

李王叔帶來二人一張斯桂浙江蕭山人工於製造洋器之法一張文虎江蘇南匯人精於算法兼通經學小學爲阮文達公所器賞

柳賓叔名興恩丹徒王辰舉人七十六歲精於穀梁之學曾在阮文達家課讀十餘年學術頗有家法也單地山於席間盛稱所作江忠烈神道碑背誦如流老輩好善不可及也

馮樹堂來久談三十年前老友自祁門一別至是忽十餘年矣暢敘一切渠殊無老態在山中善於調養也

閻霞仙近年所作詩文淵懿暢達較昔年已大進

邵蕙西示以方世兄所作論年方十五而才華如此黃士壽來示以所作選將論真奇才也吳翔岡言「識見高明者特患踐履不平實」高明則崇效天平實則卑法地因進之以腳踏實地事事就平實上用功次青又作懷人詩十六首再用何廉舫原韻綿麗適勁才人之筆

觀鄧彌之吳竹莊和詩竹莊詩牢騷噴薄而出不忍卒讀蓋其中鬱抑深矣

接何廉舫信。寫作俱佳。依戀之意。溢於言表。才士不遇。讀之慨然。

張廉卿近日好學不倦。作古文亦極精進。余門徒中望有成就者。端推此人。臨別依依。余亦篤愛。不忍舍去。求爲其祖作墓志。近日當應之也。

陳大力來。與之言。「襟懷貴宏大。世俗之功名得失。須看得略平淡些。」

趙惠甫上條陳一篇。識解闊遠。文辭通雅。逸才也。

劉仲忠庶常秉璋。廬江人。李少荃之門生。氣象崢嶸。志意沈著。美才也。

嚴仙舫信來。薦其內姪向師棟。果令器也。

郭兩三之胞弟用中。與其子階自東台來。談最久。階字慕徐。其業師爲揚州劉孟瞻文淇之子。經學已有師法矣。閣嚴秋農先器識。而後文藝論。嚴係仙舫通政之子。樂園廉訪之孫。年十八。中咸豐丁巳舉人。今僅二十三歲。而史事爛熟。識見遠大。洵吾鄉英俊也。

與許仙屏談。氣節文章。二者缺一不可。囑其勉於此。以與鄉人相切磋。

歙人汪宗沂者。王子懷之壻。呈所作禮樂一貫錄。雖學識尙淺。而頗有心得。

孫文川賈鍾麟。皆紳士之有才者也。

薛曉帆之子薛福成。所遞條陳。約萬餘言。閱畢。嘉賞無已。

戴醇士之長子有恆。季子穗孫來見。尙能世其家學。穗孫新得優貢。器宇軒昂。可喜也。

蒙陰管縣令福曜。河南駐防。係倭良峯相國之胞姪。福新伯觀察咸之堂弟。字煥卿。雅飭有循吏風。

石琢堂之曾孫。名師鑄。字似梅者。自湖南來。筠仙有書薦之。盛稱其才。果俊才也。

雷州舉人陳喬森。談甚久。陳號逸山。許仙屏有書。極贊其文行不羣也。

監印委員莫祥芝。患病入城醫治。求一見。語言時明時昧。顛連可憫。

黎宗銘零陵人。向在王璞山營。聰明警敏。字仿左。季高。體絕肖。志趣高亢。方期漸進於誠實。遽以疾歿。殊爲可惜。成章鑑在吳城病故。不勝悲悼。成以武弁而知忠義愛民。謀勇兼優。方冀其繼塔楊而起。不意其遽逝也。夢江岷樵。如平生歡。多年未一入夢。茲忽夢之。不勝傷感。但不知溫甫弟果尙生存否。溫與岷亦至交也。

接孫芝房信。告病勢垂危。託以身後之事。並請作其父墓志。及刻所著詩十卷。河防紀略四卷。散文六卷。又請邵位西作墓志。亦自爲手書別之。託余轉寄。又接意誠信。告芝房死矣。芝房於去歲六月。面求作其父墓志。余已許之。十一月。又寄作古文一本。求余作序。余因循未及卽爲。而芝房遽歸道山。負此良友。疚憾何極。芝房十三歲入縣學。十六歲登鄉舉。二十六歲入翰林。少有神童之目。好學勵品。同輩所欽。近歲家運極蹇。其胞弟鰲洲主事。叔季孝廉。相繼下世。又喪其長子。次子。又丁母憂。又喪其妻。又喪其妾。皆在此十年之內。憂能傷人。遂以隕生。如此美才。天不假之以年。俾成大器。可悲可憫。因憶道光二十八年。劉崇雲將死之時。亦先爲一書寄京。以告別。請余爲作墓志。凡內傷病。神氣清明不亂。使生者愈難爲情耳。

子序寄其姪昌籥之文。因閱一過。識見卓越。有子序之風。惜其早死也。

袁漱六有志讀書。期至於古之作者。而竟百不能償其一二。良可深痛。今年六月。郭兩三親家陣亡。茲又聞漱六之喪。中年哀樂。觸緒生感。古人所云。一旣悲逝者。行自念也。

胡宮保於八月廿八日亥時去世。哀痛不已。赤心以憂國家。小心以事友生。苦心以護諸將。天下甯復有似斯人者哉。

羅伯宜來談甚久。深歎黎壽民之敦厚。早逝爲可惜。

周被甫在滬淪逝。老年一膺薦牘。遽被參劾。抑鬱潦倒以死。悠悠毀譽。竟足殺人。良可憐傷。

趙景賢竹生。以一在籍紳士。苦守孤城。四面援絕。至半年之久。城陷身殉。良可痛憫。擬爲一疏。歷敘其賢行勛績。而自請不能赴援之咎。

聞姚秋浦之喪。深以爲憂。姚自去年五月暑皖南道。至今年餘。無日不在艱地困苦之中。茲於疫病。四日不起。可勝悲惋。

鄧守之子解字作卿。於本日寅正在公館內去世。完白先生之孫也。余派人料理殮殯。未刻昇出。其父曾諄託教訓培植。余以公私繁冗。久未一省視。不知其一病不起。有負重託。殊爲歉仄。

至楊樸菴處看病。觀其安閒淡定。視死如歸。不愧學道君子之自然。病則十分沉重。無可挽回矣。

袁午橋臨終有遺函寄余。中云。「勿以苗逆爲易剪。勿以長淮爲易收。」讀之悚動哀感。

李希菴於十月廿八日子刻棄世。苦戰多年。家無長物。忠盡廉介。可敬可傷。旋又聞錢警石先生仙逝。老成凋謝。彌深悵惘。

范雲吉於十二日戌刻棄世。仁厚正派。而有識見。方意其大有爲於時。而止於此。良可痛也。

聞張鍊渠沒於安慶。爲之怛然不釋。蓋鍊渠於微休鬧餉時。百計維持。大受毆辱。而余查辦之札。復過於嚴厲也。至塔軍門家。直延入上房。具酒相待。其母八十歲。相對潸泣。其三弟咸豐四年已死。其次弟本年八月十三日亦死。其兩弟婦寡居。并出拜見。三弟皆無子。僅塔軍門一女。次弟阿陵布四女。親房無可承繼之人。實爲可慘。其妹其女。并出拜見。泣求提拔其婿等。（以上日記）

蓋嘗抉剔平生之病源。養癰藏癩。百孔雜出。而其要在不誠而已矣。竊以爲天地之所以不息。國之所以立。聖人之德業之所以可大可久。皆誠爲之也。故曰。「誠者。物之終始。不誠無物。」今之學者。言考據。則持爲騁辨之柄。講經濟。則據爲獵名之津。言之者不忤。信之者貴耳。轉相欺誣。不以爲恥。至如仕途積習。益尙虛文。奸弊所在。蹈之而不怪。知之而不言。彼此塗飾。聊以自保。泄泄成風。阿同駭異。故每私發狂議。謂。「今日而言治術。則莫若綜核名實。今日而言學術。則莫若取篤實踐履之士。」物窮則變。救浮華者莫如質。積翫之後。振之以猛。意在斯乎。方今時事孔棘。追究厲階之生。何嘗不歸咎於發難者。彼豈實見天下之大計。當痛懲而廓清之哉。豈預知今日

之變。實能自我收之哉。不過以語言欺人。思先登要路耳。國藩以茲內省。早歲所爲涉覽書冊。講求衆藝者。何一非欺人之事。所爲高談古今。嚶嚶自許者。何一非欺人之言。中夜以思。汗下如霽。頃觀先生所爲楹帖。「道在存誠」……云云。旨哉其闢然君子之言乎。果存誠而不自欺。則聖學王道又有他哉。

君子之自處常嚴重而不可干。其待人也。以敬其身者敬之。道勝已者。抑志事之。僕雖蠢頑。亦頗識輕重之分閒者。

緩急之求。無貴賤賢否皆有之者也。求人而甘言謝之。夫人而能也。德於人而責報。亦夫人而能也。至知道者。有進焉。其受人賜。中心藏之。不以口舌云報也。其忠於謀人。過輒忘之。彼德我。吾安焉。彼不德我。吾安焉。徐以觀其他。他行合義。友之如故。他行不義。而後絕之。終不相督責也。所謂「道濟萬物而不自居。施及後世而不伐」皆自於此。

君子有高世獨立之志。而不予人以易鬪。有藐萬乘卻三軍之氣。而未嘗輕於一發。道之未光。忠信之未孚。而欲人之坦坦以相諒。蓋其難矣。

天下之道。非兩不立。是以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乾坤毀則無以見易。仁義不明。則亦無所謂道者。傳曰。天地溫厚之氣。始於東北。而盛於東南。此天地之盛德氣也。此天地之仁氣也。天地嚴凝之氣。始於西南。而盛於西北。此天地之尊嚴氣也。此天地之義氣也。斯二氣者。自其後而言之。因仁以育物。則慶賞之事起。因義以正物。則刑罰之事起。中則治。偏而亂。自其初而言之。太和細縕。流行而不息。人也。物也。聖人也。常人也。始所得者均耳。人得其全。物得其偏。聖人者既得其全。而其氣質又最清且厚。而其習又無毫髮累。於是曲踐乎所謂仁義者。夫是之謂盡性也。推而放之。凡民而準。推而放之。庶物而準。夫是之謂盡人性。盡物性也。常人者。雖得其全。而氣質拘之。習染蔽之。好不當則賊仁。惡不當則賊義。賊者日盛。本性日微。蓋學問之事。自此興也。學者何。復性而已矣。所以學者何。格物誠意而已矣。格物。則剖仁義之差等。而縷析之。誠意。則舉好惡

之當於仁義者而力卒之。茲其所以難也。吾之身與萬物之生。其理本同一源。乃若其分。則紛然而殊矣。親親與民殊。仁民與物殊。鄉鄰與同室殊。親有殺。賢有等。或相倍蓰。或相什百。或相千萬。如此其不齊也。不知其分而妄施焉。過乎仁。其流爲墨。過乎義。其流爲楊。生於心。害於政。其極皆可以亂天下。不至率獸食人不止。故凡格物之事。所爲委曲繁重者。剖判其不齊之分焉爾。朱子曰。「人心之靈。莫不有知。」此言好惡之良知也。曰。「天下之物。莫不有理。惟於理有未窮。故其知有未盡。」此言吾心之知有限。萬物之分無窮。不究乎至殊之分。無以洞乎至一之理也。今王氏之說曰。「致良知而已。」則是任心之明。而遂曲當乎萬物之分。果可信乎。冠履不同位。鳳凰鴟鴞不同栖。物所自具之分殊也。瞽瞍殺人。臯陶執之。舜負之。鯀埋洪水。舜殛之。禹郊之。物與我相際之分殊也。仁義之異施。卽物而區之也。今乃以卽物窮理爲支離。則是吾心虛懸一成之知於此。與凡物了不相涉。而謂皆當乎物之分。又可信乎。朱子曰。「知爲善以去惡。則當實用其力。務決去而求必得之。」此言仁義之分既明。則當畢吾好惡以旣其事也。今王氏之說曰。「卽知卽行。格致卽誠意工夫。」則是任心之明。別無所謂實行。心苟明矣。不必屑屑於外之迹。而迹雖不仁不義。亦無損於心之明。是何其簡捷而易從也。循是說而不辨。幾何不胥天下而浮屠之趨哉。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之學。豈有他與。卽物求道而已。物無窮。則分殊者無極。則格焉者無已時。一息而不格。則仁有所不熟。而義有所不精。彼數聖人者。惟息息格物而又以好色惡臭者竟之。乃其所以聖也。不如是。吾未見其聖也。自大賢以下。知有精粗。行有實不實。而賢否以次區焉。國藩不肖。亦謬欲從事於此。凡倫類之酬酢。庶務之磨礱。雖不克衷之於仁。將必求所謂藹然者焉。雖不克裁之於義。將必求所謂秩然者焉。日往月來。業不加修。意言意行。尤悔叢集。求付一物之當其分而不可得。蓋陷溺者深矣。自持此生縱能窮萬一之理。亦不過窮鑽奇零。無由底於逢原之域。然終不敢棄此而他求捷徑。謂靈心一覺。立地成聖也。下愚之人。甘守下愚已耳。智有所不照。行有所不慊。故常餒焉。不敢取被說者廓清而力排之。愚者多柔。理有固然。僕寡味不資。不自振厲。恆資輔車以自彊。故生平於友誼。兢兢焉嘗自慮執德不宏。量旣隘而不足以來天下之

善。故不敢執一律求之。雖偏長薄善。苟其有裨於吾。未嘗不博取焉。以自資益。其有以讜言評論陳於前者。卽不必有當於吾。未嘗不深感其意。以爲彼之所以愛我者。異於衆人泛然相遇之情也。

大抵事機之轉。其始賴一二人者。默運於淵深微莫之中。而其後人亦爲之和。天亦爲之應。

無兵不足深憂。無餉不足痛哭。獨舉目斯世。求一攘利不先。赴義恐後。忠憤耿耿者。不可亟得。或僅得之而又屈居卑下。往往抑鬱不伸。以挫。以去。以死。而貪饕退縮者。果驥首而上騰。而富貴而名譽。而老健不死。此其可爲浩嘆者也。

干戈之後。自縉紳先生。下逮廝役走卒。皆宜有怵惕創痛之意。以懲前而懲後。若仍酣歌恆舞。事過忘憂。漫無悔禍之意。而各逞亡等之欲。則此闡之亂萌。尙恐未能遽息。

今日百廢莫舉。千瘡並潰。無可收拾。獨賴此精忠耿耿之寸衷。與斯民相對於骨嶽血淵之中。冀其塞絕橫流之人欲。以挽回厭亂之天心。庶幾萬有一補。不然。但就局勢而論之。則滔滔者。吾不知其所底也。

君子直道而行。豈肯以機械嶮巇與人相競禦哉。

國藩入世已深。厭閱一種寬厚論說。模稜氣象。養成不白不黑不痛不癢之世界。誤人家國。已非一日。

平昔有相信之素。則臭腐皆變芬芳。平昔有相疑之端。則見聞無非荆棘。

兩心炯炯。各有深信之處。爲非毀所不能入。金石所不能穿者。別自有在。今欲多言。則反以晦真至之情。古人所謂「窗櫺愈多則愈蔽明」者也。

虹貫荆卿之心。而見者以爲淫氛而薄之。碧化萇宏之血。而覽者以爲頑石而棄之。古今同慨。我豈伊殊。屈原之所以一沈。而萬世不復返顧者。良有以也。僕之不能推誠與人。蓋有歲年。今欲矯揉而媁媁向人。是再僞耳。

蟾蜍齧沙而不行。於菟騰風而萬里。士各有志。不相及也。

吾鄉數人。均有薄名。尙在中年。正可聖可狂之際。惟當兢兢業業。互相箴規。不特不宜自是。並不宜過於獎許。長

友朋自是之心。彼此恆以過相砥。以善相礪。千里同心。庶不終爲小人之歸。

國家之強。以得人爲強。所謂「無競維人」也。若不得其人。則毛羽未滿。亦似難以高飛。昔在宣宗皇帝。亦嘗切齒發憤。屢悔和議。而主戰守。卒以無良將帥。不獲大雪國恥。今欲罷和主戰。亦必得三數引重致遠折衝禦侮之人。以擬之。若僅恃區區楚材。目下知名之數人。則「干將」「莫邪」。恐亦未必終不刃折。且取數太少。亦不足以分布海隅。

「高明」「平實」二義。張楊園先生嘗言之矣。大抵蒞事以「明」字爲第一要義。明有二。曰高明。曰精明。同一境。而登山者獨見其遠。乘城者獨覺其曠。此高明之說也。同一物。而臆度者不如權衡之審。目巧者不如尺度之確。此精明之說也。凡高明者。欲降心抑志。以遠趨於平實。頗不易易。若能事事求精。輕重長短。一絲不差。則漸實矣。能實則漸平矣。

耿介人類不耐事。從古已然。更與飽諳世態。當無是慮。

莊生有言。「禮義法度者。應時而變者也。行周於魯。猶推舟於陸也。」古今之異。猶獲狙之異乎周公也。

來示謂「求才之效。不可必得。求才之道。仍須自盡」。自是破的之論。近好求筋力健整。能吃苦之人。一藥吾黨荏弱之風。尙未遠見。

年來飽嘗艱險。窮途白眼。所在多有。渠自賦詩有云。「沈舟轉側波濤裏。敗絮周旋荆棘中。」蓋實錄也。

惠書稱申夫有攬轡澄清之志。只愧尺波不足以縱巨鱗。陋邦不足以發盛業。昔有巨盜發冢。椎掘方畢。棺中人忽欠伸起坐曰。「我乃伯夷。何爲見訪。」盜遂巡去。易一邱。方開鑿墓門。見前欠伸者。隨至曰。「此舍弟叔齊冢也。」今將施巨鉤。借於蹄涔之水。是猶索珠襦玉押於伯夷之壠。多恐有辜薦賢之盛心。至於推誠揚善。力所能勉。不敢或忽。

手示敬悉。安樂棄予。世態之常。待去年過此。與今年情形迥異。所示「莫危於漸」。誠爲篤論。然此時只當用老

僧不見不聞法。天下惟忘機可以消衆機。黨憒憒可以被不祥也。萬事無成四字。是鄙人一生考語。公安得攫而有之。

前曾語閣下以「取人爲善。與人爲善。」閣下默記。近數日內。取諸人者若干事。與人者若干事。大抵取諸人者。當在小處實處。與人者。當在大處空處。

昔邵子將天下萬事萬理。看成四片。近姚惜抱論古文之法。有陽剛陰柔兩端。國藩亦看得天下萬事萬理。皆成兩片。與友石所云「陽智陰智。」殆有同符。第邵子四片之說。頗多安排附會。友石亦不免此弊。能進於自然。則幾矣。

既隸其麾下。尙祈忠於所事。無存歧異之見。古人有言。「行衢路者不至。事兩君者不容。鏗而舍之。朽木不折。鏃而不舍。金石可鏤。其儀一兮。心如結兮。」竊願以尸鳩之詩奉勸也。

閣下昔年舌端或有彈射。筆端亦頗刻酷。若禍生有胎。則亦不可不自省而斂抑也。

大抵亂世之所以彌亂者。第一在黑白混淆。第二在君子愈讓。小人愈妄。待不如往年風力之勁。正坐好讓。公之稍遜昔年。亦坐此耳。（以上書札）

（功效）天下之事。有其功必有其效。功未至而求效之遽臻。則妄矣。未施敬於民。而欲民之敬我。未施信於民。而欲民之信我。鹵莽而耕。滅裂而耘。而欲收豐稷十倍之利。此必不得之數也。在易恆之初六曰。浚恆貞凶。无攸利。胡瑗釋之曰。「天下之事。必皆有漸。在乎積日累月而後能成其功。」是故爲學既久。則道業可成。聖賢可到。爲治既久。則教化可行。堯舜可至。若是之類。莫不由積日累久而後至。固非驟而及也。初六居下卦之初。爲事之始。責其長久之道。永遠之效。是猶爲學之始。欲亟至於周孔。爲治之始。欲化及於堯舜。不能積久其事。而求常道之深。故於貞正之道。見其凶也。无攸利者。以此而往。心無所利。孔子曰。「欲速則不達。」也是故君子之用功也。如雞伏卵。不舍而生氣漸充。如燕營巢。不息而結構漸牢。如滋培之木。不見其長。有時而大。如有本之泉。不舍而

夜盈科而後進放乎四海。但知所謂功。不知所謂效。而效亦徐徐以至也。

嵇康曰。夫爲稼於湯之世。偏有一溉之功者。雖終歸於燠爛。必一溉者後枯。然則一溉之益。固不可誣也。此言有一分之功。必有一分之效也。程子曰。修養之所以引年。國祚之所以祈天永命。常人之至於聖賢。皆工夫到這裏。則自有此應。此言有真積力久之功。而後有高厚悠遠之效也。孟子曰。宋人有閔其苗之不長而揠之者。謂其入曰。予助苗長矣。其子趨而往視之。苗則槁矣。此言不候時候之至。而遽期速效。反以害之也。蘇軾曰。南方多沒人。日與水居也。七歲而能涉。十歲而能浮。十五而能沒矣。北方之勇者。生之識水。問於沒水。而求所以沒。以其言試之。河未有不溺者也。此言不知致功之方。而但求速效。亦反以害之也。（以上雜著）

治政

我自從己亥年在外把戲。至今以爲恨事。將來萬一作外官。或督撫。或學政。從前施情於我者。或數百。或數千。皆釣餌也。渠若到任上來。不應則失之刻薄。應之則施一報十。尙不足以滿其欲。故自庚子到京以來。於今八年。不肯輕受人惠。情願人占我的便益。斷不肯我占人的便益。

見可而留。知難而退。但不得罪東家。好去好來。卽無不可耳。

事斷不可求速效。求速效必助長。非徒無益。而又害之。祇要日積月累。如愚公之移山。終久必有豁然貫通之候。愈欲速則愈錮蔽矣。

凡事皆貴專。求師不專。則受益也不入。求友不專。則博愛不親。心有所專宗。而博觀他塗。以擴其識。亦無不可。無所專宗。而見異思遷。此眩彼奪。則大不可。

在外與居鄉不同。居鄉者緊守銀錢。自可致富。在外者有緊有鬆。有發有收。所謂大門無出。耳門亦無入。全仗名聲好。乃扯得活。若名聲不好。專靠自己收藏之銀。則不過一年。卽用盡矣。

山向吉凶之說亦未可盡信。山向之說地理也。祖父有命而子孫從之。天理也。祖父之意已堅而爲子孫者乃拂違其意而改卜他處。則祖父一怒。肝氣必鬱。病勢必加。是已大逆天理。雖得吉地。猶將變凶。而况未必吉乎。自今以後不必再提改葬之說。或吉或凶。聽天由命。只要事事不違天理。則地理之說可置之不論不議矣。凡大員之家。無半字涉公庭。乃爲得體。爲民除害之說。爲所轄之屬言之。非謂去本地方官也。

不貪財。不失信。不自是。有此三者。自然鬼服神欽。到處人皆敬重。此刻初出茅廬。尤宜慎之又慎。若三者有一。則不爲人所與矣。

澄弟每以我升官得差。便謂我是肖子賢孫。殊不知此非賢肖也。如以此爲賢肖。則李林甫盧懷慎輩何嘗不位極人臣。焉奔一時。詎得謂之賢肖哉。要令罷官家居之日。己身可以淡泊。妻子可以服勞。可以對祖父兄弟。可以對宗族鄉黨。如是而已。

予又思得一法。如朱子「社會」之制。若能做而行之。則更爲可久。朱子之制。先捐穀數十石。或數百石。貯一公倉內。青黃不接之月。借貸與飢民。冬月取息二分收還。（每石加二斗。）若遇小歉。則蠲其息之半。（每石加一斗。）大凶年。則全蠲之。（借一石。還一石。）但取耗穀三升而已。朱子此法。行之福建。其後天下法之。後世效之。今各縣所謂「社會穀」者是也。其實名存實亡。每遇凶年。小民會不得借貸顆粒。且並社會而無之。僅有常平倉穀。前後任尙算交代。小民亦不得過而問焉。蓋事經官吏。則良法美政。後皆歸於子虛烏有。國藩今欲取社會之法。而私行之我境。我家先捐穀二十石。附近各富家。亦勸其量爲捐穀。於夏月借與貧戶。秋各月取一分息收還。（每石加一斗。）豐年不增。凶年不減。凡貧戶來借者。須於四月初間。告知經營社會之人。經管人量穀之多。少。分布於各借戶。令每人書券一紙。冬月還穀銷券。如有不還者。同社皆理斥議罰加倍。以後每年我家量力添捐幾石。或有地方爭訟理曲者。罰令量捐社穀少許。每年增加。不過十年。可積至數百石。則我境可無飢民矣。蓋夏月穀價昂貴。秋冬價漸平落。數月之內。一轉移之間。而貧民已大占便宜。受惠無量矣。

現在人才不振。皆謹小而忽於大。人人皆習脂韋唯阿之風。欲以此疏。稍挽風氣。冀在廷皆趨於骨鯁。而遇事不敢退縮。此余區區之餘意也。

鄉民可與謀始。難與樂成。恐歷時稍久。不能人人勇躍輸將。亦未必奏效無滯。我家倡義。風示一邑。但期鼓舞風聲。而不必總攬全局。庶可進可退。綽綽餘裕耳。

余向來有無恆之弊。自此寫日課本子起。可保終身有恆矣。蓋明師益友。重重夾持。能進不能退也。

向來書吏之中飽。上則吃官。下則吃民。名爲包徵包解。其實當徵之時。則以百姓爲魚肉。而吞噬之。當解之時。則以官爲雉媒。而播弄之。官索錢糧於書吏之手。猶索食於虎狼之口。再四求之。而終不肯吐。所以積成巨虧。並非實欠在民。亦非官之侵蝕入己也。

可珍之物。固應愛惜。卽尋常器件。亦當彙集品分。有條有理。竹頭木屑。皆爲有用。則隨處皆取攜不窮也。

功名之地。自古難居。兄以在籍之官。募勇造船。成此一番事業。名震一時。人之好名。誰不如我。我有美名。則人必有受不美之名者。相形之際。蓋難爲情。兄惟謹慎謙虛。時時省惕而已。

但願官階不再進。虛名不再張。常保此以無咎。卽是持身守家之道。

名者。造物所珍。重愛惜。不輕以予人者。余德薄能鮮。而享天下之大名。雖由高曾祖父累世積德所致。而自問總覺不稱。故不敢稍涉驕奢。家中自父親叔父奉餐宜隆外。凡諸弟及吾妻。吾子吾姪。吾諸女姪女輩。概願儉於自奉。不可倚勢驕人。古人謂「無寶而享大名者。必有奇禍。」吾常常以此做懼。故不能不詳告賢弟。尤望賢弟時時教戒吾子吾姪也。

用紳士不比用官。彼本無任事之責。又有避嫌之念。誰肯挺身出力以急公者。貴在獎之以好言。優之以廩給。見一善者。則痛譽之。見一不善者。則渾藏而不露一字。久久。善者勸。而不善者。亦潛移而默轉矣。

官場交接。吾兄弟患在略識世態。而又懷一肚皮不合時宜。既不能硬。又不能軟。所以到處寡合。迪庵妙在全不

識世態。其腹中雖也懷些不合時宜。却一味渾含。永不發露。我兄弟則時時發露。終非載福之道。

民宜愛。而刁民不必愛。紳宜敬。而劣紳不必敬。弟在外能如此調理分明。則凡兄之缺憾。弟可一一爲我彌縫。而匡救之矣。昨信言無本不立。無文不行。大抵與兵勇及百姓交際。則心雖有等差。而外之儀文。不可不稍墜。余之所以不獲於官場者。此也。去年與弟握別之時。諄諄囑弟。以效我之長。戒我之短。數月以來。視弟一切施行。果能體此二語。欣慰之至。惟作事貴於有恆。精力難於持久。必須日新又新。慎而加慎。庶幾常保令名。益崇德業。先星岡公云。「濟人須濟急時無。」又云。「隨緣布施。專以目之所觸爲主。」卽孟子所稱。「是乃仁術也。」若目無所觸。而泛求被害之家而濟之。與造冊發賑一例。則帶兵者專行沽名之事。必爲地方官所議。且有挂一漏萬之慮。

昔耿恭簡公謂。「居官以耐煩爲第一要義。」帶勇亦然。兄之短處在此。屢次諄諄教弟亦在此。二十七日來書有云。「仰鼻息於傀儡醜腥之輩。又豈吾心之所樂。」此已露出不耐煩之端倪。將來恐不免於齟齬。去歲握別時。曾以懲余之短相箴。乞無忘也。

善覘國者。觀賢哲在位。則卜其將興。見冗員浮雜。則知其將替。善覘軍者亦然。似宜略爲分別。其極無用者。或厚給途費。遣之歸里。或酌贖貧民房。令住營外。不使軍中有情漫喧雜之象。庶爲得宜。

聲聞之美。可恃而不可恃。兄昔在京中。頗著清望。近在軍營。亦獲虛譽。善始者不必善終。行百里者半九十里。譽望一損。遠近滋疑。弟目下名望正隆。務宜力持不懈。有始有卒。

當常以求才爲急。其闕冗者。雖至親密友。不宜久留。恐賢者不願共事一方也。

余在外。未付銀至家。實因初出之時。默立此誓。又於發州縣信中。以「不要錢。不怕死」六字自明。不欲自欺其志。而令老父在家受盡窘迫。百計經營。至今以爲深痛。

現在上下交譽。軍民咸服。頗稱適意。不可錯過時會。當盡心竭力。做成一個局面。聖門教人。不外「敬」「恕」

二字。天德王道。徹始徹終。性功事功。俱可包括。余生平於「敬」字無工夫。是以五十而無所成。至於「恕」字。在京時亦曾講求及之。近歲在外。惡人以白眼藐視京官。又因本性倔強。漸近於懷。不知不覺。做出許多不恕之事。說出許多不恕之話。至今愧恥無已。弟於「恕」字頗有工夫。天質勝於阿兄一籌。至於「敬」字。則亦未嘗用力。宜從此日致其功。於論語之九思。玉藻之九容。勉強行之。臨之以莊。則下自加敬。習慣自然。久久遂成德器。庶不至徒做一場話說。四五十而無聞也。

以精力極疲之際。肩艱大難勝之任。深恐竭蹶。貽笑大方。然好事如此。惟有勉力作去。成敗禍福。不敢計也。以私事言之。則余爲地方官。若僅帶一胞弟在身邊。則好事未必見九弟之功。壞事必專指九弟之過。嫌疑之際。不可不慎。

弟此次出山。行事則不激不隨。處位則可高可卑。上下大小。無人不翕然悅服。因而凡事皆不拂意。而官階亦由之而晉。或者前數年抑塞之氣。至是將暢然大舒乎。易曰。「天之所助者。順也。人之所助者。信也。」我弟若常常履信思順。如此。各位豈可限量。吾湖南近日風氣蒸蒸日上。凡在行間。人人講求將略。講求品行。並講求學術。弟與沅弟。既在行間。望以講求將略爲第一義。點名看操等粗淺之事。必躬親之。練膽料敵等精微之事。必苦思之。品學二者。亦宜以力餘自勵。目前能做到湖南出色之人。後世卽推爲天下罕見之人矣。大哥豈不欣然哉。

吾批二李詳文云。「須充員少而能事者多。入款多而坐支者少。」又批云。「力除官氣。嚴裁浮費。」弟須囑輔

卿二語。無官氣。有條理。守此行之。雖至封疆。不可改也。凡養兵。以爲民。設官。亦爲民也。官不愛民。余所痛憾。默觀近日之吏。治人心。及各省之督撫將帥。天下似無戡定之理。吾惟以一「勤」字報吾君。以一「愛民」二字報吾親。才識平常。斷難立功。但守「勤」一字。終日勞苦。以少分宵旰之憂。行軍本擾民之事。但刻刻存「愛民」之心。不使先人之積累。自我一人耗盡。

然不輕進人。卽異日不輕退人之本。不妄親人。卽異日不妄疏人之本。

爲平世之官。則兄弟同省。必須迴避。爲勤王之兵。則兄弟同行。愈覺體面。余近年在外。問心無愧。死生禍福。不甚介意。惟接到英法美各國通商條款。大局已壞。令人心灰。時事日非。吾家子姪輩。總以「謙」「勤」二字爲主。戒「傲」戒「惰」。保家之道也。

吾家兄弟帶兵。以殺人爲業。擇術已自不慎。惟於禁止擾民。解散脅從。保全鄉官三端。痛下工夫。庶幾於殺人之中。寓止暴之意。

凡說話不中事理。不擔斤兩者。其下必不服。故說文「君」字「后」字從口。言在上位者出口號令。足以服衆也。

近世所稱。羨督撫之榮。不外宮室衣服安富尊榮等事。而姪則受任於敗軍之際。奉命於危難之間。所居僅營中茅屋三間。瓦屋一間。所服較往歲在京。尤爲減省。自去冬至三月。常有賊黨十餘萬。環繞於祈門之左右前後。幾無日不戰。無一路不梗。晝無甘食。宵有警夢。軍士欠餉至五月六月之久。姪亦不忍獨處富饒。故年來不敢多寄銀錢回家。並不敢分潤宗族鄉黨者。非矯情也。一則目擊軍士窮窘異常。不忍彼苦而我獨甘。一則上念高曾以來。歷代寒素。國藩雖忝食舊德。不欲饗受太過。爲一己存惜福之心。爲闔族留不盡之澤。此姪之微意。十叔如訪得營中家中。有與此論不相符合之處。即請賜書詰責。姪當猛省懲改。

一門之內。迭被殊恩。無功無德。忝竊至此。慚悚何極。惟當同心努力。仍說「拚命報國。側身修行」八字上。切實做去。

辦大事者。以多選替手爲第一義。滿意之選不可得。姑節取其次。以待徐徐教育可也。

勢利之天下。強陵弱之天下。此豈今日始哉。蓋從古已然矣。從古帝王將相。無人不由自立自強做出。卽爲聖賢者。亦各有自立自強之道。故能獨立不懼。確乎不拔。昔余在京。好與諸有各大位者爲仇。亦未始挺然特立不畏強禦之意。近來見得天地之道。剛柔互用。不可偏廢。太柔則靡。太剛則折。剛非暴虐之謂也。強矯而已。柔非卑

弱之謂也。謙退而已。趨事赴公。則當強矯。爭名逐利。則當謙退。開創家業。則當強矯。守成安樂。則當謙退。出與人
物應接。則當強矯。入與妻孥享受。則當謙退。若一面建功立業。外享大名。一面求田問舍。內圖厚實。二者皆有盈
滿之象。全無謙退之意。則斷不能久。

鹽務利弊。萬言難盡。然扼要亦不過數語。太平之世。兩語曰。一。出處防偷漏。售處防侵佔。一。亂離之世。兩語曰。一。
暗販抽散釐。明販收總稅。一。何謂出處防偷漏。鹽出於海濱場竈。商販赴場買鹽。每斤完鹽價二三文。交竈丁收。
納官課五六文。交院司收。其有專完竈丁之鹽價。不納院司之官課者。謂之私鹽。即偷漏也。何謂售處防侵佔。如
兩湖江西。均係應銷淮鹽引之地。主持淮政者。即須霸住三省之地。只許民食淮鹽。不許鄂民食川私。湘民食粵
私。江民食閩私。亦不許川粵閩各販。侵我淮地。此所謂防侵佔也。何謂暗販抽散釐。軍興以來。細民在下游販鹽。
經過賊中金陵安慶等處。售於上游華陽吳城武穴等處。無引無票無照。是爲暗販。無論賊卡官卡。到處完釐。是
謂抽散釐也。何謂明販收總稅。去年官帥給票與商人和意誠號。本年喬公給票與商人和駿發號。目下余亦給
票與和駿發。皆令其在泰州運鹽。在運司納課。用洋船拖過九洲。在於上游售賣。售於湖北者。在安慶收稅。每
斤十文半。在武昌收九文半。售於江西者。在安慶每斤收十四文。在吳城收八文。此所謂明販收總稅也。

古來成大功大名者。除千載一郭汾陽外。恆有多少風波。多少災難。談何容易。願與吾弟兢兢業業。各懷臨深履
薄之懼。以冀免於大戾。

吾兄弟誓拚命報國。然須常存避名之念。總從冷淡處著筆。積勞而使人不知其勞。則善矣。

不帶勇則已。帶勇則死於金陵。猶不失爲志士。弟以季之歿於金陵。爲悔爲憾。則不可也。袁簡齋詩云。一男兒欲
報君恩重。死到沙場是善終。一當時以爲名句。

余三年以來。因位高望重。時時戰兢省察。默思所行之事。惟保舉太濫。是余亂政。不辦團。不開捐。是余善政。此外
尙不了了。

兩宮太后及恭邸。力求激濁揚清。賞罰嚴明。但患無可賞之實。不患無不次之賞。而罰罪亦毫不假借。如去年之誅二王一相。今年之戮林米何。與近日拿問勝帥。又拿問前任蘇藩司蔡映斗進京。諭旨皆嚴切異常。吾輩忝當重任。不特無意外之罰。而特無可罰之實。

處大位大權。而兼享大名。自古曾有幾人能善其末路者。總須設法將權位二字。推讓少許。減去幾成。則晚節漸漸可以收場耳。

吾兄弟報稱之道。仍不外「拚命報國。側身修行」八字。至軍務之要。亦有二語曰。「堅守已得之地。多檄游擊之師」而已。

初膺開府重任。心中如有欲說之話。思自獻於君父之前者。僅可隨時陳奏。奏議是人臣最要之事。弟須加一番工夫。弟文筆不患不詳明。但患不簡潔。以後從「簡當」二字上着力。

來信「亂世功名之際。尤爲難處」十字。實獲我心。本日余有一片。亦請將欽篆督篆二者。分出一席。另簡大員。吾兄弟常存此兢兢業業之心。將來遇有機緣。即便抽身引退。庶幾善始善終。免蹈大戾乎。至於擔當大事。全在「明強」二字。中庸「學問思辨行」五者。其要歸於「愚必明。柔必強」。弟向來倔強之氣。卻不可因位高而頓改。凡事非氣不舉。非剛不濟。即修身齊家。亦須以「明強」爲本。

無形之功。吾輩不宜形諸奏牘。並不必騰諸口說。見諸書牘。此是「謙」字之真功夫。所謂君子之所不可及。在人之所不見也。

凡有咨送摺稿到弟處者。弟皆視如學生之文。圈點批抹。每摺看二次。一次看其辦事之主意。大局之結構。一次看其造句下字之穩否。一日看一二摺。不過月餘。即可周知時賢之底蘊。然後參看古人奏稿。自有進益。

弟於吾勸誠之信。每不肯虛心體驗。動輒辨論。此最不可。吾輩居此高位。萬目所瞻。凡督撫是己非人。自滿自足者。千人一律。君子大過人處。只在「虛心」而已。不特吾之言當細心尋繹。凡外間有逆耳之言。皆當平心考究。

一番。故古人以居上位而不驕爲極難。

凡大臣密保人員。終身不宜提及一字。否則近於挾長。近於市恩。此後余與湘中函牘。不敢多索協餉。以避挾長市恩之嫌。弟亦不宜求之過厚。以避盡歡竭忠之嫌。

江西自道光年間。從無銷足額引之事。亂後人口減少。即令全食淮引官鹽。亦不能銷至六萬大引之多。况引地被鄰私侵佔殆盡。焉能一一驟爾奪回。商人湊辦三萬引之成本四十餘萬。已極不易。二分之利。又不能動其涎羨之心。加以引地毫無把握。銷售難期暢旺。時日稍滯。獲利愈微。商利既薄。則所謂包繳釐金盈餘者。皆成拖欠展緩之局。

不特余之並未身臨前敵者。不敢涉一毫矜張之念。卽弟備嘗艱苦。亦須知謀事在人。成事在天。勞績在臣。福祚在國之義。刻刻存一有天下而不與之意。存一盛名難副。成功難居之意。蘊蓄於方寸者深。則僥倖克成之日。自有一段謙光。見於面而盎於背。

大事實有天意與國運爲之主持。非吾輩所能爲力。所能自主者。「虛心實力勤苦謹慎」八字。盡其在我者而已。

余昨日具疏告病。一則以用事太久。恐中外疑我兵權太重。利權太大。不能不縮手以釋羣疑。一則金陵倖克。弟皆當引退。卽以此爲張本也。

事事落人後著。不必退悔。不必怨人。此等處。總須守定「畏天知命」四字。金陵之克。千古之大名。全憑天意主張。豈盡關乎人力。天於大名。吝之惜之。千磨百折。艱難拂亂而後予之。老氏所謂不敢爲天下先者。卽不敢居第一等大名之意。弟前歲初進金陵。余屢信多危悚。儆戒之辭。亦深知大名之不可強求。今少荃二年以來。屢建奇功。肅清全蘇。吾兄弟名望雖減。尙不致身敗名裂。便是家門之福。老師雖久。而朝廷無貶辭。大局無他變。卽爲吾兄弟之幸。只可畏天知命。不可怨天尤人。所以養身卻病在此。所以持盈保泰亦在此。千囑。千囑。無煎迫而深疾。

也。

弟肝氣不能平伏。深爲可慮。究之弟何必鬱鬱。從古有大勳勞者。不過本身一爵耳。吾弟於國事家事。可謂有志必成。有謀必就。何鬱鬱之有。

大凡才大之人。每不甘於岑寂。如孔翠灑屏。好自耀其文彩。林文忠晚年在家。好與大吏議論時政。以致與劉玉坡制軍不合。復思出山。近徐松龕中丞。與地方官不合。復行出山。二人皆有過人之才。又爲本籍之官所擠。故不願久居林下。沅弟雖積勞已久。而才調實未能盡展其長。恐難久甘枯寂。不如兄弟盡力王事。各懷「鞠躬盡瘁。死而後已」之志。終不失爲上策。

吾兄弟受厚恩。享大名。終不能退藏避事。亦惟循前信所言。置禍福毀譽於度外。坦然做去。行法俟命而已。弟此次赴鄂。雖不必效沈蔣之違道干譽。然亦不可如雲仙之譏侮紳士。動輒荆棘。大約禮貌宜恭。銀錢宜鬆。背後不宜多着貶詞。縱不見德。亦可以遠怨矣。

督撫本不易做。近則多事之秋。必須籌兵籌餉。籌兵則恐以敗挫而致謗。籌餉則恐以搜括而致怨。二者皆易壞聲名。而其物議沸騰。被人參劾者。每在於用人之不當。沅弟愛博而輒。向來用人失之於率。失之於冗。以後宜慎選賢員。以救率字之弊。少用數員。以救冗字之弊。位高而資淺。貌貴溫恭。心貴謙下。天下之事理人才。爲吾輩所不深知。不及料者。多矣。切勿存一自是之見。用人不率冗。心存不自滿。二者本未俱到。必可免於咎戾。不墜今名。謝絕陋習。慎重公事。嚴密以防門內。推誠以待制府。數者皆與余見相合。聲譽亦必隆隆日起矣。

提鎮副將。官階已大。苟非有叛逆之實蹟實據。似不必輕言正法。如王清泉。係克復金陵有功之人。在湖北散營。欠餉尙有數成未發。既打金陵。則欠餉不清。不能全歸咎於湖北。余亦與有過焉。因欠餉不清。則軍裝不能全繳。自是意中之事。卽實缺提鎮之最可信爲心腹者。如蕭孚泗。朱南桂。唐義訓。熊登武等。若有意搜求其家。亦未必全無軍裝。亦難保別人不誣之爲哥老會首。余意凡保至一二三品武職。總須以禮貌待之。以誠意感之。如有犯

事到官。弟在家常常緩頰而保全之。卽明知其哥老會。喚至密室。誠切勸諭。令其自悔。而貸其一死。惟柔可以制剛很之事。惟誠可以化頑梗之民。卽以吾一家而論。兄與沅弟帶兵。皆以殺人爲業。以自強爲本。弟在家當以生人爲心。以柔弱爲用。庶相反而適以相成也。

古稱郭子儀功高望重。招之未嘗不來。磨之未嘗不去。余之所處。亦不能不如此。

以後調度文書。以少爲好。昔胡文忠亦失之太多。多則末有不紛亂者。殄滅等字。不可輕用也。

嗣後奏事。宜請人細閱熟商。不可壹意孤行。是己非人。爲囑。弟克復兩省。勲業斷難磨滅。根基極爲深固。但患不能達。不患不能立。但患不穩適。不患不崢嶸。此後總從波平浪靜處安身。莫從掀天揭地處着想。吾亦不甘爲庸庸者。近來閱歷萬變。一味向平實處用功。非萎靡也。位太高。名太重。不如是。皆危道也。

少荃屢言。「疏語不可太堅。徒覺痕跡太重。而未必能卽退休。卽使退休。一二年而他處或有兵事。仍不免詔旨促行。尤爲進退兩難。」等語。皆屬切中事理。余是以反覆籌思。迄無善策。

大約凡作大官。處安榮之境。卽時時有可危可辱之道。古人所謂「富貴常蹈危機」也。紀澤臘月信。言宜堅辭江省。余亦思之爛熟。平世辭榮避位。卽爲安身良策。亂世僅辭榮避位。尙非良策也。

吾所過之處。千里蕭條。民不聊生。當亂世。處大位。而爲軍民之司命者。殆人生之不幸耳。弟信云。「英氣爲之一阻。」若兄。則不特氣阻而已。直覺無處不疼心。無日不懼禍也。

余意此時。名望大損。斷無遽退之理。必須忍辱負重。齧牙做去。待軍務稍轉。人言稍息。再謀奉身而退。處茲亂世。凡高位。大名。重權。三者皆在憂危之中。余已於三月六日入金陵城。寸心惕息。恆懼罹於大戾。弟來信。勸我總宜

遵旨辦理。萬不可自出主意。余必依弟策而行。儘可放心。禍咎之來。本難逆料。然惟不貪財。不取巧。不沽名。不驕盈。四者。究可彌縫一二。

弟自任鄂撫。不名一錢。整頓吏治。外間知者甚多。并非全無公道。從此反求諸己。切實做去。安知大慙之後。無大

伸之日耶。

大局日壞。氣機不如辛壬癸甲等年之順。與其在任而日日如坐針氈。不如引退而寸心少受煎逼。亦未始非福。惟余辭江督。筠仙辭淮運司。均不能如願。恐弟事亦難必允准。至於官相入覲。第一日未蒙召見。聖眷亦殊平。弟謂其受恩彌重。係閱歷太少之故。大抵中外人心。皆以弟之彈章多係實情。而聖意必留此公。爲旗人稍存體面。亦中外人所共亮也。

世局日變。物論日淆。吾兄弟高爵顯官。爲天下第一指目之家。總須於奏疏中加意檢點。不求獲福。但求免禍。諸事棘手焦灼之際。未嘗不思遁入眼閉箱子之中。昂然甘寢。萬事不視。或此今日人世差覺快樂。乃焦灼愈甚。公事愈煩。而長夜快樂之期。杳無音信。且又晉階端揆。任責愈重。指摘甚多。人以極品爲榮。吾今實以爲苦惱之境。然時世所處。萬不能置身事外。亦惟有「做一日和尚。撞一日鐘」而已。

閱歷數十年。豈不知宦途有夷必有險。有興必有衰。而當前有不能遽釋者。但求不大干咎戾。爲宗族鄉黨之羞足矣。

宦途險巇。在官一日。卽一日在風波之中。能妥貼登岸者。實不易易。（以上家書）

自以菲材。久竊高位。兢兢慄慄。惟是不貪安逸。不圖豐豫。以是報國家之厚恩。卽以是稍惜祖宗之餘澤。

凡經制之現行者。查典。凡因革之有由者。查事例。武職養廉。記始於乾隆四十七年補足各糧案內。文職養廉。記始於雍正五年耗羨歸公案內。爾細查武養數目。卽日先寄。又督提之官。見明史職官志。都察院條內。本與總督巡撫等官。皆係文職而帶兵者。不知何時改爲武職。

沿途州縣有送迎者。除不受禮物酒席外。爾兄弟遇之。須有一種謙謹氣象。勿恃其清介。而生傲情也。

余決計此後不復作官。亦不作回籍安逸之想。但在營中照料雜事。維繫軍心。不居大位享大名。或可免於大禍大謗。若小小凶咎。則亦聽之而已。

余自咸豐三年募勇以來。卽自誓效命疆場。今老年病軀。危難之際。斷不肯吝於一死。以自負其初心。（以上家訓）

聞劉覺香先生言。渠作外官。景况之苦。愈知我輩舍節儉。別無可以自立。若冀倖得一外官。以彌縫罅漏。缺瘠則無以自存。缺肥則不堪問矣。可不懼哉。

自正月以來。日日頽放。遂已一月。志之立。一至於此。每觀此冊。不知所謂。可以爲人乎。聊存爲「告朔之餼羊」爾。

看書眼矇如老人。蓋安肆日偷。積偷之至。膝理都極懈弛。不復足以固肌膚。束筋骸。於是風寒易侵。日見疲輒。此不能居敬者之不能養小體也。又心不專一。則雜而無主。積之既久。必且伎求迭至。忿慾紛來。其究也。則搖搖如懸旌。皇皇如有所失。總之更「無主則己。而乃釀爲心病。此不能居敬者之不能養大體也。」是故吾入行父母之遺體。舍居敬。更無別法。內則專靜純一。以養大體。外則整齊嚴肅。以養小體。如是而不自強。吾不信也。嗚呼。言出汝口。而汝則背之。是何肺腸。

見羅瞿江三縣令。因語言不合理。余怒斥之甚厲。頗失「爲人上者。泰而不驕。威而不猛」之義。

九弟信言。「古稱君有諍臣。臣有諍君。今兄有諍弟。」余近以居位太高。虛名太大。不得聞規諫之言爲慮。若九弟果能隨事規諫。又得一二嚴憚之友。時以正言相勸勉。內有直弟。外有畏友。庶幾其免於大戾乎。居高位者。何人不敗於自是。何人不敗於惡聞正言哉。

古人言。「晝課妻子。夜課夢寐。」吾於睡中夢中。總乏一種好意味。蓋猶未免爲鄉人也。

夜因武甯楊令與鄭奠互訐之案。頗爲鬱悒不平。繼思謙抑之道。凡事須力戒爭勝之心。痛自懲艾。身體若有病者。奄奄思睡。或以積擱文牘太多。此心歉然。若有所負。疚者而然與。

少荃論余之短處。總是儒綏。與往年周敦甫所論略同。

誠中形外。根心生色。古來有道之士。其淡雅和潤。無不達於面貌。余氣象未稍進。豈嗜欲有未淡邪。機心未消邪。當猛省於寸衷。而取驗於顏面。

二日因作摺。將公事拋荒未斷。古人有兼人之材。余不特不能兼人。卽一日兼治數事。尙有未逮。甚矣。余之鈍也。日內應酬繁多。神昏氣乏。若不克支持者。然後知高官巨職。足以損人之智。而長人之傲也。

古人云。「其爲人也。多暇日者。其出人也。不逮矣。」余身當大任。而月餘以來。竟日暇逸不事事。公私廢擱。實深慚懼。惟當迅速投劾去位。冀免愆尤耳。

是日應辦奏稿。方不誤次日發報之期。一念之情。遂廢本日之常課。又愆奏事之定期。乃知天下百病。生於懶也。近日省察自己短處。每日怠玩時多。治事時少。看書作字。治私事時多。察人看稿。治公事時少。職分所在。雖日讀古書。其曠官廢弛。與廢於酒色游戲者。一也。莊子所謂「臧穀所業不同。其於亡羊均也。」本無知人察吏之才。而又度外置之。對京察褒嘉之語。殊有愧矣。

日內鬱鬱不自得。愁腸九迴者。一則餉項太絀。恐金陵兵譁。功敗垂成。徽州賊多。恐三城全失。貽患江西。一則以用事太久。恐中外疑我擅權專利。江西爭釐之事。不勝則餉缺而兵潰。固屬可慮。勝則專利之名尤著。亦爲可慮。反復籌思。惟告病引退。少息二三年。庶幾害取其輕之義。若能從此事機日順。四海銷兵。不用吾引退而長終山林。不復出而與聞政事。則公私之幸也。

戶部奏摺。似有意與此間爲難。寸心抑鬱不自得。用事太久。恐人疑我兵權太重。利權太大。意欲解去兵權。引退數年。以息疑謗。故本日具摺請病。以明不敢久握重柄之義。自古高位重權。蓋無日不在憂患之中。其成敗禍福。則天也。

因念家中多故。紀澤兒病未全愈。心中焦慮之至。而天氣陰雨作寒。恐傷麥收。又不知兵事之變態何如。彌覺憂皇。不能自甯。因集古人成語。作一聯以自箴曰。「彊勉行道。莊敬日強。」上句箴余近有鬱抑不平之氣。不能彊

勉以安命。下句箴余近有懶散不振之氣。不能莊敬以自奮。惜強字相同。不得因發音變讀。而易用耳。沅弟談久。稍發據其抑鬱不平之氣。余稍沮止。勸解。仍令畢其說。以暢其懷。沅弟所陳。多切中事理之言。遂相與縱談。至三更。其諫余之短。言「處兄弟骨肉之間。不能養其生機。而使之暢。遂深爲忠告曲盡。」

聞家中修整「富厚堂」屋宇。用錢共七千串之多。不知何以浩費如此。深爲駭歎。余生平以起屋買田。爲仕宦之惡習。誓不爲之。不料奢靡若此。何顏見人。平日所說之話。全不踐言。可羞孰甚。李翥漢言。「照李希帥之樣。打銀壺一把。爲炖人參燕窩之用。費銀八兩有奇。深爲愧悔。」今小民皆食草根。官員亦多窮困。而吾居高位。驕奢若此。且盜廉儉之虛名。慚愧何地。以後當於此等處。痛下鍼砭。

初到直隸。頗有民望。今諸事皆難振作。恐虎頭蛇尾。爲人所笑。尤爲內疚於心。輾轉慚沮。刻不自安。日月如流。倏已秋分。學業旣一無所成。而德行不修。尤悔叢集。自顧竟無滌除改徙之時。憂媿曷已。

夢在場中考試。枯澀不能下筆。不能完卷。焦急之至。驚醒。余以讀書科第。官躋極品。而於學術一無所成。亦不能完卷之象也。媿歎無已。

余年來出處之間。多可媿者。爲之踟躕不安。如負重笈。年老位高。豈堪常有咎悔之事。到江甯任。又已兩月餘。應辦之事。全未料理。悠悠忽忽。忝居高位。每日飽食酣眠。慚愧至矣。

閩溫公謹習疏。慨然有感。

隋開皇之十二年。有司家府藏皆滿。無所容。積於廊廡。曾不一紀。隋帝嗣位。東征高麗。南幸江都。遂至困窮。唐天寶之八載。帝觀帑藏。金帛充牣。古今罕儔。曾不數年。祿山反叛。九廟焚燬。六飛播遷。遂以大變。故國之富不足恃。獨恃人主有兢兢業業之一心耳。

李牧在趙。匈奴不侵。汲黯在朝。淮南寢謀。林甫爲相。閻鳳反。盧杞柄政。李懷光叛。反叛。非其本心也。故人君謹置左右之臣。其益於人國者。多矣。

陳湯斬郅支單于之首。匡衡抑其功。僅得封關內侯。郝靈荃得突厥默啜之首。宋璟抑其功。僅得授郎將。其後湯以非罪而流。靈荃以慟哭而死。宰相妨功。病能人之不得伸於其志者。多矣。

唐宣宗之立。不能平於李德裕。至毛髮爲之灑淅。此與霍光驂乘。而宣帝芒刺在背者。何以異。功高震主。或不無自伐之容。公孫碩膚。赤烏几几。此周公所以爲大聖也。

裴耀卿置諭場於河口。河口卽汴水達於黃河之口也。南人舟運江淮之米。自汴以達河口。吳人不習海漕。便令輸米於河口之倉而去。則吳人便矣。三門卽砥柱山。在洛陽之東。地最險。不可行舟。耀卿於三門之東西。各置一倉。又鑿山開車路十八里。以避三門之險。江淮之米。旣輸於河口之倉矣。官爲別雇舟。泝河漕至三門之東。視水可通。則徑以舟過三門。水險。則由車路挽過三門。輸入三門以西之太原倉。然後入渭。以漕關中。自江淮至河口。自河口至三門。自三門入渭。至長安。凡三次轉搬。乃得達也。今天下之漕糧。概用長運。漕至袁浦。黃高於清。則百端營謀。行澶塘渡舟之下策。慮黃倒汙湖之巨患。種種敝壞。未知所底。故鄙意常欲行搬運之法。於袁浦置倉。楊莊各倉。亦修葺之。分天下之漕艘。半置河以南。半置河以北。每年各運兩次。爲河帥者。治河則不顧淮。治淮則不顧河。治運則不顧河淮。庶幾易爲力乎。

天下之大事。宜考究者。凡十四宗。曰官制。曰財用。曰鹽政。曰漕務。曰錢法。曰冠禮。曰昏禮。曰喪禮。曰祭禮。曰兵制。曰兵法。曰刑律。曰地輿。曰河渠。皆以本朝爲主。而歷溯前代之沿革本末。衷之以仁義。歸之以易簡。前世所襲誤者。可以自我更之。前世所未及者。可以自我創之。其苟且者。知將來之必敝。其至當者。知將來之必因。所謂「雖百世可知也。」

文官加養廉。始於雍正三年之耗羨歸公。武官加養廉。始於乾隆四十六年之補缺額名糧。

王震軒來辭行。將以明日往南豐。余告以用紳士之法。宜少予以名利。而仍不說破。以養其廉恥。震軒深以爲然。溫循吏傳。太史公所謂「循吏者。法立令行。能識大體」而已。後世專尙慈惠。或以煦煦爲仁者當之。失循吏之

義矣。思爲將帥之道。亦以法立令行。整齊嚴肅爲先。不貴煦嫗也。三代下不矯激。不足以得美名。不要結。不足以得民心。

人才以陶冶而成。不可眼孔甚高。動謂無人可用。

胡中丞言。「州縣辦上司衙門之筭。所費不過百千。而其差總家丁開報。至三四千串之多。縣令無所出。則於錢糧不解。積爲虧空。皆天家受其弊。故湖北州縣。現無絲毫差事。如有向例。由州縣辦差者。皆由藩庫發寶銀與州縣。令其發給。不使州縣賠墊分毫。其名則天家喫虧。其實則州縣無可藉口。錢漕掃數清解。爲天家添出數十倍之利。」信爲知言。

居高位之道。約有三端。一曰不與。若謂於己毫無交涉也。二曰不終。古人所謂日慎一日。而恐其不終。蓋居高履危。而能善其終者。鮮矣。三曰不勝。古人所謂「懷乎若朽索之馭六馬。」慄慄危懼。若將隕於深淵。蓋惟恐其不勝任也。「鼎折足。覆公餗。其形渥凶。」言不勝其任也。方望溪言。「漢文帝之爲君。時時有謙讓。若不克居之意。」其有得於不勝之義者乎。孟子謂。「周公有不合者。仰而思之。夜以繼日。」其有得於惟恐不終之義者乎。盛世創業垂統之英雄。以襟懷豁達爲第一義。末世扶危救難之英雄。以心力勞苦爲第一義。

料理官事。摘由備查。一也。圈點京報。二也。注解摺拒。三也。此三者。夜間之功課。亦留心庶事之一法也。沅弟信。極論文士之涉於虛空。不可用其言。頗切當。

李次青赴徽州。余與之約法五章。曰戒浮。謂不用文人之好大言者。曰戒謙。謂次青好爲逾恆之謙。啓寵納侮也。曰戒濫。謂銀錢保舉。宜有限制也。曰戒反覆。謂次青好朝令暮改也。曰戒私。謂用人當爲官擇人。不爲人擇官也。委員之道。以四者爲最要。一曰習勞苦以盡職。一曰崇儉約以養廉。一曰勤學問以廣才。一曰戒傲情以正俗。紳士之道。以四者爲要。一曰保愚懦以庇鄉。一曰崇廉讓以奉公。一曰禁大言以務實。一曰擴才識以待用。九弟臨別深言。「馭下宜嚴。治事宜速。」余亦深知馭軍馭吏。皆莫先於嚴。特恐明不旁燭。則嚴不中禮耳。

治世之道。專以致賢養民爲本。其風氣之正與否。則絲毫皆推本於一己之身與心。一舉一動。一語一默。人皆化之。以成風氣。故爲人上者。專重修身。以下效之者。速而且廣也。

一省風氣。依乎督撫司道及首府數人。此外官紳。皆隨風俗爲轉移者也。

周敦甫將赴上海催餉。余勉之以維持風教。勿自菲薄。引顧亭林日知錄「匹夫之賤。與有責焉。」一節以勸之。爲督撫之道。卽與師道無異。其訓飭屬員殷殷之意。卽與人爲善之意。孔子所謂誨人不倦也。其廣諮忠益。以身作則。卽取人爲善之意。孔子所謂爲之不厭也。爲將帥者之於偏裨。此皆以君道而兼師道。故曰。「作之君。作之師。」又曰。「民生於三。事之如一。」皆此義爾。

爲政之道。得人。治事。二者並重。得人不外四事。曰廣收。慎用。勤教。嚴繩。治事不外四端。曰經分。綸合。詳思。約守。操斯入術以往。其無所失矣。

近日公事不甚認真。人客頗多。志趣較前散漫。大約吏事。軍事。餉事。文事。每日須以精心果力。獨造幽奧。直湊單微。以求進境。一日無進境。則日日漸退矣。以後每日留心吏事。須從勤見僚屬。多問外事下手。留心軍事。須從教訓將領。屢閱操練下手。留心餉事。須從慎擇卡員。比較入數下手。留心文事。須從恬吟聲調。廣徵古訓下手。每日午前。於吏事。軍事。加意。午後。於餉事。加意。燈後於文事。加意。以一縷精心。用於幽微之境。縱不日進。或可免於退平。

每日應辦之事。積擱甚多。當於清早。單開本日應了之件。日內了之。如農家早起分派本日之事。無本日不了者。庶積壓較少。

國家以生殺予奪之權。授之督撫將帥。猶東家以銀錢貨物。授之店中衆夥。若保舉太濫。視名器不甚愛惜。猶之賤售浪費。視東家之貨財不甚愛惜也。介之推曰。「竊人之財。猶謂之盜。况貪天之功。以爲己力乎。」余則略改之曰。「竊人之財。猶謂之盜。况假國家之名器。以市一己之私恩乎。」余忝居高位。惟此事不能力挽頽風。深爲

慚愧。

是日在途中。見麥稼爲旱所傷。高不過二三寸。節氣已屆收割。而吐穗極少。間有用人力施水灌溉者。高或六七寸。色青而穗亦可觀。嵇康所云「一溉者後亡」。信人力足以補天事之窮。然百分中不過二三分。餘則立見黃稿。縱三日之內大雨。亦無救矣。目擊心傷。不忍細看。

爲疆吏者。全仗年豐民樂。此心乃可以自恬。若事事棘手。則竟日如在桎梏中矣。

閣吳文節公集。觀其批屬員之稟。甚爲嚴明。對之有愧。吾今日之爲督撫。真尸位耳。

古聖王制作之事。無論大小精粗。大抵皆本於平爭。因勢善習。從俗便民。救敝。非此六者。則不輕於制作也。吾曩者志事。以老莊爲體。禹墨爲用。以不與不違。不稱三者爲法。若再深求六者之旨。而不輕於有所興作。則咎戾鮮矣。（以上日記）

蘇垣爲仕宦鱗萃之場。以弟所聞。大抵揮霍者蒙卓聲。謹守者沈散秩。生辣者鵠起。和厚者蟻伏。標榜者互相援引。務實者獨守岑寂。揆斯三者。於吾兄俱未爲諧叶。然君子之道。不汲汲於名望。

耐平不爲大府所器重。則耐冷爲要。薪米或時迫窘。則耐苦爲要。聽鼓不勝其煩。酬應不勝其擾。則耐勞爲要。與我輩者。或以聲氣得利。在我後者。或以干請得榮。則耐閒爲要。安分竭力。泊然如一無所求者。不過二年。則必爲上官僚友所欽屬矣。此二年中。悉力講求捕盜之法。催科之方。此兩事爲江南尤急之務。一旦蒞任。則措之裕如。人見其耐也如此。又見其有爲如彼。雖欲不彪炳。其可得乎。

外吏之難。蓋十倍於京輦。大約佩章多休。佩弦多咎。而閣下尤爲要務。語曰。「察見淵中魚者不祥。」願閣下爲璞玉之渾含。不爲水晶之光明。則有以自全而亦不失已。

國家政體。當持其大端。不宜區區頻施周罔。遮人於過。卽清釐籍貫一事。亦謂宜崇寬大。未可操之太切。使人欲歸不得。欲留不許。進退獲尤。非盛朝宏采庶士之誼。

命數有定。李林甫、秦檜，自以爲得之人謀，而不知其縱不奔營，亦自得爲宰相，徒枉爲小人，叢詬罵也。

國藩近況本窘迫，然際此歲年，卽更得江浙試學差，尙忍於廉俸之外，絲毫有所取耶？外顧斯民，內顧身累，雖同一無可奈何，然當此之時，區區身家之困窮，奚足言哉？況困窮尙未甚耶？

自客春求言以來，在廷獻納，不下數百餘章，其中豈乏嘉謨至計，或下所司核議，輒以「毋庸議」三字了之，或者通諭直省，則奉行一文之後，已復高閣束置，若風馬牛之不相及，如足下所條數事，蓋亦不能出乎交讖通諭之外，其究亦歸於簿書塵積堆中，而書生之血誠，徒以供胥吏唾棄之具，每念及茲，可爲憤懣。

國藩嘗私慮以爲天下有三大患，一曰人才，二曰財用，三曰兵力。

簪紱之榮，驕人之態，雖在不肖，猶能滌此腥穢，足下乃以銜版見投，毋乃細人視我，而鄙爲不足深語，今亦不復相壁，但求捐此陋僞，而時以德言箴我，幸甚無量。

「有所畏而不敢言者，人臣貪位之私心也，不務其本而徒言其末者，後世苟且之學也。」四語，國藩讀之，尤復悚感。蓋古之君子，不鄙其君爲不可與語，堯舜之道，不薄其友爲不足與言，孔孟之學，不自菲其身，不可爲聖賢，而姑悠悠浮沈於庸衆之中，豈好爲高論哉？非此則不完其本然之量，是不敬其君，不敬其友，而自蹈其身於僂辱之途者也。

方今之務，莫急於勤辦土匪一節，會匪、邪教、盜賊、痞棍數者，在在多有，或嘯聚山谷，糾結黨羽，地方官明明知之，而不敢嚴辦者，其故何哉？蓋搜其巢穴，有拒捕之患，畏其夥黨，有報復之懼，上憲勘轉，有文書之煩，解犯往來，有需索之費，以此數者躊躇於心，是以隱忍不辦，幸其伏而未動，姑相安於無事而已，豈知一旦竊發，輒釀成巨案，劫獄戕官，卽此伏而未動之土匪也，然後悔隱忍慈柔之過，不已晚哉！自粵匪滋事以來，各省莠民，常懷不肖之心，狡焉思犯上而作亂，一次不懲，則膽大藐法，二次不懲，則聚衆橫行矣。

刻下所急，惟在「練兵」、「除暴」二事，練兵，則猶七年之病，求三年之艾，除暴，則借一方之良，鋤一方之莠，故

急急訪求各州縣公正紳耆。佐我不逮。先與以一書。然後剴切示諭之。

自知百無一能。聊貢此不敢畏死之身。以與城中父老。共此患難。

義不敢潛身顧私。以自鄰於退縮畏死者之所爲。

三四十年来。一種風氣。凡凶頑醜類。概優容而待以不死。自謂寬厚載福。而不知萬事墮壞於冥昧之中。浸漬以釀今日之流寇。豈復可闊弱寬縱。又令鼠子鋒起。

三四十年来。應殺不殺之人。充滿山谷。遂以釀成今日流寇之禍。豈復可姑息優容。養賊作子。重興萌蘖而貽大患乎。

一二十年来。應辦不辦之案。應殺不殺之人。充塞於郡縣山谷之間。民見夫命案盜案之首犯。皆得逍遙法外。固已藐視王章而弁髦官長矣。又見夫粵匪之橫行。土匪之屢發。乃益置然不靖。痞棍四出。劫搶風起。各霸一方。凌籍小民而魚肉之。鄙意以爲宜大加懲創。擇其殘害於鄉里者。重則處以斬梟。輕亦立斃杖下。戮其尤兇橫者。而其黨始稍戢。誅其尤害民者。而良民始稍息。但求於孱弱之百姓。少得安恬。即吾身得武健嚴酷之名。或有損於陰隲慈祥之說。亦不敢辭。

世風既薄。人人各挾不靖之志。平居造作謠言。幸四方有事。而欲爲亂。稍待之以寬仁。愈囂然自肆。白晝劫掠都市。視官長蔑如也。不治以嚴刑峻法。則鼠子紛起。將來無復措手之處。是以壹意殘忍。冀回頹風於萬一。書生豈解好殺。要以時勢所迫。非是則無以鋤強暴而安我孱弱之民。

保甲之法。誠爲善政。然判定科條。散布鄉愚。求能行法之人。不苛斂於民間。蓋或百里而不得一賢焉。世教既衰。人人各逞其亡等之欲。魚肉孱民而刀匕之。官司布一甲令。徒以供若輩橫索暴斂之名目。故團練保甲爲今日之要務。而鄙人妄謂皆不可鹵莽以行。滅裂以舉。人心陷溺。固已抵此。獨嚴縛匪黨。動與磔死。差令鄉里善長。得以伸彼之氣而應吾之令耳。

集思廣益。本非易事。而施之於城會之內。尤易爲人欺蔽。日之抵吾門者。或上書獻策。或面陳機宜。大抵不出尊書三端之外。祈所謂「陽驕」者也。然因此而盡廢吐握之風。則又不可。要當內持定見。而大轡在公。外廣延納。而萬流赴壑。乃爲盡善。我思古人。殆應如此。而區區則未逮矣。

方今民窮財困。吾輩勢不能別有嘆咻生息之術。計惟力去害民之人。以聽吾民之自孳自活而已矣。用法從嚴。非漫無條律。一師屠伯之爲。要以精微之意。行吾威厲之事。期於死者無怨。生者知警。而後寸心乃安。勸捐一事。此間亦自有藩籬。過爾淺易。則小民有以朝廷之陋。而視名器爲無足重輕。捐輸本非民所樂從。即奏請別樹一幟。徧札州縣委員守催。官樣愈多。去題愈遠。不若擇好友較多。地方較富之縣。以鄙人肫肫之意。宣布於人。精衛填海。杜鵑泣血。或者諒我寸誠。猶有一二起而應者。亦未可知。紳以通其情。官以助其勢。其并無交好。官亦隔閭之縣。則不復過而相問。非愛惜道學門面。亦實見官樣文章之不足集事。芻狗已陳。斯民之厭棄也久矣。

今大局糜爛至此。不欲復執守制不出之初心。能盡一分力。必須拚命效此一分。成敗利鈍。付之不問。家有父兄。病勢沈重。衆子弟禱神求醫。晝夜拯治。不得謂子弟愚陋。遂不使與聞醫藥之事。亦不得令愚陋之子弟。攘臂專主。亂投誤劑。國藩亦子弟中之愚陋者也。攘臂亂投。則吾豈敢。若刳股和羹。籲誠請代之事。則亦嘗聞古人之風。跛者未嘗不思千里。眇者未嘗不慕離朱也。

二三十年來。士大夫習於優容苟安。揄修袂而養媵步。倡爲一種不白不黑不痛不癢之風。見有懷憾感激以鳴不平者。則相與議其後。以爲是不更事。輕淺而好自見。國藩昔廁六曹。目擊此等風味。蓋已痛恨刺骨。今年承乏團務。見一二當軸者。自藩彌善。深閉固拒。若惟恐人之攘臂而與其間也者。欲固執謙德。則於事無濟。而於心亦多不可耐。於是攘臂越俎。誅斬匪徒。處分重案。不復以相關白。方今主憂國弱。僕以近臣而與聞四方之事。苟利民人。卽先部治而後上聞。豈爲一己自專威福。所以尊朝廷也。

國藩從宦有年。飽閱京洛風塵。達官貴人。優容養望。與在下者輒熟和同之象。蓋已稔知之而慣嘗之。積不能平。乃變而有慷慨激烈軒爽骯髒之一途。思欲稍易三四十年來不白不黑不痛不癢牢不可破之習。而矯枉過正。或不免流於意氣之偏。以是屢蹈愆尤。叢譏取戾。而仁人君子。固不當責以中庸之道。且當憐其有所激而爲之之苦衷也。

大局糜爛至此。志士仁人。又豈宜晏然袖視。坐聽狂賊之屠戮生靈。而不一省顧耶。

僞軍師旅帥之怙惡者。鄙意誅其身。不必及其孥。戮其人。不必焚其屋。大江南北。陷入賊中。數十州縣。每縣污僞命受僞職者。不下千家。每家皆有親黨。有仇怨。親黨則謂其被脅可憐。仇怨則言其從逆可誅。欲一一宥過刑辜。情真罪當。實非易易。

時事愈艱。則挽回之道。自須先之以戒懼惕厲。

討賊則可。服官則不可。義正辭嚴。何能更贊一語。惟今日受討賊之任者。不若地方官之確有憑藉。晉宋以後之都督三州四州六州八州軍事者。必求領一州刺史。唐末之招討使。統軍使。團練使。防禦使。處置應援……等使。遠不如節度使之得勢。皆以得治土地人民故也。

細繹孔子所稱。「從其利者。吾弗知也。」似苟非從其利者。聖人猶將許其舍福而行權。後世不講於死心之謀利與否。而概援一「權」字以自覆。往往爲吏氏所譏。或稱陰規起復。或稱風某某奏請起復。覆軌相尋。雖以安溪之賢。而彭古愚彈章。不能無登於青簡。

竊觀自古大亂之世。必先變亂是非。而後政治顛倒。災害從之。屈平之所以憤激沈身而不悔者。亦以當日是非淆亂爲至痛。故曰。「蘭芷變而不芳。荃蕙化而爲茅。」又曰。「固時俗之從流。又孰能無變化。」傷是非之日移日滑。而幾不能自主也。後世如漢晉唐宋之末造。亦由朝廷之是非先紊。而後小人得志。君子有皇皇無依之象。推而至於一省之中。一軍之內。亦必是非不詭於正。而後其政績少有可觀。賞罰之任。視乎權位。有得行。有不得

行。至於維持是非之公。則吾輩皆有不可辭之任。顧亭林先生所稱。「匹夫與有責」焉者也。

國藩昔年銳意討賊。思慮頗專。而事機未順。援助過少。拂亂之餘。百務俱廢。接人應事。恆多怠慢。公牘私書。或未酬答。坐是與時乖舛。動多齟齬。此次再赴軍中。銷除「事求可。功求成」之宿見。虛與委蛇。絕去叮咛。無不復之。緘咨。無不批之稟牘。小物克勤。酬應少周。藉以稍息浮言。

取利多而民怨。參劾多而官誅。有以此見告者。非不當自省。但不宜以鬱蓄心中耳。吾輩所慎之又慎者。只在「用人」二字上。此外竟無可著力之處。古人云。「若從流俗毀譽上討消息。必至站腳不牢。」待平日短處。亦只是在毀譽上討消息。近則思在用人當否上討消息耳。

邇來儀文彌加檢點。而真意反遜於前。將求一中之道而從事。又不可以遽幾。蓋噤然也。

宦途人情。薄本似紙。不獨蘇省爲然。即他省亦如出一轍。不獨節壽各例款爲然。即借出之項。賠出之款。一旦本官物故。便爾百呼罔應。

惟志所規。實不克踐。推之齊家治身讀書之道。何一不然。故弟近不課功效之多寡。但課每日之勤惰。來示企望鄙人於將來者。即以此語卜之。自揣此後更無可望。但當守一「勤」字以終吾身而已。吾於「千鈞之裘。非一腋可成。大廈之傾。非一木可支。」今人心日非。吏治日壞。軍興十年至。而內外臣工。惕厲悔禍者。殆不多見。縱有大力匡持。尙恐瀾狂莫挽。況如弟之碌碌乎。

方今東南糜爛。時局多艱。吾輩當屏去虛文。力求實際。或者保全江西兩湖。以爲規復三吳之本。整躬率屬。黜浮崇真。想閣下亦有同情也。

三年之艾。不以未病而不蓄。九畹之蘭。不以無人而不芳。至要至要。

道光十九年。在漢口長沙會館見抽船釐。收者皆賣買微賤之人。坦然交易。無詐無虞。今雖以官抽濟餉。仍須帶幾分賣買交易氣象。不宜多涉官氣。牙帖尤賣買場中鄙瑣之事。尤不可經衙門人手。減冗員。裁浮費。二語似迂。

而關繫極鉅。批中所謂坐支者少。卽去浮費也。

楚材晉用。但當禮羅江西賢紳。兼進並收。不宜過示偏重。使豫章才俊有向隅之憾。其自湘來者。先給薪水。優加禮貌。不必遽授以事。收之欲其廣。用之欲其慎。大約有操守而無官氣。多條理而少大言。本此四者以衡人。而於抽釐之道。思過半矣。

如有文可爲牧令。武可爲將領者。望無惜時時汲引。冀收「拔茅連茹」之效。若無實在出色之處。介乎有用無用之間。則可不必多薦。以不收則空勞往返。收之則漸成冗員也。大概觀人之道。以樸實廉介爲質。有其質而更傳以他長。斯爲可貴。無其質則長處亦不足恃。「甘受和。白受采。」古人所謂無本不立。義或在此。

軍興太久。地方糜爛。鄙意一面治軍剿賊。一面擇吏安民。二者斷斷不可偏重。擇吏之道。亦不外乎「有操守而無官氣。多條理而少大言」二語。

細觀今日局勢。若不從吏治人心上痛下工夫。滌腸盪胃。斷無挽回之理。

次青擅長過人處極多。惟弟與閣下知之最深。而短處。則患在無知人之明。於在高位者。猶或留心察看。分別貞邪。至於位卑職小。出己之下者。則一概援「善善從長」之義。無復覺有奸邪情僞。凡有請託。無不曲從。卽有詭狀發露。亦必多方徇容。此次青之短。將來位望愈高。終不免爲其所累。

吾輩均屬有志之士。亦忍辱耐苦之士。所差者。咬文嚼字。習氣未除。一心想學戰。一心又想讀書。所謂「鼯鼠五技而窮」也。

求人之道。須如白圭之治生。如鷹隼之擊物。不得不休。又如蚌之有母。雉之有媒。以類相求。以氣相引。庶幾得一二。而可及其餘。大抵人才約有兩種。一種官氣較多。一種鄉氣較多。官氣多者。好講資格。好問樣子。辦事無驚世駭俗之象。語言無此防彼礙之弊。其失也。奄奄無氣。凡遇一事。但憑書辦家人之口說出。憑文書寫出。不能身到。心到。口到。眼到。尤不能苦下身段。去事上體察一番。鄉氣多者。好逞才能。好出新樣。行事則知己不知人。語言則顧

前不顧後。其失也一事未成。物議先騰。兩者之失。厥各維均。人非大賢。亦斷難出此兩失之外。吾欲以「勞苦忍辱」四字教人。故且戒官氣而姑用鄉氣之人。必取遇事體察。身到心到。口到眼到者。趙廣漢好用新進少年。劉晏好用士人理財。竊願師之。

公事知而不言。坐視成敗。自非所宜。閣下今補贛南實缺。尤不必過涉客氣。凡正話實話。多說幾句。久之人自能諒其心。卽直話亦不妨多說。但不可以訐爲直。尤不可背後攻人之短。除二戒外。概宜「知無不言。言無不盡」。大抵人才約有兩種。高明者好顧體面。恥居人後。獎之以忠。則勉而爲忠。許之以廉。則勉而爲廉。若是者。當以吾前信之法行之。卽薪或稍優。誇許稍過。冀有一二人才出乎其間。不妨略示假借。卑瑣者。本無遠志。但計錙銖。馭之以嚴。則生憚。防之稍寬。則日肆。若是者。當以來示之法行之。俾得循循於規矩之中。以官階論。州縣以上。類多自愛。佐雜以下。類多算細。以釐務論。大卡總局。必求自愛之士。宜用鄙信之說。小卡分局。不乏算細之員。宜用來信之說。

嘗熟思袁紹之誅除宦豎。陳元禮之迫脅馬嵬。雖一時快心之舉。然豈稍有儒生氣象者所能爲哉。又豈有儒生氣象者所應爲哉。

中興在乎得人。不在乎得地。漢遷許都而亡。晉遷金陵而存。拓跋遷雲中而興。遷洛陽而衰。唐明皇德宗再遷而皆振。僖宗昭宗再遷而遂滅。宋遷臨安而盛昌。金遷蔡州而淪胥。大抵有憂勤之君。賢勞之臣。遷亦可保。不遷亦可保。無其君無其臣。遷亦可危。不遷亦可危。鄙人閱歷世變。但覺除得人以外。無一事可持。（以上書札）

（成敗無定）漢晁錯建議削藩。厥後吳楚七國反。景帝誅錯而事以成。明齊泰黃子澄建議削藩。厥後燕王南犯。建文誅齊黃而事以敗。我朝米思翰等議削藩。厥後吳耿三叛竝起。聖祖不誅米思翰而事以成。此三案者。最相類。或誅或宥。或成敗。咸參差不一。士大夫處大事。決大疑。但當熟思是非。不必泥於往事之成敗。以遷就一時之利害也。

唐昭宗以王室日卑。發憤欲討李茂貞。賈宰相杜讓能專主兵事。杜讓能再三辭謝。言他日臣徒受晁錯之誅。不能弭七國之禍。厥後李茂貞進逼興平。禁軍敗潰。京城大震。茂貞表請誅讓能。讓能曰。臣固先言之矣。上滯下不能禁。曰。與卿訣矣。是日貶讓能梧州刺史。尋賜自盡。斯則無故受誅。其差有甚於晁錯齊泰黃子澄。昭宗既強之於前。復誅之於後。此所以爲亡國之君也。國藩在軍時。有一時與人定議。厥後挫敗。或少歸咎於人。不能無稍露於辭顏者。亦以見理未明之故耳。

後唐路王慮石敬瑭之將反。李崧呂琦勸帝與契丹和親。薛文遇沮之。帝欲移石敬瑭鎮鄆州。文遇力贊成之。厥後敬瑭果反。引契丹大破唐兵。唐王見薛文遇曰。我見此物肉顫。幾欲抽佩刀刺之。大抵事敗而歸咎於謀主者。庸人之恆情也。

勸誠淺語十六條

勸誠州縣四條（上而道府下而佐雜以此類推）

一曰。治署內以端本。

宅門以內。曰上房。曰官親。曰幕友。曰家丁。頭門以內。曰書辦。曰差役。此六項者。皆署內之人也。爲官者。欲治此六項人。須先自治其身。凡銀錢一分一毫。出一入。無不可對人言之處。則身邊之人不敢妄取。而上房官親幕友家丁。四者皆治矣。凡文書案牘。無一不躬親檢點。則承辦之人不敢舞弊。而書辦差役二者。皆治矣。

二曰。明刑法以清訟。

管子。荀子。文中子之書。皆以嚴刑爲是。以赦宥爲非。子產治鄭。諸葛治蜀。王猛治秦。皆用嚴刑以致乂安。爲州縣者。苟盡心於民事。是非不得不剖辨。讞結不得不迅速。既求迅結。不得不刑惡人以伸善人之氣。非虐也。除莠所以愛苗也。懲惡所以安良也。若一案到署。不訊不結。不分是非。不用刑法。名爲寬和。實糊塗耳。懶惰耳。縱姦惡以害善良耳。

二曰重農事以厚生

軍興以來。士與工商。生計或未盡絕。惟農夫則無一人不苦。無一處不苦。農夫受苦太久。則必荒田不耕。軍無糧則必擾民。民無糧則必從賊。賊無糧則必變流賊。而大亂無了日矣。故今日之州縣。以重農爲第一要務。病商之錢可取。病農之錢不可取。薄斂以紓其力。減役以安其身。無牛之家。設法購買。有水之田。設法疏消。要使農夫稍有生聚之樂。庶不至逃徙一空。

四曰崇儉樸以養廉。

近日州縣廉俸入款。皆無著落。而出款仍未盡裁。是以艱窘異常。計惟有節用之一法。尙可公私兩全。節用之道。莫先於人少。官親少。則無需索酬應之繁。幕友家丁少。則減薪工雜支之費。官廚少一雙之箸。民間寬一分之力。此外衣服飲食。事事儉約。聲色洋煙。一一禁絕。不獻上司。不肥家產。用之於己者有節。則取之於民者有制矣。勸誠營官四條（上而統領下而哨弁以此類推）

一曰禁騷擾以安民。

所惡乎賊匪者。以其淫擄焚殺擾民害民也。所貴乎官兵者。以其救民安民也。若官兵擄害百姓。則與賊匪無殊矣。故帶兵之道。以禁止擾民爲第一義。百姓最怕者。惟強擄民夫。強佔民房二事。擄夫則行者辛苦。居者愁思。佔房則器物毀壞。家口流離。爲營官者。先禁此二事。更於淫搶壓買等事。一一禁止。則造福無窮矣。

二曰戒烟賭以防惰。

戰守乃極勞苦之事。全仗身體強壯。精神充足。方能敬慎不敗。洋烟賭博二者。既費銀錢。又耗精神。不能起早。不能守衛。斷無不誤軍事之理。軍事最喜朝間。最忌暮氣。情則皆暮氣也。洋烟癮發之人。涕淚交流。遍身癱軟。賭博勞夜之人。神魂顛倒。竟日癡迷。全是一種暮氣。久驕而不敗者。容或有之。久惰。則立見敗亡矣。故欲保軍士常新之朝氣。必自戒烟賭始。

三曰。勤訓練以禦寇。

訓有二端。一曰訓營規。二曰訓家規。練有二端。一曰練技藝。二曰練陣法。點名演操。巡更放哨。此將領教兵勇之營規也。禁嫖賭。戒游惰。慎語言。敬尊長。此父兄教子弟之家規也。爲營官者。待兵勇如子弟。使人人學好。個個成名。則衆勇感之矣。練技藝者。刀矛能保身。能刺人。鎗礮能命中。能及遠。練陣法者。進則同進。站則同站。登山不亂。越水不雜。總不外一熟字。技藝極熟。則一人可敵數十人。陣法極熟。則千萬人可使如一人。

四曰。尙廉儉以服衆。

兵勇心目之中。專從銀錢上著意。如營官於銀錢不苟。則兵勇畏而且服。若銀錢苟且。則兵勇心中不服。口中譏議。不特扣減口糧。缺額截贖。而後議之也。卽營官好多用親戚本家。好應酬上司朋友。用營中之公錢。謀一身之私事。也算是虛糜餉銀。也難免兵勇譏議。欲服軍心。必先尙廉介。欲求廉介。必先崇儉樸。不妄花一錢。則一身廉。不私用一人。則一營廉。不獨兵勇畏服。亦且鬼神欽伏矣。

勸誠委員四條（尙無額缺現有職事之員皆歸此類）

一曰。習勤勞以盡職。

觀於田夫農父。終歲勤勞而少疾病。則知勞者所以養身也。觀於舜禹周公。終身憂勞而享壽考。則知勞者所以養心也。大抵勤則難朽。逸則易腐。凡物皆然。勤之道有五。一曰身勤。險遠之路。身往驗之。艱苦之境。身親嘗之。二曰眼勤。遇一人必詳細察看。接一文。必反覆審閱。三曰手勤。易棄之物。隨手收拾。易忘之物。隨筆記載。四曰口勤。待同僚則互相規勸。待下屬則再三訓導。五曰心勤。精誠所至。金石亦開。苦思所積。鬼神亦通。五者皆到。無不盡之職矣。

二曰。崇儉約以養廉。

昔年州縣佐雜。在省當差。并無薪水銀兩。今則月支數十金。則猶嫌其少。昔年舉貢生員。在外坐館。不過每月數

金。今則增至一兩倍而猶嫌其少。此所謂不知足也。欲學廉介。必先知足。觀於各處難民。徧地餓殍。則吾輩之安居衣食已屬至幸。尙何奢望哉。尙敢暴殄哉。不特當廉於取利。并當廉於取名。毋貪保舉。毋好虛譽。事事知足。人人守約。則氣運可挽回矣。

三曰。勤學問以廣才。

今世萬事紛紜。要之不外四端。曰軍事。曰吏事。曰餉事。曰文事而已。凡來此者。於此四端之中。各宜精習一事。習軍事則講究戰攻防守地勢賊情等件。習吏事則講究撫字催科聽訟勸農等件。習餉事則講究了漕釐捐開源節流等件。習文事則講究奏疏條教公牘書函等件。講究之法。不外「學」「問」二字。學於古則多看書籍。學於今則多見榜樣。問於當局則知其甘苦。問於旁觀則知其效驗。勤習不已。才自廣而不覺矣。

四曰。戒傲情以正俗。

余在軍日久。不識術數占驗。而頗能預知敗徵。大約將士有驕傲氣者。必敗。有怠惰氣者。必敗。不獨將士然也。凡委員有傲氣者。亦必債事。有情氣者。亦必獲咎。傲情之所起者微。而積久遂成風俗。一人自是。將舉國予聖自雄矣。一人晏起。將舉國俾晝作夜矣。今與諸君約。多做實事。少說大話。有勞不避。有功不矜。人人如此存心。則勦業自此出。風俗自此正。人材亦自此盛矣。

勸誠紳士四條（本省鄉紳外省客游之士皆歸此類）

一曰。保愚懦以庇鄉。

軍興以來。各縣皆有紳局。或籌辦團練。或支應官軍。大抵皆斂錢以集事。或酌量捐資。或按畝派費。名爲均分勻派。實則高下參差。在局之紳者少出。不在局之愚懦多出。與局紳有聲氣者少出。與局紳無瓜葛者多出。與局紳有夙怨者。不但勒派多出。而且嚴催凌辱。是亦未嘗不害民也。欲選紳士。以能保本鄉愚懦者爲上等。能保愚懦。雖僞職亦尙可恕。凌虐愚懦。雖巨紳亦屬可誅。

二曰。崇廉讓以奉公。

凡有公局。卽有專管銀錢之權。又有勞績保舉之望。同列之人。或爭利權而相怨。或爭保舉而相軋。此不廉也。始則求縣官之一札以爲榮。繼則大柄下移。毫無忌憚。衙門食用之需。仰給紳士之手。擅作威福。藐視官長。此不遜也。今特申戒各屬紳士。以敬畏官長爲第一義。財利之權。歸之於官。賞罰之柄。操之自上。卽同列衆紳。亦互相推讓。不爭權勢。紳士能潔己而奉公。則庶民皆尊君而親上矣。

三曰。禁大言以務實。

以諸葛之智勇。不能克魏之一城。以范韓之經綸。不能制夏之一隅。是知兵事之成敗利鈍。皆天也。非人之所能爲也。近年書生侈口談兵。動輒曰克城若干。拓地若干。此大言也。孔子曰。「攻其惡。無攻人之惡。」近年書生。多好攻人之短。輕詆古賢。苛責時彥。此亦大言也。好談兵事者。其閱歷必淺。好攻人短者。其自修必疏。今與諸君子約。爲務實之學。請自禁大言始。欲禁大言。請自不輕論兵始。自不道人短始。

四曰。擴才識以待用。

天下無現成之人才。亦無生知之卓識。大抵皆由勉強磨鍊而出耳。淮南子曰。「功可強成。名可強立。」董子曰。「強勉強問。則聞見博。強勉行道。則德日起。」中庸所謂。「人一己百。人十己千。」卽勉強工夫也。今士人皆思見用於世。而乏用世之具。誠能可信於載籍。問途於己經。苦思以求其通。躬行以試其效。勉之又勉。則識可漸進。才必漸充。才識足以濟世。何患世莫已知哉。

以上十六條。分之。則每一等人各守四條。合之。則凡諸色人皆可參觀。聖賢之格言甚多。難以備述。朝廷之律例甚密。亦難周知。只此淺近之語。科條在此。黜陟亦在此。願我同人共勉焉。咸豐十一年九月。曾國藩識。（以上雜著）

訓戒軍中要務。

一、營中吃飯宜早。此一定不易之理。即現在粵匪暴亂。爲神人所共怒。而其行軍。亦係四更吃飯。五更起行。營中起太晏。吃飯太晏。是一大壞事。營規振刷不起。即是此咎。

一、紮營一事。男每苦口教各營官。又下札教之。言「築牆須八尺高。三尺厚。壕溝須八尺寬。六尺深。牆內有內壕一道。牆外有外壕二道。或三道。壕內須密釘竹籤」云云。岳州之潰敗。即係因未能紮營之故。嗣後當嚴戒各營也。

一、調軍出戰。不可太散。此後不可分散。然即合爲一氣。而我軍僅五千人。賊尙多至六七倍。擬添募陸勇萬人。乃足以供分布耳。

一、破賊陣法。平日男訓戒極多。兼畫圖訓諸營官。二月十三日。男親畫賊之蓮花抄尾陣。寄交璞山。璞山並不回信。寄交季弟。季弟回信。言賊了無伎倆。並無所謂抄尾陣。寄交楊名聲。鄒壽璋等。回信言當留心。慈訓言當用常山蛇陣法。必須極熱極精之兵勇。乃能如此。昨日岳州之敗。賊並未用抄尾法。交手不過一個時辰。即紛紛奔退。若使賊用抄尾法。則我兵更膽怯矣。若兵勇無膽無藝。任憑好陣法。他也不管。臨陣總是奔回。實可痛恨。

一、拿獲可疑之人。以後必嚴辦之。斷不姑息。

大亂之弭。豈盡由人力。亦蒼蒼者有以主之耳。

余食祿有年。受國厚恩。自當盡心竭力。辦理軍務。一息尙存。此志不懈。

此事登場甚易。收身甚難。鋒鏑至危。家庭至樂。何必與兵事爲緣。兵猶火也。易於見過。難於見功。紮營不可離城太近。甯先遠而漸移向近。不可先近而後退向遠。

多則不悍。悍則不多。蓋賊多。則中有裹脅之人。彼亦有生手。彼亦有破綻。吾轉得乘隙而入矣。軍中器械。其略精者。宜另立一簿。親自記注。擇人而授之。古人以鎧仗鮮明。爲威敵之要務。恆以取勝。

進兵須由自己作主。不可因他人之言。而受其牽制。非特進兵爲然。卽尋常出隊開仗。亦不可受人牽制。應戰時。雖他營不願。而我營亦必接戰。不應戰時。雖他營催促。我亦且持重不進。若彼此皆牽率出隊。視用兵爲應酬之文。則不復能出奇制勝矣。

余昔在營中。誠諸將曰。一甯可數月不開一仗。不可開仗而毫無安排算計。

紮營不宜離城太近。蓋地太逼。則賊匪偷營。難於防範。奸細混入。難於查察。節太短。則我軍出隊。難於取勢。各營同戰。難於分股。一經紮營之後。再行退遠。則足餒士氣。不如先遠之爲愈也。牽率出隊之弊。所以難於變革者。蓋此營出隊之時。未經知會彼營。一遇賊匪接仗。或小有差挫。卽用令箭飛請彼營。前來接應。來則感其相援。不來則怨其不救。甚或並未差挫。並未接仗。亦以令箭報馬。預請他營來接應。習慣爲常。視爲固然。既恐惹人之怨憾。又慮他日之報復。於是不敢不去。不忍不去。夫戰陣呼吸之際。其幾甚微。若盡聽他營之令箭。牽率出隊。一遇大敵。必致誤事。弟思力革此弊。必須與各營委曲說明。三令五申。又必多發哨探。細偵賊情。耳目較各營爲確。則人皆信從。而前弊可除矣。

凡軍氣宜聚不宜散。宜憂危不宜悅豫。人多則悅豫。而氣漸散矣。營雖多。而可恃者。惟在一二營。人雖多。而可恃者。惟在一二人。如木然。根好株好。而後枝葉有所託。如屋然。柱好樑好。而後椽瓦有所麗。遇小敵時。則枝葉之茂。椽瓦之美。儘可了事。遇大敵時。全靠根株培得穩。柱樑立得固。斷不可徒靠人數之多。氣勢之盛。倘使根株不穩。柱樑不固。則一枝折而衆葉隨之。一瓦落而衆瓦隨之。敗如山崩。潰如河決。人多而反以爲累矣。

凡將才有四大端。一曰知人善任。二曰善覘敵情。三曰臨陣膽識。四曰營務整齊。吾所見諸將。於三者略得梗概。至於善覘敵情。則絕無其人。古之覘敵者。不特知賊首之性情伎倆。而并知某賊與某賊不和。某賊與僞主不協。今則不見此等好手矣。卽以此四大端察同寮及麾下之人才。第一。第二端。不可求之於弁目散勇中。第三。第四端。則未弁中亦未始無材也。

打仗之道。在圍城之外。節太短。勢太促。無埋伏。無變化。只有隊伍整齊。站得堅穩而已。欲臨機應變。出奇制勝。必須離城甚遠。乃可隨時制宜。凡平原曠野開仗。與深山窮谷開仗。其道迥別。去城四十里。凡援賊可來之路。須令哨長隊長。輪流前往該處看明地勢。小徑小溪。一邱一壑。細細看明。各令詳述。或令繪圖呈上。萬一有出隘迎戰之時。則各哨隊皆已了然於心。古人憂學之不講。又曰明辨之。余以爲訓練兵勇。亦須常講常辨也。

氣浮而不斂。兵家之所忌也。偶作一對聯云。「打仗不慌不忙。先求穩當。次求變化。辦事無聲無臭。既要精到。又要簡捷。」

治軍總須腳踏實地。克勤小物。乃可日起而有功。凡與人晉接周旋。若無真意。則不足感人。然徒有真意。而無文飾以將之。則真意亦無所託之。以出。禮所稱「無文不行」也。余生平不講文飾。到處行不動。近來大悟前非。頓兵城下。爲日太久。恐軍氣漸懈。如雨後已弛之弓。三日已腐之饌。而主者安然。不知其不可用。此宜深察者也。附近百姓。果有騷擾情事否。此亦宜深察者也。

治軍之道。總以能戰爲第一義。倘圍攻半歲。一旦被賊沖突。不克抵禦。或致小挫。則令望墮於一朝。故探驪之法。以善戰爲得珠。能愛民爲第二義。能和協上下官紳爲第三義。願吾弟兢兢業業。日慎一日。到底不懈。則不特爲兄補救前非。亦可爲吾父增光於泉壤矣。

凡撲人之牆。撲人之濠。撲者。客也。應者。主也。我若越濠而應之。則是反主爲客。所謂「致於人」者也。我不越濠。則我常爲主。所謂「致人而不致於人」也。穩守穩打。彼自意與索然。

今年軍事。沅弟緘言。「穩紮穩打。機動則發。」良爲至論。然機事殊不易審。穩字尤不易到。未有主帥晏。而將弁能早者也。猶之一家之中。未有家長晏。而子弟能早者也。

季弟言。「出色之人。斷非有心所能做到。」此語確不可易。名位大小。萬般由命不由人。特父兄之家教。將帥之訓士。不能如此立言耳。季弟天分絕高。見道甚早。可喜可愛。然辦理營中小事。教訓弁勇。仍宜以「勤」字作主。

不宜以「命」字諭衆。

卽挖長壕。切不可過濠打仗。勝則不能多殺賊。挫則不能收隊也。

賊初來之日。不必出隊與戰。但在營內靜看。看其強弱虛實。看得千準萬準。可打則出營打仗。不可打則始終堅守營盤。或有數分把握。

現講求守壘之法。賊來則堅守以待援師。倘有疏虞。則志有素定。斷不臨難苟免。回首生年五十。除學問未成。尙有遺憾外。餘差可免於大戾。

凡軍行太速。氣太銳。其中必有不整不齊之處。惟有一「靜」字可以勝之。不出隊。不吶喊。鎗礮不能命中者。不許亂放一聲。

吾兄弟無功無能。俱統領萬衆。主持劫運。生死之早遲。冥冥者早已安排妥貼。斷非人謀計較所能及。只要兩弟靜守數日。則數省之安危。胥賴之矣。至囑。至要。

凡辦大事。半由人力。半由天事。如此次安慶之守。濠深而牆堅。穩靜而不懈。此人力也。其是否不至以一蟻潰堤。以一蠅玷圭。則天事也。各路之赴援。以多鮑爲正援。集賢之師。以成胡爲後路。纏護之兵。以朱韋爲助守。牆濠之軍。此人事也。其臨陣果否得手。能否不爲狗會所算。能否不令狗會逃遁。此天事也。吾輩但當盡人力之所能爲。而天事則聽之彼蒼而無所容心。弟於人力。頗能盡職。而每稱「擒殺狗會」云云。則好代天作主張矣。

凡看地勢。察賊勢。只宜一人獨往。所帶極多不得過五人。如賊來追抄。則趕緊馳回。賊見人少。亦不追也。若帶人滿百。賊來包抄。戰則吃賊之虧。不戰而跑回。則長賊之燄。兩者俱不可。故近日名將看地勢者。相戒不帶隊伍也。又兩相隔在五里以外。不可約期打仗。凡約期以號礮爲驗。以排鎗爲驗。以冲天火箭爲驗者。其後每每誤事。余所見帶隊百餘人。以看地勢。及約期打仗。二事致敗者屢矣。

攻城攻壘。總以敵人出來接仗。擊敗之後。乃可乘勢攻之。若敵人靜守不出。無隙可乘。則攻堅徒損精銳。

用兵人人料必勝者。中卽伏敗機。人人料必挫者。中卽伏生機。莊子云：「兩軍相對。哀者勝矣。」大凡紮險地。與久經紮定者。迥乎不同。久經紮定者。壕已深。牆已堅。鎗礮已排定。雖新勇亦可穩守。初紮險地者。雖老手亦無把握。久紮者千人守之。而有餘。初紮者二千人守之。而不足。

凡軍事做一節。說一節。若預說幾層。到後來往往不符。

論兵事。宜從大處分清界限。不宜從小處剖晰微芒。如鮑軍或打南岸。或留北岸。此大處也。往返動須兩月。調度不可錯誤。北岸或紮集賢關。或攻宿松。南岸或援江之瑞義。或援鄂之興冶。此小處也。往返不過十日。臨時尙可更改。

盛暑酷熱。若出隊站立烈日之中。歷二三個時辰之久。任是鐵漢。亦將渴乏勞疲。若挂車河官軍作堅守之計。任賊誘戰。擱戰。總不出隊與之交仗。待其曬過數日之後。相機打之。亦一法也。

旣已帶兵。自以殺賊爲志。何必以多殺人爲悔。此賊之多擄多殺。流毒南紀。天父天兄之教。天燕天豫之官。雖使周孔生今。斷無不力謀誅滅之理。旣謀誅滅。斷無以多殺爲悔之理。

當此酷暑。賊以積勞之後。遠來攻撲我軍。若專守一「靜」字法。可期萬穩。多公亦宜用「靜」字法。此賊萬無持久之道。弟不必慮多軍之久困也。（余所諭靜者。不焦急耳。）昔曹操八十萬人。自荊州東下。吳以五萬人禦之。而周瑜策其必敗者。一料曹兵不服水土。二料劉表水師新附。不樂爲用。三料暑熱久疲。其後赤壁之役。果不出周郎之所料。

布袋草把。此二者。皆余閱歷之事。余攻九江。辦布袋萬個。爲填壕之用。令每人裝土於袋。負之丟於壕中。乃十二月初日進攻。每袋僅一寸厚。千餘袋尙不能填得一丈寬。而千餘人斷不能站在一處。每處數十人。竟未能填一尺厚。是日傷人最多。此布袋之難用也。攻瑞州時。劉峙衡以稻草填壕。已填一丈寬。過壕十餘人矣。賊以火蛋拋出。稻草悉燃。燒死數十人。第二次峙衡用濕稻草。賊以鎗礮擊之。官兵亦不如前次之踴躍。遂不能過壕。瑞州壕

深不盈丈。尙且如此。此稻草之難也。

水師向本驕傲。又得數次小勝。則全是矜情躁氣。偶然小挫。則怯態畢露。欲調度水師。無但取其長而忘其短。總以看明支河小汊爲第一義。

機已靈活。勢已酣足。早進可也。否則不如遲進。與其頓兵城下。由他處有變而退兵。不如在四外盤旋作勢。爲一擊必中之計。

剿撫兼施之法。須在軍威大振之後。目下各路俱獲大捷。賊心極渙。本可廣爲招撫。第撫以收其頭目。散其黨衆。爲上。收其頭目。准其略帶黨衆數百人爲次。收其頭目。准其帶所部二三千。如韋軍者爲又次。若准其仍帶全部。并盤踞一方。則爲下矣。

暴戾險詐。最難馴馭。投誠六年。官至一品。而其黨衆尙不脫盜賊行徑。吾輩待之之法。有應寬者二。有應嚴者二。應寬者。一則銀錢慷慨大方。絕不計較。當充裕時。則數十百萬。擲如糞土。當窮窘時。則解囊分潤。自甘困苦。一則不與爭功。遇有勝仗。以全功歸之。遇有保案。以優寵獎之。應嚴者。一則禮文疏淡。往還宜稀。書牘宜簡。話不可多。情不可密。一則剖明是非。凡渠部弁勇。有與百姓爭訟。而適在吾輩轄境及來訴告者。必當剖決曲直。毫不假借。請其嚴切懲治。應寬者。利也。名也。應嚴者。禮也。義也。四者兼全。而手下又有強兵。則無不可相處之悍將矣。

萬里長濠。大眾公守。最易誤事。一蟻蟄堤。全河皆決。

地方雖寬。分別極衝。次衝。究無多處。前圍城賊當衝者。不過數處。後拒援賊當衝者。亦不過數處。於極衝次衝之地。擇人守之。則他處雖有劣營。亦可將就支持。

臨戰之際。預先愛惜士卒精力。以備屆時辛苦熬夜。猶考試者場前靜養也。

大約選將以打仗堅忍爲第一義。而說話宜有條理。利心不可太濃。兩者亦第二義也。

凡善將兵者。日日申誡將領。訓練士卒。遇有戰陣小挫。則於其將領。責之戒之。甚者或殺之。或且泣且教。終日絮

聒不休。正所以愛其部曲。保其本營之門面聲名也。不善將兵者。不責本營之將弁。而妬他軍之勝。己不求部下之自強。而但恭維上司。應酬朋輩。以要求名譽。則計更左矣。

身居絕地。只有死中求生之法。切不可專盼多軍。致將卒始因求助而懈弛。後因失望而氣餒也。

待賊疲乏散漫之時。猛然出隊力戰。如用此法。總須善於相機。第一要看賊散布在我營外最近之處。第二要看賊疲乏思歸之時。第三要辦得賊之強枝安在。弱枝安在。乃可交手。

凡用兵最重「氣勢」二字。此次弟以二萬人駐於該處。大不得勢。兵勇之力。須常留其有餘。乃能養其銳氣。縮地約守。亦所以蓄氣也。

既不能圍城賊。又不能破援賊。專圖自保。自以氣斂局緊爲妥。何必以多占數里爲美哉。及今縮攏。少幾個當衝的營盤。每日少用幾千斤火藥。每夜少幾百人露立。亦是便益。「氣斂局緊」四字。凡用兵處處皆然。不僅此次也。

制勝之道。實在人而不在器。鮑春霆并無洋鎗洋藥。然亦屢當大敵。前年十月。去年六月。亦曾與忠曾接仗。未聞以無洋人軍火爲憾。和張在金陵時。洋人軍器最多。而無救於十年三月之敗。弟若專從此等處用心。則風氣所趨。恐部下將士。人人有務外取巧之習。無反己守拙之道。或流於和張之門徑而不可覺。不可不深思。不可不猛省。真笑人。不甚爭珠翠。真書家。不甚爭筆墨。然則將士之真善戰者。豈必力爭洋鎗洋藥乎。

凡危急之時。只有在己者靠得住。其在人者皆不可靠。恃之以守。恐其臨危而先亂。恃之以戰。恐其猛進而驟退。兵無常法。弟不可泥左之法以爲法。拘左之機以爲機。然亦可資參探。大約與巨寇戰。總須避其銳氣。擊其情氣。乃爲善耳。

凡長壕以內。總須主兵強於客兵。一切皆由弟作主。號令歸一。而後不至僨事。至囑。至囑。凡兵勇須有甯拙毋巧。甯故毋新之意。而後可以持久。弟莫笑我爲老生迂談也。

改爲活兵。輕兵勢必不易。姑且改爲半活半呆。半輕半重。亦有更戰互休之時。

大礮守牆。余嫌太笨。現造劈山礮。專爲守牆之用。弟以後宜少用笨重之物。此陸軍第一要訣。

余所以不願多立新營者。一則餉項極絀。明年恐有斷炊之虞。二則局面愈大。真氣愈少。和張晚年覆轍。只是排場廓大。真意消亡。一處挫敗。全局瓦裂。不可不引爲殷鑒。

雨花臺老營。須十分堅固。能於最衝地方。築石壘數處。宜以五百人守者。可以三百守之。而無慮。宜用勁旅守者。可以次等守之。而無妨。則臨分兵之時。便益多矣。

軍中消息甚微。見以爲旺。卽寓驕機。莊子云。「兩軍相對。哀者勝矣。」其義最宜體驗。

中外皆稱向兵爲天下勁旅。而余不甚以爲然者。以其不能從大處落墨。空處著筆也。弟用兵之規模。遠勝於和。而與向相等。杏南甫成一枝活兵。而又急於調回。則空處全不著筆。專靠他軍。可盡恃乎。

只要水路無接濟。進城陸路縱有接濟文報。賊亦終無可久之道。若必圖得水洩不通。恐因獸猶將死鬥。一蟻潰隄。全局皆震。不可不防。

傍城而戰。例爲彼此殺傷相當之局。以後若非賊來撲營。似不必常尋賊開仗。蓋賊糧路將絕。除開仗別無生路。我則斷糧路爲要者。不在日日苦戰也。

凡辦大事。以識爲主。以才爲輔。凡成大事。人謀居半。天意居半。往年攻安慶時。余告弟不必代天作主張。牆壕之堅。軍心之固。嚴斷接濟。痛剿援賊。此可以人謀主張者也。克城之遲速。殺賊之多寡。我軍士卒之病否。良將之有無。損折。或添他軍來助圍師。或減圍師分援他處。或功隳於垂成。或無心而奏捷。此皆由天意主張者也。譬之場屋考試。文有理法才氣。詩不錯平仄。擡頭。此人謀主張者也。主司之取舍。科名遲早。此天意主張者也。若恐天意難憑。而廣許神愿。若恐人謀未臧。而多方設法。皆無識者之所爲。弟現急求克城。頗有代天主張之意。願弟常存畏天之念。而慎靜以緩圖之。則善耳。

古人用兵。最貴變化不測。吾生平用兵。失之太呆。弟亦好從呆處著想。霆軍五月從燕子磯南渡。本是呆著。挖地道則更呆。此際皖南危急。不能不調之使活耳。

大凡辦一事。其中常有曲折交互之處。一處不通。則處處皆窒矣。

蓋大致米糧難入。則城中強者可得。弱者難求。必有內變爭奪之事。若合圍太緊。水洩不通。無分強弱。一律顆粒難通。則反足以固其心。而無爭奪內變。投誠私逃之事矣。

古來大戰爭。大事業。人謀僅占十分之三。天意恆居十分之七。往往積勞之人。非即成名之人。成名之人。非即享福之人。

大礮守壘。只可偶一用之。多用則可不必。吾在水營多年。深知大礮之長短。凡礮火之利有二。曰及遠。曰命中。大礮之大子。可以及遠。而難以命中。謂其愈遠則行愈遲慢。且有聲可以迴避。又往往自上落下。不能橫穿也。其羣子則以命中。而難以及遠。包得合腔。築得極緊。可及二三箭之遠。否則僅及一箭而已。羣子所能及之處。先鋒包亦幾能及之。軍興日久。各弁勇事事外行。徒慕大礮之名。見賊在二三里外。紛紛開大礮。大喜其響之震。烟之濃而已。見賊不畏礮。而排進如故。則以爲凶悍無匹。而不知大子實不傷人。昔余在水營時。教將弁專用羣子。包得圓。築得緊。開得近。二三語者。內湖各營。罕能做到。外江間有做到者。便是無敵之將。

四五萬人。同時遣散。必無許多銀錢。而坐轎者願息。抬轎者不肯。其中又有許多人情物理。層次曲折。勇退是吾兄弟一定之理。而退之中。次序不可凌亂。痕迹不可太露。

凡子弟生徒。平日懶惰。場文荒謬而不售者。則當督責之。至平日勞苦。場文極佳而不售者。則當獎慰之。弟所給諸將。皆勞苦佳文之生徒也。

擒匪長處。在專好避兵。不肯輕戰。偶爾接戰。亦復凶悍異常。好用馬隊。四面包圍。而正兵則馬步夾進。馬隊衝突時。多用大刀長棒。步隊冒烟衝突時。專用長鎗猛刺。我軍若能據此數者。則鎗砲傷人較多。究非擒匪所可及。劈

山砲尤爲擒匪所畏。

各軍得悉萃於西南山多田多之處。剿辦當稍易爲力。恐其半過沙河以南。半留沙河以北。則尤疲於奔命耳。百戰之寇。屢衰屢盛。卽僅存數十人。尙是鉅患。況數萬乎。人心日僞。大亂方長。吾兄弟惟勤勞謙謹。以邀神佑。選將練兵。以濟時艱而已。

此賊故智。有時疾馳狂奔。日行百餘里。連數日不少停歇。有時盤於百餘里之內。如蟻旋磨。忽左忽右。賊中相傳秘訣曰。「多打幾個圈。官兵之追者自疲矣。」僧王曹縣之敗。係賊以打圈之法疲之也。吾觀擒之長技。約有四端。一曰步賊長竿。於鎗子如雨之中。冒烟衝進。二曰馬賊。周圍包裹。速而且勻。三曰善戰。而不輕試其鋒。必待官兵找他。他不先找官兵。得粵匪初起之訣。四曰行走剽疾。時而數日千里。時而旋磨打圈。擒之短處。亦有三端。一曰全無火器。不善攻堅。只要官吏能守城池。鄉民能守堡寨。賊卽無糧可據。二曰夜不紮營。散住村莊。若得善偷營者。乘夜劫之。協從者最易逃潰。三曰輜重。婦女騾驢極多。若善戰者與之相持。而別出奇兵。襲其輜重。必不受創。此吾所閱歷而得之者。

余與少荃皆坐視賊太輕。以致日久無功。弟則視賊尤輕。莊子曰。「兩軍相對。哀者勝矣。」咸豐三年以前。粵匪爲哀者。咸豐十年以後。官軍爲哀者。今肅匪屢勝。而其謹畏如故。官軍屢敗。其驕蹇如故。是哀者尙在擒也。可慮孰甚。

惟勇不足恃。余亦久聞此言。然物論悠悠。何足深信。所貴好而知其惡。惡而知其美。省三琴軒。均屬有志之士。未可厚非。申夫好作識微之論。而實不能平心細察。余所見將才傑出者極少。但有志氣。卽可予以美名。可獎成之。傲爲凶德。凡當大任者。皆以此字致於顛覆。用兵者最戒驕氣。惰氣。作人之道。亦惟驕惰二字。誤事最甚。（以上家書）

凡用兵。主客奇正。夫人而能言之。未必果能知之也。守城者爲主。攻者爲客。守營壘者爲主。攻者爲客。中途相遇。

先至戰地者爲主。後至者爲客。兩軍相持。先動喊放鎗者爲客。後吶喊放鎗者爲主。兩人持矛相格鬪。先動手截第一下者爲客。後動手。卽格開而卽截者爲主。中間排隊迎敵爲正兵。左右兩旁抄出爲奇兵。屯宿重兵。堅札老營。與賊相持者爲正兵。分出遊兵。飄忽無常。伺隙狙擊者爲奇兵。意有專向。吾所恃以禦寇者爲正兵。多張疑陣。示人以不可測者爲奇兵。旌旗鮮明。使敵不敢犯者爲正兵。羸馬疲卒。偃旗息鼓。本強而故示以弱者爲奇兵。建旗鳴鼓。屹然不輕動者爲正兵。佯敗佯退。設伏而誘敵者爲奇兵。忽主忽客。忽正忽奇。變動無定時。轉移無定勢。能一一區而別之。則於用兵之道。思過半矣。

兵者。陰事也。哀戚之意。如臨親喪。肅敬之心。如承大祭。庶爲近之。今以羊牛犬豕而就屠烹。見其悲啼於割剝之頃。宛轉於刀俎之間。仁者將有所不忍。況以人命爲浪博輕擲之物。無論其敗喪也。卽使倖勝。而死傷相望。斷頭洞胸。折臂失足。血肉狼藉。日陳吾前。哀矜之不遑。喜於何有。故軍中不宜有歡欣之象。有歡欣之象者。無論或爲和悅。或爲驕盈。終歸於敗而已矣。田單之在即墨。將軍有死之心。士卒無生之氣。此所以破燕也。及其攻狄也。黃金橫帶。則騁乎淄澠之間。有生之樂。無死之心。魯仲連策其必不勝。兵事之宜慘戚。不宜歡欣。亦明矣。嘉慶季年。名將楊遇春屢立戰功。嘗語人曰。「吾每臨陣。行間覺有熱風吹拂面上者。是日必敗。行間若有冷風。身體似不。禁寒者。是日必勝。」斯亦肅殺之義也。

田單攻狄。魯仲連策其不能下。已而果三月不下。田單問之。仲連曰。「將軍在即墨。坐則織蓑。立則仗鍤。爲士卒倡。將軍有死之心。士卒無生之氣。聞君言。莫不揮涕奮臂而欲戰。此所以破燕也。當今將軍東有夜邑之奉。西有淄上之娛。黃金橫帶。而騁乎淄澠之間。有生之樂。無死之心。所以不勝也。」余嘗深信仲連此語。以爲不刊論。同治三年。江甯克復後。余與湘軍將士。驕盈娛樂。慮其不可復用。全行遣散歸農。至四年五月。余奉命至山東。河南。勤撿。湘軍從者極少。專用安徽之淮勇。余見淮軍將士。雖有揮奮之氣。亦乏憂危之懷。竊用爲慮。恐其不能平賊。莊子云。「兩軍相對。哀者勝矣。」仲連所言。以憂勤而勝。以娛樂而不勝。亦卽孟子「生於憂患。死於安樂」之

旨也。其後余因疾病，疏請退休，遂解兵柄。而合肥李相國卒用淮軍，削平捻匪。蓋淮軍之氣尚銳，憂危以感士卒之情，振奮以作三軍之氣。二者皆可以致勝。在主帥相時而善用之已矣。余專主憂勤之說，殆知其一而不知其二也。聊志於此，以識吾見理之偏。亦見古人格言至論，不可舉一概百。言各有所當也。

史記敘韓信破魏豹，以木罌渡軍，其破龍且，以囊沙壅水，竊嘗疑之。魏以大將柏直當韓信，以騎將馮故當灌嬰，以步將項它當曹參，則兩軍之數，殆亦各不下萬人。木罌之所渡幾何，至多不過二三百人，豈足以制勝乎？沙囊壅水，下可滲漏，旁可橫溢，自非興工嚴塞，斷不能築成大堰。壅下使下流竟絕，如其寬河盛漲，則塞之固難，決之亦復不易。若其小港微流，易壅易決，則決後未必遂不可涉渡也。二者揆之事理，皆不可信。敘兵事莫善於史記。史公敘兵，莫詳於淮陰傳，而其不足據如此。孟子曰：「盡信書，則不如無書。」君子之作事，既徵諸古籍，諏諸人言，而又必慎思而明辨之，庶不至冒昧從事耳。

約期打仗，最易誤事。然期不可約，信則不可不通也。

治軍之道，以「勤」字爲先。身勤則強，佚則病。家勤則興，懶則衰。國勤則治，怠則亂。軍勤則勝，惰則敗。惰者，暮氣也。常常提其朝氣爲要。

凡打仗，一鼓再鼓，而人不動者，則氣必衰滅。凡攻壘，一撲再撲，而人不動者，則氣必衰滅。

守城煞非易事。銀米、子藥、油鹽，有一不備，不可言守備矣。——又須得一謀勇兼優者爲一城之主。

軍中須得好統領營官，統領營官須得好真心實腸。是第一義。算路程之遠近，算糧仗之闕乏，算彼己之強弱，是第二義。二者微有把握，此外良法雖多，調度雖善，有效有不效。盡人事以聽天而已。

兵者，不得已則用之。常存一不敢爲先之心，須人打第一下，我打第二下。

近年從事戎行，每駐紮之處，周歷城鄉，所見無不毀之屋，無不伐之樹，無不破之富家，無不欺之窮民。大抵受害於賊者十之七八，受害於兵者亦二三。目擊心傷，喟然私歎行軍之害民。一至此乎，故每於將官委員告戒，總以

禁止騷擾爲第一義。

軍事有驕氣。情氣皆敗氣也。孔子之「臨事而懼」則絕驕之源。「好謀而成」則絕情之源。無時不謀。無事不謀。自無情時矣。

古人有言曰。「作事威克厥愛。雖小必濟。」婁敬所謂「逆取順守。」亦此意也。軍營用民夫。其先則廣取之。虐役之。其後則體卹必周。給錢必均。法可隨處變通。總須用人得當耳。

洋烟爲壞營規之最。盡行汰去。不可稍存姑待之意。黎明點名。卯正辰初。即可點畢。嗣後每早。或查營。或點名。或看操。三者總行其一。不專行查營一事也。

練勇之道。必須營官晝夜從事。乃可漸幾於熟。如雞伏卵。如鑪鍊丹。未宜須臾稍離。

戰陣之事。須半動半靜。動如水。靜如山。

軍事不可無悍驚之氣。而驕氣卽與之相連。不可無安詳之氣。而情氣卽與之相連。有二氣之利。而無其害。有道君子。尙難養得恰好。況弁勇乎。

凡用兵之道。本強而故示敵以弱者。多勝。本弱而故示敵以強者。多敗。敵加於我。審量而後應之者。多勝。漫無審量。輕以兵加於敵者。多敗。

凡修壘以濠深爲妙。木城及外牆。均有流弊。恐反爲賊遮蔽砲子也。

修壘之事。軍士四出征剿。有老家以爲基址。亦行軍一法也。擇地有兩法。有自固者。有阨賊者。自固者。據高山。擇要隘。阨賊者。擇平坦必經之路。擇淺水津渡之處。嗣後每立一軍。則修壘二十座。以爲老營。環老營之四面。方三百里。皆可往來梭剿。庶幾可戰可守。可奇可正。得四軍可靠者。則變化無窮。於景鎮作一榜樣。而他軍效法行之。可得也。但不知何爲法術。亦可得見乎。

與李少荃許仙屏言團練之無益於辦賊。直可盡廢。如必欲團練。則不可不少假以威權。

近年馭將。失之寬厚。又與諸軍相距過遠。危險之際。弊端百出。然後知古人所云。「作事威克厥愛。雖小必濟。」反是。乃敗道也。

持之以敬。臨之以莊。無聲無形之際。常有凜然難犯之象。則人知威矣。孟子曰。「君子以仁存心。以禮存心。」守是二者。雖蠻貊之邦可行。又何兵勇之不洽哉。

帶勇之法。用恩莫如用仁。用威莫如用禮。仁者。即所謂欲立立人。欲達達人也。待弁勇如待子弟之心。嘗望其成立。望其發達。則人知恩矣。禮者。即所謂無衆寡。無小大。無敢慢。泰而不驕也。正其衣冠。尊其瞻視。儼然人望而畏之。威而不猛也。持之以敬。臨之以莊。無形無聲之際。常有凜然難犯之象。則人知威矣。守斯二者。雖蠻貊之邦行矣。何兵勇之不可洽哉。

余至武昌火藥局。看造火藥之法。以銅爲輪。以鐵爲輓。圓地爲大磨盤。以牛碾之。盤大徑二丈三尺。周圍七丈許。每盤用四牛。每牛速曳兩輪。盤外周圍溝槽。約寬八寸許。火藥在槽內。牛行槽外。馭牛之人行槽內。每牛以一人馭之。每兩牛四輪之後。則有鏟藥者一人。隨之執銅鏟。於槽內鏟動。庶輓過之後。火藥不患太緊也。又有小磨盤。磨礪與磨麥相似。僅用一人。又有櫃。篩礪。篩炭。其法絕精。非圖說不能明。

營務處之道。一在樹人。一則立法。有心人不以不能戰勝攻取爲恥。而以不能樹人立法爲恥。樹人之道有二。一曰知人善任。一曰陶鑄造就。

凡軍驕氣。則有浮淫之色。惰氣。則有曖滯之色。須時時察看。而補救之。

帶兵之道。「勤」「怒」「廉」「明」四字。缺一不可也。但兵以力作主。巧作客。軍務須從日用眠食上下手。

呂蒙誅取鎧之卒。魏絳戮亂行之僕。古人處此。豈以爲名。非是則無以警衆。窄路打勝仗。全係頭敵數人。若頭敵站不住。後面雖有好手。亦被人擠退了。

出青之法。卽漢書趙充國傳所謂就草。

天下之人。稍有才智者。心思有所見。以自旌異於人。好勝者。此也。好名者。亦此也。同當兵勇。則思於兵勇翹然而出其類。同當長夫。則思於長夫中翹然而出其類。同當將官。則思於將官中翹然而出其類。同爲主帥。則思於衆帥中翹然而出其類。雖才智有大小淺深之不同。其不知足。不安分。則一也。能打破此一副庸俗之見。而後可與言道。

古人以用兵之道。通於聲律。故聽音樂而知兵之勝敗。國之存亡。余生平於音律算法。二者一無所解。故不能知兵耳。

用兵之難。莫大於見人危急而不能救。

明戚繼光紀效新書中有立牌。卽古之盾也。有圓牌。卽今之藤牌也。統謂之曰攔牌。又有所謂剛柔牌者。其法以生漆牛皮蒙於外。而以湖綿搗成小團。及頭髮裝於內。蓋戚氏自以巧思製造。非有所師於古也。古之干盾。所以捍禦矢石。今之攔牌。所以捍禦礮子。礮子所當。無堅不破。豈矢石所可同年而語哉。國藩初辦水師時。嘗博求禦礮子之法。以魚網數層。懸空張挂。礮子一過卽穿。不能禦也。以絮被漬濕張挂。礮子一過卽穿。不能禦也。以生牛皮懸於船旁。以藤牌陳於船梢。不能禦也。又作數層厚牌。以竹鱗排於外爲一層。牛皮爲一層。水絮爲一層。頭髮爲一層。合而成牌。亦不能禦也。以此而推。戚氏之剛柔牌。不足以禦礮子明矣。烏鎗子如梧子大者。或有法以禦之。拾鎗子。劈山礮子。凡大如黃豆以上者。竟無拒禦之法。近時楊軍門。載福等。深知礮子之無可禦。遂屏棄魚網。水絮。牛皮等物。一切不用。直以血肉之軀。植立船頭。可避者避之。不可避者聽之。而其麾下。水師弁勇。亦相率而植立直前。無所迴避。明於此義。而古來干盾檣牌諸器。皆可廢矣。友人劉騰鴻峙衡治軍。刁斗森嚴。凜不可犯。臨陣則伏根行首。堅立如山。有名將之風。惟過於自熹。在武昌時。嘗獨立城下。呼賊以礮子擊之。賊發十餘礮。不中。堅坐良久乃還。在端州時亦如是。卒以徇難。殞我壯士。人百莫贖。此則剛毅太過。於好謀而成之道。少有違耳。

余初不解造羣子之法。以生鐵令鑄工鑄之。渣滓未融。經槩輒散。且多蜂眼。鳴而不能及遠。乃與吳坤修竹莊。商用熟鐵打造。其法以鐵先練成直條。每條燒紅其端。截出半寸。打成圓顆。又燒其端。又打成顆。——每顆如葡萄大。——後至江西。商之姚鑲。以此法打造。姚君又作爲鐵模。半渦截鐵條之端。置之模中。宛轉錘鍊。圓滑可愛。於是及遠較多一里有奇也。今湖南湖北江西三省。打造羣子。均用此法。每礮用百餘顆。多者或三四百顆。噴薄而出。如珠如雨。殆無隙地。當之輒碎。不仁之器。莫甚於此矣。然流疆尙未靖謐。此其亟宜講求者也。

行軍之道。有依次而進者。有越敵人所守之寨。而先攻他處者。姑以通鑑所紀兵事言之。朱明帝泰始二年。晉安王子勛之亂。袁顛相拒於濃湖。久未決。龍驤將軍張興世建議曰。「賊據上游。兵強地勝。我雖持之有餘。而制之不足。若以奇兵潛出其上。因險而壁。見利而動。使其首尾周遑。進退疑阻。中流旣梗。糧運自艱。此制賊之奇也。鐵溪江岸最狹。去大軍不遠。下臨洄湫。船下必來泊岸。又有橫浦。可以藏船。千人守岸。萬夫不能過。衝要之地。莫出於此。」沈攸之吳喜並贊其策。乃選戰士七千。輕舸二百。配與興世。興世率其衆。沂流稍上。尋復退歸。如是者屢日。賊將劉胡聞之。笑曰。「我尙不敢越彼。下取揚州。張興世何人。欲輕據我上。」不爲之備。一夕四更。值便風。興世舉帆直前。渡湖白。過鵲尾。胡旣覺。乃遣其將胡靈秀。將兵於東岸。翼之而進。戊戌夕。興世宿景洪浦。靈秀亦留。興世潛遣其將黃道標帥七十舸。徑趨錢溪立營寨。己亥。興世引兵進擄之。靈秀不能禁。庚子。劉胡自將水步二十六軍。來攻錢溪。將士欲迎擊。興世禁之曰。「賊來尙遠。氣盛而矢驟。驟旣易盡。盛亦易衰。不如待之。」令將士治城如故。俄而胡來。轉近船。入洄湫。興世命壽寂之任農夫帥壯士數百擊之。衆將相繼並進。胡收兵而下。興世遂於錢溪立城。國藩按是時官軍在下游赭圻。袁顛等在上遊之濃湖。劉胡等又在上遊之鵲尾。更上乃爲錢溪。越濃湖鵲尾兩寨而上。立城於錢溪。此險途也。厥後賊屢攻錢溪不勝。糧運中梗。而鵲尾濃湖並以潰降。此越寨進攻。而得勝者也。

泰始三年。魏尉元上表言。「賊向彭城。必由清泗過宿豫。歷下邳。趨青州。亦由下邳沂水。經東安。此數者。皆爲賊

用兵之要。今若先定下邳。平宿豫。鎮淮揚。戍東安。前青冀諸州可不攻而克。若四鎮不服。青冀難拔。百姓狼顧。猶懷僥倖之心。臣愚以爲宜釋冀青之師。先定東南之地。斷劉或北顧之意。絕愚民南望之心。如此。則淮北自舉。暫勞永逸。國藩按宋與魏歷世兵爭。宋有青州。歷城。徐州諸鎮。遠在海岱。與魏接畛。而下邳。宿豫。沂水。東安。四城。乃在淮南。去魏尙遠。魏越青州諸鎮。而進攻四城。此險途也。厥後四城破。而青州。歷城。徐州諸鎮相繼沒於魏。此越鎮進攻而勝者也。

梁簡文帝二年。侯景之變。郢州刺史蕭方諸以徐文盛軍在西陽。不設備。西陽卽今黃州。侯景以江夏空虛。使宋子仙任約帥精騎四百。由淮內襲郢州。丙午。大風疾雨。天色晦冥。子仙等入城。方諸迎拜。遂擒鮑泉。盧豫。送於景所。景因便風。中江舉帆。送越徐文盛等軍直上。入江夏。文盛衆懼而潰。國藩按侯景與徐文盛皆在黃州夾江築壘。乃越徐軍而上入江夏。此險途也。而江夏以無備而破。徐軍以失勢而潰。此越寨進攻而勝者也。

陳文帝天嘉元年。王琳屯西岸之柵口。侯瑱屯東岸之蕪湖。相持百餘日。旋均出江外。隔洲而泊。二月丙申。西南風急。琳引兵直趨建康。瑒等徐出蕪湖。躡其後。西南風翻。爲瑒用。琳擲火炬以燒陳船。皆反燒其船。瑒發拍侯擊琳艦。又以蒙衝小船。擊其艦。琳軍大敗。軍士溺死什二三。餘皆棄舟登岸。國藩按王琳與侯瑒同屯蕪湖之上。琳乃越瑒軍而直下金陵。此險途也。而瑒軍自後躡之。反爲所破。此越寨進攻而敗者也。

唐貞觀十九年。太宗親征高麗。旣拔遼東。蓋平諸城。至安市。將決戰。高麗靺鞨合兵爲陳。長四十里。江夏王道宗曰。高麗傾國以拒王師。平壤之守必強。願假臣精兵千。覆其本根。則數十萬之衆。可不戰能降。上不應。後攻安市。竟不能拔。降將請先攻烏骨城。衆議不從。遂自安市班師。國藩按道宗請越安市而進攻平壤。此雖險途。而實制勝之奇兵也。太宗不從。無功而返。此不能越攻而失者也。

安史之亂。李泌請命建寧王琰爲范陽節度大使。並塞北出。與李光弼南北犄角。以取范陽。泌欲使建寧自靈夏並豐勝靈朔之寨。直擣檀攻范陽之北。光弼自太原取恆定攻范陽之南。覆其巢穴。賊遠則無所歸。留則

不獲安然。後大軍四合而攻之。必成擒矣。上悅。已而不果行。國藩按是時大軍在扶風。郭子儀在馮翊。李光弼在太原。勢宜先取兩京。李泌欲先搗范陽賊巢。此亦制勝之奇兵也。事不果行。致史思明爲關洛之患。此亦不能越攻而失者也。

元和十二年。淮蔡之役。李祐言於李愬曰。「蔡之精兵皆在洄曲及四境拒守。守州城者皆羸老之卒。可以乘虛直抵其城。比賊將聞之。元濟已成擒矣。」愬然之。十月辛未。李愬李佑李忠義李進誠軍出。東行十六里。夜至張柴村。盡殺其戍卒及烽子。據其柵。命士少休。食乾糲。整羈勒。留義成軍五百人鎮之。以斷洄曲及諸道橋梁。復夜引兵出門。時大風雪。旌旗裂。夜半雪愈甚。行七十里。四鼓。愬至蔡州城下。無一人知者。李佑李忠義鑿其城爲坎。以先登。愬入居元濟外宅。以檻車送元濟詣京師。國藩按。元濟精兵盡在洄曲。董重質麾下。李愬越之而直入蔡州。此越寨進攻而勝者也。

朱梁均王四年。楚岳州刺史許德勳。將水軍巡邊。夜分南風暴起。都指揮使王環乘風趨黃州。以繩梯登城。徑趨州署。執吳刺史馬鄴。大掠而還。德勳曰。「鄂州將邀我。宜備之。」環曰。「我軍入黃州。鄂人不知。奄過其城。彼自救不暇。安能邀我。」乃展旗鳴鼓而行。鄂人不敢逼。國藩按。楚之岳州東北。與吳爲隣。嘉魚陸口等處。吳必立寨設備。乃王環越之而直趨黃州。此越寨進攻而勝者也。

唐同光元年。後唐與朱梁相拒於楊劉德勝之間。時梁將段凝軍臨河之南。（卽澶淵。今開州。）王彥章進逼鄆州。（今東平府。）唐臣李紹宏等。請棄鄆州與梁約合。帝獨召郭崇韜問之。對曰。「降者皆言大梁無兵。陛下若留兵守魏。固保楊劉。自以精兵長驅入汴。彼城中旣空虛。必望風自潰。苟僞主授首。則諸將自降矣。」帝曰。「此正合朕志。」冬十月壬申。帝大軍自楊劉濟河。癸酉。至鄆州。甲戌。圍中都城。破之。擒王彥章。帝召諸將問進退之計。諸將請先下東方諸鎮城。然後觀釁而動。康延孝李嗣源請亟取大梁。乙亥。帝發鄆州中都。丁丑。至曹州。己卯。至大梁。城梁壬午。段凝將其衆五萬。自滑州濟河入援。解甲請降。國藩按。郭崇韜之初議直取大梁也。時梁將王

彥章軍在鄆州。段凝軍在河上。越兩寨而進攻。此險途也。厥後破中都。擒王彥章。而段凝猶在河北。越一寨而進攻。亦險機也。然段凝隔於河北。若自白馬南濟。則阻於大河。若自下游直濟。則一阻於大河。再阻於新決之護駕水。勢難入援。遂得直取汴梁。以成大功。此越寨進攻而勝者也。

以上九事。張興世之據錢溪。宋子仙之取鄆州。許德勳之下黃州。皆水路越攻而勝。王琳之下金陵。以水路越攻而敗。尉元之取下邳四城。李愬之入蔡州。郭崇韜之策汴梁。以陸路越攻而得之。李道宗之策平壤。李泌之策范陽。以陸路不越攻而失之。成敗得失。固無一定之軌轍也。咸豐四年十月十一日。賊目陳玉成據蘄州。秦日綱據田鎮。我舟師越蘄州而直下。十三日。攻破田家鎮。十四日。蘄州之賊亦潰。此越寨進攻而勝者也。十一月。水陸各軍會於九江。時賊目林啓榮據九江。黃金據湖口。石達開羅大綱等同在湖口。我舟師彭玉麟等。十六日。越九江而下攻湖口。陸軍羅澤南等。十二月初五日。下攻湖口。十二日。水師敗挫。二十四日。陸軍亦無利而歸。此越寨進攻而敗者也。咸豐六年五月初二日。武漢黃州未破。楊載福以舟師駛下。直至九江。七年九月二十八日。九江安慶未破。楊載福以舟師駛下。直至舊縣。往來如飛。此越寨進攻而勝者也。故知「勝敗無常。視將才爲轉移」耳。當時越九江而下攻湖口之策。發於國藩。定於羅君羅山。劉君孟容二人。事敗之後。或深咎此策之失。且專歸罪於劉君者。非事實也。（以上日記）

疆場之役。所以磨練豪傑之資也。前代如王伯安孫高陽。其初亦不過講求地利耳。其後遂爲儒將。豈不貴乎閱歷哉。

壯勇貴精而不貴多。設局宜合而不宜分。湘潭寧鄉兩縣。各交界之所。不必另立練局。但在城內立一總局。兩處多設探報。賊至則風雨疾驅。仍可禦於境上。城內總局人數亦不必多。但得敢死之士四百人。則固可以一戰。要須簡擇精嚴。臨陣不至獸駭鳥散。則雖少亦決其有濟。

就現在之額兵。練之而化爲有用。誠爲善策。然習氣太盛。安能更鑄其面目。而盪滌其腸胃。恐岳王復生。半年可

以教成其武藝。孔子復生。三年不能變革其惡習。故亂見竊謂現在之兵。不可練之。而爲勁卒。新募之勇。却可練之。使補額兵。

鄉村宜團。而不宜練。城廂宜練。而不宜多。如此立說。明知有日就懈散之弊。然懈散之弊尙少。若一意操切行之。則新進生事者。持札四出。訛索徭勒。無所不至。功無尺寸。而弊重邱山。亦良可深慮也。

今日將欲滅賊。必先諸將一心。萬衆一氣。而後可以言戰。而以今日營伍之習氣。與今日調遣之成法。雖聖者不能使之一心一氣。自非別樹一幟。改絃更張。斷不能辦此賊也。鄙意欲練鄉勇萬人。概求吾黨質直而曉軍事之君子將之。以忠義之氣爲主。而輔之以訓練之勤。相激相勵。以庶幾於所謂諸將一心萬衆一氣者。或可馳驅中原。漸望澄清。

今日之兵。概可傷恨者。在「敗不相救」四字。彼營出隊。此營張目而旁觀。喙口而微笑。見其勝則深妒之。恐其得賞銀。恐其獲保奏。見其敗則袖手不顧。雖全軍覆沒。亦無一人出而援手拯救於生死呼吸之頃者。以僕所聞。在在皆然。蓋緣調兵之初。此營一百。彼營五十。徵兵一千。而已抽選數營。或十數營之多。其卒與卒已不相習矣。而統領之將。又非平日本管之官。一省所期若此。他省亦如之。卽同一營也。或今年一次調百人赴粵。明年一次調五十赴楚。出征有先後。赴防有遠近。勞逸亦遂乖然。不能以相入。敗不相救之故。半由於此。又有主將遠隔。不奉令箭。不敢出救者。又有平日搆隙。雖奉令箭。故遲回不往救者。至於兵與勇遇。尤嫉恨刺骨。或且作爲相救。而倒戈以害勇。翼蔽以縱賊。

「團練」二字。當分爲兩層。團卽保甲之法。清查戶口。不許容留匪人。一言盡之矣。練則養丁。請師製旗。造械。爲費較多。鄉人往往疑畏不行。今練成擇人而舉。團則宜徧地興辦。總以清查本境土匪。以絕勾引爲先務。遂設一審案局。

民間倡爲謠言。反謂「兵勇不如賊匪之安靜」。國藩痛恨斯言。恐民心一去。不可挽回。誓欲練成一旅。秋毫無

犯。以挽民心而塞民口。每逢三八操演。集諸勇而教之。反復開導至千百語。但令其無擾百姓。

近時各營之兵。東調一百。西撥五十。將與將不和。卒與卒不習。勝則相忌。敗不相救。即有十萬衆在我麾下。亦且各懷攜貳。離心離德。居今之世。用今之兵。雖諸葛復起。未必能滅此賊也。鄙意必須萬衆一心。諸將一氣。而後改絃更張。或有成功之一日。

帶勇之人。第一要才堪治民。第二要不怕死。第三要不急急名利。第四要耐受辛苦。治民之才。不外「公」「明」「勤」三字。不公。不明。則諸勇必不悅服。不勤。則營務細鉅皆廢弛不治。故第一要務在此。不怕死。則臨陣當先。士卒乃可效命。故次之。爲名利而出者。保舉稍遲則怨。稍不如意則怨。與同輩爭薪水。與士卒爭毫釐。故又次之。身體羸弱者。過勞則病。精神缺短者。久用則散。故又次之。四者似過於求備。而苟闕其一。則萬不可以帶勇。故弟嘗謂。帶勇須智深勇沈之士。文經武緯之才。

帶勇之人。不肯求乎全材。宜因量以器使。然血性爲主。廉明爲用。三者缺一。若失輒輒。終不能行一步也。

古來名將得士卒之心。蓋有在於錢財之外者。後世將弁。專恃糧重賞優。爲牢籠兵心之具。其本爲已淺矣。是以金多則奮勇蟻附。財盡則冷落獸散。

練卒宜十分精強。器械宜十分精緻。乃可臥薪嘗膽。艱難百戰。不然。則不教之卒。虛敗之器。何省不可驟辦。而必出自湖南萬里長征。多費餉項哉。

各勇不穿着輭料衣服。止許穿布衣。不許穿鞋。止許穿草鞋。哨長亦然。打仗同進同退。不許獨後。亦不許獨先。割首級。奪旗幟。亦無賞。

練勇之道。必須營官晝夜從事。乃可漸幾於熟。如鷄伏卵。如鑪鍊丹。未宜須臾稍離。前與璞山面議。每營有文武兼備之營官。始克照料一切。

此次募勇成軍以出。要須臥薪嘗膽。勤操苦練。養成艱難百戰之卒。預爲東征不歸之計。若草率從事。驅不教之

士執厥脆之器行三千里之遠以當虎狼百萬之賊未與交鋒而軍士之氣固已斃矣雖有一二主者忠義奮發亦無以作其衆而貞於久也。

國藩立朝有年更事孔多曾不能以泛悠之毀譽定倫類之優劣財有軍務所關不揆事理之當否而徒貴耳賤目逞我私臆乎。

陣法原無一定然以一隊言之則以「鴛鴦」「三才」二陣爲要以一營言之則一正兩奇一接應一設伏四者斷不可缺一此外自爲變化將多人以禦劇寇斷不可無陣法也。

江中鑿戰之船須二百號其餘雇備民船隨助聲勢者須八百號戰船之中每號配水勇二十人民船之中凡煤米油鹽百貨之需無不裝載技藝工匠雜流之人無不備具船行中流兩岸陸兵夾江而下兵勇所得之銀換舟中之錢所用之錢即買舟中之貨庶兵勇所至無米鹽缺乏之患無昂貴數倍之苦而展轉灌輸其銀錢仍不出乎水陸兩營之外。

兩岸陸路之勇夾江而下兵勇所得之口糧銀兩即換舟中之錢所用之錢即買舟中之貨庶無鹽米缺乏之患無昂貴數倍之苦而銀錢展轉灌輸仍不出水陸兩營之外否則陸勇數千貿然一行九江以下千里蕭條無食可買無錢可換雖有忠憤凌霄亦祇得向江水而痛哭耳是以國藩私計總須舟載食物水陸並進。

水勇佳者難得然不難於放礮而難於盪槳使舵國藩之意擬即專雇水手蓋水師不可遽學爲水手水手卻能即學爲水師。

水路有戰船必須兩岸勁兵夾江護行。

岳王復生或可換孱兵之筋骨孔子復生難遽變營伍之習氣雖語涉諧謔實痛切之言也今欲圖謀大局萬衆一心自須別開生面斬新日月專用新招之勇求忠義之士將之不雜入營稍久之兵不用守備以上之將。

國藩數年以來痛恨軍營習氣武弁自守備以上無一人不喪盡天良故決計不用營兵不用鎮將。

平昔嘗人出征遲滯。或咎人軍興浪費。及身膺斯責。則其遲滯尤久。而其浪費更多。履之後艱。於茲益信。紮營宜深溝高壘。雖僅一宿。亦須爲堅不可拔之計。但使能守我營壘。安如泰山。縱不能進攻。亦無損於大局。

哨探嚴明。離賊既近。時時作敵來撲營之想。敵來之路。應敵之路。埋伏之路。勝仗追賊之路。一一探明。切勿孟浪。未經戰陣之勇。每好言戰。帶兵者亦然。若稍有閱歷。但覺我軍處處瑕隙。無一可恃。不輕言戰矣。

進則爭前。退則散亂。三五人保住陣腳。卽是勁旅。無此三五人者。則其初每成先勝後敗之局。其後遂爲屢北不振之師。此蓋軍旅強弱之恆態。

衛青人奴。拜將封侯。身尙貴主。此何等時。又可以尋常行墨。困個奇男子乎。

凡善弈者。每於棋危劫急之時。一面自救。一面破敵。往往因病成妍。轉敗爲功。善用兵者亦然。

己無聲而後可以聽人之聲。己無形而後可以伺人之形。撫賊之備物太甚者。其中蓋有所不足也。以精心察之。冷眼窺之。無乘以躁氣。無淆以衆論。自能覷出可破之隙。若急於求效。闕以浮情客氣。則或泰山當前而不克見。以瓦注者巧。以鉤注者憚。以黃金注者昏。外重而內輕。其爲蔽也久矣。

用兵無他妙巧。常存之餘不盡之氣而已。孫仲謀之攻合肥。受創於張遼。諸葛武侯之攻陳倉。受創於郝昭。皆初氣過銳。漸就衰竭之故。惟荀彧之拔偃陽。氣已竭而忽振。陸抗之拔西陵。預料城之不能遽下。而蓄養銳氣。先備外援。以待內之自敝。此善於用氣者也。足下忠勇內蘊。邁往無前。惟猛進有餘。好謀不足。吾願足下學陸抗氣未用而預籌之。不願學荀彧氣已竭而復振之。願算畢而後戰。不宜具戰而徐算。

士卒不許有一人閒言閒語。稍觸別營。不特宜戢本營六營。兼宜小心和協別營之將領。兵猶火也。勿戢將自焚也。

軍事以氣爲主。瀟去舊氣。乃能重生新氣。若不改頭換面。長守此堅壁。以日夜嚴防而不得少息。則積而爲陳腐之氣。如敗血之不足。以養身也。

濠中之土。宜覆於牆上。不可覆於外濠。宜壁立斗絕。不可斜陂陁下。

「日中則昃。月盈則虧。」故古詩「花未全開月未圓」之句。君子以爲知道。自僕行軍以來。每介疑勝疑敗之際。戰兢恐懼。上下怵惕者。其後常爲大勝。或當志得意滿之候。各路雲集。徃於屢勝。將卒矜慢。其後常有意外之失。

軍行。以水泉甘潔爲最難得之境。其無活水清泉之處。不可駐也。

用兵之道。與讀書同。不日進則日退。須「日知其所亡。月無忘其所能」爲妙。

目下賊氛正盛。我軍宜蓄銳以俟時。沈幾以觀變。如必須退兵。則不妨少退以蓄勢。待得機然後再進。兵法有進有退。古名將非全無退時也。望斟酌行之。

崖角嶺一冲太長。進冲甚易。退回甚難。此行兵者所忌也。此時審幾度勢。但宜穩紮。不宜輕進。名將以救敗爲第一難事。

凡兵勇太少則軍威不壯。太多則弱者間或反爲強者之累。弟之不肯輕用團勇。亦執是故。若能借其人多以助我之勢。而臨陣又不爲其所累。則有益而無損。到處鄉團皆可用矣。

國藩平日不善臨陣。故友人相戒。但宜在遠處調度。不宜至近處對敵。恐各統領營官分心以護衛鄙人。轉不能衝鋒應變。出奇制勝也。

連日各處募勇者甚多。應募者漸少。卒之擇將甚於將之擇卒。朝秦夕楚。輕去其主。辛苦教練。甫覺可用。轉瞬已失其所在矣。或在此營當散勇。則貪易一營以充什長。甫得什長。又思易一營以充哨長。若兵則壹列尺籍。終身不改。鄙意欲借兵呆板之風。稍變勇浮動之習。

吏治。有常者也。可先立法而後求人。兵事。無常者也。當先求人而後立法。求人以統領爲最難。營官亦頗不易得。耳不兩聽而聰。目不兩視而明。兵勇愚蠢。自須專習一途。以壹其心志。上岸殺賊。洗足上船之說。當築濡須塢時。

已知其不可行矣。

軍家之一勝一敗。其炎涼意態。往往出素所親愛之人。若更事稍多。亦自見慣不驚。

兩次挫失之後。弁勇心目中。不無輕疑主將之意。田單拜神人爲師。亦以勢弱恐下不我信也。望於士卒前少存不自足之懷。無當大股。無貪奇功。得小小勝仗數次。則士氣漸轉而可有爲矣。

防守之統領。已屬難得。游擊之統領。尤爲可遇而不可求。閣下靜能生明。專在人材上用心。猶爲費力少而收效多。何如。

將來賊平之後。勇則歸農。弁目之精強者。則得缺歸伍。亦銷患之一道也。

承詢選將一節。猥以湖湘俊彥朋與。推求汲引之原。鄙人瞽瞍。奚足以言銜鑒。風雲際遇。時或使之。生當是邦。會逢其適。於鄙鈍初無與也。抑又竊疑古人論將。神明變幻。不可方物。幾於百長并集。一短難容。恐亦史冊追崇之辭。初非當日預定之品。要以衡才不拘一格。論事不求苛細。無因寸朽而棄連抱。無施數罟以失巨鱗。斯先哲之恆言。雖愚蒙而可勉。

穩紮堅守。嚴紀律而愛百姓。尙屬人力之所能勉。行之不懈。亦弭謗之一端也。

古來義士仁人。行軍用兵之道。專重救人之急。解人之圍。是以義聲播於遐邇。

來教「分制援賊。包打勝仗」等語。無乃期許過奢。鄙人教練之才。非戰陣之才也。守黃梅。守石牌。或可竭力任之。拒援賊。則敬謝不敏。「人貴自知」。不敢不確陳其短耳。

近年軍中閱歷有年。益知天下事。當於大處着眼。小處下手。陸氏但稱先立乎其大者。若不輔以朱子銖積寸累工夫。則下梢全無把握。故國藩治軍。屏去一切高深神奇之說。專就粗淺纖悉處致力。雖坐是不克。大有功效。然爲鈍拙計。則猶守約之方也。所最難者。近日調兵。撥餉。察吏。選將。皆以應酬人情之道行之。不問事勢之緩急。諭旨之寬嚴。苟無人情。百求罔應。卽舉劾賞罰。無人情則雖大賢莫薦。有人情則雖巨慝亦釋。故賊餒雖已漸衰。而

人心殊未厭亂。每獨居深念。憾不得與閣下促膝密語。一據積愫。凡臨敵觀氣色。有二可慮。驕氣。則有浮淫之色。（淫溢也大也漫也）惰氣。則有晦滯之色。（晦晦也闇也）望體察而補救之。

驕氣。情氣等語。卻不宜與人說及。此等默察之而默救之可耳。凡與諸將語。理不宜深。令不宜煩。愈易愈簡愈妙也。不特與諸將語爲然。即吾輩治心治身。理亦不可太多。知亦不可太雜。切身日日用得著的。不過一兩句。所謂「守約」也。

鄙意欲仿六年八月魯家港禦石逆之法。直待賊來撲營。堅壁不出。待其情歸而後出擊。亦不遠追。如是二日。彼之銳氣少沮。我之識力稍定。然後設法擊之。則真賊與裏者雇者。情狀分明矣。

河淮以北之民。賦性剛勁。耐寒習苦。囊裏乾糧。且行且食。以該處之兵。辦本地之賊。必可得力。若敵部皆衡湘之士。狂於南方風氣。不慣麵食。冬則風帽皮衣。炭盤手鑪。刻不能離。羅李名將。亦不免於冬烘氣象。

凡兵勇與百姓交涉者。總宜伸民氣而抑兵勇。所以感召天和者在此。即所以要獲名譽者亦在此。望閣下實心行之。幸勿視爲老生常談也。至於戰勝攻取。雖無把握。若守之必固。則可以人力操其權。

軍事有驕氣。情氣皆敗氣也。孔子云。「臨事而懼。」一則絕驕之源。「好謀而成。」一則絕情之源。平日無時不謀。無事不謀。自無情時矣。外間或言閣下好籠罩人。己所不知者。以言銛人使言之。人言未畢。則又以己意承接而引伸之。好以聰明細人。而不至誠待人。國藩久聞此語。未便遽進箴規。今既受統領重任。務祈細己之聰明。貶己之智術。凡軍中大小事件。殷殷請教於朱雲崖。處處出於至誠。則人皆感悅而告之以善矣。

早夜站牆。日日操練。斷不可閒。勤字爲人生第一要義。無論居家居官行軍。皆以勤字爲本。黎明早起。勤字中之一端也。

用兵久。則驕情自生。驕情。則未有不敗者。勤字所以醫情。慎字所以醫驕。此二字之先。須有一誠字以立之本。立

志要將此事知得透辦得穿。精誠所至。金石亦開。鬼神亦避。此在己之誠也。人之生也。直與武員相交。接尤貴乎直。文員之心。多曲。多歪。多不坦白。往往與武員不相水乳。必盡去歪曲私衷。事事推心置腹。使武人粗人坦然無疑。此接物之誠也。以誠字爲之本。以勤字慎字爲之用。庶幾免於大戾。免於大敗。

楚軍水陸之好處。全在無官氣而有血性。若官氣增一分。則血性必減一分。八九兩年。余過湖口時。彼此皆不免有官氣。此次余與厚菴閣下。皆當力戒以挽風氣。

今大難之起。無一兵足供一割之用。實以官氣太重。心竅太多。瀉樸散醅。真意蕩然。湘勇之興。凡官氣重心竅多者。在所必斥。歷歲稍久。亦未免沾染習氣。

軍事是極質之事。廿三史除班馬外。皆文人以意爲之。不知甲仗爲何物。戰陣爲何事。浮詞僞語。隨意編造。斷不可信。僕於通鑑中之不可信者。皆用筆識出矣。退菴若以編輯廿三史成書爲治軍之藍本。則門徑已差。難與圖功。閣下與之至交。須勸之盡棄故紙。專從事於點名。看操。查牆子。諸事也。

鄙人近歲在軍。不問戰事之利鈍。但謀一己之勤惰。蓋戰雖數次得利數十次得利。曾無小補。不若自習勤勞。猶可稍求一心之安。

家世寒素。深知一粒一絲之匪易。近年從事戎行。每駐紮之處。周歷城鄉。所見無不毀之屋。無不伐之樹。無不破之富家。無不欺之窮民。大抵受害於賊者十之七八。受害於兵者亦有二三。喟然私嘆行軍之害民。一至此乎。故每與將官委員告戒。總以禁止騷擾爲第一義。雖行之未必有效。差幸與閣下來示意趣相同。

主守則專守。主戰則專戰。主城則專修城。主壘則專修壘。切不可腳踏兩邊橋。臨時張皇也。

戰時無他謬巧。大約隊伍不錯亂。鎗礮不早發。二者即操可勝之權。賊若憑堅城而守。我軍仰攻。斷難得手。

大抵平日非至穩之兵。必不可輕用險著。平日非至正之道。必不可輕用奇謀。然則穩也。正也。人事之力行於平日者也。險也。奇也。天機之湊泊於臨時者也。

布置須四路照顧。不可擠在一處。賊若來時。當頭敵者。須擇一好手。窄路打仗。勝敗全係頭敵數人。若頭敵站不住。後面雖有好手。亦被人擠退了。

治軍之道。以勤字爲先。身勤則強。佚則病。家勤則興。懶則衰。國勤則治。怠則亂。軍勤則勝。惰則敗。惰者。暮氣也。求閣下以身率之。常常提其朝氣爲要。

治軍以勤字爲先。實閱歷而知其不可易。未有平日不早起。而臨敵忽能早起者。未有平日不習勞。而臨敵忽能習勞者。未有平日不能忍飢耐寒。而臨敵忽能忍飢耐寒者。微防擊眷擾民。習氣已深。實難挽回。吾輩當共習勤勞。先之以愧厲。繼之以痛懲。閣下若有志斯事。或零招一二哨苦心訓練。繩以敵處營規。盡變微防積習。如果用。則逐漸增加。以是保衛珂鄉。卽以是共維大局。

凡打仗。一鼓再鼓。而人不動者。則氣必衰滅。凡攻壘。一撲再撲。而人不動者。則氣必衰滅。

擇地有兩法。有自固者。有扼賊者。自固者。擇高山。擇要隘。扼賊者。擇平坦必經之路。擇淺水津渡之處。嗣後每立一軍。則修礮二十座。以爲老營。環老營之四面。方三百里。皆可往來梭剿。庶幾可戰可守。可奇可正。得四軍可靠者。則變化無窮。

凡用兵之道。本強而故示弱。以弱者多勝。本弱而故示強。以強者多敗。敵加於我。審量而後應之者。多勝。漫無審量。輕以兵加於敵者。多敗。閣下常犯此二忌。嗣後望勤加訓練。不患無交戰之時。但患無能戰之具耳。

石壘之法。約二丈二尺高。在土內基址砌四尺。出土外者一丈八尺。厚如修敦仁礮之式。一丈以上安門。門上不過一二尺耳。大可容一哨人。(合勇夫不過百二十人)斷不可再大。內作四艙。火藥艙。水艙。上不住人。子彈艙。米鹽艙。上可住人。牆不甚厚。則守壕者無子牆可站。宜於砌至丈五六尺時。用橫木砌於磚石之內。架板於橫木挑之上。如棧道然。以備站牆之用。

凡出隊。有宜速者。有宜遲者。宜速者。我去尋賊。先發制人者也。宜遲者。賊來尋我。以主待客者也。主氣常靜。客氣

常動。客氣先盛而後衰。主氣先老而後壯。故善用兵者。最喜爲主。不喜作客。或我尋賊去。先發制人。或賊尋我以主待客。總須審定乃行。切不可於兩層一無所見。貿然一出也。（以上書札）

三軍聽我苦口說。教你陸戰真秘訣。第一紮營要端詳。營盤選個好山岡。不要低窪潮濕地。不要一坦太平洋。後有退步前有進。一半見面一半藏。看定地方插標記。插起竹竿壘繩牆。繩子圍出三道圈。內圈略窄外圈寬。六尺牆腳八尺壕。壕要築緊牆要牢。正牆高要七尺滿。子牆只有一半高。爛泥碎石不堅固。雨後倒塌一缸糟。一營只開兩道門。門外逐驅閒雜人。周圍挖些好茅廁。免得熱天臭氣薰。三里以外把個卡。日日守卡夜夜巡。第二打仗要細思。出隊要分三大支。中間一支且紮住。左右兩支先出去。另把一支打接應。再要一支埋伏定。隊伍排在山坡上。營官四處好瞭望。看他那邊是來路。看他那邊是去向。看他那路有埋伏。看他那路有強將。那處來的真賊頭。那邊做的假模樣。件件看清件件說。說得人人都膽壯。他吶喊來我不喊。他放鎗來我不放。他若撲來我不動。待他疲了再接仗。起手要陰後要陽。出隊要弱收隊強。初交手時如老鼠。越打越強如老虎。打散賊匪四山逃。追賊專從兩邊抄。逢屋逢山搜埋伏。隊伍切莫亂分毫。第三行路要分班。各營隊伍莫亂參。四六隊伍走前後。鍋帳擔子走中間。不許爭先太擁擠。不許落後太孤單。選個探馬向前探。要選明白真好漢。每日先走二十里。一步一步仔細看。遇着樹木探村莊。遇着河水探橋梁。遇着岔路探埋伏。左邊右邊都要防。遇着賊匪來迎敵。飛馬回報不要忙。看定地勢并虛實。遲報一刻也不妨。前有探馬走前站。後有將官押尾幫。過了尾幫落後邊。插他耳箭打一千。第四規矩要肅靜。有禮有法有號令。哨官管兵莫太寬。營官也要嚴哨官。出營歸營要告假。朔日望日要請安。若有公事穿衣服。大家出來站個班。營門擺設杖和枷。閒人進來便鎖拿。不許吸煙并賭博。不許高聲太喧嘩。姦淫擄掠定要斬。巡更傳令都要查。起更各哨就安排。傳齊夫勇點名來。營官三夜點一次。哨官每夜點一回。任憑客到文書到。營門一閉總不開。衣服裝扮要料峭。莫穿紅綠惹人笑。哨官不許穿長衣。兵勇不許穿軟料。腳上草鞋緊緊穿。身上腰帶緊緊纏。頭上包布緊緊紮。英雄樣子都齊全。第五軍器要整齊。各人製件好東西。雜木杆

子溜溜圓。又光又硬又發亮。常常在手摸得久。越摸越熟越值錢。錯頭只要六寸長。要出楊家梨花鎗。大刀要輕。腰刀重。快電如閃白如霜。鎗礮鑽洗要乾淨。鉛子個個用合膛。生漆皮桶盛火藥。勤翻勤曬見太陽。鋤鐵鏟子要粗大。斧頭要嵌三分鋼。火毬都要親手製。六分淨硝四分礮。旂幟三月換一次。紅的印心白的鑲。統領八面營官。四隊長一面哨官雙。樹樹搖出似飛虎。對對走出如鴛鴦。第六兵勇要演操。清清靜靜莫號嘈。早習大刀並錯子。晚習扒牆並跳壕。壕溝要跳八尺寬。牆子要扒七尺高。樹個靶子十丈遠。火毬石子手中拋。閒時尋個寬地方。又演跑隊又演鎗。烏鎗手勁習個穩。擡鎗眼力習個準。灌起鉛子習打靶。翻山過水習跑馬。事事操習事事精。百戰百勝有名聲。這個六條句句好。人人唱熟是祕寶。兵勇甘苦我盡知。生怕你們喫了虧。仔細唱我得勝歌。保你福多壽又多。

三軍個個仔細聽。行軍先要愛百姓。賊匪害了百姓們。全靠官兵來救人。百姓被賊喫了苦。全靠官兵來作主。第一紮營不要懶。莫走人家取門板。莫拆民房搬磚石。莫踏禾苗壞田產。莫打民間鴨和鷄。莫借民間鍋和碗。莫派民夫來挖壕。莫到民間去打館。築牆莫攔街前路。砍柴莫砍墳上樹。挑水莫挑有魚塘。凡事都要讓一步。第二行路要端詳。夜夜總要支帳房。莫進城市占鋪店。莫向鄉間借村莊。人有小事莫喧嘩。人不躲路莫擠他。無錢莫扯道邊菜。無錢莫喫便宜茶。更有一句要緊書。切莫擄人當長夫。一人被擄挑擔去。一家啼哭不安居。娘哭子來眼也腫。妻哭夫來眼也枯。從中地保又訛錢。分隊各團并各都。有夫派夫無派錢。牽了驢馬又牽豬。鷄飛狗走都嚇倒。塘裏嚇死幾條魚。第三號令要嚴明。兵勇不許亂出營。走出營來就學壞。總是百姓來受害。或走大家訛錢文。或走小家調婦人。邀些地痞做夥計。買些燒酒同喝醉。逢着百姓就要打。遇着店家就發氣。可憐百姓打出血。吃了大虧不敢說。生怕老將不自在。還要出錢去陪罪。要得百姓稍安靜。先要兵勇聽號令。陸軍不許亂出營。水軍不許岸上行。在家皆是做良民。出來當兵也是人。官兵賊匪本不同。官兵是人賊是禽。官兵不搶賊匪搶。官兵不淫賊匪淫。若是官兵也淫搶。便同賊匪一條心。官兵與賊不分明。到處傳出醜聲名。百姓聽得就心酸。上司聽得

皺眉尖。上司不肯發糧餉。百姓不肯賣米鹽。愛民之軍處處嘉。擾民之軍處處嫌。我的軍士跟我早。多年在外各聲好。如今百姓更窮困。願我軍士聽教訓。軍士與民如一家。千記不可欺負他。日日熟唱愛民歌。天和地和又人和。

莫打鼓來莫打鑼。聽我唱這解散歌。如今賊多有緣故。大半都是擄進去。擄了良民營長毛。個個心中都想逃。官兵若殺脅從人。可憐冤枉無處伸。良民一朝被賊擄。喫盡千辛并萬苦。初擄進去就挑擔。板子打得皮肉爛。又要賣飯又搬柴。上無衣服下無鞋。看看頭髮一寸長。就要逼他上戰場。初上戰場眼哭腫。又羞又恨又懵懂。向前又怕官兵砍。退後又怕長毛斬。一年兩載髮更長。從此不敢回家鄉。一封家信無處寄。背地落淚想爺娘。被擄太久家太貧。兒子餓死妻嫁人。半夜偷逃想回家。層層賊卡有盤查。又怕官軍盤得緊。跪求饒命也不准。又怕團勇來訛錢。搶去衣服并盤纏。種種苦情說不完。說起閻王也心酸。我今到處貼告示。凡有脅從皆免死。第一不殺老和少。登時釋放給護照。第二不殺老長髮。一尺二尺皆遣發。第三不殺面刺字。勸他用藥洗幾次。第四不殺打過仗。丟了軍器便釋放。第五不殺做僞官。被脅受職也可寬。第六不殺舊官兵。被賊圍捉也原情。第七不殺賊探子。也有愚民被驅使。第八不殺細送人。也防鄉團細難民。人人不殺都胆壯。各各逃生尋去向。賊要聚來我要散。賊要擄來我要放。每人給張免死牌。保你千妥又萬當。往年在家犯過罪。從今再不算前帳。不許縣官問陳案。不許仇人告舊狀。一家骨肉再團圓。九重皇恩真浩蕩。一言普告州和縣。再告兵勇與團練。若遇脅從難民歸。莫搶銀錢莫剝衣。(以上雜著)

仿古字版

會文正公大事記

世界書局印行

會文正公大事記

道光十三年。

學使岳鎮南按臨。補縣學生員。

道光十四年。

甲午科鄉試。中式第三十六名舉人。時年二十四歲。

道光十八年。

戊戌科會試。中式第三十八名貢士。

道光二十年。

授檢討。旋派順天鄉試磨勘。

道光二十一年。

充國史館協修官。

道光二十三年。

爲四川正考官。後補翰林院侍講。是年冬回京充文淵閣校理。

閣校理。

道光二十四年。

充翰林院教習庶吉士。後轉補翰林院侍讀。

道光二十五年。

乙巳科會試。充第十八房同考官。九月擢翰林院侍講學士。十二月補日講起居注官。充文淵閣直閣事。

道光二十七年。

充考試漢教習。閱卷大臣。十月充武會試正總裁。又派

殿試讀卷大臣。

道光二十九年。

詔授禮部右侍郎。八月兼署兵部右侍郎。充宗室舉人

覆試閱卷大臣。九月充順天鄉試覆試閱卷大臣。十月

充順天武鄉試校射大臣。

道光三十年。

文宗咨以郊配廟祔大禮。公具疏條陳。上嘉納之。賜遺

念衣一件。玉佩一事。四月充庚戌科會試覆試閱卷大

臣。又派朝考閱卷大臣。八月充考試國子監學正。學錄

閱卷大臣。九月充宣宗梓宮前恭捧冊室大臣。後兼署

兵部左侍郎。

咸豐元年。

疏陳簡練軍實以裕國用。上嘉納之。又上敷陳聖德一

疏。語多切直。朝士皆憂其獲譴。及優詔褒答。一時稱感

事焉。五月兼署刑部左侍郎。十一月監視郊壇開工。十

二月上備陳民間疾苦一疏。奉旨教部議奏。監視墓陵

隧道開工。

咸豐二年。

疏請寬免勝保處分。以廣言路。上嘉納之。充壬子科會

試搜檢大臣。六月詔公爲江西正考官。附奏試竣回籍。

殊批允之。行至安徽太湖縣。聞母江太夫人之訃。匍匐奔喪。八月抵家。九月葬江太夫人。時粵匪洪秀全等由廣西竄長沙。圍攻三閩月不克。十月解圍去。掠船浮洞庭湖而下。連陷岳州。漢陽武昌等處。大江南北。士徒蜂起。詔諭湖南巡撫張亮基傳旨。飭公協同辦理本省團練。搜查土匪事宜。公以奉諱歸家。不宜與聞軍事。章疏辭卻。適席吉士郭嵩燾至。力勸公出。公弟國荃亦贊之。於是始治兵於長沙。逐日操練。是爲湘軍創立之始。

咸豐二年。

編查保甲設發省局。一時巨奸大惡。多被誅戮。盜賊屏息。募民亦改而從善。各處土匪。逐漸剪除。粵匪洪秀全棄武昌。劫聚東下。壘陷沿江郡縣。又陷安慶省城。並據金陵爲僑都。公遣軍與忠源會剿平之。旋又搗毀永桂等地之匪穴。四月安慶又陷。賊船上犯湖口。公檄忠源由瀏陽赴江西。同去有夏廷樞郭嵩燾朱孫貽等。是爲湘軍出境之始。七月湘軍抵南昌。南昌城外賊壘。悉舟居以犯。忠源嵩燾具疏。請湖南湖北四川。各造戰艦數十。飭廣東製備炮位。並交會國藩管帶部署。長江水師之議自此始。八月公疏稱衛永楮桂。匪徒聚集之數。乃移住衡州。命彭玉麟楊載福二人。各募水勇領一營。彭楊受命治水師自此始。南昌戒嚴。賊陷九江府。分股竄湖北。連陷黃州漢陽。北擾德安。南及興國。岳州戒嚴。公與湘撫駱秉章籌辦防堵。檄調援江西諸軍回湘。常寧

土匪攻陷縣城。連陷嘉禾藍山二縣。遣弟國葆及備玖躬等討平之。十二月賊陷廬州。巡撫江忠源死之。

咸豐四年。

初公在衡州。創立水師。前無成法。後乃稍仿廣東拖罟快蟹長龍之式。增置槳座。又檄廣西之同知諸份航夏鑾等分設一廠於湘潭。既成軍。盡長沙黃冕觀之。冕言每營須添舢板十號。公大聽之。卽日改定營制。公既聞忠源等殉節。乃經營東征。募水師五千人。分人領管。齎米煤鹽。及軍火器械。載民船百數十號以行。員弁勇夫共一萬七千餘人。軍容於斯爲盛。二月賊陷岳州。自湘陰趨靖港。陷寧鄉。官軍不能敵。公檄舟師而登岸擊賊。拔出城中軍民。退保長沙。因上疏自劾。後賊據靖港。分股由寧鄉陷湘潭。掠民船數百。塔齊布率師援助。大捷於湘潭。四月公親督師擊賊於靖港。西南風發。水勢迅急。爲賊所乘。公自投於水。左右救之獲免。而水師之在湘潭者。連獲大捷。公回長沙。重整水陸各軍。及奏湘潭靖港勝負各情。並上疏自劾。是時湖南郡縣。如岳州華容常德龍陽等城。多被賊陷。公整軍東下。水師分三起進攻。七月克岳州。又破賊於城陵磯。並平沿江兩岸賊壘。賊衆悉數東竄。公進駐驪山。上聞獲捷。乃賞給三品頂戴。公不受。楊彭等又克羊樓司崇陽縣咸寧等處。公進駐嘉魚。繼駐金口。魁玉楊昌泗等軍五千人。亦會於此。諸將謀取武昌之策。羅澤南言供山花園兩路。皆賊

重兵所在。花園嶺江環城。尤賊勢所注。賊壘九座。請與搭將軍分任之。洪山花園賊破。武昌無自固之勢。公乃派兵二千以助之。不久九壘皆克。並克洪山。盜薄武昌。於是賊壘悉平。漢陽賊亦遁。公乃統師東下。遣楊載福等破賊於蘄州。塔齊布克大冶縣。羅澤南克興國州。斷次割平。公進駐田家鎮。塔齊布等克廣濟黃梅等縣。又破賊於孔隴驛及小鵝口。公進駐九江城外。水陸官軍合攻九江城。賊堅守不能下。賊以小艇夜襲公營。公坐船陷於賊。文卷蕩然無存。急掉小舟。馳入羅澤南營。以免。公欲以身殉國。草遺疏千餘言。羅澤南力諫乃止。因上疏自劾。

咸豐五年

公因九江未克。乃抵南昌。籌畫添製船礮之制。內湖水師。於是復振。公遣水師進駐康山。賊由都昌陷饒州府。分犯樂平景德鎮祁門徽州廣信等處。遣羅澤南由南昌繞出湖東迎剿。三月羅澤南破賊於貴溪。克弋陽縣。又克廣信府。公進駐吳城鎮。繼駐南康。水師大捷於馬家壩。焚賊船百數十號。五月又敗賊於青山。獲賊船甚夥。奪回拖罟大船。卽前公所失船也。水軍又破賊於徐家埠。塔齊布亦破賊於破壩。羅澤南連破梁口乾坑鰲嶺雞鳴山等處。斬賊六千。塔齊布卒於軍。公赴九江撫其衆。未幾。公回駐南康。是時江西郡縣。惟九江湖口未克。澤南謂湖口諸軍。但當堅守。不宜數攻。公悉從之。九

月公進駐屏風。疏稱師久無功。請交部嚴議。湖南援鄂之師。潰於牟樓司。羅澤南親督軍至該地。大破之。初賊會石埡開。由崇通等縣竄江西。陷新昌縣。粵東匪徒竄吉安者。連陷安福分宜萬載等縣。與石逆合。於是贛水以西。亂民響應。公檄周鳳山率九江全軍回南昌。以爲剿辦西路賊匪之計。彭玉麟前乞假回衡州。聞江西緊急。卽抵南康。公見大喜。派領水師。赴臨江扼剿。十二月周鳳山克樟樹鎮新淦縣。賊攻吉安。江西按察使周玉衡入城守之。

咸豐六年

彭玉麟大破賊船於樟樹鎮。轉攻臨江賊壘。又破之。林恩源等擊賊於九江破之。於是賊陷吉安。周玉衡死之。周鳳山師潰於樟樹鎮。公急回省助守。人心始定。三月遣彭玉麟扼紮吳城鎮。鄧輔給林恩源進剿撫州。周鳳山畢金科等助之。楊載福率水師由鄂東下。搜毀沿江賊船。至九江城外而還。五月賊犯吳城。彭玉麟擊却之。六月入饒州府城。公弟國華自湖南間關走武昌。乞師拯江西。國華率兵五千人。連克咸甯蒲圻崇陽通城四縣。轉戰而東。克新昌上高各城。遂抵瑞州府。公弟國荃赴長沙。長沙募勇二千人。號其軍曰「吉字營」。國荃以一軍立功天下自此始。九月公至瑞州勞師。不久卽回南昌。瑞州賊出城撲營。國華攻之。累被官兵截擊。劉騰鴻毀瑞州南城。築新壘二座。十一月公弟國荃克安

福縣。進攻吉安。胡林翼派人東征。連克武昌。黃州。興國。大冶。蘄州。廣濟。黃梅。名城。擢兵九江城外。十二月赴九江。勞師。旋回南昌。

咸豐七年

正月十七日公赴瑞州視師。二月初四日公父竹亭封翁薨於里第。十一日訃至營。公與弟國華自瑞州奔喪。公弟自吉安奔喪。並奏陳丁憂回籍。得上給假三個月。所有公職。派提督銜湖北隕陽鎮總兵楊載福就近統帶。四月公奏請在籍終制。上不允。並促假滿回營。五月葬竹亭封翁。六月公疏仍願請終制。上又不允。九月公奏江西軍務。漸有起色。仍請在籍終制。上乃允之。先是國荃奔喪回籍。所部吉字營勇。交文翼陳湜統帶。王鑫破賊於廣昌。樂安賊回竄吉安。周鳳山軍潰敗。於時王鑫劉騰鴻相繼倫亡。湘軍連失健將。巡撫耆齡派公弟國荃為總統。公念國事方艱。勉弟速行。國荃乃進兵吉安。適僑翼王石達開由饒撫疾趨吉安。眾號數十萬。國荃與之擊。大破之。十二月楚軍充臨江府。

咸豐八年

公弟國荃。李續賓。楊載福。張運蘭。王開化等。漸次肅清江西。賊竄入浙江。上令國藩馳驛浙江辦理軍務。公即治裝由湘鄉至長沙。奏報起程日期。七月公由武昌歷九江湖口。以達南昌。援浙諸軍。俱集於河口鎮。公由南昌發進湖口。八月公抵河口營。聞賊竄撲廣豐。玉山兩

縣。官軍擊却之。公弟國荃。攻克吉安。江西全省肅清。九月公駐建昌府。弟國荃率師來會。旋回湘。十月李續賓偕公弟國華。戰沒於三河鎮。

咸豐九年

上謂會國華殉難。可憫。嘉賞給伊父會驥雲從二品封典。以示褒獎。二月蕭啓江攻克南安。收復崇義縣。是時閩省肅清。入移駐撫州。六月公弟國荃至景德鎮。三戰皆捷。遂克景德鎮。七月公弟國荃率師由撫州至南昌。公弟貞幹。原名國葆。從軍於黃州。公疏稱擬先駐湖北武昌等郡。如賊果入川再行酌量前進。八月公至黃州。旋至武昌。胡林翼委公弟貞幹回湘募勇。九月公回駐黃州之巴河。十月公弟國荃。率所部吉字營至巴河。請假回籍。公弟貞幹。領所招湘勇至鄂。公獻四路進兵之計。旋因目疾請假。上准在營休養。十一月公由黃梅移駐宿松縣。十二月胡林翼進軍英山。公弟貞幹從之。

咸豐十年

二月公叔父高軒封翁訃至。公請假四十日。閏三月公弟國荃自湘來營。率師攻安慶。駐紮集賢關。公疏薦左宗棠剛明耐苦。曉暢兵機。請破格錄用。上乃令左宗棠襄會國藩軍務。是時蘇常相繼失守。公悉以圍攻安慶之師。命弟國荃任之。六月公至祁門縣。上諭國藩派人分路進兵。規復蘇常。是時江浙遍地皆賊。紛紛請援。公

疏稱左宗棠李元慶等均未到皖。皖南極爲可危。何能屏蔽浙江。更何能規復蘇常。目下惟有急援寧國而已。八月賊陷寧國府。周天受死之。遣李元慶接辦任事。十日而城陷。賊趨祁門甚急。適左宗棠軍次南昌。公檄赴樂平婺源之間。以備截擊。十月賊由羊棧嶺陷黟縣。鮑超張運蘭擊走之。左宗棠軍次景德鎮。大破賊於貴溪。賊屢窺犯祁門。鮑超等擊於盧村。大破之。賊出羊棧嶺。公營始安。僞英王陳玉成。大舉援安慶。公弟國荃擊走之。

咸豐十一年

賊之窺祁門者。屢被官軍擊退。遂悉意犯景德鎮。冀絕官軍餉道。二月陷之。公度糧路已斷。惟急復徽州。可通浙江之米。三月親至休寧督攻徽城不克。仍回祁門。而賊之環攻者不已。誓以身殉國。自書遺囑寄其家。後由左宗棠三戰於賊皆捷。於是祁門之路始通。四月公移駐東流縣。八月公弟國荃攻克安慶省城。城中悍賊無漏網者。至是安慶已陷九年矣。初十日接贛襄政務王大臣咨文。驚聞七月十六日。文宗顯皇帝寘天。揚載福等漸次擊平江西之賊。凡公部諸軍所向皆捷。九月公弟國荃進軍廬江縣。連克泥汊口神塘河東關等隘。軍威所至。勢如破竹。十月公弟國荃回湘募勇。十一月奉到大行皇帝頒賞遺念衣一箱。十二月鮑超破賊於青陽。朱品隆破賊於徽州。左宗棠破賊於大饒鎮。上諭彭

玉麟爲安徽巡撫。玉麟力辭。公疏稱玉麟素統水師。舍舟登陸。用違其長。請仍領水師。

同治元年

上諭李鴻章所統水陸各軍六千人。催速赴鎮江。以壯江北聲勢。公疏稱李鴻章新募淮勇五營。另撥湘勇數營。二月可以成軍。擬由陸路赴鎮江。二月初九日。左宗棠克遂安縣。十五日公弟國荃率新募湘勇六千抵安慶。旋破賊於桐城關。三月李鴻章師上海。上諭李鴻章署理江蘇巡撫。公弟國荃貞幹及鮑超等。悉破沿江北岸賊壘。左宗棠之軍。連獲勝於江山常山之境。聲勢大振。四月公弟國荃克金柱關東梁山蕪湖縣。於時李鴻章初受兵事。令程學啓劉銘傳等進兵匯縣之周浦鎮。爲北路。而英德兵自松江進金山匯爲南路。洋兵被賊擊走後。賊之分股。已踰新橋十餘里。勢且逼上海。李鴻章自統七營往援。大破賊於徐家匯。斬首三千人。奪獲器械無算。於是洋人皆服李鴻章之英偉。鴻章因疏洋兵之難恃。舍滬赴鎮之非。便詔許之。七月鴻章之弟鶴章。連毀塘橋城外三賊卡。洋人華爾以輪船用礮助攻。遂拔其城。公疏陳大江以南。疾疫盛行。請派在京親信大臣馳赴江南。會辦軍務。以上難選其人爲復。是時士卒死亡大半。而僞忠王李秀成率賊圍攻公弟國荃大營。用西洋落地開花炮。前後轟擊。歷十五晝夜。我軍以大炮火毯擊之。燒燬無算。抵死勿退。又僞侍王李世賢

自浙江率衆數十萬繼至。逾月餘。我軍出壕破賊壘數十座。賊悉衆奔潰。自相踐踏。死者無算。十一月公弟貞幹卒於軍。十二月行板至安慶。公撫棺大慟。入城受吊。上諭貞幹立功甚多。予諡靖毅。並於本籍及死事地方建立專祠。

同治二年

正月二十八日。公自安慶東下視師。約歷二十餘處。迨二月二十八日。同至安慶。疏陳巡閱諸軍詳察觀賊勢情形。當公之東下視師也。賊攻常熱益急。李鴻章遣人力擊之。擒賊首李天義朱衣點。常熱解圍。三月上飭會國荃爲浙江巡撫。公與國荃上疏懇辭。上不允。時由湖北下竄之捻匪。自蕪水分爲兩股。聯成一片。公搜獲僞文。有由舒六而竄英霍分道援鄂之語。因疏陳逆謀甚狡。而規畫甚大。李鴻章克崑山縣。鴻章之圖崑山也。部將程學啓謂奪崑山。必據正義鎮。鴻章從其謀。命松林學啓攻正義。賊遁去。遂克崑新兩縣。公弟國荃攻克甬花台。及聚寶門外石壘九座。皆下之。四月我軍分六路。偷攻石城石壘。未幾城賊大出。潛匿附郭屋舍以誘敵。我軍蓄銳不出。賊不得逞。遂繞甬花台。我軍四面搏擊。賊卽負劍鼠竄。奪獲炮械無算。賊勢從此衰矣。八月李鴻章遣軍攻江陰縣。屢戰未克。乃召郭松林會剿。破賊巢數處。賊方傍河築木城自守。銘傳出兵誘賊。松林軍突自山巔下。大呼曰。斫賊。銘傳益奮擊。賊大潰。遂克其

城。郭松林旋又大捷於無錫。奪賊船百餘艘。九月公弟國荃與諸將斬克博望秣陵關等隘。蕭慶衍進紮孝陵衛經營城北。金陵一城。已爲面面布置矣。十月李鴻章克復蘇州省城。先是程學啓蘇州累月未克。鴻章親至學啓營。周察城南東。略知賊勢。十九日我軍出炸礮轟其壘。學啓援南岸。戈登援北岸。鴻章親督之。牆傾十餘處。賊會秀成紹洸出而拒戰。於是我軍水陸夾攻。卒破之。遂收復蘇州省垣。上乃賞鴻章穿黃馬褂。十二月郭松林劉銘傳破賊軍牛鎮。是役也。以官軍四千摧得賊數萬。將士咸稱快焉。

同治三年

正月。公弟國荃攻克天保僞城。李鴻章克宜興荆溪兩縣。左宗棠亦克桐鄉縣。二月程學啓攻嘉興左腦中槍。昏絕昇歸營。其下益裹劍冒死爭進。賊始亂。潘鼎新率水陸登城。城乃破。學啓創重歸蘇州旋卒。公聞而痛惜之。是月閩浙總督左宗棠攻克杭州餘杭兩城。餘賊竄入湖州。三月鮑超克句容縣。創僞漢王項大英僞列王方成宗等。李鴻章率松林等大破三河口賊營。賊死甚衆。四月初六日。李鴻章攻克常州府。常州乃咸豐十年四月初六日陷。越四年而復。月日皆不爽。亦奇矣。常州餘賊竄徽州。公以徽州失利。自請嚴譴。奉旨寬免。僞德王陳炳文。先後由安徽分竄江西。公檄鮑超自句容赴援。而咨李鴻章遣軍代防。五月上諭。催李鴻章助攻金

陵公疏李鴻章任事最勇。此次槍涉遲滯。絕無世俗避嫌之意。殆有讓功之心。臣亦便再三續催矣。又奏會國荃焦勞致疾。餉項奇窘等情。六月十六日。公弟國荃及蕭孚泗攻克金陵偽都。奪獲偽王璽二金印二方。偽幼主洪福瑱遁走。偽忠王李秀成及洪仁發伏誅。先是四月二十七日。偽天王洪秀全見勢窮援絕。服毒身死。羣會私盛偽宮內。祕不發喪。國荃馳驛報捷。上諭賊據金陵。已有十二年。一旦盡除。實由會國藩調度有方。謀勇兼備。著賞加太子太保銜。錫封一等侯爵。並賞戴雙眼花翎。會國荃著賞太子少保銜。賞錫一等伯爵。並賞戴雙眼花翎。又凡有功於戰績者。均分別賞給。是月公由安慶至金陵。慰勞將士。巡視省垣。又親訊偽宮婢黃氏。始於偽宮中掘出洪秀全屍首。編體皆用繡龍黃袍包裹。頭禿無髮。鬚已間白。因戮屍而焚之。公親訊逆會李秀成等。秀成親供四萬餘言。歷述賊中興敗始末。公以該逆罪大駭戮之。因疏陳處治逆會情形。七月鮑超破賊於撫州許灣。斬賊四萬。又克東鄉金谿兩縣。十三日公札撤勇二萬五千人。留萬人防守金陵。留萬五千人爲皖南北游擊之師。後公同至安慶。左宗棠克吉安縣。浙江平。是時江蘇亦平。公撤勇回籍。並爲弟國荃請病假。奉旨均照所議。並賞給國荃人參六兩。八月湖州賊竄寧國。左宗棠擊賊於昌化淳安之境。大破之。餘匪挾洪福瑱竄入江西之廣信境。九月初八日。公至金陵。二

十日公弟國荃破賊於廣信。洪福瑱遁走石城。席寶田追擒洪福瑱。送南昌斬之。十月公弟國荃回湘。時捻匪擾及皖之六安英山大湖。公遣蔣凝學劉連捷分道禦賊。會僧格林沁等亦督師進剿。擒斬逆會。皖省漸次肅清。

同治四年

上諭公弟國荃回湘半載。著公飭弟到京陛見。公疏稱病尙未愈。三月李鴻章檄郭松林赴福建。助剿漳州賊。松林破賊於山東恆社倉等處。四月左宗棠督軍攻漳州府。松林助剿。福建平。賊竄廣東。中興將帥。錫封侯伯者。奉旨錫以美名。公曰毅勇侯。公弟國荃曰威毅伯。官文曰果威伯。左宗棠曰恪靖伯。李鴻章曰肅毅伯。十月公疏稱病難速愈。請開協辦大學士兩江總督之缺。並請另簡欽差大臣接辦。上諭賞假一月。在營安心調理。十一月上諭會國藩將軍務交與李鴻章接辦。該督即回兩江本任。辦理餉需。公疏病體難勝重任。請仍在營照料。上不允。力辭又不允。公乃疏稱遵旨暫接兩江總督關防。駐紮徐州。御史穆揖香阿劾公督師日久無功。請量加譴責。上諭。『年餘以來。會國藩所派將領。馳驅東豫楚皖等省。不遺餘力。殲賊亦頗不少。雖未能遠戴厥功。亦豈貽誤軍情者可比。該御史所奏。着毋庸議。』

同治六年

正月初六日自周家口啓行。十五日抵徐州。十九日接

篆。與欽差大臣李鴻章商兵餉大計。詔諭李鴻章為湖廣總督。二月初三日。李鴻章赴河南督師。十六日。公自徐州赴金陵節署。居民焚香跪道以迎。十月。公弟國基奏請開湖北之缺。回籍調理。奉旨報可。上諭。大學士兩江總督一等毅勇侯會國藩。著加恩加一雲騎尉世職。欽次。

同治七年

四月二十四日。公自金陵啓行。二十六日至揚州查運庫。二十九日登金陵觀蘇文忠玉帶。為詩記之。旋登焦山。四月初三日抵蘇州。初十日至上海。查閱鑄洋礮工程。旋回金陵。詔以調補直隸總督。馬新貽調補兩江總督。十一月初四日。公自金陵啓行。士民攀送。填塞街巷。為詩歌以饒者數十百人。十三日抵京寓東安門外賢良寺。翌日進見皇太后。談話頗多。

同治八年

正月初一日寅刻趨朝。十六日長初二刻又趨朝。是日賜廷臣宴。十七日辰初二刻又趨朝。與皇太后談話頗久。所言是盡練兵吏治之事。二十日出都。二十一日巡視永定河隄工。二十七日抵保定省垣。二月初二日接筭視事。四月公疏稱直隸練兵。當參用東南募勇之法。仍須戶部籌餉。然後營務方有起色。奉旨報可。十二月公疏稱畿南各屬災歉較重。擬於來春以貸為賑。請於天津存儲項下。撥制錢十萬串。解至大名。預備散放。

同治九年

正月核練步軍馬隊章程。三月公左目失明。四月二十一日。公患眩暈。請假一月調理。假滿而病未痊。又續假一月。是時天津民教相訐。適兩江總督馬新貽為刺客張攸祥所害。詔以公調補。以李鴻章調補直隸總督。公疏懇辭。上不允。九月天津民教之案辦結。是年公壽六十。奉旨賜壽。二十六日入見皇太后。略述天津民情。並述自己目病。及馬新貽之事。二十七日又趨朝。蒙皇太后召見。述練兵情形。及教堂多事。十月初九日召見於養心殿。與皇太后敘述水師宜操練。及好將甚少。十月十一日。公六十初度。湖廣同鄉京官。喬觴於湖廣會館。十二月十日抵金陵。住巡道署。二十二日接篆視事。

同治十年

正月公與欽差鄭敦謹奏。結張攸祥行刺馬新貽一案。該犯實無主使。應凌遲處死。六月公泛舟城北玄武湖。游歷秦淮諸勝。七月公與李鴻章會奏。派刑部主事陳蘭彬。江蘇同知容闈。選帶聰穎子弟。赴泰西各國肄習技藝。八月出省大閱。十月十一日至吳淞口。校閱已畢。因演試輪船。凡四號。曰恬音。曰威靖。曰操江。曰測海。皆公所命名也。十五日回金陵。十一月移居新修督署。即僞天王府故址。

同治十一年

正月二十三日。公病肝風。右足麻木。良久乃愈。二十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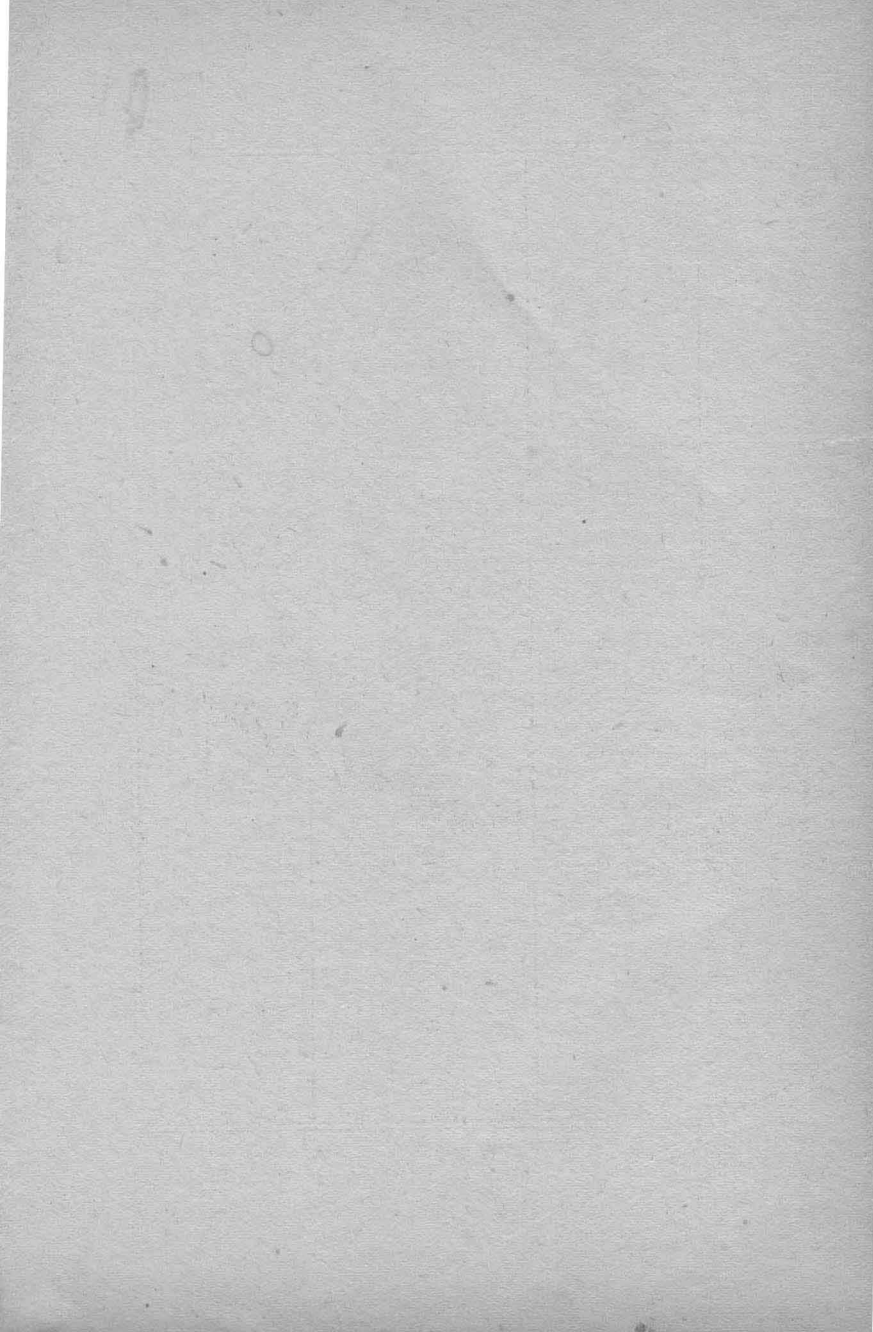
日前河道總督蘇廷魁通金陵。公出城迎候。輿中背誦四書。忽手指戈什哈。欲有所言。口噤不能出聲。遂回署。二月初二日。公方閱案牘。執筆而手顫。欲言而口噤。有頃復愈。因告公子紀澤。「喪事宜遵古禮。勿用僧道。」初四日午後。公周歷署西花園。公子紀澤從。遊畢將返。忽呼足麻。扶掖至廳堂。端坐而斃。是日戌刻也。城中驚傳火起。救視無見。他處皆見大星隕於金陵城中。士民巷哭野祭。如喪慈母。事聞。上震悼。輟朝三日。奉上諭。「大學士兩江總督會國藩。學問純粹。器識宏深。秉性忠誠。持躬清正。由翰林蒙宣宗成皇帝特達之知。陞升卿貳。咸豐二年間。創立楚軍。剿辦粵匪。轉戰數省。迭著勳勞。文宗顯皇帝優加擢用。補授兩江總督。命爲欽差大臣。督辦軍務。朕御極後。簡任論屏。深資倚任。東南底定。厥功最多。江甯之捷。特加恩賞。給一等毅勇侯。世襲罔替。並賞戴雙眼花翎。歷任兼圻。於地方利病。盡心籌畫。老成碩望。實爲股肱心膂之臣。方冀克享遐齡。長承恩眷。茲聞溘逝。震悼良深。會國藩著追贈太傅。照大學士例賜卹。賞銀三千兩治喪。由江甯藩庫發給。賜祭一壇。派穆騰阿前往致祭。加恩予諡文正。入祀京師昭忠祠。寶良祠。並於湖南原籍。江甯省城。建立專祠。其生平政績事實。宣付史館。任內一切處分。悉予開復。應得卹典。該衙門察例具奏。靈柩回籍時。著沿途地方官。妥爲照料。其一等侯爵。著伊子會紀澤承襲。毋庸帶領引見。其

餘子孫幾人。著何璟查明具奏。候旨施恩。用示篤念忠良至意。欽此。」四月二十八日又奉上諭。「大學士兩江總督會國藩。於本年二月間因病出缺。當降旨優予卹典。並於湖南原籍。江甯省城。建立專祠。生平政績事實。宣付史館。一等侯爵。即令伊子會紀澤承襲。其餘子孫幾人。令何璟查明具奏。候旨施恩。」旋據何璟英翰李瀚章先後隨陳會國藩歷年勳績。英翰李瀚章。並請於安徽湖北省城。建立專祠。「又據何璟遵查該故督子孫。詳晰覆奏。披覽之餘。彌增悼惜。會國藩器識過人。盡瘁報國。當湘鄂江皖軍務棘手之際。倡練水軍。矢志滅賊。雖屢經困阨。堅忍卓絕。會不稍渝。卒能萬衆一心。削平逋寇。功成之後。寅畏小心。懼始終罔。薦拔賢才。如恐不及。尤得以人事君之義。忠誠克效。功德在民。允宜迭沛恩施。以彰忠盡。會國藩著於安徽湖北省城。建立專祠。此外立功省分。並著准其一體建祠。伊次子附貢生會紀鴻。伊孫會廣鈞。均著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會廣鈞著賞給員外郎。會廣銓著賞主事。均候及歲時分部學習行走。何璟英翰李瀚章摺三件。均著宣付史館。用示眷念勳臣。有加無已至意。欽此。」

仿古字版

曾文正公榮哀錄

世界書局印行



曾文正公榮哀錄

祭文

黃翼升

嗚呼我公。百世之師。文章可聞。性道難窺。文章之顯。乃在功名。破百萬賊。復數百城。拯民水火。貽民樂利。廩有餘糧。野有滂德。或俊而秀。曰膠與庠。菁莪在沚。蘭芷升堂。公之勳德。語焉難詳。識其大者。衆口琅琅。翼升從公。戎事伊始。草屨布衣。枕戈而起。公謂汝能。俾整其旅。惟揚總兵。長江開府。屢擢於朝。不十年耳。翼升何人。當斯重任。倖免貽羞。恃公成命。公在軍中。屢顛於危。惟堅惟忍。實濟我師。公治江左。清靜無爲。一笑一嘔。化神若馳。公治畿疆。有嚴有翼。百吏奮興。頑廉懦立。帝眷三江。還公於南。引疾不可。坐鎮其堪。民睹公來。望塵而喜。祝公百年。長我孫子。豈期一疾。遽展雲輶。醫不及藥。巫不效靈。寶光燭天。微用清塵。嗚呼哀哉。公之去來。蓋有所爲。既濟艱難。遂遺榮貴。所難堪者。官府吏民。執裨上理。敦活斯人。矧在翼升。思同罔極。酸危陳詞。涕沾胸臆。嗚呼哀哉。

梅啓照

嗚呼。春黯江南。星沉箕宿。音集堂槐。望摧梁木。模範猶

存。儀型空曠。萬禩難追。百身莫贖。中外心傷。軍民巷哭。矧屬門牆。哀情彌篤。恭維夫子。瀟湘秀毓。衡嶽靈鍾。匡時良弼。當代儒宗。經綸滿腹。兵甲羅胸。德崇忠孝。學擅清通。操持冰雪。氣度雲霞。謙以接物。儉以傳家。履仁蹈義。存誠閑邪。言坊行表。白璧無瑕。詞館翔翔。爭呼才子。文柄主持。羣稱得士。躋位卿貳。鵬翮高舉。應詔陳言。龍顏有喜。忽觀閔凶。杜門讀禮。髮逆猖獗。見義而起。創立楚軍。旌旗肅穆。天子知公。大事可屬。授鉞專征。焚香枚卜。乃統鷹揚。次第規復。感恩圖報。殺賊亡身。大小百戰。用兵如神。十年飲血。千里無塵。東南重奠。爲國爲民。飲至策勳。黃扉正位。穆穆侯封。世襲罔替。日月雙輝。仰觀孔翠。載進宮銜。推恩子弟。三江鎖鑰。首推寇公。一蒞再蒞。治理雍容。佈以甘霖。虛以和風。稔躬何約。艾物何豐。偉哉元老。帝倚如山。馳驅南北。宏濟時艱。翰躬盡瘁。力竭身殫。恨無靈草。可駐仙顏。膏澤所敷。罔不追憶。召伯之棠。株株凝翠。岷山之碑。人人墮淚。方之於今。其情豈異。純臣忠愛。惓惓君王。一封遺表。慮遠謀臧。身歸泉下。心在帝旁。臯謨說命。訓詞煌煌。九重知己。一代元良。飾終令典。逾越尋常。易名晉秩。爲國寵光。有丈夫嗣。各秉義方。名登農部。譽噪膠庠。紹蟬滿座。象笏盈牀。明德之

俊。百世其昌。惟予小子。受知最早。廿稔從遊。離多會少。三載涖陵。重親道貌。方冀長依。渥敷鴻造。胡沾微疾。遽返於天。所嗟永訣。竟無一言。代陳遺疏。哀更纏綿。楚些空賦。泣涕漣漣。嗚呼。藪用凄凄。花風漠漠。淚染杜鵑。聲悲白鶴。嗟我哲人。芳型難作。敬奠椒漿。惟虔惟恪。有蔬載饗。有酒載酌。夫子有知。尚其來格。

三

孫依言

嗚呼。昔子瞻之祭歐陽文忠。其詞有曰。「民有父母。國有著龜。斯文有傳。學者有師。君子有所恃而不恐。小人有所憚而不爲。譬如大川喬嶽。不見其運動。而功利之及於物者。不可以數計。而周知。」予嘗讀而偉之。以爲此固子瞻之知言。而自古大臣。魁閣正直。非如歐陽公者。誠不足以語斯。而又疑此鉅人之持出。殆將曠百世而庶幾。不謂有我公之卓絕。及我生而得見。而又獲親炙以追隨。嗚呼。自古聖賢與夫豪傑間出之士。其所以有爲於世者。固欲符其志之所執。而其事之能濟與否。則常視乎所遭之幸不幸。而非人力之能施。方公之以兵部侍郎。誓師鄉里。因糊湘之衆。用彭揚李羅之才。轉戰十年。而遂以覆狐狸之窟穴。拯東南之孤雛。此其功名之不世。固歐陽所未及爲。而其文章之恢奇浩瀚。學術之廣博精微。貫古今於懷抱。羅百家而兼該。以視歐公。又可謂齊驅並驟。殊塗而同歸。於歐公當明道慶歷之間。雖亦嘗困於夏竦藍元震。遷謫而憂疑。而自仁宗

之未造。歷英宗之首基。由臺諫。登侍從。掌帝制。堯樞機。其立朝執政。同嘗歷歲移時。而史亦稱其左右兩宮。坐鎮四海。蓋白首而不衰。至其同時大臣。如杜富韓范皆志同道合。左掣而右提。而石介會登蘇轍蘇軾之徒。又相與切磋以道義。揚厲其光輝。是其才未必果盡所用。而其志可謂不謬所期。嗚呼。以公之大度偉略。深謀遠規。使其所遇之幸若歐公。當太平之無事。處密勿以論思。則其所以引吾君於恭儉。挽俗世之浮瀆。收天下之豪傑。謹安危之漸微。必有以光列聖神武之烈。爲萬年深遠之貽。而又東西奔命。與兵終始。不敢告勞。益至盡瘁。名爲宰相。而不能日與朝廷之謀議。功侔周呂。而不能盡如蕭曹之指揮。挺危蹤以孤立。恃聖主之獨知。彼流俗之無識。或貌敬而心非。而淺夫之憤媚。甚至於負恩忘義。騰訕造謗而不自知。其爲翼轂而胎師。故世之論公。以謂其皇皇若弗及。戚戚若不怡。由功高而志下。亦道尊而氣卑。而我之窺公。則固知其內視一己。實有未滿之素志。外觀斯世。尤有無窮之憂危。嗚呼。昔子瞻之從文忠游也。有子由以與之偕。而我之得出於公門。我弟方將使指而南馳。當文忠皇帝之初元。公方請復講書之舊儀。而大臣有不然者。我弟獨密疏力爭。以爲此忠臣之至慮。邗治之綱維。及我弟爲小人所中。我方從公於軍中。獨召語我而累劾。至於今已逾十年。我弟方有以自得於山巖水湄。而公之惓惓不已。猶欲引而

置之殿。嗚呼。此其道義之相契。亦何待於執几杖以
謝。始如予之無狀。視子瞻固無能爲役。而飄搖江海。
又一時所棄遺。豈爲公之推轂。屢再味其言之。雖舉世
皆嫌其趨直而公獨以爲無瞻願而依違。嗚呼。越吳瘡
痍。戎方讎。大東杼柚。極西鼓聲。大任側席。重華宵衣。
何一老之不弔。又孤生之無依。然則予之所以爲公齋
咨涕洟。亦何以易子瞻之詞曰。一上爲天下勳。而下以
哭其私。」

四

錢應燁

崑嶽降神。實生申甫。衡山巍嶽。濯靈湘楚。篤現我公。兼
資文武。提挈綱維。奠此土宇。若士農工。爰及商賈。以引
以翼。無不得所。海涵江深。恩渥德燁。騎箕忽逝。假哉千
古。惟公一身。伊呂畢變。三代而下。孰與等夷。溯自通籍。
泊贊綸扉。垂四十年。衆望咸歸。我錢大難。身繫安危。奇
功偉烈。樹之豐碑。摹繪日月。莫贊一詞。小子不敏。請言
其私。庚戌之歲。挾策上都。大賢門下。幸獲步趨。紹我經
術。折衷漢儒。曷我言行。軌範程朱。自是過從。無間晨夕。
邵袁寵契。嗜書成癖。容我參語。謬附佺籍。期我遠到。金
門射策。半公舞鶴。環甌鐵駟。三載春明。迅馳鉤隙。公歸
梓里。烽火連驛。義聲所樹。無避金革。我公簪毫。樞垣奉
職。屢讀公疏。雄詞蒼鬪。軍事成敗。驚心盪魄。百折不回。
躬自貶責。悵望衡雲。神馳形隔。會幾何時。春秋十易。曰
惟庚申。吳越塵燼。軍書旁午。鄉音中斷。情急南歸。奉親

避亂。辛苦賊中。生死參半。涉海溯江。戢影私館。自分此
生。草間遺竄。忽奉公書。招赴戎幕。命司章奏。欣然有託。
娛侍高堂。天倫至樂。加朔京華。依然如昨。先子積學。校
書萬卷。公夙神交。而未識面。比來皖江。歡然相見。躬造
敝廬。傾談不倦。材官走卒。亦疑亦說。及我居憂。生芻來
奠。溫語拊循。深情纏繞。至今思之。淚下如霰。上元甲子。
大功告成。相從東下。卜居江城。追維疇昔。始慶更生。將
挽銀河。洗此甲兵。猶有餘靈。皎纒縱橫。皇帝曰咨。命汝
北征。席不暇暖。奉詔卽行。我乃隨侍。水驛山程。亦云負
笈。匪曰請纆。由徐達淮。是類是禡。舟師十萬。星夜遄驅。
巨浸稽天。洪流怒瀾。時維朱夏。雷騰龍下。森風忽起。黃
河激射。舳艫傾危。萬衆色訝。急視公舟。公猶整暇。共歎
艱難。能以誠化。公曰不然。是殆天假。舍舟而陸。移師周
口。惟此要區。擇險而守。賊衆如蟻。環堞左右。公夜讀書。
聲歷刁斗。萬柝禁聲。惡風退走。琴書却敵。斯直新觀。帝
眷南服。資公坐鎮。治軍治民。同一忠盡。我違晨昏。二年
缺訊。歸諗母氏。新霜添鬢。惟公錫類。伏公威信。遠遊遠
歸。會無悔吝。畿輔重任。非公莫屬。建節重移。北門鎖鑰。
我總庭聞。欲行又止。公體人情。坐語移晷。祖道潛然。味
苦彈微。身躡江南。天未延企。手札時來。掉誦竊喜。自公
之去。民望若霖。祝公之來。公果重臨。歡聲雷動。萬口一
心。大裘庇遠。冬日愛深。謂可永載。有如高岑。何圖一載。
蔭盛雲霄。樞鈴芸掩。殊斗光銷。悲雨泣畫。長虹燭宵。街

衢聚哭。薦芷焚椒。天胡此醉。福不為微。憶出公門。歲星
兩周。親持几杖。十載勾留。涓埃徒矢。高厚莫酬。數公寮
幕。將相輩出。會不數年。蜚英騰實。嗟我鶩下。牛生橐筆。
願從公久。情誼專一。正論微言。窺公慎密。談諧談笑。樂
公率直。疏稿備篋。點竄塗乙。一字推敲。墨無旁溢。忍淚
檢尋。音容髣髴。公手扶雲。公心捧日。天鑒忠誠。新宮久
待。千秋萬禩。是主是宰。一瓣心香。告升鼎彝。雲馬風車。
神兮斯在。

五

陳 艾

嗚呼。功被南服。績紀太史。德洽數省。快人肌髓。走卒婦
孺。感愛沒齒。能言之流。掛漏無似。艾以迂拙。銜恩知己。
自述梗概。敢辭拿鄙。共遭時亂。避地祁門。敝衣蹠蹠。就
食城垣。先達說士。謁公行轅。草茅真率。寥寥數言。公喜
我樸。大笑髣髴。時有專局。表公忠魂。俾我尸之。紀述粉
蕃。月分廉泉。使市雞豚。上奉老母。下逮兒孫。饑者告飽。
寒者告溫。籌筆偶暇。經史討論。教誨懇至。引入籬藩。譬
從峻阪。下就平原。公名益誘。忘我庸昏。艾也不才。無干
時志。公謂此人。泊然名利。惜其少艱。或為質累。置之齊
臑。不備不醉。置之繁劇。不苛不媚。果以狂愚。孤行己意。
公鑒其誠。屢易釜地。公垂任使。艾實非器。我之疏直。宜
老江糊。屢塵荐牘。縮竹使符。自顧未信。勿致監竽。公昔
入覲。弁辭樵蘇。酒蒙加禮。途其哺烏。公名知人。忘我之
權。兒子異懼。未露頭角。公謂美質。資之使學。老師碩彥。

俾從商權。金入於範。加以磨琢。綆短汲長。負公先覺。公
名無私。私其樸懇。舉室銜恤。敢忘其頌。嗚呼哀哉。我一
書生。惟事丹鉛。就章服之。守牧比肩。孰飲食之。有粥有
饘。孰啓迪之。服膺儒先。茲母介弟。免於顛連。握荷恩禮。
十有三年。我雖愚魯。敢忘膺拳。報德無日。攬鏡華巔。寢
門一痛。公鑒其虔。

六

忠義局

天眷聖時。日月重光。星精垂曜。降於南湘。卹乎炳明。卓
上紫宮。風搏九萬。抑畏鞠躬。儉德服土。權威不核。弁絳
之郊。湖漢之沚。西玉南金。作貢天子。銘几箴辰。聖人有
喜。俚佐亂民。盜兵潢池。驕師縱之。匪怒而嬰。公銜帝命。
為簡之師。退蒐衡陽。酒劍澹澹。止則鉅防。逝則奔馬。風
震滿空。胸其來下。左睨洪都。右沸江夏。使賊肝鬲。懇焉
九野。士氣如劍。或俘或沈。公為歐冶。契台於深。會有天
機。拔植高吟。窅然位分。見者傾心。始迹洞庭。喋血彭蠡。
欽承大符。斧賊羸魄。益陽欽之。合肥汰之。賊有心肝。介
弟創之。梟巢獵穴。燔之膾之。瓊今遺黎。甘雨霑之。帝祚
偉烈。誓河苴茅。公開東閣。叱握英豪。麟介在遠。讚不敢
虺。德量所涵。島嶼畢包。網繆百里。定奠田植。神有秩祀。
藝有穀食。類宮類羽。澤宮較射。國殤甄錄。書林畫式。萬
井皞皞。相忘帝力。大福不終。鞠凶吾人。春相同轡。銜恤
舊恩。聲皆徹天。淚皆徹泉。仰瞻箕尾。四顧超焉。中國有
葵。豈止其身。

嗚呼。公之生也。天固將以大任遺公。當其立朝而侃侃。人已知其不苟異不苟同。及專事之起。毅然舉義。雖疑謗交集。而自矢其孤忠。創水師以剿賊。沿大江而遠東。歷百戰以至皖。屢頗危險。而賊亦暫避其鋒。惟其推心以置腹。故自僚屬將帥。莫不踴躍而樂從。於是知師干之總。非公莫屬。此所以盪平吳越。而卒收其功。嗚呼。公雖有兼人之稟。固已疲於戎行之十載。況又盤根錯節。無一日之息。而往來奔命於南北之衝。以江南之艱鉅。當大創之後。維持補救。豈敢安坐鎮而自比於衰慵。此其未臻於上壽也。蓋鞠躬盡瘁。而不由於六氣之疹。二豎之攻。嗚呼。公之器識度量。遠超乎世見之外。故其和氣謙德。實能自忘其功業之感。與爵位之崇。其於文章學問。洞悉本末。每自視欷然。與人為善。而亦不昧於門戶之讖。其接物也。摩義漸仁。而使之自化。其垂訓乎後嗣也。諄諄乎惟義利之辨。忮求之戒。而孝弟之是宗。此不特古來將帥所未有。即古來名人大儒。亦渺及其從容。固宜邀殊常之曠典。而特諡於九重。嗚呼。黃流洶洶。西寇猶訂。陸有跼龍。嶙有伏戎。假我數年。庶諸患息。而元氣漸充。乃一朝而長逝。使天下感喟於無窮。嗚呼。公已往乎。彼野哭仰暘者。徒見光焰之燭空。其騎箕尾而上升乎。將臨照乎斗牛之分。全吳士庶。永託於帡幪。

嗚呼。我公之生。六十有二年。心憂勤而匪懈。法天德之乾乾。學惟日其不足。力以久而彌堅。宜百年之逢吉。何乃創生之靈摶。嗚呼。公之道德。孔孟之亞。公之經緯。望散並駕。公之憂樂。後先天下。公之文學。四科游夏。公之心志精神。全銷磨於戎馬。當夫義旗初建。公誓不還。開誠布公。延攬英雄。天下已定。自視欷然。彌綸宇宙。公何加焉。及至元老北觀。犬戎內亟。公曰。和我。實維全局。籌謀在握。眾口交非。公之精誠偉抱。不以物論移。然天下識與不識。至今無不服公之心。而畏公之威。嗚呼。我公天子是保。風雨飄搖。賴茲元老。桃李滿門。公是師表。羣疑衆難。待公而掃。譬猶日月經天。而邪枉無不照。又如華嶽鎮地。持重而天下不撓。維公之生。嶽嶽降神。及公之沒。天地晦冥。黃童白叟。嗟予誰父。天子曰。咨。奪我良輔。聖哲開先。公啓厥後。有公則華。無公則陋。豈天不欲治平天下。何令我公之不壽。不肖待公。歷年二紀。宦游京洛。伊誰知己。非受教於門牆。將抑鬱而誰語。胡千里以尋師。乃匍匐而哭吾夫子。吾不為一身而悲。恐天下之患。當從此始。

九

嗚呼。吹自炎劉。芒芒百代。光岳之精。銷鑠敗壞。挈往校今。百靡一逮。妣嬖子姪。趨乎寧再。孰謂並世。歟。我公謝羣絕倫。奮起湘中。途度千載。蹈古比隆。惟公懋學。二代與期。六經百家。窮源沉涯。尊達漢宋。藩決途夷。於天

地人靡與不窺。炳為文章。遷雄諾唯。惟公經務。洞見治機。曰惟五禮。哲王之遺。及兵與食。國之大謀。古稽而合。今施而宜。千聖之心。仰而思之。公之得人。為天下憂。文武鉅公。麾纛旗旒。峨冠大帶。耆彥會會。旁逮羣碎。壹足褒者。若金就耀。容於一治。公之亂。再造九區。忠誠饋。雲龍升扶。手提萬衆。摧蕩凶渠。南掩揚越。北盡汝水。西指崑崙。東至於海。六宮塞開。天地清泚。老婦孺。絕蘇。炬起。凡公樹立。橫被八垓。極千萬億。橫目之民。怙公若父。嚴公若神。豈謂我公。睇若浮雲。獨居深牖。臭眇其津。衆之所駭。公之所貽。跋公莫至。夢臯想夔。疊疊其邁。戰戰其危。贊元消診。曆運密移。天眷聖情。庶其予回。執謂我功。我其敢知。執謂我罪。我其敢辭。公乎卓越。疊其在斯。徵烈之多。乃公據糝。人之不諒。云公倭迤。吁嗟近古。疇則躋茲。如何奄忽。天實凶亟。九重震悼。萬姓雨泣。矧我小子。靡所比似。薄陋拙滯。世之所棄。辱荷公知。區區文字。譬海納川。我乃捐澮。暇日請謁。公屢色喜。評權古今。往往移晷。嘉我誨我。我誓我砥。翼我燾我。男我無已。我屬別公。昔冬季李。孰云幾日。途隔萬世。天下之痛。一生之悲。哀來無端。涕賈如糜。公乎有知。其稔予悲。嗚呼哀哉。

一〇

趙烈文

月之二十日。驚聞吾師薨逝之信。五內摧裂。頃刻迷悶。傷哉奈何。自庚午冬。富驛莊送師南行。見師神氣衰頹。

心嘗憂慮。恐不得復侍顏色。是以頻年感槍。南望長息。思欲奮飛而返。嗚呼。今幾何時。乃竟有此離痛。傷哉。傷哉。吾師今年六十有二歲。壽未期。生平稟賦之強。盡以用之。國家民生。在師功超德邁。洒然遺世。豈復有憾。願世事未寧。隱憂方大。朝廷奈何。子遺奈何。聞正終之頃。吉祥善逝。安坐含笑。初無疾苦。吾師天人。完歸為樂。獨不念嚶嚶舉首之億兆。羈結待望之寒酸。失所依歸。溝壑跬步耶。天不慈遺。胡寧太忍。傷哉奈何。烈江東一飯。淺蒙鄙之人。於師門無一線之繫援。自匹夫致之方州。兄弟甥姪。並受參養援拯之恩。逾於大親。十年以來。言笑忘分。涉名理則獎以治心。語應世則教之實踐。閨門常行。許其敦睦。治理薄效。謂為多才。下至小文曲藝。無不出入輔頰。勸掖不置。嗚呼。烈所蒙被於師。豈一息未盡所得忘耶。古人心喪三年。獨居築室。而門生之於舉主。往往棄官奔走。千里行哭。烈生千載之下。形格勢禁。此志不可復遂。然心神散失。官骸塊然。嗟乎。縱能安存。亦墟莽之朴而已。尚何言哉。尚何言哉。靈旌在天。無遠勿屆。既伸哭寢之禮。輒寫哀悰。達之几筵。師其鑑之。謹告。

詩

一（病中哭師得三十韻）
 一春噩夢多。奇險吁可怪。抑鬱困五衷。事恐關成敗。果

吳坤修

於二月初。我師薨於位。倉皇駕輪舟。撫棺盡哀思。回憶壬子冬。長沙甫隨侍。忠節於壯武。治軍本初試。掃卻桂東塵。一軍分作二。忠節援西江。壯武留重寄。我效哭秦庭。如專乞芻糶。重九返衡陽。下游賊復熾。草草起異軍。岳陽敗塗地。慘澹圖振興。持籌事不易。破竹下武昌。舍覺強人意。豈期到歸陽。兵機又復帶。舟師陷蠡湖。岌岌如已棄。我速赴經營。隻身策單騎。就餉灌嬰城。師亦來駐轡。茫茫一旅師。百折幸不墜。四塞盡陰霾。不獲通一字。我分武昌軍。立意擣臨端。與師歷艱辛。性命聯指臂。從此下江南。羣賢日紛萃。名王報生擒。爵賞次策議。媿我分寸勞。亦行忝省使。聞師撒手時。光明遍世界。東南抵定功。明詔予特諡。勛可史館書。像可凌烟畫。費盡一生心。獨完千古事。皖省崇新祠。願師顯靈異。雲中甲馬來。椒醪飲一醉。若報知己恩。終身奉血淚。若念訓勗言。隨時肅膜拜。

二（送文正師柩南歸泣賦）

吳坤修

人生重氣節。進問生與死。披擢衣冠族。照耀輿台軀。此借朝廷恩。乃娛勢利徒。若遇有志士。掩口先胡蘆。所重在心許。可恥是面談。一言如人骨。百折任噴膚。我憶廿年前。無端學奔趨。一登湘鄉門。從此無歧途。勉我繼南塘。或與崇庵俱。萬人紛如海。獨覺禮數殊。時忽遭羣吠。暗暗相提扶。卒令風波下。不爲斧鉞誅。手書一一在。貴爲君子儒。浮名不輕加。使人無詆誣。常舉鴈鳩詩。書紳

作良謀。卽此師弟情。金石不能逾。一旦棄我去。遊焉等諸孤。瓣香亭一角。遺像飄長鬚。我援心喪誼。晨夕慘號呼。本欲扶靈車。遠送渡重湖。一官如繫匏。進退難自圖。况值焦爛後。神衰貌亦臞。金觀雲旗颺。紅風嘯檣烏。一生知己恩。著想實鬱紆。寸心隨所往。化作雙飛鳧。倘過古城南。往迹尋一隅。辛甚不可說。吾師慘也無。

三（祠堂落成紀事）

吳坤修

皇帝御極初。辛酉八月朔。璧合於珠聯。祥瑞皆駢集。惟時老湘軍。圍皖加嚴急。卽於是日曙。城克賊就促。火速露布聞。兵威誠卓卓。次第平東南。厥機在此著。今聞我師薨。萬姓咸感泣。清以古雙蓮。立廟祀褒鄂。救民水火恩。權作銜環雀。我請達帝廷。輿情未可卻。豈期甫定基。腦毒使繼作。每於呻吟中。指畫嚴匠約。神工鬼斧併。頃刻起樓閣。師恩入人深。衆工頗踴躍。按限告成功。莊嚴復式廟。製曲將迎神。一一合禮樂。師會駐行臺。高樓樹一角。早晚坐其中。憑眺江與嶽。靈旗指日來。此舉必然諾。鬚髮動如生。清酒飲一爵。作詩告後來。有爲亦咸若。

四（哭師）

李元度

一夕大星落。茫茫薄海驚。九重悲上相。萬里失長城。傳說騎箕尾。虎圖富甲兵。宗臣應祔祿。（公再造江山似應援傳文忠。阿文成。張文和。例侑享大烝。）天語極哀榮。獄獄擎天柱。南銜鎮上游。靈鐘蕭相國。地接蔣恭侯。（湘鄉自漢將蔣公琬越二千年乃生公。）名士無雙

吟。儒臣第一流。早聞議大禮。讜論已千秋。(宜廟賞配繡帕。公有特見。)五管紛蛇豕。黃巾匝地橫。直隄萌儲嶽。趨踞石頭城。宿將皆迴席。詞臣獨請纒。書生萬人敵。終作李西平。墨經登壇日。江心戰血紅。孤軍奔屢北。百折水仍東。妖霧迷銅渚。弋船燼石鍾。蒼黃授遺檄。裹革誓完忠。(靖港之敗。公草遺疏。遺檄各千餘言。手受元度。)自駐章門節。重收劫後葦。代肩當局任。誰餉客軍餉。百戰摧蝟虎。長江創水犀。匡盧峯萬丈。應續紀公碑。血戰規江左。功成背水餘。出師諸葛表。奏捷令公書。將相盈門下。爰夷閭起居。弟昆同錫土。褒鄂比何如。壁立門千仞。臣心水共澄。二難領鐵券。三度鎮金陵。薄海未蘇息。餐波尚沸騰。知公憂國淚。泉路尚沾膺。白髮門生在。荒江作幸民。平生數知己。當代一元臣。諸謔饒天越。文章最替人。(蒙改創散體文十三首。)傷心博陽第。無復吐車茵。記入元戎墓。吳西又皖東。追隨憂患日。生死笑談中。末路時多故。前期我負公。雷震與雨露。一例是春風。慈母雖投杼。覆盞解網仁。烏瞻容反哺。驂贖閱勞薪。公治云非罪。會參未殺人。至今披疏稿。汗背泣沾巾。一則十三載。相思欲斷腸。偶蒙作元冥。猶似訟陳湯。(賜序先正事略。猶昭雪前事。)有約遊吳會。無緣拜後堂。因為效端木。築室獨居場。昭代五文正。惟公踞斗魁。孤忠能治國。天性最憐才。青史無遺議。蒼生競述哀。程門今已矣。立雪再生來。

五

張文虎

公薨五經月。痛定益哀思。天簡三朝輔。風清百世師。純忠無矯飾。實惠善因時。正有蒼花感。人間未盡知。千秋論名士。未必古今同。馮勝李忠定。才餘韓魏公。及門多柱石。拔萃到晴窗。驅策無凡馬。知應冀北空。世人矜一得。方寸已張皇。學問融虛抱。勛名入坐忘。海波寬並育。秋月靜無芒。心法枝求戒。能違道自臧。(遺訓有枝求詩二首。)十載江南北。侯門久濫等。多聞稱過實。寡欲許幾儒。(戊辰贈句云。多聞遠企劉中壘。寡欲差同徐偉長。又嘗謂有儒者氣象。)目斷啼丹旆。情深繫白駒。(去春辭庸墜阻。)湖山遺像在。和氣見眉鬚。(莫愁湖華嚴庵墓公遺像。笑貌如生。)

六

薛時雨

天教元老備哀榮。一夕台星殞石城。報國此身無缺陷。留公寰宇合澄清。人懷君實多私誅。帝比希文受大名。事業蓋棺方論定。熙朝信史有真評。唐宋中興事本殊。時艱端賴重臣扶。但教撻伐殲羣醜。依舊車書拱帝都。諸將有才歸夾袋。先皇獨斷壹軍符。功成灑淚何人覺。一片孤忠念廟謨。擎天柱石鎮江南。鑒定終能大亂戢。萬姓瘡痍恩造再。十年休養節持三。郊衢尸祝銘遺愛。士女香花播美談。感世酬庸崇祀典。鄉賢舊澤合同龕。(專祠擬建四松庵。庵為陶文毅公遺蹟。)

卽談小藝亦超倫。小陰頗過訪部民。蘭玉清芬同北面。
（公子粟誠壻陳松生。受業余門。）烟霞沈痼添西賓。
盛稱助德非私誼。悵望乾坤少替人。我率孤寨八百士。
生芻莫罷一沾巾。

七

戴望

陽和變秋氣。衆木失雲陰。毒霧朝含日。流芒夜值心。千
秋喪遺愛。四野聽悲吟。不用明公出。東南久陸沉。
十載蚩尤亂。天教力牧平。勛猷垂故府。感痛有儒生。多
士忘矜式。中朝思典刑。更憐三百戶。婦孺涕交零。（公
設清節堂。以養孤嫠。薨之日。皆行哭失聲。）

南嶽天開運。如公首降祥。感名况新建。清節擬汾陽。豈
特中興冠。還爲昭代光。郁哉文字富。道味盜篇章。
古稱三不朽。公舉足當之。欲瀉長河淚。爲題頌德碑。九
原誰可作。一藝愧相知。總帳空堂上。論文憶昨時。

八

劉壽會

賤子戊戌生。公時登玉堂。東髮慕名賢。識公姓氏香。側
聞躋侍從。嘉謨翊先皇。沃心丹旻箴。復有議禮章。流傳
到家塾。展誦聲琅琅。大道無端倪。童稚昧測量。先君有
懿訓。辟咄嚙能忘。公如在慶歷。韓范富歐陽。癸丑丁喪
亂。烟塵浩縱橫。長江失天塹。東淮如沸羹。聞公提義師。
問關起衝湘。又讀討賊檄。其言慨且慷。想公天人姿。冠
世真豪英。霄淵乏梯接。景行不得望。幾年避黃巾。故園
池館荒。先君抱漆經。烟水湖東隴。樵蘇資客授。住依郭

淮揚。淮揚甘說士。尺書遠寄將。公方勤師旅。禮辟有未
遑。妖氛纏皖中。淮揚轉戰亡。先君爲守孤。負廬東海旁。
會辭益陽招。公歎風誼長。辛酉克蘇州。越歲書促行。公
時開東閣。延攬倒屣裳。賓席禮先君。清宴華燈張。賞奇
到經術。師派談吾鄉。謂承文達緒。驍斬江焦狂。九流辨
涇渭。四庫森戈銳。真固執純德。人物如西京。贊誦偏寮
寮。雅度何能餽。或乃造寓廬。深語移三商。八驛立躊躇。
驚羨到騎兵。爾時樓船兵。江漢歌滔洸。介弟金陵師。連
捷用花崗。功名溯艱虞。志晦用益明。草昧開經綸。文字
芽初萌。乃義闢儒館。魁碩來瞻瞻。雙髻外史畫。抗迹願
與黃。敦仁兼復禮。公學能頓頓。卷帙頗汗牛。沈羅二百
霜。校理屬先君。異同參毫芒。叔錄刊謬書。落簡無迴更。
尙論爲紀年。志事昭貞剛。燈火精廬中。纂述鉛槧忙。三
元際甲子。吳會消欃槍。旋收金陵城。威弧殪天狼。戡定
撫供廬。再睹民物康。賓佐皆從公。東下治征裝。投戈乃
修文。冬試開舉場。賦子海濱來。載筆意激昂。趨庭侍先
君。謁公驟驕航。行卷進素業。獎藉超恆常。更及劄舉文。
謂可決榆枋。頗譽虎條勁。深盼驥足驪。風雲揭榜夕。華
燭瑣院光。岳牧咸在列。掾吏如堵牆。唱名及賤子。名副
鄉貢行。公聞有喜色。嗟惜不暇詳。鬱此愛士忱。驚坐衆
目瞠。垂韜夫何言。結感迴中腸。明年公北征。合肥攝封
疆。置局刊經書。續錄甄國瘍。句當屬先君。禮遇與公衡。
乃下金陵居。巷宅鄰青楊。賤子思請纆。從公涉徐方。眷

繼庭闈深。羣季益望。兄報知竟無由。此意今猶悵。湘陰郭中丞。薦賢佐政綱。特奏先君名。教士宜上庠。中丞乏雅故。采譽因公彰。推剡不已出。淵識孰與印。丙寅公還治。惠化蘇疲疻。再謁被溫言。嗟公鬢髮蒼。德業重勛勉。望繼公治良。會刊班范史。先君仍助勳。咨詢及政典。士裔兼淮防。石城重寓公。舉似通德閱。承歡被儒服。環堵羅酒漿。河潤及九里。公德難縷抗。旻天嗟不弔。鮮民罹福殃。痛憶丁卯秋。先君疾臥床。求獲荷公賜。終難起膏肓。計達公恒驚。臨弔淚漬眶。撫視草土中。垂慈憫瘠尪。賻輓俾成禮。窶窆安北邙。仍籌生計艱。儒館職許饒。月分都府錢。饋貧資春糧。公曰汝家督。弟弱賴伏匡。好慰母氏心。門庭肅烝嘗。大業期不墜。家學宜續廣。勤廉二字箴。植躬在自強。館中英彥萃。善費先德芳。講習有所資。追琢成瑤球。此風高古人。誦義遍列卿。榮彥昇兒不嗟。葛屨涼。子子叔敖子。庶免負薪傷。仇書承先業。鑿植珍縹緗。禮經考姬周。選舉探蕭梁。下逮肇域書。末云祛翳障。公願譽精善。掃葉見術迹。別坐視燕閒。訓詞周勉。說經明緒言。講授石梯航。朝踐殿鄭元。狀物稽毛萇。轉注瓶新義。段柱走且僵。筆扎手降頻。師資裁簡狂。己巳奉詔書。保釐觀巖廡。攀轅逼左左。祖道紛進饒。贈行製序文。分謂華實相。薄劣曷足珍。宏獎公意誠。殷勤語後政。勿翦召伯棠。衮衣思鳩楷。西北浮雲翔。奏記訊起居。答教來郵囊。注憶何稠疊。在遠念菽蔣。祝公或再

來。南紀民斯慶。天鑒孚衆志。三蒞歲生庚。塗歌而衢舞。羣頌賢德滂。謁公意尤殷。為言視茫茫。恩命懷坐鎮。抑畏懼莫當。問訊所校書。遺集徵恩王。南朝廷壽史。討探業未央。瑣細及家事。幾屈麟摧蔽。永言悼先君。年前值禱祥。再拜乞佳傳。仗公鴻筆敷。公許政暇為。信諾無時償。更及左氏疏。祖庭學未昌。公頗望織成。摘芬紅豈莊。念此拭露餘。才不中楸案。六載實依公。陞危獲支撐。仲叔皆畢增。季也亦雋鬻。家門荷再造。出谷天衢亨。方期燕翼水。葵馨傾午暘。何圖大星殞。巫陽來下迎。奔問哭寢門。雪涕紛浪浪。公乎騎箕去。臨奠神悵悵。舉喪志佐虞。李郭功與唐。公名在史乘。纂言蓋作郎。無待賸子陳。蚺獸師鸞鳳。報德今無階。禮有府主喪。陳師費以哀。輟輸心傍徨。公靈其鑒諸。叫雲排天闕。

聯

一

二十年患難相從。深知備極勤勞。兀矣中興元老。五百里倉皇奔命。不獲親承色笑。傷哉垂暮門生。

受業吳坤修

二

武卿可擬。汾陽可擬。姚江亦可擬。瀟湘衡嶽。閱氣獨鍾。四十年中外傾心。如此完人空想像。相業無雙。將略無雙。經術又無雙。蔣阜秦淮。大星忽隕。

受業梅啓照

廿六載門牆回首。代陳遺疏劇悲哀。

貳室共趨庭。慈顏雨露。雅訓冰清。配席前無限提撕。彷彿春風沂水。

弱齡窮陟岵。元老勛高。國殤骨冷。倘泉下有緣晤語。淒涼明月江天。

四

浙江知縣王厚堂通判陶寶箏

未職荷裁成。北斗山高。方欣大廈瞻依。服教久欽文懿。翰躬真况瘁。南天星隕。遽失中流砥柱。傷心如喪武鄉

候。

五

江蘇記名道江清驥

生民擬山海鳳麟。應五百年名世。歷廿四考中書。正學懋躬行。帝賴其勛高柱石。

翊運際風雲龍虎。通天地人爲德。立德言功不朽。救時安宇內。公誠無媿補金湯。

六

受業章檉麟

銜嶽雲興。大澤及天下。上台星隕。遺愛遍江南。廣東候補道程桓生

七

廣東候補道程桓生

修謁甫歸來。憶精神步履。矍鑠如前。何期變出須臾。半壁東南驚柱折。

考終緣福備。况道德勳名。昭垂不朽。獨念恩承高厚。廿年依倚痛山頽。

八

小門生薛福成

邁蕭曹郭李范韓而上。大勳尤在薦賢。宏獎如公。悵望

乾坤一灑淚。

窺道德文章經濟之全。私淑亦兼親炙。任疏似我。追隨

南北感知音。

九

知府劉景堯

相業贊中興。海宇澄清。賴矢精勤廿一載。師模垂後世。廉勤砥礪。敢忘遺訓十三年。

一〇

晚生歐陽霽

偉略佐中興。元老壯猷無與匹。高文留信史。人倫師表定推公。

一一

江蘇知府桂中行

勳塞寰區。神歸河嶽。天奪元老。世失人師。內弟歐陽秉鈞

一二

舊雨相親。歎廿年琴韻書聲。頓成往迹。大星忽隕。合四海通才碩學。共哭元勳。

一三

江蘇知府張兆鹿

天祖有神靈。生公持挽中興局。乾坤試環顧。濟世爲難繼起人。

一四

受業劉翰清

有事君之小心。緯地經天。一代殊勳垂國史。惟夫子能先覺。周情孔思。千秋絕業在遺文。

一五

門下晚生周世徵

功在社稷。澤在生民。盡瘁歷三朝。四海蒙庇。豈獨棠陰

徧南國。

歡其娛樂。恤其陵夷。敦交延兩世。十年飽德。從今葛屨
泣西華。

一六

門生黃翼升

地復荆揚。喜頻年物阜年豐。到處有賈祠樂社。
門多將相。悲此日撥傾柱折。何由仰北斗東山。

一七

江蘇按察使應寶時

舉世託安危。生而為英。死而為靈。痛此時白馬素車。滾
滾江關。流日夜。

大儒作將相。先天下憂。後天下樂。看到處黃蕉丹荔。紛
紛俎豆。薦春秋。

一八

民部薛時雨

一介臣休休有容。頻年變理餘閑。小隙出郊祠。慣向山
中招魏野。

萬戶侯縮鷄勿替。當代元勳佐命。大名垂宇宙。豈徒江
左誦夷吾。

一九

章心復章璫垣章璫鈞章兆起

將相本師儒。武緯文經。真見大名垂宇宙。
治平出修省。先憂後樂。豈僅遺愛在東南。

二〇

吏部林達泉

其功業卓乎李郭之傑。其文章總乎韓歐之長。名世鍾
靈。一代棟梁宗岳麓。

用天下財家不豐於資。進天下才子不顯於秩。至仁忘

己。千秋俎豆配姚江。

二一

中湘歐陽兆熊

矢志奮天戈。憶昔旅雁傳書。道精衛填海。愚公移山。竟
歷盡水火龍蛇。成就千秋人物。

省身留日記。讀到獲麟絕筆。將汗馬勛名。問牛相業。都
看作糝糠塵垢。開拓萬古心胸。

二二

歐陽兆熊

平生風義兼師友。萬古雲霄一羽毛。

二三

員外郎曹耀湘

天挺人豪。經文緯武。道隨運往。生榮死哀。
待坐二十年。教砥行。教立名。真氣貫兩間。勳業文章稱
不朽。

二四

前湖北布政使厲雲官

抱病五六日。猶讀書。猶治事。大星隕一夕。民生士類痛
何依。

二五

郭用孚

手挽乾坤。萬里梯航瞻上相。
身騎箕尾。九重都嘴失純臣。

二六

幕士孫芳與張燮昭

秉業佐中興。方功高晝日。名冠凌煙。從教衽席斯民。忽
見神光斂泰斗。

司筭陸未坐。槍前歲星沈。今茲柱折。檢點巾箱遺墨。幾
回腸斷泣春風。

二七

門人孫衣言

入聞論勳業。但謂如周召虎。唐郭子儀。豈知志在皐夔。別有獨居深念事。

天下誦文章。殆不愧韓退之。歐陽永叔。却恨老來凝軼。更無便坐雅談時。

二八

糧道王大經

三代下無此完人。道德勳名。學問文章。運世具全神。立體祇從誠意積。

一霎間喪茲元老。朝野中外。僚屬士庶。呼天齊痛哭。傷心豈為感恩深。

二九

熊其光

先帝知人。早屬東南大事。儒臣奮武。固應俎豆千秋。

三〇

候補 蔡德輝 史易 傑 車 遊 丹 李逢源 康 獻 庭 藍 米 錦

化成立道。緩動哀榮。在官在民。在鄉黨朝廷。此日同聲

一哭。

學宗誠正。修齊平治。為儒為師。為元勳佐命。於公獨有千秋。

三一

記名提督譚碧理

三朝數歷。百戰勳威。幾經盤錯艱危。稱成聖代。中興業。九廟旂常。千秋帶礪。重以文章道誼。早立純儒殞世名。

三二

鄉晚生周開揚

中興將相出其門。合武鄉汾陽之功。併為一手。

半壁東南失所恃。問王導謝安而後。幾見斯人。

三三

許長怡

昭代完人。處為大儒。出為元老。中興佐命。功在天下。澤在江南。

三四

湖北提督郭松林

偉業冠古今。滿而不溢。高而不危。統求國計民生。先憂後樂。

薦賢遍天下。功則歸人。過則歸己。若論感恩知己。異口同悲。

三五

夔州知府顧德模

公今與皐夔望散同遊。繫古元勳齊俯首。我正溯江橫沓簪而上。每經遺壘輒傷心。

三六

兩淮運使方濬頤

衡嶽雲開天柱峻。大紅星隕石城寒。

三七

年晚生錢振倫

一貫懲心傳。是獨鍾衡嶽英靈。湘帥問氣。千秋昭定論。端不讓贊皇宏業。新建奇勳。

三八

長江船務委員李泰源

憂樂在心頭。足媲美文事業。勳名垂宇宙。並傳丞相祠堂。

三九

晚生馮譽驥

一旅獨勤王。誓此身蕩平江湖。勳業終能酬志節。片言會論帥。記當日旒連詩酒。笑談早已識英雄。

四〇

候選郎中許星翼

雷用奮經綸。局啓東征。萬里金湯資鞏固。勛名昭日月。神歸南岳。九重青瑣薦馨香。

四一

受業陳守和

今後儀型。吾將安仰。生前功德。民不能忘。

四二

晚生郭伯蔭

拔奇夷難。遺德振民。史傳千秋無愧色。

偃革辭軒。銷金罷刃。輔星一夕忽韜光。

四三

受業李翰章

隻手挽乾坤。至今日生榮死哀。公真無恨。

勛名震中外。顧此後際艱肩鉅。帝曰何人。

四四

二品卿銜老湘軍統領劉錦棠

五百年名世挺生。立德立功立言。鐘鼎旂常銘不朽。

數十載闔門銜感。教忠教義教戰。江淮河漢淚同深。

四五

知府范志熙

當代一人。是文路丰儀。汾陽福澤。

大名千古。有阜夔事業。歐柳文章。

四六

受業陳長慶

立志邁千秋。何必論文媲韓歐。武迅郭李。

感恩逾廿載。最難忘揚帆入甌。持節導淮。

四七

同鄉張雲理

德冠鄉邦。銜山並茂。澤旒天壤。湘水同長。

四八

受業李鶴齋

位冠百僚。而勞謙自牧。威加四海。而感德若愚。不震不騰。隱几獨居。勛業外。

年垂大耋。而神觀勿衰。病至彌留。而執掌靡恩。如臨如履。易簣猶在。戰兢中。

四九

知府李寶森

寵眷備優隆。濯將相。賁殊恩。科名壘積不為榮。所願在

丹扈陳謀。蒼生造福。

鈞衡資幹濟。作神仙。歸大暮。中外人民皆失色。臣惟是

梓鄉飲泣。槐府吞聲。

五〇

安徽壽春鎮郭寶昌

江左失元臣。休德懷仁。同向甘棠揮雨淚。

濟東悲往事。噓枯吹朽。難將寸草報春暉。

五一

前山西布政使劉秉璋

天上大星沉。氣壯山河。身騎箕尾。

人間紛用泣。功在社稷。澤被生民。

五二

門下潘鼎新

一身繫天下安危。夷微邊氛。未了暮年心事。

四海得英才教育。勳名德望。永為後世儀型。

五三

涼州鎮周威波

銜徽紀鍾英。忠勤智勇。發於天性。我公力挽乾坤。勛業

煥千秋史冊。

紅南疆遺愛。寬厚和平。獨持政禮。此日哀填衢市。真靈

仰萬古雲霄。

五四

安徽官民

相業匡時。武功定亂。經術名家。上下千古。軼後超前。我公不朽。

九重震悼。百姓悲思。三軍涕泣。東南半壁。感恩懷德。吾皖尤深。

五五

晚生英翰

福邁武鄉侯。盡瘁鞠躬。百戰卒成中興業。壽輪郭尚父。內憂外患。九原猶繫老臣心。

五六

受業方駿諫

合志於臯夔。周召之儔。僉稱翼勵時雍。允無慚德。受知在榮利。勛名之外。惟有修能自惕。用答深恩。

五七

門下士李善蘭

士傾廣廈。民失慈航。天胡不弔。勛震華夏。名垂宇宙。公實長存。

五八

侍館甥聶緝三

出師律以定中原。想百戰芒鏑。金甌再登。九重枚卜。錫爵增榮。冊年來緯武經文。總歸夕惕維賓。吐握公忠如一日。

登泰山而小天下。念銜湘地接。香蔭桑枌。褒鄂門高。謬

施蘿薦。五嶺外御輪親迎。豈意早違牛子。音容彷彿幾千秋。

五九

安徵知府劉奎光

文能拊衆。武能威敵。將相規模。往古備。

進思盡忠。退思補過。聖賢學問。近今稀。

六〇

鄉再姪魏耆

不用口碑誦遺愛。實為朝廷生異人。

六一

參將葉圻

用衆行師。偉略欲過新建伯。集思廣益。虛懷宜繼武鄉侯。

六二

私淑弟子歐陽利見

五百年名世間生。三朝碩輔。試問汾陽福澤。諸葛經綸。人能兼備厥躬。古今有幾。

數千里神州底定。一柱承乾。况復吐握賢勞。先後憂樂。天不慈遺一老。中外皆驚。

師事近三十年。薪盡火傳。築室忝為門生長。威名震九萬里。內安外攘。曠代難逢天下才。

六三

門下士李鴻章

成德達才。多將相器。克己勵行。以功名終。

六四

門下晚生沈保靖

龍節起三湘。時雨飛來。半壁山河重洗滌。犀軍分一隊。大星歸去。滿天風月助淒涼。

六五

淮揚四營營官

惟公至性過人。看武功文德。勳業懋昭。卒能弼亮三朝。終此身鞠躬盡瘁。

六六

直隸同知陳崇砥

在我感恩猶後。惜外患邊防。謀猷未竟。蓋慈遺聯一老。

為當今宏濟艱難。

六七

年治晚生黃振綱

萬戶領侯封。墮淚恩問羊叔子。

千秋論相業。易名不愧范希文。

六八

門下晚生黃彭年

公真一代名臣。挽東南已墜山河。百戰奇勛。論學行本原。猶為餘事。

我是再傳弟子。憶京洛叨陪杖履。卅年老友。每從容講貫。咸服先生。

六九

直隸候補道蔣春元

為東南撐半壁山河。冀大亂初平。長資柱石。

是國家第一流人物。胡中興攸賴。遽隕台星。

七〇

受業陳 鼎

披胸羅宿海。沈幾默運。大度能容。廿載相依廉孟子。隻手挽銀河。陶鑄賢羣。廊清九服。千秋共仰武鄉侯。

七一

受業葛啓琛

係安危之重。為社稷之臣。功名百世。將相一家。按軫起羣英。幕下同僚多節鉞。

出大賢之門。許急流之遠。憂患相從。勘平親視。騎箕驚此日。風前老淚滿江湖。

七二

浙江候補道秦湘業

是名士。是名將。是名相。備於一身。衡岳錮鍾靈。天為中興降申甫。

七三

李光明等

有立德。有立功。有立言。足以千古。江流助悲哽。人誰後起繼蕭曹。

七四

廬州知府李炳濤

嘉惠士林。四部菁華皆授梓。周知民隱。百工技藝盡沾恩。

七五

浙江提督黃少春

儼規垂下吏。嶂巖久戴。誰知彭城就謁。過門長此哭西州。入正揆席。出總師干。以其身繫天下安危。真不愧元老壯猷。名臣碩畫。

德媿臯夔。功逾管宴。所注意在民生休戚。恨未見嶺南解甲。隴右銷兵。

七六

部民綢緞機業

禹臯相業。德在安民。即黜敵締繡彰施。亦沐大賢惠政。唐虞感世。歌止擊壤。論智名勇功勛。代請觀惇史成書。

將相一身兼。恩眷方隆。驚看劍氣歸天。星芒墜地。華夷同淚下。春光忽暗。愁見湘江湧浪。衝嶽埋雲。

七七

署廬州知府周金章

海內外福宇偕依。入操廟算。出掃攬氣。斡旋拓中興。允

七八

賁祥麟

武允文資蓋畫

江西南停雲相望。我值懸弧。公傷弭節。去來同寸晷。一生一死觸交情。

七九

受業舒卓元

聖朝養士二百年。得公輔翼中興。方為食報。史館書勛數萬字。似此鞠躬盡瘁。不愧封侯。

八〇

受業劉子綽

秉節歷三朝。門下屬僚多將相。違顏纔兩月。座中師傅竟神仙。

八一

晚生劉 鐸

雅望駐江城。滕閣會臨。一瓣心香瞻學戟。豐功紀廬阜。峴臺重擬。千秋淚墨灑遺碑。

八二

江西紳士劉鐸等

吳楚本聯疆。紀義旗初指。時雨飛來。特為生民救水火。巨廬咸失色。悵去讎偃塵。大江東去。長留浩氣壯山河。

八三

江蘇知縣唐煥章

其盛德非下衷所及知。但看迴轉乾坤。陶成將相。惟貽謀待後人之嗣事。方慰廿年吐握。四國鑄鼎。

八四

通家晚生志 和

簪毫游虎觀。振臂息鯨濤。文治武功。燕許汾淮齊俯首。星月躡湘潭。風雲慘江樹。畏威懷德。蠻夷華夏共傾心。

八五

知縣薛元啓

廿載矢忠勤。憂國方深。遠計名垂竹帛。

三邊需保障。勞心未已。定知氣壯山河。

八六

安徽知府劉芳蕙

活國擬汾陽。形往神留。舉世傾心瞻北斗。感恩同越石。路修齒至。吳公有淚滿西州。

八七

江西知府王延長

盡瘁武鄉侯。千秋臣節。望隆新建伯。一代儒宗。維嶽降神。伯仲伊呂。秉鞭作牧。閱歷山河。

八八

屬史蔡匯滄

武鄉澹泊。汾陽樸忠。定於公元輔。奇勳旂常特炳。二千年。班馬史裁。蘇黃詩事。愴憶我詞垣。凱誼風雨深談四十

八九

年晚生何紹基

臨履暢冰淵。百世同悲會子簞。功勳逾涖洛。千秋不數謝公墩。

九〇

晚生張之萬

開濟曆三朝。有三達尊三不朽。八表風清。再造勛名千古少。

九一

記名道刑部郎中潘會璋

威儀貞百度。為百寮長百世師。一宵星殞。九重震悼萬民悲。

九二

記名提督陳濟情

為國家肱股心膂之臣。再造勳名郭忠武。

鍾衡嶽磅礴鬱積之氣。二朝知遇李長源。

九三

同里晚生楊昌燾

著道德能文章。是衡湘間氣所鍾。一代宗風更誰嗣。以儒臣兼武略。平東南數省大難。中興事業獨公多。

九四

晚生馬恩燾

任兼將相翊贊中興。彤廷十六字褒忠。盡瘁鞠躬應自慰。

鑿拔英賢培成後進。幕府萬千人俯首。泰山北斗復安宗。

論交誼在師友之間。兼親與長。論事功在宋唐以上。兼德與言。朝野同悲惟我最。

考初出以奪情為疑。實費其行。考戰績以水師為著。實主其讜。艱難未預負公多。

九五

晚生左宗棠

謀國之忠。知人之明。自愧不如元輔。同心若金。攻錯若石。相期無負平生。

九六

刑部郎中倪文蔚

知我十年前。問客何能。門下盤筍常自愧。論才三代後。如公有幾。江南愛樹已難忘。

九七

張文處 唐仁壽

廿年軍國久忘身。不愧千秋史冊。三省官民齊淚下。豈徒八百孤寒。

九八

世晚生許乃劍

惟大學問。功高心愈下。是真澹泊。身沒志益明。

九九

皖南鎮潘鼎立

相節昔從征。志決匡時。每飯不忘天下計。蓋躬今盡瘁。精誠繼闕。遺章難竟老臣心。

一〇〇

江西記名道董似毅

立德立功。超越古今名不朽。為將為相。又安中外職無虧。

一〇一

寶山知縣王鴻訓

於國有郭令再造之勛。規模非三代下苟且僥倖功名。向友古人。允矣方叔壯猷。召公維翰。

修身見顏子不違之用。儲餘兼四科中政事文學精蘊。師資後進。悲哉鄧侯入昴。傳說駢筌。

一〇二

同知毛俊臣

功德在人間。實至名歸。相業千秋懷大傅。英靈返天上。山頽水壞。心香一瓣弔鄉賢。

一〇三

門人彭玉塵

為國家整頓乾坤。耗完心血。隻手挽狂瀾。經師人師。我侍希文廿載。

痛鄰城睽遠函文。永訣顏溫。鞠躬真盡瘁。將業相業。公是武鄉一流。

一〇四

襄陽道歐陽正塘

武鄉侯學貫天人。功德兼施。滄海橫流資手障。文中子門多將相。品題增重。山壤草木等心喪。

一〇五 受業年愚姪袁保恒

累世託通家。卅年來父子兄弟。奉爲益友嚴師。一旦遽製梁木痛。

中興推佐名。三代下旂常竹帛。綜論武功文德。幾人能並大名垂。

一〇六 同鄉張雪理

真儒事業今無匹。 大匠裁成我最庸。

一〇七 寧國知府受業孫冀詳

天語悼殊深。方期梯航就道。干羽舞階。咨策老臣偏歎逝。

公歸悲不復。歷朔裘帶臨戎。江湖仗節。知名婦孺盡銜恩。

一〇八 姻世姪朱式雲

幾輩共佐中興。論公柱石勛名。屈指誰堪呼伯仲。祇今非無後勁。媿我湘山義舊。傷心再不荷甌陶。

一〇九 刑部主事朱壽鏞

美謚媿希文。一身憂樂關天下。

高門重元禮。三世淵源及不才。

一一〇 晚生喬松年

勩業佐中興。何期天柱俄傾。九陛改容聞太息。誰歌遁南國。忍看紅旒不轉。千城雪涕失瞻依。

一一一 三書院秀才

兆姓慶生還。教養兼施。十年絃誦聲聞。務本先教培士

氣

斯文失宗主。典型猶在。八百孤寒淚下。傷心豈爲感私恩。

一一二 前肇泰階道金國琛

承國家二百年教養。盟贊中興濟艱難。資倚昇。機槍迅掃。瀛海胥恬。偉績炳千秋。錫爵允能隆帝眷。

救東南億萬姓瘡痕。維持元氣崇節讓。休和。卿月重來。大星忽殞。羣生同一哭。感恩況是受公知。

一一三 知縣譚家瑞

是豪傑。是聖賢。來一貫薪傳。親民明德。有天爵。有良貴。歷三朝寵遇。生榮死哀。

一一四 山東知縣胡鼎茂

神仙福分。將相經綸。更清操凜然。身後只餘桑八百。佛子衷腸。書生面目。忽前修邈矣。心喪還有客三千。

一一五 同知陳光烈

七省被恩膏。偉矣勛名滿天下。三台望星象。爛然功業在人間。

一一六 姻世姪郭 階

一德契宸衷。方資都峴廟堂。乍驚梁木遽摧。篤念盡臣應震悼。

十年從父執。竊幸追隨杖履。何意巫陽起召。傷心樹蔭更誰依。

一一七 直隸州莊祖基

德行言語政事文學。一身備聖教四科。又兼勲業崇高。李郭范韓誰與比。

令妻悌弟孝子順孫。六秩占人間全福。更羨君臣際遇。皇夔稷契祇如斯。

一一八

張復勝等

功高百辟。德被兆民。經濟本文章。名世間生成相業。祀享千秋。侯封萬禩。勛猷勳鐘鼎。酬庸異數荷天恩。

一一九

縣丞程柱

大經濟從學問中來。當年整頓乾坤。實惟伊訓一篇。呂韜六策。

奇事業由艱難而至。此日推崇德望。允宜馨香百世。圖繪千秋。

一二〇

受業李傅諭

五百年篤生名世。武功文德。震耀古今。忽傳上相云亡。歎斯民誰為先覺。

二十載依戀師門。北馬南船。奔馳壇坫。痛哭春風頓歇。微夫子吾將安歸。

一二一

世愚姪邵順國

任艱鉅以佐中興。學問勳猷。共仰表師。敦故舊而撫孤弱。飲食教誨。劇感恩施。

一二二

門人李興銳

朔運仗元臣。慕地神仙驚帝夢。任賢真宰相。曾天桃李哭春風。

弟國 懌

無忝所生。病如考。很如妣。厥德有常。更如王父。孝友式家庭。千里奔臨空自位。

以古為鑑。文似歐。詩似杜。鞠躬盡瘁。殆似武鄉。功名在天壤。九原可耐作人思。

一二四

世晚生許敏身

德澤被東南。十年來掃盡機槍。位亞汾陽。名齊諸葛。大星沉江皖。千里外聞歸蓬島。心傷兩楚。哀動三吳。

一二五

晚生馮桂芬

武緯本文經。為漢唐後儒臣吐氣。中興媲美開國。與順康間元佐論勛。

一二六

(蔣春元)

出西州門。迤邐而來。看桑麻遍野。花柳成蹊。十萬戶重賭昇平。遺愛難忘。白叟黃童齊墮淚。

與中山王後先相望。幸湖水波恬。石城烽靜。五百載允符運會。大名並峙。袞袞赤烏共圖形。

一

同治十一年二月十二日內閣奉上諭。大學士兩江總督會國藩學問純粹。器識宏深。秉性忠誠。持躬端正。由翰林院蒙宣宗成皇帝特達之知。俸升卿貳。咸豐三年間。創立楚軍。剿辦粵匪。轉戰數省。迭著勛勞。文宗顯皇帝優加擢用。補授兩江總督。命爲欽差大臣。督辦軍務。朕御極後。簡任綸扉。深資倚任。東南底定。厥功最多。江寧之捷。特加恩賞。給一等毅勇侯。世襲罔替。並賞戴雙眼花翎。歷任兼圻。於地方利病。盡心籌畫。老成碩望。實爲股肱心膂之臣。方冀克享遐齡。長承恩眷。茲聞溘逝。震悼良深。會國藩著追贈太傅。照大學士例。賜卹賞銀三千兩治喪。由江寧藩庫發給。賜祭一壇。派穆騰阿前往致祭。加恩予諡「文正」。入祀京師昭忠祠賢良祠。並於湖南原籍。江寧省城。建立專祠。其生平政蹟事實。宣付史館。任內一切處分。悉予開復。應得卹典。該衙門察例具奏。靈柩回籍時。著沿途地方官妥爲照料。其一等侯爵。卽著伊子會紀澤承襲。毋庸帶領引見。其餘子孫幾人。著何璟查明具奏。候旨施恩。用示篤念忠良至意。欽此。

二

同治十一年二月十八日奉上諭。前據穆騰阿等並梅

啓照同日奉到。會國藩因病出缺。當降旨優予卹典。並於湖南原籍江寧省城建立專祠。生平政蹟事實。宣付史館。一等侯爵。卽著伊子會紀澤承襲。其餘子孫幾人。令何璟查明具奏。候旨施恩。茲據何璟歷陳會國藩公忠體國。懋著賢勞。覽奏尤增悼惜。何璟原摺著暫行留中。卽將該故督之孫何名。年歲若干。查明具奏。再降諭旨。欽此。

三

同治十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奉上諭。大學士兩江總督會國藩。於本年二月間。因病出缺。當降旨優予卹典。並於湖南原籍江寧省城建立專祠。生平政蹟事實。宣付史館。一等侯爵。卽著伊子會紀澤承襲。其餘子孫幾人。令何璟查明具奏。候旨施恩。旋據何璟英翰李瀚章先後隨陳會國藩歷年勛績。英翰李瀚章並請於安徽湖北省城建立專祠。又據何璟運查該故督子孫詳晰覆奏。披覽之餘。彌增悼惜。會國藩器識過人。盡瘁報國。當湘鄂江皖軍務棘手之際。倡練水師。矢志滅賊。雖屢經困阨。堅忍卓絕。會不少渝。卒能萬眾一心。削平鍾寇。功成之後。寅畏小心。始終罔懈。其薦拔賢才。如恐不及。尤得以人事君之義。忠誠克效。功德在民。允宜迭沛恩施。以彰忠蓋。會國藩著於安徽湖北省城建立專祠。此外立功省分。並著准其一體建祠。伊次子附貢生會紀鴻伊孫會廣鈞。均著賞給舉人。准其一體會試。會廣鎔著

賞給員外郎。會廣銓著賞給主事。均俟及歲時。分部學習行走。何璟英翰李瀚章摺三件。均著宣付史館。用示眷念勳臣。有加無已至意。欽此。

諭賜祭文

朕惟功懋懋賞。信圭表延世之勳。思贊贊襄。雕俎厚飾。終之典。爰申聖奠。用責絲言。爾原任大學士兩江總督一等毅勇侯贈太傅會國藩。賦性忠誠。砥躬清正。起家詞館。屢持節而掄才。莅陟卿曹。輒上書而陳箴。值皇華之載賦。聞風木而還歸。忽鄉鄰有鬪之頻驚。潢池盜弄。懷戰陣無勇之非孝。墨經師與。奇功歷著於江淮。大名永光乎竹帛。俾正鈞衡之位。仍兼軍府之尊。一等酬庸錫侯封於帶彌。雙輪曳羽。影翠影於雲霄。重鎮鑰而任北門。百僚是式。還徽戒而惠南國。萬衆騰歡。方期碩輔之延年。豈意遺章之入告。老成忽謝。震悼良深。頌厚贖於裕金。遣重臣而奠醑。特易名於上證。贈太傅之崇階。列祀典於昭忠賢良。建專祠於金陵湘渚。彝章載考。初祭特頒。於戲。天不憖遺一老。永懷翊贊於元臣。人可贖今百身。用寄咨嗟於典冊。靈其不昧。尙克歆承。

二

朕惟位兼將相。仗經文緯武之才。氣壯山河。懋崇德報功之典。爰陳芳奠。用獎成勞。爾原任大學士兩江總督

一等毅勇侯贈太傅會國藩。學有本原。器成遠大。忠誠體國。節勁凌霜。正直律躬。心膺盟水。初聯班於玉署。芸省蜚聲。旋獻賦於靈坡。芝坊晉秩。疊司文柄。先蜀郡而後洪都。頻進讜言。因疾風而知勁草。脚階超擢。荷先朝特達之知。忠悃彌摠。篤臣子靖共之誼。乃乘輅而奉使。旋持服以去官。值粵逆之紛來。遂楚軍之創立。援墨經從戎之義。俾移孝以作忠。勵丹心報國之誠。每出奇而制勝。選將不拘常格。募壯士於三科。分軍屢拔逆巢。攝長城於萬里。秩隆總制。節授專征。洎朕寶祚誕膺。皖江告捷。特晉鈞衡之位。仍持旄鉞之權。掃穴擒渠。告成功於建業。酬庸錫爵。膺懋賞於通侯。疊翠羽以增輝。黃裳而耀采。未幾載。疆移節。藉修三接之儀。既因南服需才。仍准兩江之任。方冀長承湛露。恩眷優隆。何期遽隕大星。老成彫謝。覽遺章之入奏。震悼良深。予卹典以從優。哀榮式備。諭重臣而致奠。給國帑以治喪。崇階贈太傅之銜。秩祀永賢良之譽。並專祠之分建。宜世爵之欽承。特飾丹綸。增光青史。證爲「文正」。允副嘉名。於戲。日贊黃扉。勳業永思。夫補袞。風淩丹旌。愴懷倍切於瞻箕。敢是茲芬。榮茲俎豆。

諭賜入祀賢良祠祭文

聞鼓鼙而思將帥。每深良弼之懷。治馨香而感神人。用永明禋之報。崇祠載列。元祀攸隆。爾原任大學士兩江

總督一等毅勇侯贈太傅會國藩。學蔚儒宗。忠全令德。早入承明之選。玉尺提衡。俯躋脚貳之班。冰壺挈操。歷華省而讜言屢上。議禮制而正論無阿。迨奉諱以旋湘。迺盡哀而廬墓。值戎車之告警。奮集鄉兵。爰墨經以誓師。恪遵朝命。勇呼爪士。率長沙子弟以先來。捷奏膚功。挽半壁河山而永定。論扉懸贊。總制仍兼。雙輪揚上將之華。輝增翠羽。一等錫通侯之貴。服稱黃桂。延爵賞於後人。昇官銜於太保。節制甫資於北道。旌旄旋轉於南方。歌遵堵而人望鳩飛。奠長江而民爭城伏。范希文以天下自任。志事終酬。李西平為社稷而生。身名俱泰。江推流惠。草木知名。方倚元老以圖功。忽愴台星之斂耀。披章軫測。厚禮飾終。晉太傅之崇封。易嘉名於上諭。念經天而緯地。斯謂之文。繫輔世而長民。爾身克正。允表賢良於京國。瞻懷著舊於湖湘。廟貌聿新。丞嘗罔替。有功德於民則祀。尙念典型。惟俎豆之事嘗聞。載頌芬猷。昭茲休渥。式克欽承。

御製碑文

朕惟台衡績懋。樹峻望於三公。鐘鼎勳垂。播芳徽於百世。寵頒紫綬。色煥丹珪。爾原任大學士兩江總督一等毅勇侯贈太傅會國藩。秉性忠純。持躬剛正。闡程朱之精蘊。學茂儒宗。儲方召之勳猷。器推公輔。登木天而奏賦。清表風規。歷芸館而選資。誠孚日講。屢持使節。兼校

春闈。俯擢脚班。允諧宗伯。湖建言之直節。荷殊遇於先朝。凡茲靖獻之丹忱。早具忠貞之素志。乃突來夫粵匪。俾訓練夫楚師。披岳郡而克武昌。功如破竹。靖章江而平皖水。威振援袍。兩江尊制府之權。九伐重元戎之命。朕丕承基緒。眷念成勞。榮銜特昇以青宮。峻秩更登諸黃閣。辭節制於三省四省。彌見寅恭。精調度於湘軍淮軍。務嚴申令。聯蘇杭為犄角。堅壘同推。倚昆季為爪牙。逆巢直擣。金陵奏凱。慰皇考知人善任之明。玉詔酬庸。褒元老決勝運籌之略。既折圭而列爵。亦疊翠以彰纒。既而畿輔量移。因之闕廷展覲。披階近聽。實推社稷之臣。揚震厚遺。無慚清白之吏。惟是瘡痍未復。每慮念乎天南。鎖鑰攸司。仍遣歸於江左。方謂功資坐鎮。何期法遽淪沮。贈太傅而階崇。祀賢良而譽永。專祠徧祭。世賞優頒。易名以表初終。覲實允孚「文正」。於戲。松楸在望。倍懷離閣之遺型。金石不磨。長荷鸞綸之錫寵。欽茲異命。時爾豐碑。

奏疏

江蘇巡撫查明事蹟疏

江蘇巡撫臣何璟跪奏。為督臣因病出缺。暫委藩司代拆代行。請旨迅賜簡放。并陳督臣歷年賢勞。籲懇恩施。仰祈聖鑒事。竊臣於同治十一年二月初六日。接據江寧布政使梅啓照稟稱。督臣會國藩正月廿六日。忽患

手戰舌強。似有中風之症。延醫服藥。旋發旋止。仍視公事不輟。惟醫者診脈。均云。「心血過虧」等情。正馳念間。旋於初八日接梅啓照續稟。初四日申刻。督臣前症復發。兼患足麻。卽於是日戌刻出缺。已由該司將各印信封存。并於初五日將督臣遺摺。由驛馳遞奏明。請旨簡放遺缺。鈔錄奏稿到臣。臣接閱之下。不勝駭異。伏念大學士一等毅勇侯兩江總督臣會國藩。由翰林起家。以大考受宣宗成皇帝特達之知。侏躋卿貳。道光三十年。在禮部侍郎任內。應詔陳言。屢據讜議。忠忱悱惻。仰邀嘉獎。咸豐二年。典試江西。丁憂回籍。旋以粵匪竄陷武昌。奉旨飭辦團練。數年之間。迭奉援鄂。援皖。援江西。援浙。援蜀之命。無日不在兵間。文宗顯皇帝殊批獎諭。鑑其孤忠。十年四月。遂以兵部右侍郎。簡授兩江總督。欽差大臣。皇上踐祚之初。倚任愈重。同治元年元旦。以克復安慶功。授協辦大學士。三年六月。以克復金陵功。錫封一等毅勇侯。其秉性之忠。學術之正。悉在聖明洞鑒之中。無俟微臣之觀縷。其歷年戰功。政績。又有督臣自具奏報。及釐定湘營。營制營規。水師。馬隊。各章程。內而咨存樞府。外而傳布各省。亦無俟微臣之表彰。此次因病出缺。想聖主篤念蓋臣。凡賜卹飾終之典。自必渥荷恩施。亦無需微臣之籲告。臣之所不能已於言者。臣與會國藩相從日久。相知頗深。灼見其立功之偉。胥本於進德之勤。其生平盡瘁報國。克己省身。器識過人。堅

貞自矢。不特今世所罕觀。卽方之古賢臣。蓋亦未遑多讓。請敬爲聖主陳之。咸豐之初。會國藩以在籍侍郎。練團殺賊。無尺寸之土地。無涓滴之餉源。餉之巨者。丁漕關稅。而職在軍旅。不敢越俎以代謀。餉之細者。勸捐抽釐。而身爲客官。州縣既不肯奉行。百姓亦終難見信。慨係募勇。又不得照綠營之例。拔補實缺。空有保舉之名。而無履任之實。名器不屬。激勵尤難。方其初敗於岳州。再挫於九江。兵幾不振。窮且益堅。迨江西困阨之時。事勢非順。動多觸忤。一錢一粟。非苦心經營。則不能得一弁一勇。非苦口訓誡。則不能戰於困苦難堪之中。立堅忍不拔之志。卒能練成勁旅。削平逆寇。上慰先帝在天之靈。輔佐聖世中興之業。雖曰疾疾可以成德術。動忍可以增智能。而艱難創造之初。固不敢自料有今日也。逮咸豐十年。初膺江督。進駐祁門。正值蘇常新陷。浙省再淪。皖南皖北。十室九空。人煙稀少。軍餉則半菽難求。轉運則一夫難僱。自金陵以至蘇州。八百餘里。無處無賊。無日無戰。徽州之方陷也。休祁大震。江楚皆驚。或勸移營江西省城。以保餉源。或勸移營江干州縣。以通糧路。而仍不出江督轄境。會國藩曰。「吾初次進兵。遇險卽退。後事何可言。吾去此一步。無死所也。」羣賊既至。晝夜環攻。飛礮雨集。會國藩手書遺囑。懷懸佩刀。猶復從容布置。不改常度。死守兼旬。直待鮑超率霆軍自山外來。始得以一戰驅賊出嶽。以十餘載稽誅之狂寇。會

國藩授錢四年次第蕩平。皆以祁門初基不怯。有以塞賊膽而壯士氣也。咸豐十一年八月。克復安慶。同治元年。水陸兩軍。並江而下。沿江兩岸。三千里名城要隘。皆爲我有。其弟會國荃。統得勝之師。直抵雨花臺。以瞰金陵。左宗棠統楚軍。以達浙境。李鴻章統淮軍。以達滬上。皆能深入虎穴。捷報頻聞。夏秋之間。兵機遂大順矣。乃攻勦甫利。而疾疫流行。上自蕪湖。下至上海。無營不病。不但守壘無勇。幾於炊爨無夫。楊岳斌會國荃鮑超諸統將。各抱重病。昔之勁兵。胥變孱卒。蘇浙賊會。方以此時大舉。以援金陵。圍攻雨花臺。四十六晝夜。更番不歇。南岸則寧國旌德同時吃緊。北岸則潁宿蒙亳捻匪出巢。正陽壽州苗逆復叛。髮賊又由江浦上竄。滁和巢含。亦復岌岌可危。數年以來。辛苦戰爭之土地。由尺寸而擴至數百里者。深恐一旦潰裂。盡隳前功。援浙救蘇保江三者。又須兼顧。時危事亟。軍情反覆。異議環生。有謂金陵進兵太早。必至師老餉竭者。有謂宜撤金陵之圍。以退各路援賊者。會國藩於羣言淆亂之時。有三軍不奪之志。枕戈臥薪。堅忍卓絕。卒能以寡禦衆。出死入生。迨事機大定之後。語寮友曰。「昔人嘗言憂能傷人。吾此數月心膽俱碎矣。幸賴國家鴻福。得以不死。」然則今日之一病不起。蓋其精力爲已瘁矣。會國藩戰勝之績。指不勝屈。惟此數年坎坷艱辛。當成敗絕續之交。持孤注以爭命。當危疑震撼之際。每百折而不回。蓋其所

志所學。不以死生常變易也。古之名臣。謀國效忠。惟以入事君爲急。會國藩昔官京朝。卽已留心人物。出事戎軒。尤勤訪察。雖一材一藝。罔不甄錄。而又多方造就。以成其材。其歷年薦達。與平日忠義相切副者。如江忠源羅澤南李續賓劉騰鴻。死於戰陣。塔齊布李續宜蕭捷三江忠義死於勤勞。皆已載諸史傳。其幕府賓僚。偏裨卒伍。由書生而格歷疆圻。由未職而格膺重鎮。無愧哉亂之選。亦錚錚在人耳目。無待臣言。其苦心孤詣。使兵事歷久而不敗。人材愈用而不窮者。則在以湘勇之矩矱。推行於淮北。濠泗剛勁之風。爲國家干城之用。臣竊稽史籍。唐之李郭。亦僅收復兩京。宋之韓范。亦僅經略西夏一隅耳。我朝武功之盛。超軼前代。屢次戡定大難。然如嘉慶川楚之役。蹂躪不過四省。康熙三藩之役。蹂躪止及十二省。今髮捻回教諸匪。蹂躪竟及十七省。用兵已滿二十年。若專恃湘楚一軍與之角逐。而無淮軍繼起於其間。亦豈能南北分兵。次第削平禍亂。是其公忠偉略。推賢讓功。和衷共濟。尤足多者。臣昔在軍中。每聞談及安慶收復之事。輒推功於胡林翼之籌謀。多隆阿之苦戰。其後金陵克復。則又推功諸將。而無一語及其弟國荃。談及僧親王剿捻之時。習勞耐苦。輒自謂十分不及一二。談及李鴻章左宗棠一時輩流。非言自問不及。則曰謀略不如。往往形之奏牘。見之函札。非臣一人之私言也。當江皖糜爛之際。實仕宦所謂畏途。會國

藩不辭選拔知兵之員。隨時保奏。以期同濟艱難。厥後大功底定。南服承平。朝廷延訪殷勤。猶復疊奉諭旨。令保封疆將帥。會國藩則奏稱。一疆吏既有征伐之權。不當更分黜陟之柄。宜防外重內輕之漸。兼杜植黨樹私之端。一其小心遠慮若此。宜其立功之後不自矜伐也。會國藩自督師以來。卽有不期生還之志。是以經歷危險。屹然不可搖撼。精誠之至。部曲化之。手足化之。故湘軍陣亡文武官兵。可以按冊而稽者。多至萬餘人。咸豐八年。三河之戰。其胞弟會國華隨李續賓以單騎衝賊死。同治元年。雨花臺之戰。其胞弟會貞幹於賊退數日勞疾而死。可謂一門忠義矣。而與諸弟共在軍中。任事則督之爭先。論功則率之居後。蓋深見乎功名之際。終始之難。常以位高於衆。權重於人。懷大名不祥之懼。故遭非常之知遇。彌切爾位之靖共。其平日辦事不分畛域。江皖蘇浙兩湖之兵事。聯爲一氣。兩江糧臺之軍火餉糈。又不惜接濟鄰省。分應他軍。而於節制四省節制三省之命。則堅不敢居。不憚一再陳情。期於得請而後已。蓋時念及報稱之難。不敢恃恩寵之厚也。其本身清儉。一如寒素。官中廉俸。盡舉以充官中之用。未嘗置屋一廛。增田一區。疏食菲衣。自甘淡薄。每食不得過四簋。男女婚嫁。不得過二百金。垂爲家訓。有唐楊綰宋李沆之遺風。而鄰軍困窮。災民饑饉。與夫地方應辦之事。則不惜以祿俸之贏餘。助公用之不給。臣在皖時。固稔知

之。其立身平實。不求立異。守之甚嚴。而持之有恆者。一曰不誑語。二曰不晏起。朝端之奏報。僚屬之咨札。親友之函牘。就臣所見。固未嘗有欺飾矣。卽外撫遠人。內馭降將。亦必推誠布公。言皆質實。中外遠近。皆有以信其爲人之不苟。在軍在官。夙夜未嘗少懈。雖風露雨晦。疾病憂鬱之時。率以雞鳴而起。夜分始息。蓋數十年如一日也。晚年不服珍藥。未嘗有臥病倚衾之日。前在兩江任內。討究文書。條理精密。無不手訂之章程。無不點竄之批牘。惟有舌蹇心悸之症。不能多見僚屬。前年回任。感激聖恩高厚。仍令坐鎮東南。自謂稍卽忘安。負疚滋重。公餘無客不見。見必博訪周諮。殷勤訓勵於僚屬之賢否。事理之源委。無一不默識於心。人皆服其老年進德之勤。其勉力在此。其致病亦在此。上年閩兵回省。適臣行抵金陵。見其體貌尙如往年。而會國藩自言精力大衰。右目昏曠。臣與晤談數次。議論公事。娓娓不倦。會勸以節勞省神爲國自愛。不意相距未及兩月。遽病不起。實由平日事無鉅細。必躬必親。殫精竭慮所致。兩江官紳士庶。聞其遽逝。無不同聲太息。則其功德及民。不可泯也。合行仰懇天恩。准於江南省城建立專祠。並飭於所在立功省分。一體建祠。以彰忠藎。並祈將臣奏章宣付史官。以備采擇。現在督臣身後之事。已經藩司梅啓照等。會同伊子會紀澤。妥爲經理。查督臣有子二人。長卽戶部員外郎會紀澤。次附貢生會紀鴻。孫三人。均

幼皆隨侍任所。所有兩江總督衙門日行公事。除由臣
暨委梅啓昭代拆代行外。所遺兩江總督員缺緊要。相
應請旨迅賜簡放。以重職守。理合將接據督臣因病出
缺緣由。並將其歷年賢勞實蹟。附陳恭摺。由驛五百里
馳奏。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

安徽巡撫請建祠疏

大子少保安徽巡撫奴才英翰跪奏。為督臣勳勞卓著。
輿情愛戴同深。籲懇天恩。俯准建立專祠。以彰忠盡。恭
摺奏祈聖鑒事。竊兩江督臣會國藩。因病出缺。荷蒙聖
慈。篤念蓋臣。逾格矜卹。隆施曠典。業已至優極渥。原非
臣下所敢再瀆。卽該督臣平時武功政事。立品植學諸
大端。仰荷天語之褒嘉。更有史館之撰述。久已宣布遐
壤。遠近周知。且會國藩綏靖南疆。奴才正轉戰淮北。雖
係皖中屬僚。時承指示。然未得一日相從。一切事蹟。亦
無待奴才為縷述。惟是會國藩督師幾二十年。蕩平數
省。用兵以在皖為最久。功績亦以在皖為最多。當其由
江鄂轉戰而前。正值髮逆披猖。接連一片。江淮南北。幾
無完土。會國藩勵兵選將。推賢讓能。百折不回。堅忍不
拔。先平皖南。繼克安慶。旋復廬州。淮漕以南。大江上下。
同時底定。曾格林沁大軍。得以專力蕩平北路。無南顧
之虞。會國藩率鴻章左宗棠等。因而分道並進。肅清江
浙。克復金陵。殄除巨寇。是以論者僉謂克復安慶一役。
不特為平定金陵之基。亦實為南北廓清一大關鍵。安

慶克復後。會國藩督軍駐紮。整吏治。撫瘡痍。培元氣。訓
屬僚。若師弟。視百姓如家人。生聚教養。百廢具舉。閩閩
慶衽席之安。父老忘亂離之苦。如是者又數年。迨至同
治五六年間。奴才帶兵剿捻。會國藩駐軍徐州。每有書
問皖事。猶諄諄以安民察吏為要務。至今皖中一切措
施。遵其規畫。皖民之安堵。實皆會國藩所留貽。故一聞
督臣出缺之信。士民奔走。婦孺感泣。爭赴奴才衙門。懇
請奏建專祠。以崇報饗。同聲籲懇。實出愛戴之誠。伏思
督臣中興戰績。列在簡冊。固可媲美古人。卽以遺愛而
言。則自昔疆臣湯斌于成龍而後。亦未有若此感人之
深者。在朝廷褒功之厚。固已廣被無遺。而在皖民尸祝
之誠。又未敢壅於上達。可否仰懇天恩。俯准於安慶省
城建立專祠。以順輿情。而彰忠盡。出自鴻慈。至該督臣
立功省分甚多。可否一併建祠之處。恭候聖裁。奴才未
敢再為瀆請。所有督臣勳勞卓著。據情籲請各緣由。謹
恭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

湖廣總督請建祠疏

頭品頂戴湖廣總督臣李瀚章跪奏。為故大學士功德
在民。請於湖北省城建立專祠。並補陳賢勞實蹟。仰祈
聖鑒事。竊臣恭讀本年二月十二日上諭。『大學士兩
江總督會國藩學問純粹。器識宏深。秉性忠誠。持躬清
正。著追贈太傅。照大學士例。賜卹賞銀三千兩治喪。賜
祭一壇。加恩予諡『文正。』入祀京師昭忠祠賢良祠。』

並於湖南原籍江寧省城建立專祠。其生平政績事實。宣付史館。」等因欽此。仰見聖主篤念忠良之至意。無任欽感。又准署兩江督臣何璟咨送摺稿到臣。所陳會國藩勞績。並其立身行政諸大端。均甚切當。其敘咸豐十年以後軍情。亦極詳明。惟自咸豐初年創立水陸二軍。率以東征。及歷年在鄂在江艱危拮据情形。尚有所未詳。其勢然也。臣於咸豐三年署善化縣任內。經會國藩檄調從軍。前後近十年。知之較悉。欽奉諭旨。將其政蹟事實。宣付史館。則採擇不厭周詳。謹再為我皇上補陳之。咸豐二年。會國藩典試江西。行入江境。聞計丁母憂回籍。時長沙解圍未久。武漢繼失。土匪蜂起。兵勇陸續過境。強擄民船。所在劫掠。會國藩奉旨籌辦團防。查匪事宜。因時局艱難。義不容已。而奪情視事。又非其所安。比經奏明將來無論建立何項功績。均不敢仰邀議敘。及抵長沙。立擊擄船游勇。梟示河干。頒發鄉團族團執照。凡從賊勾賊各匪。責成團總戶族捆送。前後擒斬數百餘人。自後賊屢犯湘。各屬匪徒。無敢應者。皆其先機能斷之效也。由是延訪人才。拔羅澤南。王鑫。李續賓。張運蘭等。使練陸勇。拔彭玉麟。楊岳斌。黃翼升。鮑超等。使練水勇。又以綠營廢弛。奏參長沙協副將清德。特保游擊塔齊布。且云塔齊布將來如打仗不力。臣甘與同罪。塔齊布等均感激思奮。力戰成名。皆其知人善任之

效也。咸豐三年。賊圍江西。會國藩命羅澤南等赴援。解圍後。函商江忠源。奏請創立水師。為三省會勦。是年冬。親赴衡州。督造戰船。經費無出。惟以忠義激勵人心。勸捐濟用。四年二月。統率水陸兵勇六千人。行抵長沙。賊已由岳州竄陷湘陰寧鄉。會國藩派營擊退。追剿至岳州。會王鑫挫於蕭圻。岳州再失。賊仍由寧鄉竄陷湘潭。其時長沙西南北三面數十里外。賊蹤徧野。省城危急。會國藩令塔齊布率陸勇。彭玉麟。楊岳斌。率水師。上勦湘潭。而親率水師二營。陸勇一營。下勦靖港。四月初二日。靖港戰敗。會國藩自咎調度無方。投水三次。慕容親兵力救乃免。四月初五日。湘潭克復。盡焚賊舟。乃自劾靖港之失。疏請治罪。不以湘潭同時大捷。稍自寬飾也。七月。整軍東下。克復岳州。廣東總兵陳渾。龍水師敗於城陵磯。褚汝航等死之。會國藩堅持不動。閏七月。塔齊布。羅澤南。擊敗陸賊。轉戰而前。八月二十三日。遂克武昌。十月十三日。大破田家鎮。戰績均詳奏牘。十二月。水師破湖口賊卡。衝入鄱陽湖。盡焚賊艘。而老營之紮九江對岸者。被賊用小舟襲焚。事機危急。會國藩慨然曰。「大臣不可辱。」復欲投水。慕容親兵強披渡江。夜入羅澤南軍中。五年正月。入江西。重整水陸各軍。賊自北岸上竄。武漢再陷。方其在江西也。以客軍當敗挫之餘。呼應不靈。動多觸忤。會有三難之奏。然一聞賊陷。陽廣信。即命羅澤南等力戰復之。七月。攻克義寧。又分

攻湖口。會塔齊布卒於九江。鄂事日急。復令羅澤南等赴援。與胡林翼會攻武昌。以全大局。是年冬。逆首石達開自崇通陷瑞臨。另股賊自廣東來會。江西八府五十餘州縣。皆淪於賊。湖南文報不通。乃分九江之軍。以援吉安。而自率州師。回駐省河。官民倚以爲固。六年春。吉安失守。周鳳山失利樟樹鎮。其分攻撫建者。皆不能下。時餉源罄竭。枵腹轉戰。軍無怨言。皆會國藩忠誠所感也。是年七月。胡林翼派會國藩劉騰鴻等援江西。進攻瑞州。駱秉章派劉長佑等進攻袁州。派會國藩進攻吉安。湖南之路始通。會撫州陸營失利。乃令移駐貴溪。以保浙東一線之餉路。七年三月。會國藩丁父憂回籍。八年夏。復奉命統軍援浙。其時瑞臨撫建。皆經湘軍克復。八月。會國藩克吉安。會國藩擬由建昌入浙。九年。移駐撫州。攻克景德鎮。旋奉入川之命。中途經官文胡林翼奏請改而援皖。駐宿松。克太湖。戰績均詳奏牘。至十年四月。補授江督。充欽差大臣。以後事蹟。何璟所陳甚詳。臣亦由贛南道奏調廣東籌餉矣。竊維會國藩識力之堅毅。志慮之忠純。持躬之謹慎。久在聖鑒之中。豈待微臣陳述。惟前後艱危。拮据情形。有非奏報所能詳者。似不妨合兩摺。以備史館之採擇也。臣聞會國藩初入翰林。卽與故大學士倭仁。太常寺卿唐鑑。徵寧道何桂珍。講明程朱之學。克己省身。得力有自。遭值時艱。毅然以天下自任。忘身忘家。置死生禍福得喪窮通於度外。其

大端則在以人事君晉接士類。能決其人之賢否。推誠布公。不假權術。故人皆樂爲之用。其過人之體力。在能堅持定見。不爲浮議所搖。進攻安慶江寧。則建三路進兵之議。剿辦捻匪。則建四面盛賊之議。其後成功。不外乎此。所創水師。尤能制賊死命。蓋賊自湖南竄踞金陵。盡掠沿江船隻。乘風日蹙。數百里。飄忽無常。願江各郡縣。一日數警。自會國藩水師東下。扼駐一處。卽能保全一處。當武漢再陷時。胡林翼以孤軍困守城下。而賊船不敢上。越金口一步。漢鎮貿易。均移至新隄。籌辦鹽釐捐輸。藉濟軍餉。胡林翼屢次奏稱。會國藩創立水師。其功甚大。蓋身在事中。故能言之深切。其後會國藩遣羅澤南。馳援武昌。惟時江西四面皆賊。且夕不能自保。祇以通籌天下大勢。非力爭上勝。則金陵無可規復之理。是以自留江西。支持危局。而特遣勁旅。進攻武昌。此其深識遠略。公爾忘私。尤有古人所不能及者。是會國藩底定東南之功。尤以經營武昌爲一大關鍵。查羅澤南李續賓胡林翼官文。均經奉旨於湖北建立專祠。現在鄂中士民。聞會國藩溢逝。莫不咨嗟感慕。籲請建祠。以崇報享。相應請旨。敕建會國藩專祠於湖北省城。以順輿情。而彰忠盡。所有請建專祠。並補陳賢勞實蹟。以備史館採擇各緣由。謹會同湖北撫臣郭柏蔭。恭摺具陳。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

江西巡撫請建祠疏

頭品頂戴江西巡撫臣劉坤一跪奏。為紳民呈請建立已故督臣專祠。恭摺仰祈聖鑒事。竊臣接據在籍三品京堂銜翰林院修撰劉鐸等呈稱。江西用兵十數年。幾與軍務相為始終。原任大學士兩江總督臣會國藩之保衛江西。亦相為始終。咸豐二年賊圍江西省城。守兵已嫌單薄。而上游泰和縣土匪乘機起事。暗與髮逆勾通。勢殊岌岌。幸得會國藩由湖南派羅澤南等各營來援。撲滅泰和之匪。省城髮逆勢孤。隨亦解圍而遁。四年。會國藩克復武昌。遂率得勝之師。順流而下。分攻九江湖口。各軍失利。身頗於危。五年。以次進駐南康南昌。分遣諸將。規復廣信弋陽義寧等處。人心倚以為固。會逆會石達開賴裕新胡以晃等大股竄入江西。復有另股自廣東來合。而會國藩得力之將羅澤南等又先派援湖北。賊眾我寡。致江西八府五十餘州縣。先後淪陷。惟時餉源已竭。士氣不揚。會國藩內則籌給飢軍。以支危局。外則乞師鄰省。以盪狂氛。其拮据之狀。堅忍之操。士民共見共聞。至今念之。莫不流涕。六年。湖南湖北各派楚師。分道入援。其瑞州一路。則其胞弟會國華也。吉安一路。則其胞弟會國基也。此外諸將如劉長祐等。皆會國藩素所識拔之人。會國藩以援師大集。會同撫臣。左提右挈。指授機宜。並派李元度等駐紮貴溪。以通浙東餉道。由是諸軍飽騰用命。所向有功。六七八三年中。遂收全省肅清之效。九年。會國藩提師援浙。猶先分兵攻

克浮梁縣景德鎮地方。迨後攻安慶。下金陵。每聞江西風鶴之驚。輒即派兵馳回援剿。同治三年。逆會李世賢陳炳文汪海洋等率眾數十萬。由浙竄入江西。蘇常餘氛。亦接踵而至。撫建等府。遍地皆有賊蹤。人情洶洶。懼蹈咸豐五年覆轍。時會國藩駐師皖境。飛調鮑超全軍赴援。羽檄頻催。急於星火。鮑超兼程而進。遂大戰於許灣。跳盪已逾三時。擒斬實以萬計。該逆士崩瓦解。隨即遁往廣東。安危利鈍之幾。間不容髮。四年。髮逆蕩平。亦深資靈軍越勦窮追之力。江境得以解嚴。會國藩之有功於江西如此。至於接引士類。識拔人才。裁減丁漕。撫卹黎庶。一切善政。不可殫述。夫盛典飾終。朝廷已極優渥。而感恩戴德。輿情願奉馨香。公懇奏請於江西省城建立專祠。俾士民得伸報享之誠。等情前來。臣查立功江省各員。如前安徽巡撫江忠源。前江西巡撫張芾等八人。均經奉旨於省城分建專祠。今督臣會國藩歷年保衛江西。厥功尤偉。士民追慕不忘。可否仰懇天恩。俯如該紳等所請。准於江西省城建立專祠。以慰輿情。而彰忠蓋。理合恭摺具奏。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

直隸總督請建祠天津疏

太子太保大學士直隸總督一等伯臣李鴻章跪奏。為津郡紳民籲懇建立已故督臣會國藩專祠。恭摺仰祈聖鑒事。竊據天津道丁壽昌。天津府知府馬繩武等詳

稱。原任大學士兩江總督臣曾國藩久任東南。勦勞懋著。同治八年。調任直隸。正歲歲匪擾之後。地方彫敝。下車伊始。即以治河。練兵。飭吏。三大端爲務。次第舉行。民賴以安。天津爲諸河下梢。海疆要地。利益尤多。辦理中外交涉事件。顧全大局。至今咸鑒其苦衷。他如清訟獄。減徭役。勸農桑。嚴錮影之刑。祛鹽務之弊。凡有裨於國計民生。無不盡心經營。實力興辦。委屬有功於民。據紳士沈兆燾等聯名籲懇於津郡。擇地建立專祠。以資報譽。由該道府轉詳請奏。聲明所需經費。另行集捐。等情前來。臣查曾國藩前於兩江總督任內。因病出缺。疊荷恩施。至優極渥。並准於立功省分。一體建祠。仰見聖主眷念蓋臣。有加無已。欽感同深。其在直隸。幾及兩年。政績實多可傳。今津郡紳民。追念舊德。籲懇祠祀。出於至誠。相應仰懇天恩。俯賜照准。以順輿情。理合恭摺具陳。伏乞皇上聖鑒訓示。謹奏。軍機大臣奉旨著照所請。該部知道。欽此。

直隸總督請建祠保定疏

太子大保大學士直隸總督一等伯臣李鴻章跪奏。爲已故督臣遺愛在民。據情奏懇恩准建立專祠。崇祀名宦。恭摺仰祈聖鑒事。竊據藩司孫觀。臬司范梁。清河道葉伯英會詳。據保定府紳士賈錫福等稟稱。原任大學士兩江總督曾國藩。自同治七年調任直隸。時值捻氛甫靖。該督臣苦心經理。澄敘官方。禮賢清訟。選將練兵。

與舉水利。賑恤災荒。善政班班。不可殫述。前津郡稟請建祠。業蒙奏准。省城爲首善之區。士民愛戴尤深。籲懇捐建專祠。春秋致祭。並據直省紳耆進士王振綱。翰林院庶吉士辛家彥等公呈。請將前督臣曾國藩崇祀省城名宦祠各等情。請奏前來。臣查該故督臣調任畿輔兩年。舉賢任能。吏治爲之清肅。他如治河練兵。次第籌辦。皆有成效。於地方利弊。切實講求。綱紀漸立。廢墜具修。其在任時。清理通省訟獄積案數萬件。去任後籌助天河水災賑銀二十萬兩。尤爲人所難能。功德在民。久而弗替。既據合詞環請。出於至誠。相應據情籲懇天恩。准於保定省城。由該紳士等捐建前督臣曾國藩專祠。由地方官春秋致祭。並准附祀省城名宦祠。以順輿情。而彰忠蓋。理合恭摺具奏。伏乞皇太后皇上聖鑒訓示。謹奏。軍機大臣奉旨著照所請。該部知道。欽此。

神道碑

皇清誥授光祿大夫贈太傅武英殿大學士兩江總督一等毅勇侯曾文正公神道碑

聖清受命二百年。有相曰會公。始以儒業事宣宗皇帝。入翰林。七遷而爲禮部侍郎。文宗御極。正色直諫。多大臣之言。咸豐二年。以母憂歸湘鄉。途起鄉兵討賊。自宣宗時天下乂安。內外弛備。於是西岸始通中國。海上多事。未幾而廣西羣盜起。大亂以興。及此年。放兵東出。攻

長沙不克。遂渡洞庭。陷武昌。循江而下。所過摧靡。而是時天下兵大抵惰窳。恒怯。不可復用。諸老將盡死。爲吏者不習戰陣。公既歸。天子詔公治團練長沙。公曰。「金革之事。其敢有避。」因奏言團練不食於官。緩急不可恃。請就其鄉團丁千人。募爲勇營。教以兵法。束伍練技。號曰「湘軍」。湘軍之名。自此始。明年益募人三千。解南昌之圍。是時賊已陷金陵。踞之。掠民艘巨萬。縱橫大江中。於是議創舟師。制船鑄礮。選將練卒。教習水戰。天子嘉之。湘軍水師由此起矣。四年。成軍東討。初戰再失利。未幾大捷湘潭。以師不全勝。上疏自劾。已而克岳州。下武昌。大破田家鎮。斷橫江鐵鎖。乘勝圍九江。進規湖口。當是時。湘軍威名震天下。會水師陷入彭蠡湖。鄂帥喪師。武昌再失。公曰。「武昌據長江上游。必爭之地也。」急檄湖北按察使胡公林翼。率偏師西援。不克。則悉銳師繼之。而自留江西督攻九江。已而悍賊石達開等。分道犯江西。破郡縣六十餘城。公上疏自劾。卒以孤軍堅拒死守。賊不得逞。六年。胡公等復武昌。明年。拔九江。軍威復振。公治軍謀定後動。折而不撓。堅如金石。重如山岳。諸將化之。雖離公遠出。皆遵守約束不變。自九江未拔。諸軍已略定江西郡縣矣。公以父憂歸。累詔起復。視師不出。既逾小祥。始奉命援浙江。是時公軍爲天下勁旅。四方有警。爭乞公赴援。南則浙閩。西則蜀。北則淮甸。皆遙恃公軍爲固。慮旌旗他指。天子亦屢詔公規畫全

勢。視緩急輕重去就之。公曰。「謀金陵者必據上游。法當舍枝葉圖本根。」遂建議三道規皖。咸豐十年。蘇浙淪陷。朝廷憂之。以公總制江南。趨詔公東兵。而公卒不棄皖。以失上游。是年西夷內犯。定和議。十一年。公克安慶。今上同治元年正月元日。授公協辦大學士。於是分道出師。大舉東下。公弟浙江巡撫國荃。以湘軍綠大江。薄金陵。今陝甘總督左公宗棠。以楚軍抵衢州。援浙江。鴻章以淮軍出上海。規蘇常。水師中江而下。爲陸軍聲援。三年。蘇浙以次戡定。而公弟等亦攻拔金陵僞都。自公初出師。至是十有三年。粵賊平。東南大定。論功封一等毅勇侯。開國以來。文臣封侯。自公始。公既平定江南。威振方夏。名聞外國。會忠親王僧格林沁戰歿於曹。廷議以公北討流寇。是時公所部湘軍。皆已散歸。經畫歲餘。功緒漸彰。會疾作。有詔還鎮江南。中外大事。皆就決之。公所謀議。思慮深遠。進規中原。議築長牆。以制流寇。策西事。議清甘肅。而後出關。籌滇黔。議以蜀湘兩省爲根本。皆初立一議。數年之後。事之成否。卒如其說。而馭夷爲尤著云。初咸豐三年。金陵始陷。米利堅人嘗謁江南帥。願以夷兵助戰。十一年和議既成。俄羅斯米利堅皆請以兵來助。公議以爲宜嘉其效順。而緩其師期。及同治元年。英吉利法蘭西又以爲請。公又議以爲宜申大義以謝之。陳利害以勸之。皆報可。廷議購夷船。公力贊之。比船至。欲用夷將。則議寢其事。其後自募工。寫東

船之制。近似之。遂議開局製造。自是外洋機器輪舟。夷
礮。中國頗得其要領矣。六年。詔中外大臣。籌和議利害。
可許不可許。公議以爲其爭彼我之虛儼者許之。其奪
吾民之生計者。勿許也。移直隸總督。天津民有擊殺法
蘭西領事官者。法人訟之朝。天子慰解之。法人固爭。有
詔備兵以待。公曰。「百姓小忿。不足肇邊釁。」從之。而
密議儲將練兵。設方略甚備。先是公已積勞成疾。至是
疾益劇。會江南調帥。上念南洋馭夷事任絕重。非公不
可。遂命還江南以治之。至則經營遠略益勤。既一年。疾
甚。同治十一年二月戊午。遂薨於位。官至武英殿大學
士。享年六十有二。遺疏入。天子震悼。贈賜有加。贈太傅。
諡「文正」。公諱某。字條生。世爲湖南湘鄉人。會祖竟
希。祖玉屏。父縣學生麟書。三世皆以公貴。封光祿大夫。
會祖妣彭氏。祖妣王氏。妣江氏。皆封一品夫人。夫人衛
陽歐陽氏。生男二人。紀澤廕生。戶部員外郎。錫爵爲侯。
紀鴻附貢生。孫三人。廣鈞。廣鏗。廣銓。皆幼。公既薨。紀鴻
廣鈞皆賜舉人。廣鏗。賜員外郎。廣銓。賜主事。女五人。皆
適士族。公爲學研究義理。精通訓詁。爲文效法韓歐。而
輔益之以漢賦之氣體。其學問宗旨。以禮爲歸。嘗曰。「
古無所謂經世之學也。學禮而已。」於古今聖哲。自文
周孔孟。下逮國朝顧炎武。秦蕙田。姚鼐。王念孫。諸儒。取
二十有二人。圖其像而師事之。自文章政事外。大抵皆
禮家言。嘗謂。「聖人者。自天地萬物推極之。至一室米

鹽。無不條而理之。」又嘗觀古禮殘缺。無軍禮。軍禮要
自有專篇細目。如威敬元氏所紀者。若公所定營制營
規。博稽古法。辨等明威。其於軍禮。庶幾近之。至其論
規畫。秩序井井。經緯乎萬變。調理乎鉅細。其素所蘊蓄
然也。喪歸湖南。營葬於善化縣某鄉。鴻章少從公問學。
又相從於軍旅。與聞公謀國之大者。乃爲文刻其墓道
之碑。銘曰。於鑠皇清。世載聖武。萬夷震疊。匪臣伊主。歷
載二百。極熾而屯。孰排其紛。厥維宗臣。功與時會。其成
則天。惟公之興。事乃異前。國有舊旅。雲屯星羅。公曰。窳
矣。汝之則那。率我萌隸。敵愾同仇。舍其鉏耰。來事戈矛。
厥初孤立。百挫不懼。天日可格。鬼神爲泣。持己所學。陶
鑄羣倫。雖培侵靡。爲國得人。孰任鉅艱。刊印使帥。孰以
節死。孰成孰敗。決之於微。卒驗不爽。朝廷乏人。取之公
旁。始詔求賢。江以薦起。繼才胡公。勝己十倍。陸軍諸將。
首塔羅王。二李繼之。水則彭揚。皆公所識。拔於風塵。知
人之鑑。並世無倫。萬衆一心。貫虹食昴。終奠九土。瘞此
狂醜。事已大畢。乃謀於海。益我之長。奪彼所恃。動如雷
霆。靜守其雌。內圖自強。外羈虜之。獸運方寸。極九萬里。
人謂公怯。曰。吾過矣。式蛙嘗膽。以生以訓。大勦宜就。胡
棄而隕。道光季世。夷始恩我。內患乘之。燎原觀火。彼睨
吾旁。雖雄首尾。曰。微可乘。附耳同起。夷醫其外。寇訂其
內。不有我公。噫甚矣。維昔相臣。佐治以文。武功之威。
則由聖人。留都開基。三藩定變。新疆外拓。川楚內奠。四

夷奔走。唯恐在後。皆秉聖謨。羣臣拱手。公起詞臣。以安以攘。天子虛己。曰。伊予匡。相業之隆。近古無有。開物成務。是謂不朽。退之有言。衡爲嶽宗。扶輿磅礴。鬱積必鍾。後千百年。降神堯堯。我銘不誦。以配崧高。詔授光祿大夫。太子太保。武英殿大學士。直隸總督。一等肅毅伯兼。騎都尉。世職。門下士李鴻章頓首拜讚。

墓志銘

皇清誥授光祿大夫。贈太傅。武英殿大學士。兩江總督。一等毅勇侯。會文正公墓志銘

同治十有一年二月。武英殿大學士總督兩江會公薨於位。天子震悼。加贈太傅。諡「文正」。命儒臣撰賜祭文。墓碑以葬。公子紀鐸紀鴻。以銘墓之文。屬之劉公蓉。未及葬。而劉公薨。檢其遺書。得所爲銘辭。而前彼闕焉。又明年。卜葬善化縣之平塘伏龍山。葬有日。而夫人歐陽氏薨。遂卽其地附葬。於是嵩燾涕泣。承劉公之意。而敘之。公諱國藩。字伯涵。號絳生。湘鄉人。咸豐初。寇發廣西。一隅之地。所至糜爛。盜踞金陵。十四年。盡蹂江浙兩省地。披而有之。公以侍郎奉母喪歸。起鄉里討賊。奮其佔畢之儒。鉅擾之民。盪長江萬里。疊賊路之。天下復觀又安。民用蘇息。已而合肥李公平捻逆於兩岸。湘陰左公殄回亂於關隴。皆用公薦擢。席其遺規。遂蒞成功。於是江以南。搆亂尤深。公再督兩江。噓枯剪蕪。煦濡羣萌。

孤嫠有養。儒宿有歸。斬靡滄。納之太和。故公功在天。下。而江南之於公。若引之以爲己私。公始爲翰林。窮極程朱性道之蘊。博考名物。熟精禮典。以爲聖人經世宰物。綱維萬事。無他。禮而已矣。燒風可使之醇。敝俗可使之興。而其精微具存於古聖賢之文章。故其爲學。因文以證道。常言「載道者身也。而致遠者文。天地民物之大。典章制度之繁。惟文能達而傳之。俛焉日有華華。以求信於心。而當於古。」其平居抗心希古。以美教化育人才爲己任。而尤以知人名天下。一見能辨其才之高下。與其入賢否。滿洲塔齊布公新寧江公忠源。衡陽彭公王麟。善化楊公岳斌。或從末弁及諸生。獎拔爲名臣。其於左公宗棠。趣向不同。而奇左公智術。以公義相取。左公亦以顯名天下。片長薄技。受公一顧。爭自琢磨砥礪。致尙名節。在軍必立事功。在官爲循吏。曰「吾不忍負會公。」而公歛退虛抑。勤求己過。日夜憂危。如不克勝。自初仕及當天下重任。始終一節。未嘗有所寬假。及其臨大敵。定大難。從容審顧。徐厝之安。一無疑懼。此公道德勳名。被於天下。施之萬世。而其意量之闊深。終莫得而罄其用。而窺其藏也。公以戊戌科進士。改翰林院庶吉士。又明年。授檢討。五轉至禮部侍郎。文宗卽位。詔求直言。公疏陳本原至計。天下驚歎。以爲唐宋名臣所不及。典試江西。未至。丁母憂。會廣西賊團長沙。奉命幫辦湖南團練。治軍長沙。又治水師衡州。武昌再陷。命公

督師東征。再克之。轉戰江西。丁父憂歸。上初卽位。授大學士。總督兩江。節制四省。而公弟太子少保威毅伯國荃。以一軍特起。克復金陵。天子嘉勞。錫公一等毅勇侯。晉太子太保。旋調直隸總督。復調兩江。公生於嘉慶十六年辛未歲十月十一日。薨於同治十一年壬申歲二月初四日。年六十有二。會祖克希。祖玉屏。父麟書。自公祖若父。皆名德著。及見公爲侍郎。受封光祿大夫。天下榮之。配歐陽夫人。衡陽縣貢生凝祉之女。勤儉有禮法。恩周於人。行飭於家。自文正公在軍。夫人常蔬食。夜疏告天。乞早紓生民之禍。助成大功。慰天子憂勞。以同治十有三年八月十三日薨。年五十有九。子紀澤。戶部員外郎。襲封一等毅勇侯。紀鴻。賞給舉人。女五人。一適袁氏。江蘇松江府知府芳瑛之子秉楨。一適陳氏。安徽池州府知府源堯之子遠濟。一適羅氏。浙江寧紹台道。追贈巡撫忠節公之子兆升。一適員外郎郭剛基。嵩肅之家子也。一字聶氏。廣東候補道爾康之子緝榭。孫四人。廣鈞舉人。廣鏗六部員外郎。廣銓六部主事。年皆幼。朝廷推恩賞官有差。廣鏗公薨後生。公識量恢闊。望而知其偉人。生平趨舍是非。求信諸心。不與人爲去就。而精鑿微識。一言一事。研覈無遺。尤務規其大。而見其遠。始出治軍討賊。以東南大勢在江險。不宜盡弛與賊。力請以水師自效。及爲欽差大臣。建三路進攻。以規江浙兩省之讖。討捻逆。河南建合四省之力。蹙賊一隅之讖。

皆策之始受事之日。其後成功。一如公言。在軍戈鋌。櫓短長尺度。躬自省量。無或苟者。榮辱得失。無關其心。而未嘗一念不周乎天下。一事不盡乎民隱。傳曰。「爲仁由己。」公無愧焉。公學行功業。具見國史本傳。及合肥李公所讚神道碑。不復論著。其生平志節。關係天下之大者。藏於公之墓。而繫以劉公之銘。其辭曰。國有治亂。任賢者昌。惟聖御世。與時弛張。道光末造。亢極而僵。吏惰民偷。卒嬉於伍。殃徒乘之。揭竿起舞。天祚聖清。篤生元輔。重奠八荒。爲國肱股。始公搢籍。翹翔掖垣。顯皇初政。抗疏陳言。審諤之風。帝心所簡。起公衰麻。戎符往綽。時寇方張。百城潰亂。羹沸於鼎。當者糜爛。公倡義旅。豪傑景從。虎飛龍嘯。吐氣如虹。銳師東討。靡堅不攻。大江南北。梳塞四通。利鈍無常。或傷衆毀。孤忠籲天。義泣神鬼。亦或左次。斂兵祁門。豺狐夜嘯。星日晝昏。百憂所叢。不震不悚。一柱屹然。華嶽之重。卒夷大難。奮績鷹揚。殲渠掃穴。寸磔梟狼。以義擎天。浴日於海。盤條垢汗。河山無改。帝勞相臣。建侯剖符。界藩畿輔。再鎮三吳。民謠於野。絃歌載途。公心廓然。與物無競。斂聚羣謀。虛己以聽。慮周六合。不耀其明。淵衷自惕。婦豎歸誠。羣彥煌煌。供纖高下。大匠陶鎔。歸諸一治。何材不植。何功不庸。片長思奮。大受以隆。公不自賢。厥心愈下。被寵若驚。聞過則謝。退偃一室。仰思古人。尙友千載。遙契以神。發爲文字。怪偉縱橫。雷霆砰轟。金石鏘鳴。蹴踏百家。孤懷自賞。

跨宋軼唐。近古無兩。德溢於位。功不償年。載其忠盡。往
卽重泉。誰與主者。豈曰非天。北斗帝鄉。公魂攸寄。陵圯
谷漚。其誠不替。伐石勒銘。敢告萬世。誥授光祿大夫賜
進士出身二品頂戴前署理廣東巡撫加七級湘陰郭
嵩燾撰文。誥授資政大夫前陝西巡撫鄉劉蓉製銘。
誥授光祿大夫太子少保前湖北巡撫一等威毅伯湘
鄉會國荃書丹。誥授光祿大夫賜進士出身太子太保
武英殿大學士直隸總督一等肅毅伯合肥李鴻章篆
蓋。